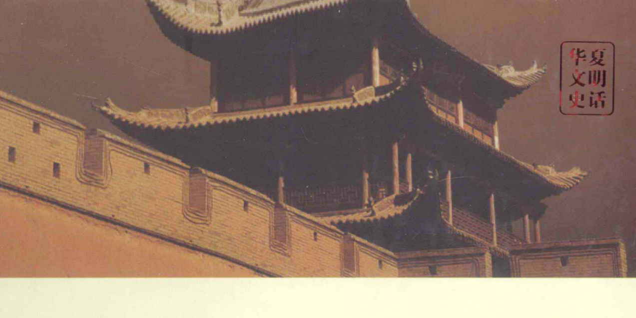


刀锋上的帝国

——宋辽夏金元乱史

马兆锋◎编著

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这是一个在刀锋上的时代，各种政治势力纷纷登场，上演了一场场历史大戏。杯酒释兵权、王安石变法、靖康之变、宋江起义、岳飞冤死、皇太叔之乱、完颜阿骨打灭辽、李元昊建夏、忽必烈攻灭南宋等，让人惊愕！赵匡胤的秘闻、宋真宗的闹剧、萧太后的爱情、金太宗的挨揍、蒙哥大汗的暴亡等，引人遐想！本书均对这些做了全新的解读。

本书主要记述了宋代帝王秘史、宋王朝疑案，以及大辽帝国、女真金国、西夏王朝、蒙元帝国的相关内容。用通俗的行文方式和独特的写作思路与选材视角，对宋辽夏金元历史做了粗略勾勒，全景展示了这一时期的政治、军事、经济及社会生活等各个方面，呈现给读者的是不一样的宋辽夏金元历史。

本书是大众读者了解宋辽夏金元历史的上佳读物。


ISBN 978-7-5639-3735-6
定价：45.00元

DAOFENG SHANG DE DIGUO

刀锋上的帝国

——宋辽夏金元乱史

马兆锋◎编著

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刀锋上的帝国：宋辽夏金元乱史 / 马兆锋编著．—北京：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2014.1

（华夏文明史话）

ISBN 978-7-5639-3735-6

Ⅰ.①刀… Ⅱ.①马… Ⅲ.①中国历史—辽宋金元时代—通俗读物 Ⅳ.①K24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93852 号

刀锋上的帝国——宋辽夏金元乱史

编　　著：马兆锋
责任编辑：姜　山
封面设计：许彦新
出版发行：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 100 号　邮编：100124）
010-67391722（传真）　bgdcbs@sina.com
出 版 人：郝　勇
经销单位：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承印单位：大厂回族自治县正兴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　　张：26.75
字　　数：450 千字
版　　次：2014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ISBN 978-7-5639-3735-6
定　　价：45.00 元

总　　序

知识改变命运，眼界决定未来。

孟子说："孔子登东山而小鲁，登泰山而小天下。"这句话的意思是说，孔子登上东山之后觉得鲁国变小了，登上泰山之后觉得天下变小了。那些看过大海的人很难被别的水所吸引，在圣人门下学习过的人很难为普通言论所折服。可是，并非所有的人都有登泰山临大海的时间，也不是所有的人都有亲耳聆听圣人教训的机会，然而因为没有时间远行没有机会朝圣而放弃登高临小之志，是糊涂的行为。其实，想要领略高山大川的美景以游心，接触圣人的言论以明志，在风景绝佳的高处以游目骋怀，还有另外一种方法——读书，在文字里登山涉水，于书本中获取智慧。

这套"华夏文明史话"丛书，就是一套能够带你全面了解华夏文明史的轻松读物。丛书共8册，从原始社会远古传说时代到夏商周、秦汉、三国两晋南北朝、隋唐五代、宋辽夏金元、明、清，时间跨度上百万年。放眼望去，这8册书里面几乎包含了华夏文明的所有方面，知识的跨度不可谓不宽泛，视野的广度不可谓不浩瀚。

在这套书里面登场的，有像秦始皇、汉武帝、唐太宗、成吉思汗、康熙皇帝等充满传奇色彩的伟大君主，有如秦步军、汉骑兵、清八旗军这类令现代人充满兴趣的剽悍军队，有如老子、孔子、孙子这类影响中国乃至世界的思想先哲，有众多如白起、王翦、项羽、韩信、霍去病、李靖、曾国藩那样为战争而生的天才统帅，有令无数英雄竞折腰的如西施、貂蝉、王昭君、杨玉环那般的美人，还有如屈原、司马相如、曹植、李白、蒲松龄那样在文学史上熠熠生辉的文人。他们创造了恢宏灿烂的华夏文明，历史正是由于有了他们而更加精彩。

而那些似真似幻令现代人着迷的古老传说，那些令人神往的秘密宝藏，

那些存留到今天仍然令人叹为观止的建筑雕塑，那些至今仍然无法解释的种种谜团，让离我们远去的古代华夏文明更显神奇。

不看这些飘落在时间长河中的，或神秘或惊艳或传奇的故事，就不知道华夏文明是如此的璀璨；不看这些风流早被雨打风吹去的断壁残垣上精美的雕刻沧桑的流年，就不知道古人的智慧是如此的令人难以捉摸；不看这些震惊世人的考古发掘，就不知道有些流传下来的传说竟然瞬间就被证明确是真的史实。

比如一向被认为是神话人物的女娲，历史上很有可能确有其人。女娲死后，她的长眠之处——“女娲陵”有多处，有确切史料记载的是山西洪洞县赵城镇侯村、云南省怒江州兰坪县境内、河南淮阳三处，女娲陵到底在哪里？从历代官方的态度来看，女娲陵应在山西的侯村。这些真真假假的纪念性陵墓说明女娲的确是我们中华民族公认的一位始祖。

类似这样的种种疑问在这套丛书里面有不少，有些已经破解，有些至今无解。已经破解的固然能够满足我们的部分好奇心，无解也并不影响读书兴味，反而更能激发阅读过程中的思考和愉悦心情。就让历史留存些无法解释的疑惑也好，这些疑惑终将成为现代人斑斓的幻想。有幻想的阅读是令人心驰神往的阅读，有幻想的历史才会有令人不断探寻下去的欲望。而这套阅读起来既可以给人小小满足又能带来无尽幻想的“华夏文明史话”丛书，但愿也能为你登山涉水一览众山小略尽微薄绵力。

这不仅是一套历史读物，还是一次邀请，一次穿越回几百、数千年前，经历浩浩劫、渺渺愁的机会。

站在楼宇林立、车马喧嚣的现代都市里念想这些故事的主角，古香古色被阳光照得支离破碎。那么，脚下隆隆而过的车轮声或者可以想象成古代战场上的金戈铁马，眼前新起的一片片高楼下面也许就深埋着古代的村落、城市。沧海桑田，白云苍狗，我们没有能力留住古老历史，却有能力用文字将历史凝固成永恒；我们不能让时光倒流回古代，却有能力用思想让华夏文明伴随人类无限延续。

序

宋辽夏金元时期，是我国古代战乱最频繁的时期之一，各种政治势力粉墨登场，演出了一场场历史大戏。

经过50多年的纷争后，北宋控制了中国大部分地区，但是幽云十六州被石敬瑭割让给北方契丹族建立的辽朝，河西走廊被党项族建立的西夏占据。北宋为了求得一时安宁，不得不向强大的辽和西夏交纳岁币。

到了1125年，松花江流域女真族建立的大金国势力逐渐强大，这一年，金国灭辽。金国随即开始进攻积弱的北宋。1127年，金国攻破北宋都城东京（今河南开封），北宋灭亡。同年宋钦宗的弟弟赵构在南京（今河南商丘）即皇位，定都临安（今浙江杭州），史称南宋，偏安江南。

此后金与南宋多次交战，宋屡战屡败，直到1234年蒙古灭金。蒙古之后与南宋又经历了血腥的战争。1271年，忽必烈建立元朝，定都大都（今北京）。元军于1279年与南宋进行了厓山海战，8岁的小皇帝赵昺被元军逼得走投无路，跳海而死。厓山海战以元朝的胜利告终，南宋随之灭亡。元代时出现了史无前例的大一统局面，形成了民族结构新格局，中外经济、文化交流空前繁荣。

在这个正在刀锋上的时代，杯酒释兵权、王安石变法、靖康之变、宋江起义、岳飞冤死、皇太叔之乱、完颜阿骨打灭辽、李元昊建夏、忽必烈攻灭南宋等，让人惊愕！赵匡胤的秘闻、宋真宗的闹剧、萧太后的爱情、金太宗的挨揍、蒙哥大汗的暴亡等，引人遐想！宋仁宗生母、包拯家事、铡美案真相、杨家将真假诸谜，使人迷惑！

如今，昔日的繁华早已成为深埋于地下的废墟，从前的风华也化为过眼云烟，但无法否认那一个灿烂时代的光荣与不朽。

为弘扬传统文化，普及历史知识，本书用通俗的行文方式和独特的写作

思路与选材视角，对宋辽夏金元历史作了粗略勾勒，全景展示了这一时期的政治、军事、经济及社会生活，既有正史记载的内容，也穿插有民间传说，呈现给读者的是一个不一样的历史。本书既可做历史普及读物，也可用于茶余饭后之消遣。由于本书编写者能力和水平有限，难免存在诸多疏漏、错误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教。

目　　录

第一篇　两宋史话

华夏文明史话

第二篇　辽国史话

第三篇　西夏史话

第四篇　金国史话

第五篇　元代史话

第一篇　两宋史话

第一章　赵匡胤传奇

第一节　赵匡胤的登基之路

后唐天成二年（公元927年），洛阳城北的夹马营赵弘殷将军家诞生了一个男孩。这个男孩降生时，一股奇香裹着他，香气四溢，经久不散。赵家生了个香孩儿的事，很快就在洛阳城传开了。香孩儿降生后，全身肌肤呈现金色，三天之后才慢慢退去。

香孩儿家是官宦世家。他的祖籍涿州，曾祖父、祖父都做过官，父亲赵弘殷，为后唐庄宗李存勖的爱将。



宋太祖赵匡胤

香孩儿降生时，赵弘殷正在明宗驾下任从军指挥使，是军队的一个小头目，奉了圣命，要随天雄军节度使石敬瑭出兵打仗，出征之前，得此娇儿，夫妻二人非常高兴。赵弘殷给香孩儿取名为匡胤。

赵弘殷自小就骁勇异常，擅长骑马和射箭。他在后唐与后梁的争战中屡建奇功，深得后唐庄宗李存勖的信赖。正因为这个原因，在李嗣源杀死李存勖后，赵弘殷受到了排挤。刘知远建后汉时，赵弘殷官拜护圣军都指挥使。后在后周太祖郭威和世宗柴荣手下效力，先后任都指挥使、检校司徒，统率禁兵。

赵匡胤是赵弘殷的次子。由于父亲的缘故，他自幼也爱好骑射，练就了一身好武艺。据说有一次，他飞身跃上一匹没上笼头的烈马。马狂奔，跑上城墙斜道，他从城门顶上迎头跌下来，观者皆以为他性命不保。片刻，只见他徐徐起立，腾身跳上马背，复驰骋如电，人皆异之。

公元947年，赵匡胤20岁。他想到外面的世界创一番属于自己的事业，于是他告别父母和妻子浪迹天涯。他漫游了华北、中原、西北的很多地方，都未能如愿。当时，他父亲过去的一些好友已经相当有权势，赵匡胤去投奔他们时，却时常遭遇白眼。其中最好的一位是观阳节度使王彦超，也只给了他10贯钱把他打发了。他最惨的时候，曾经靠在街边设赌局来维持生计。

到了公元949年下半年，赵匡胤流浪到了汉水边上的重镇襄阳，因为没有钱住店，只得栖身在一座寺庙里，寺庙的住持点拨他说："汉水以南社会稳定，北方却兵荒马乱，乱世才能出英雄，你何不北上建功立业?"赵匡胤一听，豁然开朗。拿了老和尚赠送他的一大笔重金厚礼，骑上寺里的一头毛驴，拜别老和尚，就奔北方去了。他在北上的途中遇到了当时正担任后汉枢密使的郭威。郭威是一代雄主，了解民情，留心革弊，有志于扫荡天下，是五代时一个难得的好皇帝。此时他正在河北邺都招兵买马，于是身强力壮精通武艺的赵匡胤就投到了郭威的旗下，当了一名普通士兵。

公元951年，郭威发动兵变，建立了后周。赵匡胤也因军功被提拔为禁军东西班行首，相当于宫廷卫队队长。这期间，赵匡胤得到了郭威义子柴荣的赏识，被要过去做其部属。公元954年，郭威病死，由义子柴荣继位，史称周世宗。周世宗也是位英明之主，原想在前十年中完成统一大业，所以连年出战，不求休息。

当时，北汉趁后周新丧，发兵攻打后周。赵匡胤随柴荣出兵迎敌。两军在高平(今山西晋城东北)发生激战。这场战争对赵匡胤影响巨大。当时北汉军队占据上风，后周的两员大将见势不好便临阵脱逃，导致整个部队阵脚大乱，极为危急。赵匡胤临危不乱，带领所部骑兵直冲敌阵。北汉军队经受不住这种拼命的打法，一败而不可收拾。后周军居然反败为胜。

战后，赵匡胤被周世宗破格提拔为殿前都虞侯，世宗委派他负责整顿军队，组建殿前司诸军。赵匡胤平日为人质朴豪爽，江湖义气很重，慷慨大方，因此结交了一大批朋友。赵匡胤任命节度推官(掌勘刑狱)赵普为书记官，又重用了杨光义、石守信、王审琦、高怀德等一大批知兵善战的武将，并与他们结为"义社十兄弟"，从而在后周军队中形成了极大的潜在势力。

公元959年春天，周世宗柴荣罢免殿前都点检(禁军统帅)张永德的职务，改任他为宰相。以赵匡胤代张永德任殿前都点检。

后周显德六年(公元959年)六月十九日，世宗驾崩，宰相范质受顾命扶助

柴荣7岁的幼子柴宗训继立，是为恭帝，由符皇后垂帘听政。柴宗训年幼不知国事，符皇后20多岁，也没有治理国家的经验。一时人心惶惶，后周出现了"主少国疑"的不稳定局势。汴梁城"点检作天子"的谣言被传得沸沸扬扬。随后半年，赵匡胤借口整顿军队，撤换了一批将领。这样，在不动声色之中，一个由殿前都点检、归德军节度使赵匡胤与禁军高级将领石守信、王审琦等人组成的军事集团形成了，一场针对后周皇室的军事政变计划也在紧锣密鼓中酝酿成熟了。

公元960年的正月初一，后周的君臣正在庆贺新年，这时从河北镇、定二州传来了紧急边报，说北汉和辽国的军队联合南下，声势浩大。后周执政大臣、宰相范质和王溥等人一时惊慌失措，不辨真假，匆忙派遣赵匡胤统率大军北上抵御。以殿前副点检兼镇宁军节度使慕容延钊率前军先行，赵匡胤统主力军队离开汴梁。当天傍晚，两路大军即会师于开封东北20千米处的陈桥驿（今河南封丘陈桥镇），兵变计划开始。

这天晚上，赵匡胤的一些亲信在将士中散布言论，说"今皇帝幼弱，不能亲政，我们为国效力破敌，有谁知晓；不若先拥立赵匡胤为皇帝，然后再出发北征"。将士的兵变情绪很快就被煽动起来，这时赵匡胤的弟弟赵匡义和亲信赵普见时机成熟，便授意将士将一件事先准备好的皇帝登基的黄袍披在假装醉酒刚刚醒来的赵匡胤身上，并皆拜于庭下，呼喊万岁的声音几里外都能听到，遂拥立他为皇帝。赵匡胤却装出一副被迫的样子说："你们自贪富贵，立我为天子，能从我命则可，不然，我不能为若主矣。"

拥立者们一齐表示"惟命是听"。赵匡胤就当众宣布，回开封后，对后周的太后和小皇帝不得惊犯，对后周的公卿不得侵凌，对朝市府库不得侵掠，服从命令者有赏，违反命令者族诛，诸将士都应声"诺"！

于是，赵匡胤整军返回京城开封。守备都城的禁军将领、侍卫亲军马步军副都指挥使韩通得知情况有变，仓促间想率兵抵抗，但还没有来得及召集军队，就被军校王彦升杀死。"陈桥兵变"的将士兵不血刃就控制了后周的都城开封。

至此时，后周宰相范质等人这才知道仓促遣将是上了赵匡胤的大当，但已无可奈何，只得率百官听命。翰林学士陶谷拿出一篇事先准备好的禅位诏书，宣布周恭帝退位。赵匡胤遂正式登皇帝位，轻易地夺取了后周政权，改封恭帝柴宗训为郑王。

当年，赵匡胤33岁，改国号为“宋”，改用建隆年号，定都开封。历史上习惯把赵匡胤建立的赵宋王朝称作北宋，赵匡胤死后被尊为宋太祖。

第二节　杯酒释兵权真相

晚唐以来，社会上流传着一句极具诱惑力的话：“天子者，兵强马壮者为之，宁有种乎？”即只要能拉起山头，谁都可以做天子。因此，“兵骄而逐帅，帅强而叛上”的现象在五代时期司空见惯。

对于这种君弱臣强的情况，赵匡胤登基后，始终忧心忡忡。建隆二年（公元961年）秋，他微服来到赵普府第，与赵普密谈。他询问赵普：“自唐末以来，帝王换了七姓，城头旌旗频换，乱离不已，民不聊生。朕要使国家长久，应该怎么办？”赵普认为，领兵将领和地方各镇守节度使们权力过重是主要原因，应该削夺他们的兵权，控制他们的钱粮，收缴他们的精兵。赵匡胤不以为然，他认为那都是老生常谈，而现在，他对这些人恩重如山，绝对不会再有乱子。

赵普不客气地反诘道：“世宗皇帝待你不也是恩重如山吗？即使他们没有非分之想，你敢保证他们的部下没有贪图富贵之人？万一也把黄袍加于其身，箭在弦上，那时，他们想不反也不成了……”这番话犹如当头棒喝，令赵匡胤惊怵不已。

赵匡胤不等赵普把话说完，连忙说：“你不必再说下去了，我知道该怎么办了。”

宋太祖首先下令罢免了山南东道节度使慕容延钊、成德军节度使韩令坤等人统领禁军的兵权。此后，不再设统领禁军的殿前都点检一职。开始收回权力，这只是一个信号。但对于禁军重要将领石守信等有拥立之功的重臣，赵匡胤心有忌惮，怕猝然罢免引起反弹。

一个月后，皇太后杜氏驾崩，国丧完毕，赵匡胤第一次上朝，他便以答谢的名义在宫中设宴，款待石守信、王审琦、高怀德、张令铎、赵彦徽等手握兵权的重臣。这些人都是与赵匡胤结义的兄弟，熟不拘礼，因此最初宴会气氛热烈。但酒过三巡之后，赵匡胤却连连叹息，众人询问其故，赵匡胤屏退左右侍者，说：“没有诸位兄弟相助，朕不会登上皇帝宝座。但你们哪里知道，做皇帝也有很大难处，还不如做个节度使自在快活。不瞒各位说，朕未做皇帝前是寝食俱

安，可做了皇帝之后，却未尝一夕安枕。”

石守信等人不解，小心翼翼地忙问原委。赵匡胤道，是因为得了皇位以后才寝食难安。他进一步阐述说：“我知道你们对我都忠心耿耿，我也视你们为同胞兄弟。只怕你们的部下将士当中有贪图富贵之人，有朝一日也把黄袍加在你们身上，你们就是不想当皇帝恐怕也身不由己了。诸位不会忘记吧？朕与世宗皇帝也亲如兄弟，可那么一天，你们把黄袍加在了朕的身上，朕不就登基称帝了吗？”

石守信等人一听，吓得魂飞魄散，齐齐趴在地上磕头不已，哀求皇上指引一条活路。

于是，赵匡胤明明白白地对大家说：“人生在世，就像白驹过隙那样短促。人们追求富贵，不过是想多享点乐，让子孙也过上好日子罢了，此外还有什么追求呢？既然如此，尔等何不急流勇退，荣归故里，或到富庶的地方做个一官半职，多置些良田美宅，自己享用也留给儿孙。日日有美酒盈樽，夜夜有美人在怀，过神仙般的清闲日子。朕还可以与大家结为亲家，以保证你们的富贵。这样，我们君臣之间也两安了，大家各得其所，和美安乐，岂不更好?!”

众人一听，纷纷叩头，说：“臣等出生入死，冲锋陷阵，能有今天的地位，已经很知足了。我们早就想舒舒服服地过好后半生，享受刀头饮血挣来的生活，只是苦于没有机会。现在陛下为我们如此周详考虑，就像再生父母一样，没齿难忘!”

第二天上朝，这些功臣们都以身体有病为由，各自递上一份奏章，请求辞去兵权，告老还乡，言辞都十分恳切。赵匡胤假意挽留了一下，便改命这些将领为地方节度使，都不再担任禁军统帅职务，又增加节钺仪仗，把俸禄提高到丞相之上。赵匡胤并且把自己的一个妹妹、三个女儿也嫁给了其中的一些功臣。

过了一段时间，地方节度使奉命进京朝见，赵匡胤故技重演，又以同样的方法举行宴会，解除了这些握有兵权的节度使们的职务，其优待条例一仍其旧。

从当时的情况看，赵匡胤这种选择无疑是最好的一种。因为大唐盛世就是从“安史之乱”戛然而止的，并从此走向衰落。而“安史之乱”就是由拥兵自重的节度使挑起的祸端。

因为赵普献策有功，所以在公元 962 年十月被封为枢密使（地位仅次于宰

相的官职)。有一次,赵匡胤在回顾了五代十国的军阀混战之后,不禁感慨万千,他对赵普说:“选择一批文官到地方任职,哪怕他们全部变成贪官污吏,都比一个武将所带来的祸害要小。”

可见他对武将们是何等的畏惧。

第三节　强干弱枝的军事建制

“杯酒释兵权”之后,禁军与藩镇的兵权都集中到了赵匡胤手里,赵匡胤便开始改组军事机构,运用“强干弱枝”的军事建制,建立新的军事制度。

北宋初年,禁军由官职较低的殿前都指挥使、侍卫马军都指挥使、侍卫步军都指挥使分别统领,形成三衙,不再由一人统领三军。三衙只有带兵权,没有调兵权,调兵大权归枢密院;枢密院虽可以调兵,但没有带兵权,只有皇帝才有执掌全部兵权的权力。遇有战事,或者临时命将,或皇帝御驾亲征。战事结束,兵归宿卫,将还本职。

在兵力部署上,赵匡胤把全国的军队分为禁军、厢军、乡兵和蕃兵四种。把重兵、精兵布防在京师,削弱地方兵力,使地方部队无法抗衡京师兵力。他检阅禁军,从地方军队挑选出健壮骁勇的,编成禁军,由皇帝直接控制;这样,各地精锐统统集中于京师,组成了强大的禁军队伍。各地行政长官也由朝廷委派。禁军是皇帝的卫士,赵匡胤又命禁军轮流外出戍守,名义上是“习勤苦、均劳逸”,以免禁军日久骄惰,实际上是为了达到“兵无常帅,帅无常师”,从而无法联合叛变朝廷的目的。厢军是各州的守军,只供官府役使,从不练习武艺。乡兵是按户籍抽来的壮丁,名义上是地方守军,却没有一点战斗力;蕃兵是招募来守卫边防的,但大多是空名额。乡兵、蕃兵既不常有,也不训练,都是有名无实的。

全国军队的布防上,赵匡胤也是精心考虑过的。当时,宋朝全国有兵士 22 万,其中 10 万多被驻扎在京师,其余 10 万分驻各地。这样,京师的兵力可以控制各地,防止某地发生兵变;而各地的兵力总和又同京师相等,防止了京师驻军的骚乱。在京师布兵也是这样,京城内有亲卫诸兵,城外是“诸营列峙相望”,城内的兵和城外的兵力又基本相等,也形成互相牵制之势。

“杯酒释兵权”使武职官员成了虚设,名义上是节度防御使,实际上什么事

也不管，只是依照品级领俸禄。实际管理军政事务的官员，是由朝廷临时差遣。因为是临时差遣，像走马灯一样转来转去，他们不肯也不可能安下心来办几件实事。

当时的宋朝在地方上实行州、县两级制，州长官称知州，过去多由武官担任。公元 963 年，赵匡胤改元乾德，任命文臣担任知州。这个官职制度改革的执行不仅换掉了有实权的武将，也逐渐使后周时期的不少官员失去实职。

即便由文臣代替武将来执掌一州政务，宋太祖仍不十分放心。他任命的知州，前面往往加上“权知”二字，“权知”就是临时，以堵塞地方官员专权的野心，遏制地方势力的抬头。

赵匡胤将军权、行政权、司法权、财政权牢牢控制，彻底根除了藩镇割据武夫乱政的历史状况。

宋太祖的做法后来一直为其后辈沿用，所以宋朝 300 年的历史中从不曾发生大的内乱和地方割据，但这样一来，兵不知将，将不知兵，能调动军队的不能直接带兵，能直接带兵的又不能调动军队，削弱了部队的作战能力，也埋下了宋朝对外军事上软弱的祸患。最后的局面就是“兵无制，用无节，国家无法度，一切苟且而已”。武备如此松散，以致宋朝在与辽、西夏、金的战争中，连连败北。每一次战争的结局几乎都是以宋王朝求和、输币，甚至乞降而告终。

第四节　统一南方

赵匡胤建立宋朝后，全国各地的割据势力依然存在。在北方有契丹建立的辽国和辽扶持的盘踞在太原的北汉，而南方则分布着南唐、吴越、后蜀、南汉、南平(荆南)等政权。在湖南和泉州等地方，也还有周行逢、留从效的割据。如何统一全国，宋太祖颇费了一番心思，在和赵普商量后，决定首先集中兵力去统一南方，用南方厚雄的财赋，养北方强大的兵力，然后攻取幽燕十六州，北逐契丹，完成统一大业。为此，宋太祖从公元 962 年开始，分派众将加强对北边和西北各州的防务，对辽国和北汉形成高压态势，使其不敢轻易犯边。西北既已无虑，剩下的就是竭力攻南方了。

宋太祖首先攻打割据湖南的弱小又近宋的周行逢割据势力。公元 962 年，恰逢周行逢死亡，其子周保权继位。大将张文表野心膨胀，拥兵自立，割据

潭州（今湖南省长沙市）。周保权派人向宋朝求援，愿意称臣，宋太祖因此有了出师的借口。

当时在宋朝和湖南之间还隔着一个弱小的荆南政权，就在宋太祖准备用兵南下的时候，割据荆南的高保勖死，其侄继冲继位。宋太祖遂致书继冲，说要借道荆南，到湖南狩猎。这实际上是宋太祖早就制定好的一举削平荆湖的战略方针，只是他在等待时机。高继冲一接来书，惊慌失措，赶快出城十五里迎候。等他和宋将慕容延钊回到荆州城里，宋兵早已充塞街巷。高继冲大惊失色，只得奉州县图表降宋。宋太祖兵不血刃便灭了荆南。其后宋兵又一鼓作气荡平湖南，一举占领潭州，湖南全境被宋太祖收入囊中。

占有荆、湖之后，宋朝从此取得了战略上的优势，它可以西攻后蜀，东迫南唐，向南还可以直取南汉。

公元 964 年，宋朝截获了后蜀致北汉书信，信里两国约定联合攻宋。宋太祖这下就西讨有理了。在此之前，宋太祖曾秘密派间谍深入蜀地，探听蜀国虚实，绘制山川形势详图，制定了进军路线和作战方略。这年十一月，宋太祖点兵 6 万，分为两路。一路以忠武军节度使王全斌为主，自凤州出兵，一路以宁江军节度使刘光义为主，自归州出兵，大举伐蜀。

后蜀国王孟昶听说宋兵来攻，居然任命家童王昭远为西南行营都统。王昭远 20 多岁，读了几本兵书，像历史上的赵括一样，夸夸其谈，只会纸上谈兵，结果三战三败。战事仅仅进行了 66 天，后蜀就灭亡了。

公元 970 年九月，宋太祖命令大将潘美带领大军征讨南汉。南汉建都广州，占有现在的广东全境和广西东部以及越南北部。因为南汉久无战事，士兵不识旗鼓，人主不知存亡。当潘美一举攻下贺州，进克昭州，乘胜占领桂、连二州时，南汉君主刘𬬮竟然一点危机意识也没有。潘美又直取韶州。公元 971 年二月，潘美又攻占英、雄二州，直逼广州城。南汉主大惊，这才慌忙将 200 多个妃嫔和金银财宝装上几十艘大海船，停泊在珠江口，委派自己最信任的一个大宦官乐范负责把守，预备打不过就远走海外。结果，等到兵败之时，刘𬬮到海边一看，才发现乐范已经带着全体海船早已走得无影无踪了，气得他当时就昏厥过去。万般无奈之下，南汉主刘𬬮才投降了赵匡胤。

公元 974 年九月，赵匡胤命令大将曹彬出征江南。其实，南唐自始至终就向宋朝屈服以求自保，每年都要向宋朝贡献大批金银锦绮珍玩。宋朝每次出兵攻灭其他割据政权，南唐后主李煜也都无一例外地遣使贡献犒师。当宋灭

了南汉后，李煜大为恐惧，于是向宋朝上表，自动削去南唐国号，称江南国主，企图以对宋朝的奴颜婢膝来换取苟延残喘。赵匡胤在作好了一切准备之后，便发动了毁灭南唐的战争。李煜束手无策，整天在后宫与僧徒道士谈经，求佛保佑。这年十一月，宋军攻进金陵，李煜投降，南唐即灭亡。

占据现在浙江、江苏一带的吴越国主钱俶也和李煜一样，竭力向宋朝进贡表示恭顺。吴越对宋朝唯命是从，构不成一点威胁，只想保留一个国王的称号。但这点可怜的要求，在宋太祖死后马上就破灭了。钱俶贺宋太宗即位去开封朝见时，被宋太宗毫不客气地扣留了下来，被迫献出了吴越的全部土地和人民。

至此，南方只剩下了留从效割据的泉、漳等州。留从效死后，部将陈洪进夺取兵权，公元 978 年四月，他派人向宋朝进贡，并献出了泉、漳二州，江南最后一个割据势力也被消灭了。

从公元 963 年起，宋太祖及宋太宗前后只用了 10 多年的时间就消灭了南方各地的割据势力，统一了全国。宋朝完全统一了南方各地，就把主要的兵力转向了北方的北汉和辽国。从此，宋、辽进入对峙时代。

第五节　赵匡胤与花蕊夫人

美貌女子容易招惹男人，美貌才女更是男人的最爱，花蕊夫人就是这样一个让男人痴迷的才貌兼有的大美人。

花蕊夫人天生丽质，优雅聪慧，被后蜀主孟昶收入宫中，封为贵妃，号花蕊夫人。除了脸蛋漂亮，花蕊夫人诗也写得漂亮，做贵妃不忘创作，曾写下宫词百首。可惜时运不济，她的国家被大宋国灭了，她和她的夫君一同沦为亡国奴。

对后蜀国的这个绝色佳人，赵匡胤早有所闻，见了之后，才知气质风采远胜传闻。为验证花蕊夫人的诗才，赵匡胤要她即兴赋诗一首。花蕊夫人脱口吟道："君王城上竖降旗，妾在深宫那得知？十四万人齐解甲，更无一个是男儿。"几句话，不仅把才艺展示得淋漓尽致，还捎带发泄了一腔亡国之恨，对不作为的男人们，语气中不无揶揄和轻蔑。赵匡胤听了尽管不是很舒服——毕竟他也是男同胞中的一分子——但聪明的花蕊夫人只骂蜀国男人，并不针对

他，所以赵匡胤还是对眼前这个才貌俱佳的奇女子产生了强烈的好感。

事后赵匡胤一比较，发现后宫中这般优雅的女人还真难找，忍不住就起了想要的念想。可是人家是有夫之妇，而夫君的级别原来和自己也是一样的，强行霸占总有点不够厚道。七天后，孟昶不明不白死去了，赵匡胤名正言顺地把花蕊夫人请进了自己的后宫，末代后蜀贵妃摇身一变成了大宋开国皇帝的妃子。赵匡胤终于如愿以偿。

第六节　赵匡胤谢恩人

相传，赵匡胤没做皇帝时，是个身强力壮、爱耍枪弄棒的小伙子。赵匡胤外出闯世面，有一天傍晚，他行至一个山区小镇，见边上有一个卖熟莜面的摊点，早已饥肠辘辘的他顾不得问价就大吃起来。不一会儿就把18大碗莜面窝窝吃了下去，外加3大碗金针、木耳、蘑菇做的三仙汤，顿感精神倍增，转脸问卖莜面的多少钱。

卖莜面的人回答："莜面加卤子一大碗3文钱，18大碗是54文，三仙汤每大碗1文钱，总共为57文钱。"当赵匡胤的手伸进口袋时，却拿不出钱来了。卖莜面的人见赵匡胤的窘态，已猜到几分，便豁达地说："就给一文钱吧。"

这时的赵匡胤羞愧难当，憋了半天才说出一句："唉，这叫一文钱逼倒英雄汉啊！"拿不出钱，卖莜面的人也没办法，只好说："这顿饭就算我送你啦。"

赵匡胤做了皇帝以后，每日山珍海味的吃腻了，便想起了当年的莜面窝窝以及三仙汤。赵匡胤派了两位心腹大臣去找那卖莜面窝窝的人，说找到后定要把他请进京来，要面谢一顿饱饭之恩。

这两位大臣扮成商人模样出了京城。一个月后，卖熟莜面的饭摊找到过无数，可都与赵匡胤当年吃莜面的情节相去甚远。又找了一个多月，终于在一个山区小镇见到了一个卖熟莜面的摊点。他们问摊主："你这莜面食客一顿能吃几碗？"摊主答道："普通人吃两碗，饭量大的也能吃三碗五碗的。"

大臣又问："自卖莜面窝窝来，有没有一顿吃过十几碗的？"卖莜面的人答道："几年前有一位壮士一顿饭吃了我18大碗莜面窝窝，还喝了3大碗三仙汤呢！"大臣接着又问："那位壮士付了多少钱？"卖莜面的人又答道："他吃饱喝足之后，连一文钱也掏不出来，还说'一文钱逼倒英雄汉呢'，真是……"两位大臣

一听心中喜道:“这下可总算找到了。”

他们二人每人从衣内掏出了3两碎银子递给卖莜面的人,对他说:“京城有位大财东,最爱吃你制作的莜面窝窝、羊肉蘑菇卤,请你拾掇了这个摊子,跟随我们进京去,在那里一定比你在这儿卖得好,请答应我俩的请求。”

卖莜面的人推辞不过,把摊点上所有家什收了回家,次日早饭后,跟随着他们向京城进发。

到了京城后,两位大臣将做莜面的人领进了金銮殿。做莜面的人急忙跪在御案前,哆哆嗦嗦地说:“小人有罪,小人有罪。”

赵匡胤开言道:“赦你无罪,抬起头来。”

那做莜面的人抬头,赵匡胤一见便高兴地说道:“是恩人到了,快快请起。”说着,走下御案,要搀扶做莜面的人起身,边上的大臣急忙将他搀了起来。

赵匡胤拉住他的手笑盈盈地说:“我就是几年前吃了你18大碗莜面窝窝,还喝了3大碗三仙汤的那个人啊!”做莜面的人仔细一瞧,确认是几年前的那位大肚食客时,才慢慢定下神来。

之后,赵匡胤为报答那一顿饱饭之恩,将做莜面的人委以工部侍郎的职位。

第七节　赵匡胤的人情味

宋太祖赵匡胤是一个有趣的皇帝。

一般来说,做皇帝是一件很闷的事情,他们总是一本正经坐在高高的龙椅上,枯燥而又寂寞。赵匡胤可能是为数不多的几个例外。

赵匡胤是武将出身,在他的朝廷里是典型的重文轻武,文人们都活得有滋有味。赵匡胤本人也气量宽宏,不以杀戮服人。

“陈桥兵变”之后,赵匡胤带着人马进入皇宫时,看见一个宫妃抱着一个婴儿,就问是谁的孩子。回答说是周世宗的儿子。当时范质、赵普、潘美都跟在一旁,赵匡胤问他们怎么处理。赵普回答说:“斩草要除根,以免后患无穷。”赵匡胤有些为难地说:“我夺了周世宗的位置,再要杀他儿子,实在有些不忍心。”

他的手下以为赵匡胤不过是在惺惺作态,悄悄对赵匡胤说:“要不我们偷偷地给解决了?”赵匡胤还是拒绝了。他把这婴儿送给潘美抚养,以后就没再

问起过，潘美也一直没有向赵匡胤提起这个婴儿。这个幸运的婴儿长大成人后，还通过努力考取了功名，在朝廷做官，一直做到刺史。

有一次赵匡胤招待官员吃火锅。其中有一个名叫王著的翰林学士，以前是后周的老部下，这晚多喝了几杯酒，居然当众说了些思念老上级的话。官员们都吓得不得了，为他捏一把汗。宋太祖却毫不怪罪，命人将他扶出去休息。王著不肯出去，赖在屏风后面大声痛哭。侍从们好不容易才把他扶走。第二天，有人告王著的状，赵匡胤不以为然地说："他是喝醉了。他一个书生，哭哭老上级，也不会出什么大问题，随他去吧。"

在中国古代，特别是在秦汉时期，丞相是真正的"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比如，拜相时皇帝要向丞相施礼。在朝廷上皇帝与丞相一起接受百官拜叩。皇帝与丞相在街上碰了头，必须互相施礼。如果丞相生了病，皇帝必须亲自去相府探视。开会时百官都是站着说话，只有皇帝跟宰相可以坐着发言……赵匡胤对这种现状很不满，打算撤下丞相们坐着的那把板凳。于是，他和丞相们玩了一个小把戏。

这天上朝的时候，赵匡胤对丞相们说："我头昏眼花，看不清楚你们写的帖子，你们把帖子拿到我面前来吧。"丞相们不知是计，纷纷起身前去，这边早就安排好的内侍乘机把丞相们的凳子搬走了。丞相们回头一看，凳子没了，他们又不好意思找皇帝要，只好就这样站着说话。丞相们从此站起来了，就再也没有机会坐下去了。

皇宫生活枯燥无味，因此许多皇帝都有自己独特的嗜好。赵匡胤也不例外，他喜欢在后园弹麻雀。有一次，他正玩得起劲，一个大臣声称有紧急国事求见，赵匡胤马上接见了他。大臣呈上奏章，赵匡胤一看，不过是很平常的小事，非常生气，责问他为何要说谎。该大臣回答说："臣以为再小的事也比弹麻雀要紧。"

赵匡胤很生气，他随手捡起了一把斧子，用斧子的柄打落了大臣的两颗牙齿，这个大臣却没有叫痛，只是慢慢俯下身，捡起牙齿放到衣袋里。

赵匡胤怒问道："你捡起牙齿放好，是不是想回去告我？"

这个大臣回答说："臣无权告陛下，自有史官会将今天的事记载下来。"

赵匡胤听了这句话后，气也就慢慢消了，还命令手下赐赏大臣，以示褒扬。这位大臣是率真可爱的，也是非常幸运的，因为他遇到了一个跟他一样率真可爱的皇帝。

第八节　赵匡胤与老骑兵

宋太祖赵匡胤在后周世宗手下当将军时，有一次与敌军展开了厮杀。赵匡胤正杀得兴起，不料他的战马突然中箭而死。赵匡胤跌落马下，敌军的几个战将乘机围了上来。正在这时，赵匡胤手下的一名骑兵飞驰到他面前，跳下马来喊他快上马。情急之中，赵匡胤只匆匆看了那骑兵一眼，便跨上战马，与敌人再度拼杀起来。

战斗结束后，赵匡胤想找到救命恩人，便传令全军，悬赏那名骑兵。但连续几天也没有人来领赏。此事一搁就是十多年，但赵匡胤一直没有忘记那名士兵。

周世宗死后，赵匡胤在"陈桥兵变"中做了皇帝，更想报答舍身救己的恩人，于是根据自己的记忆，请画师描摹出骑兵的画像，在全国张贴找寻，仍无结果。

几年后的一天，有一个人拿着当年赵匡胤找人的画像来到皇宫前，对门卫说："你就说是这个人要求觐见。"门卫层层通报，赵匡胤听说是恩人来了，急忙相见。

虽然已过了十多年，但赵匡胤立刻就认出眼前之人正是当年救自己的骑兵。赵匡胤感叹："我找你许多年了，你怎么现在才来？若不是当年你舍命相救，我哪有今日？"

老骑兵说，他当年救赵匡胤，是因为赵匡胤是军中的主帅，救赵匡胤就是救了全军，救了老骑兵自己。那次战斗之后，老骑兵负伤回到家乡。赵匡胤找人的画像他也见了，并揭下一张，以示纪念。赵匡胤能记得他，他已经满足了，不图回报。

赵匡胤正为老骑兵的胸怀称奇，又见他脸色一变，郑重地说，他今天来朝中觐见，并非为了自己。这两年他的家乡连年大旱，颗粒不收，而地方官吏为了显示政绩，又隐匿灾情不报，致使饿殍遍野，民不聊生，子食父肉，惨不忍睹。他实在坐立不安，决定来找赵匡胤，希望赵匡胤开恩，救济天下百姓。

赵匡胤听完，立即命人筹备赈灾之事，又下令赐给恩人黄金十万两，官位随意挑选。老骑兵却说，如果是为了官位和钱财，他早就来领赏了。他深知自

己的才干难当大任，平凡度日最好。如果赵匡胤恩准，把赐予的十万两黄金一并作为赈济灾民的款项，他将感激不尽。

老骑兵随即跪拜在地，赵匡胤连忙唤他平身，见老骑兵如此淡泊名利，情系百姓，既然无心留在朝中为官，就派他押运这批钱粮回去。

老骑兵却再次推辞：赈济之事，体现的是赵匡胤的爱民之心，若他押运，难免让人以为赵匡胤是还他一人之恩，辜负了皇恩。

宋太祖于是取来纸墨，亲笔写了一封信函，递给老骑兵说，如果他遇到难处，只需拿出此信，就能得到他需要的任何帮助。老骑兵拜谢后，将信函放入怀中。

多年后，老骑兵享尽天年，安然离世。他的子孙整理遗物时，发现了太祖的亲笔信。这个甘于平淡、始终不用皇家关系谋取功名利禄之人，正是邢悚。

第九节　赵匡胤的神秘之死

宋太祖赵匡胤是一位非常有人情味的开国皇帝，可惜，公元 976 年，只当了 17 年的皇帝，就不明不白地死了，死时刚刚 50 岁。虽说《宋史》对宋太祖的猝死原因作了各种各样的遮掩和粉饰，但仍没能阻止一种说法的流行：赵匡胤是被亲弟弟赵光义，也就是后来的宋太宗谋杀的。

赵匡胤比赵光义大 12 岁，他们一起参与了“陈桥兵变”，都是赵宋朝廷最重要的奠基人。《宋史·太祖本纪》热情洋溢地赞颂他们兄弟两人如何情深意长、肝胆相照。赵光义病了，赵匡胤亲自到床头去服侍，烧艾草热灸的时候，赵匡胤唯恐烫坏了赵光义，就先在自己身上烧几下——手足深情，令人感喟。

赵匡胤常对身边的近臣夸赞赵光义说：“我这位兄弟，降生的时候就和普通人不一样，仔细瞧瞧，他龙行虎步，威风凛凛，将来必定是太平天子。”甚至还谦虚地表示：“他的福德是我所不及的。”但令世人狐疑的是，春秋鼎盛、耳聪目明的赵匡胤，竟然在一夜之间暴亡。

官方对此事的记录非常潦草：“癸丑夕，帝崩于万岁殿，年五十。殡于殿西阶……”至于死因，根本就没提。坊间的猜测五花八门：有的说是死于饮酒过度，还有的说是因腹下肿疮发作而病亡……其实，很多人都认为，最大的嫌疑犯就是最大的受益人——赵匡胤的政治接班人赵光义。

《湘山野录》中记载，赵匡胤死前的晚上，天气极冷，他跟赵光义饮酒，兄弟俩一直喝到深夜。本不该留宿内廷的赵光义就留在皇帝身边。当夜，赵匡胤发出莫名其妙的呼喊声，且传出“烛影斧声”。《烬余录》甚至猜测花蕊夫人与赵光义有奸情。诸多不正常疑点暴露在那个太祖驾崩之夜。

赵光义即位后，亲自主持编修《太祖实录》，并三次修改了其中的一些内容。即便这样，他本人还是不太满意。为了一位死去皇帝的“起居注”，至于费这么大劲吗？真是欲盖弥彰，越描越黑。

《太祖实录》还忽然冒出了所谓“金匮之盟”。《宋史》把这个神秘的“金匮之盟”描绘得极为详细：杜太后是个通情达理的女人，病危前，她把赵匡胤和丞相赵普叫到床前，留下了匪夷所思的“遗嘱”。太后认为，赵宋之所以能获取后周的江山，就是因为周世宗让一个小孩子当皇帝，如果是一位壮年英武的君主，绝不会出现“陈桥兵变”。为了不让这种惨痛的历史重演，为了维护赵宋的社稷，太后责令赵匡胤必须选择一位“长君”做接班人。赵匡胤痛痛快快地答应了。太后自然非常满意，遂命赵普记录了下来，并把这份政治遗嘱当作“基本国策”珍藏在黄金宝柜里。

倘若果真如此，也算赵光义正大光明。偏偏所谓“金匮之盟”的来历非常暧昧。赵光义登基，不可能无视“金匮之盟”。有趣的是，《太祖实录》第一次编修的时候，居然未对这个重大事件作丝毫记载。《宋史》中的“金匮之盟”，是后来才加进去的。

仔细分析，赵光义的政治骗术漏洞百出。杜太后去世时，赵匡胤只有 35 岁，身体很好。赵光义刚刚 23 岁，比哥哥家的儿子大不了几岁。那时，赵匡胤的次子德昭已经 11 岁，四子德芳也 3 岁了。问题是，赵匡胤并不会立刻就死，谁知道将来的结果会怎么样呢？也许还能享国十年、二十年……何必火急火燎地安排接班人呢？

即使赵匡胤几年后去世，也不会出现后周世宗 7 岁孤儿断送江山的局面。杜太后是个明白人，绝不可能出此下策。这种解释不能让人信服。

按理说，老皇帝去世，新君一般继续沿用旧有年号，直到第二年才启用新年号。可是，赵光义根本顾不得这些规定，还没等到这一年结束，就换上了自己的年号。他冒天下之大不韪，把仅剩两个月的“开宝九年”改为“太平兴国元年”。

赵光义这种打破常规的险招，已将自己推上了舆论的审判台。他的动机

只有一个：抢先为自己"正名"，唯恐皇帝大位被谁抢了。提前改元的做法遭到了史官的公开批评，《宋史·太宗本纪》找到了赵光义的几个污点，这件事名列第一。

即便确实存在所谓"金匮之盟"，这份文件的核心无非是提供了"兄终弟即"的合法根据。那么，有朝一日赵光义撒手人寰，身后怎么安排，皇帝大位会不会落到自己兄弟身上，或者转而回到赵匡胤的子嗣手里？



宋太宗赵光义

为剪除后患，赵光义不惜对至亲骨肉大开杀戒。赵匡胤有四子：长子滕王德秀，次子燕懿王德昭，三子舒王德林，四子秦康惠王德芳。但是，德秀、德林皆早亡。也就是说，最大的潜在对手是年长的德昭和年幼的德芳。赵光义的兄弟中，唯一的竞争对手就是弟弟秦王赵廷美。赵光义亲自导演，将亲弟弟赵廷美，亲侄子赵德昭、赵德芳一一逼上了绝路。

结果，赵廷美被贬房州，38岁就抑郁而终；赵德昭被逼自杀，年仅30岁；赵德芳像赵匡胤一样，也不明不白地暴病而死，年仅23岁……

第二章　辉煌与屈辱的交织

北宋王朝处于一个多个民族政权并立的历史时期，在它的北边有契丹族建立的辽国，西北部有党项族建立的西夏，在云南有大理国，在西藏有吐蕃，在西北还有高昌、龟兹、于阗等政权。在这样一个特殊的环境中，北宋王朝在史册上抹下辉煌与屈辱并存的痕迹。

第一节　从人治到法治

我国古代的政治制度发展的趋势是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不断加强，北宋王朝也不例外。唐朝对三省六部制和科举制的改进，有效地推动了封建社会的繁荣，表明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已经日趋完善。可是北宋初年地方势力依然强大，严重威胁中央政权，原有制度已远远不能满足革除五代藩镇之弊的需要，于是在这一时期中央集权必须得到进一步强化。

中唐出现藩镇割据局面的直接原因在于地方政权膨胀、中央政权无力，而造成这一弊病的历史根源就是节度使的位高权重。当时的节度使名为朝廷藩镇，实际却在政治上享有较大的自主权，在经济上控制着财权，在军事上拥有强悍的武力，这样往往容易发展成为割据势力。这就决定了要加强中央集权，必须从皇帝直接控制入手，把地方的军、政、财权都收归中央。

第一章中我们曾介绍过，宋太祖把主要将领的兵权都收归中央，使兵权集中到皇帝一人手中。同时设立不同的机构管辖军队，把调兵权和统兵权相互分离，还经常换防各地驻屯的军队。在行政上则派文官做地方长官的同时设通判负责监督，形成文人治国的局面。宋太祖在各地设置了转运使，把地方的绝大部分赋税运往中央掌控。在加强君主专制方面，北宋王朝在继承前朝众设宰相、分化事权经验的同时，其增设的参知政事、枢密使和三司使分割了宰相的行政权、军权和财权，使皇帝得以总揽大权。这一套系统完备的制度使地

方权力完全集中于中央，中央权力又完全集中于皇帝，铲除了藩镇割据的基础，维护了国家的统一和安定，同时也有利于社会经济的发展。

但是，北宋加强中央集权的措施直接导致了地方无权，严重影响了地方的工作效率，造成人浮于事的恶果，还导致官僚机构膨胀和军队的不断扩充。当时，机构重叠，官职混滥，军队数量急剧增加，军费开支高涨。到了北宋中期，各级官员人数比实际需要的多出了两倍，有时三五个人竟担任同一官职。官僚大多不干实事，行政效率低下。同时，收归地方军权使边防日益空虚，给敌人留下了可乘之机，起用文人治国同样降低了军事战斗力，这些都是北宋在民族战争中处于不利局面的重要原因。战争的落败激化了社会矛盾，北宋政府不得不屈膝求和换来一时的苟安，每年供给辽、西夏大量"岁币"，再加上官俸和军费开支浩大，造成了严重的财政危机。农民赋税负担日益沉重，尤其是中小农户家庭，并且宋太祖认为大地主可以"为国守财"，对兼并土地持放任态度，致使农民生活困苦，农民起义时有发生，形成了严重的社会危机。

枢密副使富弼的上疏中对当时社会状况有这样的描述："国用殚竭，民力空虚，徭役日繁，赋敛沉重，官吏猥滥，不思澄汰。"深刻反映了宋代统治面临着严重危机。

中国古代法律由汉代人治，经唐代人治与法治兼治，在宋朝时进入法治时期。宋代的法治时期，实际上又始于宋神宗时，这正是得力于王安石的大力倡行。王安石早在变法之前，就坚持依法办事，依律审案。在变法中，他改革科举，废除了专门考经学的明经诸科，而设明法科，专考法律条文、《刑经》大义及判案。他还在最高学府——国子监中专门设立律法，并依法判案、行事，具有一定的法治思想。这是封建社会由人治走向法治时期，是社会进步的体现。

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强化和走向法治道路，是北宋时期的政治发展特征。

第二节　宋代的官场制衡机制

宋朝开国皇帝赵匡胤是在马背上夺取的天下，靠"陈桥兵变"登上了皇位。他一上台，便马上充分暴露了对武将的不信任和对权力失衡的无法容忍。赵匡胤及其后代们一起建立起了一套堪称中国最为完备的官场制衡机制，使五代以来"朝纲混乱、武将乱权"的传统止于宋。

赵匡胤"杯酒释兵权"后，又做了一件著名的事情：公元964年，一次性罢免了同为后周旧臣的三个丞相——范质、王溥、魏仁浦，以谋士赵普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完成了从后周到赵宋的宰相人选过渡期。同时赵匡胤又发现跟随他多年的赵普也不可靠，竟背着自己收受吴越王钱俶贿赂，于是设立了一个名为"参知政事"的职务作为掣肘的副手。

这件事情，使宋王朝中央形成了"两府"格局：一个"中书名下"，首脑为宰相和参知政事，合称"宰执"。而在统兵的将领们被解除军权后，赵匡胤特设了一个"武府"枢密院作为全国最高军事机构，"枢密使"为其最高长官，却规定这个"枢密使"不得由武将担任，只授予文职，连同其副手"枢密副使"也基本上由文官担任。

这两府分管文武，在宋代中央王朝有效实现了对宰相力度最大的分权——另立了一个规格与之完全对等的最高军事机构。

在宋代，曾出现过二相二参、二相三参、二相四参的现象。因此朝廷之上政见不同常会导致两种乃至多种声音，皇帝便能够进行权衡与制约。

而宋代数次官制变革的总趋势又是参知政事的功能不断增强以削弱相权。到了至道年间(995—997年)，参知政事得以和宰相轮日执事，处理重大公务时更可与一把手同升于公堂。

皇帝除了抬参知政事压制宰相外，还通过抬高三司使的地位来绕过相权直接掌控财政权。三司是盐铁、度支和户部的合称，相当于北宋前期最高财政机构，其职权是总管全国各地之贡赋和国家的财政。

宋代中央行政权完成了事实上的多重分割，臣子们谁也无法做到独断专行。除此之外，他还将时刻面临来自另一个体系的官员的监督，这就是极具宋代特色的"多重监察制度"。

宋代的最高监察机构为"御史台"，沿袭了唐代的制度。御史台的长官称为"御史中丞"，简称"兰台"。与宰相有血缘或门生、举荐关系的人均不得担任此职，是皇帝从外部言论上制约宰相最重要的棋子。

宋朝有一条不成文的规矩：如果御史中丞弹劾宰相，宰相必须辞职，由副相升任宰相，御史中丞则得以进身为执政。

除了御史台以外，还有谏官。他们有封还诏令的权力——当皇帝或者中书有命令下达，他们认为是不适合的，可以封还！所以皇帝和宰相，经常被他们扫面子，但也只能将这些政令进一步修改。

监察的一个重要对象是司法部门，宋代在这方面也是慎之又慎，设立多重机构实现监察的客观公正性。在中央，名义上的司法部门是刑部，但实际上大理寺、御史台甚至开封府都拥有复合的司法权。

另外，宋朝还设立登闻鼓院、登闻检院、理检院、军头引见司等机构受理直接诉讼，类似于今天的信访办。皇帝也经常参与诉讼案。

宋朝加强司法监察的另一个举措是朝廷定期向全国各地设派提点刑狱司、提举常平司等带有钦差性质的官员巡察各地案情。

宋代在监察制度的设置上达到了近乎烦琐的地步。在通过监察机关加强对司法的监察的同时，宋代又规定了对监察机关的监察和互察制度。

上述官场制衡机制，基本有效维系了宋代300年间的行政运作。

第三节　空前繁荣的社会经济

在动荡不安的外部环境中，北宋的商品经济空前繁荣，农业、手工业也有所进步，生产力发展水平得到了很大的提升。

在北宋初年，由于土地兼并严重和赋税的沉重，再加上连年的自然灾害，农业生产曾一度出现衰退的局面，之后的进一步发展则要归功于王安石变法。为调整地主和农民的关系，发展农业生产，王安石颁布了“青苗法”、“农田水利法”、“募役法”等一系列法令，既增加了政府的财政收入，又限制了土地兼并，保证了农民劳动时间，促进了农业的发展。

由于政府的支持，中国古代官营手工业一向很发达，发展也很稳定，到了宋朝更是产品精美，品种繁多，甚至到了享誉世界的高度。在这个时期，制瓷技术大放异彩，瓷窑遍布全国各地，技艺日臻完美，制品花样翻新，不胜枚举。丝织业中的织锦在这一时期随着文人艺术的发展，也吸收了花鸟画中的写实风格，看上去栩栩如生。为了解决北宋军队战斗力太弱的问题，王安石在变法措施中规定设军器监，监督并严格管理武器的制造，使武器的数量和质量得到制度上的保障，这样使得武器的质量得以改进，产量也大大增加了。

在北宋时期，民营手工业超过了官营手工业，占据全社会手工业生产的主导地位，这当中当时商品经济的繁荣起了决定作用。商业的发展扩大了市场，民营手工业满足了城乡市场迅速增长的需要，地位日益提高。此外，这一时期

民营手工业产品的质量也大为提高，有的还可以与官营手工业相媲美。

农业和手工业生产技术的进步，产生了大量的剩余产品，它们流入市场成为商品，参与货币流通和商品交换，促进了商业的繁荣，后来商品经济日趋发展，又进一步推动了农业和手工业的繁荣。此外，王安石变法中的“市易法”和“均输法”限制了商人对市场的控制，有利于稳定物价和商品活动，更重要的是增加了国家的税收，使得长期以来的积贫局面有所改善。

张择端创作的《清明上河图》是我国古代风俗画的杰出代表，反映了北宋都城开封的繁华，其中引人注目的亮点无疑是形形色色的商贩。图中桥上设有商业区，在车水马龙的码头间也有小贩挑着货物叫卖，可见当时商品经济的高度发达。北宋商业的发展程度远远超过唐代，唐朝的商品经济有严格的时间和地点限制，商业发展仍处在政府的控制之下，而从《清明上河图》中可以看出，宋代的商业活动并无空间限制，交易活动也不再受官府的直接监管，宋代商业在延续了唐朝盛世的基础上又有了新的飞跃，纸币“交子”的产生就是一个有力的证据。此外，从当时的一些商标广告中可以看出北宋时已经有了集原料收购、生产加工和批发贩卖为一体的经营方式，也反映了农产品和手工业产品与市场联系密切的史实。

商业的兴盛促成了城市的繁荣。北宋以前，城市的经济功能并不十分突出，主要是政治中心和军事重镇。北宋时期，商品经济空前发达，交易时间、空间的相对自由使城市的经济功能逐渐超过政治功能。北宋都城开封是当时世界上最大的城市，鼎盛时期人口达 100 万。最热闹的“市”通宵达旦，人员往来不绝，小贩叫卖声不断，商店灯火通明，还有大相国寺每月五次的庙会集市。纵贯南北的御街两侧，酒楼、茶馆、店铺鳞次栉比。城里还有瓦肆、勾栏等娱乐场所，最大的可容纳千人，里面唱戏的、说书的、玩杂要的应有尽有。城市商品经济的发展，使市民的生活观念逐渐发生了变化。同时在都城之外还兴起了其他城市，折射了当时政治中心与经济中心分离的趋势，也说明商品经济的异常活跃。城市的发展突出表现为城市人口的增多、数量的增加以及规模的扩大，这与近代工业社会城市化的特点有些接近，不能不说是社会的进步表现。

由此可见，北宋王朝的经济发展水平还是相当高的，尤其在我国古代商业发展史上，北宋可以说是一个承上启下的关键阶段。

第四节　领先世界的科技

中国古代的科技水平长期处于世界领先地位，尤其在宋元时达到最盛。在古代中国的科技成就中，最具有代表性的无疑是“四大发明”，而这“四大发明”中有三项是在北宋时创造出来或最终完善的。

北宋是雕版印刷的黄金时期，随着文学艺术的发展，雕版印刷逐渐取代手工抄写，成为古代复制和传播图书的主要形式。但是雕版过于笨重，刻印困难，而且不能重复利用，远不能适应文化事业迅速发展的需要。11世纪中叶，北宋的毕昇发明了胶泥活字印刷术。活字印刷具有方便灵活而省时省力的特点，堪称古代印刷技术的重大突破。

早在我国战国时期，人们已认识磁性物体指示南北的特征，并用天然磁石制成世界上最早的指南仪器——司南，这就是早期指南针的雏形。但司南的勺底与地盘紧密接触，旋转时摩擦阻力较大，精确程度不是很高。北宋时发明的人工磁化法则把沉重的勺柄转化为轻巧的钢针，有效地克服了摩擦阻力问题。人工磁化的主要方法是用天然磁石摩擦钢针，使钢针成为带有磁性的磁针，之后用丝缕把钢针悬挂起来或将钢针贯穿灯芯浮在水上，指南针就算完工了。由于磁针的磁性较强，指向准确度较高，使用也较简便，用磁针制作的指南针很快被运用于军事、生产、航海、日常生活、地形测量等方面。南宋初期指南针制造技术又有所改进，出现指针与定位相结合的罗盘，可以根据指南针在方位盘上的位置作出正确定向。

北宋为了抵御辽、西夏和金的进攻，军事上广泛使用火药，社会的需求推动了火药武器的进步发展。宋军利用火药的爆炸性能，用纸筒装石灰和硫黄制成“霹雳炮”，点着后先升空，再落下爆炸，石灰烟雾四散，用以扰乱敌方人马。此外还有燃烧型火器“梨花枪”，将火药筒装在长竹竿的前端，利用向前喷发的火药烧灼敌人。最富有威力的无疑是突火枪、火铳等发射型火器，使远距离大规模攻击成为可能。火药武器的广泛应用大大提升了北宋的军事实力，不仅如此，火药还被用于制作鞭炮、烟火等，丰富了人们的娱乐生活。

虽然这三大发明并未使中国社会发生巨大的转变，没有充分发挥推动社会进步的作用，但是它们走向世界后却发挥出无尽的威力，改变了世界的面

貌。这三大发明传入欧洲时恰逢资本主义萌芽出现和发展时期，先进的科学技术为欧洲资产阶级战胜封建势力提供了有力武器。

第五节　璀璨的宋代文学艺术

宋代是中国文化发展史上一座高耸的峰峦。继中国历史上国力强盛、文化发达的重要时期——唐代后，宋代人承传开拓，形成了璀璨恢宏、独具风神的宋代文化。

作为宋代文化的核心，宋代儒学围绕对宇宙本源的探索和经世致用的追求，产生了以二程、朱熹为代表的理学，以张载为代表的气学，以陆九渊为代表的心学，以陈亮、叶适为代表的实学等不同的学派。学术界呈现出流派纷呈、百家争鸣的繁荣景象，造就了一大批颇有影响的哲学家、思想家。

宋代统治者十分重视文化建设，把书籍看成"教化之本，治乱之源"。由于唐末五代长期战乱，图书散佚严重。宋朝建立后，修建崇文院，派官员寻访、校对、抄写、刻印民间藏书，充实国家馆阁。经 20 年的努力，崇文院藏书由原来 1.3 万余卷增加到 8 万余卷。另外，宋朝廷还组织大量人力对历史文化遗产分类整理加工，编纂了《太平御览》、《太平广记》、《文苑英华》、《册府元龟》四大部书，共 3500 卷。这是中国文化建设史上的不朽功业。

另外，宋代的文学、音乐、戏曲、绘画、雕塑、书法、舞蹈等方面也获得了较大的发展。

宋代的文学是继唐代之后我国文学史上又一个文学创作的繁荣时期。宋代文学形式主要有词、诗歌、散文、话本等。宋代文学将文学的娱乐功能发挥得淋漓尽致，文学创作的主要目的不再是为了教化，而是为了娱乐，在客观上淡化了文学的政治色彩，这在词、诗、话本中表现得尤其明显。

北宋初年，士大夫流连歌舞，加上都市的歌楼舞榭中都在唱词，这种轻靡和绮丽的词盛极一时。北宋晁补之说词是"当行家语"，李清照称词"别是一家"。到了苏轼手里，以诗为词；到了辛弃疾手里，以文为词。打破了词和诗文的界线，扩大了词所反映的生活领域，从而使词成为宋代最重要的文学形式。

北宋提倡古文。韩愈的古文，有提倡"文从字顺"的一面，又有主张"沉浸浓郁"、追求辞藻、用险难字的一面。到了宋代，欧阳修的古文，避难取易，力求

平易畅达，开一代风气，加上追随者的响应，就使宋代散文的发展不同于唐代散文，对后世的影响极为深远。

宋代在诗文革新运动时期的诗，学习韩愈的以文为诗，炼字琢句。宋代革新时期的诗人，要求有自己的风貌，发展以议论为诗，以筋骨思理见胜。宋代诗人创作了许多富有理趣的诗，构成了宋诗的特色。用古典成语来表达情意，成为黄庭坚及江西诗派的一个特点。这样，宋代的诗文具有不同于唐代诗文的独特风貌。

随着都市的繁荣，市民阶层的壮大，适应市民需要的各种娱乐活动纷纷兴起。有史料称临安有瓦子23处，最大的一处有勾栏13个。其中"说话"的，以小说、讲史最受人欢迎。说话的底本称话本。

话本具有市民文学的色彩。话本是当时的城市人民表现自己、教育和娱乐自己的文艺形式。下层市民人物，第一次作为正面人物成批地在话本中涌现，如《碾玉观音》中的碾玉匠崔宁、《志诚张主管》中的商店主管张胜、《错斩崔宁》中的卖丝村民崔宁，以及璩秀秀、周胜仙、小夫人、李翠莲等一群具有叛逆性格的下层妇女形象。话本的社会性、现实性都得到加强，为以后小说的发展开辟了道路。宋话本还具有白话文学的特点。话本的语言是白话，比之文言小说（如唐传奇）描写更细致生动、曲折有致，更富生活气息。特别是人物对话的个性化，取得很大的进展。长篇的"讲史"话本则为以后长篇历史小说提供了故事的素材。

宋代词调音乐承隋唐曲子词，获得了空前的发展。这种长短句的歌唱文学体裁可以分为引、慢、近、拍、令等词牌形式。在填词的手法上已经有了"摊破"、"减字"、"偷声"等。南宋姜夔是既会作词，又能依词度曲的著名词家、音乐家。他有17首自度曲和一首减字谱的琴歌《古怨》传世。这些作品多表达了作者关怀祖国人民的心情，描绘出清幽悲凉的意境，如《扬州慢》、《鬲溪梅令》、《杏花天影》等。

宋代的古琴音乐以郭楚望的代表作《潇湘水云》开古琴流派之先河。作品表现了作者爱恋祖国山河的盎然意趣。在弓弦乐器的发展长河中，宋代出现了"马尾胡琴"的记载。

在乐学理论上，宋代出现了燕乐音阶的记载。同时，早期的工尺谱谱式也在张炎《词源》和沈括的《梦溪笔谈》中出现。近代通行的一种工尺谱直接导源于此时。

宋代的民间戏曲还处在戏曲的萌芽阶段。如傀儡戏、影戏、歌舞戏等，前两种不是由人来扮演的，后一种由人扮演，但还是叙事体而非代言体。然而这些都已具备戏曲的一些条件。

南宋时出现了南戏。南戏又称温州杂剧、永嘉杂剧，其音乐丰富而自然。最初是一些民间小调，演唱时可以不受宫调的限制。后来发展为曲牌体戏曲音乐时，还出现了组织不同曲牌的若干乐句构成一种新曲牌的“集曲”形式。南戏在演唱形式上已有独唱、对唱、合唱等多种。传世的三种南戏剧本《张协状元》等见于《永乐大典》。

宋代绘画在隋唐五代的基础上继续得到发展。民间绘画、宫廷绘画、士大夫绘画各自形成体系，彼此间又互相影响、吸收、渗透，构成宋代绘画丰富多彩的面貌。

在五代南唐、西蜀建立画院的基础上，宋代继续设立翰林图画院，以培养宫廷需要的绘画人才。北宋徽宗时还曾一度设立画学。宋代多数帝王如仁宗、神宗、徽宗、高宗、光宗、宁宗等人都对绘画有不同程度的兴趣，出于装点宫廷、图绘寺观等需要，都很重视画院建设。特别是徽宗赵佶，其本人在绘画上具有极高修养和技巧，注意网罗画家，扩充和完善宫廷画院，并不断搜访名画充实内府收藏，促成了宫廷绘画的兴盛。

唐代出现的文人画，在北宋中后期以后形成巨大的艺术潮流。当时对绘画的收藏、品评和延纳画家作画已在上层文人士大夫中蔚然成风。更有不少文人亲身参加绘画实践，像诗词一样用以寄兴抒怀，在题材选择、形象处理及审美情趣上，都有自己的独特要求。他们在画幅上题字咏诗渐次增多，开辟了书画题跋的新天地，并能自觉地将书法艺术的表现形式引入绘画中，极大地丰富和提高了绘画艺术的表现手段。两宋时期文人士大夫中涌现了仲仁、扬无咎的墨梅，文同的竹，苏轼的古木怪石，米芾、米友仁父子的云山，赵孟坚的水仙等，成为后世文人画家追摹学习的典范。文人士大夫在绘画理论上也颇有建树，欧阳修提出表现萧散淡泊的情怀，陈与义主张“意足不求颜色似，前身相马九方皋”，苏轼的“论画以形似，见与儿童邻”等一系列见解都具有代表性。宋代的文人士大夫绘画影响到辽金地区，成为元明文人画发展的前导。

在绘画高度繁荣的基础上，绘画理论著述也大量问世。画史、画论、绘画赏鉴及收藏著录等著作大量流传，如《图画见闻志》、《宣和画谱》、《画史》、《林泉高致》等，成为今日研究古代绘画的重要文献依据。

北宋的汴梁（今河南省开封市）、南宋的临安（今浙江省杭州市）等城市商业繁盛，除贵族聚集外，还住有大量的商人、手工业者和市民阶层，城市文化生活空前活跃，绘画的需求量明显增长，绘画进入手工业商业行列。一批技艺精湛的职业画家，将作品作为商品在市场上出售，汴京及临安都有纸画行业。汴京大相国寺每月开放5次庙会，百货云集，其中就有售卖书籍和图画的摊店；南宋临安夜市也有细画扇面、梅竹扇面出售；汴京、临安等地的酒楼也以悬挂字画美化店堂，作为吸引顾客的手段。市民遇有喜庆宴会，所需要的屏风、画帐、书画陈设等都可以租赁。适应年节的需要，岁末时又有门神、钟馗等节令画售卖，为市甚盛。北宋时，汴京善画"照盆孩儿"的画家刘宗道，每创新稿必画出几百幅在市场一次售出，以防别人仿制；专画楼阁建筑的赵楼台，画婴儿的杜孩儿，也在汴京享有盛名。吴兴籍军人燕文贵常到汴京州桥一带卖画。山西绛州杨威，善画村田乐，每有汴京贩画商人买画，他即嘱其女到画院门前去卖，可得高价。社会对绘画的需求和民间职业画家创作的活跃，是推动宋代绘画发展的重要因素。宋代由于手工业的发达，促成了雕版印刷的发展与普及，出现了汴京、临安、平阳、成都、建阳等雕版中心，不少书籍及佛经都附有版画插图。现存宋金雕印的弥勒像、陀罗尼经咒、《佛国禅师文殊指南图赞》、《赵城藏》等，可见其绘刻之精美程度。

雕塑艺术在宋代也有很大发展和光辉成就，出现了许多有名的雕刻家。

北宋雕塑匠师郑延勋在河北省正定县隆兴寺大悲阁用铜铸的千手千眼大悲菩萨，表现了郑延勋杰出的艺术构思、设计才能与魄力。雕刻家严氏善于鼓琴，也能雕木，"尝得檀香木一段，大不盈尺"，"乃刻瑞莲山，龛门雕成细真珠八花球，露重网，然后透刀刻成五百罗汉众像，其形相侍从，一一互出，皆慈觉法相"。宋真宗赵恒曾赐她"技巧夫人"之名号以示嘉奖。宋仁宗时的塑人王泽以塑陕西省扶风县法门寺东廊九子母像而出名，此组群像雕塑生动地表现了九子母抚育诸子的亲切情态及诸子各种嬉戏的动作。

介端于绍圣二年至政和五年（1095—1115年）雕造的陕西黄陵万佛洞五百罗汉浮雕，是迄今还完整保存着的宋代五百罗汉造像的罕见之作。

宋代雕塑中作为观赏、玩具的小型泥塑，各地都有。以此名家者有吴县的袁遇春等。他们善作泥孩儿，且姿态变化无穷。南宋初的詹成是刻竹名手，能在竹片上刻成宫室、山水、人物等。所刻鸟笼，四面花版皆雕山水、花鸟及"詹成制"三字，开后世刻竹艺术之先河。王刘九则不仅能以青田石等雕刻佛像、

寿星，且能于螺壳上镌刻观音坐像，亦巧夺天工。

宋代书法开创了一代新风。宋太宗时留意书法翰墨，购摹古先帝王名贤墨迹，命王著编刻为十卷，以枣木镂刻之，是为《淳化秘阁法帖》。有了帖，便打破了观书必真迹的限制，同时打破了前人法度，专门注重意趣，强调主观表现，从而开辟了新的道路。宋代的著名书法家有蔡襄、苏轼、黄庭坚、米芾四大家。四家之外，宋徽宗赵佶独树一帜，亦堪称道。除《淳化阁帖》外；宋代还有《宝晋斋法帖》，潘师旦摹刻的《绛帖》，希白和尚摹刻的《潭帖》，由蔡京负责摹刻的《大观帖》等法帖。

宋代金石学已经相当兴盛，欧阳修的《集古录》、赵明诚的《金石录》、陈思的《宝刻丛录》、洪适的《隶释》和《隶续》，都是宋代有代表性的金石著作。金石学的兴盛反映了宋人对古代铭刻的兴趣，这对书法和篆刻艺术有一定的影响。

在宋代，舞蹈分为宫廷和民间两种。宫廷舞蹈主要被称为“队舞”，而民间舞蹈则被称为“舞队”。相比较而言，“队舞”的表演形成了相对固定的程式，歌诗、朗诵和舞蹈有机地结合在一起，渐渐向戏曲表演形式过渡；“舞队”的表演则零散化且带有极大的随机性，其表演可长可短，组合可前可后，类似于一种杂耍表演。

宋代文化以丰厚的底蕴、深邃的思想、恢宏的气势、绚丽的色彩，把历史悠久的民族文化推向高峰，给近千年来的中国民族文化带来了极其深刻的影响，也在世界历史上书写了五彩斑斓的一页，同时也为我们留下了宝贵的遗产。

第六节　贪图苟安的两宋统治者

北宋初期宋太祖所采取的集中军权措施不但大大降低了宋朝军队的战斗力，而且严重削弱了抵御外来侵略的国防力量，这使得北宋在与各个民族政权的对抗中处于劣势地位。

北宋初年失去了收复燕云十六州的机会，辽国盘踞北方，对北宋的安全造成了严重威胁。当时有一批爱国将士，为保卫北方边地，在民间留下了许多世代忠良的传说。

公元960年的一天，辽国驸马率军进犯北宋边境，杨继业派遣少数士兵固守官城，自己率五千兵马绕到辽军背后发动进攻，刀斩辽国驸马并生擒一名大

将，使辽军闻之丧胆，人称“杨无敌”。他的儿子杨延昭也是一位在抗辽斗争中很有名气的将领，他号令严明，身先士卒，在公元 999 年辽军南下时曾以少胜多，并成功杀死复北大军的主帅。然而这些爱国将领在面对软弱无能的统治者时也是无可奈何，只能眼睁睁看着自己的一腔热血和努力一并付诸东流。1004 年，辽国的萧太后和辽圣宗派兵大举南侵，直取澶州（今河南濮阳县）。宋真宗在宰相寇准的劝说下亲临前线督战。宋军士气大振，主动出击，取得了战争的胜利。不可思议的是宋真宗并未乘胜追击，而是派使者到辽营议和，北宋答应每年供给辽大量“岁币”作为辽退兵的条件，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澶渊之盟”，对北宋而言具有一定的屈辱性。更严重的是，对辽输币加剧了北宋的财政危机，官府不断向人民收缴赋税以负担巨额岁币，进而激化阶级矛盾，加深社会危机。“澶渊之盟”给国家、人民带来了深重灾难。

但是，“澶渊之盟”的订立给北宋换来了幽燕地区的暂时和平，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外患的威胁，使北宋政权可以把主要的精力和实力放在内政建设和西北战事上。“澶渊之盟”结束了辽宋之间几十年的战争，使此后辽宋边境处于相对和平的状态，有利于边境地区的生产和发展，从长远来看有利于我国统一多民族国家的进一步发展。

可惜的是北宋并没有充分利用这个喘息的机会，统治者并未采取有力的改革措施改变积贫积弱、内外交困的局面，一些官员仍沉迷于享受以致弃政务于不顾。不久西夏崛起并与北宋交战，朝廷任命范仲淹和他的朋友韩琦为陕西经略安抚使，来到西北前线。范仲淹在边塞整顿兵甲，严明号令，使西夏人不敢贸然来犯。可朝廷推行的苟安政策却使这位爱国志士壮志难酬。同“澶渊之盟”一样，北宋用大量岁币换取了双方的和平。

宋徽宗很有文才，但在治国方略上可以说是一窍不通，是个荒淫腐朽的昏君。他即位时重用蔡京做宰相，政治非常腐败。这时，活动在东北的黑龙江、松花江流域的女真族所建立的金国灭掉了辽国，向北宋发动大规模进攻。靖康元年（1126 年），金军仅以四万人南下，一路如入无人之境，连破北宋 27 州，兵锋直指宋都开封。北宋朝廷本想借黄河天险以御金兵，但戍守河岸诸部兵力稀缺，军队战斗力低下，金兵很快强渡黄河，宋兵不战而溃，四散奔逃，次日金军兵不血刃占据开封。开封下级军民不忍心看着国家就这样沦陷，坚决要求抵抗金军。在金军尚未攻破都城的情况下，宋钦宗无视人民的要求，亲自到金营求降，卑躬屈膝地献上降表，还下令各路勤王兵停止进攻，甚至镇压自发

组织起来准备抵抗的军民。终于，1127 年金兵攻破开封，掳走宋徽宗和宋钦宗，开封被抢掠一空，北宋就此灭亡。这就是举世震惊的“靖康之变”。

南宋建立后，金兵穷追不舍，一直把赵构追到了临安（今杭州），之后赵构又被迫乘船逃到海上。金兵出海追击，因为遇到大风浪，北人不习水战而罢。于是双方议和，赵构逃回临安建都。此后，由于南宋爱国将领的呼声，赵构同意北伐。南宋打过几次漂亮的胜仗，比如黄天荡战役等。但是南宋朝廷主和派占上风，后来就相继罢免处死一批爱国将领（岳飞就是其中之一）。1141 年冬，双方再次议和，约定以大散关、淮水中流为界，南宋称臣纳贡。蒙古兴起之后，南宋和蒙古联手灭掉金国，而后蒙古灭掉南宋。这个结果在很大程度上是昏庸无能的宋朝皇帝推行的苟安政策造成的。

第三章　宋代帝王秘史

第一节　宋太宗与《推背图》

北宋开宝九年（公元 976 年），赵光义继承了哥哥赵匡胤的帝位，做了皇帝，是为宋太宗，改年号为太平兴国。宋太宗即位后，励精图治，雄心勃勃，不仅大力推进全国的统一，而且施行多种政策稳定民心，北宋王朝出现了盛世景象。

就在宋太宗勤于政事、发愤图强的时候，忽然传出一种扰乱民心的说法，许多人都说唐朝的李淳风写了一本书，名叫《推背图》，说这是一本预言朝代兴衰的传世之作，很多人都风传《推背图》里的预言极其准确。更有人说，《推背图》已经预言大宋王朝到宋太宗这一朝肯定要灭亡。这本来是一种谣传，可是谣传的力量却非常巨大，它来势汹汹，很快就在京城开封传开了，弄得整个开封城里的百姓人心惶惶。

当时开封府尹立刻将这件事上奏给了宋太宗。宋太宗一听，觉得这不是小事，就立刻下了一道圣旨，说国家已将《推背图》列为禁书，谁家藏有这本书，要坚决予以查抄，同时，对于那些故意造谣和故意传谣的人要坚决严惩。

可是，《推背图》在民间已经流传几百年了，民间有这本书的人很多，很难查抄干净，所以，有关部门查抄起来非常困难。

有一天，一位大臣对宋太宗说："查禁《推背图》的工作已经开展一段时间了，可是，随着查禁工作的深入开展，这本书却越来越多。看来，只是一味地查禁是不行的，需要另想办法。"宋太宗想了想，忽然高兴地说："当年大禹治水，不禁而疏，效果极佳。关于查禁《推背图》的事情，不妨学学大禹治水，不必多禁，可以重新出版，让百姓随意购买。"于是，宋太宗命人将《推背图》重新修订，删除了其中的很多内容，又增添一些无关痛痒的内容，重新出版并投放市场，让广大百姓随意购买阅读，并在发行《推背图》的广告中写道："国家新出版的

《推背图》才是正版，以前民间流传的《推背图》是盗版，里面的很多内容都是假的。”百姓纷纷购买新出版的《推背图》，看了之后，觉得也没有什么稀奇的内容，于是大家都不再读这本书了。

宋太宗利用欲擒故纵的方法，使得那些说大宋王朝要灭亡的谣言渐渐消失了，大宋王朝又恢复了平静，社会也恢复了稳定。

第二节　宋真宗的闹剧

宋真宗名叫赵恒，是宋太宗的第三子，于公元997年继位。

宋真宗对自己御驾亲征，与辽订立“澶渊之盟”很得意。不料有一天，王钦若却对他说：“城下之盟，《春秋》耻之。澶渊之举，以万乘之尊而为城下盟，没有比这更耻辱的了！”王钦若的话，给爱虚荣的宋真宗泼了一盆冷水，从此怏怏不乐。

王钦若善于察言观色，他看出宋真宗既好大喜功，又害怕战争，就找了个机会假意向宋真宗提议：“陛下如果出兵收复幽、蓟两州，就可以洗掉澶渊之盟的耻辱了。”宋真宗说：“河北的百姓刚免了战争之苦，我不忍心再挑起战争，还是想点其他主意吧！”王钦若乘机说：“那就只有封禅可以镇服四海、夸示外国了，但自古封禅都得有‘天瑞’出现才行。”王钦若接着又说：“当然，这‘天瑞’不是说有就有的。前代的所谓‘天瑞’者，有些是人为搞出来的，只不过人把它当真的崇奉起来，并以之昭示天下，就会同真的一样了。”

宋真宗听了之后，心领神会，但又担心地说：“王旦也许不会同意这么干吧？”王旦是当时的宰相，因此前寇准已被排挤出朝。王钦若说：“我去向他暗示这是出于圣意，估计他会同意的。”经过王钦若一说，王旦果然同意了。但宋真宗心里还是不踏实，就把王旦召来宴饮，正当喝得高兴时，真宗命人取出一樽酒来赐与王旦说：“带回去同老婆孩子一起享用吧！”王旦回家后打开酒樽一看，里面盛的不是美酒，而是珍珠！从此，王旦自然也成了宋真宗封禅的支持者。

在王旦、王钦若等人的支持下，宋真宗封禅的闹剧成功举行。

后来宋真宗又自导自演了另一出闹剧。宋真宗大中祥符九年（1016年）夏天，宋真宗在京城开封的皇宫里接到许多关于蝗灾的奏折，说全国许多地方出

现严重蝗灾，来势凶猛，危害极大。当时，宋真宗正在迷信神仙之说，他相信神仙会来消灭蝗灾。许多官员看出了宋真宗的心思，就开始投其所好，纷纷对真宗说，国家不必忙着灭蝗，神仙会来帮忙的。

更让真宗精神振奋的是，苏州官员的奏折中说，蝗虫们害怕皇帝，又为了讨好皇帝，选择到风景秀丽的太湖里群体自杀。连名臣寇准也上奏说，自己所管辖地区内的蝗虫大多抱着草死掉了。

宋真宗看到这些奏折，非常高兴，他就派几个太监出去了解蝗灾的实际情况。太监们也想讨好宋真宗，他们出去随便看了看，尽管见到的蝗灾非常严重，却对宋真宗说，那些蝗虫的确在不断自杀，这都是皇帝的神威所致。宋真宗听了太监的汇报，以为自己的神威真的能消灭蝗灾，激动万分。

几天后，宋真宗和几位大臣坐在皇宫里商议国是，忽见无数蝗虫黑压压地从天上飞了过来，有一些蝗虫甚至直接飞入了金銮殿，宋真宗看到此种情景，不禁脸色发白，大声嚷道："如果我在举行灭蝗庆典时这批蝗虫飞过来，岂不让天下人耻笑？"

开封附近也闹起了蝗灾，而且越来越严重，开封郊外的庄稼被吃得七零八落，宋真宗这时似乎清醒了许多，他心急如焚，开始强调人工灭蝗。然而，由于错过了灭蝗的最佳时机，灭蝗的效果很不理想。

有一天，宋真宗正在吃午饭，天空突然黑了下来，他扔下筷子连忙跑出去，抬头一看，无数蝗虫从皇宫的上空飞过。宋真宗默默地看着，脸色非常难看。随后，宋真宗派出专门负责灭蝗的官员，下决心要彻底消灭蝗灾，并派出人员奔赴灾区，救济受灾的百姓。

蝗灾消灭后，宋真宗对自己迷信神仙的做法非常自责，同时对那些编造谎言隐瞒蝗灾实情的官员深恶痛绝。于是，宋真宗实行了官员问责制度，罢免了一批蒙蔽他的官员，寇准也在这次事件中受到了严重处分。

第三节　敌人敬畏的宋仁宗

1063 年夏历三月，54 岁的宋仁宗去世了。消息从皇宫传到街市，褴褛的乞丐、斯文的书生、稚气的小孩……哭作一团，披着白麻，烧着纸钱，给皇帝"送别"。第二天，焚烧纸钱的烟雾飘满了城市上空，以致天日无光。

这个消息从大宋传到大辽，辽国君主也大吃一惊，冲上来抓住宋朝使者的手痛哭道："四十二年不识兵革矣。"一时之间，宋辽边境的百姓远近皆哭，可见受惠于他的不只是宋朝百姓。从贫民到敌人，都舍不得他死——皇帝做到了这份儿上，可见这是一个什么样的君王。

1033年，宋仁宗亲政。他太清楚自己接手的烂摊子：宋真宗当年爱面子、好排场，为了弥补"澶渊之盟"后受伤的自尊心，竟然一口气把"五岳"都封禅了。想当年，唐太宗想封禅一座华山，都因为耗费太大而作罢。可想而知，宋朝的国库消耗到了何等地步。

宋仁宗的第一把火，就是抓经济。他对外平息战争，对内作风俭朴，从而扭转了经济颓势，迎来一个黄金发展时期。至此，他才腾出手来，寻觅合适的改革代理人。几经斟酌，在群众中呼声很高的范仲淹进入了他的视野。1048年，宋仁宗宣布全新的"内阁名单"：调范仲淹回京，任参知政事，与枢密副使富弼、韩琦一道主持朝政。

范仲淹从政已经28年，改革在他脑子里酝酿已久，十大政策一挥而就——明黜陟、抑侥幸、精贡举、择官长、均公田、厚农桑、修武备、减徭役、覃恩信、重命令。宋仁宗当场批准了他的奏章，使十大政策在全国执行。

但是，仅仅16个月后，范仲淹、富弼和韩琦相继被调出京城，改革突然停止。是宋仁宗不信任他吗？当然不是。历朝历代，改革者如商鞅车裂、张居正掘坟，比比皆是，可范仲淹毫发无损，"圣眷"不可谓不深。是政敌暗算他了吗？也不尽然。问题只在于操之过急。范仲淹是一个理想主义者，他言简意赅地找到改革的目标，却找不到复杂精细的实施办法。于是宋仁宗果断地叫停了新政。

范仲淹离去后，文彦博接替了他的宰相职位。这一次，宋仁宗选对了改革的代理人。此后的十多年里，文彦博以沉默而实干的姿态，把宋仁宗的改革意图不动声色地贯彻了下去。和他一道的是包拯、杜衍这批能臣。范仲淹的十大政策，经过一条条地修改，变得可以操作了。

1050年前后，文彦博觉得，宋仁宗在四川试点多年的纸币"交子"，向全国推广的时机成熟了。陕西长安的官员"立功"心切，说干脆废止铁钱，只用纸币吧。此言一出，老百姓连忙抛售铁钱、抢购货物，长安经济陷于混乱。紧急关头，文彦博并没有强制推行"交子"，而是拿出了自己家里的丝绸来到长安售卖，并只收铁钱。这一下子就稳定了民心。从那以后，朝廷再推广"交子"就没

有阻力了，因为百姓对主政者有了信任。

很多年以后，激进的王安石改革失败了，宋神宗又恢复了祖父仁宗的温和改良做法，辽国君主急忙召集将领，对他们吩咐道："不许再去边界惹事了，宋朝又回到了仁宗的路上。"辽国人或许不会懂得，他们敬畏的这个宋朝皇帝为何叫"仁宗"。仁，是儒家思想的核心追求；在中国历史上，他是第一个谥号为"仁"的皇帝，并造就了北宋一世繁华。

第四节　宋仁宗拒吹枕边风

宋仁宗是宋代获评价最高的皇帝，一来他性情宽厚，仁恕爱民，二来他襟怀宽广，能够接受大臣的直言规谏，并在日常生活中自觉进行行为约束，被誉为是有宋第一仁主。

宋人朱弁的《曲洧旧闻》中有一个宋仁宗拒吹枕边风的故事。有一天退朝后，仁宗回到寝宫，脱下帽子直嚷头痒，让内侍赶紧把专门给他梳头的女官叫来。女官在给仁宗梳理头发时，看到他怀里有文书，就问是什么事情。仁宗答道："最近下雨不止，朝中谏官认为是阴气太盛所致，故上疏让宫里裁减嫔妃侍从的人数。"女官听了以后很不屑地说："那些宰相和御史家里多的是歌姬舞女，即使普通的官员，只要官职稍一如意，也会增置歌姬舞女的人数，皇上身边不过几个人，他们就大喊'阴气太盛'，要求裁减，难道只许他们自己逍遥快活？"

见仁宗默然不答，女官又问："这个建议必须执行吗？"仁宗说："谏官的建议，哪能不执行？"女官仗着自己平时被仁宗宠爱，认为再怎么裁减也轮不到自己，于是赌气说："如果一定要执行的话，就请皇上先把奴家给裁掉。"仁宗当即站起身，让掌管嫔妃名册的内侍马上携带名册到后花园来，并下令看门者，即使是皇后前来也不准进入后花园。不一会儿仁宗就传下命令，让梳头的女官以下共 30 人尽快携带私人物品从内东门出宫，事情办好之后，马上回奏。

当时已是吃饭时间，皇后为了不耽误仁宗吃饭，亲自去督办这件事。直到接到回奏，仁宗才开始吃饭。其间，皇后始终不敢问原因，直到饭后喝茶，皇后才小心翼翼地问："梳头的女官是皇上平日最为恩幸宠爱的人，为何第一个就把她裁减出宫？"仁宗说："这人劝我不要接受谏官的建议，怎能把她留在身

边?”后来,皇后时常以此事告诫宫中的嫔妃宫女,让她们不要乱说话,更不要干预政事,不然会像梳头的女官那样,为皇帝所不容。

宋代的国策是皇帝与士大夫治天下,皇权也要受到士大夫的监督和制约。换言之,宋仁宗耳边的枕头风再盛,他也无法仅凭个人意志为所欲为。而这种监督体制,又在一定程度上使得皇帝对于自我有着更为清醒的认识。这也就是宋仁宗能够拒吹枕边风的原因所在。

第五节　宋仁宗送字引发的血案

宋仁宗赵祯是宋朝的第四位皇帝,他做了皇帝后,虽勤于政事,却没有放弃自己以前的业余爱好——绘画,处理完政事后,依然喜欢拿起画笔画上几笔。赵祯最喜欢画的是马,闲暇的时候,他总是不断地画马。当时,许多大臣和太监纷纷收藏他画的马,期待以后能增值。赵祯的老师也向赵祯求一张马图,赵祯笑着说:“我怎么能给老师一匹马呢?我给老师写几个字吧。”说完,就写了“寅亮天地弼予一人”八个大字给了老师。别的大臣知道了这件事,纷纷向赵祯的老师道贺。

赵祯的身边有一个太监名叫周怀政,赵祯做太子时,曾经开玩笑地喊周怀政为“哥哥”。周怀政觉得自己跟赵祯的关系非常铁,那一天,他听说赵祯给老师写了几个字作为赏赐,为显示自己在赵祯面前非常吃得开,周怀政也请赵祯给他写几个字。赵祯笑了笑,说:“我给你画一匹马,行吗?”周怀政忙说:“我想要您写的几个字!”赵祯皱了皱眉头,拿起笔给周怀政写了“周家哥哥斩斩”几个大字。周怀政看了,大为惊慌,可是,转念一想,觉得这是赵祯在和自己开玩笑。他想,自己跟赵祯的关系这么好,赵祯不会斩杀自己的。于是,周怀政收好了“周家哥哥斩斩”这几个字。

不料,赵祯写的“周家哥哥斩斩”后来真的把周怀政推上了断头台。周怀政为了个人私欲,竟然要谋杀宰相,阴谋败露后,周怀政被捉,被定为死罪。在监斩台上,监斩官宣读了当初赵祯写的“周家哥哥斩斩”,然后对周怀政说:“你身为太监,自恃侍候太子有功,竟然敢和国家大臣争着炫耀自己,其实,这几个字早就说明了你必被斩杀,你却执迷不悟,真是死有余辜!”周怀政惨笑着说:“我当初若是要一匹马就好了,我好糊涂呀!”

周怀政死后，赵祯有很长一段时间不再画马。

第六节　宋英宗的另一面

宋英宗赵曙是宋真宗之弟商王赵元份的孙子，濮安懿王赵允让的儿子。嘉祐七年（1062 年）被立为皇太子，嘉祐八年即帝位。

英宗不是仁宗的亲生儿子，本与皇位无缘。作为北宋第一位以宗子身份继承大统的皇帝，应该说，他很幸运。但不幸的是，他体弱多病，继位之初即大病一场，而不得不由曹太后垂帘，后虽亲政，不久便病故，在位仅 5 年，这在两宋诸帝中也是鲜见的。

英宗是一位很想有所作为的帝王，但他近乎偏执地恪守孝道，使得他即位之初便与曹太后矛盾重重。亲政不久，更是演出了一场震惊朝野的追赠生父名分的闹剧。等到这场争议得以平息，他的生命也走到了终点，于是，振作国势的改革大业只好留给他的儿子宋神宗去完成。

英宗亲政仅半个月，宰相韩琦等人就向英宗提议请求有关部门讨论英宗生父的名分问题。当时仁宗逝世已有 14 个月，英宗批示，等满 24 个月后再说，这显然是英宗为了减少追封的阻力而做出的姿态。治平二年（1065 年）四月九日，韩琦等再次提出这一议题，于是，英宗出诏将议案送至太常礼院，交两制以上官员讨论。由此引发了一场持续 18 个月的论战，这就是北宋史上有名的“濮议”。

以王珪为首的两制认为，濮安懿王赵允让是仁宗的弟弟，英宗应称其为皇伯，而以韩琦、欧阳修为首的宰执们则认为，英宗应称其为皇考，他们还请求英宗将两种方案都提交百官讨论。英宗和宰执们原以为，大臣中一定会有人迎合他们的意图，谁知情况恰恰相反，百官对此反应极其强烈，大多赞同两制官员的提案。一时间，议论纷纷。就在这时，太后闻讯，亲自起草了诏书，严厉指责韩琦等人，认为不应当称濮王为皇考。英宗预感到形势的发展于己不利，不得不决定暂缓讨论此事，等太后回心转意再说。

这样，经过长时间的争论，英宗和韩琦等人逐渐意识到，要想取得这场论战的胜利，曹太后的态度是关键，只有争取太后改变态度，才能给两制和百官以致命一击。治平三年（1066 年），中书大臣共同议事于垂拱殿，当时韩琦正在家中祭祀，英宗特意将其诏来商议，当时即议定濮王称皇考，由欧阳修亲笔写

了两份诏书，交给了皇上一份。到中午时分，太后派了一名宦官将一份封好的文书送至中书，韩琦、欧阳修等人打开文书，相视而笑。这份文书正是欧阳修起草的诏书，不过是多了太后的签押。曹太后一直与养子英宗不和，这一次竟不顾朝廷礼仪和群臣的反对，尊英宗的生父为皇考，确实令人费解。

不管曹太后的诏书是否出于自愿，却正合英宗的心意，英宗便立刻下诏停止讨论。同时又将宰执们召来，商量如何平息百官的情绪，以稳定时局。英宗采纳了欧阳修等人的意见，将吕诲等三名御史贬出京师。英宗同时宣布，濮安懿王称亲，以茔为园，即园立庙。英宗的这项决定，遭到了朝臣的坚决抵制，包括司马光在内的台谏官员全部自请同贬，甚至英宗在濮邸时的幕僚王猎、蔡抗均反对称亲之举，这是英宗万万没想到的。在严厉处分吕诲等人的同时，英宗又不得不拉拢反对派主要人物王珪，许以执政职位，可以说是软硬兼施。为了生父死后的名分，英宗绞尽脑汁，用了各种手段，耗费了 18 个月的光阴，才最终达到目标，英宗笃孝的品行就以这种奇特的方式体现出来。

英宗虽然多病，行事甚至有些荒唐，但刚即位时，还是表现出了一个有为之君的风范。仁宗暴亡，医官应当负有责任，主要的两名医官便被英宗逐出皇宫，送边远州县编管。不仅如此，英宗也是一个很勤勉的皇帝。当时，辅臣奏事，英宗每每详细询问事情始末，方才裁决，处理政务非常认真。

更重要的是，英宗继续任用仁宗时的改革派重臣韩琦、欧阳修、富弼等人，面对积弱积贫的国势，力图进行一些改革。英宗广泛招揽人才。韩琦、欧阳修等人举荐了 20 人以应馆阁之职，英宗令均予召试。他还对以前旧的选任体制进行了大胆的改革。

不仅如此，英宗还非常重视书籍的编写和整理。治平元年(1064 年)，司马光写成了一部《历年图》进呈给英宗，英宗对此大加赞赏。治平三年，司马光依据《史记》，参以他书写成《通志》八卷，大约即是后来的《资治通鉴》的前八卷。英宗对此予以充分肯定，鼓励司马光继续编写下去，等书成之后再颁赐新书名。英宗的批示，为司马光编写《资治通鉴》的宏伟事业提供了坚实的后盾。司马光为了报答英宗的知遇之恩，在此后漫长的 19 年里，将全部精力都投进了《资治通鉴》的编纂上。应该说，史学巨著《资治通鉴》的最后编成也有英宗的一份功劳。

英宗虽然有一定的政治才能，却因病英年早逝，享年 36 岁，空有一番抱负未能施展。

第七节　短命皇帝哲宗逸事

宋哲宗赵煦即位时只有10岁，虽然年纪很小，但坐在朝廷上却神情庄重，言谈举止不失帝王风度。

有一次在大殿上，有个太监拿奏折时，不小心把宋哲宗的头巾碰掉了。当时，宋哲宗才剃过头，头巾突然掉下来，头皮显得明光发亮，看起来滑稽可笑。殿上的大臣都忍俊不禁，只好低着头装作没看见。太监也吓得惊慌失措，站在那里不知道如何是好。旁边另一个太监急忙拾起头巾，重新给宋哲宗戴上。宋哲宗始终坐在那里，不发一言，不动声色，好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一样。散朝后，宫内总管过来请示如何处理那个太监，宋哲宗这个时候反而微笑着说："区区小事，不必计较。"对这个无意出错的太监不再进行追究。

后来，辽国派了一名使者来觐见宋哲宗。宰相蔡确考虑到辽人的长相看起来有些特别，而且衣着打扮和汉人也不一样，担心年幼的宋哲宗见到后害怕。于是，蔡确就提前给宋哲宗详细讲解辽人的各种情况，请皇帝见到辽人后不要感觉惊奇，免得失态。宋哲宗听着，毫无表示。蔡确不放心，又反复讲了好几遍。等到蔡确不说话了，宋哲宗这才板着脸问："这个辽人是不是人?"蔡确当时没有明白皇帝的意思，应声答："当然是人，是属于其他种族的人。"宋哲宗冷冷地说："既然是人，有什么可害怕的。"蔡确愣了半天才回过神，知道这个小皇帝不简单，赶紧行礼退了下去。

宋哲宗虽然年少有大志，但寿命不长，年仅25岁就病逝了，是北宋寿命最短的皇帝，也是葬在巩义陵区的最后一个北宋皇帝。

第八节　错位的宋徽宗

宋徽宗有艺术家的气质，却无政治家的素养，他竟阴差阳错地君临天下。徽宗角色错位，对北宋历史的影响无疑是负面的。

宋徽宗赵佶是宋哲宗赵煦的异母弟弟，哲宗生于熙宁九年(1076年)十二月，徽宗生于元丰五年(1082年)五月，兄弟二人年龄相差不到六岁。在正常情

况下，赵佶断无继承哲宗皇位的可能。谁知哲宗刚满 23 岁便死去了。

哲宗撒手人寰，膝下无传宗继位之人。于是当时被封为端王的赵佶出现了一线继位希望。

端王赵佶继位虽有希望，但这线希望相当渺茫。哲宗有皇弟 13 人，其中 8 人已死，5 人尚在。赵佶是神宗第 11 子，其生母陈氏虽史称神宗钦慈皇后，但入宫之初，不过御侍而已，生下赵佶后，才母以子贵，先后进封才人、美人，并已于 11 年前死去。赵佶既非嫡又非长，在通常情况下，继位的可能性极小。

究竟由谁继位，身为皇太后的向皇后必须面对这道难题。她本人无皇子，态度较超脱。与英宗高皇后不同，神宗向皇后是个不贪恋权力的女子，向来不过问朝政，决断能力极差。她只得与大臣们商议。

赵佶即位的合法依据是宋哲宗“元符遗制”。哲宗“元符遗制”称：“皇弟端王某，先帝之子，朕之爱弟也，仁孝恭俭，闻于天下，宜授神器，以昭前人之光，可于柩前即皇帝位。”这并非哲宗的临终遗言，而是向太后主持下的“朝议”即御前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其草拟者虽然是大臣，实则向太后之意。立端王为皇帝，事前早已定案，召集御前会议，不过是走走过场而已。于是，年届 18 岁的端王被推上了皇帝的宝座。

徽宗能够君临天下，固然仰仗于向太后，也由于他本人早已声名远播。徽宗的名气并非出自所谓“仁孝”，而是由于才华。其才华主要表现在书画方面。《画鉴》称：“徽宗性嗜画，作花鸟、山石、人物，入妙品，作墨花、墨石，间有入神品者。历代帝王画者，至徽宗可谓尽意。”这类记载大体属实，并为人所熟知。

徽宗的画艺乃至于名气，都与王诜、赵令穰、吴元瑜等人颇有关联。在王、赵、吴三人当中，以王诜与徽宗关系最密切，徽宗受其影响亦最大。此人娶英宗第二女、神宗之妹蜀国公主为妻。讲辈分，他是徽宗的姑父。

王诜有三大突出之处。一是善画。王诜所画烟江远壑、柳溪渔浦、晴岚绝涧、寒林幽谷、桃溪苇村，无不造妙，皆为词人墨客难状之景。二是豪侈。王诜作为驸马，他的宅第系神宗所赐，有园林之胜，宅内专建一堂名“宝绘”，藏古今法书名画。王诜还爱好奇花异石、珍禽怪兽。三是好色。王诜生活相当浪荡。他除有妾八人而外，宅第之中歌儿舞女不计其数，并不时外出寻花问柳。

“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人们不难发现，徽宗酷似王诜。不仅“所好者古器、山石”，而且“颇好驯养禽兽以供玩”。

徽宗与王诜不同之处在于，社会的角色安排不同，人们的角色期待不同，

因而两人的历史命运也不同。王诜虽曾任职，多属虚衔，并未从政，而是潜心于绘画。王诜在美术史上留下的是美名。徽宗则由花花太岁一跃而为风流天子，他豪侈放荡的禀性与最高统治权力相结合而恶性发展，干出了“宫新延福，山成万岁，花石应奉”等坏事和蠢事，坑害民众，危害社会。历史准确地将他定位为亡国昏君。在一定意义上，也可以说，宋徽宗“成也王诜，败也王诜”。

第九节　宋孝宗登基内幕

宋孝宗赵昚，生于1127年，是南宋第二任皇帝。他不是宋高宗赵构的亲子，而是宋朝开国皇帝赵匡胤的幼子赵德芳的六世孙，初名伯琮，后赐名玮，字元永。他能当上皇帝，除了宋高宗自身的生理问题和自身血统外，他本人在为人处世方面表现出来的优秀品质也是一个关键原因。

南宋建炎二年（1129年）年底，金国左副元帅宗维攻陷徐州，驱军南下，扼守在淮阳的韩世忠的军队一触即溃，败走盐城，金兵长驱直进，一路杀到扬州附近的天长军。二月初三清晨，宋高宗赵构在梦中被内侍推醒，跳上一匹战马向外出逃。当时因为受到了惊吓，赵构就此失去了生育能力。而他唯一的儿子元懿太子已死，而太宗系的后人在“靖康之变”后基本被金国一网打尽。最主要的是，出使金国的使臣回来后说，金太宗长得酷似宋太祖，民间都传说太祖要回来夺皇位。赵构于是就说，太祖大公无私，自己有儿子却将皇位传给弟弟，朕准备将皇位传给太祖的后人。

宋孝宗赵昚

当时太祖的后人有上千人，宋高宗赵构就用心地挑选，最后挑出一胖一瘦两个孩子。那个瘦点的孩子就是赵昚。赵构一开始并不喜欢赵昚，而是中意胖小孩。按说赵昚的皇帝梦也就到此结束了，可偏偏突然来了一只猫，赵昚没动，胖孩子却伸脚去踢猫，动作极其粗鲁。这件事让高宗赵构对胖孩子的好感全无，就把赵昚留了下来。赵昚被养在宫中将尽20年，却一直未被确定太子的名分。这可能主要有三个原因。

其一，高宗赵构还抱有幻想，想自己再生个儿子出来，但毫无结果，久而久之才死了心。

其二，秦桧的强烈反对。主要是赵昚比较厌恶秦桧的屈辱求和。而秦桧也顾忌赵昚能力太强，自然就产生了矛盾。赵昚的生父病故，秦桧于是上奏要求赵昚守制三年，是想借机免去他的皇储身份。但赵构不为秦桧所动，守孝期满，赵昚就继续回宫。后来，秦桧病重，是赵昚及时得到消息后通知了赵构，赵构亲自去相府探视，粉碎了秦桧和他的爪牙准备让秦桧儿子当宰相的企图。

其三，高宗赵构的生母韦太后不喜欢赵昚，而喜欢另一个养育在宫中的赵琢。赵构思前想后，终于使出了最后一招，给两位准继承人每人送去10名绝色美女，而且都是处女。过了一阵子，赵构把20个美人召回，认真检查了一遍，发现给赵琢的那10个已不再是处女，而给赵昚的那10个都是完璧。于是，宋高宗赵构最终确立了赵昚的皇太子地位。

就在赵昚被定为皇储两年之后，金海陵王南侵，宋高宗又准备下海逃命。赵昚上疏要求自己率兵迎敌，毫无退缩之意。金兵退走后，赵构决定禅位给赵昚，自己退居太上皇。时年36岁的孝宗即位后，给岳飞平反，又将秦桧时期制造的冤假错案全部予以昭雪。他重用主战派，重新拜张浚为相。并且整顿吏治，积极备战，颇有当年宋太祖的尚武之风。

第十节　宋孝宗的逆子

宋孝宗赵昚虽然是宋高宗赵构的养子，但他继位后，始终把赵构当成亲生父亲孝顺，把吴太后当成亲生母亲供养，小事同父母商量，大事听父亲决断，有时哪怕是赵构的一些无理要求，他也想方设法予以满足。然而，就是这样一位孝顺的皇帝，却教育出了一个很不孝顺的儿子和一个骄横蛮悍的儿媳妇。

宋孝宗赵昚的儿子宋光宗赵惇当太子前后，表现得勤奋好学，谦恭有礼。宋孝宗情绪好时，他也喜形于色；宋孝宗情绪不好时，他也愁容满面。还经常在诗中称颂宋孝宗的功绩，这些让赵昚非常满意。但赵惇即位后，便露出了原形。开始，他也一度效仿孝宗侍奉高宗的先例，每个月四次向父亲请安，偶尔还陪父亲宴饮、游玩，但没过多久，他就忍受不了这种“做作”，托词回避了。赵昚是个极重感情的人，见儿子连正常礼节都不履行了，心中十分郁闷。

有一次，赵惇率大臣和嫔妃们游览聚景园，却没有邀请在重华宫的赵昚。大臣们急忙上奏章说孝宗当皇帝时，每次出游都会恭请高宗同行，而如今光宗独享美景，很不合孝道。赵惇接到奏章后，非常恼怒，恰好此时父亲赵昚安排人赐一玉杯过来，赵惇余怒未息，接过后掉在地上打碎了。这件事恰好又被父亲赵昚知道了，让他更加不快。

到后来，赵惇甚至一年多不去见父亲，这种行为，在当时简直大逆不道。于是，朝野上下、宫廷内外以及市井里巷，对皇帝的不孝之举议论纷纷，近百人上疏要求皇帝履行做儿子的义务，而赵惇不为所动，依然我行我素。这让父亲赵昚的心都碎了。

有一天，赵昚登临潮露台，看见偏僻小巷里有一些小孩子争闹，一个孩子争吵不赢，想找救星，脱口连喊："赵皇帝来，赵皇帝来。"赵昚一听，不禁自言自语道："我喊他尚且不到，你喊，简直是白费力气！"悲愤之情，溢于言表。

赵昚的儿媳李凤娘作为皇后，本该是后宫的表率，但她却独霸后宫，竟到了十分残忍的地步。赵惇即位后，曾经宠爱过一位侍姬黄氏，并把她晋升为贵妃。李凤娘担心她威胁自己的地位，便趁赵惇到郊外祭祀天地之机，派人谋杀了黄贵妃，然后报告说黄贵妃"暴病而亡"。

有一天，赵惇洗手时，见端着洗脸盆的宫女双手圆润细白，便多看了几眼，不料却被李凤娘看在眼里。几天后，李凤娘派人给赵惇送来一具食盒，赵惇打开一看，里面装的竟然是上次那个端盆宫女的双手，顿时把他吓得个半死。

李凤娘不仅独霸后宫，还时常无事生非，离间关系。她做太子妃时，就不断在高宗、孝宗、太子之间搬弄是非，弄得祖孙三代相互猜忌，关系紧张。当了皇后以后，她更是肆无忌惮。有一次，赵惇生病了，父亲赵昚从良医那里弄了些好药制成一个药丸，本来想让人送给儿子，但又担心儿媳为难，便想等儿子过来问安时当面给他。太监向李凤娘汇报了此事，李凤娘便派人到太上皇寝宫暗中观察，发现果然有药。于是，她认定太上皇要谋害皇帝，便抱着儿子在皇帝床前数落太上皇赵昚，这让赵惇对父亲赵昚既恨又怕，从此再也不去重华宫看望父亲了。

皇帝立储，按制度当然得太上皇首肯，否则通不过。赵惇和李凤娘想立自己的儿子，但太上皇赵昚鉴于自己的失败经验，犹豫不决。在一次家宴上，李凤娘又向太上皇提出了立儿子嘉王为太子的要求，赵昚当场表示不同意，李凤娘勃然变色，大声质问道："我是你赵家明媒正娶来的，嘉王又是我亲生儿子，为何不能

立为太子?"儿媳这样撒泼、要挟,如同给了以孝著称的赵昚几个耳光,使他蒙受了奇耻大辱。在儿子、儿媳的轮番夹击之下,太上皇赵昚急火攻心,一病不起,不久抑郁而终。父亲赵昚死亡后,儿子赵惇竟连丧礼都不主持、不出席、不服丧,安居深宫,宴饮如故。

第十一节　疯狂的宋理宗

《宋史》给了宋理宗很高的评价。这是因为宋理宗在位时大力推崇理学,而《宋史》正是以表彰理学为第一要务。

理学又称道学,为北宋周敦颐所创。周敦颐的理学思想在中国哲学史上起了承前启后的作用。后来,周敦颐的理学思想经程颢、程颐兄弟传承,得以进一步发展。

到了南宋,理学在朱熹手中集大成,他所著的《四书集注》后来慢慢取代了五经的地位,科举考试便在《四书集注》的范围内出题。

宋理宗曾经很认真地研读理学经典。理学家学问的要义在"存天理,灭人欲",不仅对小民,也对达官贵人,甚至对皇帝也要求"正心诚意"。据说,程颐凡赴宴只要得知宴会上有歌伎时,他便会看也不看一眼就拂袖而去。

宋理宗晚年喜好女色,三宫六院已经不能满足他的私欲。善于奉迎的内侍董宋臣看到了,就给他想了一个寻欢作乐的方法。

一次元宵佳节,董宋臣为宋理宗召来了临安名妓唐安安。唐安安色艺双绝,宋理宗一见到她,便再也舍不得丢开,就把她留在宫里,宠幸非常。唐安安也仗着宋理宗的宠爱,过起了豪奢的生活。唐安安家中的用具,上到妆盒酒具,下到水盆火箱,都是用金银制成的;帐幔茵褥,也都是绫罗锦绣;珍奇宝玩,更是不计其数。除唐安安外,宋理宗还经常召一些歌伎舞女之流进宫。

有大臣见宋理宗太不像话,就上疏劝谏他,说如此胡作非为败坏了皇帝30年"修身"的效果。宋理宗看了,有点不好意思,于是嘱咐这位大臣不要把奏本给别的大臣看,但自己却仍然舍不得放走美人。那个大臣知道是董宋臣把妓女弄到宫里来的,就又给宋理宗献上了一幅《高力士脱靴图》。董宋臣看了大怒,就在宋理宗面前告状,说那位大臣诋毁皇帝。于是宋理宗就疏远了这位大臣。

宋理宗的祖上宋徽宗也是有名的风流皇帝，可他看上妓女李师师，也只敢挖条地道通到她家，不敢召她入宫。像宋理宗这般将妓女召进宫的做法倒算得上是胆大胡为。就连说他好话的《宋史》，也指出他"经筵性命之讲，徒资虚谈，固无益也"。但宋理宗很聪明，知道理学家名声很大，万一贬斥他们，就会引起朝野很大反应。于是他就给那些人升了官，但不让他们管事。

这些理学家们，讲起正心诚意、修身齐家来是滔滔不绝，可对于治国平天下，却拿不出什么像样的方略。知名的理学家真德秀，在朝野都有很高的声望。宋理宗召他入朝，大家都洗耳恭听他的大政方针，他却在奏章里劝皇帝正心诚意，不免为人嘲笑。

在局势危急之时，正需要有豪杰一般的人物来大力整顿国政，可是那些理学家却没有一个人能做到。他们给宋理宗的劝谏，也多是在个人小事上做文章。也难怪宋理宗会烦，觉得这些"圣贤"们还不如斗蟋蟀的贾似道，因为后者还能想办法弄到钱来给他花。

第十二节　北宋"球迷"皇帝

北宋时期，蹴鞠，也就是踢球运动在京城开封非常流行，不仅老百姓喜欢踢球，连皇帝也成了名副其实的"球迷"。宋太祖赵匡胤、宋太宗赵光义和宋徽宗赵佶都是北宋历史上著名的"球迷"皇帝，他们踢球的故事也很有趣。

北宋时期，京城开封流行的球类运动主要有两种，一种是"蹴鞠"，和现在的足球基本一样，"鞠"是一种以皮革为外壳、内装毛发的实心球；另一种是"击鞠"，是骑在马上用球杖打的球。当时，在京城开封，蹴鞠这种活动最受人们的喜爱，赵匡胤、赵光义和赵佶喜欢的就是蹴鞠。

赵匡胤和赵光义都是军人出身，喜欢体育运动，他们都将踢球作为工作之余最主要的体育娱乐活动。赵匡胤做了皇帝后，还带着赵光义和赵普、石守信等人一起踢球。

宋徽宗赵佶并不喜欢亲自踢球，但他特别爱看球赛，因此在皇宫里成立了一支拿工资的国家球队。赵佶规定，每年在他过生日的这一天，文武百官祝寿之后，皇宫里的球队都要进行踢球比赛。和赵佶政治上昏庸无能一样，对于球场上的运动员，赵佶也是胡乱发号施令。赵佶规定，球队在比赛时，赢球的一

队有奖，而输球一队的队长（当时叫“球头”）则要挨鞭子抽和用黄白粉涂脸。这种蛮不讲理的惩罚方法，据说是当时的殿前都指挥使高俅出的馊主意。

赵匡胤和赵光义只是把玩球当成一种业余爱好，并没有因此耽误工作。赵佶却是玩物丧志，他玩球和他玩书画一样，沉湎其中，把正经工作给耽误了，于是，北宋王朝就在赵佶的玩乐中灭亡了。

第四章　宋王朝疑案

第一节　宋仁宗生母之谜

关于宋仁宗的生母，民间一直流传着这样一个说法。

宋真宗最宠爱的妃子是刘德妃。刘德妃从小就没了父亲，是舅父、舅母把她抚养成人的。长到15岁时，如花似玉的刘德妃曾以花哨的击鼓表演，为表兄的商业招揽顾客。

这件事惊动了太子赵恒，他见她千娇百媚，便把她纳入了王宫。几年之后，赵恒坐了皇位，刘德妃青云直上，先封“美人”，再封“婉仪”，再封“德妃”，一切都如愿以偿。遗憾的只是她膝下没有子嗣。

那是个“母以子贵”的时代，郭皇后正好去世，后宫的皇后之位，正等待它的竞争者。谁要是为皇帝生下一子，就无异于在这场竞争中拔了头筹。尽管刘德妃用尽了心计，同皇帝情款意洽，佳期独占，但就是不能怀孕。她知道，如果杨淑妃、沈才人一旦占先，她的皇后梦就将瞬间破灭。

刘德妃身边有个侍女，姓李。刘德妃看到李侍女那含苞欲放、楚楚动人的样子，一条妙计突然闪现在她的心头——借腹怀胎。

她着意地打扮这个李姓的小宫女，让她引起宋真宗的注意。不久，李侍女果然怀孕了，肚子一天天大起来；刘德妃也装作怀孕，肚子也一天天大起来。对于皇帝来说，这真是双喜临门。

十个月之后，“两个”龙种先后呱呱落地。李姓宫女生下的是“狸猫”一样的怪胎，刘德妃生下的是一个活泼可爱的皇儿，这个孩子就是后来的宋仁宗赵祯。李氏被当作怪物打入冷宫，最后在寂寞的高墙内死去。

不久，赵祯被立为太子，刘德妃晋升为皇后。就这样，刘德妃使用了移花接木、借腹怀胎之计，登上了皇后宝座。

《宋史》本着“为尊者讳、为长者讳”的中国史家传统，平实地记载了李宸妃

平凡的一生，为仁宗生母之谜提供了另一种说法。

宸妃姓李，原本是刘德妃的侍儿，她生得花容月貌，却是庄重少言，她的得幸也没有什么戏剧性的情节，等到怀孕后，与其说是喜坏了宋真宗，倒不如说是喜坏了刘德妃。刘德妃当时已被立为皇后，膝下无子，经过宋真宗同意，把李氏生下的宋仁宗赵祯认为己子。为了弄假成真，掩人耳目，她把婴儿赵祯从他母亲的怀抱里夺走，交给了淑妃抚育。这样，仁宗小时同生母同居一宫，却是母不认子，子不认母，活活地割断了他们间的血肉联系。而李氏由于信守诺言和甘耐寂寞，先后被封为"才人"和"婉仪"。

1022 年，真宗去世，11 岁的太子赵祯做了皇帝，史称宋仁宗。刘皇后又理所当然地成了刘太后，并临朝称制。每当朝会时，小仁宗坐左边，刘太后坐右边，军国大事由刘太后一手裁决。她处事明敏，号令严正，恩威兼施，又颇能自我约制，因此，在她"垂帘听政"的 11 年间，政事处理得井然有序。

这时候，李婉仪却是默默地处在先朝嫔妃之列，不敢有一点"母以子贵"的表现。其他人因畏惧太后的威势，也不敢向幼小的仁宗道明真相。而仁宗，则只知道他身边有疼爱他的"大娘娘"刘太后、"小娘娘"杨淑妃，同她们感情融洽，向她们竭尽孝道，而不知有其他。

天圣九年（1031 年），李婉仪病危，刘太后晋升她为"宸妃"。明道元年（1032 年）宸妃去世，享年 46 岁。

刘太后是精明之人，她想到自己一旦死去，仁宗得知了实情，痛感自己生身母亲在生前死后都没有得到应有的待遇时，一定会怨恨自己，并迁怒于刘氏的后裔。她便吩咐以一品礼安葬宸妃，并让人用水银把宸妃的尸体保存好。丧礼举行得格外隆重，众宫女恸哭致哀，送葬队伍竟蜿蜒 15 余千米。

1033 年，65 岁的刘太后也走完了自己生命的历程。临终时，她留下遗诏："尊杨太妃为皇太后，与皇帝同议军国重事。"此时，仁宗已经 24 岁。这可激怒了一班元老重臣。御史中丞蔡齐说："皇上已成年，岂能让女后相继听政？"仁宗的叔父八大王元俨说："太后是皇帝生母的名号，连生母都不曾尊崇，哪能尊崇那么多的养母？可怜的李宸妃，生了陛下，不仅生前不能与陛下相认，连死也死得不明不白！"仁宗惶惑了，他问吕夷简，吕夷简证实了元俨的说法。

仁宗知道真相后，异常震惊、悲痛、愤恨。他身为天子，不能保护自己的母亲；身为人子，不能孝敬自己的生母一天，让母亲含恨而死。他号啕大哭，下哀痛之诏自责，并派兵包围了刘太后娘亲的府第。大臣吕夷简进谏说："太后虽

有不义之举，但以皇后礼仪厚葬宸妃，表明她已有自悔之心；刘、杨虽非生母，但对陛下仍有抚育之情，不可或忘。"

仁宗决定重葬他的生母，尊宸妃为皇后，谥章懿，亲临殡仪之所祭告。待开棺考察之时，李宸妃安详恬静，栩栩如生，身着皇后礼服，没有鸩杀、残害或者虐待的迹象。这时仁宗才下令解除对刘姓戚属的包围，在焚香泣告生母李太后的同时，也祭奠了养母刘太后。

为了弥补他的愧疚之情，他把李后的弟弟李用和一再擢升，又将福康公主下嫁给李用和的儿子李玮。

至此，仁宗生母之谜已经解开。至于李宸妃在亲生儿子继位之后，在长达十年的时间里为何三缄其口，不置一词，致使仁宗为不能在生前认母抱恨终天，则更是一个不可释解的谜中之谜。

第二节　包拯家事之谜

包拯，是中国历史上颇具传奇色彩的人物，他执法如山、铁面无私，在民间赢得了"包青天"的美誉。

据史书记载，包拯于公元 999 年出生于合肥肥东县解集乡小包村。父亲包令仪，进士及第，官至京都七品虞部员外郎。母亲姓张，贤良慈善。

包拯自幼受到了良好的教育，他 5 岁开始识字，13 岁读完四书五经。他对儒家治国安邦的思想和历代清官贤臣的事迹最感兴趣，常常一卷在手，废寝忘食。经过十年寒窗苦读，包拯 28 岁那年考中进士，并被授予大理评事，派到建昌（今江西永修）去当知县。然而，包拯是个孝子，他信守圣人所谓"父母在，不远游"的教诲，请求朝廷让他在安徽老家做官。朝廷体恤他的孝心，派他去离家近的和州（今安徽和县）做税务官员，负责管理税收钱粮。但包拯赴任后，实在放心不下家中年迈的父母，只坚持了几个月就辞去官职，回家孝敬父母了。

几年之后，父母相继去世，包拯在双亲的墓旁筑起草庐，直到守丧三年期满，还是徘徊犹豫，不忍离去，在乡亲父老的劝慰下，他接任了天长县知县的官职。这年，包拯已经 39 岁了。

据墓志铭记载，包拯有三位妻子，分别是张氏、董氏和孙氏。其中董氏为包拯生有一子，取名包繶。包繶长大后，娶了年方 19 岁的淮阳崔氏为妻。崔

氏出身名门，外祖父是三任宰相的吕蒙正。

然而，不幸的是，崔氏结婚后的第二年，包繶就病故了，留下一个儿子名为包文辅。此时的包拯已经 55 岁，老年丧子，心情极为悲痛。包拯夫妇见崔氏年少，不忍她一辈子守寡，便表示愿让她回到娘家另结良缘。此时，崔氏的母亲也从娘家过来，要把女儿领回去。崔氏蓬首垢面立在大雨中，向公婆哭诉："包繶临死前，最放心不下的就是二老的奉养。我已经向他保证过要对二老尽孝，以后我生为包妇，死为包鬼。"

崔氏以死明志的行为，令包拯夫妇非常感动。此后，崔氏终生没有改嫁，守节尽孝，一直尽心尽责地侍奉着包拯夫妇。然而，祸不单行。就在包繶死后没几年，他留下的儿子包文辅也夭折了，死的时候才 5 岁。

事情发展到这儿，眼看着包家就从此绝后了，但包家如今已传到三十几代，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原来，事情的转机发生在包拯的第三位妻子孙氏身上。孙氏原是陪嫁丫鬟，后来被包拯纳为妾室。在包公 59 岁那年，孙氏怀孕了。可是，不久后，包拯竟然把孙氏遣送回娘家了。

包拯为什么这样做，至今无人知晓。按照过去的礼制，可能是孙氏犯了过错，包拯眼睛里不揉沙子，一气之下就把她送回了娘家。这一送也把自己未出生的儿子赶出了家门。

唯一保持清醒的人，是包拯的儿媳崔氏。据史书记载，孙氏离开包家后，崔氏对她极为照顾，一直背着公婆给她送钱送物。不久，孙氏生下一个男孩。崔氏便征得孙氏的同意，把男孩抱回了包家，悄悄地抚养起来。

一年以后，正值包拯 60 大寿，很多官员前来祝贺，连宋仁宗也送来了礼物。等到宾客散去，包拯夫妻二人静坐下来，相对无语，一种老来无子的凄凉顿时浮上心头。

就在这时候，门被推开了，只见崔氏抱着一个活泼可爱的孩子进来了。崔氏向公婆说明了这个孩子的来历后，包拯马上把孩子认下来，并为他取名包衍。

几年以后，也就是 1062 年，包拯去世了，崔氏陪着婆婆，抱着小包衍，扶着公公的灵柩，从开封回到了合肥老家。包衍稍大些后，崔氏为他请来老师，并为他取学名为包绶。又过了几年，包夫人也去世了。此后，崔氏便一个人承担下抚养包绶的重任。

包拯一生为官清廉，没有给家里留下多少遗产，崔氏清贫度日，对包绶视如己出，一直把包绶抚养成人。而包绶对长嫂崔氏也当自己的亲生母亲看待。

包绶成人后，崔氏为他娶妻成家。之后，又派人到开封寻找孙氏的下落，并把她接到了合肥，让他们母子团聚。

后来，崔氏的事迹感动了天下，宋哲宗专门发诏书封她为"永嘉郡君"。不仅如此，朝廷还为包家封表门楣，在家乡为崔氏建了一个节妇台，并给她写了传记，名为《崔节妇传》，收在《宋史》中。

包拯治家极严，晚年曾立"家训"说："我的后代子孙，凡是出来当官的，如果贪赃枉法，老了不准回老家；死后，不许葬在家族的墓地。如不听我的教导，就不是我的儿孙！"不仅如此，他还让石匠把这段"家训"刻在石碑上，永志不忘。

在包拯的严格管教下，包家的子孙后代都能恪守家规。其长子包繶，官至太常寺太祝，虽英年早逝，为官时间不长，却政绩显著，为官清廉正直，获得时人的好评。

次子包绶，历任太寺太祝、国子监丞、濠州（今安徽凤阳）团练判官。他48岁时擢升潭州通判，赴任途中病故。包绶为官如其父，清苦守节。箱囊之内，除朝廷诰敕、书籍及著述外，别无他物，真是为官一场，两袖清风。

包拯的孙子包永年，为官与其先辈一样，保持了清廉之风。曾任开封咸阳县主簿及崇阳县县令。虽为官一生，死时却家无余物，身无分文，连办丧事的钱都没有，被称誉说："包公之后，信乎有是贤孙也。"

第三节　"铡美案"的历史真相

京剧《铡美案》中的陈世美是个不折不扣的坏男人，"陈世美"几乎成了忘恩负义的代名词，但历史上的陈世美非但不是坏人，还是一名廉政的清官，而且根本不是宋朝人。

陈世美原名陈年谷，号熟美，均州人，生于明代天启五年（1625年），清顺治八年（1651年）考取举人，顺治十二年（1655年）考取进士，后被任命为直隶饶阳知县。陈年谷任期满三年后，吏部考核其政绩最优，升任刑部主政、郎中。由于政绩突出，陈年谷屡受顺治皇帝重用，被封为贵州省思石道按察司副使兼

布政司参政。康熙十年(1671 年)后,陈年谷升任户部郎中、侍郎,康熙二十三年(1684 年)携妻告老还乡。陈年谷不仅在官场上一帆风顺,其道德品质也没有污点、更没有做出贪图富贵,杀妻灭子之事。

陈年谷之所以被丑化,是因为清顺治十五年(1658 年),他的同窗好友仇梦麟、胡梦蝶从均州到京城找陈年谷求官,陈年谷对他们讲明道理后婉言拒绝。仇、胡二人大为不满,认为陈年谷在求学期间,他们曾接济过他,现在他仕途已就,反而忘恩负义,不念旧情。两人怀恨而归,途中,在河南南阳遇上当地上演曲剧《琵琶记》。两人看到戏中所演的正是忘恩负义之事,于是不惜花费银两,请戏班子按自己的意愿把《琵琶记》的情节加以改造,把戏中忘恩负义的男主人公蔡伯喈换成了陈年谷,编造了一出他们认为赛过《琵琶记》的新戏,所以《铡美案》也叫《赛琵琶》。

秦香莲的生活原型名叫秦馨莲,是均州六里坪秦家楼人。她是陈年谷的第二任妻子。夫妻相敬如宾,白头偕老。根本没有戏剧中所编的那些情节,编戏人为了掩人耳目,把秦馨莲改成秦香莲,把陈年谷化名陈世美,并把事件发生的时间改为宋朝,由此也为铁面无私的包拯添加了一项本不属于他的"政绩"。

第四节　秦桧南归之谜

秦桧(1090—1155 年),字会之,江宁(今江苏南京)人。宋徽宗政和五年(1115 年)进士。妻王氏,熙宁年间宰相王珪的孙女,又是童贯的干女儿。秦桧在北宋时曾任密州教授、监察御史、御史中丞。南宋时先后任吏部尚书、参知政事、宰相,被封为太师、魏国公。

靖康元年(1126 年)正月,金人铁骑长驱千里,绕过保州(今河北保定)、真定(今河北正定),攻陷信德府(今河北邢台)、相州(今河南安阳),离大宋的国都开封近在咫尺。立国已经 166 年的大宋王朝已处于风雨飘摇之中。

此时,京城里乱成一团,尚书张劝并卫仲、何大圭等 50 人弃官而逃;宋徽宗匆忙把皇位传给太子赵桓后,也南下避难。同时,金国遣使要求割让太原、中山、河间三镇,以亲王、宰相为人质,才肯议和。

值此危难之际,一位 37 岁的太学正,国子监中掌管学规、考试的小官给宋

钦宗上了一封《论边机三事》的奏札。他不仅坚决反对包括皇帝等人向金人割地赔款的主张，还颇有见地地指出：金国军队虽然兵临城下，却是孤军深入，进有黄河隔阻，退有我未陷落诸城军队之遏制，长途跋涉，已经疲惫，而且粮草缺乏，因此，我朝"不宜示怯，以自蹙削"。

以当时形势而言，这位太学正的分析是正确的。金国的东路军之所以能迅速进逼东京，是因为有宋朝降将引路，从宋军守卫的诸城之间穿插而过，因此河北大部分城镇仍为宋军所掌控；而金国西路军在太原遭遇顽强抵抗，一直未能攻下太原。

奏札还指出，金国遣使论和乃是缓兵之计，只需坚守黄河，阻止金军渡河，金人就会陷入进退维谷之境。同时，绝不能割让太原、中山、河间三镇，因为金人狡诈，"贪心无厌，得地而势益强，复不能保其不再犯边……一旦为苟且之计，或多或少，皆是失当，终亦不能守"。

然而，这位国子监的小官人微言轻，无人理会，而形势则迅速地向他设想的相反方向发展。钦宗也曾派军守护黄河这道东京的最后防线，但是，北岸守军见到金军即仓皇逃窜，南岸守军在烧掉浮桥之后也一哄而散。

这位写《论边机三事》奏札的青年就是秦桧。

后来，宰相张邦昌让他出使金国，商议割地之事。秦桧拒不受命，他说："此行专为割地，与我最初的建议矛盾，失臣本心。"后来金人表示，只要宋朝交出太原等三镇便可弭兵，钦宗也主张割地求和，于是派秦桧和程瑀为割地使，奉肃王北上，金兵乃退。但是，在秦桧的劝说下，他同程瑀只走到了燕州便中途而返，没有把三镇交给金人。至此，秦桧深得民心，名震朝野，在许多官员的推荐下，他升任为左司谏。当时人均视秦桧为正人君子。

靖康元年八月，金军经过一个夏天的休整之后，以宋朝不如约割让太原、中山、河间三镇为借口，再次突袭北宋京城。十一月，钦宗召集百官议于延和殿，在朝的100多位官员中，右谏议大夫范宗尹等70余人同意割地，而以秦桧为首的另外36位官员则以为不可。秦桧声誉渐高，升迁为御史中丞，官三品。但在钦宗一心求和的局面下，抗金之势渐微，汴京终破。靖康二年(1127年)正月，徽宗、钦宗被废，金军拘二帝于大营，打算改朝换代，立迎合金人的张邦昌为帝。

这时朝中诸官惧怕金国，无人敢提出反对意见，唯监察御史马伸与秦桧挺身而出，抗议金人的做法。秦桧当即写了一道义正词严的状子送往金营，对金

人晓之以理，动之以利，决心“尽死以辩”。

金人担心秦桧的煽动力，立即把秦桧拘禁于金营，仍立张邦昌为帝，改国号为“楚”。钦、徽二帝北迁的时候，秦桧同朝官等3000多人也被俘虏北去。

1127年五月一日，徽宗唯一没有被俘的儿子康王赵构在南京应天府（今河南商丘）称帝，改元建炎，即宋高宗。

建炎四年（1130年）十月，秦桧携带家眷自金人占领区楚州孙村进入宋涟水军水寨，回到了南宋。秦桧究竟是怎么归来的，历来就有两种迥然不同的说法。

其中一种说法认为，秦桧是逃回来的。

据南宋赵甡之《中兴遗史》、徐梦莘《三朝北盟汇编》和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等书记载，赵构即位后，被俘的徽宗泛起一丝希望，曾写信给金帅粘罕（完颜宗翰）求和。秦桧参与了书信的润色，并重赂金人，把书信直接送到粘罕手上。金主嫌秦桧多事，便把他赐给左监军挞懒（完颜昌）为奴。建炎四年初，金帝命挞懒率军攻山阳，因秦桧颇有文才，深得挞懒信任，便派他当了个随军“任用”，即秘书之类的职务。

秦桧担心夫人王氏不能随行，便同她设计了一出双簧。军行至燕山府时，他主动要求留下王氏，自己随军独行。王氏不依，叫骂不休，反复哭诉，惊动了挞懒之妻，挞懒之妻报告给了挞懒，挞懒便批准王氏及全家随行。不久，又升任秦桧为参谋军事、随军转运使。

攻破楚州后，金兵多外出抢夺财物，兵营空虚，秦桧买通了一个叫孙静的船工，以催办淮阳军钱粮为名，携王氏、家僮兴儿、砚童及亲信翁顺等从水路逃逸。行至涟水时，被宋将丁祀水寨的巡逻兵捕获。宋军以为秦桧是金国奸细，便要杀他。秦桧慌忙大喊：“我是御史中丞秦桧，刚从金国逃回来。此处有秀才吗？秀才一定知道我的名字。”宋军找到了个卖酒的秀才王安道，叫他来认。他实际上并不认识秦桧，但觉得他自称御史中丞，入朝后对自己肯定有好处，于是便装作认识秦桧，见到秦桧长揖道：“中丞劳苦，能逃出金国，实属不易。”众兵丁信以为真，便开始以礼相待。同年，秦桧在王安道和地方武装首领冯由义陪同下，航海至越州（今浙江绍兴），来到南宋小朝廷拜见高宗。

但是，对于这种记载，当时就有不少人提出质疑：其一，被俘虏入金的北宋官员很多，为什么秦桧能独自归来？即使秦桧随军，金人一般要拿他妻子王氏做人质，怎么可能让他们夫妇同行，甚至还有小奴、小婢、侍卫也一同逃归？简

直让人不可思议。其二，就算从楚州南逃，也是千里迢迢，跋山涉水，难道金国竟毫无防禁？其三，《老学庵笔记》所记的监军实即杀人魔王挞懒，把他说得太有人情味，太讲义气了，这与当时的战争氛围也不太协调。

所以很多人都相信另一种说法，认为秦桧是被金人纵归的。

最早记载这种说法的是朱胜非的《秀水闲居录》。书中记载："秦桧随敌北去，为大帅达赉(即挞懒)任用，至是与其家得归。桧，王氏婿也。王仲山有别业在济南，金为取千缗其行，然全家来归，婢仆亦无损，人知其非逃归也。"这说对后人影响很大，《林泉野记》等书的记载，基本上就是沿袭此说。

其实，这段话中疑点也不少：如楚州距济南有上千里，金人何必非从那里取王仲山之钱以为赠礼呢？又，宋代铜钱，一缗重 2.5 千克，千缗就是 2500 千克，秦桧长途跋涉，能带这么重的钱物吗？更何况是自称逃归，这样做，岂不是露出马脚？

学者们认为，金人如何放秦桧归宋，若能留下翔实的记录，反而应是怪事。尽管没有直接证据，但一些史学家们还是认定秦桧就是奸细。因为如果没有金人的允许，很难想象他们一大家子能顺利逃回。他们认为有两种可能：一是他的政治观念，特别是他一贯主张的"南归南，北归北"，以及其办事能力颇受金人赞赏，认为他回南宋后当大官对金有利，允许或默许他回来；二是他和金人做了一笔交易，金人放他回去，他在南宋为金人的利益服务。

当绍兴八年(1138 年)秦桧独相，力主对金屈辱和议时，临安府就有百姓出榜帖："秦相公是细作！""秦桧是奸细"，是南宋朝野反秦派一致的认识。冤，还是不冤？只有秦桧自己知道。

第五节　李清照改嫁之谜

李清照，宋代杰出的女词人，号易安居士，元丰七年(1084 年)生于济南府章丘明水镇。李清照才华横溢，其词清丽婉转，独辟门径，历代学者无不折服。

李清照在少女时期，词名已轰动京师，引得太学生赵明诚为她痴迷。当时，她的父亲李格非在京城做官，和赵明诚的父亲赵挺之是同事，两家的关系比较密切。于是两人便自然而然地结为了秦晋之好。

李清照结婚时 18 岁，赵明诚比她大 3 岁。赵明诚不但喜欢诗词创作，还酷

好金石，使得李清照对金石学也产生了浓厚的兴趣，经常帮助丈夫考证、鉴别。

结婚两年后，赵明诚便被皇上委派到外地做官。夫妻两人有时要一年半载才得以见面。

1108年，赵明诚偕同24岁的李清照回到了家乡青州（今山东益都），隐居起来。他们把自己的书房称为"归来堂"，把内室称作"易安室"。在这里，他们得以静下心来搜集整理古籍文物，从容闲谈，坦然读书。经常是赵明诚搜集来金石书画，李清照帮助整理校勘，日子过得充实、愉快。

宋王朝经过167年的和平繁荣之后，金军南下，北宋灭亡。残存的皇族匆匆南逃，李清照在山东青州的爱巢也不能保全，一家人开始过上漂泊无定的生活。

建炎三年（1129年）五月，当他们夫妇二人的船只漂泊到池阳（今安徽贵池区）时，赵明诚突然接到皇帝的诏书，让他出守湖州。于是，赵明诚把李清照安置在池阳，独自奔赴建康（今南京）。由于天气炎热，加上急着赶路，赵明诚在客栈里便因中暑而病倒了，等他赶到建康时，又转为疟疾。直到七月底，李清照才收到丈夫病倒的书信，她心急如焚，一个昼夜便赶到了丈夫身边。而此时的赵明诚已经病入膏肓，危在旦夕了。

八月十八日，赵明诚在病榻上写了一首绝笔诗后便撒手人寰。李清照时年46岁，从此她孤苦伶仃，独自承担着国破家亡的漂泊生活。

1135年，金人再度南侵，李清照也再次流亡到了金华。万幸的是就在前一年，她终于把赵明诚的遗作《金石录》整理完毕。

但是，这位中国历史上最负盛名的女词人，晚年是否改嫁张汝舟一事，却使人们长期争论，难下断语。因为李清照是当时的词坛名人，所以，关于她的改嫁，宋人多有记载。

最早的记载见于胡仔的《苕溪渔隐丛话》，该书成于宋高宗绍兴十八年（1148年），他说："易安再适张汝舟，未几反目。有《启事》与綦处厚云：'猥以桑榆之晚景，配兹驵侩之下材。'传者无不笑之。"

王灼《碧鸡漫志》卷二载："赵死，（易安）再嫁某氏，讼而离之。晚节流荡无归。"

洪适在《金石录跋》中说："……绍兴中，其妻易安居士李清照表上之。赵君无嗣，李又更嫁。其书行于世，而碑亡矣。"

此外，晁公武的《郡斋读书志》也说："李氏格非之女，幼有才藻名。先嫁赵

诚之……然无检操，后适张汝舟，不终晚节，流落江湖间以卒。”

赵彦卫的《云麓漫钞》成于宋宁宗开禧二年（1206年），该书第十四卷中录有李清照的《上内翰綦公（崇礼）启》，此信大约写于绍兴三年（1133年）之后，信中断断续续地讲述了这段惨痛的经历：

绍兴二年（1132年），赵明诚去世已有三年，49岁的李清照孤身漂泊，境遇艰难。她希望有所依靠，过上较为安定的生活。有名官员叫张汝舟，对她频频致意，清照终于嫁给了他。

婚后，她发现张汝舟举止行为粗俗，简直是个下三烂的市侩，实难同他厮混下去，更谈不上安度晚年了，于是便萌生了趁早离开他的念头。而张汝舟则为了夺取李清照的书画、古器物等，却想早点把她折磨死，所以经常虐待她。

此时恰巧张汝舟以不正当手段得官的事情被李清照知道，为了达到离婚的目的，她不得不向官府检举了张汝舟的违法行为。

按照宋代刑法，妻子告发丈夫，即使罪名属实，也要判处徒刑两年。清照明知如此，还是告发了他，同时也提出了离婚要求。

后来，这件事被她的远亲翰林学士綦崇礼知道了。綦崇礼是宋高宗的亲信，出面干涉此事，才使李清照在被关押9天后得以释放，免了牢狱之苦。在同张汝舟生活百日之后，她终于离婚。李清照离婚之后，便全身心地投入《金石录》的编写中去了。

但到了明代，有一位名叫徐勃的学者首先提出李清照改嫁不可信，他在《徐氏笔精》卷七中说：李清照当时已经年过半百，“清献公之妇，郡守之妻，必无更嫁之理。……更嫁之说，不知起于何人，太诬贤媛也”。

清人卢见曾在《重刊金石录序》中也为李清照改嫁“辩诬”，他的主要理由有三个。

一是年龄。他说：“德夫殁时，易安年四十六矣。……又六年，始为是书作跋，时年已五十有二。……以如是之年而犹嫁，嫁而犹望其才地之美、和好之情亦如德夫昔日，至大失所望而后悔，悔之又不肯饮恨自悼，辄谍谍然形诸简牍。此常人所不肯为，而谓易安之明达为之乎？”

二是她同赵明诚的感情。他说：“观其溶经丧乱，犹复爱惜一二不全卷轴，如护头目，如见故人。其绻绻德夫不忘若是，安有一旦忍相背负之理？”

三是家世和出身。他说：“易安父李文叔，即撰《洛阳名园记》者。文叔之妻，王拱辰孙女，亦善文。其家世若此，尤不应尔。”

有的现代学者则认为李清照改嫁是无可否认的事实。黄盛璋在《李清照事迹考辨》一文中指出：

其一，记载李清照改嫁的材料，就时间而论，胡仔、王灼、晁公武、洪迈都是李清照同时代人；就书的性质而论，又都是史书、目录、金石、诗论等严肃著作；就地域而论，胡仔、洪迈之书一成于湖州，一成于越州，与李清照生活之地近在咫尺，不可能有太大的讹误。

其二，胡仔、王灼成书时李清照仍然健在，要说在清照生前他们就敢明目张胆地造谣、伪造那封信，是很说不通的。何况李清照本身就是名人，南渡后明诚的哥哥存诚、思诚都曾做过不小的官，赵家那时并不是没有权势。

其三，读李氏《谢启》，知易安改嫁甚为勉强，是受了张汝舟的哄骗和勒逼。其中"弟既可欺，持官文书来辄信"之语，大约仍牵涉"颁金通敌"一案，有可能沦为官婢强卖于人。张汝舟持伪造文书，欺骗易安姊弟，因而可以强与同归。待后知并无此事时，其悔恨之情可想而知，离异是她必然的选择。

其四，"颁金通敌"案发生在建炎三年（1129 年），而那封信作于绍兴三年（1133 年）之后，相隔好几年，可见此《谢启》与"颁金"案无关，而与告发后夫所引起的牢狱之灾有关。

其五，谢伋之所以仍称李清照为"赵令人李"，是看到李清照改嫁后仍眷眷于赵明诚，为完成前夫遗志不辞辛苦的事实之后，存心避开了有关旧事。

其六，中国古代妇女守节风气到明清才趋严格，宋代妇女改嫁极为平常，官宦之妇以及皇室宗女改嫁史书都有记载，故宋人并不会大惊小怪地将此事作为耻事论及。

结论是，宋明以后的卫道士们，不能接受一代才女没有从一而终的这段历史"污点"，拼命掩饰、否认她改嫁的事实。且列其改嫁者多为宋人实录，人、事、时、地均有确指，宋人对李清照无仇无妒，论其词则极为推崇，提及再嫁则深为惋惜。所以，李清照改嫁之事的可信度极大。

第六节　文天祥"变节"之谜

文天祥，1236 年生于江西庐陵（今江西吉安），20 岁时入吉州（今江西吉安）读书，同年即中选吉州贡士，并随父前往临安（今杭州）应试。在殿试中，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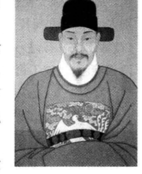
作的“御试策”切中时弊，被主考官誉为“忠君爱国之心坚如铁石”，由理宗皇帝亲自定为601名进士中的状元。

开庆元年（1259年），蒙古人向南宋发动大规模的进攻，九月围鄂州，朝野震动。宦官董宋臣劝宋理宗放弃临安逃跑，文天祥挺身而出，指出迁都之议是小人误国之言，应斩首以安民心。权相贾似道讨厌他多事，便派他当了建昌军（今江西南城）仙都观的主管。仙都观是道教宫观，是个闲差，此时他才25岁。

1270年，贾似道托言有病，要求离职以要挟度宗。文天祥为皇帝起草诏书，语多讥刺，直言臣下要以国事为重，不可“惜其身”而“违朕心”，又得罪了贾似道，竟被免去了所有职务，被迫退休，年仅37岁。

咸淳九年（1273年），文天祥被朝廷起用，先任湖南提刑，后改任赣州知州。

咸淳十年（1274年）九月，元军大举南下，鄂州、黄州、蕲州、江州、德安、六安等相继失守，危及京城临安。当时度宗已死，恭帝年仅4岁，辅政的太皇太后谢氏下《哀痛诏》，吁请各地将领驰援朝廷。但此时的宋朝各地将领大都拥兵自保，观望不前。



文天祥

文天祥接到诏书后，立即捐卖家资充当军费，组建了一支万余人的义军，直奔临安。但是，平江（今江苏苏州）、独松关（今浙江余杭）已先后失守，元军屯兵于距临安只有15千米的皋亭山下，兵分三路围困临安，宋朝的文官武将降的降、逃的逃，所剩无几。

太皇太后也准备向元投降称臣，但敌帅伯颜指定要南宋丞相亲自去谈判。左右丞相留梦炎、陈宜中害怕被扣留，先后南逃，不愿投降的张世杰一怒之下，也带兵乘船出海，朝廷上下乱作一团。

德祐二年（1276年）正月，太皇太后命文天祥为右丞相兼枢密使，收拾残局。文天祥见事已至此，不可推辞，答应出使元营，以便一窥虚实，见机行事。但他没有料到对方手段险毒，一番唇枪舌剑之后，竟被伯颜无理拘留。

谢太后见大势已去，只好带着5岁的小皇帝恭帝投降。度宗的杨淑妃在国舅杨亮节的护卫下，带着自己的儿子益王赵昰、广王赵昺出逃。德祐二年五月初一，刚满7岁的赵昰在福州登基，改元景炎，是为端宗。

元军占领了临安，但两淮、江南、闽广等地还未被元军完全控制和占领。于是，伯颜企图诱降文天祥，利用他的声望来尽快收拾残局。文天祥宁死不

屈，伯颜只好将他押解北方。行至镇江，文天祥与随从杜浒等人冒险出逃，沿途艰难险阻，危疑百出。

景炎元年(1276年)五月文天祥抵福州，被端宗任命为右丞相。但是，文天祥与当时的掌权者陈宜中、张世杰等人意见不合，最后只能以都督身份在南剑州(今福建南平)、汀州(今福建长汀)及江西一带组织军民抗敌。景炎二年(1277年)六月，雩都大捷，一时文天祥声威颇盛。后失利，其妻女皆落敌手。祥兴元年(1278年)，文天祥转战于广东一带。十二月，在海丰县五坡岭方就饭时，敌军奄至被俘。他吞下毒药自杀，但药力失效，未能殉国。

左右押解他见元将张弘范，文天祥昂首不拜，张弘范不得不以客礼接见他。张弘范强令他招降宋廷。文天祥说："我自己不能捍卫父母，怎么可能教别人背叛父母呢?"张弘范不听，一再追索，文天祥就将自己前些日子所写的《过零丁洋》一诗抄录给他。张弘范读到"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两句诗后，也就不再强逼文天祥写信了。

祥兴二年(1279年)二月初六日厓山海战，宋军大败。43岁的陆秀夫背着8岁的小皇帝赵昺蹈海殉难，随行参战的十多万军民亦相继投海自杀。

厓山战役后，张弘范对文天祥说："宋朝灭亡，丞相忠孝已尽，如果能以事宋之心事元，一定会受到重用。"文天祥流着泪回答说："国亡不能救，作为臣子，死有余罪，怎能再怀二心?"

张弘范把文天祥的回答如实地报告元世祖，元世祖忽必烈说："谁家无忠臣?"命令张弘范对文天祥以礼相待，派人把文天祥护送到大都(今北京)。

北上途中，文天祥曾绝食八日，但没有死成。后转变想法，打算活下来一图东山再起，于是又开始吃饭。

至元十六年(1279年)十月，文天祥抵达元大都，享受上宾之礼。受元世祖指使，劝降者络绎不绝。文天祥身穿宋朝衣冠，南面而坐，表示决不向北朝屈服。元世祖大怒，下令将文天祥的双手捆绑，戴上木枷，关进了兵马司的牢房。

一个月后，元朝丞相孛罗亲自开堂审问文天祥。文天祥被押到枢密院大堂，昂首而立。左右强令文天祥跪下，文天祥竭力挣扎，坐在地上，始终不肯屈服。从此，文天祥在监狱中又度过了三年。

至元十九年(1282年)，元世祖接受以儒家思想治国的主张，问议事大臣："南方、北方宰相，谁最贤能?"群臣回答："北人无如耶律楚材，南人无如文天祥。"

于是，元世祖表示，将授予文天祥高官显位。文天祥的一些降元旧友立即向文天祥通报了此事，并以不为主子死难的管仲“相桓公，霸诸侯，一匡天下”相劝。文天祥回信说：“管仲不死，功名显于天下；天祥不死，遗臭于万年。”

当时，中山府（今河北定县）爆发了千人以上的反元起义，有人自称“宋主”，准备劫狱燕京救出文丞相。

人心动荡。元世祖忽必烈决定亲自提审，对文天祥作一次最后的劝降。文天祥长揖不跪，回答说：“天祥受宋恩为宰相，安事二姓？愿赐之一死足矣！”

面对着蠢动不安的形势，被囚的文天祥如虎在柙，仍然威胁着元廷的安全，元世祖终于听从了臣僚的劝告，下令立即处死文天祥。

至元十九年十二月初九（1283 年 1 月 9 日），是文天祥就义的日子。这一天，兵马司监狱内外，布满了全副武装的卫兵，戒备森严。上万市民听到文天祥行将就义的消息，自动聚集在街道两旁为他送行。从监狱到刑场，文天祥走得神态自若，举止安详。文天祥向南方拜了两拜，说：“我的事情办完了，心中无愧了！”于是从容就义，终年 47 岁。

然而，据《宋史·文天祥传》记载，行刑前，元世祖忽必烈曾派遣投降的南官王积翁到文天祥的牢房，传达皇帝打算重用他的圣旨。

文天祥回答的原文是：“国亡，吾分一死矣。傥缘宽假，得以黄冠归故乡，他日以方外备顾问，可也。若遽官之，非直亡国之大夫，不可与图存；举其平生而尽弃之，将焉用我？”

这段话实际上有两层意思：一是，如果能以道士身份归隐故乡，将来以方外之人的身份，可以给元朝朝廷出些主意（备顾问）；二是，你们想用我，主要是看中我的名节，如果马上要我当官，实际上是毁了我一生的名节，一个没有名节的人，又有什么价值？又怎么可能为你们所用呢？

《宋史》上的记载是真是假？文天祥死前“动摇”是有是无？一时成为人们议论的热点。

一种观点认为，《宋史》上的记载不可能有假，至于文天祥为什么这样说，则可以有种种解释。

第一种解释是，《宋史》作者没有必要给文天祥抹黑。

因为《宋史》写成于元至正五年（1345 年）十月，至正六年（1346 年）在江浙行省刊刻，距宋亡、文天祥之死已有 60 多年。文天祥生前死后之时，大局欠安，元人也不曾对他诋毁、非议，几十年之后，时过境迁，完全没有必要再在文

天祥身上抹黑。

《宋史·文天祥传》的编写者对文天祥也甚为敬佩，赞誉有加，其传后“论曰”中，除使用了仁人、志士等赞语外，竟称其为宋300余年仅见之“伟人”，这一用词，在《宋史》中绝无仅有。这样的执笔者，不可能在文天祥身上抹黑。

第二种解释是，这是文天祥放的烟幕弹，他可能另有图谋。

论者认为，以文天祥之顽强，他绝不甘心于引颈就戮，倘能逃出樊笼，登高一呼，应者自当云集，他日之事，则未可料也。欺骗敌人叫智慧，所谓“兵不厌诈”是也。

第三种解释是，文天祥久有出世之心，以道士身份隐居是他的一种选择，至于备不备顾问，不过是一种说法而已。

文天祥有二子，一名道生，一名佛生，可见他早就同佛道结了不解之缘。在文天祥看来，出世也是一种反抗，死节并不是唯一的选择。长期的牢狱生活以及佛道思想的长期熏陶，或许使得他的价值观有所变化。

还有一种观点认为，《宋史》上的记述纯属编造，其目的就在于诋毁这位以抗元为己任，不成，则决心以身殉国的英雄。

因为一切“正史”都是胜利者写的，尽管文天祥心昭日月，尽人皆知，但元代统治者绝不愿意在历史中保留文天祥的完美形象，为后世反元者树立一个完美的标本。因此，在文天祥身上泼洒些污水是必然的。

其实，最能说明问题的是文天祥的一贯立场和一贯言行，而不是他人转述的立场或言行。《过零丁洋》、《正气歌》、《绝命词》等传诵千古，尽人皆知，这才是一个真实的文天祥。

当时宋朝已经灭亡，元朝已经立国，战争状态已经结束。值此改朝换代之际，人们面临种种可能的选择，即使选择了效忠新朝，也未可厚非。然而文天祥坚定不移地选择了以身殉职，以身殉国。正因为他的选择是真诚的，并非装模作样的；是理智的，并非一时冲动的：所以，我们不可以史书上的一段未能坐实的孤证来掩盖他人格的光辉。即使文天祥在死亡前信仰松动，闪现出一丝求生的念头，也合情合理，无损于文天祥光辉形象，而是更符合人性的真实，让人更觉亲近，更加感动。

第七节　杨家将真假之谜

有关杨家将的故事，千百年来一直吸引着人们，以至于人们对这段历史深信不疑。但往往我们深信不疑的"事实"，其实并非真实的历史。

杨业与潘美（小说家笔下的"潘仁美"）并非有仇。陈家谷口逼杨业进军，后又将接应部队撤走的人是王侁而非潘美。据《宋史·王侁传》记载，王侁字秘权，开封浚仪人，其父王朴，曾任后周枢密使，因上筹边之策而名噪一时。王侁虽系名门之后，本人也有战功，但其为人性情刚愎，他以话激杨业，杨业因力战，陷于敌阵中。

在小说家笔下坏透了的潘仁美（潘美）并没有那么坏，至少他在陈家谷口并没有算计杨业，更没有像小说中所描写的那样，按兵不动，射杀杨七郎。倘若说他在这次战役中有什么过失的话，那也仅是因为他误信了王侁之言而已。

所以，宋太宗赵光义在事后处理参战人员时，仅把潘美降三级使用，而对负有主要责任的监军王侁则除名，并发配金州。

在小说《杨家将》中，杨业共有八个儿子。但据《宋史》记载，杨业共有七个儿子，他们分别是：杨延朗、杨延浦、杨延训、杨延环、杨延贵、杨延彬、杨延玉。

其中杨延玉随父征战，在陈家谷口一战中殉国。其余六子中，延朗为崇仪副使，延浦、延训并为供奉官，延环、延贵、延彬并为殿直（官名）。这七个儿子除杨延玉战死以外，其他皆善终，并无流落番邦、身死奸臣之手一说。

在"杨家将"的传记中，杨府男性主角除了令公杨继业以外，最有名的就是杨六郎和杨宗保这父子二人了。这两个人物也非历史之本貌。

杨六郎，其实是杨业的儿子杨延朗（后改名为杨延昭），但他并非杨业的第六个儿子，而是长子。他死于北宋真宗大中祥符七年（1014年），《宋史》上说他"智勇善战。所得赏赐悉犒军，未尝问家事。出入骑从如小校。号令严明，与士卒同甘苦。遇敌必身先行阵。克捷推功于下，故人乐为用。在边防二十余年，契丹惮之"。

杨宗保，应为杨文广。《宋史》记载，文广系杨延昭之子。字仲容，"以班行讨贼张海有功，授殿直"，曾在范仲淹宣抚陕西时被收为部下，后又随狄青南征，最后官至定州路副都总管，迁步军都虞侯。

“杨家将”既然半真半假，扑朔迷离，那么“杨门女将”呢？

十分遗憾的是，在小说里轰轰烈烈的“杨门女将”，正史中却一点影子都没有。

《宋史·杨业传》中只收录杨业及其子延昭等七人，还有其孙文广一人，并无一字提及女眷。倘若杨门女将确曾有过的话，那么，专收“义妇节妇”之事迹的《列女传》也应记载。《宋史·列女传》共收近40名“奇女子”，她们没有一个人出自杨门。

第八节　佘太君确有其人吗

作为“杨门女将”的核心人物，佘太君的形象感人至深。这个人物，到底是艺术虚构，还是确有其人？历史记载模糊不清。

清代以前的史料从未提及佘太君。地方志中，明代成化时期的《山西通志》只记载了杨家三代，并没有佘太君。到了清代，地方志才出现了有关佘太君的记载，有人认为佘太君为杨令公之妻，并称“佘”为“折”之误，甚至认为佘太君是宋初的晋北大家族折德扆之女。

山西保德县折窝村和陕西白鹿县佘家坡头村一带，流传着佘太君改姓的故事。佘太君原姓“折”，在长期征战过程中，她有感于丈夫和儿子都为国战死沙场，为了图个吉利，便将“折”改为同音的“佘”字，意在子孙福禄有余，由她一人承受外来之灾。

最早认为佘太君是历史人物的推断始自于清代，乾隆年间的《乾隆一统志》和《保德州志》都称有“佘太君墓”，在“州南四十里折窝村北”。《保德州志·人物·列女》记载：“杨业娶府州折氏，称太君。其父为麟州刺史，又为火山节度使，业后为代州刺史，皆距此不远，故缔缘烟之地于此与？”其实《保德州志》对自身的这段记载也是存有疑问的，所以句尾用的是疑问语气，但后人为了证明佘太君的真实性，便断章取义，以讹传讹了。

清光绪十年(1884年)续修《岢岚州志》，沿用了《保德州志》的说法，又增加了佘太君为夫申冤的情节。其中的《节妇》卷称：“杨业妻折氏，业初名刘继业，仕北汉……娶折德扆女。后归宋，赐姓杨。折性敏慧，尝佐业立战功，号杨无敌，后业战死于陈家谷。潘美、王侁畏罪欲掩其事，折上疏辩夫力战获死之由，

遂削二人爵，除名为民。"

《岢岚州志》的这段记载，史实与传说混杂。关于杨继业的描述基本上符合事实，但对佘太君替夫申冤和潘美被贬的记述则更多地与民间传说相近，与历史真实相远。潘美当时只被削去了三个虚官，仍是朝廷宠臣，"除名为民"没有事实依据，这是常识性的错误。

尽管《保德州志》和《岢岚州志》的内容多有谬误，还是被广泛引用。清代的一些文史学者根据方志所载对折太君加以肯定。毕沅是乾隆二十五年（1760 年）的状元，在其所著的《关中金石记》中称，"考折太君，杨继业妻，折德扆女也，墓在保德州折窝村"。近代学者李慈铭（1830—1894 年）在《越缦堂诗话》中也说，曾发现过折太君墓碑等，但并没有记录碑文。其实他们二人既未见墓碑，更不见碑文，不过是根据听闻和地方志引申而已。

清人又有私人笔记讲到折氏善骑射，把佘太君比作蕲王韩世忠的夫人梁红玉。

如果佘太君真的是宋初的历史人物，且英勇无敌而又敢于为夫申冤，这样的女中豪杰，即便正史不载，宋人笔记也不可能只字不提。反而偏偏是到了清代，佘太君的事迹才进入史料，这是很奇怪和难以令人相信的事。

从清代以来，想证实佘太君确有其人的资料有很多，但都缺乏足够的说服力。一些文人和地方志作者不辨真伪，将传说记录下来，而后世的研究者又根据这些记录来论证，以讹传讹，形成了一个循环论证的怪圈。

北宋的确有一个令契丹军闻名丧胆的"折太君"，"佘太君"的事迹可能是移花接木。

《宋会要辑稿》记述了另一个折太君，她的事迹与传说中杨业妻颇为相像，不过她是丰州刺史王承美的夫人。折夫人很有谋略，辅助王承美屡立战功。太平兴国七年（公元 982 年），折太君夫妇率军与契丹军发生激烈交战，斩获敌人数以万计，生擒契丹天德军节度使韦太。第二年，万余契丹兵再度来犯，折太君夫妇又一次大获全胜，并乘胜向北追出百余里，所向披靡，契丹军闻名丧胆，不敢再犯。他们驻守丰州城 35 年从未有失，其事迹可圈可点。景德初年（1004 年），宋真宗下诏让王承美进京，亲自接见了这位边防的传奇人物。不仅如此，宋真宗还特别赏赐了折氏，让她享受边疆官员的待遇，每月赐钱五万，这是一个莫大的荣耀。

1012 年十二月，王承美病逝后，宋真宗召折氏入宫，内中缘由与他们的家

事和继承权有关。仁宗天圣二年(1024 年),当时身为安郡君、太君的折氏,为了边防安全,再次上朝面君,得到了宋仁宗的首肯,此时她已 75 岁。

《宋会要辑稿》记载的折太君与杨业、杨延昭为同时代人,折氏夫妇守边 40 多年,契丹闻之胆寒。折太君的事迹相当丰富,其抗辽、上状、进宫等活动与戏曲小说中的佘太君形象有相似之处。她的儿子文玉、怀玉在杨家将中也有类似的名字。故事小说里的佘太君很可能就是根据王承美之妻演变而来的。

第九节　名妓李师师下落之谜

李师师,生卒年不详,北宋末年开封名妓。本姓王,4 岁时亡父,因而落入娼籍李家,改名李师师。据载,她气质优雅,通晓音律书画,芳名远扬开封城。可能由于童年凄凉的生活在李师师心里刻上了深深的烙印,成名之后,她给人的感觉始终带着淡淡的忧伤,她喜欢凄婉清冷的诗词,爱唱哀怨缠绵的曲子,常常穿着乳白色的衣衫,轻描淡妆,这一切都构成了一种"冷美人"的基调,反而更加迷人。

由于李师师色艺双全,貌若天仙,同时琴棋书画无所不通。文人的笔记小说中记载着她与不少文人的交往,如张端义《贵耳录》、张邦基《墨庄漫录》,都记载了她与大词人周邦彦、晁冲之的来往和诗词酬答的故事。

后来,李师师被徽宗召进了宫中,册为李明妃。但金兵进逼开封,徽宗将皇位让给太子钦宗后,李师师失去靠山,被废为庶人,并被驱出宫门,地位一落千丈。据传她为了免祸,自乞为女道士。不久,汴京沦陷,北宋灭亡。金兵俘虏徽、钦二帝和赵氏宗室多人北返,李师师的下落也变得众说纷纭,扑朔迷离了。

"靖康之耻"后的李师师下落,有如下三种说法:

第一种说法,以死殉国。《李师师外传》记载说,金人攻破汴京后,金主也久闻李师师的大名,让他的主帅挞懒去寻找李师师,但是寻找多日也没有找到。后来在汉奸张邦昌的帮助下,终于找到了李师师。李师师不愿意伺候金主,先是用金簪自刺喉咙,但是没有成功,于是又折断金簪吞下自杀。临死之前,她大骂张邦昌:"告以贱妓,蒙皇帝眷,宁一死无他志。若辈高爵厚禄,朝廷何负于汝,乃事事为斩灭宗社计?"但小说作者主要是借人借事来抒发亡国的

感慨，没有事实依据，因而学者多对此说持有异议。

第二种说法，老死江湖。《青泥莲花记》记载："靖康之乱，师师南徙，有人遇之湖湘间，衰老憔悴，无复向时风态。"张邦基《墨庄漫录》书中称李师师被籍没家产以后，流落于江浙一带，有时也为当地士大夫唱歌。清初陈忱《水浒后传》继承了这一说法，说李师师在南宋初期，流落临安（杭州），寓居西湖葛岭，操旧业为主。宋代评话《宣和遗事》也有类似记述。这个说法，凄凄切切，充满惆怅之感，颇有"门前冷落车马稀"和"落花时节又逢君"的苦味，很可能是时人的借托。

第三种说法，被俘北上。称李师师在汴京失陷以后被俘虏北上，被迫嫁给一个病残的金兵为妻，耻辱地了结残生。清人丁跃亢《续金瓶梅》等书皆宗其说。但也有人提出异议，当时金帅挞懒是按张邦昌等降臣提供的名单索取皇宫妇女的，李师师早已当上了女道士，自然不在此列，所谓是"师师必先已出东京，不在求索之列，否则决不能脱身"。

纵观以上种种说法，似乎以第二种说法较为可信。汴京失陷前，李师师已被废为庶人，当了女道士，说她匿于民间，流落于江浙似乎比较合理。至于她的归宿究竟如何，恐怕永远是难解之谜了。

第十节 真实的宋江事件

梁山一百单八将，而以宋江为中心，宋江就像一根线，把这群人连在了一起，描绘出一幅波澜壮阔的历史画面。可以说，没有宋江就没有《水浒传》。那么，历史上真实的宋江事件又是什么样子的呢?

宋江的事迹最早在宋元间就以重大旧闻的形式在街头巷尾广泛流传，罗烨的《醉翁谈录》和无名氏的《宣和遗事》都有这方面的记载。南宋末年的画家龚开曾为宋江等人作过画像，他在《宋江三十六人赞并序》中写道：宋江事见于街谈巷语，不足采著，虽有高如李嵩辈传写，士大夫亦不见黜。余年少时状其人，欲存之画赞，以未见信书载事实，不敢轻为。及异时见《东都事略》载侍郎侯蒙传，有书一篇，陈制贼之计云："江以三十六人横行齐魏，官军数万，无敢抗者。"

在《宋史》中还有其他两处提到宋江。

在《宋史·徽宗本纪》中记载道："宣和三年(1121年)二月……淮南盗宋江等犯淮阳军，遣将讨捕；又犯京东、江北，人楚、海州界，命知州张叔夜招讨之。"

在《宋史·张叔夜传》中记载道："宋江起河朔，转略十郡，官军莫敢撄其锋。"

其他史书如《十朝纲要》、《九朝编年备要》、《三朝北盟会编》，徽宗皇帝宣和元年(1119年)的诏书，以及毕沅的《续资治通鉴》都有类似记载。另外在已发现的宋人梁圆、王师心、折可存等人的墓志铭中都提及与宋江的战斗，北宋末年殉国的李若水在其《忠愍集》卷二也有一首涉及宋江的诗。这样看来在宋朝历史上还真有宋江其人。

《水浒传》中的八百里水泊就像一道天然的护城河，拱卫着这群枭雄的根据地，进可攻，退可守，成功的五次反围剿，三败高俅，两赢童贯，无疑都得益于水泊之地利。那么，历史上真实的宋江是否曾真的在梁山落草为寇呢?

梁山泊是五代时因黄河决口，将大小湖泊连成一片而成为汪洋沼泽的。北宋时的梁山泊在《宋史·杨戬传》有载："梁山泊，古巨野泽，绵亘数百里，济、郓数州赖其捕鱼之利。"

苏辙也有诗云："近通沂泗麻盐熟，远控江淮粳稻秋。"可见梁山泊作为绵亘数百千米的大湖和南北交通的枢纽，在经济上有着极为重要的作用。而这恰恰使它成为北宋历史上官匪争夺的焦点。梁山泊多盗，素有"盗薮"之称。

但宋江究竟有没有立足梁山泊，竖起"替天行道"的杏黄大旗呢？元人陈泰在他的《所安遗集·补遗》"江南曲序"中写道：

"余童卯时，闻长老言宋江事，未究其详。至治癸亥秋九月十六日，舟过梁山泊，遥见一峰……问之篙师，曰：此安山也，昔宋江起事处，绝湖为池，阔九十里，皆蕖荷菱芡，相传以为宋江妻所植。宋之为人，悍狂侠，其党如宋者，三十六人，至今山下有分赃台，置石座三十六所，俗所谓'来时三十六，归时十八双'，意者其自誓之辞也。"

关于宋江盘踞梁山一说，不仅有文字记载，还有实物地图为证。康熙初年的《寿张县志》卷首有所谓的"梁山图"一张。此图所绘为梁山全景，中有虎头崖、宋江寨、湾山、黑风口、青龙山、雪山、平山，又有莲台寺、法兴寺、天齐庙、玉皇阁等。宋江寨有寨垣，全景四周又有一大圆形墙，有"梁山北门"、"馍馍台门"、"茶庄门"、"宋家胡同门"、"玉皇集门"、"张家垓门"、"邵家楼门"、"张家坊门"等门15座。

但历史学家认为，这些都是后人的附会。陈泰文章的信息来源是篙师说的，而篙师本人根本没有进行过求证，极可能是道听途说，或许还加了自己从说书人那里听来的小故事。康熙初年的《寿张县志》离宋江生活的年代实在是太远了，这中间，宋江的“精、气、神”在难以计数的作者添加下已趋于完备。更重要的是，那个时候，署名施耐庵的《水浒传》已经面世很久，那张地图的绘制不可能不受流传甚广的《水浒传》的影响。

所以许多学者认为，宋江一伙没有在梁山泊安营扎寨，把这“八百里水泊”当成永久的根据地。相反，他们从来都是流窜作案。能攻则攻，不能则走。而且从当时的实际情况分析，宋江也不太可能具备建立根据地，推翻朝廷的素质与实力。

由此可以得出结论，宋江在梁山泊的故事纯属子虚乌有。

《水浒传》中描述，梁山好汉一百单八将，更有士兵数十万，声势浩大，有与皇帝争夺天下、逐鹿中原的实力。而据各种文献记载，宋江势力向来以三十六人著称，南宋的龚开和元初的《宣和遗事》也都只提到宋江三十六人。宋江横行齐魏，空间跨度之大，应该属于流动作战，其规模也不会超过千人。《宋史・张叔夜传》记载，张叔夜以区区数千兵士就轻松搞定了宋江。可见宋江在当时也只是一般的小蟊贼，与朝廷出动数十万大军，“国防部长”童贯亲自带队，并有韩世忠等名将参加，花一年多时间才平息下来的方腊根本就不是一个重量级的。

《水浒传》前70回把梁山好汉描写得个个了得，两赢童贯，三败高俅。当朝廷的硬实力不能正常镇压他们的时候，等待他们的结局只有一个——招安。招安历来是个令人丧气的话题，不单一般的读者，就是很多专家都为宋江的抉择痛惜，以至于金圣叹把《水浒传》拦腰截成两段，说后30回是后人的伪作。那么宋江到底有没有受招安呢？

《宋史・张叔夜传》记载：“擒其副贼，江乃降。”时任大名府元城县尉的李若水在他的《忠愍集》卷二中曾写道，受招安的宋江等人，“大书黄纸飞敕来，三十六人同拜爵”。这样看来，宋江确实是受了招安的。对于这样一个劣迹斑斑的人，朝廷又该如何安置他呢？

有人说宋江投降之后，被朝廷残酷地杀害了。宋代学者洪迈在他的《夷坚乙志（六）・蔡侍郎》中说：“宣和七年（1125年），户部侍郎蔡居厚罢，知青州，以病不赴，归金陵，疽发于背，卒。未几，其所亲王生亡而复醒，见蔡受冥谴，嘱生

归告其妻云:'今只是理会郓州事。'夫人恸哭曰:'侍郎去年帅郓时,有梁山泺贼五百人受降,既而悉诛之,吾屡谏,不听也……'"有人据此推测所杀的就是宋江等人。但这也仅仅只是推测,在时间上经不起推敲。《宋史》记载的宋江投降在宣和三年(1121年),而洪迈叙述的事发生在宣和六年。很明显蔡侍郎杀害的决非宋江等人。

还有人说宋江受降之后出征方腊。《宋史·侯蒙传》记载有侯蒙在方腊起义的时候向皇帝提出"以盗御盗"的策略。《皇宋十朝纲要》也说,宣和三年二月宋江投降张叔夜,于当年随大军出征方腊。并在六月辛丑,辛兴宗、宋江破贼上苑洞。杨仲良的《续资治通鉴长编纪事本末》载:"(征方腊攻帮源洞)王涣统领马公直并稗将赵明、赵许、宋江,既次洞后。"但是《宋史》和《续资治通鉴》在述及征方腊时都没提及宋江。另外一条相左的材料来源于1939年出土的宋将折可存的墓志铭。墓志铭中说,折可存在平定方腊之后顺手牵羊把宋江给灭了。这样看来,宋江征方腊的事就有点悬了。

有人说他再反了。宋江为什么要再反呢?朝廷好吃好喝地招待,不但给官做,还三十六人同拜爵。宋江为什么还不满足呢?应该说,招安并不是宋江的本来目的,他是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主动投降张叔夜的,很可能是为了保存实力。

另外,当时的政治环境不可能给宋江等人提供良好的生存土壤。朝廷可以在权衡利弊之后表面上接受他们,但骨子里的东西是很难一下子更改的。在这种情况下,宋江除了再次造反之外,已经没有别的选择了。

这样说也并不完全是猜测,根据现有的史料,宋江是在两次不同的时间,两次不同的地点,由两个不同的人招降的。

张叔夜招降宋江是在宣和三年二月,折可存是在剿灭方腊之后随手擒获宋江的。据《宋史·方腊传》记载,方腊在宣和三年四月被韩世忠生擒于清溪峒。那么折可存擒获宋江应当在宣和三年四月之后,中间最少有两个月的时间差,在情理上也说得通。

宋江在如此短的时间内再反的原因,很可能是方腊起义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宋江。方腊在宣和三年三月以前一直对朝廷处于攻势,且取得很大的成绩。他鼓舞和激励了宋江,让他那颗压抑和不安分的心又跳动起来。再者,朝廷大军全数出击,攻打浙江的方腊,也给活动于河北、山东一带的宋江提供了可乘之机。如此说来,宋江不仅没有出征方腊,还直接或间接地受方腊影响。

这与《水浒传》塑造和广泛流传的宋江形象相差甚远。

第十一节　《清明上河图》之谜

在中国美术史上，《清明上河图》可谓是一幅极具传奇色彩的作品，也是历朝历代被临摹最多的作品之一。从古至今关于《清明上河图》有着许多不解之谜。

对于张择端的身世，在史书上没有任何记载，千百年来一直是一个谜。一些学者认为张择端是北宋人，也有专家认为张择端是南宋人，还有专家认为张择端是金代人。

认为张择端为南宋人的专家，主要是根据明晚期书画家董其昌在《容台集》中对《清明上河图》的推测："南宋时追摹汴京景物，有西方美人之思。"清代孙承泽在《庚子消夏记》中记载："《清明上河图》乃南宋人追忆故京繁盛也。"

认为张择端是金代人的专家，是根据《清明上河图》最早的题跋出自金代人之手，并且两宋画院均不见张择端著录。

然而，更多专家学者通过对《清明上河图》的研究考证，认为张择端是北宋人。现存于故宫博物院的《清明上河图》"石渠宝笈三编本"，后面最早的金代张著题跋中注明了张择端的身份为"翰林"，并且进一步指出，张择端游学于京师，本工"界画"，尤嗜于舟车市桥郭径。张著的题跋是关于张择端身世最早的记载，也是唯一的记载。他的题跋使张择端是北宋人的观点最具说服力。

至今，开封民间还流传着张择端与《清明上河图》的故事。

开封的相国寺始建于南北朝时期的北齐天保六年（公元 555 年），到北宋太宗时期，相国寺发展到鼎盛，占地 540 亩（约合 36 万平方米），僧院 64 座，殿阁雄伟，花木葱茏，因此被誉为"金碧辉映、云霞失容"。偌大的相国寺雕梁画栋，需要大量的画师为之服务。

传说当年在北宋东京的相国寺里住着一些靠给寺院绘画谋生的民间画师，其中有一个来自山东诸城的青年画师张择端，他说可以把东京汴梁的繁华盛景搬到画上来。张择端住在相国寺的香积厨里，潜心作画。有一天，宋徽宗赵佶在皇家卫队的护卫下到相国寺降香，听说相国寺里住着一位才华横溢的年轻画师，便命宰相蔡京去了解情况，后来便把张择端召进翰林图画院，亲自

命题让张择端绘画东京汴梁的繁华盛景。

张择端被召进了宫中翰林图画院，但是他提出要在安静的农舍中作画。宋徽宗同意了张择端的请求，命宰相蔡京为张择端在汴梁城的郊外找了一处安静的农舍，从此张择端披星戴月潜心作画。当宰相蔡京将张择端绘画的长卷呈给宋徽宗看时，宋徽宗赵佶见了张择端的绘画后大喜过望。从此，《清明上河图》被宋徽宗赵佶收入皇宫内府。

北宋灭亡后，宋徽宗赵佶和儿子宋钦宗赵桓被金人俘虏到了北方，藏于北宋内府的《清明上河图》及6000件艺术品也被金兵掠获。宋徽宗赵佶的第九个儿子宋高宗赵构杭州称帝。张择端为了让宋高宗赵构不忘国仇家恨，坚决抗金，他闭门谢客，又绘制出了一幅《清明上河图》长卷，献给宋高宗赵构。宋高宗赵构对画根本不感兴趣，便将画退了回来。张择端展开长卷，心绪难平，他一气之下将自己绘制的《清明上河图》长卷付之一炬，幸好被家人及时抢出一半。在沉痛的打击下，不久之后，张择端忧郁而死。

张择端的《清明上河图》如此巨制一定是有寓意。那么《清明上河图》中的"清明"与"上河"是什么含义呢?

许多专家学者对于《清明上河图》中的"清明"有着诸多的解释与争论：一是"清明节之意"，二是"清明坊之意"，三是"清明盛世之意"。

持"清明节"观点的专家学者，有文物鉴定专家郑振铎先生和书画鉴定专家徐邦达先生等。郑振铎甚至指出就是清明节这一天。

持"清明坊"观点的专家学者是河南开封中学的孔宪易。1981年，孔宪易在《美术杂志》上发表了《清明上河图——质疑》的文章。孔宪易先生在文章中通过对木炭、石磙子、扇子、西瓜、服饰等考证研究，认为画的是秋景。清明之意是指"清明坊"。根据是当时东京城划分为136坊，外城东郊区共划分3坊，第一坊就是"清明坊"。

持"清明盛世"观点的专家学者有著名鉴定专家史树青。史树青指出："清明非指清明节这一天，而是作为称颂太平盛世的寓意，清明即政治清明。"

北宋长期实施"偃武修文"的国策，国家经济趋于繁荣，出现了唐朝之后的又一个太平盛世。这一时期的文人官宦为了仕途腾达，大肆歌颂当朝皇帝的政治清明。《清明上河图》中展现出的磅礴气势和繁盛景象，最能代表宋代统治者"偃武修文"的治国思想。如果称太平盛世未免太露骨，因此"清明上河图"这五字一语双关，弦外有音。但是《清明上河图》中描绘的正在乞讨的乞

丐、官衙门口坐着的懒散的士兵以及大街上跑着的猪等，这些景象似乎与太平盛世相违背。

那么，《清明上河图》中的"上河"又是指什么含义呢？长期以来一些专家学者对"上河"二字的含义也有诸多解释。关于"上河"的含义主要有几种观点：有专家认为"上河"是指"河的上游"，有专家认为"上河"是"逆水行舟"之意，也有专家认为"上河"即"上坟之意"，还有专家学者认为"上河"即"赶集上街之意"。

《东京梦华录》中的记载：汴河自西京洛口分水入京城，东去泗州入淮，运东南之粮。根据这段文字，由西北向东南是下水，反之是上水。因此有专家学者认为"上河"即汴河上逆水行舟之意。然而，也有专家学者提出了不同的观点。

《清明上河图》后明代李东阳的题跋记载："上河者云，盖其世俗所尚，若今之上冢然，故其如此也。"这就是一些专家学者提出"上河"即是"上坟"一说的重要依据。然而，还有专家学者提出了不同观点，认为"上河"不能作动词解释，而应该作专用名词解释，如果按名词解释"上河"应该是指御河。种种解释，众说纷纭。

第十二节　北宋的"帽妖"事件

UFO的中文意思是不明飞行物，在北宋的真宗时期，就曾发生过一起疑似UFO事件。

宋真宗天禧二年(1018年)五月，河阳三城(在今河南孟州市)节度使张旻向中央政府报告了一件发生在辖区内的蹊跷事，称西京(今洛阳)近日有人盛传看到天空中有一种奇怪的妖物，形状如圆形帽盖，每次夜间飞入人家，顿时变为大狼状，伤及室内居民。满城市民惊恐万分，每到入夜时分便关牢门窗，躲在隐蔽之处。其中也有几个胆大的人，手持兵器，勇敢地捕捉妖怪，结果是一无所获。

宋真宗为安抚稳定人心，一面下诏，表示非常关切；一面派出侍御史吕言为组长的事件调查工作组赶赴西京，调查西京留守王嗣宗隐瞒不报的失职行为。除了运用行政手段平息事态，宋真宗还祭出了传统的法宝，设坛祈祷消灾

避邪。

经过一番“虔诚”的折腾，事态总算平息下来。宋真宗刚想喘口气，不料更大的麻烦找上门来。

西京“帽妖”不足一个月，东京（今开封市）又闹起“帽妖”，而且传得有鼻子有眼：“帽妖”从西京转移到东京，这回来者更加不善，前次在西京只是伤人，而这次在东京则是吃人。传言越传越邪乎，弄得京师人心惶惶。更可怕的是，民间的恐惧情绪传染到了军队，而且军营的不稳情绪甚至比民间还厉害。这下，宋真宗真的坐不住了。

宋真宗为了社会的安定和政权的稳固，随即授命发布了悬赏捉拿谣言散布者的告示。经人举报，僧人天赏和术士耿概、张岗三等主犯被缉拿归案。真宗指定起居舍人吕夷简、入内押班周怀政对其进行审讯，最终以“邪法”之罪在闹市公开宣判，斩首示众。其他几个罪责不够砍头的同案犯被发配流放。

应天府的官员王曾想出一安定民心的高招，下令夜间一律打开里门，开门迎“妖”；同时加强监控，对危言耸听者发现一个抓一个。其实，妖怪本不存在，即便真有所谓的不明飞行物，那也是偶尔才能撞见。所以王曾这么一放胆，反而什么事也没了。

第五章　大宋名人逸事

第一节　“三苏”成功秘诀

我国北宋时期的大文学家苏轼，与其父亲苏洵、弟弟苏辙一起，被人们称为“三苏”。因苏家父子三人在当时的文学创作上均取得了很高的成就，并在中国古代文学史上影响较大，故“三苏”全被列入“唐宋八大家”。在“三苏”之中，苏洵和苏辙主要以散文著称；苏轼则不仅在散文创作上成果甚丰，而且在诗、词、书、画等各个领域中都占有重要地位。

据记载，苏洵、苏轼和苏辙这三个男人的成功，是和苏洵的妻子，即苏轼和苏辙的母亲程氏分不开的。程氏生于1010年，眉山人，是大理寺丞程文应的女儿。程家在四川眉州是一个望族大户，家境非常富有，使程氏从小就受到了良好的家庭教育，由此而通经史，有气节。

程氏在18岁时嫁入苏家，当时苏洵年仅19岁，是一个未知世事的懵懂少年。程氏嫁入苏家后，两人婚姻生活曾一度过得十分艰难。于是，有人建议程氏求助于自己的娘家，但却被有志气的程氏一口拒绝了，她不愿意别人说自己丈夫靠她家维生的闲言碎语。

据传说，苏洵从小很不喜欢读书，不知自强和上进。婚后依然没什么改进，照旧到处游荡，不懂得挣钱养家，一度使得从富家嫁过来的程氏抑郁不乐。也许是在妻子程氏的百般苦劝之下，苏洵忽然在他27岁那年幡然悔悟了，决定发愤读书、自强自立。

对苏洵的幡然觉悟，程氏甚是喜悦，自然分外支持。程氏把家事一手承担下来，上事公婆，下教子女，终日勤劳不息。还在眉山城南纱谷行街上租了一栋宅子，经营起布帛织物的生意。

苏洵长期读书游学在外，程氏兼主内外，除了持家，还亲自承担起对苏轼和苏辙两兄弟的家庭教育。程氏不仅教苏轼兄弟识字，也特别注重对儿子的

品德育。苏轼的性喜直言，就与程氏的言传身教和影响不无关系。

苏轼、苏辙在母亲的教育下，两人年纪很小时就博通经史，继而同中进士。然而，当他们兄弟俩高中进士时，母亲程氏却于同年四月初八孤独地离世。

程氏，苏洵、苏轼和苏辙这三个成功男人背后的那个好女人，一位令人难忘的中国古代伟大女性。

第二节　苏轼的精彩人生

苏轼（1037—1101 年），字子瞻，号“东坡居士”，世人称其为“苏东坡”。他是北宋著名的文学家、书画家，也是豪放派词人代表。他一生坎坷，多次被贬官放逐。


苏轼

苏轼生于北宋景祐三年十二月十九日（1037 年初）。嘉祐元年（1056 年），20 岁的苏轼首次参加朝廷的科举考试。次年，他参加了礼部的考试，以一篇《刑赏忠厚之至论》获得主考官欧阳修的赏识，却因欧阳修误认为是自己的弟子曾巩所作，为了避嫌，使其只得第二。

宋嘉祐六年（1061 年），苏轼应中制科考试，入第三等，授大理评事、签书凤翔府判官。后逢其父于汴京病故，丁忧扶丧归里。宋熙宁二年（1069 年）服满还朝，仍授本职。他入朝为官之时，正是北宋开始出现政治危机之时，此时神宗即位，任用王安石变法。苏轼的许多师友，包括当初赏识他的恩师欧阳修在内，因在新法的施行上与新任宰相王安石政见不合，被迫离京。

苏轼因在返京的途中见到新法对普通老百姓的损害，很不同意参知政事王安石的激进做法，认为新法不能便民，便上疏反对。这样做的结果便是像他的那些被迫离京的师友一样，不容于朝廷。于是苏轼自求外放，调任杭州通判。

苏轼在杭州待了三年，任满后，被调往密州、徐州、湖州等地，任知州。其间他政绩显赫，深得民心。

这样持续了大概十年，苏轼遇到了生平第一祸事。当时有人（李定等人）故意把他的诗句扭曲，以讽刺新法为名大做文章。宋神宗元丰二年（1079 年），

苏轼到任湖州还不到三个月，就因为作诗讽刺新法，被捕下狱，史称“乌台诗案”。

苏轼坐牢 100 多天，几次濒临被砍头的境地。幸亏北宋在太祖赵匡胤年间定下了不杀士大夫的国策，苏轼才算躲过一劫。

出狱以后，苏轼被降职为黄州团练副使。这个职位相当低微，并无实权，而此时苏轼已变得心灰意懒，于是便带领家人开垦城东的一块坡地，种田帮补生计。“东坡居士”的别号便是他在这时起的。

宋神宗元丰七年(1084 年)，苏轼离开黄州，奉诏赴汝州就任。由于长途跋涉，旅途劳顿，苏轼的幼子不幸夭折。汝州路途遥远，且路费已尽，再加上丧子之痛，苏轼便上疏朝廷，请求暂时不去汝州，先到常州居住，后被批准。当他准备南返常州时，神宗驾崩了。

年幼的哲宗即位，高太后听政，以王安石为首的新党被打压，司马光重新被起用为相。苏轼以礼部郎中被召还朝。在朝半月，升起居舍人，三个月后，升中书舍人，不久又升翰林学士知制诰(为皇帝起草诏书的秘书)。

当苏轼看到新兴势力拼命压制王安石集团的人物及尽废新法后，认为其与所谓“王党”不过一丘之貉。

苏轼至此是既不能容于新党，又不能见谅于旧党，因而再度自求外调。他以龙图阁学士的身份，再次到杭州当太守。苏轼在杭州疏浚西湖，用挖出的泥在西湖旁边筑了一道堤坝，这就是著名的“苏堤”。

苏轼在杭州过得很惬意，但宋元祐六年(1091 年)，他又被召回朝。但不久又因为政见不合，被外放颍州。宋元祐八年(1093 年)新党再度执政，他再次被贬至惠阳(今广东惠州市)。而后，苏轼又被贬至更远的儋州(今海南)。徽宗即位后，苏轼被大赦，复任朝奉郎，在北归途中死于常州，谥号文忠，享年 66 岁。

集道德文章于一身的苏轼，其后世影响不在屈原、李杜、韩柳之下。而他的大度，尤为人所叹服。

宋元符三年(1100 年)五月，苏轼遇赦，结束七年流放从海南北归。当时传闻，他将入朝拜相。曾在哲宗朝为相的章惇之子章援，因害怕其父对苏轼的迫害甚多而受打击报复，特意写了一封长信给苏轼，请求他的宽宥。苏轼即作回信，表示不咎既往。

苏轼与章惇有“同年”之谊。仁宗嘉祐二年(1057 年)，苏轼、苏辙兄弟和章

惇均为同榜进士，并做了颇有情谊的好友。但在哲宗亲政，章惇、蔡京当权之后，因为政见的分歧，以“讥刺先朝”的罪名将苏轼降职免官，贬置惠州。绍圣四年(1097年)，再贬苏轼为琼州别驾，发配儋州。身为宰相的章惇还特别下了一道命令：不准苏氏兄弟在官舍居住。

在政治和生活的双重迫害下，苏轼只得租用民房栖身。可谓凄风苦雨，备受摧残！2000多个苦熬的日日夜夜，苏轼身心备受伤害。这样的政治恩怨和生活逼迫，无论放在哪个人身上，都是难以释怀，刻骨铭心的！但落到苏轼头上，他既不想翻历史的旧账，也不计较个人的恩怨，反而用“更说何益”一笔带过。这种宽宏大量，实属罕见。

不念旧恶的苏轼非常怀念与章惇的“同年”之谊，并为其遭贬后的生活、健康而牵挂。在给章援的回信中，苏轼叮嘱他好好照顾年迈的父亲，多备些家常用药，切不可服外物。苏轼还给病中的章惇寄去一些药方，嘱其多多保重自己。苏轼对迫害过自己的章惇，仍像对老朋友那样，关爱有加，不计前嫌。他的宽容大度，到了把苦难、冤屈、创伤留给自己，把友谊、关爱、真情都付与别人的境界。

20余年的颠沛流离，苦痛磨难，终不改苏轼人性本善的信念。

在宋朝，文人携妓、喝花酒，似乎是常事，苏轼也不例外。《东坡乐府》存词300多首，其中，直接题咏和间接涉及歌妓的，有180多首。苏轼的“歌妓情缘”，只限于“畅饮和吟诗听曲”。他对于歌妓，抱有的多是一份同情和仁爱。

据说，苏轼一遇有歌妓酒宴，便欣然参加。但苏轼并不特别迷恋哪一名歌妓，对于歌妓，苏轼十分随和，“乐而不淫”。常做的事，却是为歌妓题诗，或者脱籍。

有一次，在黄州为苏轼送行的宴席上，一名叫李琪的歌妓走到苏轼面前，求他在她的披肩上题诗。苏轼并不认识这名歌妓，但他慨然应诺，立即吩咐研墨，提笔写道：“东坡四年黄州住，何事无言及李琪。”

至此，却停下来，与朋友继续吃饭谈笑。在座的人大为惊讶，觉得苏轼的诗也不过如此。李琪走上前，请求苏轼把诗写完。于是苏轼复提笔，将这首七绝的后两句一挥而就：“却似西川杜工部，海棠虽好不吟诗。”

整首诗，音韵和谐，对李琪的赞美恰到好处。李琪，这一无名寂寂的歌妓，也因此名垂不朽。

苏轼从黄州到汝州的途中，经过润州。润州太守许遵为他设宴接风。官

妓郑容、高莹陪侍。郑、高二人早有从良之心，于是就请苏轼为她们向太守说情。苏轼点头答应了，但他在酒席上却一直未提此事。两名歌妓心急如焚，临别时赶到苏轼的船上再次恳请。苏轼便拿出一首《减字木兰花》交给她们，其词曰："郑庄好客，容我尊前时堕帻。落笔生风，籍甚声名独我公。高山白早，莹雪肌肤那解老。从此南徐。良夜清风月满湖。"对她们说："你们拿这首词去见太守，太守一见，便知其意。"果然，太守览词，莞尔一笑，便遂了两人落籍从良的愿望。

这首词，乍一看并无高明之处。其秘密就在每一句的开头一字。将每一句的开头一字连起来读，就是"郑容落籍，高莹从良"。落籍，就是除去妓女名籍；从良，是指妓女出嫁嫁人。

苏轼先后娶过两任夫人，第一任夫人名叫王弗，眉州青神（今四川青神）乡贡进士王方的侄女。苏轼结婚时 19 岁，这一年王弗 16 岁。按苏轼自己的说法，他本想过隐居生活，既不想娶妻也不想做官，只是迫于家庭压力，才不得已结婚考进士。不过王弗进了苏家，伺候公婆无微不至，让苏轼很感动。更让苏轼吃惊的是，王弗没读过书，只是在他读书时喜欢陪在他身边。而当他偶尔有所遗忘时，王弗竟能把一段段的文字背出来，这让苏轼不得不对她刮目相看。

嘉祐六年（1061 年），苏轼签书凤翔府判官，带着王弗赴任。苏轼是个有口无心的性格，在官场上混容易吃亏。王弗意识到这一点，所以对丈夫很留心。苏轼接待客人时，王弗常躲在帘后听，客人走后，她很快作出判断客人是否可交。可惜好人不长命，治平二年（1065 年），苏轼刚从凤翔回到汴京，王弗便因病去世了。后来，苏轼又娶了王弗的堂妹王闰之。

熙宁二年（1069 年）后，苏轼相继担任过开封府推官，杭州通判，密州、徐州、湖州知州，刚到湖州没几天，就遭奸人陷害蹲了大狱。王闰之受到了极大的惊吓，没有跟随苏轼赴汴京狱。几个月后，苏轼贬为黄州团练副使，不久王闰之由苏辙护送到黄州。王闰之和她堂姐王弗一样聪慧，她甘愿和丈夫过清静的农家生活。元丰八年（1085 年），跟随了苏轼 20 年的王闰之因病医治无效，死于汴京。

苏轼身边还有位丽人也姓王，叫朝云，是他当杭州通判时收入室中的，那年朝云才 12 岁，是杭州的歌妓。王朝云跟着苏轼也没少担惊受怕，发配黄州、流放惠州，都在苏轼身边。绍圣三年（1096 年）七月，王朝云死于惠州，年仅 34 岁。

苏轼一生接触过的女人不止这三位。王朝云死后，苏轼身边还有侍妾碧桃、榴花相伴。关于碧桃、榴花的记载比较缺乏，其真实性究竟如何，还有待进一步考证。

第三节　王安石吃饭趣事

在北宋的宰相中，王安石的邋遢是出了名的，除了个人卫生一塌糊涂之外，在吃的方面也不拘小节。

据说有一天，宋仁宗心情很好，决定开一场“赏花钓鱼宴”，把够级别的京官都请到御苑，领略一番原汁原味的皇家情调。当时王安石的职务是“知制诰”，负责草拟诏书，也在被邀之列。

“赏花钓鱼宴”的娱乐项目有赏花和钓鱼两项，聚餐前来宾可以依自己的喜好随意选择，以尽雅兴。王安石对花不感兴趣，他选的是钓鱼。早有内侍将备好的鱼饵盛在金盘中置于茶几上。鱼饵中掺了不少种香料，不要说鱼，就是人也会抵挡不住诱惑。王安石闻到了香气，竟鬼使神差地抓起一粒鱼饵放进嘴里细嚼慢咽起来。这一尝居然对上了他的胃口，遂一发不可收，竟将一盘鱼饵吃了个精光！

这件事很快就传到了仁宗耳中。第二天，宋仁宗很纳闷地对宰辅讲了这件事，并说：“王安石这人真是怪啊，误食鱼饵一粒也就罢了，可他生生吃下一整盘，不近情理嘛！”

其实不只这件事，王安石不近情理的作风是一贯的。别人请他如此，他请别人同样如此。

王安石做宰相后，有一天，他的儿媳娘家一个姓萧的亲戚到京城拜访他，王安石很有礼节地为客人安排了接风宴。第二天，萧公子盛装如约而往，兴致勃勃等着入席，可是午饭时间都过了，主人却没有一点开饭的动静。萧公子此时已是饥肠辘辘，但已经约好了的，又不敢不辞而别，只好耐着性子等着。过了好一阵子，王安石终于请客人入座。落座后的萧公子一看餐桌，那上面只有酒。萧公子心里虽不爽，也无可奈何。

几杯下肚之后，终于上了两个胡饼，外带几块猪肉，这就把主菜上齐了。随后上主食，下饭的是一小盆菜汤。这便是今天王安石宴请客人的全部菜单。

萧公子是富家子弟，平日好吃好喝惯了，面对宰相的“盛宴”，尽管肚里已空，却没有一点下筷子的动力。但不吃几口又觉得对不住亲戚的盛情，无奈之下，只勉强把胡饼中间的部分吃了，而把四周部分丢下。王安石捡起萧公子丢弃的饼边有滋有味大吃起来。萧公子见状惊愕不已，二话没说就赶紧起身告辞了。

第四节　“伪君子”朱熹

南宋宁宗庆元二年(1196年)，一代大儒朱熹在一夜之间被整得斯文扫地、声名狼藉。没过几年，朱熹就在一片“纳尼为妾”、“伪君子”、“假道学”的唾骂声中悲怆地与世长辞。

那么，历史上的朱熹究竟有没有“纳尼为妾”？事件的真相到底如何？

此事还得从“庆元党案”说起。《宋史》卷三十七记载：“十二月辛未，金遣完颜崇道来贺明年正旦。是月，监察御史沈继祖劾朱熹，诏落熹秘阁修撰，罢宫观。”

这段记载说的是南宋宁宗庆元二年十二月时任监察御史沈继祖弹劾朱熹之事。沈继祖罗列朱熹十大罪状，其中包括“诱引尼姑二人以为宠妾，每之官则与之偕行”，“家妇不夫而孕”。这后两条是指控朱熹贪色好淫，曾经引诱两个尼姑做宠妾，出去做官时还带在身边招摇过市。他家中的儿媳则在丈夫死后还怀上身孕，疑是“翁媳扒灰”所致。据此，沈继祖主张将朱熹斩首。这便是历史上著名的“庆元党案”。

“庆元党案”，无疑是一场残酷的政治斗争。宁宗时的外戚韩侂胄一度把持朝政，朱熹挚友、时任宰相赵汝愚则是其独断朝纲的主要障碍。韩侂胄欲打击赵汝愚，却又顾忌其门生故吏众多，弄不好会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于是便谋划通过设立“伪学”之说，同时打倒赵汝愚、朱熹及其门生。本来这篇奏章已授意当时的一胡姓监察御史草拟，后此人升任太常少卿失去言官资格而暂时搁置。恰好沈继祖升任监察御史，韩侂胄便私下让那位姓胡的官员将奏章转交沈继祖，由沈负责上呈。最终的结果是宁宗帝原则上“准奏”：赵汝愚遭谪永州，朱熹被弹劾挂冠。宋宁宗还当朝宣布道学为伪学，禁止传播道学，之后还把道学先生视作“逆党”进行清洗打击。被朝廷列为“伪学逆党”的官吏多达59

人，朱熹自然便是这个“伪学逆党”的领袖。由此，迫使朱熹的众门生作鸟兽之散，或藏匿自保，或改换门庭。

照此看来，似乎应该是韩侂胄、沈继祖等人蓄意谋害朱熹。但问题的关键在于，宋宁宗为何忍心对自己的老师、当朝大儒下此狠手？其实，问题正出在朱熹自身。

朱熹是个书呆子，秉性过于耿直，宋孝宗时期就曾经连上六本奏疏，弹劾贪赃枉法的台州知府唐仲友，得罪过一批权贵。宋宁宗即位后，经宰相赵汝愚推荐，朱熹出任焕章阁侍制兼侍讲，既当皇帝顾问，又任皇帝老师。当时朱熹已经65岁，照理应该知足守己。但他却是倚老卖老，总想当皇帝老子的家，还敦促皇帝别让那些左右近臣把自己架空了，惹得皇帝很不高兴。

试想，有哪个皇帝愿意听一个老学究总在耳边喋喋不休地指责自己的过错？于是，宁宗很客气地说：“您年岁大了，我担心您难以站着讲授，还是去做个宫观官吧！”但朱熹还是不知趣，又动不动以辞官胁迫皇帝。宁宗只得无奈地挽留道：“辞职之事，恐怕不合乎朕优待您这样的贤者之本意。”

朱熹的言行也引起韩侂胄一党的嫉恨，并将其视作眼中钉。于是便出现沈继祖弹劾朱熹的奏折，宁宗随即下诏撤朱熹职，罢掉宫观官，连门人蔡元定也被遣送道州编置和管束。

更要命的是，朱熹还在上表认罪时承认自己“私故人财”、“纳其尼女”等数条，表示要悔过自新。这份认罪表，也一直成为后世攻讦朱熹“伪君子”的主要话柄。

一代大儒，弄得如此狼狈不堪，斯文扫地，朱熹自己应该负几分责任呢？

第五节　“滑头”宰相赵普

在北宋初期的宰相中，赵普是比较特殊的一位，除了与赵匡胤关系特铁外，还和赵氏皇族的其他成员打得火热，尤其深得赵氏兄弟的母亲杜太后的青睐。皇室的核心机密，别人掺和不得，赵普则是例外。

赵匡胤黄袍加身的第二年，杜太后身染重病，自知不久于人世，便将赵匡

胤和皇家的心腹赵普召到病榻前口授遗嘱，大意是要吸取后周“主少国疑”丢掉江山的教训，要求赵匡胤不得传位于儿子，只能传位给弟弟。赵匡胤兄弟五人，他排行第二，长兄和五弟早亡，只剩下两个弟弟——三弟赵光义和四第赵廷美。杜太后临终前给他设计的传位线路图是：赵匡胤传位给赵光义，赵光义传位给赵廷美，再由赵廷美传位给赵匡胤的儿子赵德昭或赵德芳。因担心儿子们不遵此命，杜太后导演了一场“金匮之盟”的游戏，让赵普把她的意图以盟誓形式记录下来，“藏之金匮，命谨密宫人掌之”。杜太后生怕日后生变，皇家没人认账，就让她最信赖的赵普做证人，让他在盟誓上签字画押，这才放心去了。

赵普是“金匮之盟”的三个当事人之一，杜太后之所以把皇室的核心机密宣示于他，主要目的是想要他在其中发挥应有的监督作用。宋太祖死后，赵光义果然做了皇帝。然而，赵光义却没能遵照盟誓把皇位传给赵廷美。这其中，赵普起了很关键的作用，扮演了一个不厚道的角色。

按说，杜太后如此信任赵普，赵普理应倾力回报，然而，他没有这样做，在忠厚和滑头之间，他选择了后者。

宋太宗赵光义早就看赵廷美不爽，传位于他总觉得心有不甘，如果不传位给赵廷美，赵普这道坎则不能通过。于是，赵光义找了个机会试探赵普的态度：“赵爱卿，朕这皇位是该传给儿子还是传给兄弟呢?”

赵普是绝顶聪明之人，对赵光义的心思早就心里有数，遂面不改色地回答道：“陛下，这事太祖已经失误，难道您还要再次失误吗?”显然，他在用暗示法为太宗指点迷津。

其实，宋太宗要的并非赵普的提醒，而只是一个态度。现在好了，赵普的表态让他吃了定心丸。

最不幸的是赵廷美，如果按照杜太后定下的调子，他是有机会做皇帝的，但赵光义与赵普的不谋而合粉碎了他的帝王梦。他不但做不成帝王，就连做个普通人都难。宋太宗容不得他的存在。在这个问题上，赵普指使开封府李符上言猛参赵廷美。结果，赵廷美被贬到了偏远的房州（今湖北省房县），最终忧悸而亡。这件事，赵普的落井下石的确有失厚道，难怪《宋史》这样说他：“凡廷美所以遂得罪，普之为也。”

第六节 真实的名臣寇准

一说到北宋名臣寇准，许多人的脑海里马上就会浮现出一个身穿补丁衣、腰悬醋葫芦、清廉简朴到了极点的寇老西儿形象。

历史上寇准的真实形象又是什么样子的呢？《宋史·寇准传》中描述道：“（寇）准少年富贵，性豪侈，喜剧饮，每宴宾客，多阖扉脱骖。家未尝爇油灯，虽庖匽（宴）所在，必然（燃）炬烛。”

寇准为什么会被人们口口相传成了寇老西儿呢？这就要从老百姓的心理来分析了。

千百年来，人们总是理想化地把忠诚清廉与简朴贫困联系在一起，遂建立了一个忠臣必然清、清官必然穷的等式，好像不做苦行僧就不是清官似的。

从历史上来看，寇准是个名臣、忠臣。特别是宋真宗景德元年（1004年）辽国南下攻宋，兵锋直抵黄河北岸，北宋朝野震惊，许多人甚至主张放弃都城南逃。此时，是寇准力挽狂澜，坚持真宗亲征，反对南迁，这才使军心渐渐稳定下来。在射杀辽军先锋萧达凛，挫败了辽军不可一世的气焰之后，寇准又主持谈判，与辽国订立了“澶渊之盟”，结束了辽国与中原王朝近百年的战争，开启了宋辽之间100多年的和平时期。

按照老百姓的思路，既然是名臣、忠臣，寇准就该清贫，于是寇准的酒肉宴席没了，蜡烛也熄灭了。

事实上，寇准的“奢侈”与清廉并不矛盾。要知道北宋大臣的待遇是很好的，其宰相和枢密使一级的执政大臣的年俸是3600贯钱、1200石粟米、40匹绫、60匹绢、100两冬绵、14400束薪、1600秤炭、7石盐再加上70个仆人的衣粮。

应该说，寇老西儿只是一个存在于虚幻世界中的圣贤，而寇准才是一个有血有肉的活生生的人。

第七节　真实的奸臣高俅

在《水浒传》中，高俅是个十恶不赦的大奸臣。他以一市井无赖的身份出场，因为具有很高的蹴鞠技术，被喜爱蹴鞠的端王所赏识。在端王登基成为皇帝后，高俅便飞黄腾达，很快官至太尉。他陷害林冲，手段之毒辣，心计之精巧，让读者瞠目结舌。120 回《水浒传》结束，108 条梁山好汉被高俅阴谋陷害几近死绝。

高俅(？—1126 年)，历史上确有其人。但真正的高俅，与《水浒传》中的描述相差甚远。据南宋王明清所著的《挥麈后录》记载，高俅原本是苏轼的“小史”，他为人乖巧，擅长抄写，不仅写得一手漂亮的毛笔字，有一定的诗词歌赋的功底，而且会使枪弄棒，有一定的武功基础，而高超的蹴鞠技术只不过是他多项旁骛的杂学之一。

元祐八年(1093 年)，苏轼将高俅推荐给了他的朋友小王都太尉王诜(即王晋卿)。王诜是神宗皇帝的妹夫、端王赵佶(后来的徽宗皇帝)的姑夫。王诜是一个“书画高手”，与端王关系密切，两人经常在一起切磋书画。

有一天，王诜和赵佶一起等待上朝，赵佶忘了带篦子刀，就向王诜借篦子刀修理鬓角。王诜的篦子刀很漂亮，赵佶很喜欢。刚好王诜有两把一样的，第二天就让高俅到端王府去送篦子刀。高俅到时，喜好蹴鞠的端王正在踢球，端王就邀高俅一起踢。这一踢，让端王大为欣赏。端王于是派人给王诜传话：“谢谢你送的篦子刀，我连同派来的人一起收下了。”就这样，高俅成了端王赵佶的亲信。

不久，哲宗去世，端王赵佶成了大宋的皇帝。徽宗赵佶有心提拔高俅。但大宋朝提拔官员有一套制度，并不能完全由着皇帝的性子来。七品县官要有进士出身，而高俅没有功名，文官这条路走不通。

徽宗赵佶就让高俅走武官之路。因为武官对出身要求不严，只要有功名就行。徽宗让高俅先到下面去“镀金”，并没想他真的能建功。边帅刘仲武等人知道高俅是皇帝派下来“镀金”的，便格外帮衬。恰好，高俅在边关时，大宋

朝在边境打了几个胜仗。高俅升迁的资本，当是出于在刘仲武军中的经历，并最后做到了殿帅，掌管禁军 20 多年。

高俅主掌大宋军权时，大宋军队早已没了战斗力。高俅不完全是靠踢一脚好球而身居高位不衰的。高俅不是寻常之辈，在为官弄权上很有些手段。

他乖巧善佞，对上司尤其是皇帝徽宗百般讨好，特别会迎合徽宗好名贪功的心理。高俅管理禁军时，在军队训练上玩了不少花架子。高俅曾主持军队争标竞赛，开始是吹吹打打，后面花样百出，颇为热闹，让徽宗看了十分满意。

高俅对有恩于他的故人不忘报答。之前有刘仲武在边关对他的提携，之后他与刘仲武家一直保持密切关系。刘仲武在政和五年(1115 年)打了败仗，因为有高俅在朝中替他说了好话，他的仕途没有受到影响。刘仲武死后，高俅又极力向徽宗推荐其子刘锜担任大将。蔡京等人残酷迫害苏轼及其家属，高俅对苏轼一家并未落井下石，而是伸出了援手，他不忘苏氏，每当苏轼的子弟入都，都给他们资助，颇为时人赞许。

高俅与当时权倾朝野的大奸臣童贯、蔡京等人也非一党。靖康元年(1126 年)，徽宗得知金军渡过黄河之后，连夜仓皇逃往东南避难。徽宗南逃到了泗州后，童贯、高俅也赶到了泗州，一时间又组成了一个徽宗的亲信小班子。不久，童贯与高俅发生了冲突。童贯护从徽宗等人继续南下，而把高俅留在了泗州。后来，高俅以生病为由，回到了开封。当时随从徽宗的童贯等“六贼”，后来都被宋钦宗处死并枭首。恰恰是因为高俅提前离开了江南，没有参与当时徽宗集团与钦宗集团的斗争，他的下场比童贯、蔡攸(蔡京长子)等人幸运。

《水浒传》中的林冲是一个虚构的人物，高俅迫害他的情节同样纯属虚构。从史书、文人笔记等现有资料来看，历史上确实有宋江领导的梁山泊起义，但不像《水浒传》所写的有林冲、李逵等一百单八将，更没有那么多生动的戏剧性场面。宋江起义的时间是宣和元年(1119 年)到宣和三年。起义地区在太行山以及山东、江苏北部一带。镇压宋江起义军的也不是高俅，而是北宋名将张叔夜。高俅也没有参与征讨方腊起义军，没有参与蔡京、童贯等联金灭辽的错误决策。

高俅于 1126 年病死于开封。时人对他的评价是大节无亏，总体上尚算是一个好人。

第八节　欧阳修的大度与绯闻

欧阳修(1007—1072年),字永叔,号醉翁、六一居士,谥文忠,北宋吉州庐陵(今属江西省永丰县)人,曾继包拯接任开封府尹,为唐宋八大家之一。

欧阳修为人耿直,放荡不羁,对同僚刻薄有加,宽容不足,以至于树敌无数,屡遭同僚诟病和围攻。但这样一个对同僚刻薄的人,却对有真才实学的后生表现出了异乎寻常的大度,极尽赞美,竭力推荐,使一大批青年才俊脱颖而出,名垂后世,堪称千古伯乐。

宋仁宗庆历元年(1041年),当时还没有名气的曾巩给欧阳修写了一封自荐信,并献《时务策》,表达政见。欧阳修读了曾巩的文章,赏识不已,他在回信中充分肯定了曾巩文章的思想性和艺术性。曾巩擅长古文策论,轻于应举时文,故屡试不第。为此,欧阳修特撰《送曾巩秀才序》,为其叫屈,为其扬名,又把曾巩纳入门下,当成最堪造就的学生,悉心教导。在欧阳修的培养和帮助下,曾巩于嘉祐二年(1057年)高中进士,从此闻名天下。

苏洵、苏轼、苏辙父子之所以能够成就如日中天的文名,也得益于欧阳修这位伯乐。苏洵27岁时才开始发愤读书,后来进军科场,却接连落榜。苏洵干脆把自己以前写的文章都烧了,然后闭门谢客,埋头读书,经过数年磨砺,终于文章大进,下笔千言。

宋仁宗嘉祐元年(1056年),48岁的苏洵携苏轼、苏辙兄弟,以文章为"敲门砖",拜访了益州知州张方平,希望得到这位文坛宿将的举荐。张方平说,在文章方面,他人微言轻,此事非欧阳修莫属。于是张方平写了一封推荐信,让苏氏父子去京城拜访翰林学士欧阳修。当欧阳修读了苏洵的文章后,立即在皇帝和士大夫间极力推誉,苏洵从此名动京师。

嘉祐二年,欧阳修出任知贡举,担任这一年礼部省试的主考官。策论一场,欧阳修出题《刑赏忠厚之至论》,点检试卷官梅尧臣批阅试卷时,发现其中一篇写得特别精彩,随即呈给欧阳修阅览。欧阳修读过后,认为无论文采还是观点,都可以毫无争议地列为第一名。复试时,欧阳修又见到一篇《春秋对义》,赞叹之余,便毫不犹豫地将其列为第一名。发榜时,欧阳修才知道,这两篇文章均出自苏轼之手。看到后生才情勃发,年过五十的欧阳修竟然兴奋得

孩童一般，爱才之情，溢于言表。

苏轼只是欧阳修主持嘉祐二年科考举荐人才中的一个代表，当年共录取进士 388 人，不但包括苏轼、苏辙、曾巩等文坛巨匠，还包括张载、程颢、吕大钧等旷世大儒，真可谓群星灿烂。之所以一次考试就能录取这么多名动当时、影响后世的人才，是与欧阳修的学识、眼光和胸怀密不可分的。他一生桃李满天下，韩琦、文彦博、司马光等响当当的人物，都得到过他的激赏与推荐。"唐宋八大家"中除他以外的宋代五人均出自他的门下，而且都是以布衣之身被他相中、提携而名扬天下。称他为千古伯乐，应该不是过誉之词。

欧阳修活了 66 岁，做了 42 年的官，一生三次被贬，两次与范仲淹有关，还曾两次遭遇绯闻。

欧阳修第一次被贬是在 1030 年 5 月。当时范仲淹上《百官图》，批评宰相结党营私，任人不唯贤，结果反遭诬陷，贬至饶州。欧阳修对范仲淹主张改革、为政清廉向来尊重，公开发表言论表示支持，结果也被贬到湖北夷陵。

欧阳修第二次被贬是在 1045 年秋，与范仲淹"庆历新政"失败有关。

欧阳修第三次被贬是在 1067 年，当时英宗去世，神宗即位。国丧期间，欧阳修内穿紫袄，被御史弹劾，贬至亳州。

欧阳修遭遇绯闻，起于第二次被贬前。

1043 年，仁宗亲政，面对内忧外患，他号召群臣出谋献策，改革吏治。范仲淹提出的十项改革方案，得到了仁宗的赞赏。短短几个月，范仲淹就被提升为参知政事，担任副相。"庆历新政"在推行过程中，越来越尖锐地触及既得利益者，必然引起保守派的强烈反对。有人攻击范仲淹搞派系斗争，利用少壮派打击元老派，闹得仁宗不知如何收场。次年 6 月，西北边事吃紧，仁宗正好趁机让范仲淹去守边。

1045 年新年刚过，杜衍被罢相，富弼被免职，推行"庆历新政"的主要人物作鸟兽散。欧阳修公开为改革派鸣怨叫屈，惹仁宗不悦。但仁宗爱惜欧阳修的才能，不想拿他怎么样。此时欧阳修的朋友田况由真定改任秦州，仁宗就让欧阳修临时代理真定府事宜。可是，一个险恶的阴谋正在向他袭来，始作俑者就是谏官钱明逸。

钱明逸嫉恨欧阳修，欧阳修在参与编纂《新五代史》时，贬斥了钱氏的祖宗，即吴越国王钱氏家族。

钱明逸将诬告欧阳修私吞财产的状纸递到开封府。开封府尹杨日严阅状

而窃喜，因为他主政益州（今成都）时，大肆敛财，贪污官银，曾遭到欧阳修弹劾，一直怀恨在心。状纸经开封府递达朝廷，仁宗即刻让人调查，结果查无实证。但钱氏家族并不就此罢休，而是换了一种方式攻击欧阳修，制造了“盗甥”和“私从子妇”的绯闻。

“盗甥”事件是诬陷欧阳修与外甥女通奸。欧阳修的妹妹嫁入张家不久便守寡，张家前妻留有一女，欧阳修将她们接到家里抚养。其外甥女长大成人后，嫁给了欧阳氏远房侄子欧阳晟，但她不守妇道，与家仆私通，被人告发。后受人利用，屈打成招，竟然说欧阳修和她乱伦，还欺占了她娘家的财产。显然这是一次有预谋的政治斗争，目的就是置欧阳修于死地。

尽管仁宗不相信欧阳修会做出如此伤风败俗之事，并多次作出批示，表明态度，但人言可畏，何况那些人不依不饶，仁宗只好将欧阳修贬到滁州。

“盗甥”事件之后，那些小人又编造出“私从子妇”的绯闻，说欧阳修与儿媳乱伦。

经历两次绯闻的打击后，欧阳修心灰意冷，淡泊仕途，多次要求退休。1071年，欧阳修回到了安徽颍州，次年便去世了。

第九节　长胡子太监童贯

历朝历代，皇宫中有数以万计的太监，但“长胡子”的恐怕只有一人，那就是宋徽宗赵佶的宠臣广阳郡王、大太监童贯。

童贯，字道夫。他的一生开创了几项中国历史之“最”，这几项纪录是：中国历史上握兵时间最长的太监，中国历史上掌控军权最大的太监，中国历史上获得爵位最高的太监；中国历史上最早出使外国的太监，中国历史上最早被册封为王的太监。

《宋史》中有对童贯的外貌描述，他有三大特点：一是他的胡子只有稀稀拉拉的十几根；二是他不但英俊，而且很魁梧；三是他双目炯炯有神，面色黝黑，一眼望去阳刚气十足，不像是阉割后的宦官。

童贯为人很有度量，也能仗义疏财，出手相当慷慨大方。只是他仗义与疏财的对象都是后宫嫔妃、宦官、宫女以及能够接近皇室的道士、天子身边的近臣。这样皇帝耳边经常可以听到关于他的好话。他还性情乖巧，心细如发，对

皇帝的心理具有极强的洞察力，每每能够预知皇帝的意趣意图，于是说话做事很少荒腔野板，从而大得皇帝欢心。

童贯净身入宫时，便拜在同乡、前辈太监李宪门下做徒弟。李宪是神宗时期的著名太监，在西北边境担任多年监军，有些战功。童贯读过4年私塾，有些经文根底；跟随李宪出入前线，打下了军事上的根基。加上他曾经10次深入西北，对当地的山川地势相当了解，这使他在宦官中很不寻常。

徽宗登基时，童贯已经48岁。宋徽宗以内廷供奉官的名义，派他到杭州设明金局收罗文玩字画，第一次为他打开了上升的通道。内廷供奉官是一个很有油水的肥差，但童贯没有满足于捞取好处，他对这次机会的利用可称得上是老谋深算，意味深长。

政和元年(1111年)，童贯进太尉，领枢密院。从此，童贯位列三公，手握重兵转战于西北边陲，与西夏、辽、金军队周旋10多年。

宣和二年(1120年)，宋徽宗派童贯以宣抚制置使率兵15万镇压方腊农民起义军，作战450多天，杀起义军7万多人。童贯因战功被封为太师。

宣和七年(1125年)，童贯因收复全燕之境，被封为广阳郡王，统率大军重镇边疆，驻扎太原。当时，金国已灭辽国，大举兴兵南侵。童贯见大势已去，便由太原逃到汴梁，并且不听钦宗令他留守汴京的命令，而随徽宗南巡。于是，大学士陈东等上疏劾蔡京、童贯等6人为“误国六贼”。童贯的主要罪名是“结怨辽金，创开边隙”。其实辽金之怨非童贯所结，边隙也非童贯所创。童贯掌握兵权20年，在与西夏、辽和金的战斗中还算尽力，并没有投敌误国。北宋的灭亡，根本原因在于朝廷腐败、经济崩毁。

童贯为众矢之的的一个重要原因是太监出身，加上骄恣而为，上下结怨。宋徽宗禅位之后，钦宗登基，童贯失恃。靖康元年(1126年)，童贯被一连三贬。七月时，童贯贬吉阳军(今海南崖县)，又诏数童贯十大罪，命监察御史张澄追而斩之。张澄一路追到南雄州，先派随员上门“拜谒”童贯，假称有圣旨赐给茶叶及药物，要童贯回京担任河北宣抚，第二天会有专人来传旨。第二天上午，张澄来了，童贯欣然出迎，跪接圣旨。张澄当即宣诏，申斥童贯十大罪状。待童贯省悟过来为时已晚，被张澄带来的随员一刀砍下头颅。

第十节　好色英雄辛弃疾

宋代词人辛弃疾是个英雄，当年23岁的辛弃疾率领50余骑突袭5万人的金营，活捉了叛徒张安国，押回建康处决，还策反了1万余名士兵归宋。这事轰动天下，使他名重一时。

但辛弃疾同时也是个好色之徒，他一生中受到过六次弹劾，这些弹劾理由主要有三个：好杀人、好财和好色。如宁宗开禧元年(1205年)，辛弃疾复起知隆兴府。当年秋天，浙东安抚使韩侂胄就告了他一状："以臣僚言弃疾好色贪财，淫刑聚敛。"辛弃疾又被免官，失望地回到江西铅山瓢泉，锄田耕草，打发时光，两年后就郁郁而死。

辛弃疾的身体十分强壮，精力非常充沛。据许多史料记载，辛弃疾除了妻子范氏，还有整整、香香、飞卿或者阿卿、田田、钱钱五六个侍妾。其实，辛弃疾的侍妾绝对不止这些。



辛弃疾

清冯金伯《词苑萃编》中云："京畿有二漕，一吕晋，一吕正己。晋家诸姬甚盛，必约正己通宵饮。吕婆一旦大怒逾墙詈之，晋子一弹碎其冠，事彻孝皇，两漕即曰罢。吕婆有女事辛幼安，以微事触怒逐之。今稼轩桃叶渡词因此而作。"冯金伯说，吕婆之女曾事辛弃疾，因为一点小事被他休了。

随着年纪渐老，辛弃疾就是身体再强健，也应付不了诸多的女人。于是，他遣散了一些侍妾。他的《临江仙·侍者阿钱将行，赋钱字以赠之》就是送给遣散的侍妾阿钱的。《后斋漫录》记载的"辛稼轩有姬曰钱二，年老遣去，为赋《临江仙》赠之"可能说的就是这件事。他遣散侍妾粉卿，也写了一首《鹊桥仙·送粉卿行》。

辛弃疾的好色不仅仅体现在妻妾成群，他还经常和一些身份不明的女人发生一夜情。他的《南乡子·舟行记梦》云："欹枕舻声边，贪听咿呀醉眠。梦里笙歌花底去，依然，翠袖盈盈在眼前。别后两眉尖，欲说还休梦已阑。只记埋冤前夜月，相看，不管人愁独自圆。"这首词记述了辛弃疾的一次船上的艳遇。另一首《霜天晓角·旅兴》云："吴头楚尾，一棹人千里。休说旧愁新恨，长

亭树，今如此！宦游吾倦矣，玉人留我醉。明日落花寒食，得且住，为佳耳。”这一首词说的应该是辛弃疾的另一次艳遇。

辛弃疾甚至还不时光顾妓院。元代郭霄风《江湖纪闻》中记载：“刘过，字改之，辛稼轩客之。稼轩帅淮时，改之以母疾辞归。是夕，改之与稼轩微服登娼楼。适一都吏令乐饮酒，不知为稼轩也，令左右逐之，二公大笑而归，即以为有机密文书，唤某都吏，其夜不至。稼轩欲籍其产而流之，言者数十，皆不能解。遂以五千缗为改之母寿，请言于稼轩，稼轩令倍之。稼轩为改之买舟于岸，举万缗于舟中。”辛弃疾和刘过去嫖妓，与一都吏争风吃醋，辛弃疾官大压人，狠狠地敲了别人一杠子。

第十一节　沈括与悍妻的故事

沈括(1031—1095 年)，字存中，杭州钱塘人。他和王安石一起排除万难并肩作战致力新政。沈括当时负责北宋财政部门的改革，他顶住一切压力罢免了六位不作为的官员，轰动一时。致力改革的同时，他还负责兴修汴河水利工程，身体力行进行实地考察和调研。

晚年的沈括归隐到镇江，他把烟柳画桥、溪流潺潺的居所命名为“梦溪园”，潜心做学问，写出了包罗万象的《梦溪笔谈》，成就了科学巨人的英名。

然而，这样一位英才却经年遭受家庭暴力的打击，血泪斑斑。真不敢想象，他对这样常人无法忍受的生活却安之若素，甘之如饴。

沈括的妻子张氏是京城人，父亲是朝廷命官。熙宁二年(1069 年)，张氏的父亲看沈括聪明勤勉、谦虚谨慎，就把女儿嫁给了丧妻的沈括。

沈括毕竟是有经历的人，加上张氏年轻貌美又有贵族气质，便处处依着张氏。这更使张氏的跋扈到了令人发指的地步。

有一次，沈括不知为何惹怒了张氏，张氏冲上来一把揪住了沈括的胡子。沈括看到面前那张狰狞可怖的脸，下意识躲闪着，张氏紧紧拽着胡子不松手，沈括往后退想要挣脱，顷刻间胡子和下巴分离，沈括的下巴鲜血直流。家人们吓得捂住眼睛，不忍看这血腥的一幕。

这之后，沈括每次听到张氏的声音，就忍不住浑身战栗。梦溪园八年时光，沈括就是在这样的高压氛围中创作完成了《梦溪笔谈》。这本在中国科技

史上占有重要位置的著作笔触不乏幽默诙谐，捧读令人忍俊不禁，不知沈括在叙述这些的时候，是否脸上有伤、心中有泪？

沈括到镇江八年后，张氏去世了。朋友庆幸沈括终于摆脱了苦难，沈括却哭得很伤心："张氏走了，我活着还有什么意思？"自张氏死后，沈括的健康每况愈下，朋友们经常陪他散心。有一次在江边他们又说起了张氏，沈括一言不发抬脚就要跳江，幸好被朋友拉住了。

张氏让沈括如此留恋，想必之前种种家暴，原都是夫妻情深的调味剂罢了。

第十二节　"手搏状元"王嗣宗秘闻

北宋开宝八年(公元975年)，是科举大比之年，经过层层考试获得最后殿试机会的举子们来到皇城的讲武殿，接受宋太祖赵匡胤的御试。在规定的时间内，举子王嗣宗和陈识同时最先交卷，而且两个人的答卷都非常优异，但状元却只能有一个。于是宋太祖下了一道圣旨，让王嗣宗和陈识当殿比武，优胜者即为该科的状元。

圣旨一出，两个举子就在金銮殿上大打出手。几个回合下来，王嗣宗一拳将陈识的帽子打落，胜负立分。赵匡胤当殿宣布王嗣宗为该科的状元。由于王嗣宗的状元是靠"拳头"得来的，所以他就有了一个"手搏状元"的雅号。

获得状元之后，王嗣宗被任命为秦州司寇参军，这本是一个不大的官职，不过是让他先历练一下，可是他却偏偏认真地干了起来。当时的秦州知州、侍御史路冲是一个酷吏，为政苛急，百姓民不聊生，盗贼蜂起。其他的官员迫于他的淫威，没人敢说什么，可王嗣宗却不管那一套。有一次，他在拜见路冲时，直言不讳地指出了路冲为政的各种不足之处。路冲恼羞成怒，当场就把王嗣宗抓了起来。之后，他又纠集了一帮泼皮无赖诬告陷害王嗣宗，必欲置之于死地而后快。幸好朝廷派出的审案官员王廷范能够秉公执法，查出了王嗣宗确系冤枉，才让他免了一场无妄之灾。

经过这一次牢狱之苦，初涉官场的王嗣宗秉性不改，不但不吸取教训，反而变本加厉，居然指责起皇帝来了。

当时的北宋皇帝已经换成了宋太宗赵光义，为了加强对边疆地区的控制，

他暗中向各地派出了许多特务,潜察地方官员的动静。本来皇帝对地方大员不放心,派人暗中监视,这是很正常的事情,但王嗣宗却不管那一套,他抓住了几个特务,把他们解送到京城,并上奏章道:"陛下不去委任天下的贤俊,却相信这些猥琐的小人,让他们做耳目,臣认为真是不应该啊!"这一下可让宋太宗下不来台了。太宗大怒,立即派使者将王嗣宗抓到京城,下进监狱,停发俸禄。宋太宗毕竟不是个昏庸的君主,他主要是不满王嗣宗蛮横的态度,只想教训他一下,并不真想要他的性命,不久就赦免了他,恢复了他的官职。

这之后,王嗣宗做了多任地方官员,不管在哪里都做出了一番政绩。他为人刚毅,不信邪,经常对地方上一些劳民伤财的迷信活动进行整治,改变了一些地方的民风。由于优异的政绩,王嗣宗累官至御史中丞,进入了中央高层。

虽然官居要职,可王嗣宗直率刚劲的个性却丝毫没有改变,经常口无遮拦,让其他朝廷大员下不来台,因此得罪了不少人,再加上他为人过于豪放、不拘小节,在皇帝面前常有失礼的行为,所以没过多久,他就被再次外放,结束了第一次短暂的京官生涯。

到了地方,王嗣宗的能力再次得到了很好的体现。他打击地方豪强势力,帮助百姓破除迷信,移风易俗,所到之处皆治理得井井有条。两年后,王嗣宗再次以极佳的政绩上调中央,出任枢密副使,成了国家的副宰相。

这个时候,北宋的皇帝已是宋真宗赵恒了,而王嗣宗的顶头上司枢密使则是北宋大名鼎鼎的名臣寇准——一个跟他一样自负、刚毅的人。这两个自大的人碰到一起,结果可想而知,几乎没有什么事情两个人是能够谈到一起的,最后宋真宗只得将王嗣宗第二次外放出京。

第二次离开京城的王嗣宗再也没能回朝做官,最终以左屯卫上将军、检校太尉致仕,结束了他 50 多年的官宦生涯。

王嗣宗一生历仕宋太祖、宋太宗、宋真宗三朝,为政严明,政绩卓著。但是他"手搏状元"的出身,又使他为人粗鲁,常常口出不逊,不能够容身于朝堂之上。但纵观中国 1000 多年的科举史,王嗣宗绝对是最离奇、最有特点的状元之一。

第六章　宋朝往事

第一节　代价惨重的变法

王安石(1021—1086 年),字介甫,号半山,谥文,封荆国公,世人又称王荆公,抚州临川(今江西临川人)。

庆历二年(1042 年),王安石考中进士第四名。后任地方官多年。

王安石认为宋代社会贫困化的根源在于兼并。在嘉祐三年(1058 年)上宋仁宗赵祯的万言书中,王安石要求对宋初以来的法度进行全盘改革,扭转积贫积弱的局势,立即实现对法度的变革。

治平四年(1067 年),神宗初即位,诏王安石知江宁府,旋召为翰林学士。熙宁元年(1068 年)四月,神宗召王安石变法立制,富国强兵,改变积贫积弱的现状。由于深得神宗赏识,熙宁二年(1069 年),王安石出任参知政事,推出了青苗法、农田水利法和募役法等新变法。

1070 年,王安石升任宰相。由于新法中关于土地的改革影响到地主阶级与相关的官僚,变法遭到他们的强烈抵制;在民间由于改革推行难度大,反而对一般民众的生活产生不利影响,又遭到知识分子的敌视,这又使得他在民间形象一直不佳。在 1074 年和 1076 年,王安石两次被罢免职务。

宋神宗死后,哲宗继位,高太后主政,原反对派司马光任宰相,几乎废除了所有法案。变法失败后,王安石退居江宁(今江苏南京),不久便郁然病逝。

王安石变法的目的是给国库增加财政收入。他想通过改变纳税征兵制度使国库充盈,国家强盛。

但这次变法,从一开始就受到了许多元老重臣的集体抵制。司马光曾当面指责王安石:“你之所谓变法,只不过是从老百姓身上多征捐税而已。一个国家的财富总量是固定的,这笔财富不在百姓手里,就在朝廷手里。无论你实行什么新法,或者给这新法冠以什么名称,你所做的只是把百姓手里的钱拿过

来转交给朝廷罢了。”

客观地说，司马光的看法是正确的，是合乎当时社会经济发展现实的。在那个靠天吃饭的农业社会，王安石的财政能力再强，也不可能找到新的经济增长点，开发出新的财源，唯一可行的办法就是增加税收，巧立名目不断加重百姓负担。

王安石变法八年，搞得民不聊生，怨声载道，以致最终崩溃。

这场轰轰烈烈的变法让平民百姓和士人阶层付出了惨重的代价。在变法期间，司马光、苏东坡等所有对新政持异议者皆遭罢官治罪；在变法之后，王安石、吕惠卿等人也遭清算。神宗的强国梦彻底破灭了，只剩下满目疮痍。

第二节　后宫的变法天平

1048年正月十八，宋仁宗正在皇后寝宫里休息，突然一声凄厉的惨叫撕碎了夜空。侍卫叛乱，闯进后宫杀人了！这让习惯了文治的仁宗有些紧张，倒是曹皇后先镇定下来，吩咐严守宫门，保护仁宗，又派心腹去调救兵、预备救火。正是她的预见，让叛贼们纵火烧宫的计划流产了。这一夜之后，曹皇后在史书上留下了生动的形象。

宋仁宗一生中有三个皇后。第一个是郭皇后，他们是“包办婚姻”，垂帘听政的太后一死，他就找个理由把皇后废了；第三个是深受宠爱的张贵妃，不幸早亡，仁宗思念之下追封为后；而真正陪伴了他大半个帝王生涯的是第二任皇后曹氏。

曹皇后是北宋开国名将曹彬的孙女。大多时候，她温柔简朴，最喜欢的活动是带着宫女和妃嫔在宫里种点庄稼，采桑养蚕。唯有“夜半平宫乱”，才显示出她将门之女的非凡胆识，令宋仁宗大为佩服。

外戚干政是所有帝王都小心提防的。曹皇后饱读史书，不愿重演历代皇后家族的悲剧。终其一生，不单独和娘家人见面，连对亲弟弟曹佾也不例外。册封皇后的当天，她的叔叔曹琮上奏，辞谢皇帝的封赏：“我既然成了皇后的亲属，就不应该再受恩典了。”另一个亲戚曹仪也自请辞去军职。

在朝廷，曹家没有一个高官；在后宫，皇后没有争过一次宠。张贵妃仗着得宠，越礼提出要借皇后的仪仗出游，而曹皇后并不介意。得意忘形的张贵妃

回宫后向仁宗炫耀，仁宗十分生气，狠狠地训斥她扰乱礼仪。

可一旦涉及国家问题，曹皇后就十分主动。"夜半平宫乱"过后不久，闰正月十五，仁宗想在宫中再张一次灯，重温热闹的元宵气氛。而曹皇后觉得这样做一来铺张浪费，二来百姓会有闲话，于是便据理力争，再三劝阻，让仁宗打消了这个念头。

轰轰烈烈的范仲淹"庆历新政"，在宋仁宗的支持下开始了。这期间，曹皇后提出过一些反对意见，但总体上，她保持了一个旁观者的清醒。大变法带来的人心动荡，新党和旧党的激烈论争，丈夫作为皇帝如何驾驭朝局，这一切她都看在眼里，成为日后她极力纠正宋神宗变法的经验之源。

1063 年，宋仁宗去世，宋英宗继位。

然而，这一次皇权交接并不顺利。仁宗无子，继承人空悬多年，皇族和大臣暗潮涌动，各有人选。自幼被曹皇后领养在宫中的赵曙，一直徘徊在太子位置的边缘。即使仁宗晚年决意立他为储，可其位子也并不稳固。英宗赵曙在惴惴不安中登基，随时可能动荡起来的政局却因为两个人得以平稳过渡：一个是宰相韩琦；另一个，就是刚刚升为太后的曹氏。

仁宗死时，曹皇后就在他身边。众人号啕大哭，她忍泪而起，下令封锁死讯，宫廷上下都装作仁宗在世的样子。这个秘密一直保守到第二天天亮，韩琦奉命进宫。两人安排好一切，才公布仁宗驾崩、英宗即位的消息。但事情还没完，英宗就病了。

这个在皇宫中战战兢兢十余年的新皇帝，终于不堪长期心理压力而精神失常了。仁宗大殓当天，他神志不清地呼号奔走，不能成礼。韩琦没有办法，只得向曹后建议垂帘听政，主持大局。大臣有疑而不决的事请她定夺，她会召集众人商议。垂帘，对曹后来说不是一种权力，而是一种责任。垂帘一年，朝政井然，两朝交接平稳渡过。英宗康复后，她才得以还政，重新隐居深宫。

英宗在位四年就死了，英宗皇位的确立为年轻锐进的宋神宗铺好了一条路。神宗是英宗的独子，得到了祖母的悉心栽培，他心中有万张蓝图，渴望创造一个盛世强国。

曹后目送心爱的孙子走上皇位，本来十分欣慰。但没过几天，她就懵了——自己一手培养的孙子，竟和当年被仁宗冷落的王安石一拍即合，决意厉行变法。

此时，朝中还有不少"庆历新政"的老臣。但是这一批人已亲身经历了那

一轮激进改革的痛苦，也见证了后来仁宗长期温和路线的成效，所以，王安石更加激进的变法方案提出之后，反而得不到他们的支持。

宋神宗和王安石陷于空前的孤立。他们不得不另选一批新人。但这些人，或为钻空子、捞油水，或为走捷径、爬仕途。宋神宗与他们把改革变成了一个"怪胎"——群臣反对，百姓也反对。

王安石掀起了一场关于"国是"的争论。这场争论是一个危险的信号，朝廷成了"一言堂"，容不得不同的声音。

深居后宫的曹后，最担心的就是"一言堂"。政令的改变，对国家的影响是一时的；政风的改变，却有无穷后患。她终于出面："新法有其弊端，现在民间深怨青苗法和募役法，难道皇帝不该想想吗?"动情处，她声泪俱下。

政策上的劝说宣告无效，曹后转而致力于人事问题，以此维系朝政的平衡，不至于出现向改革派一边倒的情形。

1079 年，在欧阳修、韩琦、富弼等名臣相继因反对变法而被贬黜之后，轰动朝野的"乌台诗案"爆发了，苏轼因被指诗中有不满改革的句子而获罪。

是年冬天，弥留之际的曹后，把宋神宗叫到病榻前说道："当年仁宗在科举考试中得到苏轼、苏辙两兄弟后，高兴地对我说：'皇后，我替子孙觅得了两个宰相之才。'现在苏轼入狱，你怎知不是仇人中伤呢？就算他的诗有不妥，也只是小过错，不可伤了朝廷的中正平和之本。"苏轼由此得以保全。

与此同时，对已成众矢之的的王安石，曹后也叮嘱神宗："王安石的确有才学，可惜仇人太多，你若真爱惜人才，不如让他暂时离京外任。"言毕，曹后病逝于开封。改革大幕落下了。

曹后一生，经历了北宋两次变法。身为女子，她的角色的确受到了限制。但是，当一群士大夫为了确立自己的主张而大闹朝廷时，深宫中的曹后却能致力于保全双方的精锐力量，为后世子孙留下一批声名卓著的人才。这样的远见，让后世无法忽视她对国家长远发展的贡献。

第三节 真实的武松

在《水浒传》中，武松因打虎而成为中国家喻户晓的人物。

小说《水浒传》里说，武松是山东清河县人，在家中排行第二，又叫武二，绰

号行者。他幼年父母双亡，与兄长武植（人称武大）相依为命，由武植抚养长大。武松长得仪表堂堂，行侠仗义，练就了一身好武艺。他因为在景阳冈赤手空拳打死了一只猛虎，因此被阳谷县令任命为衙门捕头。武松嫂嫂潘金莲与当地富户西门庆勾搭成奸并害死武大郎。武松获悉真相后，将潘金莲和西门庆杀死，因此获罪流放孟州。后几经周折，投奔梁山，成为"三十六天罡"之一。后来宋江接受招安，远征方腊，武松因此断了一条手臂，不想回京城，就在杭州六和塔出家为僧。

在历史上，武松确有其人。在《浙江志》、《杭州府志》、《临安县志》等地方志里都有关于武松的记载。

这些记载表明：武松本来是一个跑江湖的卖艺人，浪迹江湖，后来到杭州献艺。当时的杭州知府高权偶然见到武松，看他武艺高强、相貌奇伟，就邀请他加入杭州府，做了一名捕快，后因为立功被提拔为提辖，很受知府高权的赏识。不久，高权因为得罪了权贵被罢官，作为他的心腹的武松被解职赶出了知府衙门。新来的杭州知府名叫蔡鋆，是太师蔡京的儿子，他欺压百姓，无恶不作，当地人称之为"蔡虎"。出于义愤和为民除害的愿望，武松决定刺杀蔡鋆。有一天，武松埋伏在蔡府门外，等到蔡鋆出来时，便飞快冲上去，猛地抽刀向蔡鋆连砍几刀。蔡鋆当场毙命，武松则被蔡鋆手下围攻擒获，因遭重刑惨死在监狱里。杭州百姓感激他为民除害，把他的遗骸葬在杭州西泠桥畔。后人还给他立了一块碑，上面题写"宋义士武松之墓"。

武松的墓一直在杭州，后人为了纪念他，举行过不少活动。

第四节　两宰相争娶寡妇事件

宋真宗咸平五年（1002年）十月，朝中发生了一件大事：两位宰相双双被降职，向敏中罢为户部侍郎，张齐贤则责授太常卿、分司西京洛阳。这件事的缘由，竟是因为这两位宰相争娶一位寡妇而起。

这位寡妇，就是左领军卫将军薛惟吉的遗孀柴氏。薛惟吉的父亲是宋太祖时期的宰相薛居正，薛居正还是二十四史中《旧五代史》的主编。

薛居正娶了一个"妒悍"的妻子，没给他生儿子，也不准他接近婢妾，结果只得收养惟吉为假子。薛居正对惟吉十分溺爱，使得惟吉变成了一个纵酒玩

乐的不肖子弟。

薛居正死后，薛惟吉改过自新。但他也御家无法，结果死后家里便闹出沸沸扬扬的"寡妇门"事件来。

柴氏是薛惟吉的后妻，年纪轻轻就做了寡妇，又没有儿子，而且平时跟薛惟吉的两个儿子——薛安上、薛安民不和，她就想改嫁。柴氏择定的人选是当时著名的大肚宰相张齐贤。张齐贤跟柴氏暗中商定婚约，还派人派车来接她。这样一来，薛安上不干了，就到开封府状告后母要卷走祖父、父亲两代累积的大笔家产。开封府一听涉案的包括宰相，不敢自作主张，赶紧向宋真宗汇报。宋真宗不愿把事情闹大，就派有关部门悄悄审问柴氏，柴氏的说法却与薛安上的状词大相径庭。不得已，真宗只好把这件事下发御史台审理。

接着，柴氏击登闻鼓反告一状，告另一位宰相向敏中花低价买下薛家旧宅，又曾向自己求婚，自己没答应，向宰相恼羞成怒，遂指使薛安上诬告自己。此前因为薛安上兄弟素来不成器，真宗曾下诏不许他们卖掉父祖的产业。

既然向敏中卷了进来，真宗只得质问他。向敏中承认确实花了钱买薛氏宅第，最近确实也遭遇丧妻，但并没有再婚的想法，更没有向柴氏求婚。向敏中买薛氏旧宅，显然属于违诏，但真宗想息事宁人，不打算深究。哪知柴氏又击鼓提出诉讼，于是此案再度由御史台审理。

这一问使案情变得越来越复杂。盐铁使王嗣宗一向与向敏中不和，这时也出来揭发说向敏中最近议娶已故驸马都尉王承衍的妹妹，"密约已定而未纳采"。真宗询问王氏，得知确有此事，就对向敏中很不满，于是把他找来当面批评，说他不诚实，明明私下里紧锣密鼓地安排再婚的事，居然骗皇帝说没有这种想法。

但另一方面，张齐贤也并没有打成如意算盘，御史台调查发现，柴氏的状词原来是张齐贤之子、时任太子中舍的张宗诲教她写的，张齐贤显然脱不了干系。御史台进一步审问柴氏的心腹仆人，还发现她埋藏了金贝财宝约两万贯。

不久，经过真宗亲自过问，审理结果出来了：向敏中罢为户部侍郎，出知永兴军；张齐贤责授太常卿，分司西京；张宗诲被贬为海州别驾；薛安上因为违诏卖房宅，被判笞刑，卖掉的房宅让他们赎了回去，还吩咐御史台、开封府以后随时监督。对宰相的处理意见须以真宗的名义出一份制书，偏巧起草制书的翰林院学士宋白跟向敏中也有点旧怨，于是，宋白起草的制书下笔就很严厉。柴氏不但不能如愿嫁给张齐贤，她还被罚款铜八斤，并且赎回薛氏旧宅的钱用的

就是她埋藏的那些金贝,真是赔大了。

第五节 王重阳和"全真七子"

"全真七子",是指王重阳的徒弟马钰(丹阳子)、丘处机(长春子)、谭处端(长真子)、王处一(玉阳子)、郝大通(太古子)、刘处玄(长生子)和马钰之妻孙不二(清静散人)七人。

王重阳是道教重要派别全真教的创始人,出生于宋徽宗政和二年(1112年)。据说因为他喜欢陶渊明,便改名知明。又因喜爱菊花,给自己起了个号叫重阳子。

王重阳出身于一个家业丰厚的富裕家庭。他的一生正值北宋沦亡,金人入侵,百姓灾难深重的时代。青年时代,他曾应过文、武试,得中文、武双举人,有志于拯救国家危难。但由于南宋政权孱弱,苟且偏安,王重阳的抱负没有能够施展。

抗金失败后,王重阳掘地穴居,称之为"活死人墓"。七年后,王重阳走出活死人墓,开始以另一种方式实现自己的理想。

金世宗大定七年(1167年),王重阳到今山东东部传教。在宁海(今山东牟平)讲道时,他对被宋徽宗宠信的道士林灵素弄得丧失人心的传统道教进行了改造,创立了全真教。

王重阳在山东传教过程中收纳了许多弟子,其中又以马钰、丘处机等七人为翘楚,人称全真七子。

王重阳死后,全真七子在北方广泛传播全真教,并且各立支派,即马钰遇仙派、丘处机龙门派、谭处端南无派、刘处玄随山派、郝大通华山派、王处一全真派、孙不二清静派。这其中,又以丘处机及其龙门派影响最大。

丘处机(1148—1227年),字通密,道号长春子,是道教龙门派的创立者。在金、宋、元交替时期,以诗、医、道三术而名满天下的丘处机,是各方拉拢的对象。在先后拒绝了金、宋皇帝的征召后,他于1220年,不远万里,远赴西域昆都斯(在今阿富汗),觐见成吉思汗。丘道长不远万里,为的还是中原百姓免遭屠戮。

当年事已高的成吉思汗向丘处机询问长生之术时,丘处机不像通常道士

那样怂恿成吉思汗炼丹求仙，而是坦言“有卫生之道而无长生之药”。

成吉思汗虽然心中无限失望，但没有责怪丘处机，反而对他的坦诚极为敬重。在丘处机逗留期间，成吉思汗给他提供了非常优裕的生活条件。在军务闲暇的时候，成吉思汗还经常向丘处机求教养生之道。

在成吉思汗身边待了一年之后，丘处机自北印度回归中原。虽然当时战事频仍，成吉思汗还是派出骑兵五千，予以护送。为了表达对丘处机的尊崇，成吉思汗赐丘处机虎符玺书封大宗师，让他“掌管天下道教”。

凭着虎符玺书，丘处机师徒挽救了大批中原人。到忽必烈统一中国的时候，全真教还凭借丘处机留下的虎符玺书，庇护了很多人的生命和财产。

第六节　文武双全的宋高宗皇后

宋高宗赵构的皇后吴氏生于1114年，在她12岁那年，即靖康元年(1126年)，刚刚灭掉辽国的金国派兵大举南侵，兵锋直指北宋的都城开封。赵构当时还只是皇帝的弟弟康王，临危之际奉哥哥宋钦宗之命，与张邦昌一起出使金国求和。

这时的赵构已经有了正房邢秉懿和两位侧室田春罗、姜醉媚以及五个女儿。求和是国家大事，不能拖家带口，所以赵构的一家老小就留在了自己的王府里。

赵构当时19岁，领命之后想早点见到金兵统帅。抗金名臣宗泽苦口婆心地劝阻道：“金朝要你去议和，这是骗人的把戏，他们已经兵临城下了，求和还有什么用，你此去岂不是自投罗网?”赵构动摇了，害怕自己有去无回，死在金国，便停下来驻扎相州(今河南安阳县)，自称河北兵马大元帅。

靖康二年(1127年)，金兵终于攻陷开封，北宋政权宣告结束，宋朝皇帝、大臣、宗室、新科状元等三四千人全部做了俘虏，包括赵构的一家八口。不过好在赵构还在，于是北宋王朝就有了“续集”——南宋，他在当时的南京应天府即位，康王殿下升职成了皇帝陛下，年号“建炎”。而他的哥哥宋钦宗和父亲宋徽宗就成了太上皇和太皇太上皇。

赵构刚刚即位，金兵就打了过来。赵构一路南逃，后来在杭州安了家，并开始充实后宫。在这种情况下，1128年，吴氏被挑中进了皇宫。

当时的南宋朝廷外有金国强兵压境，内有兵痞、刁民时不时地捣乱，这时的吴氏为了保护丈夫，身披铠甲铁盔，腰挎宝刀，整天跟随赵构身边充当保镖。而赵构那个时候最缺的就是安全感，对于能给自己安全感的吴氏，他自会记在心里。

此后赵构又经历过几次逃难，吴氏一直坚定地守在他的身边。赵构念于她的功劳，封她为和义郡夫人，跟着到了越州又封为才人。此后，吴氏开始刻苦学习，博览群书，不久就晋升为仅次于皇后的贵妃。之所以没有升为皇后，是因为赵构心中还一直念念不忘自己的原配邢秉懿。

可惜邢秉懿没等到重逢的那一天，就于绍兴九年(1139 年)去世。而赵构直到绍兴十二年(1142 年)要迎回生母韦贤妃时，才得知邢秉懿已死，此时中宫(皇后)已经虚位 16 年。为了祭奠这位发妻，他辍朝数天。

好在吴氏十分贤惠，她不仅不吃醋，还对归来的韦太后孝顺有加，亲自伺候起居，恪尽一个儿媳的孝道。吃了那么多年苦的韦太后突然见到这么一个乖巧的儿媳，欣慰不已。经过她的一番劝说，赵构于 1143 年正式册立吴氏为皇后。

之后两口子恩恩爱爱，生活过得有滋有味。1162 年，赵构在一片不满声中禅位于宋孝宗，吴氏被尊为寿圣太上皇后。退位后的赵构身体一直硬朗，活到 1187 年才死。1197 年，在寡居 10 年之后，吴氏病死，终年 83 岁，谥号“宪圣慈烈皇后”，葬于永思陵。

第七节　北宋大臣的“胖瘦香臭”

北宋的许多官员虽贵为朝廷大臣，也照样改不了自己的脾气秉性，在个人形象和行事作风上，各有特色，各不相同。

宋太宗时曾任安州知府的张齐贤是个有名的大肚汉，吃饭时狼吞虎咽，而且喜欢吃大肥肉块，完全没有吃相。张齐贤的饭量有多大，没人知道。有一次宴请宾客时，厨师想看看张齐贤到底能吃多少，就偷偷在一边准备了一个大木桶，张齐贤每吃完一种食物，他就把一份相同分量的食物倒进桶里。结果，宴席还没结束，大木桶就盛不下了。而当时的大文人晏殊正和张齐贤相反，不但饭量小，而且吃相讲究。晏殊每顿饭只吃半个薄面饼，先用筷子慢慢把面饼卷

起来，然后抽出筷子，手指轻轻捏住面饼的一头，细嚼慢咽地吃，那种文雅程度简直让人不可思议。

盛度和丁谓都是浙江人，在宋仁宗时都曾为翰林学士，又都属于当时著名的文人，但两人却长相迥异。丁谓长得身小体瘦，脸如刀削；盛度却是身宽体胖，肚大腰圆。有一次，宋仁宗命盛度起草诏书，盛度竟然因太胖而弯不下腰，不得不求皇帝给他找来一张大桌子。

宋仁宗时还有两个个性鲜明的人物，一个是任馆职的窦元宾，一个是翰林侍读梅询。窦元宾不修边幅，长年不洗澡，身上难闻的气味让人不堪忍受；梅询喜欢清洁，满身香气扑鼻。为了让香气持久，每天早上梅询都要焚两炉香，然后用衣服把香气罩住，双手抓紧袖口不让香气消散，赶紧出门办公，到馆舍坐下后，再把袖子张开，让香气慢慢飘散出来，不一会儿，整个房间都香气弥漫。

后来，人们把这几个人的特点总结出来，形容为“盛肥丁瘦，梅香窦臭”。

第八节　宋朝官员的跑官风气

宋朝在我国历史上是第一个由文人主导的朝代。由于历代皇帝均刻意提倡文事，选拔孔儒出身的官员，所以官场的文化气息非常浓郁，很多官员同时也是享誉一方的学者或极富名望的诗人。可这些饱读诗书的风雅之士为官，却没能消除历代官场奔竞阿谀的痼疾，令此类风气有增无减。

早在宋初，太祖朝的名宦陶穀堪称文坛好手，曾历仕后晋、后汉、后周三朝。宋太祖赵匡胤受禅之时，因没有来得及准备禅文，正焦虑间，置身阶下的陶穀赶忙从怀中掏出早已准备好的禅让诏书，交给赵匡胤化解危机，陶穀此举是希望借机博取上位。又如当时科举出身的宰相冯道，更是经历四个朝代，且代代显达，至其死后仍遭人嘲讽，认为其足以“与孔子同寿”。

从宋真宗时起，官场奔竞恶习全面抬头，致使真宗不得不于咸平二年(999年)专门下诏，令御史台纠察奔竞的官员。但是此法并没有能够遏制住这股势头。

到了宋神宗时期，有一大批官僚借变法之机，附和新法，投靠执政的王安石。当时有个名叫崔公度的小官，为得到升官机会，甚至在王安石上厕所时也

尾随，轻执王安石的衣服尾带，王安石大惑不解，他反倒落落大方言道："相公带有垢，敬以袍拭去之尔。"真是无耻之极。

到了宋哲宗元祐以后，官场的奔竞习气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蔡京东山再起，以童贯为背景。王黼官居相位，以梁师成为后台。王安中作诗吹捧梁师成，梁师成读后大喜，将他推荐给了皇帝，数年后，王安中登禁林，入政府。李邦彦因为讨好宦官而平步青云，直至拜相。

南宋时，宋高宗朝的权臣秦桧，孝宗朝的权臣赵汝愚，光宗、宁宗朝的韩侂胄，以及后来的史弥远、贾似道等人，无一不是官员们争相投靠的对象。特别是秦桧执政时，很多官员入其门庭。秦桧则来者不拒。而韩侂胄时期，有官员为了巴结他，不惜学狗叫。有个叫程松的人，为了讨韩侂胄的欢心，甚至甘愿将自己的小妾献出，并为其更名曰"松寿"，取祝愿韩侂胄长寿之意。

更为可笑的是，整个宋朝，因为奔竞，官员们还发明了很多新的官场专用语。"托身之初，腹心尽布"，这叫作"纳忠"；"被用之始，先加约束"，这叫作"受记"；"前出某氏之门，一不满意，又转而之他"，这叫作"投换"。总之，宋朝诸如此类的荒唐言行，数不胜数。

第九节　宋朝文人的幸福生活

宋朝是一个不杀文人的朝代，还是一个普通人科举及第后，拥妓纳妾、声色歌舞的朝代。在它之前，五代乱世之中，武人耀武扬威；唐朝重视门第，参政议政必须是门阀贵族。只有到了宋朝，文人的身份地位才得到空前高升。宋朝皇帝打压武将，推崇文人治政，更是舍得在士大夫文人身上花费银子，让文人一边上朝议政一边拥妓纳妾、声色犬马地生活。

或许，在温柔乡里沉浸得太惬意了，宋朝文人士大夫们遂不思进取，忘记了廓清天下、收拾山河的责任。

据说，柳永在词里描写了富裕繁华的江南，甚至引起了金人完颜亮对宋朝的觊觎。



柳永

无论从物质还是精神意义上来说，宋朝都堪称文人士大夫如鱼得水的时代。他们多出身于寒素之家，全凭个人奋斗才突破逆境，跻身于统治集团成员之列。在这批人之中，固然出现了像王禹偁、范仲淹、王安石、寇准这样的忧国忧民的文人相臣，但更多的是醉生梦死之辈。整个社会蔓延着来日无多的悲观情绪。宋朝廷的历代帝王为了巩固其自身的统治，又刻意制造出一种安逸奢侈、享乐成风的社会氛围。文人也不例外，他们作为这个社会的精英人物，其行为不可避免地成为整个社会的榜样。

在《邵氏闻见录》中记载了吕蒙正的一个故事。吕蒙正没有功名时，有一天在洛城东南的伊水边想买瓜却囊中羞涩，看见有人扔在地上的瓜就拾起来吃。后来，他做了宰相，便不惜重金在那个地方买地建园起亭，起名"馇瓜"（馇的意思是食物腐败变味）。还有，韩玉汝为相后，每顿饭必须极其精致，以至食鸽辨色。

这种气氛，与宋代之前的唐朝是截然不同的。唐朝时的那种充满野性的豪放不羁，那种略带进攻性的放肆，那种"少小虽非投笔吏，论功还欲请长缨"的保家卫国豪情，已经被一种日落黄昏、暮色苍茫的哀怨所替代了。

当初宋太祖赵匡胤"杯酒释兵权"之时，启发诱导石守信等人"多致歌儿舞女，日饮酒相欢，以终其天年"。于是，士大夫们一边嘴里大讲儒家的传统伦理道德，让女人们遵守"三从四德"，一边自身却声色逸乐。大臣们在朝廷之上刚正严谨，退朝以后便在红袖飘拂中放浪形骸。

由于皇帝的提倡，政策的允许，还有从宋太祖时就有的"不杀文臣"的条训，宋朝的士大夫文人们便可以有理由沉浸在"重头歌韵响铮琮，入破舞腰红乱旋"之中。

"富家不用买良田，书中自有千钟粟。安房不用架高梁，书中自有黄金屋。娶妻莫恨无良媒，书中自有颜如玉。出门莫恨无人随，书中车马多如簇。男儿欲遂平生志，六经勤向窗前读。"这是流传甚广、影响后世近千年的《劝学诗》，据说出自宋真宗之手笔。

黄金屋和颜如玉都可以向书中索要，这读书为做官、做官为发财，是一条多么吸引人的"光明大道"。

由此看来，在宋代，读书，然后进士及第，再然后做官，好处很多。为了推行崇文抑武的国策，宋朝是财取于万民以施恩于百官。皇帝有意识地将国家收入的一大部分拿出来"赏赐"给每一个士大夫。

宋代文官多，官俸高，赏赐重。不仅如此，还可以荫及家人，差科全免，成为社会上享有特权的“官户”阶层。于是就出现了这样一幕：“近岁富商庸俗与厚藏者嫁女，亦于榜下捉婿，以饵士人，使之俯就，一婿至千余缗。”

像这种“榜下捉婿”的目的，就是看中了及第进士们有着良好的发展前途。魏晋至唐的世家望族是可以世袭的，而宋代对此进行了全面的推翻，官爵不能世袭。因为不能世袭，加上当时的土地买卖兼并的盛行，实际上官员士大夫这一阶层就成为一个贫富无定势的阶层，他们这种“官户”常常因为丢掉官职而下降为“乡户”，甚至成为无产者。反过来，无产者、工商户、乡户地主、自耕农等都可以通过参加科举考试改变自己的命运，提高自己的政治地位。

宋代士大夫们欲通过“因财得仕”与“因仕殖财”的循环，使自己家族成为“耕读世家”和望族。但是，此类世家望族只要连续几代未能进士及第或入仕，就恢复了庶人的身份。可见，当时的人把参加科举而进士及第看得多么重要。

第十节　《岳阳楼记》的内幕

以“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为己志的范仲淹，为国为民实行新政，不辞辛苦，不惜得罪权贵，堪称封建士大夫中之佼佼者，享誉后世。但这样一位以“公”著名之人，也未能免俗，为了自己的好友滕宗谅，曾经徇“私”。

滕宗谅就是范仲淹在其千古名篇《岳阳楼记》中称道的“巴陵太守”滕子京。滕宗谅，字子京，河南人。与范仲淹同年举进士，交好甚厚，感情颇深。滕宗谅在泾州任上，曾花费公款 16 万缗，遭到御史梁坚弹劾。滕宗谅怕连坐者太多，索性一人担罪，烧毁账籍，灭掉相关姓名。销毁了证据，两项归一，罪不可谓不小。参知政事范仲淹不能眼见好友治罪，不惜徇私，力救之，初议止降一官。但梁坚的上司御史中丞王拱辰愤然不平，论奏不已，决不罢休。最后，还是没有治罪，将滕宗谅贬谪到岳阳(巴陵郡)。

滕宗谅到岳阳后，为彰显政绩，决定重修岳阳楼。官府贴出告示，民间有老债要不回来的，可以献给官府，由官府出面收回。官府讨债，谁敢不给？不长时间，就收钱近万缗。滕宗谅亲自掌管这笔钱，不设账籍，不许旁人过问，用来修建岳阳楼。楼成之后，花费很多，滕宗谅自己也收入不少。

岳阳楼建成后，滕宗谅为粉饰功绩，请名人为其舞文弄墨。范仲淹不管岳

阳楼的来历如何，也应邀写成《岳阳楼记》，开篇说“越明年，政通人和，百废俱兴”。其实，当时岳阳一带民不聊生，滕宗谅到任一年也没有起色。范仲淹不能不知，是违心赞颂，还是为滕宗谅私交所累？

第十一节　香艳的女子相扑游戏

在宋代，相扑开展得如火如荼，不仅有男人参赛，更有女性加盟，是坊间颇受欢迎的一种大众娱乐形式，连皇帝都愿意到民间乐园“瓦子”一睹为快。

女子相扑在当时堪称京城开封的一绝，是最能吸引看客眼球的一项娱乐表演。相扑是个力气活，极具竞争性，“赛关索”、“嚣三娘”、“黑四姐”等，光这些香艳加粗犷的艺名就足以引人好奇，再加上硕大无比的玉体相互角力，而且是赤膊上阵，在那个时代，想不叫座都难。

当时的女子相扑多安排在男子相扑前进行，主办方的目的是热场子聚人气。身怀绝技的女相扑选手们在擂台上惊艳一立，立即会招揽成群的看客。最吸引人的看点还不是比赛本身，而是选手们劲爆火辣的装束。这些女子个个轻装上阵，据称袒胸露怀是该项活动的一个游戏规则。这种十足的“肉搏”表演，可称其为古代的人体艺术展示。

见多识广的皇帝也不顾高贵身份来凑热闹。嘉祐年间的一个上元日，宋仁宗赵祯偕后妃到宣德门广场与民同乐。当时，广场上正进行热闹的百戏表演。宋仁宗无意中发现了火爆进行中的女子相扑表演，一下子就来了兴致，很投入地观看起来。女相扑们的靓丽风采和精湛技艺打动了仁宗，他当即指示对这些选手赐银绢予以奖励。皇帝的赏赐令选手们感奋不已，表演愈加卖力，精彩场面不时出现。

女相扑选手们的胴体秀让仁宗着实受用了一回，却激怒了负责为皇帝写起居注的史官司马光。他认为仁宗此举太不应该，在如此神圣的地方上演这种“裸戏”本已荒唐，皇帝不仅不取缔，反而在大庭广众之下带头观赏，不但自己看，还让后妃们一同看，有伤风化。司马光愤然递上一道折子对仁宗的“不检点”提出公开批评，并强烈建议有关部门对此类伤风败俗的演出开展一次集中“扫黄”行动，严令“今后妇人不得于街市以此聚众为戏”。

尽管司马光的批评建议使宋仁宗心里不爽，但宋仁宗却不好反驳，毕竟纲

常伦理做天子的应该率先垂范。由于司马光的强力舆论打压，在京都风行一时的女子相扑游戏从此大为收敛，以致最终销声匿迹。

第十二节　宋代的屠牛禁令

牛是农耕时代宝贵的社会财富。无论是小农家庭，还是朝廷，对牛大多关爱有加。宋代法律规定严禁屠杀耕牛。要杀，也必须向政府报告缘由，由官家统一来杀。

编订于北宋初年的《宋刑统》中有“诸故杀官私牛者，徒一年半”、“主自杀牛马者徒一年”的法条。到了南宋，刑罚更重，“诸故杀官私马牛徒三年”。即便是致伤致残，只要影响了正常使用，一律按杀死罪对待。如果杀死自家养的牛，则要劳动改造一年半，比北宋多出了半年。

但在一些地区，老百姓不仅不把禁止杀牛放在心上，而且还大吃特吃牛肉，甚至有“一乡皆食牛”的壮观景象。

那时候，宫廷以吃羊肉为美，老百姓却以牛肉为上味。受利益驱动，不少想捞一把的投机分子积极挥起屠刀。有多少需求，就有多少供给。据记载，从洛阳到开封，公然买卖牛肉的店铺随处可见。

在吃牛肉这个事情上，绝大多数地方官都选择了做睁眼瞎。在他们的姑息纵容之下，法律只是法律，食欲得到空前解放。

之所以不落实朝廷部署的屠牛禁令，地方官是为了增加地方收入。说到底，是为地方造福。

早在宋代初年，一些地方面对百姓杀牛吃牛的行径就没有严格依照法律规定搞“严打”，而是打着因地制宜顺应潮流的旗号，开征牛肉税。

其实，这么做并非没有道理。保护耕牛的理念没有错，但各地区情况不同，在那些活牛多不胜数的地方，牛并不是稀缺性生产资料，甚至与家养鸡鸭没差别，杀来吃肉，谈不上有多影响农耕。

放开屠牛禁令，打开牛肉市场，一方面丰富了人民群众的菜篮子，一方面丰满了地方政府的腰包。作为地方父母官，造福于民，造富于官，何乐不为。

可惜，1031 年，山东莱州知州张周物特立独行，对这个事看不过去，就跟仁宗打了个小报告，说官家明明禁止杀牛，却还要收牛肉税，这不是自相矛盾吗？

于是，从宋初到仁宗时，糊了70多年的窗户纸终于被捅破，牛肉税自此废止。

第十三节　宋代的防疫

两宋时期，社会经济发展很快，但也出现了多种不和谐的杂音，瘟疫就是其中之一。据统计，在宋朝300多年的时间里，共发生了40余次大规模的瘟疫，平均七八年爆发一次，相当频繁。

好在宋仁宗主政时，宋朝迈入了鼎盛时期，国家具备了与瘟疫对抗的强大的人力、物力基础。而且宋仁宗心地善良，特别关心民间疾苦，每次发生瘟疫，他都亲自过问。据《宋史》记载，1054年京师大疫，仁宗当即令太医配置药方，并从自己的私人财物中拿出两只犀牛角，其中一只是极为名贵的通天犀。身边的侍从认为通天犀比较稀罕，宫里都拿它当宝贝，希望能够留下给皇帝自己用。仁宗却说，怎能不拿百姓当宝贝而拿这么个物件当宝贝呢？当即命人拿去磨碎，掺入药中救济患者。

此外，仁宗还命令太医挑选高明的医疗人员赶赴疫区，根据病人的实际病情配发相应的药品，以防止穷苦的患病百姓被江湖游医欺骗，耽搁了诊治。

对于瘟疫，王安石很有见识。他曾经指出，人口密集是造成疫病流行的重要原因。

每逢灾荒，北宋朝廷都要开设粥厂救济灾民，一般来说每天向成人提供免费粥一升，小孩儿减半。王安石认为，这么做虽然救济了不少嗷嗷待哺的灾民，但也造成了大量灾民长期聚集、生活在粥厂附近，使得周围的卫生条件十分糟糕，瘟疫时有发生。他建议把舍粥变成舍米，让灾民领米回家，减少人口聚集，也就防止了瘟疫爆发。

然而，与之矛盾的是，虽然王安石能够认识到灾民聚集导致卫生变差从而引发瘟疫，他对自己身上的泥污却毫不在意，好像个人卫生再差也不会致病。

《宋史》记载，王安石自称节俭，衣服和脸脏了都不洗。沈括的《梦溪笔谈》记录，王安石脸很黑，仆人担心他有病，于是找大夫咨询。大夫瞧了瞧，说："王大人脸黑不是有病，那都是长年的污泥！"

这要是放在平时倒还好说，顶多让身边的人受点视觉和嗅觉刺激，但在瘟疫流行的时候，不注意个人卫生就有点危险了，一来自己容易患病，二来容易

传染给他人。特别是后者，王安石的同事们肯定比热锅上的蚂蚁还急。

在解决这个安全隐患的问题上，有两个人立了大功。一个是吴仲卿，另一个是韩持国。他俩和王安石是同僚兼好友，别人的话王安石不一定听得进去，他俩的话肯定听。

为了帮助王安石，更为拯救全体同事于危难，吴韩二人与王安石约定，三个人每隔一两个月就一起去公共浴池洗浴一次，洗完还要更换新衣服。衣服由吴韩两家轮流提供。

王安石一共洗了多少次澡，换走了多少套新衣服，我们不得而知，反正他洗完澡出来看见新衣服就穿，从来不问哪里来的。想必吴仲卿、韩持国也不会在意这些衣服。

第七章　解读岳飞

第一节　岳飞背部刺字之谜

南宋抗金将领岳飞背刺“尽忠报国”四字，昭示爱国心迹，历来为人称道。但岳飞背上的“尽忠报国”究竟从何而来，仍然是一个未解之谜。

一种说法是岳母刺字，激励岳飞报效国家。但历史学家认为，岳飞的母亲姚氏是一个农家妇女，识字的可能性不大，所以不可能亲手在岳飞背上刺上“尽忠报国”四个字。但极有可能的是，他母亲为了鼓励他放心去战场打仗，请人在岳飞背上刺的。

还有另一种说法，岳飞久怀报国之志，曾三次从军抗金杀敌。他于宣和四年(1122年)19岁时第一次应募入伍，背部刺字大约是此时所为，因为北宋末年“刺字为兵”的制度仍在贯彻执行。所以岳飞在背部刺上“尽忠报国”四字明志。

但是还有一部分人认为，岳飞背上的字不是因为他当兵才刺的。

两宋时期是中国历史上唯一一个国家正规军完全靠募兵的时代。国家从老百姓中招募士兵，出钱雇佣他们。所以宋代军队的人员来源比较复杂，游民、饥民和犯过法的人都可以应募入伍，这就加大了管理的难度。

从宋太祖赵匡胤开始，为了加强对军队的管理和控制，“刺字为兵”就成了一种规范运作的制度，只要是应募入伍的士兵都要刺字作为标记。赵匡胤认为应该把兵和民分开，兵民分开控制，有利于国家的稳定，有利于皇帝的统治。据古书记载，一般是取“松烟墨”，入管针画字于身，直刺肌肤，涂以药酒即成。

宋代有两种军队需要刺字，一种是禁军，一种是厢军。禁军和厢军都有各自固定的番号，为了便于识别和管理，士兵刺字的内容基本上都是各自所属部队的番号，不会是其他的内容。这样使得士兵不能随心所欲地流动和逃跑。

从岳飞背部刺字的内容“尽忠报国”来分析，不可能是他应募当兵的时候

刺上去的。而且刺字的部位也不符合宋代的规定，宋代给士兵刺字叫作黥面，最开始刺在脸上，人为地把士兵和社会普通阶层分开，这对士兵是一种歧视。

宋代重文轻武，武将的社会地位十分低下。武官受到严重的社会歧视，更不用说普通的士兵了。有开明的士大夫提出这种歧视士兵的做法并不太好，希望做一些必要的调整。后来有很多刺字就改刺在手臂、手心、手背或者是虎口上了。如果像岳飞那样刺在背上，则太隐蔽了，根本没有任何标识作用。所以岳飞背部的“尽忠报国”不符合“刺字为兵”的募兵制度。

现在也有一些关于岳飞的史料记载，把“尽忠报国”写作了“精忠报国”。有学家认为这很可能和宋高宗有关系。

岳飞在对抗金兵入侵的战斗中立下了赫赫战功，为了表彰岳飞，当时的宋高宗御赐了“精忠岳飞”四个字给岳飞，并且让手下人做成了一面写有“精忠岳飞”的旗帜。以后凡是岳飞出征的时候，都会带上这面写有“精忠岳飞”的大旗帜。到了明清时期，“尽忠报国”就变成了“精忠报国”，这实际上是明清人的误解。把“尽忠报国”变为“精忠报国”，更多的是在宣扬一种帝权，因为“精忠”这两个字是宋高宗御赐的。明清的统治阶级想要激励当时的老百姓在国家危难的时候，用“精忠报国”的精神来巩固和捍卫自己的政权。所以“尽忠报国”就慢慢流传成了“精忠报国”。

第二节　岳飞临阵脱逃事件

在现实生活中，只要人们一提起岳飞，就自然把他和大英雄联系在一起了。其实岳飞也有不为人知的另一面。

北宋灭亡的前四年，岳飞在河北真定宣抚使刘韐募敢死战士时应募从军。后来归宗泽麾下，跟随宗泽入守东京，屡立奇功，补授秉义郎。

赵构即位后，岳飞不顾职卑位低上疏高宗，说宰相黄潜善、汪伯彦等人畏敌如虎，不堪恢复大任，应御驾回东京，亲率六军将士北伐，则中原可复。高宗没有同意，反而将岳飞解职。岳飞在回家的路上遇见新任河北招抚使的张所，受到重用。张所管辖区域在黄河北岸的今河南、河北一带。当他招募到一些兵力时，就派属下都统制王彦率领包括岳飞在内的 11 名统制及 7000 人马，渡河开辟抗金战场。

王彦过河后，兵临新乡，金兵势盛，王彦欲慎重进兵，岳飞却笑其胆小，独率部下冲敌，夺旗挥舞，王彦只得挥兵力战，遂攻下新乡。王彦责怪岳飞不服从指挥，岳飞则嘲笑王彦畏敌如虎，二人为此反目，岳飞遂率部独自行动。

而就在这时，金人以为北宋大军进入河北，于是急调数万精兵前来围剿，将新乡围得水泄不通。王彦则率众死战，终因寡不敌众，不得不冒死突出重围，且战且退到共城（今河南辉县）西山，据说身边仅剩700余人。但他们据险设寨，顽强死守，使散亡部下逐渐寻归。

这时，岳飞不听将令，反在此时向处于危机中的王彦要粮。因此，众人在气愤中要求按军法处置岳飞。但王彦置酒相待岳飞，说明困守荒山，没有余粮，让岳飞回去自己想办法。可岳飞竟在这样的危急时刻临阵脱逃，率部下渡河回东京，转投宗泽去了。

高宗绍兴六年（1136年）二月，南宋朝廷以王彦管理有方，升其知襄阳府、京西南路安抚使，王彦则以岳飞为荆襄樊方面军大帅，力辞不就。张俊遂保奏王彦为行营前护副军都统制、都督府参谋军事。

高宗绍兴三年（1133年），金兀术大举进攻，杜充逃奔建康，后降金。岳飞率本部人马2000余人，在今江苏宜兴一带坚持抗战，当金兀术十万大军直突杭州时，岳飞乘机六战六胜。而在战区被金兵掳掠、部队断粮时，岳飞宁愿挨饿，也严禁部下抢掠百姓。当金兵北返被韩世忠逼进黄天荡逃逸时，岳飞主动配合拦截，设伏牛头山，四战四胜，并趁势收复了已是空城的建康，因此立功扬名，为高宗赏识，仅一年的时间，就提升为通、泰镇抚使，归张俊节制，守卫淮东。

泰州与扬州是长江及半个江苏的门户，战略位置非常重要。虽然其后岳飞奉命去救楚州，刘光世奉命递进增援，并节制诸镇，守御通、泰，但岳飞本职未变。可他却在回兵泰州后，于当年十一月金兵进攻之际，莫名其妙地退出了泰州，远离守地，渡江到江阴沙洲上去了。

就在岳飞等人在淮东作战时，陕西尽失，四川危在旦夕！而若四川一失，则云贵不保，金兵必沿长江顺流直下江浙，南宋大势去矣。但就在这众将纷纷避敌收缩之际，时任秦凤路副总管兼知凤翔府事的吴玠，却招收败亡散卒数千人，与其弟吴璘逆敌而进，在今宝鸡西南无人知晓的和尚原上，紧紧扼控住凤翔金军进攻四川的通道。

汉中是保卫四川的最后一个战略要地，而和尚原就在汉中正前方。吴玠

之所以非要坚守和尚原，是因为对面的凤翔府城原是他的职守本司。他和王彦、刘子羽等名将一样，原本是不同意富平会战的，战败亦无力挽回，而凤翔为敌占领，也并非他的责任，此时他退回汉中，与众将聚兵一处，不仅不会受到指责，且还会受到重用。可他却选择了坚守职司一条险路。

更令人可敬的是，他们在此坚守，而中央朝廷竟无人知道他孤军在此，而致部下中一些不坚定者也认为他是自讨苦吃，拿他们性命不当事，甚至要合谋把他们兄弟劫往金营献功。而金人当然也不会让吴玠横挡在自己面前，多次出兵攻打，不仅都为吴玠所败，而且还首创了宋军自与金开战以来以少胜多的先例。

在南宋后来形成的五大主力军中，吴玠是唯一从始至终都在面对金军作战的方面军大帅。

同是身处劣势，同是无险可守，同是无粮无援，一个是明令死守，却放弃本职，临敌弃守；一个是无命自进，主动迎击，坚守本职。孰优孰劣，一目了然。这就是史书中为什么要记上一句“岳飞以失守待罪”的原因。

第三节　岳飞的三个女人

岳飞的原配夫人是刘氏，是岳云和岳雷的生母。刘氏与岳飞大约于徽宗政和八年（1118 年）结合，可惜此女不能守节，先后两次改嫁。

《三朝北盟会编》卷二〇七对这件事的记载比较详尽：韩世忠告诉王忠臣说，岳飞的结发妻子嫁给了自己手下的一个押队，让王忠臣回去告诉岳飞，快点来接结发妻子回家。岳飞听到王忠臣的密报后，不作回答。结果被韩世忠捅到了皇帝那里，岳飞迫不得已上奏说：“当初渡河的时候，把妻子留在家中侍奉老母，没料想她竟然两次改嫁，我真是切骨恨之呀。已经派人给她送了五百贯来帮助她家用，恐怕天下不知道这件事情的原委。”

韩世忠只说岳飞的前妻嫁给了一个押队做妻子，岳飞居然知道她曾经两度改嫁，这说明在韩世忠通知之前，岳飞一直在留心自己前妻的动向，只是一直隐忍不发。

毕竟是她先负了岳飞，像岳飞这样血性的男人，对于这样的女人是忍无可忍的。于是面对皇帝的撮合，也只有硬邦邦的“切骨恨之”四个字加以回复。

多少旧日耳鬓厮磨举案齐眉的往事,都因为这个女人的背叛化作子虚乌有。

岳飞的另一个女人是士族之女。这件事大约发生在绍兴五年(1135年)平定杨幺之后、绍兴七年(1137年)淮西兵变之前,事情经过是这样的:

岳飞家里向来没有姬妾侍奉,有一天黄纵出门公干,听说岳飞纳士族之女为妾的传闻。黄纵回来以后赶紧询问岳飞,岳飞说:是有这么回事,四川的吴玠派人来我这里议论军事上的事情。我请他吃饭,他诧异于饭桌上的冷清,回去后就告诉了吴宣抚。于是吴玠以为是岳飞眼光太高,就破费2000贯买了一个士族女子送给岳飞。岳飞知道这事情后,没有见这名女子,只是让她立在屏风后面,告诉她:我们家上上下下皆穿麻衣,吃的也只是咸菜粗粮,您要是能和我同甘共苦就留下吧,如若不然,还是请回吧。那个女子吃吃地笑了,岳飞就把她打发回去了。

岳飞还有一个女人是李娃,她比士族之女早入岳家,李娃在岳飞孙子岳珂编的《鄂国金佗稡编》中是有记载的。李娃比岳飞年长两岁,在建炎二、三年间嫁岳飞,出嫁时已有二十八九岁。在建炎四年(1130年)住在宜兴,生岳霖。

李娃是个非凡的女人。有一次,岳飞不在军中,李娃听说岳飞的某个部下打算谋叛,她并没有动声色,直到布置妥当后才齐集诸将,当众宣布了调查结果,将毫无防范的叛将捉住斩首。周密所著的《齐东野语》中则记载了另一件事:

有一次岳飞出兵,留在后方军营的李娃听说岳飞打了败仗,就急忙命令一位亲将带兵救援。没想到就在这个时候,岳飞得胜而归,他诧异地问这名亲将怎么回事。亲将说,奉夫人的命令去救援太尉。岳飞闻言大怒,把这名亲将斩首示众了。

后来,岳飞对李娃严加限制,只允许她"抚其妻、子,以恩结之,得其欢心"了。

从绍兴十一年(1141年)到绍兴三十一年(1161年)的21年间,李娃带着岳飞的子女在岭南苦度日月。他们遭受的是对流放人最为严厉的编管刑,严格限制人身自由,需要每月到监管人处呈身。在这样的境遇中,他们做到了"居患难不改幽闲之操"的境界。

第四节　岳飞冤死内幕

南宋政权在临安建立后，外有金兵随时可能再次南下，内有各地溃兵败将组成的游寇集团和农民的反抗武装，极大地威胁着宋廷的统治。在这种情况下，高宗着意笼络重用武将。当时最有名的将领就是南渡后的“中兴四将”——刘光世、张俊、韩世忠、岳飞。而岳飞是资历最浅的一位，但在短短几年间，他的战功和威名就已超越其他诸将。绍兴四年(1134年)八月，在收复襄汉六郡之后，宋廷授他为清远军节度使，地位与刘光世、张俊、韩世忠不相上下。

高宗重用武将的目的只是自卫，并没有北伐的打算。岳飞收复的失地实际是从金人建立的傀儡政权伪齐手中夺取的。岳飞出兵前，高宗特地下手诏，告诫他只需收复伪齐所夺之地，千万不可领兵北上，触犯金人，否则就算立下战功，也定要严惩。这一纸诏书，牢牢地束缚了岳飞的手脚，加上岳家军只有不到三万人的兵力，也无力进行北伐，因此岳飞只好在收复襄汉后，率主力退守鄂州。

面对金人的进攻，高宗始终不愿放弃投降求和。尽管绍兴四年以后岳飞、韩世忠等率军先后击败了金和伪齐的两次南侵，但高宗并不想利用这绝好时机进行北伐，宋军的战果只是为他与金朝议和提供了讨价还价的砝码。就在各地抗金斗争接连取得胜利的时候，高宗派出求和的使臣络绎不绝。绍兴七年(1137年)年底，宋使王伦从金国带来了议和条件，金国要求南宋称臣、交纳岁币，作为交换，金朝答应废黜伪齐，归还徽宗帝后棺木和高宗生母韦氏，归还河南地。高宗得到这个消息后欣喜异常，屈膝求和的决心更加坚定了，他再派王伦使金，与金朝商量具体的和谈事宜。

高宗议和的决定遭到了朝野上下的强烈反对，其中几位手握重兵的大将的意见对于和议能否顺利进行至关重要。绍兴八年(1138年)八月，高宗召韩世忠、张俊与岳飞入朝，希望说服他们至少不反对和议。张俊向来害怕金兵，在历次对金作战中都极力避免与金兵交锋，其为人又善于逢迎，所以马上表态支持议和。而韩世忠与岳飞则坚决反对，这不禁使高宗对岳飞心生嫌忌。

其实，在此之前，岳飞已经在两件大事上冒犯了高宗。岳飞个性耿直，在

战场上有勇有谋，而在政治斗争中却显得缺少心计，不善于保护自己。

绍兴七年三月，宋廷解除了刘光世的兵权，高宗本来答应将刘光世率领的淮西军队拨给岳飞指挥。岳飞信以为真，以为这样一来自己兵力大增，兴奋之余，立即提出要带兵10万出师北伐，这正犯了高宗的大忌。高宗临时变卦，拒绝将淮西军队交给岳飞。对高宗的出尔反尔，岳飞十分愤慨，一怒之下竟然离开本军驻地鄂州，以为母守孝为名上了庐山。在高宗看来，这种行为分明是要挟君主，但当时金兵的威胁尚在，解除岳飞兵权的时机并不成熟，因此高宗不得不再三下诏，对岳飞好言抚慰，敦促其下山。六月，岳飞返朝，向高宗请罪，高宗表示对其宽恕的同时，引用太祖“犯吾法者，惟有剑耳”的话以示警告，言语之中已经暗藏杀机。

第二件事发生在同年八月。返朝不久的岳飞好心建议高宗早立太子。高宗的独子赵旉八年前夭亡，他又在扬州溃退时受了惊吓，失去了生育能力，但高宗时年才30岁，内心仍抱有生育的希望，此时立太子，在他看来无疑是向天下暴露其难言之隐。宋朝的祖宗家法也规定武将不得干预朝政。所以，岳飞的建议一下又触犯了两大忌讳，更加深了高宗对他的忌恨。

这两件事以及在抗金恢复失地上毫不妥协的立场，为岳飞日后的命运埋下了祸根。

绍兴八年，高宗与金国的议和活动正紧锣密鼓地进行，文武百官的反对之声日益高涨，只有秦桧极力支持高宗议和。十一月，金国“诏谕江南使”张通古与宋使王伦南来。金使居然要高宗跪拜受诏，奉表称臣。这令南宋臣民难以忍受。为了苟安偷生，高宗对此并不介意，他冠冕堂皇地表示：“只要百姓能免于刀兵之苦，朕可以牺牲自己的体面来换取和议。”这引起了朝廷内外群情激愤，抗议运动达到了前所未有的声势和规模，对高宗强烈不满。尽管高宗恼羞成怒，将反对激烈的大臣一一贬谪，但面对舆论的强大压力，他也不能不有所顾忌。十二月，高宗以为徽宗守孝为借口，由秦桧等宰执大臣代他向金使行跪拜礼，接受了金朝的国书。

高宗以为和议之事已成，从此就可以安享太平，便大赦天下，给文武大臣加官晋爵。岳飞在接到升官诏书后，当即上疏表示拒绝，提醒高宗不可相信金人，并重申自己率师北伐的宏图大愿。高宗和秦桧此时对岳飞切齿痛恨，除掉岳飞的阴谋已经在酝酿之中了。

果然不出岳飞所料，绍兴十年(1140年)五月，金人撕毁和议，再次南侵，岳

飞率军又奔赴抗金前线。随着金兵在川陕、两淮等地的进攻相继受挫，宋军进入战略反攻，岳飞进军中原。他命原抗金义军首领梁兴等渡过黄河，联络河北义军，结成“忠义巡社”，攻取河东、河北州县，以实现他确立的“连结河朔”的战略方针，同时亲自领兵长驱直入，进驻郾城。七月，金兀术集结大军，从开封直扑郾城，岳家军以寡敌众，大败金兵。接着，兀术又转攻颍昌，岳飞对此早有防范，事先已命长子岳云前往支援，兀术在颍昌再遭岳家军的沉重打击。岳家军乘胜追击，一直打到了距离开封只有 20 余千米的朱仙镇。北方义军也纷纷响应，收复了黄河南北的部分州县。金人有了放弃开封、渡过黄河北逃的打算。

岳家军的接连胜利当然不利于高宗和秦桧与金朝重开和议，他们连下 12 道金字牌催促岳飞立即班师。此时，数万岳家军由于收复失地很多，战线过长，兵力分散，而且其他各路军队也已接到撤军的命令，张俊、韩世忠、刘锜等部陆续班师，岳飞要想在没有后方支援、缺乏友军配合的情况下，孤军深入，收复故土，实是难上加难。在形势和君命的逼迫下，岳飞违心地拒绝了两河百姓要他继续北伐的恳求，奉诏班师。这次最有希望的北伐就这样被高宗和秦桧葬送了。

绍兴十一年(1141 年)正月，兀术统领近 10 万大军卷土重来，直攻淮西。高宗命驻守鄂州的岳飞率军增援淮西，但岳飞援军尚未赶到战场，杨存中与刘锜、王德等已在柘皋大败金兵。张俊准备独吞战功，便打发岳飞等回军，不料兀术命孔彦舟回师攻陷亳州，并重创前来救援的杨存中和王德军，当岳飞率领的援军赶到时，金兵已安然渡淮北上。

淮西之战后，高宗加紧了削夺武将兵权的活动。由于南宋建立以来，他倚重武将外抗金兵，内平游寇，结果造成武将势力崛起，对皇权构成了潜在的威胁。因此，绍兴十一年四月，高宗将张俊、韩世忠和岳飞招到临安，任命张俊、韩世忠为枢密使，岳飞为副使，名为升官，实际是夺去了三大将的兵权，三将所辖军队从此直接听命于皇帝。

接着，高宗和秦桧将迫害的矛头直指岳飞。七月，秦桧死党万俟卨秉承上意，上章弹劾岳飞。他抓住岳飞曾经擅离职守、私上庐山以及没有及时应援淮西等事大做文章，并把张俊撤除淮东防务的事情栽赃到岳飞头上。岳飞意识到自己处境险恶，于是上疏辞职，恳求高宗放过自己，但高宗对岳飞的厌恶由来已久，根本不打算手下留情。

仅凭上面的几条“罪状”尚不足以置岳飞于死地，秦桧又指使张俊胁迫岳

飞部下王贵、王俊，诬告岳飞爱将张宪密谋要挟朝廷还兵给岳飞，串通谋反。张宪被押送大理寺审讯，严刑逼供之下，张宪仍然不肯屈招。高宗决定让大理寺审理岳飞一案。十月，岳飞、岳云父子被投入大理寺狱中，御史中丞何铸与大理卿周三畏奉诏审讯。何铸反复讯问，实在得不到任何岳飞谋反的证据，在审讯时，又看到岳飞背部刺的“尽忠报国”四字，深知岳飞的忠心与清白，便向秦桧力辩其冤。秦桧说是高宗要置岳飞于死地。何铸对岳飞下不了毒手，秦桧便奏请高宗，改命万俟卨为御史中丞，锻铸冤狱。岳飞身受酷刑折磨，知道自己根本没有申辩的机会，他在狱中悲愤地写下“天日昭昭！天日昭昭！”八个大字，向高宗和秦桧发出了最后的抗议。

听说岳飞以谋反罪入狱，已经辞官在家的韩世忠当面责问秦桧，岳飞谋反的证据究竟何在，秦桧答道：“其事体莫须有。”意思是这件事情大概有吧。韩世忠气愤地说：“‘莫须有’三字，何以服天下！”但是，高宗和秦桧杀害岳飞的心意已决。在高宗看来，除去岳飞，既可以使和谈顺利进行，又能震慑其他武将，真是一举两得。因此，他于绍兴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亲自下旨赐死岳飞，将张宪、岳云斩首。

一代抗金名将最终不是牺牲在战场上，而是死于自己所保卫的朝廷之手，不禁令后世之人对他更生无尽的痛惜和由衷的崇敬之情。

第五节　岳飞的巨额财产

岳飞冤死 20 年后，朝廷派人到江西九江调查岳飞家产，拿到一份财产清单。清单上说，岳飞在九江的时候陆续买下旱田“十一顷九十六亩三角”，水田“七顷八十八亩一角”，以及房屋“四百九十八间”。

一顷是 100 亩（1 亩约合 666.67 平方米），一角是 2.5 分（10 分为 1 亩），岳飞的旱田和水田相加刚好是 1985 亩。岳飞总共出租了 1400 亩，分别租给江西九江无地少地的农民耕种，然后每年夏、秋两季向农民要租子。

岳飞的 498 间房子中，有别墅也有商铺，别墅自己住，商铺则租给别人做生意。据清单上记载，岳飞总共出租了 151 间商铺。按南宋前期二三线城市房租标准，每间商铺每月房租在 1000 文左右，这 151 间商铺每年能给岳飞带来 180 万文的收入。



岳飞

岳飞的孙子岳珂写过一篇《祖宗田米直》的文章，说出租一亩中等肥沃的土地，每年能收租8斗，值1500文。岳飞出租1400亩土地，每年进账大约是210万文，再加上出租商铺的收入，合计将近400万文。这就是岳飞每年通过不动产赚的钱。

南宋的百姓收入很低，绍兴年间官办军工企业的高级技工每年能拿7万文薪水，已经是非常惊人的高收入了。至于一般的市民阶层，年收入1万到1.5万文是常事儿，即使全家从事某种生意，譬如说开个小饭馆，年利润也不过3万文左右。岳飞不算工资和奖金，光收租子和房租赚的钱就顶得上几百户小市民。

岳飞买这么多房屋和土地要花不少钱，他哪儿来的钱呢？

按照南宋前期二三线城市的房价和地价，岳飞名下的不动产至少可以估值3500万文。如果是普通百姓，绝对拿不出这笔钱，但是岳飞拿得出。首先他是武将，武将薪水高；其次他打过无数胜仗，宋高宗经常给予奖励，光在绍兴十一年就奖了白银2000两、丝绸2000匹、金碗3只、金杯30只。这些赏赐已经够他买房买地了。

第八章　大宋之耻

第一节　诱发宋亡的“海上之盟”

“海上之盟”即北宋王朝和金国为共同对付辽国结成的同盟。因为当时北宋王朝和金国之间隔着辽国，宋、金的谈判使节只能通过从蓬莱到大连的海路秘密联系，因而称为“海上之盟”。

“海上之盟”加速了辽国的灭亡，也诱发了北宋王朝的灭亡，而金国却通过盟约得到了大量的好处，认清了北宋王朝虚弱腐败的本质，变得真正强大起来。

建立这样一个联盟，是由北宋王朝主动提出来的。金太祖完颜阿骨打在位九年，始终以推翻辽国为宗旨，对西夏和高丽采取绥靖政策，对北宋王朝虽然也采取友善态度，但谈到结盟却是没有想到的。

北宋王朝主动提出与金国结盟，主要是想借助金国的力量灭掉辽国，收回被辽国占领的幽云十六州。受辽国控制的幽云十六州在长城以南，这使镇守中原的北宋王朝的北方大门无险可守，辽军随时都有可能从幽云十六州出发侵扰中原，所以收回此地对北宋王朝非常重要。

幽云十六州是五代时割给辽国的。早在后唐清泰三年（公元 936 年），河东（今山西）节度使石敬瑭造反，被后唐末帝李从珂围困，石敬瑭向辽国求援，辽出兵大败后唐，并立石敬瑭为帝，史称后晋。石敬瑭为了报答辽国，认辽太宗耶律德光为干爹，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儿皇帝”。石敬瑭还把今天的北京、密云、蓟县、顺义、涿州、延庆、易县、怀来、大同、朔县等长城以南 16 个州县拱手送给了辽太宗，从此这些地方成为大辽国土。

北宋王朝建立后曾三次北伐辽国，企图收回幽云十六州，但都遭到了惨败。到了宋真宗时，北宋王朝打了一个胜仗，但仍没能收回幽云十六州，却匪夷所思地与辽国签订了一个不平等条约，这就是历史上的“澶渊之盟”。双方

虽然讲和了，但条件是辽国仍然占领幽云十六州，并且每年北宋王朝要向辽国进贡银绢。这种局面一直持续到北宋末年。

宋政和元年(1111年)，童贯作为北宋王朝使节出访辽国。童贯当时是西北宣抚使，被称为西陲将军，深得宋徽宗信赖。童贯在辽国官员的陪同下在卢沟桥附近的驿馆里下榻。这期间，因买马结识了一个叫马植的人。马植曾任辽国的光禄卿，是专管祭祀、朝会和皇帝生活用品的官员，后来辞官做起了马贩子。此人是燕京人，做事干练，虽然身在辽国，却希望自己的家乡能归北宋王朝。马植说自己身为汉人，祖居燕山，想到契丹人占着燕山心感愧疚。现辽天祚帝荒于女色，大权旁落于大舅哥萧奉先手中，辽国已是外强中干，人心涣散，灭亡是迟早的事。他向童贯献计说：现在在辽国东北面有一支女真人，他们对辽国通鹰路、打女真的做法非常不满，正在酝酿一场大的反抗。北宋王朝应当以买马为名，暗中遣使渡海，与女真人联合图辽，南北夹击，何愁幽云十六州收不回呢！童贯是个聪明人，连呼好计。

1115年，听说大金国成立，马植向北宋的雄州投了蜡丸书密信，在雄州刺史的协助下回到北宋，隐藏在童贯家中。早在童贯与马植初次见面时，童贯就想到马植早晚要回到北宋的土地上。为隐瞒身份，就给马植改名为李良嗣。此时，童贯也向宋徽宗献上了联金灭辽之策，并向宋徽宗推荐了马植。宋徽宗听后连连点头，赐予李良嗣皇姓，即称赵良嗣。

关于是否应该与女真人结盟夹击攻辽，北宋王朝的大臣们在廷议时发生了激烈的辩论，但经过童贯的运作，还是没能阻止宋徽宗作出与女真联合攻辽的决定。

联合女真攻辽之策虽然定下来了，但是由于北宋跟西夏打了一次败仗，随后西北又发生了一次地震，所以结盟之事暂时搁置。

政和七年(1117年)，童贯调到枢密院主管北方防务，这时金国已经建国并占领了辽东，打过了辽河，童贯便准备实施马植之策。八月，北宋王朝非正式派了一个辽降宋、懂金文的药师去探女真虚实，结果此人因为没带正式的文书，到了金州后被女真士兵抓住，直到政和八年(1118年)才回到山东，无功而返。

宋朝总结了第一次派人的教训，决定正式派使节到金国。于是挑选了有胆识、文武双全的登州防御史马政做正使，平海军卒呼延庆为副使。经过一番准备，政和八年八月，使团从蓬莱出发渡海，九月到了辽东金州，又走了20多

天到了金国上京。阿骨打在皇帝寨接见了马政一行,听闻宋金联合攻辽收复幽云十六州的动议,十分意外。阿骨打与吴乞买、撒改、斜也、斡鲁、粘罕、希尹等商议了两天,决定同意这个策略,并派渤海人李善庆等人与马政同回北宋商量具体事宜。

李善庆一行十月起程,十二月抵达了汴京。宋徽宗并没有接见李善庆等金国使节,只是派了蔡京、童贯与金国使节谈判。童贯首先提出攻辽成功后幽云十六州归宋,李善庆以临行时太祖未授分配幽云权力为由,含糊其辞。

政和九年(1119年)三月底,宋廷派赵有开为使,呼延庆为副使再次出使金国,李善庆等金使跟随回到金国。不料走到登州,没等上船渡海,赵有开就死了。这时北宋听到辽国册封阿骨打为东怀国王、辽和女真讲和的消息,就取消了再派使节的打算,让呼延庆只带登州的文书与李善庆回金国,六月初到了金国上京,呼延庆被扣留。金国粘罕问呼延庆,北宋为何中止谈判,并对北宋此前再三的傲慢无礼表示不满。呼延庆回答:我朝听说贵国已受辽封为东怀国,与辽修好,故未遣使。粘罕说:与金修好是辽单方面的意思,辽册封金为东怀国,是对大金的侮辱,金国并没有接受。如果宋想继续联金攻辽,请拿国书来。因宋徽宗没见金使,这次阿骨打也没见呼延庆。宋廷滞留了李善庆八个多月,金国又扣留了呼延庆几个月,才放回大宋。

宋政和十年(1120年)三月,赵良嗣带着宋徽宗的亲笔信再次出使金国。此时恰巧阿骨打带兵在外攻打辽国上京,二国政吴乞买接待了赵良嗣。赵良嗣未等阿骨打回来,昼夜兼程,在辽上京附近追上了阿骨打,进行了金宋结盟的谈判。赵良嗣首先拿出了宋徽宗的亲笔信,这封信主要写的是双方联合攻辽成功后,燕京一带归宋。经过辩论,双方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宋金南北出兵夹攻契丹。两国军队均不许越过长城。这期间双方不许单方与辽讲和。第二,宋朝作为代价,将每年贡给辽国的岁币,按旧数转贡金国。金国出兵,宋朝给予一定的粮饷军费补贴。第三,战后(如果胜利),金原则上同意将幽云十六州交给宋朝。第四,双方不许招降纳叛。第五,双方共同遵守盟约,若不如约,则难依已许之约。第六,平州不属燕京旧汉地,也不属辽太宗受贿之地,与燕京为两路,不在归还之列。此外,金军为捉拿天祚帝暂住西京(云中)。

赵良嗣回到汴京后,由于出色地完成了"海上之盟"的签订,宋徽宗和童贯都非常高兴,赵良嗣也变成了朝野中无人不知的名人。宋金之间经过两年时

间的反复周折，终于签署了“海上之盟”。

盟约签订之后，阿骨打率领金军很快攻下了辽国中京，同时派粘罕出兵占领了辽国西京大同。这时，阿骨打在关外把军队安顿下来，等待北宋出兵攻燕京的消息。北宋却迟迟没有出兵。原来北宋的方腊在南方的起义让宋徽宗焦头烂额，宋朝只好先派兵镇压方腊起义。方腊被平定了之后，童贯才率大军挥师北上攻打燕京。然而童贯所率大军连连溃败，始终攻不下燕京，只好求助阿骨打。阿骨打于是挥师南下直指居庸关，守关的辽兵听说阿骨打率领金军要攻关，竟然放下武器打开关门让金军通过。就这样，金军一路顺利进入燕京。燕京的辽军面对金军根本就没想反抗。金军兵不血刃地占领了燕京城。

金军满载金银财宝、图书典籍，押解着几万燕京的各类工匠、年轻女子、青壮劳力浩浩荡荡一路向东去了，给宋朝留下了一座空的燕京城和周边几座空了的县城。尽管如此，宋徽宗仍然非常兴奋，他认为自己完成了历代老祖宗都没有完成的伟业，值得庆祝。于是先是把收复燕地有功人员晋官封爵，封童贯为豫国公，封赵良嗣为近康殿学士等，又宣诏全国大赦，同庆三天。

从马植最初提出“海上之盟”的思想策划，到金军撤出燕京城，共用了12年的时间。在结盟之前，宋在金人眼中是个天朝大国，甚至存在崇拜的心理。金人在谈判初期，并没有进入关内占领地盘的意思，但是通过几年来谈判中的频繁接触，金国看到了宋昏聩无能的本质，了解了其军队战斗力不堪一击的状况，这在某种程度上膨胀了金军的野心。所以从谈判盟约一开始，金国就掌握了主动。而金国在多次穿越长城的过程中，早就掌握了宋朝的山川险易和军事防守，且因得到宋朝进贡的大量岁币、粮饷和军费的补充而实力大增，又得到榆关（山海关）以南的平、滦、营三州（秦皇岛地区），占领着娘子关以南的西京，这如同建立了两个长城以南的根据地，随时可以挺进中原。

“海上之盟”的最大赢家不是大宋而是金国。金国通过“海上之盟”才真正强大起来。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没有“海上之盟”就没有以后的“靖康之变”，就没有北宋的灭亡。而对北宋来说，联金灭辽的战略选择犯了方向上的错误，得到几座空城的所谓的胜利，代价过于惨重。

从“海上之盟”开始，宋朝的麻烦事就一件一件地来了。

第二节　亡国的“靖康之变”

辽国灭亡后，金国最高统治集团从北宋对辽国作战的表现，以及交涉交割幽云十六州的过程中，已经看透北宋政治的腐朽和军事的无能，随即乘胜侵犯北宋。于宣和七年（1125年）十一月分兵两路南下，西路由完颜宗翰率领从云中府（今山西大同）进攻太原府。东路军由完颜宗望率领，由平州（今河北卢龙）进取燕山府。两路约定攻下太原、燕山府后，西路军进出潼关北上洛阳与南渡黄河直向东京的东路军会师于开封城下。西路军在太原城遭到王禀领导的北宋军民的顽强阻击，长期未能攻下。东路军到达燕山府，宋守将郭药师投降，金兵遂长驱直入，渡过黄河向东京进军。

宋徽宗听到金兵南下的消息后，急忙传位给太子赵桓，企图南逃避难。赵桓即位，是为宋钦宗，改第二年（1126年）为靖康元年。这时朝野官民纷纷揭露蔡京、王黼、童贯、梁师成、李彦、朱勔“六贼”的罪恶，要求把他们处死，宋钦宗被迫陆续将蔡京等人贬官流放或处斩。

靖康元年正月，宋钦宗起用主战派李纲为亲征行营使，部署京城的防御。李纲刚把京城守备设施布置就绪，完颜宗望所率金军就已兵临城下，向开封的宣泽门发起猛烈进攻。李纲组织开封军民坚守城池与金军展开激战，把攻城的金兵击退。完颜宗望见开封一时难以攻下，便施展“以和议佐攻战”的策略。宋钦宗原本就是一个畏战的昏君，便急忙派使者去金营议和。完颜宗望提出宋须交金500万两、银5000万两、牛马骡各1万头匹、驼1000头、杂色缎100万匹，割让太原、中山（今河北定县）、河间三镇，尊金帝为伯父，以宋亲王、宰相做人质，送金军北渡黄河，才许议和。宋钦宗竟不顾一切全部答应了完颜宗望的苛刻要求，下令在开封全城刮借金银运送给金军。李纲坚决反对同金军议和，宋钦宗就以宋兵一次夜间出击金营失利一事，追究李纲的责任，下令罢免李纲，废掉李纲主持的亲征御营司，借以向金人表示议和的决心。

宋钦宗这一倒行逆施激起了开封军民的愤慨，太学生陈东等在宣德门上疏，要求复用李纲，罢免主张和议的李邦彦、张邦昌等人。几万人不约而同来到皇宫前声援和支持陈东，要求宋钦宗接见，并砸碎登闻鼓，打死宦官几十人。宋钦宗不得已宣布再用李纲，为尚书右丞，让李纲主持京城四面的防御。这时

宋朝各路勤王兵约计20万人也已陆续赶到。

面对这种形势，完颜宗望知道以6万兵马孤军深入是难以攻下开封的，于是在得到宋钦宗同意割让三镇后，于靖康元年二月率军撤离开封北还。

完颜宗望北还，河北一线的战局虽暂时平静，而河东的战事却继续紧张进行着。从靖康元年二月至七月，宋军曾三次大规模入援太原，合计投入兵力40万人，但均被金军击败，宋军主力消耗殆尽。

河北暂趋平静和河东战事胶着的军事形势，只是金军更大规模入侵的间歇。然而，以宋钦宗为首的腐朽统治集团却以为太平无事了。罢免了有声望的老将钟师道的兵权，各路赶来的勤王兵也全被遣还，宋廷又恢复了以往文恬武嬉的故态。

主和派在朝廷重新占了上风。靖康元年六月，宋钦宗因为厌恶李纲屡言备边之策，借入援太原之际，派他为河东、河北宣抚使，强行把他赶出朝廷。八月，李纲因入援太原失利，又被罢去两河宣抚使之职。

靖康元年八月，金军以宋廷不如约割让太原、中山、河间三镇为口实，再次南侵。完颜宗翰和完颜宗望分东西两路进兵。这时宋将王禀坚守太原已八个多月，因粮尽援绝，九月初三日被攻破。完颜宗翰乘胜南下，直逼黄河北岸的河阳（今河南孟县）。完颜宗望的东路军也于十月初攻入河北重镇真定府（今河北正定）。金军的这次南侵已摆出了一举灭亡北宋的态势。宋钦宗却一心只想投降，以为可以继续用金帛赂使金军撤退，急忙派出一批批的使者到金营乞和，而在军事上不作认真的准备。而朝廷内部的主和派唐恪、耿南仲等人坚决主张割地，遣返各地再次聚集的勤王军，撤除京城的防御工事。金军渡过黄河，完颜宗翰向宋廷提出要划黄河为界，河东、河北地归金国，宋钦宗一一答应了，并且亲自下诏给两路百姓，劝谕他们“归于大金”。

由于宋廷不在军事上作认真准备，两路金军未遇大的抵抗，便顺利向东京挺进。十一月，金军前锋到达东京城外，闰十一月初，金军东西两路会师开封城下，对开封展开攻势。开封城内兵力有限，士气不振，宋廷于危急之际竟派郭京带领“六甲神兵”出战，结果大败溃散，东京城被攻破。

虽然东京城破，统治者依然决意投降，但开封军民不愿做亡国奴，抗敌情绪很高，要求参战的人多达30万。金军见开封军民已准备展开巷战，便不敢贸然进占全城。于是故伎重施，放出“和议”的空气，向北宋王朝索取1000万匹帛、1000万锭金、2000万锭银等钱帛。然而至此危在旦夕之时，宋钦宗仍不

能醒悟，他派宰相何栗去金营乞和，完颜宗翰和宗望却要宋钦宗亲自到金营商议割地赔款之事，钦宗不得已进了金营求降，献上降表，并秉承金人的意旨，下令各路勤王兵停止向开封进发，对自发组织起来准备抵抗的民众进行镇压，然后金军大肆搜刮宋朝宫廷内外的府库以及官、民户的金银钱帛。当时正是严冬季节，大雪纷飞，被掳掠一空的开封被冻死、饿死的人不计其数。宋朝腐朽统治者的投降政策使开封人民遭受了难以言状的灾难。

靖康二年（1127年）正月，金军先后把宋徽宗、宋钦宗拘留在金营，二月六日金主下诏废宋徽宗、宋钦宗为庶人，另立同金国勾结的原北宋宰相张邦昌为伪楚皇帝。四月初一日金军押解着徽、钦二帝和后妃、皇子、宗室、贵戚等3000多人北撤。宋朝皇室的宝玺、舆服、法物、礼器等也被搜罗一空。北宋从此灭亡，这就是著名的"靖康之变"。

第三节　北宋女子的噩梦

靖康二年（1127年）四月，当上了亡国奴的徽宗、钦宗一行分乘860多辆牛车，在金兵的押解下开始北上。随行的除了他的皇子、皇孙、后妃、帝姬之外，还有养在深宫供他们消遣和驱使的三千佳丽。

"议和"一开始，这些中原女子同金银、布帛、土地一样，就成了谈判桌上的筹码。

靖康元年（1126年）十二月二日，宋钦宗亲自同宰相何栗到金营求和，送上降表，并屈辱地下跪。金人除了索要金银布帛之外，还要立送1500名少女。宋钦宗一律照办，派人四处搜捕年轻女子，不够数目就用自己的妃嫔抵数。不少女子不甘受辱，自杀而死。

从正月二十八日起，北宋政府开始履行协议。最早向金军营寨输送的女性是蔡京、童贯、王黼的家属和歌伎各24人，其中茂帝姬（公主）作为蔡京家中的女眷也在遣送之列，被送往皇子寨。史载，茂帝姬见到斡离不（即金兵统帅完颜宗望，金太祖第二子，故又称二皇子）后，战栗而无人色，斡离不令其婢李氏将茂帝姬灌醉，乘机对其实施强暴。茂帝姬是"靖康之难"中第一个被金人蹂躏的宋朝公主。

尽管开封府官员刮地三尺，也无法满足金人的索求。为苟延残喘，无耻的

徽、钦二宗开始依"附加条款"拿妇女抵债。开封府官员除对照玉牒将宫廷、宗室妇女押往金营外，还搜拿京城民女充数。开封府尹徐秉哲为了邀功，竟将上自嫔御、下及乐户的5000名妇女盛装打扮送出京城交付金军。

仅此一次，用来折价抵债的各类女子竟然多达11600多人。这是一场多么大的劫难啊！

从被送入金军营寨的那一刻起，这些女性的噩梦就开始了。

金军将领如同分配牲畜一样瓜分这些特殊的战利品。在第一批被押解到金营的妇女中，国相(粘罕、斡离不)自取数十人，诸将自谋克以上各赐数人，谋克以下间赐一二人，其后随着贡女的大量涌入，"施恩"范围也逐渐遍及下层。她们被迫更换舞衣，给金军将领献舞劝酒，供金军将领淫乐，稍有反抗，即遭屠戮。

五日夜，完颜宗翰(即粘罕)宴请手下将领，令宫嫔换装侍酒，有郑氏、徐氏、吕氏三女抗命不从，被当场斩杀。另一人因不堪侮辱，用箭头刺穿喉咙自尽。另有张氏、曹氏等三位女子，因不顺从二太子完颜宗望之意，竟以铁竿刺着，悬挂在营寨前，血流三日方才死去。初七日，王妃、帝姬入寨，完颜宗望便指着这些求死不得的被害者发出警告，她们一个个吓得面无人色，几不欲生。

为了满足金军将领们的淫欲，斡离不甚至下达了给怀孕的妇女打胎的命令。已经从属于金兵将士的妇女则改为金国梳妆。一些不堪凌辱的女子先后自尽，以至于各寨妇女相继死亡，其中包括16岁的仁福帝姬和贤福帝姬、保福帝姬。

押解途中，妇女的命运更加悲惨。

据金人的《宋俘记》记载，临行前的俘虏总数为14000多名，分七批押至北方。其中第一批三月二十七日从青城国相寨出发，有宗室贵戚男丁2200余人，妇女3400余人，女性数量明显多于男性。由于长途鞍马，风雨饥寒，到四月二十七日抵燕山时，活着的妇女仅1900余人，而且十人九病，到达上京时，死亡人数则超过了一半。

至于民间贡女，她们的处境更是惨不忍睹。金人押解贡女3180人、各种类的人3412人从青城寨出发，四月八日她们在相州(今河南安阳)因避雨遭金兵轮奸，以致多数被奸而死。被掠者每日以泪洗面，而金军将领皆喜乐无极。

金天会六年(1128年)八月二十四日，徽、钦二宗及其后妃、宗室、诸王、驸马、公主都穿上金人百姓穿的服装，头缠帕头，身披羊裘，袒露上体，拜祭完颜

阿骨打庙，举行所谓的献俘仪式。

仪式完毕后，金国士兵簇拥着宋徽宗、宋钦宗等宋朝俘虏到金国皇帝大帐，俘虏们跪拜在地，等候发落。金太宗完颜晟宣布诏赦，封徽宗为“昏德公”，封钦宗为“重昏侯”。

随后，对皇室女眷进行了处置。在金国统治者的众目睽睽下，宫廷、宗室妇女遭受的集体侮辱使钦宗的朱皇后感到绝望，为了捍卫自己的尊严，她选择了以死抗争。受降仪式结束后，朱皇后即自缢，被人发现救活，仍投水而亡。

据统计，“靖康之难”时宋徽宗有成年女儿 21 名，除保福帝姬、仁福帝姬和贤福帝姬三人死于刘家寺，洵德帝姬被真珠大王强纳为妾，惠福帝姬被宝山大王强聘为妾外，剩下的 16 人中，发配浣衣院（供金人的王公贵族及高级军职人员淫乐之所）的有 9 人，遣送到各大营寨的有 6 人，云中御寨的 1 人。

宋徽宗有皇后皇妃五人，其中韦氏发送浣衣院。其余嫔位的有 31 名，其他封号的有 108 人，另有国夫人、郡夫人、夫人封号者 67 人，皇孙女 29 名，均被像牲畜一样地分配。

宋钦宗的一后一妃，朱皇后投水自尽，朱慎妃随至五国城。其他有封号的姬妾 10 名，奴婢 27 名，皇子妃 34 名，以及赵氏宗室，徽宗之兄、弟的 22 个女儿，也被牲畜一样地分配。

这些宗室女子，除了沿途被糟蹋或饥寒病痛而死之外，其归宿大略有四种：一是被金人的王子贵胄纳为姬妾，相对来说，这是最佳出处，尚能再次过起养尊处优的生活；二是被安置浣衣院，供金人的王公贵族及高级军职人员淫乐；三是分配给各军寨将领或下级军官；四是出卖给民间妓院。

由于徽宗第九子康王赵构逃脱了“靖康之难”，并且被拥戴为南宋皇帝，与金国对立，因此，金人对他恨之入骨，对他的直系亲属惩罚也最为严厉。赵构的母亲韦贵妃被俘时已经 48 岁，竟成了金国人重点发泄的对象。为了狠狠折磨她，金人特地把她发送浣衣院。

赵构的原配妻子邢秉懿被俘时已经怀孕，金人强迫其骑马，结果她堕马后流产。被押解到汤阴县时，金军万夫长盖天大王完颜塞里（宗贤）逼淫之，邢秉懿自杀未遂。后被送至浣衣院，也是金人泄愤的重点对象，12 年后死时才 34 岁。

赵构之妾田春罗、姜醉媚也在浣衣院被折磨致死。他的五个女儿也被编入浣衣院，下落不明。

金国统治者不仅自己享用这些战利品，还把她们赐给南宋出使金国的大臣以示侮辱。天会六年(1140年)正月，南宋使者王伦等出使云中，被金国扣押，粘罕赏赐王伦内夫人及宗女四人，甚至还赏赐随行使者朱绩一位宗室女。朱绩因不接受赏赐触犯了金兵，竟被粘罕立即处死。

据《宋俘记》统计：宋徽宗女儿中被编入浣衣院的9人分别是五女赵瑚儿、七女赵巧云、十女赵多富、十四女赵佛保、十七女赵金珠、十八女赵金印、十九女赵赛月、二十女赵金姑、二十一女赵金铃，这也就是其后宋徽宗、宋钦宗与金国皇帝攀亲联姻的前提。

史载，这九位公主先后有六人被选进金国皇室，尽管这样的姻亲是以强暴和侮辱的方式完成的，但时间一久，也就成了事实上的亲家和翁舅关系。

天会八年(1130年)六月，穷困潦倒的徽、钦二宗突然接到了金国皇帝"诏以昏德公六女为宗妇"的诏书，起因是"赵桓(钦宗)妹凡六人久侍宗子，获宠生男，应予优容，抬为次妇"。按照金人收继婚的习俗，此六人中应有后来被金世宗封为次妃的赵赛月、赵金姑两位公主。困境中的徽、钦二宗似乎看到了一线希望，打起了与金人攀亲的主意。

天会八年七月，宋徽宗向金国皇帝呈递了第一道谢表，他谄媚地声称，接到圣旨，得知自己的六个女儿被召进皇宫，对此厚爱，有无法言表的感激。由此看出，宋徽宗为了改变窘困处境，已经置国难家仇和礼义廉耻于不顾，完全成为金国统治者的奴才。

宋徽宗的讨好姿态收到了立竿见影的效果。当月，金人下诏将徽、钦二宗北迁五国城。此处离金人国都较近，但距离中原和南宋都城更远。北迁途中，他们还收到了金人"缣绢十端"的恩赐，甚至还被许诺他们父女、兄妹相见。对此，宋徽宗更是大喜过望。他们已经习惯和心甘情愿地做金国的阶下囚了。

但在金国统治者的戏弄下，尽管丑态百出，宋徽宗、宋钦宗的哀求和乞怜却并没有收到实际的功效。金天会九年(南宋绍兴元年，1131年)六月壬辰，因为宋钦宗的妹妹中又有人为金人生下了传宗接代的继承人，他们再次得到了金人的赏赐，但也仅此而已，金人根本不承认宋徽宗、宋钦宗的姻亲地位，因此他们也根本不可能以国丈、国舅自居，步入金人皇亲国戚的行列。他们依然是金国的阶下囚，时时被金国统治者嘲讽揶揄的对象。

为了完全暴露其丑陋的灵魂，让宋人认清他们君主的真实面目，瓦解宋人抗击金人的斗志，金国统治者把这些谢表印刷成册在宋金边境公开出售，传播

四方，借以羞辱南宋君臣。

尽管宋高宗在南宋初年下诏禁止私人修史，以防止此类内容在史书里出现；尽管南宋文人指责粘罕等"编造秽书"，否定韦后、邢后、柔福帝姬等诸人在金国为妓、改嫁的事实；尽管南宋政权动用一切手段收缴、毁灭这些原始资料，致使徽、钦二宗及随之北上的宫闱人众在金国的生存状况湮没无闻……但随着岁月的推移，大量的史料和记录越来越多地被发现，宫闱人众遭遇之惨，徽、钦二宗无耻之尤，均已暴露无遗。

第四节　唯一幸免的后妃

在"靖康之难"中，仅有两位皇室成员得以幸免，一个是宋徽宗第九子康王赵构，一个是宋哲宗第一任皇后孟氏。

孟氏（1073—1131年），洺州（今河北永年）人，是眉州防御使马军都虞侯孟元的孙女，被选入宫后，高太后和向太后都喜爱她，教她女仪。元祐七年（1092年），孟氏因能执妇礼，被册立为皇后。宋哲宗从小就是个色鬼，看到孟氏姿色平平，且比自己大三岁，心里非常不满。高太后看出其中端倪，便对宋哲宗说："能娶到这么好的贤内助，不容易啊，要好好珍惜。"教导宋哲宗以国家社稷为重。想到宋哲宗一贯的脾气秉性，高太后还是对孟氏放心不下，忍不住哀叹道："皇后虽然贤淑，可惜没有福气啊，将来国家一旦发生大的变故，她恐怕要担当其祸了。"正如高太后所预料，孟氏的命运接下来一波三折，相当坎坷。

因为不喜欢孟氏，宋哲宗除了偶尔应付一下皇后，把主要精力用在了御侍刘氏身上。刘氏比宋哲宗小三岁，年轻貌美，能诗善文，且多才艺，比孟氏更具女人魅力。同时，刘氏还是一个恃宠成娇、泼性十足的女人，整天想着将孟氏整倒，自己好取而代之。孟氏生有一女，即福庆公主。绍圣三年（1096年）九月，福庆公主染病，百医无效，孟氏的姐姐便用道家的符水给公主治病。由于"符水"之事一向为宫中禁忌，孟氏大惊失色，连忙命人将"符水"藏了起来。宋哲宗来看望女儿时，孟氏主动坦白，说明原委，并当着宋哲宗的面将符子烧掉。宋哲宗认为这是人之常情，并没有怪罪孟氏。不久，福庆公主夭折，丧女之痛让孟氏哀伤不已。然而，孟氏还没有从悲痛中挣脱出来，一场横祸便从天而降。

刘氏抓住“符水”这个把柄，先是四处造谣，指责孟氏偷偷搞“厌魅之端”；接着又诬陷孟氏居心险恶，用道符做佛事，意在诅咒皇帝。宋哲宗本来就不喜欢孟氏，一听孟氏居心叵测，不禁大怒，立即派专人调查此事。刘氏趁机指使专案组捕逮宦者、宫妾30人，在严刑逼供和恶言威胁下造成了冤案。当时，北宋正处于新旧党争之际，孟氏是支持旧党的高太后和向太后所立，高太后去世后，宋哲宗亲政，极力排斥旧党，打击高太后党羽。这也是孟氏轻松遭陷的一个重要原因。

旋即，宋哲宗下令将孟氏废黜，出居瑶华宫，号华阳教主、玉清妙静仙师，法名冲真，一代皇后因为宋哲宗的政治私心和刘氏的苦苦相逼，成为一名带发修行的尼姑。元符三年（1100年），宋哲宗病逝，宋徽宗即位，旧党在向太后的支持下重新抬头，孟氏被接回皇宫，恢复皇后名号。因刘氏已被封为元符皇后，为了加以区别，孟氏被称作元祐皇后。不料，次年向太后病逝，继而又发生了元祐党人事件，宋徽宗任用新党，贬谪旧党，失去了向太后这座靠山的孟氏再受牵连。崇宁元年（1102年）十月，孟氏二度被废，重回瑶华宫。

之后的25年，孟氏一直在瑶华宫过着清苦的日子，虽然惨淡，倒也平静。然而，靖康元年（1126年）的一场大火却将瑶华宫化为灰烬，孟氏只好迁居延宁宫。不久，延宁宫又发生火灾，孟氏不得不搬到位于大相国寺附近的弟弟家中居住。靖康二年（1127年），宋钦宗闻悉孟氏的遭遇，便和近臣商量，想再次把孟氏接回皇宫，重新尊为元祐皇后。然而，诏令还没有发出去，金兵就攻陷了开封。金兵在金太宗的授意下，决定将整个大宋皇室全部掳往金国，企图彻底灭亡大宋。为此，金兵在投降派的指认下，将京城内外所有皇室成员统统抓捕。孟氏被废为庶人，已经被人们遗忘多年，因此幸运地逃过此劫。

金人撤回北方后，张邦昌建立伪楚政权。为了给自己留条后路，张邦昌一面将孟氏接入皇宫，尊为宋太后，一面派人将传国玉玺送到赵构手中。不久，张邦昌又尊孟氏为元祐皇后，让她垂帘听政。五月一日，赵构在应天府称帝，建立南宋，孟氏于当天撤帘还政，赵构尊她为元祐太后，后又改为隆祐太后。建炎三年（1129年）三月，在杭州刚站稳脚跟的赵构遭遇了一次兵变，被迫退位。乱军头目要求赵构禅位其子赵旉，太后垂帘听政。孟氏不谙政治，不知所措，但迫于形势，只能硬着头皮对叛军曲意抚慰。不久，在韩世忠等人的支援下，叛军溃败，孟氏久悬的心这才放了下来。

赵构重登皇位后，孟氏再次撤帘，赵构尊孟氏为皇太后。不久，金兵大举

南侵，赵构逃往东南滨海，孟氏逃往西南洪州（今南昌）。孟氏好不容易熬过惊心动魄的兵变，又踏上了颠沛流离的路程。金人退兵后，赵构想念孟氏，派人四处探访，最后将她接到越州（今绍兴）。从此，孟氏算是安定下来。

从"靖康之难"到赵构即位，孟皇后的存在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从北宋到南宋过渡时期的政治动荡。没有孟氏，赵构不容易再度掌权。鉴于孟氏在国家两度危难之时起到的不可替代的作用，赵构对孟氏非常孝顺。长期沦为庶人的遭遇使孟氏养成了生活节俭的习惯，以她当时的地位完全可以随意支取钱帛，但她每月只肯领一千生活费，能够度日即可。

绍兴元年（1131年）春，孟氏患风疾，赵构悉心伺候不离左右，接连数日衣不解带。四月，孟氏病死，享年59岁。她的灵牌不仅放在宋哲宗祀室，还位列刘皇后之上。后来，赵构将孟氏改谥"昭慈圣献皇后"。

二度被废，又二度复位，并二次于国势危急之下被迫垂帘听政，孟氏经历之离奇，之曲折，之大起大落，之悲喜交织，在中国后妃史上实属罕见。

第九章　宋代科学家

第一节　中国科学史的坐标：沈括

沈括（1031—1095年），字存中，号梦溪丈人，杭州钱塘（今浙江杭州）人。沈括是一位非常博学多才、成就显著的科学家，他精通天文、数学、物理学、化学、地质学、气象学、地理学、农学和医学，他还是卓越的工程师、出色的外交家。

沈括自幼对天文、地理等有着浓厚的兴趣，勤学好问，刻苦钻研。少年时代他随做泉州州官的父亲在福建泉州居住多年，当时的一些见闻，均收入《梦溪笔谈》。


沈括

在天文学方面，为了测得北极星准确位置，他曾经连续3个月，每天用浑天仪观测北极星位置，把初夜、中夜、后夜所见到的北极星方位，分别画于图上，经过精心研究，最后得出北极星与北极距三度。这一科学成果在《梦溪笔谈》中有详细的记载。

经过历代的发展演变，到宋朝，浑仪的结构已经变得十分复杂，三重圆环，相互交错，使用起来很不方便。为此，沈括对浑仪作了比较多的改革。他一方面取消了作用不大的白道环，把仪器简化、分工，再借用数学工具把它们之间的关系联系起来；另一方面又提出改变一些环的位置，使它们不挡住观测视线。后来元朝郭守敬于元世祖至元十三年（1276年）创制的新式测天仪器——简仪，就是在这个基础上产生的。

漏壶是古代测定时刻的仪器，由几个盛水的容器装置成阶梯的形式，每一容器下侧都有孔，依次往下一容器滴水漏水。最下面的容器没有孔，里面装置

有刻着时间标度的"箭"，随着滴漏水面升高，"箭"就慢慢浮起，从显露出来的刻度可以读出时刻。沈括对漏壶也进行了改革。他把曲筒铜漏管改为直颈玉嘴，并且把它的位置移到壶体下部。这样流水更加通畅，壶嘴也坚固耐用多了。

此外，沈括还制造了测日影的圭表，而且改进了测影方法。

在物理学方面，他研究的成果也极其丰富。《梦溪笔谈》中所记载这方面的见解和成果，涉及力学、光学、磁学、声学等各个领域。特别是他对磁学的研究成就卓著。沈括在《梦溪笔谈》中第一次明确地谈到磁针的偏角问题。在光学方面，沈括通过亲自观察实验，对小孔成像、凹面镜成像、凹凸镜的放大和缩小作用等作了通俗生动的论述。沈括还用剪纸人在琴上做过实验，研究声学上的共振现象。

在数学方面，沈括从实际计算需要出发，创立了"隙积术"和"会圆术"。沈括通过对酒店里堆起来的酒坛和垒起来的棋子等有空隙的堆体积的研究，提出了求它们的总数的正确方法，这就是"隙积术"，也就是二阶等差级数的求和方法。沈括的研究，发展了自《九章算术》以来的等差级数问题，在我国古代数学史上开辟了高阶等差级数研究的方向。此外，沈括还从计算田亩出发，考察了圆弓形中弧、弦和矢之间的关系，提出了我国数学史上第一个由弦和矢的长度求弧长的比较简单实用的近似公式，这就是"会圆术"。这一方法的创立，不仅促进了平面几何学的发展，而且在天文计算中也起了重要的作用，并为我国球面三角学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在地质学方面，沈括对冲积平原形成、水的侵蚀作用等均有研究。当他察访浙东的时候，观察了雁荡山诸峰的地貌特点，分析了它们的成因，明确地指出这是由于水流侵蚀作用的结果。他还联系西北黄土地区的地貌特点，作了类似的解释。

在化学方面，他最早把历史上沿用的石漆、石脂水、火油、猛火油等名称统一命名为石油，并对石油作了极为详细的论述。他还利用石油不容易完全燃烧而生成炭黑的特点，首先创造了用石油炭黑代替松木炭黑制造烟墨的工艺。

沈括在青年时期就对医学有浓厚兴趣，并且致力于医药研究，搜集了很多验方，治愈过不少危重病人。沈括对于有效的药方多有记录，并有多部医学著作。《梦溪笔谈》及《补笔谈》中，都有涉猎医学，如提及秋石之制备，论及 44 种药物之形态、配伍、药理、制剂、采集、生长环境等。

沈括为保卫北宋的疆土也作出过重要贡献。他攻读兵书，精心研究城防、阵法、兵车、兵器、战略战术等军事问题，编成《修城法式条约》和《边州阵法》等军事著作，把一些先进的科学技术成功地应用在军事科学上。同时，沈括对弓弩甲胄和刀枪等武器的制造也都作过深入研究，为提高兵器和装备的质量作出了一定贡献。

英国科学史家李约瑟评价沈括为“中国科学史上的坐标”和“中国科技史上的里程碑”。

第二节　本草学与天文学大家：苏颂

苏颂(1020—1101年)，字子容，福建泉州南安人。他出身于厦门同安芦山堂(同安城关)一书香门第，其祖先在唐末随王潮入闽，世代为闽南望族，其父苏绅中过进士。

苏颂幼承家教，勤于攻读，深通经史百家，学识渊博，举凡图纬、阴阳、五行、星历、山经、本草无不钻研。苏颂的主要贡献在医药学和天文学方面。

在天文学方面，苏颂主持创制了水运仪象台，这是一个高12米、宽7米的巨型天文仪器。水运仪象台的上层是观测天体的浑仪，中层是演示天象的浑象，下层是使浑仪、浑象随天体运动而报时的机械装置。它兼有观测天体运行、演示天象变化，以及随天象推移而有木人自动敲钟、击鼓、摇铃，准确报时三种功用。苏颂主持创制的水运仪象台是11世纪末我国杰出的天文仪器，也可以说是世界上最古老的天文钟。

在医药学方面，嘉祐初年，苏颂受诏校定与编撰医书。嘉祐二年(1057年)，与掌禹锡、林亿等一起编写了《嘉祐补注神农本草》。又经过四年的艰苦努力，在嘉祐六年(1061年)，苏颂编撰完成了《图经本草》21卷。它不仅对药性配方提供了依据，而且对历代本草的纠谬订讹作出了新贡献，特别是使过去无法辨认的药物可以确认无误。《图经本草》在生物学、矿物学与冶金技术上也有较大贡献，里面还有关于冶金技术的许多记载，简要描述了宋代三种钢铁的冶炼方法及其不同功用。

苏颂在《新仪象法要》中绘制了有关天文仪器和机械传动的全图、分图、零件图50多幅，绘制机械零件150多种，其中多为透视图和示意图，这是我国也

是世界上保存至今的最早最完整的机械图纸。

苏颂在《新仪象法要》中还绘有多种星图，如“浑象紫微垣星图”、“浑象东北方中外官星图”、“浑象西南方中外官星图”、“浑象北极星图”、“浑象南极星图”、“四时昏晓加临中星图”、“春分昏中星图”、“春分晓中星图”、“夏至昏中星图”、“夏至晓中星图”、“秋分昏中星图”、“秋分晓中星图”、“冬至昏中星图”、“冬至晓中星图”等14幅。

苏颂星图是历史上流传下来的全天星图中保存在国内的最早星图。就所列星的数目而言，苏颂星图的贡献也是值得称道的。如欧洲到14世纪文艺复兴以前，观测到的星数是1022颗，要比苏颂星图少422颗。

苏颂在天文仪器、本草医药、机械图纸、星图绘制方面，都能站在时代的前列，这有诸多原因。最重要的一条莫过于他在科学上的开拓进取和创新精神。

第三节　农学家陈旉

陈旉，自号西山隐居全真子，又号如是庵全真子。生于南宋时期，在真州(今江苏仪征市)西山隐居务农。

当时一般士大夫都向往做官，不屑于务农，陈旉则不然，他终生致力农桑，注意总结农业生产经验，终于在古稀之年写成《农书》三卷。真州知县洪兴祖将《农书》读了三遍，并撰《仪真劝农文》附后，命人刊刻。宋宁宗嘉定七年(1214年)安徽新安人汪纲刊印。明代收入《永乐大典》。曾传至日本。

《农书》是我国现存时代最早记载江南地区农业生产技术的农书。这部书的篇幅不大，共有1.2万多字，分为上、中、下三卷。上卷总论土壤耕作和作物栽培；中卷牛说，讲述耕畜的饲养管理；下卷蚕桑，讨论有关种桑养蚕的技术。其中，上卷是全书的主体，占有全书2/3的篇幅。

上卷共有14篇，主要讲述水稻的种植技术。光是整地，书中对高田、下田、坡地、葑田、湖田与早田、晚田等不同类型田地的整治都有具体的记载。其中，对高田的记载尤为详细。他讲到在坡塘的堤上可以种桑，塘里可以养鱼，水可以灌田，使得农、渔、副可以同时发展，很有现代生态农业的风采。

上卷以十二宜为篇名，“宜”就是合适、相称、恰到好处的意思。分别是“财力之宜”、“地势之宜”、“耕耨之宜”、“天时之宜”、“六种之宜”、“居处之宜”、“粪

田之宜”、“薅耘之宜”和“善其根苗”，以及“节用”（勤俭节约）、“稽功”（奖勤罚懒）、“器用”（物质准备）、“念虑”（精神准备）、“祈报”（敬事鬼神）14 篇。

书中十分强调传统的“因地之宜”，但又显现出较强的进取性与能动性。特别是对一些衰田，书中更注重的是改造。

在水稻育秧技术上，书中确立了适时、选田、施肥、管理四大要点。

书中对中耕非常重视，特别指出：即使没有草也要耘田。书中还对“烤田”技术作了发展，比《齐民要术》更为详明、进步。

陈旉的《农书》从内容到体裁都突破了先前农书的樊篱，开创了一种新的农学体系。

第四节　法医学家宋慈

宋慈，字惠父，建阳（今属福建南平地区）人，生于南宋孝宗淳熙十三年（1186 年），出生在一个朝廷官吏家庭，父名巩，曾做过广州节度推官。

宋慈一生从事司法刑狱。在他 20 余年的官宦生涯中，先后 4 次担任高级刑法官，后来进直宝谟阁奉使四路，也是“皆司臬事”。长期的专业工作，使他积累了丰富的法医检验经验，平反冤案无数。

当时州县官府往往把人命关天的刑狱之事委之于没有实际经验的新入选的官员或武人，这些人易于受到欺蒙；加之其中有的人怕苦畏脏，又不对案情进行实地检验，或虽到案发地点，但不能近距离仔细检验尸体，因而难免判断失误，以致是非混淆，冤狱丛生。身为刑狱之官，宋慈对这种现象深恶痛绝，强烈反对。他在听讼理刑过程中，则以民命为重，实事求是。

宋慈尤其重视对案情的实际检验，他认为，杀头这种刑罚是由犯罪事实决定的，而犯罪事实必须经过检验才能认定，所以检验的结果往往是生死攸关的。对待检验绝不能敷衍了事，走走过场，而必须认真负责，一定要查出案件发生的真实情况。而要做到这一点，断案官员必须亲临案发现场。无论案发于何处，也要亲自到现场仔细查看尸体的伤处。否则，应以失职罪杖处之。

宋慈在检验尸体的隐秘部分时，告诫说：切不可令人遮蔽隐秘处，所有孔窍，都必须细验，看其中是否插入针、刀等致命的异物。并特意指出，凡是检验妇人，不可遮蔽隐秘处，应抬到光明平稳处。如果死者是富家使女，还要把尸

体抬到大路上进行检验，众人见了后，可以避嫌疑。如此检验尸体，对查清案情，防止相关人员利用伦理观念掩盖案件真相，是非常必要的。

宋慈采撷了前人的著作，如《内恕录》、《折狱龟鉴》等书中有关记载，结合自己的实践经验，吸收了当地民间流传的医药知识，于1247年编辑了5卷本《洗冤集录》，用以指导狱事的检验。

宋慈在《洗冤集录》中对法医检验工作中的一些重要问题，如暴力死与非暴力死、自杀与他杀、生前伤与死后伤等，都有不同程度的触及和探讨，其中所述的大部分内容很有价值，且有不少符合现代法医学的原理。《洗冤集录》还对于自缢、勒死、外物压塞口鼻死（均为机械性窒息）给予了准确的论述。

除此而外，《洗冤集录》许多还记载了用滴血法认定是否为直系亲的鉴定。此方法含有血清检验法的萌芽，对后世的血清检验法提供了经验。

《洗冤集录》所记载的一些检验方法虽属于经验范畴，但却与现代科学相吻合，令人惊叹。如用明油伞检验尸骨伤痕，就是一例。如此检验尸骨伤损，与现代用紫外线照射一样，都是运用光学原理。书中论述的救缢死法，与当代的人工呼吸法，几乎没有差别。还有用糟、醋、白梅、五倍子等药物拥罨洗盖伤痕，有防止外界感染、消除炎症、固定伤口的作用，也与现代科学原理一致，只是使用的药物不同而已。诸如此类，不胜枚举。

《洗冤集录》对毒理学也有许多贡献，书中记载了各种毒物中毒症状，指出服毒者未死前会吐出恶物，或泻下黑血，谷道肿突或大肠穿出；死后口眼多开，面紫黯或青色，唇紫黑，手足指甲俱青黯，口眼耳鼻间有血出。书中附有许多切合实用的解毒方与急救法。

《洗冤集录》自13世纪问世以来，成为历代刑狱官案头必备的参考书，前后沿用了600多年。后世的著作基本上是以此书为蓝本加以订正、注释和增补。现在，《洗冤集录》是法医的必读之书。西方普遍认为，正是宋慈开创了“法医鉴定学”。

第五节　医药学家唐慎微

唐慎微（1056—1093年），字审元，蜀州晋原（今四川崇州）人，出身于行医世家，对经方深有研究，知名一时。元祐年间应蜀帅李端伯之招，至成都行医，

居于华阳(当时成都府东南郊)。一说蜀州晋原(今四川崇庆)人,后迁居成都。

唐慎微医术精湛,医德高尚。患者不分贵贱,有召必往,风雨无阻。他为读书人治病从不收钱,只求以名方秘录为酬,因此学者喜欢和他交往。他每在经史诸书中得一方一药,必录而相咨,从而积累了丰富的药学资料。

在宋代以前,中国的医药书籍主要依靠手抄笔录或者口传心授保存下来。在这样的条件下,一本新的著作问世若干年后,要么流失殆尽,要么经过反复传抄,错误百出。这种状况极大影响了医药学发展的速度。直到北宋时期,印刷术盛行,许多医药书籍才得以刻版流传。

北宋初开宝年间,由政府组织人员编写了《开宝本草》;嘉祐年间,又由政府组织儒臣医官分别编写了《嘉祐本草》和《图经本草》两本药书。

但是,上述两次官修本草时,对古代的医药书籍只是有选择地采录,有很多药学资料被遗弃了。如果不及时加以收集,这许多手抄的古代药学资料就面临着散失的危险。尽可能让前人所有的药学知识流传千古,就成了唐慎微的最大心愿。

唐慎微在《补注神农本草》、《图经本草》等书的基础上,广泛采集医家常用和民间习用的验方单方,又从经史百家文献中整理出大量医药学资料,结合自己丰富的实践经验进行研究,于 1082 至 1083 年(元丰五年至六年)间,编写了药物学巨著《经史证类备急本草》,后世简称《证类本草》。

唐慎微在《证类本草》中,不仅合并了宋代官修的《嘉祐本草》和苏颂著的《图经本草》的全部内容,而且旁征博引,精细考察,采用"图文对照"形式,辑录了宋以前各家医药著作,从而为后世保存了大量的医药文献。《神农本草经》、《本经集注》、《新修本草》、《炮炙论》、《开宝本草》、《海药本草》等已散失的珍贵本草文献的主要内容,都依靠《证类本草》得以保存下来,利于后世辑复。

此书共 32 卷,60 多万字,是中国宋以前本草集大成之作。问世后,历朝修刊,并数次作为国家法定本草颁行,沿用 500 多年。明代李时珍编撰《本草纲目》时,也曾用该书作为蓝本。

宋代以前的本草,一般只记载药物功能主治,不附处方,医生在学习和使用时还需重检方药,极为不便。而《证类本草》采录了经典医著和历代名医方论,搜集大量单方、验方,共约 3000 多条,分别载入有关药物项下,使学者开卷之后,能一览用途用法。在体例上也作了不少革新,如将药物理论和药物图谱汇编成一书,对古书作了许多文字修订及"续添"增补等。

《证类本草》重视药材道地，所记道地计有144名，比唐代孙思邈《千金翼方》所记的133州有所发展。

《证类本草》是后世学者考察本草学发展史，辑佚古本草、古医方书籍的重要文献源泉。

第六节　发明家毕昇

毕昇（约公元970—1051年），北宋淮南路蕲州蕲水县直河乡（今湖北省英山县草盘地镇五桂墩村）人。

自从汉朝发明纸以后，书写材料比过去用的甲骨、金石、简牍和缣帛要轻便和经济多了，但是抄写书籍还是一件非常费工的事，远远不能适应社会的需要。至迟到东汉末年的熹平年间（172—178年），出现了摹印和拓印石碑的方法。大约在公元600年前后的隋朝，人们从刻印章中得到启发，在人类历史上最早发明了雕版印刷术。

毕昇初为印刷铺工人，专事手工印刷。他在印刷实践中，深知雕版印刷的艰难。雕版印刷是在一定厚度的平滑的木板上粘贴上抄写工整的书稿，薄而近乎透明的稿纸正面和木板相贴，字就成了反体，笔画清晰可辨。雕刻工人用刻刀把版面没有字迹的部分削去，就成了字体凸出的阳文，和字体凹入的碑石阴文截然不同。印刷的时候，在凸起的字体上涂上墨汁，然后把纸覆在上面，轻轻拂拭纸背，字迹就留在纸上了。雕版印刷存在三个明显缺点：一是刻版费时费工费料，二是大批书版存放不便，三是有错字不容易更正。

其实，用活字印刷的思想，在我国古代很早就有了。秦始皇统一全国度量衡器，陶量器上用木戳印40字的诏书，这是中国活字排印的开始。不过他虽已发明，但未能广泛应用。古代的印章对活字印刷也有一定启示作用。

1041至1048年，毕昇认真总结了前人的经验，终于发明了活字印刷术。

毕昇发明的活字印刷方法既简单灵活，又方便轻巧。其制作程序为：先用胶泥做成一个个规格统一的单字，用火烧硬，使其成为胶泥活字，然后把它们分类放在木格里，一般常用字备用几个至几十个，以备排版之需。排版时，用一块带框的铁板做底托，上面敷一层用松脂、蜡和纸灰混合制成的药剂，然后把需要的胶泥活字一个个从备用的木格里拣出来，排进框内，排满就成为一

版，再用火烤。等药剂稍熔化，用一块平板把字面压平，待药剂冷却凝固后，就成为版型。印刷时，只要在版型上刷上墨，敷上纸，加上一定压力，就行了。印完后，再用火把药剂烤化，轻轻一抖，胶泥活字便从铁板上脱落下来，下次又可再用。活字比雕版占用的空间小，容易存储和保管。

毕昇发明活字印刷，提高了印刷的效率。但是，他的发明并未受到当时社会的重视。他死后，活字印刷术仍然没有得到推广，他创造的胶泥活字也没有保留下来。但是他发明的活字印刷技术，却流传下来了。

活字印刷术的发明，是印刷史上的一次伟大革命，是中国古代四大发明之一，它为中国文化经济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道路，为推动世界文明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

第七节　军事技术专家曾公亮

曾公亮(998—1078年)，字明仲，号乐正，北宋泉州晋江(今福建泉州市)人。曾公亮于宋咸平二年(999年)出身于名宦世家，其父当过刑部郎中。

乾兴元年(1022年)，曾公亮受命奉表晋京祝贺宋仁宗登基，宋仁宗授予其大理评事。但曾公亮立志要从正途登官，不愿受封，于是未去赴任。

曾公亮于天圣二年(1024年)中进士，朝廷授越州会稽知县。天圣六年(1028年)，他治理镜湖，立斗门，泄水入曹娥江，使湖边民田免受水涝之苦。数年后，曾公亮晋升入京，任国子监直讲，后改作诸王府侍讲。不久，曾公亮升任集贤殿校理、天章阁侍讲、知制诰兼史馆修撰。

庆历八年(1048)，宋仁宗下诏求言。曾公亮针对当时积弊，上疏条陈六事。由于曾公亮政绩卓著，因而得了宋仁宗的器重。皇祐三年(1051年)，曾公亮升为翰林学士；嘉祐元年(1056年)，曾公亮升为吏部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集贤殿大学士，与宰相韩琦共同主持朝中政事。

元丰元年(1078年)，曾公亮去世，宋神宗为他辍朝三日。

曾公亮平生著作很多，除了参加编撰《新唐书》以外，还有《英宗实录》、《元日唱和诗》、《勋德集》、《演黄帝所传风后八奇阵图》和《武经总要》等著作。

其中，《武经总要》是曾公亮和端明殿学士丁度于康定元年(1040年)至庆历四年(1044年)承旨主编的一部兵书，共40卷，分前后两集，为中国古代一部

军事科学全书。

《武经总要》是将前人有关研制火药、火器的经验，总结、整理写出的。

在第十一和十二卷中，有世界上最早的火药制造配方，早于欧洲300年。书中记录了引火球、蒺藜火药、毒药烟球三种火药配方。这种火药配方中的组配比率，已同近代黑色火药相接近，具有爆破、燃烧、烟幕等作用。它被军事家们制成了火器应用于古代战争，为我国第一批军用火器的发明和制造提供了物质条件。

《武经总要》还记载了我国制成的第一批军用火器。当时制造的火器主要有火球类和火箭类。火球类有引火球、蒺藜火球、霹雳火球、烟球、毒药烟球等8种；火箭类火器有普通火箭和火药鞭箭2种，是世界"火药火箭"的最早记载。

《武经总要》为火器发展史和军事技术发展史写下了光辉的第一页，成为世界上许多研究兵器的史学家的珍贵资料。

第八节 建筑学家李诫

李诫(1035—1110年)，字明仲，北宋郑州管城人。

李诫的曾祖父李惟寅、祖父李惇裕、父亲李南公、兄弟李譓，均曾在朝为官。宋神宗元丰八年(1085年)，李诫任官郊社斋郎，后任曹州济阴(今山东省菏泽市)县尉。李诫从哲宗元祐七年(1092年)开始，在将作监(主管土木建筑工程的机构)供职，前后共达13年，历任将作监主簿、监丞、少监和将作监。李诫先后主持营建了很多建筑，其中较大建筑有龙德宫、棣华宅、朱雀门、景龙门、九成殿、开封府廨及太庙。

李诫为人博学多闻，著有《续山海经》、《琵琶录》、《续同姓名录》、《马经》、《六博》、《古篆说文》等著作，但均已散佚失传。

绍圣四年(1097)年，李诫受命重新编修《营造法式》，于元符三年(1100年)完成。全书共34卷，分为释名、制度、功限、料例和图样5部分，成为当时官方建筑的规范。

《营造法式》一共用13卷列举了各种工程的制度，包括壕寨、石作、大木作、小木作、雕作、旋作、锯作、竹作、瓦作、泥作、彩画作、砖作、窑作共13种176项工程的尺度标准以及基本操作要领，类似现代的建筑工程标准作法。

《营造法式》中提出了一整套木构架建筑的模数制设计方法。《营造法式》规定，凡设计和建造房屋，都要以“材”作为依据。“材”有 8 个等级，可以按房屋的种类和规模来选用。

《营造法式》还附有非常珍贵的建筑图样，开创了图文并茂的一代新风。附图共占 6 卷，凡是各种木制构件、屋架、雕刻、彩画、装修等都有详细图样。这些图样细腻逼真，丰富多彩。其中既有工程图，也有彩画画稿，既有分件图，也有总体图，充分反映了中国古代工程制图学和美术工艺的极高水平。

《营造法式》具有高度的科学价值，它在中国古代建筑史上起着承前启后的作用，对后世的建筑技术的发展产生了深远影响。元朝水利工程技术中关于筑城部分的规定，几乎和《营造法式》的规定完全相同。明朝的《营造法式》和清朝的《工部工程做法则例》也吸取了其中很多内容。它也受到了国外建筑学界的高度重视。

第十章　宋代社会气象

第一节　令人震惊的社会财富

在许多人看来，宋朝大概是中国历史上最糟糕的王朝了，“弱宋”二字似乎把这个统治中国大部300多年的朝代给盖棺定了论。的确，按中国传统对王朝的评价标准来看，宋朝也确实挺丢人的。两个皇帝做了俘虏，两次在大陆上待不住要跑到海上去。这些都堪称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事件。

但是，如果我们改变一下视角，从社会经济的发展、人民群众的生活方面来看宋朝，也许情况就会大不相同。

有一个数字是很引人注目的，宋朝年财政收入最高曾达到1.6亿万贯，北宋中后期的一般年份也可达9000万贯，即使是失去了半壁江山的南宋，财政收入也高达万贯。后来的明代一年的财政总收入大约是1500万两白银。如果按照1两白银兑换1贯铜钱计算，那么此时明朝的财政收入还不到北宋的1/10，不到南宋的1/6。但这已经是南宋灭亡300多年之后了，明朝的国土还远远大于宋朝。清朝的财政状况比明朝要好一些，但直到清朝末年，国家年收才达到了宋朝的水平。

宋朝的财政收入如此之巨大，是不是意味着人民的负担也极其巨大呢？当然，从人均财政收入上来看肯定是这样。其实，宋代的老百姓生活得并不坏。我们之所以认为宋代老百姓苦不堪言，恐怕很大程度上是受《水浒传》的影响。从《水浒传》里来看，那些被逼上梁山的好汉当中，真正没有饭吃、活不下去上梁山的极少。

宋朝庞大的财政收入究竟是从哪里来的呢？下面一组数字给我们提供了答案。

熙宁十年（1077年），北宋税赋总收入共7073万贯，其中农业的两税2162万贯，占30%，工商税4911万贯，占70%。这个数字说明，构成国家财政收入

主体的已经不再是农业，而是工商业了，农业社会已经开始向工业社会悄悄迈进了。宋朝获得庞大的财政收入并不是靠加重对农民的剥削，而是国民经济飞速发展，工商业极度繁荣，生产力水平提高的结果。作为一个传统的农业大国，对大量小自耕农直接征收农业税一向是国家统治的基础，像宋朝这样的情况实在是绝无仅有的。由于大量独立的小自耕农不再是国家生存的根本，宋朝得以采取了与其他王朝迥然不同的土地政策——“不抑兼并”。一方面，不抑兼并，使土地能够集约化经营，并腾出大量剩余劳动力；另一方面，成功发展了工商业，不仅仅吸收了大量农村劳动力，更重要的是促进了社会经济、生产力的飞速发展。

由于这雄厚的经济实力，宋朝是中国历史上唯一一个长期坚持募兵制的王朝。宋军官兵一般都有着不错的待遇，以至于在其他朝代常常成为阶级矛盾导火索的招兵，在宋朝竟成了阶级矛盾的释放阀。每当一个地方出事，百姓难以生存的时候，政府就在那里大量募兵。当然，这种做法的一个后遗症就是“冗兵”。庆历年间宋军总人数竟然达到了 125 万，这实在是一个天文数字。这 125 万人全是雇佣兵，因此军费也就屡创新高。仁宗宝元年间仅陕西一地，和平时期军费 2000 万贯，战时 3300 万贯！庞大的军费和其他开支使得宋朝的财政开支也是中国历史上绝无仅有的。但这样的支出其实并不完全是“军费开支”，在很大程度上属于转移支付或者社会保障的性质，是政府在为国家由农业社会转向工商业社会付出的代价。而这种以赤字经济的手段来保障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的方法也颇有些现代味道。

这样做的结果使宋朝的第二、第三产业得到了极大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达到了空前的高度。在《水浒传》中，一个禁军的中级军官就可以拿出 1000 贯钱去买一把刀；当时的农夫走卒也穿上了丝制的鞋子。

宋朝第一次出现了工匠传统和哲学传统合流的迹象(《梦溪笔谈》)，在西方，这是近代科学大发展的先声。宋朝拥有人类历史上最庞大的帆船舰队和商船队，频繁远航至阿拉伯、东非、印度、东南亚和东亚的日本与朝鲜。

宋朝十万户以上的城市由唐代的十余个增加到 40 个，开封和杭州继长安、洛阳和南京之后成为世界上第四、第五个超过百万人口的城市。

在经济和社会大发展的同时，宋朝的政局总的来说也比较清明，既没有宦官和外戚专权、后妃干政，也没有地方势力的割据。在“不杀文官”的传统下，文化得到了长足发展，那些因为“忤旨”或者被打击排斥的人们，最多也就是流

放，没有人因此被处死。

我们可以大胆地说，宋朝实际上正处于向资本主义发展的前夕。如果说，中国历史上真的曾经有过发展出资本主义的可能的话，那么，那一定是《清明上河图》中所描绘的世界，而不是苏州桥上那几个等着雇主的机工。

这一切都应归功于宋太祖和他的后世子孙们，他们堪称是中国历代帝王中的“经济学家”。

第二节　宋代的社会福利

全盛时期的北宋都城，贩夫走卒穿得都跟官员似的，农民都穿绫罗绸缎，商业十分发达。同时，宋朝的社会福利待遇也达到了古代社会的巅峰。生有所养、学有所教、病有所医、老有所托、死有所葬，史上空前绝后。

宋代幼儿救助机构主要有福田院、居养院（北宋）和养济院（南宋），南宋中期出现了专门的慈幼机构，即婴儿局、慈幼局、举子仓和慈幼庄等。百姓无论贫富，凡妊娠五月的孕妇，经申报，官方给予建立档案，派专人照顾孕妇起居；临盆时，由助产大夫接生，所有服务免费。其夫可进行陪护，并免除一年杂役。

婴儿若生于战乱年代，遭遗弃的，将由国家专门机构抚养。孤儿享受免费教育，长大后由官方介绍对象，皇帝亲自主婚。为了避免弃婴，国家规定孩子多的家庭，可免除各种苛捐杂税。

沿海一带家庭曾把多生子女当作沉重负担，认为两男一女最佳，第四胎就会被溺死。不忍杀之的，则遗弃。针对这一现象，大宋政府提出了鼓励人口生育政策。政策规定：家庭经济困难养不起孩子的，国家给钱抚养。弃儿则由婴儿局收容立档，官方聘请乳母抚养，按月给粟，孩子长到 7 岁时，则停止供给。如果孩子有病，则有专科医生免费诊治。

宋代教育分为官学和私学两种。国立教育系统实行“三舍考选法”，由国子监统一管理监督。公立学校依等级分为国子学、太学、州郡学和县学。官学覆盖面广，各个县均有，入学门槛低，面向公民开放，不论贫富等级。官学早前收钱，每年学费 2000 文钱，相当于均价四五石米。后来，经过宰相富弼力谏，收费废止，成了免费教育。学生念到太学时，国家则有助学补助。

宋代三舍考选法规定，太学置外舍生 2000 人、内舍生 300 人、上舍生 100

人，共计2400名学生，合称“三舍生”。神宗熙宁元年(1068年)规定，内舍生每月的餐费补助为每人300文。熙宁五年(1072年)规定，太学三舍生均有餐费补助，为每月每人1000文。寒门学子，在校外没住房的，国家则提供住宿及伙食。

官学不包括乡塾，该部分费用由民间承担。在官方教育政策的影响下，退休官员、缙绅大贾纷纷以资助教育、兴学办学为荣。

宋代官方对贫困人口和弱势群体提供医疗救济、养老救济、丧葬救济等。

元符元年(1098年)，宋朝官方颁布居养法，规定对于鳏寡老人、残疾人生活不能自理的，每月给米豆，病者药之、死者葬之，一切免费。并且设立不同社会福利保障机构，如居养院，收容乞丐之处；安济坊，有疾治病之所；漏泽园，死后安葬之地。死后，官方还负责聘请僧人为死者超度亡灵。每年所需费用约500万贯，全由中央财政承担。

宋仁宗时设置“广惠仓”，主要功能是救济州郡行政辖区内老幼贫困不能生存者，如有余富再惠及其他临近县。广惠仓存粮有明确规定，州郡人口不满万户的，留田租千石，超过万户的则加倍。户2万留3000石，3万留4000石，4万留5000石，5万留6000石，7万留8000石，以此类推。一般在十一月开仓，三天一放粮，每人一升米，未成年人则半升，直到次年二月结束。

宋代族婚制度规定：女方婚前可分得一半家产做嫁妆；夫休妻后，女方可将嫁妆全部带走；结婚期间，女方所攒私房钱也可带走；女方离婚后，可改嫁。

楼店务，后改叫“店宅务”，负责管理和维修国有房产，并向公众招租，相当于现在的廉租房。当时，都城开封共有1192间公共住房，每间月租金170文。这是一种住房保障制度，百姓完全能租得起。

第三节　宋代的房价与公房制度

宋代文人王禹偁写过一篇《李氏园亭记》，讲到当时都城开封的地价很贵：“重城之中，双阙之下，尺地寸土，与金同价。”一尺地一寸土，跟金子一个价钱。地价如此之高，房价可想而知。

宋朝有很多名人曾经为买房发过愁。

苏轼一辈子买了好几套房子，但是没有一套是在都城开封买的。后来他

的儿子在开封结婚，没有新房，苏轼很着急，借了开封一个姓范的朋友的房子，才算把喜事办了。

苏轼的弟弟苏辙参加工作几十年，到 70 岁那年才买上房子，而且不是在开封买的，是在开封南边的许昌买的。在买房之前，苏辙写过一首诗，诗的意思是：我活了大半生，头发都花白了，还没弄上一套房子，搞得自己在儿子们面前抬不起头来，他们还老是抱怨。

欧阳修考中进士，进中央工作了好多年，始终没买上房子。他给朋友写信说："在京城工作这么长时间，一直没有混上自己的窝，一直在小胡同里租房住，很惨。"

北宋末年，有位御史中丞名叫翁彦国。御史中丞主管监察，兼管检察。他说过一句话："京师户口日滋，栋宇密接，略无容隙。纵得价钱，何处买地?"看来不光是房子贵，地皮也贵，贵到有钱都买不到。

房价高，老百姓买房就难。钱少的买小房子，挤着住；没钱的借钱买房子，只有做房奴。北宋初年有个大学士名叫陶谷，他亲眼见过老百姓的住房是多么紧张："四邻局塞，半空架版，叠垛箱笼，分寝儿女。"使用面积不够，就自己动手在房子天花板和地板的中间加一层，隔成小复式。卧室太小，放不下床，就把箱子柜子拼起来，让孩子们睡。

宋代的制度规定，凡州军常例之外的财务，不能由地方擅自决定，需要事先禀报代表中央财政的转运司，申核上奏。北宋元祐年间，苏轼担任杭州知州时给中央上了一道《祈赐度牒修廨宇状》。苏轼称，杭州的机关用房多是五代时期留下的建筑，官司既无力修换，又不忍拆为小屋，风雨腐坏，日就颓毁。房屋都用小木横斜撑住，每当遇到大风雨，官员不敢安寝正堂之上。

在宋代，苦于苛捐杂税，很多人纷纷涌往寺院出家。要出家需要政府的认证，也就是要有一个身份证明——度牒，而政府则按照一定的人口比例颁发度牒。因此，当时一道度牒可以卖钱 170 贯。苏轼向中央要 200 道度牒，大概能卖到 3.4 万贯，再加上按惯例从财政支取的 500 贯，勉强凑够修缮费用。

宋朝的政府机关大院虽然破旧了点，但比一般的百姓住房好很多。不过，官员一旦退休，就必须让出住房。南宋朝廷甚至规定，凡各级地方政府官员休官后，三年内不许在任职地居住，如果在当地有亲属或置有财产，三年以后也不许居住，违反者处一年徒刑。

在宋代，有些人触犯了刑律，被满门抄斩，家里的房子自然充公。也有些

人家里人丁不旺，成了绝户，于是房子也会被拿来充公。此外，像连年欠税不缴、长期逃亡外地的人家，房子都有可能被官府没收。民房一经政府没收就成了公房，政府处置这些公房有三种办法：一是改装一下，当办公房使；二是租赁出去，房租收归国库；三就是把它卖掉。

宋朝政府为了杜绝公房出售过程中出现贪污现象，专门设计了一种招标制度：让所有购房者到一个地方书面投标，过一段时间再开标，谁出的价最高，就把房子卖给谁。宋朝官府公开招标时，会在衙门口贴一告示，上面写有房屋坐落、房屋间数、投标地点、投标期限等内容。投标期限长的有两个月，短的有一个月。为了防止个别购房者不守信用，宋朝政府要求竞标人拿自己的房子做抵押，如果自己没有房子，就必须找人作保，有抵押有担保，才可以参加竞标。如此一来，购房者必须理性出价，不然就会吃亏。

在客观上，宋朝政府的确为解决老百姓的住房问题做了许多实际工作，而且他们的政策兼顾到了社会最底层的人。

第四节　宋代的官吏

自秦汉以来，中国封建王朝的官僚机构一朝比一朝庞大，其官吏数量更是一代多于一代，特别是两宋时期，政府衙署的“容量”空前膨胀。

虽然两宋也曾进行十余次大规模的裁汰冗员活动，其中有几次还实行得异常认真，然而从总体上看，宋代官僚的冗滥趋势并未得到有效的遏制，而是以比户籍数快几倍的速度增长。是什么助推宋代官吏的泛滥？其中一个原因是公务员考试搞了“扩招”。唐代由于录取人数少，进士每年才一二十人，多的年份也不过30多人。宋太宗即位第二年，就从诸道贡士5300余人中选拔了进士及诸科等500人，分授幕职和州县官，雍熙年间更增至千人。

还有一个原因是买官卖官合法化、公开化。宋廷诸帝为了财源广进，在各种专卖活动之外，公开卖官，鼓励商人、豪强富户纳粟买官，花钱入仕。在宋金外交活动中，有不少使节随员就是商人子弟。南宋时四川地区一次出卖将仕郎(从九品文散官)告牒竟达1000道。宋官冗滥也是当时官僚特权诱惑的产物。宋代官员物质待遇特别优厚，包括俸钱、职钱、禄粟、衣赐，以及出差给券、公用钱、添支增给等十余种。北宋一个节度使一年的收入在11万贯以上。南

宋末一个制置使，仅月俸银就达万两之多。病老官员，可以“奉祠”（管理祠庙）的名义支领干薪。退休官员，从景祐三年（1036 年）起可支取全俸。

除了高工资，宋官及其家属还享有“免差遣”或“复役”等种种实际特权，并往往利用职权，侵占官私田产、拒不纳税等。由于恩荫制度和荐举制度，官员的子弟、亲属乃至门客或各种关系人物往往可以不通过科考而直接做官，享受上述种种特权。

宋代官员退休以 70 岁为限，但并非绝对。北宋时期，一些“邦国重臣”或受到皇帝恩宠的官员虽到了 70 岁，却仍然可以“安位若素”。原来，宋代退休制度规定：官员退休时，必须先向朝廷递呈申请，获准后方可解职。个别元老大臣不受 70 岁的限制。凡因病退休而后痊愈者、提前退休者、正常退休者，在朝廷需要时都可再度入仕。这样，有一些被皇帝倚重的老臣可能多次请求退休而不被批准，而一些特定时期退休的“重臣”会被再次授予要职。

这些老年官员中有一些老当益壮者。北宋朝宰相最高寿者当推文彦博，享年 91 岁。他是仁宗、英宗、神宗、哲宗四朝重臣，任将相 50 年，名闻四夷。神宗元丰六年（1083 年），文彦博已经获准退休，在洛阳准备要安度晚年。哲宗即位初（1086 年），当政的司马光看重文彦博的才能与威望，极力推荐。就这样，已过 80 岁高龄的文彦博被授予“平章军国重事”一职，再担大任。真宗朝的老将范延召更是勇猛不减当年。咸平二年（999 年），北部边防吃紧，契丹人南下来犯，73 岁的范延召毅然随驾北征，与契丹敌兵在瀛洲西交战，斩敌首 2 万，逐北至莫州东 15 千米，又斩敌首 1 万多，夺其所掠老幼数万人，最终使契丹人逃走。仁宗朝老将王德用熟知军情，善于恩抚属下，很得兵士心。他名震边塞，为辽国所忌。至和元年（1054 年），78 岁高龄的王德用被授予枢密使重职，督察全国军务。至和二年（1055 年），辽国使者来访，称赞宋廷以王德用典枢密而用富弼为相，将相皆得人！

这些年过 70 仍被朝廷重用的官员，其经验智慧被视为国家的财富。鉴于不能忽视的年龄与健康因素，君主们常常对这些老臣加以特殊礼遇。

70 岁高龄的老人身处政府要职，常常要面对众多的繁杂事务，要想都处理得当也真是勉为其难。可怜一些“耆德”老臣，被皇帝所倚重，累请致仕而不得，终日被机要政务缠身，劳心劳力而死于任上。两朝元老向敏中居要位 30 年，72 岁死于宰相任上。哲宗初年，老臣孙固屡次申请退休，太皇太后诚意挽留，孙固便不再提退休之请，又忙碌了两三年，75 岁死于任上。宋神宗在位期

间，重视守边大臣的挑选，老臣孙沔被授予边地重职，已 71 岁高龄的他，终因年老力衰受不了远途跋涉之苦而死于赴任途中。

70 岁的老人已经完全成熟，进入了人生的又一个高级阶段，多年积累的经验堪为后辈推崇，一些关键问题的咨询是必要的；同时，这又是一个超脱物欲、名利追逐的阶段，应该回归自我，颐养天年。而二者的协调是不容易把握的，北宋老年官员们的荣耀与尴尬正说明了上述两点，给后人以思考与启发。

第五节　宋朝公主的结婚仪式

宋高宗赵构跑到杭州建立南宋之后，孝宗、光宗、宁宗几任皇帝的女儿都等不到出嫁就夭折了，只有理宗赵昀的女儿周汉国公主结了婚。从她的封号就可以看出这位公主的地位非同寻常：封了周、汉两国。宋代公主，只有特别受皇帝宠爱的公主才会有此待遇。原来，她是理宗的独生女儿，掌上明珠。这位公主嫁的是当朝太后（慈明太后）的侄孙杨镇。其实，起初理宗给宝贝女儿选择的夫婿不是杨镇，而是状元周震炎。公主嫌弃周震炎相貌不佳，这才改为杨镇的。由此可见，古代的女子也有选择婚姻对象的权利。

不用说，这样一位公主的婚礼一定是格外的隆重。

确定好人选之后，首先要选择一个适宜结婚的吉日。皇帝派出使者宣诏准驸马到东华门，在便殿予以接见，并赏赐玉制的腰带、靴子、尘笏、马鞍，还有红罗 100 匹、银器 100 对、衣料 100 身、聘礼银子 1 万两。赏赐过后，皇帝还要设宴款待，宴席是九盏（九大碗）规格。席间，皇家乐队在一旁奏乐助兴。宴会结束，准驸马向皇帝岳丈谢恩完毕，乘坐披挂着绘有涂金荔枝花图案的鞍辔和金丝猴皮毛制成的坐褥的骏马，手执丝线编织成的鞭子，头上打着三檐伞，50 人组成的皇家乐队在前边奏乐开路回到自己的家。与此同时，公主的陪嫁物品也照本朝规定，由太常寺行文有关部门进行采买置办。

在婚礼举行前一个月，皇帝下令执政的宰相穿着便服和有带子的鞋去后殿西廊察看公主的陪嫁物品：有装饰着珍珠、九只五彩锦鸡、四只凤凰的凤冠一顶，绣着雉鸡的华美衣服一件，珍珠玉佩一副，金革带一条，有玉龙冠、绶玉环、北珠冠花梳子环、七宝冠花梳子环、珍珠大衣、半袖上衣、珍珠翠领四时衣服、累珠嵌宝金器、涂金器、贴金器、出行时乘坐的贴金轿子等物品，还有锦绣

绡金帐幔、摆设、席子坐褥、地毯、屏风等物件。

婚礼当天，驸马穿便服，佩玉带，骑马到和宁门。在那里换上官服，到东华门用大雁、币帛等作为聘礼，亲自到公主的住处迎娶新娘。这时，公主是头戴九翚四凤冠，身穿绣长尾雉鸡、浅红色袖子的嫁衣，坐上没有屏障的轿子，在驸马的引导下，向着驸马府出发。

新娘轿子的前方是天文官、按照公主身份所应配备的陪嫁物品与仆人、蜡烛灯笼 20 副、相应使臣、头插钗子的童子 8 人、方形扇子 4 把，圆形扇子 4 把，引障花 10 盆，提灯 20 个，行障、坐障若干。皇后亲自送行，乘坐九龙轿子，皇太子骑马。公主两边是两重围子。公主后边是宗正寺（专门掌管皇族事务的官署）长官荣王赵与芮、理宗的弟弟、荣王夫人以及其他达官贵人的夫人。

迎送新娘的队伍到了驸马府，举行皇帝赏赐的九盏宴会。宴会结束，皇后、太子先回宫。公主回到自己的位置，行新婚夫妇同食之礼。礼毕，公主行侍奉公婆盥洗进膳之礼。拜见公婆时要递上名片一张、衣服一套、手帕一盒、梳妆用的小匣子、澡豆袋（装洗澡用品的袋子）、银器 300 对、衣料 500 身，其他亲戚都有不等的礼物。

洞房花烛夜，自然是新郎新娘一生最难忘的时刻。

婚后第三天，公主、驸马一同进宫谢恩。皇帝这边，又是赏赐礼物，又是在内廷安排宴会。外廷，大臣们按照官职的大小高低，依次上表祝贺。执政的宰相、亲王、侍从、内职管军副都指挥使以上的官员人等，都能得到数量不等的金银钱钞的奖赏。当然，驸马家的亲戚，也按照亲疏的不同，都能得到赏赐的礼物。

第六节　宋代的服饰

宋代的服装，其服色、服式多承袭唐代，只是与传统的融合做得更好、更自然。

宋代皇帝朝服为纱袍、蔽膝、方心曲领及通天冠、黑舄。这种服装仅次于冕服，是皇帝在大朝会、大册命等重大典礼时穿着的服饰。通天冠又名卷云冠，冠上缀卷梁 24 道，高一尺，卷梁宽一尺，戴时用玉犀簪导之。所穿纱袍用绛色，衬里用红色，领、袖、襟、裾均缘黑边。下着纱裙及蔽膝也用绛色。颈项

下垂白罗方心曲领一个，腰束金玉大带，足穿白袜黑舄，另挂佩绶。皇太子在大典礼时也穿这种服装，冠用十八梁（名"远游冠"），与此稍有区别。

宋代皇后礼服是宋代皇后最隆重的服饰，平时很少穿着，只在受皇帝册封或祭祀典礼时使用。穿着这种服装，头上必须戴凤冠，内穿青纱中单，腰饰深青蔽膝。另挂白玉双佩及玉绶环等饰物，下穿青袜青舄。



宋代的服饰

宋代大袖衫、长裙、披帛是晚唐五代遗留下来的服式，在北宋年间依然流行，多为贵族妇女所穿，是一种礼服。普通妇女不能穿着。穿着这种服装，必须配以华丽精致的首饰，其中包括发饰、面饰、耳饰、颈饰和胸饰等。

宋代官服分为祭服、朝服、公服、时服、戎服、丧服等。宋代朝服，也叫具服，朝会时使用。上身用朱衣，下身系朱裳，穿绯色罗袍裙，衬以白花罗中单，束以大带，再以革带系绯罗蔽膝，方心曲领，挂以玉剑、玉佩、锦绶，着白绫袜黑色皮履。这种服饰，以官职大小有所不同，六品以下就没有中单、佩剑及锦绶。中单即禅衣，衬在里面，在上衣的领内露出。

宋朝百官常朝视事，皆穿公服，唯在祭祀典礼及隆重朝会时穿着祭服或朝服。公服基本承袭唐代的款式，曲领大袖，下裾加一道横襕，腰间束以革带，头戴幞头，脚穿靴或革履。公服幞头，一般都用硬翅，展其两角，只有便服才戴软脚幞头。公服所佩的革带，是区别官职的重要标志之一，它比服装颜色分得更细。

宋代妇女通常的服饰，包括贵族妇女平时所穿的常服，大多为上衣袄、襦、衫、褙子、半臂等，下身为裙子、裤等。宋代褙子样式，为对襟、窄袖，领、袖口、衣襟下摆都镶有缘饰。衣襟部分时常敞开，两边不用纽扣或绳带系连，任其露出内衣。关于妇女的内衣，也有时代特色，除贴身的"抹胸"之外，还有一件"腹围"。腹围是一种围腰、围腹的帛巾，其繁简不一，颜色以黄为贵，时称"腰上黄"。

宋代襦裙的样式和唐代的襦裙大体相同。唯衣襟有所不同，可用右衽，也可用左衽，可能是受契丹族、女真族等少数民族的影响。身上的装饰并不复杂，除披帛以外，只在腰间正中部位佩的飘带上增加一个玉制圆环饰物，它的作用主要是为了压住裙幅，使其在走路或活动时不致会随风飘舞而影响美观。

宋代大袖，原是皇嫔妃的常服，因其两袖宽大，故名大袖。后来传到民间，成为贵族妇女的礼服。地位稍低的妇女不能穿大袖，只能以褙子代替。大袖样式为对襟、宽袖，衣长及膝，领、衣襟镶有花边。

宋代的胄甲，大体继承晚唐五代的服式略有变化。北宋初年的铠甲，有金装甲、连锁甲、锁子甲、黑漆顺水山子铁甲、明光细网甲等多种铁甲；还有一种以皮革做甲片，上附薄铜或铁片制成的较轻便的软甲。北宋将士头戴兜鍪，身穿甲衣，两袖缀有披膊，下配有护腿。

第七节　宋代的建筑

宋代在政治、经济、文化、手工业和商业方面都有发展，科学技术更有很大进步，这使得宋代的建筑水平达到了新的高度。这一时期市民阶层不断壮大，宋代的建筑也一改唐代雄浑的特点，变得纤巧秀丽，注重装饰。

宋代砖石建筑的水平不断提高，这时的砖石建筑主要是佛塔和桥梁。宋代木结构建筑采用了“材”为标准的模数制和工料定额制，使建筑设计施工达到了一定程序的规范化。

装饰与建筑的有机结合是宋代的一大特点，宋代建筑从外貌到室内，都和唐代有显著不同，在建筑技巧娴熟的基础上，着力于建筑细部的刻画，不仅一梁一柱都要进行艺术加工，而且对于装修和装饰更要着力细致处理。格子门的一条门框可以有七八种断面形式，毬文窗格的棱条表面要加上凸起的线脚。在彩画中一朵花的每一花瓣都要经过由浅到深四层晕染才算完成。雕一朵花，花瓣造型极尽变化，生动活泼。

一些宗教建筑中，室内供神灵居住的“天宫楼阁”，把虚幻中的佛国净土形象地展现在人们的眼前。在墓葬建筑中，希望将生活中美的感受永远保存下来，于是出现了墓主观戏、墓主夫妻饮宴、墓主出行和回归之类题材的壁画或雕刻。工匠观察事物细致入微，刀功绘笔掌握熟练。在建筑内部空间的塑造上，力图表现出人们的审美理想。这些壁画和雕刻对后来的民间图案发展有着指导性的意义。

宋代的城市形成了临街设店、按行成街的布局，城市消防、交通运输、商店、桥梁等建筑都有了新发展。这一时期，中国各地也已不再兴建规模巨大的建筑了，只在建筑组合方面加强了进深方向的空间层次，以衬托主体建筑，并大力发展建筑装修与色彩。

宋朝时期的宫殿建筑体量较唐时小，细部装饰增加，注重彩画、雕刻，总体呈绚烂、柔丽的形象。皇宫布局模式多采用工字殿型制度。一般都沿着一条中轴线安排，建筑群核心的大殿有凸字形台基，殿后有阁，两旁有挟殿，挟殿通往四周的走廊。宫内设立钟楼鼓楼，作报时之用。

宋代是中国古典园林的成熟期，注重意境的园林在这一时期开始兴起。中国古典园林重在写意，融自然美与人工美于一体，以建筑和人工建造的家用山水、岩壑、花木等一同表现某种艺术境界。宋代的皇家园林和私家园林不仅数量超过前代，而且艺术风格更加细致、清新，诗情画意更为浓郁，意境创造更加自觉。通过借景、补景等方式强调人与自然的和谐。

唐代以来，各地学院都设立孔子庙。宋代的学院则增建了东庑、西庑、先贤祠等祭祀建筑。庑是指走廊、廊屋。一般的都建有大成殿，殿内设孔子像，东西庑则设有孟子像等。如果曾经得到皇帝的诏书，学院则会兴建御书阁。除了御书阁，一般学院内设有讲堂，为教学之用；斋舍，为学生宿舍；射圃，为体育训练场地。建筑群的整体布局可分为三大类别，前庙后学，即孔子庙、讲堂、藏书楼为一条中轴线，斋舍分布于左右两旁。

宋代桥梁建筑工艺已经非常成熟，更出现了高架桥。桥梁的装饰手法有如亭台楼阁，在梁柱之间加入山水画。

宋代的佛寺建筑秉承了唐代佛寺建筑以中轴线为主体布局物特点，宋朝的佛寺仍然以对称和谐为主，并且加强了纵深发展的布局。宋朝的佛塔大致可分为楼阁式塔、密檐式塔和花塔。楼阁式塔可细分为砖外壁、木檐、木平座式塔三种。

北宋帝陵一反历代帝陵居高临下的传统，受到当时堪舆学说的影响，让诸陵地面皆为南高北低，由南端的鹊台逐渐斜降，把中心建筑陵台置于皇陵的最低处，成为宋代帝陵建筑的特色。

宋代颁行了有关建筑设计和施工的规范书《营造法式》，这是一部完善的

建筑技术专著。此书的颁行反映了这一时期，中国建筑在工程技术与施工管理方面已达到新的水平。

第八节　宋代的饮食文化

宋代上承千年饮食之美，下启中华八大菜系之端。在刻板的礼仪下，不仅留下了市井饮食广告的谐趣，更有着一本菜谱洛阳纸贵的传奇，这就是两宋的饮食文化。

宋代宫廷流传着一个有趣的习俗：皇宫御厨只用羊肉，原则上不用猪肉。据记载，宋太祖宴请吴越国君主钱俶的第一道菜是“旋鲊”，即用羊肉制成；而宋仁宗禁止半夜饥饿时进贡上“烧羊”，所以羊肉是宋代的宫廷食材中的至尊。当时陕西冯翊县出产的羊肉，时称“膏嫩第一”。宋真宗时，每年御厨所用数万头羊，就是从陕西购买的。随着王朝的传续，宋代宫廷嗜吃羊肉的习俗有增无减。在宋仁宗、英宗时，朝廷从河北榷场买了契丹数万只羊。而在神宗时代，御厨账本上记录一年中用了羊肉43.4463万两、常支羊羔19只、猪肉4131两，这里的猪肉用在了“看碟”和配菜之上。

南宋时，这一饮食习惯得到了传承。宋高宗傲气地表示宫中主用羊肉，不用猪肉乃祖宗习俗。即使到南宋孝宗时，皇后中宫内膳，日供一羊。纵是因为地处南方，产羊不多，剩下的食料也是用南方特长的鱼虾水产来替补，而绝非猪肉。

在宋代笔记的御宴记载中，宴席上的“看菜”有“绣花高饤八果垒”、“乐仙干果子叉袋儿”、“缕金香药”之类的菜名。“绣花高饤八果垒”是以各式珍贵的器皿分别堆垒着香圆、真柑、石榴、橙子、鹅梨、乳梨、花木瓜；“缕金香药”则是脑子花儿、甘草花儿、朱砂圆子、木香丁香、水龙脑、史君子、缩砂花儿、官桂花儿、白术人参、橄榄花儿十盒香料。这些堆叠的水果和香料的名菜，仅仅是用餐前以其美丽的色泽、精巧的摆设供人观看来刺激食欲或清新一下空气。

宋代的看菜在精细上很见功夫。从民间和王公府第的看果子可以见其精细。如汴梁东京市民喜欢的雕花蜜饯。其中的雕花，就是在东京饮食市场上

用瓜雕刻成的花样食品，即“药瓜”。不仅是东京，各城市饮食市场也推出自己的杰作，如浦城的冬瓜，就是安置在寿架台上的一条 1 米长的冬瓜，刻上了假山、龟、鹤、寿星、仙女，异常精妙。

水平较高者则是王公府第的厨师，他们用杨梅、冬瓜、金橘、鲜姜、嫩笋等食材，雕成甜酸的花梅球儿、清甜的蜜冬瓜鱼、微辣带甜的花姜，而且还在金橘、橙子、木瓜上雕出大段花、方花，又在青梅上雕出荷叶。

这些御宴中的看食并非约定俗成就是果品、香料。在《东京梦华录》中就曾记载，御宴时各国使节和群臣面前都分列环饼、油饼、枣塔为看盘，次列果子，而辽国使节面前加独羊、鸡鹅、连骨熟肉为看盘，皆以小绳束之，又生葱韭蒜醋各一碟，这是因为辽国饮食风俗粗放，最尊贵的食礼就是熟肉上摆放生葱蒜韭。而在南宋又因口味偏甜，看盘上的蜜雕果子、雕花蜜饯也逐渐多了。这种看菜的盛行流传至今日就是工艺菜的始祖。

两宋百姓是中国历史上最早正式开始三餐制的。在此之前，按礼仪天子一日四餐，诸侯一日三餐，平民两餐。

当时，不少文人墨客还亲自参与了饮食的发明制作。书法与诗文都颇负盛名的郑文宝创制的云英面，就极受人欢迎。据记载，其制作方法是将藕、莲、菱、芋、鸡头、荸荠、慈姑与百合混在一起，再配以瘦肉烂蒸，然后用风吹凉，在石臼中捣细，再加上四川的糖和蜜蒸熟，然后再入臼中捣，使糖、蜜和各种原料拌均匀，随后取出作一团，等冷了变硬，再用刀切着吃。这道美味后来甚至还被专门收入宋代食谱。

最有名的还是苏轼与“东坡肉”。苏轼在黄州做团练副使时，曾将当时流行的猪肉烧制法揣摩一番后得以创造出一道新菜。苏东坡还专门写成一首打油诗来记载做法：“黄州好猪肉，价贱等粪土。富者不肯吃，贫者不解煮。慢着火，少着水，火候足时他自美。每日起来打一碗，饱得自家君莫管。”

在宋代的士人中，吃河豚成为一种时尚。名士梅尧臣，喜欢邀朋呼友来家里吃河豚。河豚有剧毒，需要去毒后才能烹调，苏东坡拼死吃河豚的掌故正是出于此。因为河豚的价格昂贵，美食家竟然发明了假河豚的做法。在当时，假河豚、炸油河豚、油炸假河豚，已作为名菜出现在食店里。

南宋时的都城临安，也就是杭州是个大都市，人口超过了 100 万，且大多

是移民，其中有很多有钱人。人一旦不缺钱，就会吃点好的，图个方便。比如吃饭，上自皇帝，下到市民，南宋人似乎都不喜欢吃家里做的饭。

淳熙五年(1178年)二月初一，宋孝宗到德寿宫向太上皇问安，赵构派内侍到市场上购买旧京(今开封)人制作的菜肴，叫了李婆杂菜羹、贺四酪面、臧三猪胰胡饼、戈家甜食等外卖，还高调向客人推荐：此皆京师旧人名菜。

隆兴年间一次观灯节，皇帝在中瓦搭台观看，夜深后孝宗还叫了南瓦张家圆子和李婆婆鱼羹等来消夜，并优惠给价。

皇帝叫外卖，市民也一样。当时的市民往往只在市场上的店里买饮食，不在家做饭菜。聪明的老板们为了揽客，推出了快餐和送餐服务。

比如，有顾客赶时间，饭馆伙计就先上盖浇饭之类，再上细菜，这样就节省了顾客等待的时间，近乎如今的“快餐”。若有顾客不愿在店里吃，又不想自己在家做饭，那么只要派个人先来点菜，饭馆就上门服务，送到再付钱，以方便顾客。

南宋的饭馆也登门承办筵席，比较大的酒楼就有“筵会假赁”的服务项目，由“四司六局”承包，租赁器具，供应酒菜，从下请帖到安排座次、桌前执事等，都有人承揽备办。主人只要出钱，不用费丝毫力气，就可以在家里举办盛大宴会。

南宋的“外卖”也有细分市场的。那时的饭馆有正店、脚店和分茶三种。

正店，就是豪华大酒楼，一般不提供外卖服务，只服务有身份、有地位、有钱的上层客人，讲究一整套服务程序。如贵客来了，先送上一壶茶，客人入座饮茶一杯后，再端上“看盘”，开始点酒菜。有传菜的伙计记唱念报给厨房，厨房里有“铛头”记录在案，依次烧菜，须臾，传菜的伙计将菜陆续上齐。当然，这种豪华店也提供大型宴会的承办。

脚店，一般是指特色经营店，好比如今的中档餐馆，接待中档消费的客人。这种店通常有外卖服务，不过，大多外卖套餐，其消费不会太低。

分茶，相当于大排档，此类小饭馆的外卖生意最火，服务也最贴心，随叫随送。甚至还有专营外卖生意的“分茶”，就像今天的盒饭铺子。

时至今日，两宋的繁华早已成为过去。现在，两宋的饮食风俗早已走入民间，虽经千年，但不曾失落！

第九节　宋代的茶文化

宋代茶文化在唐代茶文化的基础上继续发展深化，并形成了特有的文化品位。宋代茶文化与唐代茶文化一起，共同构成了茶文化史上的一段灿烂篇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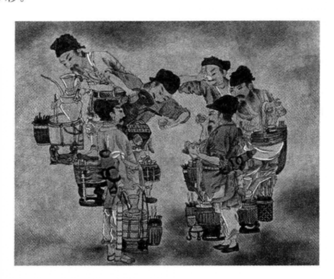
宋代茶学与唐代茶学相比，在深度上多有建树。由于茶业的南移，贡茶以建安北苑为最，所以不少的茶学研究者在研究重心上也倾向于建茶，特别是对北苑贡茶的研究，既深且精，在学术专题上形成了强烈的时代和地域色彩。这些研究以著作的形式流传下来后，为当今宋代茶史、茶文化的研究，提供了翔实的资料。在宋代茶叶著作中，比较著名的有叶清臣的《述煮茶小品》、蔡襄的《茶录》、宋子安的《东溪试茶录》、沈括的《本朝茶法》、赵佶的《大观茶论》等。在宋代茶学作者中，有作为一国之主的宋徽宗赵佶，有朝廷大臣和文学家丁谓、蔡襄，有著名的自然科学家沈括，更有乡儒、进士，乃至至今都不知其真实姓名的隐士"审安老人"。从这些作者的身份来看，宋代茶学研究的人才和研究层次都很丰富。在研究内容上包括茶叶产地的比较、烹茶技艺、茶叶型制、原料与成茶的关系、饮茶器具、斗茶过程及欣赏、茶叶质量检评、北苑贡茶名实，等等。

宋代茶学由于比较专注于建茶，所以在深度、系统性上与唐代相比都有新的发展。

宋代茶文化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宫廷皇室的影响。无论其文化特色，或是文化形式，都或多或少地带上了一种贵族色彩。与此同时，茶文化在高雅的范畴内，得到了更为丰满的发展。

封建礼制对贡茶的要求精益求精，进而引发出各种饮茶用茶方式。宋代贡茶自蔡襄任福建转运使后，通过精工改制后，在形式和品质上有了更进一步的发展，号称"小龙团饼茶"。欧阳修称这种茶"价值金二两，然金可有，而茶不可得"。宋仁宗最推荐这种小龙团，珍惜倍加，即使是宰相近臣，也不随便赐赠，只有每年在南郊大礼祭天地时，几位执政大臣才有幸共同分到一团，而这些大臣往往自己舍不得品饮，专门用来孝敬父母或转赠好友。这种茶在赐赠大臣前，先由宫女用金箔剪成龙凤、花草图案贴在上面，称为"绣茶"。

宋代是历史上茶饮活动最活跃的时代。贡茶一路衍生出来的有"绣茶"、"斗茶",作为文人自娱自乐的有"分茶",作为民间的茶楼、饭馆中的饮茶方式更是丰富多彩。



宋代的斗茶

宋代民间饮茶最典型的是在南宋时期的临安(今杭州)。南宋建都临安之时,由于南北饮茶文化的交流融合,以此为中心的茶馆文化崭露头角。现在的茶馆在南宋时被称为茶肆。据吴自牧《梦粱录》卷16中记载,临安茶肆在格调上模仿汴京城中的茶酒肆布置,茶肆张挂名人书画,陈列花架,插上四季鲜花。一年四季"卖奇茶异汤,冬月卖七宝擂茶、馓子、葱茶",到晚上,还推出流动的车铺,以应游客的点茶之需。当时的临安城,茶饮买卖昼夜不绝,即使是隆冬大雪,三更之后也还有人来提瓶卖茶。

杭城茶肆分成很多层次,以适应不同的消费者,一般作为饮茶之所的茶楼茶店,顾客中多有富室子弟,诸司下直等人会聚,习学乐器,上教曲赚之类,当时称此为"挂牌儿"。有的茶肆,本非以茶点茶汤为业,但将此为由,多觅茶金,时称"人情茶肆"。再有一些茶肆,专门是士大夫期朋会友的约会场所,著名的如"蹴球茶坊"、"蒋检阅茶肆"等。还有一种称为"花茶坊"的茶楼,楼上专门安置妓女诱客,这些茶肆名为茶坊,实为色情场所。

"绣茶"的艺术是宫廷内的秘玩。据南宋周密的《乾淳风时记》中记载,在每年仲春上旬,北苑所贡的第一纲茶就送到了宫中。这种茶的包装很精美,共

有百夸，都是用雀舌水芽所造。据说一夸只可冲泡几盏。大概是太珍贵的缘故，一般舍不得饮用，于是一种只供观赏的玩茶艺术就产生了。

另一种称为“漏影春”的玩茶艺术，是先观赏，后品尝。“漏影春”的玩法大约出现于五代或唐末，到宋代时，已作为一种较为时髦的茶饮方式。宋代陶谷《清异录》中，比较详细地记录了这种做法：“漏影春法，用镂纸贴盏，糁茶而去纸，伪为花身。别以荔肉为叶，松实、鸭脚之类珍物为蕊，沸汤点搅。”“绣茶”和“漏影春”是以干茶为主的造型艺术，相对于此，“斗茶”和“分茶”则是一种茶叶冲泡艺术。

“斗茶”是一种茶叶品质的相互比较方法，有着极强的功利性，它最早是应用于贡茶的选送和市场价格品位的竞争。一个“斗”字，已经概括了这种活动的激烈程度，因而“斗茶”也被称为“茗战”。

如果说“斗茶”有浓厚的功利色彩的话，那么“分茶”就有一种淡雅的文人气息。“分茶”亦称“茶百戏”、“汤戏”。善于分茶之人，可以利用茶碗中的水脉，创造出许多富于变化的书画来。从这些碗中图案里，观赏者和创作者能得到许多美的享受。

第十节　宋代的体育运动

北宋的很多体育活动，与皇帝、大臣和名人有关。有些体育活动项目还起源于北宋都城开封或者在开封发展起来。

足球运动在我国古代称为“蹴鞠”。蹴鞠，传说起源于黄帝时期，据古书记载，中原部落黄帝曾以蹴鞠使士兵练武。后来在北宋开封，蹴鞠获得了极大发展。不仅表演色彩浓厚，而且走向职业化，还出现了蹴鞠专业组织和商业组织。

北宋时期，爱好蹴鞠的帝王与大臣也不乏其人。现存于上海博物馆的《宋太祖蹴鞠图》，表现的就是宋太祖、太宗、赵普、郑思、楚昭辅、石守信 6 人在一起蹴鞠的情景。北宋宣和时的李邦彦也是极喜好蹴鞠的一位宰相，他曾自称“赏尽天下花，踢尽天下球，做尽天下官”，因而被时人称为“浪子宰相”。宋代礼仪中规定，朝廷有大的喜庆宴会，都要有蹴鞠表演。在喝了第六杯酒之后，蹴鞠艺人便上场表演蹴鞠。

马球，又称马鞠，是一项骑在马上挥杖击球的运动。唐太宗有首倡之功，他从西域各国马球运动中认识到其对提高骑术、加强军队战斗力的显著效用。宋朝统治者对马球的热衷也是基于此种考虑。宋太宗令有司详定马球的规则，并规定每年三月在大明殿举行比赛。每次比赛时，皇帝必须亲自开球并参加，近臣、宗室、文武官员均要分队竞技。这种“马球”在当时称为“大打”。

赛龙舟是我国历史悠久的节俗体育，一般来说，赛龙舟在唐宋以前均在端午节举行。北宋赛龙舟大多在清明节前后举行，竞龙舟也始称“争标”，赛龙舟的奖品别出心裁地悬挂在标杆上。北宋龙舟在“争标”之前还有精彩的龙舟花样表演，有“旋罗”、“海眼”、“交头”等花样。这时的赛龙舟表演性很强，突出了观赏性与娱乐性。从此，赛龙舟成为一种融祭神和娱乐为一体的节俗体育。

宋太祖、宋太宗都曾在开封西郊金明池举行龙舟竞渡。据史料记载，太平兴国三年(公元978年)四月、雍熙四年(公元987年)四月、淳化三年(公元992年)三月等都曾举行过大规模“阅习水战”的检阅。其中于淳化三年三月在金明池举行龙舟竞渡时，掷银瓯于波间，令人泅波取之。一边举行竞渡，一边由教坊奏乐，场面极为热闹，岸上观看者数万。

“水秋千”是宋代开封很重要的娱乐活动项目，它出现于北宋中后期。水上秋千是水上杂戏的重要内容，北宋汴京金明池的水上秋千活动，是在陆地秋千运动基础上形成的。与陆地秋千不同的是，打“水秋千”的人，善习水性并敢于高空跳水，把秋千和跳水结合起来，精彩异常，很受当时人们的喜爱。根据《东京梦华录》中的记载，秋千分别架设在两只船上，在鼓笛的伴奏声中，表演秋千者即跳水运动员，在竖立着高高秋千的“画船”上，荡起了秋千。只见他越荡越快，越荡越高，一直把秋千荡到与秋千架相平，才猛地双手脱开秋千绳，纵身飞向空中。瞬间，他在蓝天白云间翻了个筋斗，像一只轻灵的燕子钻进水里，泛起了朵朵浪花……动作之惊险，姿势之优美，往往令人难以忘怀。

此外，还有水球比赛。水球实际上就是陆地所踢的气球，不同的是参赛者在水中用手轮流抛掷气球，以距离远近定输赢。这一“水球”竞赛，是在金明池等水上体育运动场所开展的。

围棋、投壶原是士大夫们在家中客厅和宴会中的娱乐游戏，到宋代也成为重要的节俗体育活动。每到初夏，文人墨客酌酒狂歌，围棋投壶，完全是一种游情寓意、放松精神的休闲体育。

宋代的“抢金鸡”是从唐代“缘竿技”发展而来，但与前不同的是，宋代“抢

金鸡”是多人比速度的缘竿，增加了节目的观赏性。

由此可见，在北宋开封许多传统的体育活动融传统与创新于一体，倾向于娱乐、观赏、体验与休闲。

第十一节　宋代的节日风俗

宋代，随着城市文化经济的繁荣和民间手工业的兴起，以及宋代提倡传统的节日风俗，为传统节日的娱乐活动提供了良好的条件。

在宋代，农历正月初一这天被称为元旦。元旦是一年的开始，当时，不论是官方还是民间，都视之为大节日。宋代的“元旦”相当于现在的春节，当时国家的“假日办”要发出通知，给“上班族”放假七天。

元旦时，在北宋的宫廷里要举行大规模的朝会，皇帝要受百官的朝贺，称之为“排正仗”。此时，常有辽、高丽、西夏、于阗、回鹘等地的外交官前来朝贺。

元旦这天的清晨，京城里的家家户户都要早早起床，梳洗打扮，穿上新衣，走亲访友，相互祝福，把酒相庆。

从元旦这天开始，政府准许百姓可以在三天中参与关扑游戏。所谓“关扑”，是一种带有赌博性质的游戏，参与游戏的双方约定好价格，用铜钱在瓦罐内或地上掷，根据钱数的多少来判定输赢，赢的人可折钱取走所扑的物品，输的人要付钱。关扑一般以食物、日常器具、果实、柴炭之类来赌。还可以赌得更大，车马、地宅、歌姬、舞女，都可以作为赌资。“关扑”规则简洁明了，在当时的民间非常盛行。

元旦之夜，有钱人家的女子或入场观赌，或入店饮宴。

元旦这天，京城的许多繁华街道上都要结彩棚，摆放帽子、梳子、珠翠、首饰、衣着、花朵、领袜、靴鞋、玩具之类的商品，还有舞场歌馆，车马来往，络绎不绝。同时，当时也有许多饮食习俗，比如，大部分家庭要吃素饼。许多人家还用柏一枝、柿一枚、橘一枚，就中擘开，众人分食，以为一岁百事吉之兆。

在宋代，除夕送礼在民间已成风俗。那时称“馈岁”、“别岁”。除夕这天，邻里乡亲相互馈赠少量米面，表示新的祝贺，相互邀请饮酒，辞旧迎新。

在宋代，每年的正月十五元宵节，人们便开始吃汤圆。当时的汤圆称为“浮圆子”，也称“汤圆子”、“乳糖圆子”、“汤丸”、“汤团”，生意人则美其名曰“元

宝”。宋代时，汤圆已成为元宵节的应节食品，所以人们又称它为“元宵”。

宋代以后，寒食扫墓的风俗移到了清明中。踏青春游、荡秋千等风俗也只在清明时举行。清明节便由一个单纯的农业节气上升为重要的大节日，寒食节的影响也就此消失了。

宋代踏青之风盛行，《清明上河图》就极其生动地描绘了宋代清明时节京都人民踏青远足的热闹情景。

宋朝的清明节，除了街市上所卖的稠饧、麦糕、乳酪、乳饼等现成的食品之外，人家也自制一种燕子形的面食，称为“枣锢飞燕”，据说是从前用来祭拜介子推的祭品。

中秋节在宋代是个很隆重的节日。在中秋节的前几天，就弥漫着浓厚的过节气氛，商店一般都要重新布置一下门前的彩楼，就跟新开业一样，一切都按照新的来，酒也从新启封新酒开卖。这时候是出螃蟹的时候，也是水果竞相上市的季节，水果铺子堆满了新鲜的佳果。石榴、梨、枣、葡萄等，皆新上市。中秋夜是最热闹的夜晚，夜市都是通宵，人来人往，十分热闹。

中秋，最主要的活动就是赏月。显贵和豪门一般都有豪宅，他们在自家的楼台亭榭中赏月，琴瑟清雅，至晓不绝。普通市民则争先占据酒楼，酒楼里有丝竹箫管音乐伴奏，边吃边欣赏音乐，并且以先睹月色为快。即便是穷人家，也会买点酒菜，边吃边聊，欣赏明月。

宋代的文人骚客们，在这一天则赏月、作词、喝酒。那个年代，北宋皇家在中秋节喜欢吃一种“宫饼”，民间俗称为“小饼”、“月团”。

南宋时期，当时临安（今杭州）有每逢冬至日吃馄饨的风俗，这是为了祭祀祖先。从此，我国才开始盛行冬至日食馄饨祭祖的风俗。

社日是我国的传统节日，是属于广大农民的节日。古代人每年都在春天和秋天各举行一次祭祀社神的活动，祈祷丰收、欢庆丰收。古代人一般是在立春和立秋后的第五个戊日祭祀社神，所以分别称为春社和秋社。宋代是社日全盛时期，社日时农民的狂欢喜庆是宋代社会富庶太平的体现。

宋代农民是宋代社日的节日主体，春社、秋社的日子，在广大的农村不分男女老少都一起饮酒，一起吃肉，一起醉嬉，一起鼓乐，一起歌舞，一起癫狂，一起放纵。在这一天他们是最幸福的人。

宋代时，在北方社日前一天就开始宴集。一到社日那天，宋人就开始正式聚餐，他们往往一起大吃大喝来欢庆佳节。这一天，各种美酒皆为社酒，各种

香肉统称社肉。他们大口喝酒，大碗吃肉，欢乐无比。那时的农村邻里关系融洽，大家共同分享欢乐，社酒、社肉共享。

社日也是宋代劳动妇女的节日。在这一天，她们要停止针线活，与男人们一起大吃大喝，一同分享欢乐。在宋代，社日也是许多村民结婚大喜的日子。

宋代的农民是可以放纵奢侈的农民，他们可以大吃、大喝、大笑、大嗔，他们可以幸福得一塌糊涂而无所顾忌。他们还能歌善舞，因为他们的快乐发自内心。宋代以后的社日就再也没有如此风采了。

第十二节　宋代的夜市

宋朝的首都开封和杭州是不夜之城，由于坊市合一，没有营业时间和营业地点的限制，夜市未了，早市开场，间有鬼市，甚至还有跳蚤市场。

北宋都城人来客往，买卖兴旺。在张择端的《清明上河图》中，看不到唐朝时长安城那堂皇气派的王者风范，但市民之忙忙碌碌，店铺之财源滚滚，车马之喧嚣过市，仕女之丰采都丽，文士之风流神韵，建筑之鳞次栉比，街衢之热闹非凡，绝对是唐朝的长安、洛阳也难见的繁荣发达景象。

两者相比较，宋朝经济之繁荣，物资之丰富，商业之发达，远超唐朝。禁夜和不禁夜带来了天壤之别：后者可以说是开启了全日制的生活。一个实施禁夜令的朝代，就等于给精神上了枷锁，人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无从谈起。

大宋王朝之所以能够创造出比其前朝和后代都巨大的财富，应该说与取消禁夜令关系匪浅。

从前人的一些记录中，我们可以领略北宋鼎盛时期的汴京夜晚。孟元老所著的《东京梦华录》，对汴京盛况记述道：

“太平日久，人物繁阜。垂髫之童，但习鼓舞。斑白之老，不识干戈。时节相次，各有观赏。灯宵月夕，雪际花时，乞巧登高，教池游苑。举目则青楼画阁，绣户朱帘，雕车竞驻于天街，宝马争驰于御路。金翠耀目，罗绮飘香。新声巧笑于柳陌花衢，按管调弦于茶坊酒肆。八荒争凑，万国咸通，集四海之珍奇，皆归市易；会寰区之异味，悉在庖厨。花光满路，何限春游；箫鼓喧空，几家夜宴？伎巧则惊人耳目，侈奢则长人精神。”

据宋代吴自牧的《梦粱录》和周密的《武林旧事》记载，南宋都城临安，其城

郭之美，物品之丰，人烟之盛，商贾之富，娱乐之盛，并不亚于汴京。而“杭城大街买卖昼夜不绝，夜交三四鼓，游人始稀，五更钟鸣，卖早市者又开店矣”的夜市规模，也远超开封。

汴京鼎盛时拥有100万人口，而杭州的常住人口为150万，加上流动人口和不断从北方逃奔故国的遗民，应该超过此数，为当时世界上最大的城市。这里的百姓用双手和智慧，创造了中国历史上的“黄金时代”。

生活在这个中国历史上的“黄金时代”的宋人，可以一天掌握自己的24小时，不视人眼色，不仰人鼻息，不受人制约。

第十三节　宋代行酒令中的小资生活

古代中国人幸福指数最高的当数宋代人了。

宋代人的生活情调体现在日常生活中，譬如文人之间的行酒令。文人在行酒令中，由“斗酒”到“斗才”，斗来斗去，斗出的是生活情调，是俗态中的风雅。

不过，行酒也是有规矩的，不许任何人耍赖。耍赖了，就要受惩罚。为了防止耍赖，行酒之前必先请一位才色双绝的艺妓担任仲裁员。行酒过程中，负责监酒的艺妓还要进行必要的客串，相当于今天的节目主持人。先由酒客公推出一个起始执花者，唱一句词，传一次花。有的行酒者委托艺妓传花，有的行酒者委托艺妓唱词。艺妓无论受到何种委托，都要配以必要的夸张动作，现场演绎，以博得文人雅士的好感，增添行酒的氛围。

在大型的场合，会有好几个艺妓，她们各有分工，穿梭于酒席之间，有唱的，有说的，有动的。动作慢者必然遭罚。受罚者羞恼之后，必有“报复”行为，这也往往是行酒的高潮。

宋代的行酒游戏十分丰富，上自君王，下到百姓，无人不会，无处不有。

欧阳修《醉翁亭记》中的“宴酣之乐，非丝非竹，射者中，弈者胜，觥筹交错，起座而喧哗者，众宾欢也”，描述的就是行酒的盛况。

据宋代邢居实所撰的《拊掌录》记载，欧阳修与友人饮酒行令，要求每人作的两句诗必须触犯刑律，而且罪在徒刑以上。其中一人说：“持刀哄寡妇，下海劫人船。”另一人说：“月黑杀人夜，风高放火天。”轮到欧阳修，他慢条斯理地

说:“酒黏衫袖重,花压帽檐偏。”众人一听,大惑不解,问他为何诗中没有犯罪内容,他说:“到了这种时候,徒刑以上的罪也能犯下了!”足以见得,欧阳修推崇行酒游戏,却反对酗酒犯罪。

宋代人行酒令十分狂热,就连外国人也不放过。据明代潘埙《楮记室》记载,宋神宗元丰年间,高丽国派一位僧人到宋朝来,其人很聪明,能饮酒。朝廷派杨次公接待他。一天,两人行酒令,约好要用两个古人姓名,争一件东西。僧人说:“古人有张良,有邓禹,二人争一伞,张良说是良(凉)伞,邓禹说是禹(雨)伞。”杨次公说:“古人有许由,有晁错,二人争一葫芦,许由说是由(油)葫芦,晁错说是错(醋)葫芦。”

宋代文人饮酒行乐所取得的最大成就,就是形成了许多慢词、小曲等,许多词牌名在长期的行酒游戏中固定下来,诸如〔调笑令〕、〔天仙子〕、〔水调歌头〕、〔荷叶杯〕、〔醉公子〕、〔南乡子〕等。仅从这些词牌名中,就能窥见宋代人的小资情调。

第十四节　宋代的民间军事性社团

在宋代,军事性结社的风气极盛。每当边境或地方不安定之时,民间便纷纷结社自保,乡社武装遍布全国,农村普遍如此,城市也不例外。到了南宋,民间更是出现了大量的抗金军事社团。

大体上,宋代军事性会社可分为防卫乡里的地方自保之社和保境抗敌之社两类。

宋朝自开国以来,农民起义连续不断地爆发。各类农民起义在反抗封建统治和压迫的同时,对社会正常的生产秩序和经济秩序也起到了一定的破坏作用,特别是一些中上等人家,生命与财产所受到的威胁甚于一般的农民,更是感到有组织起来“团结民兵,结社以备”的必要。此外,盗匪的活动也很猖獗,这些引起地方不安定的因素,导致宋代出现以地方自保为主要目的的乡社武装遍布全国的现象。

福建忠义社在北宋时称作“福建保伍”。在神宗熙宁年间,福建诸县共有“福建保伍”所辖枪杖手 5000 多人,是势力较大的民间武装力量。建炎元年(1127 年),宋廷采纳张伯诚(张悫)的建议,设置诸路忠义巡社,将“福建保伍”

更名为“福建忠义巡社”。建炎二年(1128 年)四月,宋高宗采纳大臣的建议,除北方边境地区诸路外,东南地区的各路巡社均被罢废,福建忠义巡社独留。绍兴初,诸路忠义巡社渐次罢废,福建忠义巡社又是唯一被保留下来的一个。

南宋时期,除福建忠义社这支较为著名的地方武装力量外,南宋统治下的南方各省都有类似的民间武装力量的存在。这种乡社、义社也有称为“团”的。此处的“团”从其作用和组织来看,可视为乡社或义社的一种变体。

这种地方自保之社不仅存在于耕种土地的农民之间,在福建、广东等沿海地区的船户、渔民中也存在类似的会社。

从宋王朝建立到最后灭亡,其北方始终存在着不同的少数民族政权,且彼此间的关系常常处于战争、对峙、侵扰的状态。异族的蹂躏、盗贼的烧杀、溃卒的劫掠等,使北方民众自发组织起来,建立以保卫乡里为目标的民间军事会社。金人入侵中原后,逐渐发展为抗金义军团体。

弓箭社大约出现在宋景德年间,自澶渊讲和以来,百姓自相团结为弓箭社。弓箭社的正式成员均为主户,一定区域范围内的主户们结为一社,不论家业高下,户出一人,自相推举家资丰厚、武艺高强的人担任社的头领,称之为“社头”、“社副”、“录事”。弓箭社的组织与训练相当严格,规定其成员“带弓而锄,佩剑而樵”,所立赏罚严于官府;同时“分番巡逻,铺屋相望,若透漏北贼及本土强盗不获,其当番人皆有重罚”;平日里器甲鞍马都是装备停当,随时准备迎击北寇的侵袭,这样方可做到“遇其警急,击鼓,顷刻可致千人”。

买马社最初出现于北宋初期的北部边境地区。在受宋控制的地方武装力量——河东忠烈、宣勇军士中,出现了部分自愿结社买马的乡兵。宋廷采取“官助其直”的方式,提倡并支持乡兵们结社买马,于宋太宗至道元年(公元 995 年)间组建了一支新的禁军——广锐马军。结社买马之制在河东成功后,被宋廷迅速地推广于陕西、河北等地。宋廷利用买马社的形式,在五六年内组建了一万多人的马军。

忠义巡社最初起于河朔频遭战乱蹂躏地区,河朔之民愤于兵乱,自结巡社。其制度为:每五人为一甲,五甲为队,五队为部,五部为社,各有长。至五社则为都社,有正及副。如两都社及万人以上,择土豪二人为都副总辖。其借补官之制,则万人以上,成忠郎;千人以上,保义郎;八百人以上,承信郎。自甲长至总辖,三岁递迁。建炎元年,宋高宗屡次下诏在全国普遍组建忠义巡社,在宋朝的大力推动下,忠义巡社很快地从河北发展到京东京、西、河东、陕西

等路。

梁兴在北方组织人民抗金，以“太行忠义保社”为名，并于绍兴六年（1136年）率百余人渡河投奔了岳飞。

乾道四年（1168年），南宋在楚州组建了“壮丁民社”，也是建炎后地方武装力量的一种。

南宋主管淮东安抚司公事的崔与之到扬州后，利用这一地区的山林之阻，创设了五个团寨，结忠义民兵为社，当“金人犯淮西，沿边之民得附山自固，金人亦疑设伏，自是不敢深入”。同时，崔与之还因“淮民多畜马善射，欲依万弩手法创万马社，募民为之”，后因宰相反对而作罢。

第十五节　宋代的造船和航海

两宋时期是我国古代造船业大发展的时期，出现了许多具有优良性能的新船型和改进船型，造船能力和造船技术水平都有了显著的提高。

宋代在泉州、虔州（今江西赣州）、潭州（今湖南长沙）等地设有26处船场，每年造船3000多艘，其中尤以明州（今浙江宁波）、温州两处造船数量最多，每年各造船600只。当时建造的大型海船，如出使高丽的使臣乘坐的“神舟”，载重量可达600吨。有的远洋商船也相当大，大者可载五六百人，中者可载两三百人。

这一时期所创造的各种新型船，如多桨船、马船、铁壁铧觜海鹘战船、飞虎战船、无底船等，也都很著名，并在当时的战争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宋代杨幺农民起义军的高宣创制了大型桨轮战舰，吃水3米多，有两三层楼，可载1000多人，以轮激水前进，速度很快，具有很大的威力。

就基本船型而言，宋代有著名的沙船。沙船是平底的，不怕搁浅，尤其是在风浪中比较安全。福船则是一种尖底海船，主要行驶于远海和南洋。1974年，福建泉州湾后渚港发掘出了一艘宋代海船，船身扁阔而尖底，原船通长约34.55米，宽9.9米，深3.27米，排水量达374.4吨。这艘古船一共有13个船舱，从龙骨到舷侧共有14行船板，最厚的分为三层，叠合共厚18厘米，并混合使用搭接和平接两种方法。用麻丝、竹茹和桐油灰捣合舱缝。据研究，该船结构合理，坚固耐用，具有良好的适航与抗沉性能。

在船舶设计制造方面，这一时期也有很多创新。如宋熙宁年间，黄怀信凿渠引船将御苑金明池作为大船坞以修理龙舟的方法；绍兴七年（1137 年），处州知州张觷在造船时，采用先做模型再放样造船的方法，创造了船模放样的造船技术。此外，如采用水密隔舱、采用铁锚和平衡舵、有些船增设浮板等，也都是改进船舶性能的重要措施。



宋代的木船实样

随着对外贸易的扩大、造船技术的提高和指南针的发明及应用，两宋时期的航海事业也有了很大的发展。宋代到南海诸国的航线包括了东南亚、阿拉伯以及非洲东海岸的广大地区。宋代海船所到的地区和国家有五六十处，远远超过了唐代的活动范围。

两宋时期，中国的航海技术也有了相应的进步。这一时期在航海技术方面有三项重要成就：一是对海洋潮汐的研究，二是航海图的绘制，三是指南针用于航海。我国唐代可能就已经有了引导船舶航行的航海用图，但到了宋代才有关于航海图的明确记载。南宋末年，金履祥曾建议朝廷派重兵由海道直趋燕蓟，攻打燕京，并详细绘制了一幅海图，备记海船所经岛屿的航路。但南宋朝廷并没有采纳他的建议。后来元人得到了金履祥绘制的图和说明，并经实地考察后，据以绘成图本，作为海上漕运的实用海图，元明两代又将其刻印成书，此即著名的《海道经》。航海图是海上航行的重要依据，在西方，直到 14 世纪才出现为实用目的而绘制的航海图。

第十六节　宋代的密码与密写

“国破山河在，城春草木深。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白头搔更短，浑欲不胜簪。”

这是杜甫的名诗《春望》。然而，在宋朝，这却极有可能是一份情报。

宋朝是中原与草原角逐的时代，伴随着惊心动魄的军事、政治斗争，处于隐蔽战线的间谍斗争同样激烈非常。

为了递送情报，宋朝人使用了现在为世人所熟知的密码，当时称其为“字验”。据宋代的军事教科书《武经总要》记载，当时涉及的军事活动大概有 40 项，如请弓、请刀、请甲、请马、请草料、请牛车、请添兵、请进军、请固守、贼多、贼少、被贼围、围得贼城、战不胜、战大胜，等等。

所谓“字验”，就是找来一首 40 个字的诗，用诗中不同的字代替这不同的 40 项军事活动。比如《春望》，如果用“家书抵万金”的“金”字表示“贼多”，那么一线指挥官在派遣情报人员向后方递送情报的时候，就可以在“金”字上做一特殊标记。后方收到后，根据密码本核对，便知道了前方敌人特别多的信息。

如此，即便情报被截获，由于敌军没有密码本，也弄不明白其中含义。即使严刑拷打情报员，由于他只负责跑腿儿，对情报代表的内容并不了解，所以也是白费力气。这样一来，情报的安全性便得到了最大程度的保证。

另外，南宋还出现了密写的先进技术。据《三朝北盟会编》记载，1126 年，开封被金军围困之时，宋钦宗“以矾书为诏”。因为“以矾书帛，入水方见”，只有把布帛浸入水中，隐藏其上的字迹才会显露出来。金人不知道这个“内幕”，便无从知道情报的内容了。

第十七节　北宋的消防队

我国在周朝就有消防意识和消防员，当时称为“司煊”、“司耀”。但我国真正的专业消防队，是在宋朝时成立的。

据《宋史》记载，东京开封人口超过 100 万，是当时世界上第一大城市。北

宋100多年间，开封发生重大火灾44起，最大的一起发生在宋仁宗时期，烧毁了皇宫，仁宗不得不移驾延福宫。

此后，为了及时发现火警，开封建立了望火楼，同时还建立了专司防火救火的部队。

消防队队员主要由皇家精锐军士组成。“上禁军”是宋朝各部队精锐中的精锐，能入这个序列很不容易，即以身高规格来看就非常严格。它所辖的捧日、天武、拱圣、骁骑、骁胜、宁朔、龙猛、神勇、宣武、虎翼等军，兵士个头都要1.7米以上，而且还要琵琶腿、车轴身，取这样的身材是着眼于“多力”。即使选入这些部队，还要经受定期或不定期的筛选，以使骁勇者升，弱懦者去，这主要是为了使这支军队始终具有旺盛的战斗力。以具有这样素质的军士充当防火、灭火的队伍，可以想象其效率之高、威力之猛。

消防队最常用的灭火装备是水囊。水囊用猪、牛膀胱制成。起火时，可盛水，掷向着火地点，水囊被烧穿，或破裂，水即流出灭火。还有用油布缝制成的油囊，其用法同猪、牛膀胱制成的囊一样，盛水掷着火处灭火。

但是，无论用木桶或水袋、水囊等泼水或掷水，在遇到大火时都不能很好地灭火，于是人们又发明了唧筒。唧筒是用长竹制成，下开窍，以絮裹水杆，自窍唧水的筒形挑水的灭火器具。竹筒内紧裹在水杆上的棉絮起着活塞的作用，用手来回拉动水杆，便产生正压和负压，将水从竹筒开窍处吸入和喷出。这种简易便用的竹制唧筒，可以说是中国最早出现的消防泵。其他诸如拆除障碍工具及攀爬用具等，也与现在的工具很接近。

大火发生时，消防队推行救火“责任制”：若着了火，由仰探的军人，骑着“望火马”，飞驰报告巡检；如果都巡检因故未到，便由这一地段的治安官吏巡检负责去救。

如果去巡检的那地方遥远，其他军巡使等官吏先到，先到的官吏便要立即指挥穿着上有番号、以区别各军的“火背心”的“消防队”，和救火的“水行人”，与失火的“本主”，一起灭火，以免使远处屋舍连着或火情失去控制。此外，各衙门、各军级，也都要派出队伍，急行奔向着火处，听候指挥救火长官的指挥，他们也成了实际的“消防队”。这时，也有一大部分官员坚守自己岗位，以防意外事故发生。

消防队的反应速度有多快呢？北宋至和、嘉祐年间，狄青为枢密使，有一天晚上家里做法事，但是管家或者管事的一时疏忽，没有报告官府。半夜的时

候，“望楼”上的人看到他家突然有火光，马上上报开封府，立即开出消防队，等开封府的官员赶到狄青家的时候，火已经被扑灭很久了。

朝廷为了激励队员在灭火中奋力向前，将损失控制在最小限度，还制定了严格的奖惩制度。对那些听从号令，“并力扑灭者”，“支给犒赏”；对那些在灭火中受伤者，“差医诊治”，给假疗养；对个别“不竭力，诸如玩忽职守、不听命令、贪生怕死者，定依军法治罪”。

这支国家消防队后来完善于南宋临安，到淳祐十二年（1252 年），临安已有消防队 20 隅，7 队，总计 5100 人，有望火楼 10 座。

京城的望火楼日夜有人瞭望，楼下营房驻有官兵 100 多人，各处相隔 300 步设一军巡铺屋，每铺驻兵 5 人，夜间还要巡逻，防查火情。

第十八节　北宋的“裸模”

据史料记载，北宋末期，整个社会崇尚浮华绮丽之风，“裸模”应时而生，聚集于勾栏瓦舍等群众娱乐场所，以致“市井喧然”。至南渡后，则绝迹不复存在了。

北宋“裸模”只在演出间隙潇洒“裸”一回，目的是为了活跃现场气氛，吸引客人来看节目。据《东京梦华录》记载，东京汴梁城“东华门外，市井最盛，……凡瓦舍有摘锦（相当于折子戏）出，往往数千人至，其最名角者，无非‘引客’二三人，或齐出共舞，或独出撩人，微露皮色，众皆追捧之”。这里说的“引客”，就是指“裸模”。

今人几近“全裸”，宋人只“裸”香肩或美腿。“引客”之所以能够成为勾栏瓦舍中的名角，受到观众的热烈欢迎，是因为她们确实比当时的女人胆子大，敢于裸露身体的某些部位，如舞蹈中故意展示香肩，在即时小品里安排裸露美腿等。虽然只是一瞬间，但也足以让围观者疯狂颠倒。

有位“引客”出场，脸显痛苦状，旁有小丑凑趣问何故，她说因自己太漂亮，老板娘妒忌而拧了她的腿，并当众露出雪白的大腿，果然有一块乌青。小丑则再次凑趣：看官中可有怜香惜玉者？待有数人自告奋勇上台，“引客”掏出手帕迅速擦拭腿上的乌青，原来是一场早就设计好的“噱头”，上台者大呼上当之时，众皆哗然大悦。这可能是中国娱乐圈最早的台上台下互动的记载。

北宋“裸模”有时也参与舞台剧的演出，并随机客串“收银员”。“引客”一般是戏班子（剧团）自备的，在人手不够时，她们也要饰演角色。由于她们很受观众喜爱，属于大明星，所以，临时收钱的工作也由她们包揽，可以多收一些钱。

在《东京梦华录》里提到一个班子表演“白蛇施药”的戏，饰演白娘子的就是一个知名的“引客”。戏演到施药一节，“白娘子”捋起袖子，露出白藕般的臂膀，端起装满纸包的托盘，倩腰摆动如蛇状，走下台挨个跟观众要钱。观众出若干钱可以取一个纸包，纸包内不是药，而是香料或小吃等。

这些“裸模”虽然受观众欢迎，其实只是老板赚钱的工具。她们的工作非常辛苦，每天需要不断地变换花样“裸”许多次，才能吸引和留住客人。她们长得漂亮，又“裸”了自己，却无法律法规保护她们的人身安全，碰到像“高衙内”一样的坏人，首先倒霉的就是“引客”。

第十九节　宋代的娶妻和尚

众所周知，和尚是不能结婚的。自东汉时期佛教传入我国以来，佛教教义虽有多种变化，但独身灭欲是一直不变的，并视为教规之一。

到了宋代，却出现和尚娶妻生子的奇怪现象。宋代和尚尤其是岭南地区的僧人为什么能娶妻生子？世俗女子为什么敢于嫁给和尚？究其原因，主要有以下三种情况。

首先是佛儒两教融合并世俗化的结果。自唐朝中期以后，佛家以六祖慧能为代表的禅宗南派的影响日益扩大。由于该派摒弃了烦琐的宗教仪式，强调心既是佛，佛在心中，人一旦醒悟，立刻就可成佛，无须长期入庙专门修炼，简化了程序，受到民众的欢迎。到了宋代，禅宗发展到了新的高度，世俗化的趋势进一步加强。在其教徒心中，皇帝成了“佛”。宋代皇帝推崇文人儒家，反过来对佛教采取了宽容扶植的政策，加深了佛教思想与儒家思想的融合，这又更加加深了佛教的世俗化和儒家化。这些都导致了佛教戒律的松动。

儒家传统思想和世俗观念都推崇“孝”，所谓“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宋代禅宗推崇儒家的孝道，促成了和尚娶妻的现象。

其次是国家人口急需补充的需要。经过五代十国的战乱，国家人口需要

补充，而佛教的禁欲修身与儒家思想相悖，为了更适应国情、民意，和尚娶妻生子这种两全其美的现象也就出现了。

再次是由于宋代僧侣是比较富有和特殊的群体。宋代寺庙大多广有田产，还能经商，放高利贷，香火收入也不菲，犯了罪处罚也较轻，俗人犯罪入了僧门还能免去一定的罪过。大概是由于利益所驱，世俗女子觉得嫁给和尚是个不错的选择。

最后是执法不严导致的现象。其实，宋朝的礼法制度相当严格，当权者曾以法律的形式明文规定：和尚、道士们不得有性行为。宋朝的法律虽然严，但执行不严，这条法令在执行过程中遇到了很大的困难。

第二十节　宋朝女人的地位

在北宋时期，女人的地位空前高涨，她们用聪明才干和勤劳实现梦想，照顾家庭，赢得了地位。

皇家逢年过节喜庆祝寿都热衷于请乐队、戏班子热闹一番。皇家表演乐队中全是妙龄女子，她们经过时，年轻男子争先献花献水果。市民追星场面异常疯狂。

开封、杭州的“御前应制”，皇家召集最多的是女艺人。那些热闹非常的活动如小唱、嘌唱、叫果子、杂剧、傀儡表演等，都由女艺人领衔担纲。

这些女艺人个个都有真本事，她们演奏乐器、舞枪弄棍、填词作赋，无一不精，还能当众表演骑驴击球、下棋、演说历史、打鼓击乐、射击、杂剧、作词开赋，是名副其实的百样技艺集于一身的表演家。

一名才艺俱佳的女艺人身价是官券千缗。如果她仅仅擅长唱歌也不逊色，一天轻轻松松可拿到数百券工资。官员在这方面的消费从不吝啬，一出手赏钱数万。那些暴发户喜欢附庸风雅，喜欢那些年轻漂亮的女艺人带来的各种新奇体验。这些人雇人打理生意，自己每天揣着钱到处捧角儿，把女艺人的身价越抬越高。那个时候，没有显赫地位和社会关系的小户人家，全视女孩为掌上明珠。父母只盼女孩快快长大，选择合适的技艺让她拜师学艺，然后待价而沽，期待有朝一日麻雀变凤凰，全家沾光。

在当时，心灵手巧、多才多艺、年少靓丽的女艺人引导着许多空虚的年轻

男子的心灵走向，抚慰着他们莫名的忧郁与惆怅，成为无数人的梦中情人。

厨房是女人的天下，在这个天地里谋生，她们得心应手。宋代的厨娘个个技艺精湛，用一双纤纤玉手，为那些挑剔的食客烹调着各种美味。

临安有位当过太守的官员，让人为他物色一位家庭厨娘。他开出的条件不仅要求厨娘模样上乘，还要能书会算。谁知厨娘做派更大，人未露面，先派脚夫送书信一封，提出做饭可以，但要车接车送。信中语气委婉，字迹端正，一看就知不是等闲之辈。

厨娘不仅派头很足，而且技术精湛。《江行杂录》曾记载一位厨娘，做菜时，将华丽锦裳换成素衣花裙，腕上银镯闪亮，切菜斩肉"运斤成风"。所带餐具，皆金银所制。客人举筷之间，盘中美味已罄，交口称赞，主人倍儿有面子。宴毕，主人酬以帛百匹、银数百两。

宋代男子争着迎娶擅长煎炒烹炸的女子。有好厨艺的女子不仅能嫁给有前途的官员，在社会上还能享有相当的地位。当时市场上很多名牌食品和食杂店都以女子名字命名。

东京开封有个宋五嫂擅做鲜鱼羹，后来宋五嫂南下，在杭州西湖边以卖鱼羹为生。宋高宗赵构微服私访时尝过鲜鱼羹，非常赞赏，又念其年老，于是赏她 10 枚金钱、100 枚银钱、10 匹锦绢。这货真价实的皇家御封让普通市民趋之若鹜，她的小店天天爆满，不几天就和大酒楼赚一样多的钱。宋五嫂靠着这道金字招牌，成了远近闻名的富婆。

所谓"行行出状元"，只要学会一门手艺，宋代妇女到职场上照样可以如鱼得水。

那些分散在各行业的女性手艺人，走出家门，与男人一样投身社会，靠技术养活自己。这些职业包括供过人、身边人、拆洗人、堂前人、针线人。与歌舞艺人相比，她们无论手艺还是收入，都丝毫不逊色。

宋代女子还大胆开放，从宋词中就可窥得一二。就拿宋代最有名的才女李清照来说，豆蔻年华，便已知偷窥帅哥了。成年之后，不仅晚归，还喝酒喝得不醉不归，小日子过得可比现代女子洒脱和滋润多了。

她们约会，其大胆程度估计唐朝女子得自叹不如。朱淑真的《清平乐》为证："恼烟撩露，留我须臾住。携手藕花湖上路，一霎黄梅细雨。娇痴不怕人猜，和衣睡倒人怀。最是分携时候，归来懒傍妆台。"于含烟带露的季节来到湖上，不仅与心上人携手湖上路，还不顾羞怯地倒向恋人的怀抱。一个女子敢于

写出这样的词句，又有哪几个朝代的女子敢这般大胆和豪放？

朱淑真还另有词“但愿暂成人缱绻，不妨常任月朦胧”，把同恋人幽会的情景写得极尽缠绵，毫无隐晦。如此看来，“不在乎天长地久，只在乎曾经拥有”不止现代女子有，几百年前宋代女子已曾拥有了。

敢这样大胆约会的并不止朱淑真的词里有，有人还亲自唱曰：“郎意浓，妾意浓。油壁车轻郎马骢，相逢九里松。”你乘车来我骑马，“九里松”不见不休。如果还不过瘾的话，那么就“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在皎洁的月光地里，在朦胧而浪漫的气氛之中，卿卿我我，窃窃私语，浓情蜜意。

宋代女子很爱美，结婚生子后也不甘做黄脸婆，也要戴花示美做万人迷，甚至和男人们吃喝玩乐。穿着打扮更是不甘落伍，甚是性感，打扮得花枝招展地相邀看灯去。

宋代女子虽然身在男权至上的时代，但家庭地位也不是人们想象中那般低。“龙丘居士亦可怜，谈空说有夜不眠。忽闻河东狮子吼，拄杖落手心茫然。”这是“河东狮”典故的由来。说的是大文学家苏轼的好友陈季常，常被苏轼找去谈天、饮乐。陈妻柳氏性悍而妒，如果发现饮宴时有歌女在座，柳氏则用棍棒击墙，大声叫嚷。陈季常很是怕她。

另有宋代尉氏县令陆慎言，其妻朱氏有“胭脂虎”的绰号。因陆某畏妻如虎，连一县之政令都要请夫人定夺。当然，这是悍妻，并不能以偏概全说宋代所有女子都这样，说宋代女子家庭地位较高，也是相对而已。在男权至上的古代社会，要达到男女平等是不可能的。

总之，宋代女子的小日子整体还是过得比较滋润和舒适，也是较有地位的。

第二十一节　宋代的纸币

交子是世界上最早被使用的纸币，1023 年发行于北宋的成都。

最初的交子实际上是一种存款凭证。北宋初年，四川成都出现了为不便携带巨款的商人经营现金保管业务的“交子铺户”。存款人把现金交付给铺户，铺户把存款数额填写在用楮纸制作的纸券上，再交还存款人，并收取一定保管费。这种临时填写存款金额的楮纸券便称为“交子”。

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交子的使用也越来越广泛，许多商人联合成立专营发行和兑换交子的交子铺，并在各地设交子分铺。由于交子铺户恪守信用，随到随取，所印交子图案讲究，隐作记号，黑红间错，亲笔押字，他人难以伪造，所以交子赢得了很高的信誉。商人之间的大额交易，为了避免铸币搬运的麻烦，直接用随时可变成现钱的交子来支付货款的事例也日渐增多。正是在反复进行的流通过程中，交子逐渐具备了信用货币的品质。后来交子铺户在经营中发现，只动用部分存款，并不会危及交子信誉。于是他们便开始印刷有统一面额和格式的交子，作为一种新的流通手段向市场发行。这种交子已经是铸币的符号，真正成了纸币。但此时的交子尚未取得政府认可，还是民间发行的"私交"。

但并非所有的交子铺户都是守法经营、恪守信用的。有一些唯利是图、贪得无厌的铺户，恶意欺诈，在滥发交子之后闭门不出，停止营业；或者挪用存款，经营他项买卖失败而破产，使所发交子无法兑现。这样，当存款者取钱而不能时，便往往激起事端，引发诉讼。于是，景德年间（1004－1007年），益州知州张泳对交子铺户进行整顿，剔除不法之徒，专由16户富商经营。至此交子的发行始取得政府认可。

宋仁宗天圣元年（1023年），政府设益州交子务，由京朝官一二人担任监官主持交子发行，并设置抄纸院，以革伪造之弊，严格其印制过程。这便是我国最早由政府正式发行的纸币——官交子。它是世界上发行最早的纸币。

官交子发行初期，其形制仿照民间"私交"，加盖本州州印，只是临时填写的金额文字不同，一般是一贯至十贯，并规定了流通的范围，后一律改为五贯和十贯两种。到宋神宗时，又改为一贯和五百文两种。发行额也有限制，规定分界发行，每界三年（实足二年），以新换旧。首届交子发行125.634万贯，备本钱36万贯（以四川的铁钱为钞本），准备金相当于发行量的28%。交子的流通范围也基本上限于四川境内，后来虽在陕西、河东有所流行，但不久就废止了。

此外，宋朝还有钱引、会子、关子等各类纸币。它们也使用了防伪技术，造纸、印钞等环节都由国家严密监控，并有严刑峻法惩处犯案者——即便如此，还是挡不住假币泛滥。

陆游所著的《老学庵笔记》第6卷记载：

南宋人胡子远做过知县，写得一手好文章，家底也厚实，几千亩地，几百间房，房屋出租，土地也出租，房租和田租哗哗地往家里流，端的是日进斗金。他

有个老父亲，在家管账，房客和佃户们交租，钱都从他手里过。老人家年纪大了，老眼昏花，收钱的时候看不清真假，有一回胡子远去盘账，发现租金中居然有 5000 贯都是假钞！

南宋初年的物价，浙米一石，会子一贯。会子是南宋纸币的一种，如果胡家收租是按会子结算的话，那么由于胡老先生的麻痹大意，胡家实际上等于损失了 5000 石米。宋朝一石是 58.5 升，装米大约 50 千克，按现在的粮价，50 千克米怎么着也得 200 元吧。5000 石米就是 100 万元，胡家亏大了。

想想亏了 100 万，胡子远很心疼，也很生气，于是给老家的官员写信，准备把那些用假钞交租的房客和佃户狠狠地收拾一顿。胡老先生宅心仁厚，给挡住了，说这些人都是穷苦人，你一追究，他们以后的日子更没法过，反正咱家有的是钱，犯不上为这 100 万大动干戈，以前的事情就当没发生过，以后多加注意就是了。

有人听说了这件事，就找胡老先生面谈，要半价收购那 5000 贯假钞。那人对胡老先生说："这些假钱放您这儿，无非是一堆纸，可是到了我手里，很快就能花出去。"胡老先生一口回绝："我已经被假钞坑了，怎么能让它们流到市场上再坑别人呢？"然后他就断然烧掉了那些假钞。

纸币都有防伪标识，宋朝纸币的防伪标识分三种：纸、图案、花押。当时印钞，那纸是专用的，名叫"抄纸"，用楮树的皮做主料加工而成。北宋末年，四川成都有抄纸院，专门负责造纸，造出来的纸专门用来印钞。这种纸是严禁外流的，那些造纸的工人也由国家包养和监控起来，防止他们跳槽到地下工厂为印假钞者提供纸张。再就是图案。宋朝纸币单面套色印刷，长方形，四周有花纹，中间是一段红头文件或一幅历史故事画，面值一般印在中上部位，或五百文，或一贯，或十贯、百贯不等。最后是花押，也就是那种看起来很奇怪，很像汉字但又不是汉字的签名，个别花押跟现代明星的签名极为相似。不同的宋朝纸币，花押的位置是不同的，有的印在纸币的四角，有的印在纸币的中心。特殊的纸张，复杂的图案，再加上个性的花押，使得宋朝纸币很难被印假钞者迅速模仿。

除了在防伪标识上下功夫，宋朝政府还有一些避免纸币作伪的举措。例如立下严刑峻法惩罚那些印制假钞和使用假钞的人，并对举报人予以重赏。还有就是实行定期换届：一套纸币只发行一段时间，时间一到，再印一套新币，把群众手中的旧币兑换过来。

即便如此，还是挡不住假币泛滥。前面故事中胡子远父亲收租收到大量假钞，在宋朝假币史上只是冰山一角。

纸币的出现，便利了商业往来，弥补了现钱的不足，是我国货币史上的一大业绩，在印刷史、版画史上也占有重要的地位，对研究我国古代纸币印刷技术有着重要意义。

第十一章　宋代科举趣事

第一节　宋代的科举制度

宋代是我国科举考试走向正规化、制度化的朝代。就进士考试而言，宋初大抵沿袭隋唐五代的做法，几乎每年都要举行一次，只是录取人数很少，且不举行殿试。自太祖开宝六年（公元973年）宋准榜开始确立殿试及唱名制度，到太宗淳化三年（公元992年）孙何榜时采用糊名考试的办法，科考制度遂逐步完善。英宗治平四年（1067年），又确立了三年一次会试，并严格执行，这一制度一直延续到南宋灭亡。

宋初在没有殿试时，一般情况下一切程序均由礼部主持，最后只是将结果告知太祖赵匡胤。自有殿试以来，每科状元的确定，也并非都是公平竞争的结果，有时只是取决于皇帝一人的意志或者说是迎合了当权者的政治需要，这在宋代科举制度产生、发展与完善的过程中都有所反映。

开宝六年（公元973年）三月初七，新录取的进士宋准等10人及其他诸科录取的28人一起到讲武殿谢恩。通过当面对话，赵匡胤觉得进士中的武济川、“三传”学究中的刘睿知识浅陋，就下令将他们刷掉了。这科是翰林学士李昉担任权知贡举（即临时负责科举考试之事），而武济川是他的家乡人，因此赵匡胤很不高兴。

事后，未被录取的徐士廉等人又状告李昉卖人情，取舍不公允。赵匡胤就这个问题征询翰林学士卢多逊的意见，卢说：“我也听到不少议论。”赵匡胤就命令贡院将考完了三场而落选的人造册上报，结果进士及诸科共报上来360人。

三月十九日，赵匡胤将这些人全部召见，从中选了195人，其中包括徐士廉。加上宋准等已经录取的38人都发给卷纸，另外再考一场诗赋，并另委考官主持其事。两天后，赵匡胤亲自到讲武殿批阅试卷，共录取进士26人，其他

"五经"、"三礼"诸科共101人，都赐及第。宋准、徐士廉均在进士科录取之列，仍以宋准为榜首。并且，赐给宋准制钱20万以举办庆祝宴会。李昉则被贬为太常少卿，和他一起主持试事的其他官员也都受到了处罚。

从此，殿试就成了科举考试的一道必须经过的程序。

自太祖建隆元年（公元960年）至太宗端拱二年（公元989年），频频举行科举考试，且多以最先交卷者为状元。这种方式一直沿用了30年，共产生了22位状元。杨砺、宋准、王嗣宗、胡旦、苏易简、王世则、梁灏、陈尧叟等都是北宋前期著名人物，他们皆因抢先交卷而成了状元。其中杨砺、王嗣宗、苏易简、陈尧叟后来还成了颇有政绩的掌权人物。

文思敏捷、下笔千言固然是人的才气的一种体现，但仅以此确定名次高下，终究有失偏颇。再说，一榜接一榜的都是先交卷者成了状元，继起的读书人准备考试就只在写作速度上下功夫，而忽略了文章的质量，更不肯认真在积累知识上下功夫，逐渐形成一种华而不实的文风，影响十分恶劣。一些有见识的朝臣看出了这个问题的严重性，就一再向太宗上奏章。太宗也很快就认识到这一问题的危害性，便决定不再以行文的快慢作为决定名次的标准。

宋朝取士，是不管家庭出身如何的。为防止官僚地主利用职权营私舞弊，对参加科举考试的官僚子弟要求更严，规定食禄子弟初试后，还要复试一次。同时，宋朝把隋唐的科举制度进一步完善，尤其是在防止科举舞弊方面采取了更加有效的措施。

在科举考试一系列的预防措施中，最重要的有"锁院"、"弥封"、"誊录"、"别试"等制度。

"锁院"就是在"直贡举"（主考官）、"权知贡举"（副考官）等考官人选确定后，立即将他们锁于贡院之中，断绝他们与外界的联系，避免出现考官向亲朋好友泄露试题的现象。宋真宗时曾经两次下诏重申这项制度。为了加强对主考官的监督，又进一步规定，负责各类发解试的考官也要与知贡举一例锁宿。整个考试期间，考官都要锁宿，和外界完全隔绝，和家人也一律不得见面。锁院制的实行，保证了考官在考试和录取过程中不受外界干扰，使考试和录取得以公正地进行。

锁院制度的实施，基本杜绝了"行卷"、"请托"之风，它使主考官很难徇私舞弊，限制了主考官在录取时的随意性。主考官如果在呈文之外另立标准，就会遭到其他大臣的反对、弹劾。这种防止主考官徇情取舍，"一切以呈文为去

留”的做法，在很大程度上使一些有真才实学的人得到录取机会。这使得宋代状元的录取比唐、五代要严格得多。从整体来看，宋代状元质量就比唐、五代的要高些，出现了像吕蒙正、冯京、张久成、张孝祥、王十朋、陈亮、文天祥等状元。但到了北宋和南宋后期，由于宋王朝的腐朽，科场舞弊层出不穷，锁院等制度的执行也就慢慢地流于形式了。

第二节　宋初科场的“快枪手”

武士对决讲究眼疾手快，而在宋代，举子考进士中状元同样也看手快不快。

宋太祖更欣赏那种下手快的高手，他确定，参加殿试的举子，都要完成三个题目，谁最先交卷即为状元。

有一次殿试，宋太祖同时遇到了两个“快枪手”。开宝八年（公元975年）乙亥科的殿试中，举子王嗣宗和陈识两人同时完成，同时交卷。宋太祖犯了难，一场科考总不能出现两个状元吧？于是，颇好搞笑的宋太祖就让两人在朝堂之上打了一架，谁赢谁为状元。结果，王嗣宗摔倒了陈识，中了状元，王嗣宗因而被人戏称“手搏状元”。

到了宋太宗初期，依然以出手快为取舍标准。从宋太宗太平兴国二年（公元977年）丁丑科的吕蒙正，到后来的胡旦、苏易简、陈尧叟等，个个都是才思敏捷的“快枪手”，题目拿起就能动手，文如泉涌，一挥而就，皆因抢先交卷成了状元。

虽然“以先进卷者为第一”，然而皇帝们的初衷并不单单是以行文快慢为唯一的取舍标准，他们的要求是文理顺而才思捷，即又好又快。但是凡事断章取义者多矣，又好又快落实到了下面就变成了无所谓好、只寻求快了。于是，普天下的读书人纷纷寻找成章捷径和答题良方，管他文辞美不美，义理通不通，下笔千言，胡拼乱凑，只要下手快就行。从太平兴国年初到淳化年末的近20年间，科场拼凑之风、轻浮之风盛行，而且呈愈演愈烈之势。

宋太宗淳化三年（公元992年），举子李庶几甚至牵头举行了一次别开生面的作文竞赛。他把那些将要参加当年壬辰科考试的举子们集中在京城一个烧饼铺里，以厨师烙好一个饼的时间完成一韵诗者为胜，闹得路人侧目，沸沸

扬扬。事情辗转传到了宋太宗的耳边，宋太宗雷霆震怒，决定采取措施来刹刹这股歪风。

殿试的时候，宋太宗特意从《庄子·寓言》中摘出"卮言日出"四个字，拟了这道非常冷僻的赋题，他要看看这些平日以敏速相夸的考生们是如何抓耳挠腮的。考题发下去不久，众考生还在眉头紧锁之际，李庶几就草草成篇，抢先交卷了。看到他那轻松得意的样子，宋太宗不禁怒火中烧，对着李庶几大声呵斥，当场把他轰出了考场。这次，文思敏捷的李庶几落了榜，作文慢慢腾腾的孙何却中了状元。从此，科考不再以答卷快慢为标准，科场"快枪手"没了市场。

第三节　焦蹈中状元

焦蹈，字悦道，北宋时期庐州无为(今安徽无为)人。他还在乡校读书时就有"神童"之称，小小年纪就通览了经史百家。在乡试中，焦蹈获得第一名，可在会试中却屡次不利。但他并没有灰心，仍然刻苦学习，继续备考。

宋神宗元丰八年(1085年)，焦蹈又打点行装，带着书童前往京城开封参加礼部主持的考试。当他匆匆赶到京城时，会试已经开始了，他又错过了时间。他正准备收拾行囊返回家乡时，礼部官员传下话来，说南宫失火，将另选考试场地，考期顺延。听到此消息之后，焦蹈喜出望外。几天后，他在考场上发挥极佳，顺利及第。

焦蹈进士及第那年，宋神宗赵顼病逝，年仅9岁的赵煦继位。皇帝在殿试时要面对天下俊彦，还要出题考问诸生，这对于年仅9岁的赵煦来说，显然是做不到。所以当年殿试特别赐权给礼部，让礼部按照460名进士的会试成绩进行排名，焦蹈名列第一，成为状元。

哲宗接见状元焦蹈并赐宴，宰相手持试卷，高声唱名："殿试第一焦蹈。"阶下的卫士们皆应声传呼："殿试第一焦蹈!"这便是胪唱，被唱名者十分荣耀，且终身难忘。接着，皇帝派侍卫清道引从，状元换上新官服，挂上鲜红的彩带，骑着高头大马在京城游街，道路两旁站满了人，争先恐后地一睹状元风采。

焦蹈衣锦还乡那一天，父老乡亲们早早地守候在路边。他骑着马，由知县牵马导引，穿过五彩绚烂的彩门，唢呐声、鞭炮声和锣鼓声不绝于耳。

焦蹈或许是沿途鞍马劳顿，精力和体力过度透支，回到家后6日便得急病而亡。朝廷此时正准备授其官衔，听到他去世的消息后，既为失去英才而痛惜，又怜悯他的刻苦勤勉，特拨发一笔丧葬费给他的家属。

关于焦蹈赴会试迟到之事，南宋洪迈在《夷坚志》中详尽记述道：

焦蹈赶考路过金陵，走到一条小巷时，突然从一间阁楼上倒下一盆水，水溅街面，铿然有声，透过晨曦，只见湿地上有一个黄灿灿的物件，焦蹈的书童俯身拾起物件，揣入怀中。

回到驿馆后，书童拿出一看，是一只沉甸甸的金指环。书童一直到第三天才拿出指环，告诉了焦蹈事情的经过。焦蹈听完后焦急地说："这可是童婢的过失呀！主人丢了金指环，还不知怎么鞭打童婢呢？性命攸关，我们要赶快还回去。"他拉着书童返回金陵，将金指环归还了失主。

焦蹈离开金陵赶到京城后，延误了考期，可没想考场一场大火，朝廷又把考期推迟了。正可谓好心有好报。

当焦蹈以状元的身份途经金陵时，金指环的失主一眼就认出了焦蹈，焦状元拾金不昧、金榜题名的故事很快就传遍了金陵城。时间久了，这条巷道也就被称为状元巷。

第四节　宋代的"榜下捉婿"

宋代的及第举人获得了很多的优越条件。一旦金榜题名，那娶富豪家千金的"洞房花烛"也就接踵而至了。

在唐代，取得功名后还要经过考试合格才有资格担任官职。到了宋代，只要是进士五甲以上就可直接授官，而且升迁的速度和级别之高也是其他途径入仕的人不能比的。所以，宋代政府的高级官员中，科举出身者占了压倒性优势。北宋时期的正、副宰相，科举出身的人就占到了90%以上，南宋的比例则更高。可以说，宋代士人在经过多年艰苦努力之后，一旦科举登第，得到的将会是精神、物质两方面的超值回报。

考取功名的士人在宋代社会中所受到的重视和推崇也是空前的。宋朝人评价一个家族的兴盛程度的重要标准，就是看这个家族有几个考中科举的男子和几个嫁给科举出身者的女子。

在古代社会中，女性出嫁不仅是从一个家庭走进另一个家庭，也不仅是个人角色从女儿到妻子的转变，她还担当联系两个家族的纽带。这一作用在当时人眼中是被重视的。

正因为上述原因，考中科举的士人就成了豪富之家选择佳婿的“抢手货”，“榜下捉婿”就是生动的例子。

宋代在殿试结束之后，就要举行唱名仪式，此时便是“金榜”之上的“题名”见分晓的时刻。其间会赐予袍、笏，这叫作“释褐”，表示已经脱离平民，步入仕途。唱名结束后，便是“期集”，也就是新及第举人的宴会活动。但唱名和期集不在一处，这就为“择婿”者提供了条件。从唱名地点到期集所这段路程就成了“择婿”的地点，豪家贵邸竞相在此观望这些新及第的士人，从中挑选自己满意的人选。

宋朝人把“择婿”说成“捉婿”，又戏称为“脔婿”。“脔”乃肉块，可谓比喻形象，又颇带讽刺意味。在当时就有不少关于这方面的笑谈。

在科场选婿者，不乏“饥不择食”者，将习俗所重视的阴阳吉凶、家世背景等都抛诸脑后，甚至是这位新及第进士是否还是单身都来不及考虑。曾有一个新及第的年轻举人，体貌不凡，被一权势之家看中，其家便派出十多个壮丁将青年簇拥至其家。这个青年既不拒绝，也不逃避，而是欣然而往。不多时，一位着高官袍服的人来到青年面前，问道：“我只有一个女儿，长得并不丑陋，愿意嫁给公子为妻，怎样?”此青年深深鞠了一躬，推辞道：“我出身寒微，如能高攀，固然是件幸事，要不您等我回家和妻子商量一下再说，如何?”围观众人见状哄堂大笑，随即散去。

有时年龄也是可以不考虑的。有一个叫韩南老的人考中了进士，很快便有人来向他提亲，他并未拒绝，此时他已经73岁了。

“捉婿”成功者不少是政府中的高官。宋真宗时，范令孙登甲科，当时的宰相王旦立刻就把女儿嫁给了他。即使品质有问题也是可以忽略的。真宗时，有一个名叫高清的进士，人品和声誉都很差，他刚登科，宰相寇准就马上把兄弟的女儿嫁给了他。这位寇氏去世后，宰相李沆又让自己的女儿做了高清的继室。

宋代的及第士人中也有不少不媚权势者。徽宗时著名的“六贼”之一的蔡京就曾在“榜下捉婿”方面受挫，他曾想把女儿嫁给刚登进士第的傅察，傅察却以沉默来抗拒。

为了笼络住自己中意的对象，有权势、家财丰厚者还会以钱财或仕途前景做诱饵来引诱士人上钩。

宋仁宗时，很受仁宗宠爱的张贵妃的叔父张尧佐看中了刚及第的冯京，就派人把他拖到家中，并冒称是皇帝的旨意，还摆出了丰厚的嫁妆，但被冯京谢绝了。“六贼”中的朱勔在洪皓等待殿试时就要把自己的妹妹嫁给他，也被洪皓谢绝了。洪皓登第后，朱勔再次向洪皓请婚，而且送给他大量的钱财，并许以显官，洪皓依旧是坚决拒绝了这门婚事。

为钓到“进士婿”，有的富商甚至会拿出千余缗的“系捉钱”来诱惑，自愿上钩者也有很多。当时就有官员严厉地批评这种“论财娶妻”的登科进士，指出刚及第释褐就做出此种“污行”，以后踏上仕旅肯定也会是贪赃枉法之徒。

上述故事中提到了两个择婚的标准，一个是个人才能，一个就是钱财，而导致这一变化的原因则与宋代高度发展的经济、文化等因素密切相关。宋代此种婚姻观念较之前代的门第婚而言，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是历史的进步，不过对于后世的论财婚而言也可谓是一种滥觞。

第五节　宋朝的“老榜”官

宋朝科举虽然录取的名额比前代大大增加，但毕竟僧多粥少，仍有很多屡试落第、五六十岁还在为功名奔波的士子。考虑到这些读书人老而无所成，皇帝特许在正榜之外，另发一榜恩赐其功名。因老人居多，此榜被戏称为“老榜”。而榜上有名、以特恩获得功名的老年士子们就是老榜官。

宋朝老榜始于太祖开宝三年(公元970年)，经由科举录取进士张拱等8人后，又额外录取进士、诸科十五举以上未及第人司马浦等106人。

老榜优待对象主要为五六十岁的士子。虽然后来各朝应举数屡有变更，但年龄条件基本不变。那个时候，名登“老榜”并非易事。宋朝规定：达到“四举”、“五举”、“六举”乃至更多举的老年士子才有资格入选。

与人们所熟知的明清举人不同，宋朝举人是通过州县考试后获准参加省试者的一种临时身份，这些人如果没能通过省、殿试，下次应举仍然需要从州县取解试开始。因此，“四举”、“五举”中就包括一些参加过省试乃至殿试而被黜落的士人，这些人除了年龄上偏老之外，学识方面并不差。

宋朝初年，老榜录取人数并不固定，少则几十名，多则数百名。哲宗在位时，一些朝臣强烈建议要规范录取名额，录取率不得超过全额一半。南宋孝宗时期，政府锐意改革，进一步裁减冗官，老榜录取率又降为三分之一。

老榜官以恩科得中，名望很难与正榜进士相比。宋朝正榜进士按殿试成绩优劣区分为五等，一甲最优，五甲最次。一甲的前三名（即状元、榜眼和探花）仕途前程无量，备受朝廷重视。与之相比，老榜官虽也依据殿试成绩优劣区分为五等，但第一等的前两名（俗称老榜状元和榜眼）也就仅够资格附于正榜最末等的五甲，被授予知县、县尉、主簿等微职，其余四等就更不着边际——任职于州县学，充其量只是蒙朝廷恩赐得到一次“微官沾禄”的机会罢了。

很多老年士子把恩榜入仕看作是无奈之举，很少像正榜进士那样炫耀出身。更有一些老榜官着力摆脱此种尴尬处境，再次参加科举考试。有些竟成正果，荣登正榜，如神宗时期的蹇周辅、高宗时期的董德元等人。董德元仕途顺畅，不到八年就擢升至宰辅要职。

老榜官们返乡或就近为官，担任知县、县尉、主簿或州县学职，从事的大多是基层行政事务或地方教育事业，这些工作繁重而又琐碎，一些人即使很勤勉努力，所取得的成果也很难与公卿将相眼中“有闻于时”的丰功伟绩相提并论。

终宋一朝，朝廷对老年士子的这种特殊恩例一直存在。究其原因，宋朝对这种恩例的坚持，除了“怜老”因素外，更基于稳定政权的一番考虑。赵宋王朝录取老榜官与太祖初期的“杯酒释兵权”都驭人有术，颇有异曲同工之妙。

第十二章　宋王朝背影

第一节　东京汴梁不夜城

北宋人的城市生活，是一种商业化城市生活，是一种快活、享乐、放纵的农耕文明的城市生活。而最繁华的就是东京汴梁城了，它的位置就是今天的开封城及其附近郊区所在地。

汴梁城是一座矩形城，由宫城、内城、外城三重城相套，非常整齐，甚至超过唐长安城。整座城池如同一个硕大无比三重相套的方盒子，一个车水马龙人来人往的巨大的容器。

外城是利用后周都城外城加以展筑的，由原来的周长 24.3 千米展至 25.2 千米，面积约为 27.37 平方千米。南城墙有三个门，北城墙有四个门，西城墙有三个门，东城墙有两个门，共计 12 个城门。南墙正中为南薰门，与里城正南门朱雀门、宫城正南门宣德门构成全城的中轴线，称御街。御街宽约 280 米，两边为御廊，中心安朱漆杈子两行，中心御道，行人皆在杈子之外。杈子里有砖石甃砌御沟水两道，尽植莲荷，近岸桃李梨杏。这条御街设置得很宽，从宣德门到朱雀门里的州桥（汴河桥）之北的一段御街，实际上是宫廷前南北向的广场，扩大了宫城前的视野，以显示宫城的高大雄伟。而中央官署也多布设在这段御街的两侧。大相国寺就位于它的东侧，即州桥的东北方向。北宋外城亦名国城，城壕曰护龙河。

里城即今开封城的前身，明代包砌青砖以后才形成今天的开封城。面积约 4.49 平方千米，南北各三个门，东西各两个门，共计十个门，南面正中为朱雀门。里城仍保留原来城壕，并经广济河与外城城壕相通。宋徽宗时，在里城东北隅仿杭州凤凰山修筑人工山，名万岁山，后改名艮岳，周长超过 5 千米，主要是用太湖奇形怪状之石堆积而成。因山在国之艮（东北方向），故而得名。

皇城位于里城北部中央，接近正方形，面积仅 0.26 平方千米。宫城有六

个门，南面有三个门，正中为宣德门，东为东华门，西为西华门，北为拱宸门。其正殿为大庆殿，位于宣德门之里，也正好压在全城的中轴线上。正殿修建得非常壮丽，而且规模很大，可容数万人。宫城大致可分为三区，宣德门至宣佑门之间以大庆殿为主，称为前区，即正至朝会、册尊号、飨明堂恭谢天地的场所。宣佑门至迎阳门为中区，以崇政、垂拱殿为主，是皇帝住宿和处理朝政的地方。迎阳门以北为后苑，以崇圣殿、太清楼为主，是皇帝游宴的地方。殿台亭阁林立，与金水河、五丈河渠等交相辉映，景色绮丽。迎阳门俗称苑东门，皇帝召近臣入苑即由此门进入。此门亦称开曜门，《宋史·地理志》称为宁阳门。

北宋开封仍沿用坊制，但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市坊制度终于崩溃。封闭性的坊已被冲破，居民区与市场混一的城市制度逐渐形成。由于坊制的崩溃，宋代在城市管理上开始设置厢，即按地段、街道实行管理。里城内 4 厢 46 坊，外城 4 厢 75 坊，城外 9 厢 13 坊，合计 17 厢 134 坊。这时的坊仅仅是居住区的名称，坊墙的限制已被突破，厢才是真正的管理单位。从坊的分布可知，里城内人口重心在东半部，坊的数量占 70%以上；外城恰好相反，人口重心在西部，坊的数量占 30%以上，几乎是东部的 3 倍。城外坊的分布以东、西郊区最多，南、北郊较少。人口分布所以不均，主要是里城西部多为政府机关所在地，像尚书省、御史台、开封府等都在御道以西，居民自然多归东部。外城西部是五丈河、金水河、汴河、蔡河入城的地方，水路交通最为方便，人口也就较多。汴河是东京的生命线，由西而东横贯全城，出城后趋向东南，汴河两岸人口稠密，故城东、西郊坊数也较多。

北宋初年仍设东、西两市，市坊崩溃后，市场完全沿街道布设。主要繁华街道有州桥南街、东西街，相国寺内万姓交易，大内东南潘楼东面的十字街，东华门外"市井最盛"，主要供应皇宫必需品，街道热闹非凡。城东、城西、城北都有许多著名的酒楼、商店、药店、旅店，形成许多专业市场，城东南 3.5 千米处的虹桥附近就是一个典型例证。由商业街代替商业区的市，虽不是始于北宋开封，但在中国都城史上开封确已转变为开放式的城市，证明作为都城的城市已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形成新的城市风貌。

北宋开封城是四大运河——金水河（亦名天源河）、五丈河（亦名广济河）、汴河、蔡河（亦名惠民河）通过的地方，不仅航运发达，而且水源极其丰富，在城郊形成许多著名的风景区。城西顺天门外有金明池（路北）、琼林苑（路南），殿楼台亭与古松怪柏、奇石异桥交相辉映，金明池一泓荡漾，别有情趣。宜春苑

在城西金耀门(固子门)外,玉津园在城南南薰门外,与金明池、琼林苑号称皇家四大园。除此之外,私家园林也很兴盛,景色如画,升平欢乐之极。开封公、私园林之盛能达到一个新的高峰,显然是地形有利、水源丰富所带来的必然结果。

北宋初期,宋真宗天禧三年(1019 年)重新确立户籍制度,在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将城市居民与乡村居民区别开来,将城市居民列为坊郭户,并在全国范围内按城市(镇市)居民财产状况分为十等。而在之前的隋唐,坊和市是分别设置的。坊是居民区,市是商品交易区,二者不能夹杂,不遵守这样的城市居住管理的则要受到处罚。北宋时期打破里坊制,这种城市商业化进程的推进逐渐形成了城市的时尚生活方式与市民的消费观念。

到了 1138 年,出京南下、避地江左、情绪寥落、渐入桑榆的原汴京城的市民们,真的太怀念那座城市的生活了,他们不仅在临安(今杭州)复活了东京,而且陶醉其中,“直把杭州作汴州”。

老汴京城的居民们听到年轻人谈论汴京旧时风俗,多失于事实,直觉可惜!有一个叫孟元老的原汴梁城人,便写下了追述北宋汴梁的笔记《东京梦华录》,专述汴梁城种种都市生活,汴梁城种种都市风俗。孟元老在汴梁沦陷后逃到了临安,那时他已经 50 多岁,曾经在汴梁生活 23 年。《东京梦华录》为后人保存了一个永恒的东京城。

孟元老在笔记中追述了东京城桑家瓦子、新门瓦子、朱家桥瓦子、州西瓦子、保康门瓦子和州北瓦子的情形。这是宋代文献中关于“瓦市”的最初记载。

瓦市,宋人又称瓦肆、瓦舍、瓦子,即都市文化娱乐消费市场。其建筑形态是简易瓦房或由竹木席等材料搭建成的大棚,棚内有勾栏界定伎艺演出场地,最大的棚内可容数千人。经常有艺人在勾栏内作场,同时还有饮食等服务,医生、算命卜卦相士及各种江湖杂耍也活跃其中,可谓吃喝玩乐一应俱全,是文艺餐饮娱乐的大世界,对市民消费有超强的吸引力。

孟元老讲述的北宋京瓦伎艺的种类有小唱、嘌唱、杂剧、杖头傀儡、悬丝傀儡、上索杂手伎、球杖踢弄、讲史、小说、散乐、舞旋、小儿相扑、影戏、弄虫蚁、诸宫调、商谜、合生、说浑话、杂班、叫果子、装神鬼等文化产业,不可胜数。这些表演都是迎合都市市民的艺术欣赏趣味的,但这种世俗的娱乐是违背儒家的传统观念的。宋人认为瓦市在最初形成之际,就是一些市民的放荡不羁之所,也是年轻人的流连沉湎之地。

瓦市上演的节目品种繁多，充满诱惑。其中与文学关系密切的伎艺有小唱、说书、诸宫调、杂剧等，都是市民群众喜闻乐见的通俗文艺形式。

小唱演唱简便，除在勾栏瓦肆外，也在酒楼上卖唱。这种小唱叫作“打酒座”，为市民们喜爱的浅吟低唱的娱乐方式。

说书在北宋瓦市里主要分为“讲史”与“小说”两家。“小说”与“讲史”比较，与市民现实生活更加贴近，它的内容有灵怪、烟粉、传奇、公案、朴刀、杆棒、妖术、神仙。其中烟粉、传奇、公案是讲世俗故事，表达市民种种愿望和情感。灵怪、杆棒、妖术、神仙等故事则是以离奇惊险的情节满足市民好奇心理的。

诸宫调是说唱文艺形式，为北宋中期孔三传所创。诸宫调都是长篇故事。如今存的《西厢记诸宫调》可能就是宋人传统的唱本。这种说唱方式，唱时还伴以笛子、琵琶和筝，更具欣赏意味。

至于杂剧的出现，则标志着真正的戏剧的诞生。当时的剧目有《还魂酸》、《眼药酸》等。

可以这样说，瓦市为中国市民文学的策源地，其文化娱乐则作为一种文化消费品进入市民的日常生活。

与瓦市勾栏的文艺相呼应的是张择端的《清明上河图》。张择端描绘了汴梁在清明节的繁华景象，从宁静的城郊到城内街市的繁华，房屋树木繁多，有各等市民人物1643个，有农夫、船夫、商人、小手工业者、官吏、士子、道人、行脚僧人、江湖郎中、命相师等三百六十行，行行俱全。



画中的东京汴梁城

画卷中的两个精彩部分是“市桥”与“街市”。“市桥”是一座没有桥墩的拱桥，桥的沿河两岸都设有商店铺面，即所谓“桥市”。南岸有一家“十千脚店”，

这家酒楼自称“脚店”，规模比“正店”小，但门前也有“彩楼欢门”，在四周平房中间还建了一座二层楼。临街的门面已经酒客满座，门前停歇有马、驴等，门外的幌子上有“天之美禄”、“新酒”等字样，这是当时的广告。

在城门以内，越过几家商店，西边不远处有一座富丽堂皇的三层高的大建筑，门口挂着“孙家正店”的大字招牌，门前设有彩欢门，西侧用长杆挂有旗帜，这正是东京十二户“正店”之一。东京的大酒楼往往设在城门口，孙家正店正在通津门口。

《清明上河图》，这幅细致入微的长卷，在今天也可以视作图画本的《东京梦华录》。

北宋汴梁是一座真正意义上的商业城市，是中国第一座文艺复兴的不夜城。

第二节　华贵天城——临安

在900年前的那场旷世大移民中，北方人带来了巨大的人口、先进的技术和思想，杭州则以它灵动的地形和湿润的气息为新文明的产生准备了最好的土壤。在二者的碰撞和融合中，朝廷变小了，城市却变大了，初来乍到的北方人在江南山水之间成功打造了一个巨型商业城市，人口密度甚至超过今天的上海，而“天堂”之名竟未有减损。

1275年，意大利人马可·波罗来到临安，惊叹这里是“世界上最美丽华贵的城市”。仅仅一年后，忽必烈就挥师渡江，一直打到临安，存在了150年的南宋王朝顷刻间覆灭，昔日的南宋皇宫也被改建成寺院。到延祐、至治（1314—1323年）年间，诸寺相继毁废，遗址湮没无闻。

从1983年开始，中国社科院、浙江省和杭州市三家组成联合考古队，对南宋杭州临安城展开勘查。终于大体搞清楚了皇城的范围：大致东起馒头山东麓，西达凤凰山，北及万松岭路南，南至宋城路一带。东西直线距离最长约800米，南北直线距离最长约600米。而据估算，整个杭州城面积不过15平方千米右。在想象中沉寂了800年的“天城”，其神秘面纱终于被揭开。

1127年，金兵攻陷东京汴梁，挟徽、钦二帝北去，北宋王朝从此灭亡。宋徽宗九子、康王赵构在河南应天府匆匆即位，之后便率着新朝廷沿京杭运河一路

南逃，历经扬州、镇江、苏州等地，短暂停留后，终于来到大运河的终点——杭州，这一年是1129年。

杭州城南凤凰山，枕江倚湖，地势险要，是昔日吴越王宫所在。五代十国时，北方大乱，江南却相对平静。盐贩出身的钱镠先是当上了唐朝的杭州刺史，后来干脆自己做了吴越王，苦心经营数十年，杭州城区不断扩大，逐渐富庶盛于东南。北宋嘉祐年间，仁宗《送梅挚出守杭州诗》里，称杭州已是“地有吴山美，东南第一州”。这样一座风水宝地自然吸引了无处落脚的赵构。

但是，定都杭州的决定在当时的朝廷中仍然引发了激烈的争议，不少从北方来的官员认为杭州太靠东南，生活太舒适，容易消磨了光复中原的志向。于是，一开始南宋王朝只是以原来的杭州州治作为行宫。为打出抗金旗号，朝廷上下勉强通过北上驻跸建康（今南京）的议案。但很快金兀术便率金兵南下渡江，高宗无奈，从建康再次南逃，一路经宁波出海，奔至温州。金兵北还后，高宗驻跸绍兴。1132年正月，高宗再次回到杭州。此后，随着抗金形势的好转，宋金对峙局面基本形成，1138年，高宗决定以杭州为行在所，实际上即是定都于此。四年后，宋金和议修成，局势进一步稳定，以杭州为都改称临安，偏安东南已是朝廷上下不得不承认的既成事实。

虽是“行在”，但只要一日为都，有些功能就必不可少。在儒家文化里，对都城的城市形态是有所规定的，首先贵为天子的皇帝得单独住在一座皇城里，另外祭天地、拜宗亲、尊孔子等功能，以及摄领天下事务的一干政务机构等，也都不可缺少。

当时曾有两种方案，一是在城西北的西溪湿地新建皇宫，正所谓坐北朝南，北宋皇宫就在汴京西北面。另一种方案便是选择在城南的凤凰山东麓，在杭州吴越国王宫和北宋州治基础上进行扩建。据说赵构在看了临安城的规划图后，在西溪所在处作出批示：“且留下。”这种抉择，一是考虑到节省财力与人力，二是考虑到凤凰山一带作为全城的制高点，便于控制形势。高宗于是下旨，在凤凰山改建皇城，在临安城内扩建京城。皇城坐南朝北的独特格局，更暗合了南宋一朝偏安江左、遥望北方的现状。而赵构的这一选择，直接影响了杭州数百年来的城市格局，繁华的市中心逐渐在皇宫以北成形，延续至今。

考古工作者在测绘皇城地图时还发现了一个奇怪的现象：皇城的南、北门并不在一条南北向直线上，而是存在错位，说明皇城根本就没有一条纵贯南北的中轴线，这一点也与历代皇宫迥异。毕竟起初时局不稳，庶事草创，无暇兴

修，再加上受地形局限，又无一次性规划，皇城的改建便只好就势而行，删繁就简，根本无法和北方平地起建的都城相比。

自高宗之后，皇城陆续翻修增建，除皇城内崇政、垂拱二殿外，又在京城内外新建圜丘、太社、太稷、景灵宫等礼制建筑和国子监、太学、武学、御书院等文化机构。之后，又陆续兴建秘书省、两相第、太医局和尚书六部等行政机构。绍兴二十八年（1158年），又因皇城东南一带没有外城，于是下令在皇城东南处修筑外城，增展出故城30米。

在南宋定都临安的100多年间，凤凰山周围四五千米之内布满了屋宇相连的南宋皇宫建筑。虽然规模不及汴京大内，但宫殿的格局形制却基本相同。到南宋末年，气势也已华丽非凡，与东京汴梁相当了。

据考证，临安城区面积仅15平方千米左右，南宋初年却已容纳50万人，到了淳祐年间，更是再翻一倍，人口将近百万，人口密度已接近每平方千米3万人，是现代都市市区人口密度的数倍。

从整体来看，整座城市宫殿在南，商业生活区在北，呈现出一个南北狭长的不规则长方形，形成所谓“南宫北市”的格局。

御街是皇帝出皇城的必经之路，通常连接皇城正南门和外城正南门的主干大街。而南宋御街则不然。由于皇城位于城南凤凰山麓，所以御街只能从皇城北门开始，由南向北而行，这种情形被称作“倒骑龙”。

南宋御街南起皇宫北边和宁门外，北至武林门前的中正桥，长达4500米，宽为15余米，它贯穿全城，沿路都是临安城最繁华的区域。作为全城最重要的中轴线，御街由数万块巨幅石板和宋代有名的“香糕砖”铺设而成，分为主道和辅道两部分，街中心是皇帝出行时专用的御道，两旁是用砖石砌成的河道，河道外边则是供市民行走的走廊。

大宋的南迁，不仅带来了巨大的人口，还带来了中原先进的技术和文化，给临安注入了旺盛的活力。可以想象，当时临安城里几乎都是东京汴梁的市民和中原的侨民，他们数倍于原来的居民，在语言、饮食习惯、手工业等各个方面冲击着临安。然而，就在这拥挤的街巷之中，临安不仅奇迹般地消化了大量南迁人口，而且其适宜的商业氛围在北方先进文化的刺激下，反倒迎来了一个新的发展高峰。

史载，南宋临安城内的商业已达极盛，规模超过了北宋汴梁，各式店铺分布于城内外大小街道，异常热闹。

临安城内的坊完全不同于隋唐长安城作棋盘格状的里坊，实际上相当于一条条的小巷，巷口立有坊表标记名称。另外，由于地处江南水乡，城内水系发达，街巷与河道相傍并行，更体现出“长巷式”或“纵街横巷式”的特点。

开放式街巷的出现，不仅是城市商业兴起的需要，反过来又刺激了商业的发展。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临安城的很多私营手工业者往往在产品上打上自家记号，有的甚至还将店铺地址一并注明。此外，江南纸业发达，活字印刷术出现后，书籍印刷业更是兴盛一时。临安人在摇身一变为天子脚下的臣民之后，不但享受着交通的畅达，也过上了集经济、消费、娱乐与文化为一体的新型城市生活。

由西湖和城内河道构成的密集水网，不仅灌溉了农田，承载着行船，还养育了属于江南的独特文化。如果说临安有什么不像汴梁，这就是它们最大的不同之处。

京杭大运河直抵杭州后，在城东拐了个弯，注入城南的钱塘江，杭州城就处在这江、河一南一北的守护之下。西边还靠着一个西湖，东边则通过杭州湾接连大海。江、河、湖、海纵横交错，交织成密如蛛网的水系，使杭州自隋唐以来就逐渐成为货运往来、商贾辐辏之地，这无疑极大刺激了经济的发展。

临安诸河上架设的桥梁很多，仅《咸淳临安志》记有名称的即有100余座，很多沿用至近代，而临安的主街道又往往与河道平行，因此这些留存下来的桥梁水系便成为追溯临安城市交通网络的重要线索。从中可以发现南宋临安城一个奇特的景观：水门。

在今杭州的交通枢纽武林广场附近，考古工作者找到了和历史记载相合的天宗水门和余杭水门的旧址，它们分别是临安城内两条主要河道的河水出城之地。在城东南还有3座水门，凤凰山上的皇城之水便从此流出。这种专为舟船开设的水门，无论是在隋唐长安还是明清北京，都不曾见到过。而临安城的城门正是由13座旱门和5座水门组成的。

经过900年的冲刷，临安城内的河道经脉已不复原来的旧貌，但主体尚存。今天杭州城内仍在流淌的中河，就与原来的盐桥运河（又名大河）基本重合。南宋时它曾是临安城最主要的运输河道，南自皇城北门外的登平坊石桥起，向北直至天宗水门出城。盐桥运河稍西，还有大体平行的一条市河（又名小河），在城北西转至余杭水门出城。南宋御街就夹在这两条河之间，与河水相傍而行。

不光御街如此，临安城大大小小的细密街巷系统也受到了水网的影响，尤以盐桥运河和市河两侧的一系列长巷最具特点。这些长巷平行分布，距离很近。实际上，河道原本较宽，岸上有纤夫所行纤路。时间一长，两岸人户侵占纤路修盖房屋，却在河道与房屋之间别作纤路，致使河道日益窄浅。与河道相依傍的平行长巷应该就是这样逐渐形成的。

和东西流向的河不同，临安城中四条主要河道都和京杭大运河相仿，是南北向穿城而过，因为它们都是后来开挖的人工河。北宋元祐年间，守臣苏轼就发动兵士千人疏浚西湖，用所挖淤泥堆成横跨西湖南北的苏堤，又开通茆山、盐桥二河，以茆山河专与钱塘江潮相通，而盐桥运河专与西湖水相连。可以说，这些前朝的重要工作，为南宋临安城从“东南第一州”升级为“行在所”作好了充足准备。

水路的发达不仅使舟船成为临安人必不可少的交通工具，而且为商业的发展提供了温床。从载人的“落脚头船”，到搬载铺米柴炭、砖瓦灰泥的大滩船，运米供给朝廷的特大纲船，被称为“铁头舟”的普通米客船只，甚至还有载垃圾粪土之船等，不一而足。无怪乎南宋造船业之发达和先进。正是相互串连交织的水系网和往返不止的舟船，造就了杭州不同于北方城市的独特风貌，可谓江南水绕北方城。

第三节　宋太祖永昌陵之谜

从河南巩义市出发，沿郑洛公路西南行20千米，再徒步南行约三四千米，就到了一个叫“龙洼”的地方。这里四周台地层层，远处是簇簇青山，中间是一片平川。就在这平川上，有一座古代陵墓高高隆起，它就是宋朝开国皇帝赵匡胤的“永昌陵”。

永昌陵统领着北宋皇帝的陵寝群。整个宋陵区散落在巩义市区和下辖的芝田、西村、回郭三镇。北宋有七帝葬于此，分别为太祖赵匡胤永昌陵、太宗赵光义永熙陵、真宗赵恒永定陵、仁宗赵祯永昭陵、英宗赵曙永厚陵、神宗赵顼永裕陵、哲宗赵煦永泰陵，加上赵匡胤父亲赵弘殷的永安陵，统称“七帝八陵”，还有后妃、功臣墓，据考证有300多座，是一个巨大的陵墓群。

赵匡胤选择远离开封的巩义并非只是巧合，而是想为迁都洛阳作好准备。

赵匡胤生于洛阳，深知洛阳和开封作为首都的优劣：北宋都城开封四周都是平地，无险防守，城中所需物资全仗水路由外地运送，万一开封被围，后果难以想象。如此朝廷就必须派出大量的军队用于防守国都，将造成军队数量的急剧膨胀；而洛阳固若金汤，大可依据山河的形胜而去冗兵，以安天下。

然而，当赵匡胤提出迁都洛阳时，却遭到了大臣们的反对。当时，社会的经济中心已经转移到了长江以南，大量的粮食要靠运河（当时的汴河）从南方运过来，而汴河到开封以后再北上就不好走了，大臣们考虑到汴河经济命脉的地位，大多不愿意迁都洛阳。

群臣的谏阻没有动摇赵匡胤迁都的决心，他依旧坚持，这时他的弟弟赵光义站出来说："为政在德不在险，何必一定要耗费民力迁都呢?"这句话让赵匡胤哑口无言，只好长叹说："不出百年，中原人民叹也。"行伍出身的赵匡胤只好用一支庞大的禁卫军来保卫京都开封，而把洛阳作为陪都，他幻想着总有一天能迁都洛阳。也正是从迁都洛阳出发，他决定将皇陵建在靠近洛阳的巩义，希冀为迁都洛阳垫一块踏脚石。

到了北宋立国 167 年后的 1127 年，赵匡胤的话应验了，这一年金兵长驱直入，攻破开封，掳走了宋徽宗和宋钦宗，北宋灭亡。永昌陵的绝好风水，却没能护佑大宋帝业永昌。

作为北宋开国皇帝的陵墓，永昌陵开创了北宋一代皇陵的典范。

永昌陵由上宫、下宫、孝章宋皇后陵、章怀潘皇后陵以及两个陪葬墓组成，陵区南北长 2000 米、东两宽约 6000 米。永昌陵下宫地势南高北低，从陵区南端的鹊台至北神门石狮，南北落差达 17.3 米。

巩义是个阴宅吉地。它位于嵩山北，是为阴；位于黄河以南，亦为阴，符合了"山之北，水之南"的风水要求，实乃赵宋不可多得的皇家茔地。可让人感到奇怪的是：包括永昌陵在内的八座宋陵都是南高北低，居于最崇高地位的陵台却处在各自陵区的最低处，到这里瞻仰宋陵，丝毫没有皇帝高高在上的感觉，因为皇帝几乎躺在了人们的脚下，这和历代皇帝的埋葬方法完全不同。

其实如此选择还是和风水有关。在唐宋时期流行"五音利姓说"的风水理论，赵姓属于角音，对应"五行"中的木，木生东方，阳气在东（开封），赵家皇帝必须在西方安葬，且陵地需要东高西下，所谓"东高西下为之角地……南高北下为之徵地，角姓亦可居之"。所以宋代的皇陵都南高北低，形成了一种倒仰的姿势。

北宋的陵寝制度大体上沿袭了唐代体制，只是改变了汉唐预先营建寿陵的制度。北宋的陵寝在皇帝死后才开始建造，而且全部工程必须在七个月内完成，因此宋代的陵园规模不如唐代。七个月营建帝陵的时间实在是短促，加上运料、营建以及入葬工程量都非常浩大，因此给人民带来了沉重的负担。

永昌陵坐北朝南呈正方形，墓室上建造方形三层陵台，每门各有石狮一对。由南门向北的神道两侧排列文武大臣和各种石像。陵园布局分上宫和下宫，分别为上陵谒拜祭祀和日常供奉起居的场所。

上宫建筑由南向北依次为鹊台、乳台、华表、石像生（石刻仪仗队）、阙亭、皇帝陵台、皇后陵墓。永昌陵不是帝后同穴合葬陵。宋太祖结发妻贺氏死于公元 958 年，终年 30 岁。当时，宋朝尚未建立，后来葬在永安陵兆城内。贺氏死后赵匡胤又娶王氏为继，王皇后死于公元 963 年，死时 22 岁，也葬在永安陵内。赵匡胤又立 17 岁的宋氏为皇后，宋皇后死于公元 977 年，死时 44 岁，葬于永昌陵北边。这时距宋太祖的死亡已有 27 年。

皇帝的陵台位居整个陵区的中心，夯土筑成，是个三阶梯的覆斗，底边呈四方形，长、宽约 60 米，台高约 16 米。陵台之上柏树成林，纵横如织。

陵台之下为皇堂，是安放皇帝棺椁的地宫，全部用条石镶砌。整个布局给人以方正端庄、拱卫森严的感觉。陵台到神墙南门中间的空地为献殿的遗址，是举行祭祀大典的地方。

从陵台到南神门，沿神道两侧排列有整齐对仗的精湛石雕，由北往南有宫人与内侍石雕各一对。侍立于南神门西侧的为宫人，陵台左右的为内侍。宫人雕像眉目细长，双肩消瘦，束发簪珥，拱手而立，女性的特征惟妙惟肖。内侍雕像，体态微胖，神情拘谨，手持体现他们身份的球杖和拂尘。四门石狮各一对。神道两侧立像的排头兵，经过 1000 多年的风雨剥蚀，雕像甲胄的纹饰仍然细腻传神。文武朝臣雕像各两对，文臣持笏，武臣拄剑，恭立神道两旁，象征着宫廷百官朝仪。藩使雕像各三对，藩使为参加北宋皇帝葬礼的中国少数民族政权代表，象征着各少数民族政权臣服于大宋皇朝。还有石虎、石羊各两对。虎是尊严与高贵的标志，石羊为祛邪之物。

由南向北看，排在最前的是望柱，又叫华表。宋陵望柱呈八角形，象征四面八方，其顶部是莲蕊，底部为莲座，中部刻有龙纹，是皇家建筑的特殊标志。接下来是象与驯象人，象在宋代是皇家仪仗队的先导，象暗含万象更新的意义。象之后是瑞禽瑞兽，宋陵的瑞禽是宋陵石雕中的杰作，也是空前绝后的珍

品，为其他帝陵所没有。再后面是仗马和控马官，这也是仪仗队中不可或缺的。

南门有站立的石狮，被称作跑堂狮。宫城门外站立的是头戴盔甲、手持斧钺、双眉紧锁、不胜其哀的镇陵将军。这些昔日威风凛凛的石像，能看护好太祖的陵寝吗？

第四节 南宋皇陵的劫难

"南高峰，北高峰，惨淡烟霞洞。宋高宗，一场空。吴山依旧酒旗风，两度江南梦。"这是元代刘秉忠的一首悼亡词，无限凄凉沧桑。其实南宋享国150余年，对于耽于偏安的宋高宗，泉下有知，已经足感欣慰了。能让他一掬老泪的，恐怕是那场其生前身后朝欢暮乐的宫陵前所未有地蒙遭荼毒的大劫难，罪魁祸首就是杨琏真伽。

杨琏真伽，元代河西即西夏人，因征南有功，被元世祖任命为"江淮释教都总摄"(俗称江南释教总统)，权势熏天，以盗毁南宋宫陵臭名昭著，被后人蔑称为"杨髡"。他首先把黑手伸向凤凰山麓的南宋故宫。元军占领临安的第二年，即1277年，城内失火，原皇宫大内焚毁过半。初入城时，就有元军将领提议烧毁南宋一切图书典籍，幸为左军元帅董文炳所阻，将府库档案运往大都妥为保管，不然后果不堪设想。

至元二十一年(1284年)，杨琏真伽请旨于宋行宫建五大寺：禅宗大报国寺基址于原垂拱殿、兴元寺于芙蓉殿、般若寺于和宁门、仙林寺于延和殿、疑为藏传佛教寺院的尊胜寺在福宁殿。据明代田汝成的《西湖游览志》记载，尊胜寺正殿都是"西番佛像，赤体侍立"。开始杨琏真伽想取原南宋太学内高宗所书《九经》石刻作为寺基，杭州路总管府推官申屠致远极力抵制，使这些石经幸免于难，至今保存在杭州孔庙。

杨琏真伽还在尊胜寺附近凤凰山上修了一座镇南塔，高40多米，杨琏真伽将原南宋太学的进士题名碑、宋行宫的龙凤花石都拿来做塔基，后来还把自绍兴宋陵盗掘的骨殖镇埋塔下，以所谓密宗"魇胜"之法，消灭南宋"王气"。塔因寺又得名尊胜寺塔，形如壶瓶，内藏佛经数十万卷，佛菩萨像万躯，通体雪白，故又名"白塔"。当时杭州老百姓悲戚不已，不忍仰视此塔，后五寺一塔均

毁于元末战乱。

据宋末元初周密的《癸辛杂识》记载，杨琏真伽盗墓起于天衣寺僧闻号西山者。天衣寺乃宋宗室坟寺，僧闻监守自盗，用盗墓所得巴结杨琏真伽，并与演福寺僧人允泽号云梦的一起撺掇，勾起了杨的贪欲。绍兴会稽县宋陵附近的泰宁寺僧宗允、宗恺想盗伐陵木，与守陵人争诉，于是也来诱说杨，称亡宋陵墓内有金玉异宝。一帮乌合之众一拍即合，于至元二十二年(1285 年)八月带领众西夏僧人及凶党沈照磨等，部署人力发掘。

他们断残墓中肢体，攫取珠襦玉匣。诸帝、后、妃陵中还是理宗陵所藏最丰，其尸如生，下面覆以锦，再承以竹丝草席。有个小喽啰不识货，一把扔到地上，却掷地有声，原来是金丝所成。又听说尸体内有夜明珠，就将尸倒悬树间，却只沥出了水银。理宗的特大号头颅被杨琏真伽制成了酒壶。而徽、钦二陵空无一物，高宗陵仅有锡器数件、端砚一只；孝宗陵内有玉瓶炉一副及古铜鬲一只。均为允泽所取。

宋代时在诸帝陵设有守陵使，有位守陵的中官叫罗铣的，在南宋亡后仍不肯离去，与杨琏真伽一伙当面极力争执，而被暴徒痛捶，无奈力不能敌，但仍伏地大哭。盗墓贼蹂躏掳掠后，宋陵一片狼藉，罗铣将散落的遗骨予以收殓火化，周围百姓被他的忠义事迹深深感动。

有一位义士名唐珏，时年 32 岁，闻之痛愤，就散卖家财，得百金，再去买牛羊酒肉，召集乡里一群少年英杰，告以收遗骸之事。有少年畏惧那帮凶徒如狼似虎，唐珏却已经胸有成竹、谋划停当，让他们偷偷拿牛骨马骨换回宋陵骸骨，再覆以黄绢，盛以木匮，分陵以藏。还有宋太学生林德阳，伪装成采药人，用银子铸成小牌百十个，系在腰间，以贿赂"西番僧"，终于获得高宗、孝宗头骨，把它们归葬于东嘉。唯有理宗以头颅巨大闻名，目标太过显著，没有得手。他的头颅制成的酒壶在杨琏真伽抄家籍没后归于内府，后在战乱中不知去向。洪武二年(1369 年)，新立的大明朝廷求索天下，有僧出献，归葬金陵聚宝山。

唐珏由此名动吴越。绍兴的一位官员袁俊斋来乡里为其子聘师，有人举荐了唐珏。席间，袁问起他是否收宋陵遗骨唐义士的同宗，在座人即指唐珏本人就是，袁大惊，继而纳头便拜，称其赛过春秋时的豫让，并许以妻子、田产。几个月后，袁一一兑现承诺。

盗墓的是帮"恶僧"，但僧人中也有像唐珏那样的人。杨琏真伽听说海盐葬有两位官员的爱女和夫人，她们美貌异常，可惜年纪轻轻就死了，家人用水

银装殓。杨琏真伽动了淫心，于是带手下人秘密地投宿到附近的德藏寺，准备趁天暗动手。寺内有位叫真谛的僧人，平时憨憨呆呆，听闻此事，却怒形于色，众僧人苦劝不听。到五更时分，杨摸黑乘轿外出，一帮虾兵蟹将紧随其后。真谛突然现身，抽取山门韦驮像的木杵奋击。遭杨琏真伽指挥数百人围攻，却不能近身，反而伤了上百人，致头破臂折。真谛在人群中飞跃腾挪，如鹰击虎举，宛若天神，灯盏都被击灭，锄锸畚铲等一干盗墓工具俱遭毁损。杨大惊失色，以为是韦驮显圣，被吓破了贼胆，率众落荒而逃，事后也不敢追究。

古人笔记里，还有一位奇僧叫温日观，是杭州玛瑙寺僧人，善画葡萄，又嗜饮酒。那位杨琏真伽慕其名，邀他喝酒，他却滴酒不沾，还大骂杨"掘坟贼"，搞得杨琏真伽灰头土脸，也无可奈何。温日观、真谛一文一武两位僧人，正是江南佛教界抵制杨琏真伽一伙的正义代表。

那帮"掘坟贼"最终没落得好下场，最为虎作伥的允泽在移理宗尸时，为了表示不惧怕，用脚尖去踢理宗的大头颅，随即觉得足心疼痛难忍，自此患上了足疾，数年后慢慢双股溃烂，十指堕落而死。

还有一个僧闻，发了横财，又傍上杨琏真伽这个大靠山后，横行乡里，夺人田产。某日二十几名乡人埋伏在道旁，乘其不备将他剁成了肉酱。另一个宗恺则因与杨琏真伽分赃不均，被杨寻衅杖死。

杨琏真伽没几年因后台权臣桑哥案发，作为其党羽而失势入狱，官府追查出他的许多不法之事，一共盗墓 101 所，戕杀平民 4 人，受贿及盗取财物无算，飞扬跋扈凌驾于地方政府之上，简直无法无天。群臣一致要求将其明正典刑，但忽必烈特别对他宽大，免死并还其人口和土田。杨琏真伽事后汲取教训，捐舍"净财"在飞来峰凿窟镌佛，给今人留下了一份文化遗产，所以他得以寿终正寝。其子杨暗普后来还官至宣政院使，主管全国宗教事务。

第五节　宋六陵的万般悬念

在浙江省绍兴市东南方有个名叫"攒宫"的小村子，这个地方埋葬着南宋的 6 个皇帝，元军攻破南宋都城之前去世的皇帝都葬在了这里，一部南宋王朝的兴衰史几乎就是宋六陵主人的历史。

宋六陵陵区的位置符合宋代帝陵的堪舆要求，即东南仰高，西北低垂。陵

区东面的山叫青龙山，西面的山叫五虎岭，暗合了所谓的“左青龙右白虎”之说，再加上南面的紫云山和北面的宝山，自然而然成了当时帝王心中的风水宝地。绍兴元年(1131 年)，南宋哲宗皇后孟氏病故，临终前要求就近择地攒殡，于是南宋朝廷就将她在此地安葬，宋六陵由此开始建立。

然而，精心挑选的宝地并不能使南宋逃脱亡国的厄运，更不用说归葬故园了。今天我们所看到的，除了青山依旧之外，无法再捕捉到半点皇家陵园的气息。

宋六陵算得上是中国历史上遭遇最凄惨的帝王陵，在第一座陵建成后不过百年，整个宋陵便遭到了灭绝性的盗挖。元初，杨琏真伽率人挖开宋六陵，盗走所葬物品，甚至把宋理宗赵昀的头颅做成了酒具。直到明初，朱元璋下令对宋六陵进行修葺，将四散的帝后遗骨分陵重新安葬，同时立碑植松，岁有祭祀。在此后的岁月里，它又多次遭到零星盗掘。

因为地上建筑早已不存，使得有关地下陵墓的信息越来越模糊。在国内皇家陵园中，目前对宋六陵的研究最少，但国家规定不能轻易对皇陵进行考古发掘。运用遥感技术可以对地下文化遗迹进行无损探测。

文献资料中宋六陵并无毁坏墓穴、墓道的记载，特别是明代还按照宋代资料基本修复了这座皇家陵园。另外，只有基本摸清宋六陵地下的陵墓分布情况和保存状况，才能有目标地、更好地开展保护工作和研究工作，避免其遭到人为破坏。

在宋六陵遥感考古中，使用最多的还是高密度电法，并通过探地雷达、浅层地震等综合地球物理方法进行辅助探测。

首先是根据文献记载、卫星遥感影像和标志地貌等圈定墓区大致范围。高密度电法，就是在地表上每隔一定距离将测量电阻率大小的探头插入土中测数据。由于不同物体的导电性是不同的，因此仪器中接收到的电阻率也不同，这样一来，就可以根据电阻率的大小来判断地底下的异常区了。

在遥感探测的同时，人们还用传统的考古方法对地下进行了试探。在史书记载中的宋徽宗后陵，洛阳铲下探时尽管没有直接钻探到某种遗迹现象，但通过提取的土样分析，地下土层与其他地方的自然土层明显不同，似乎有人为分层夯筑的迹象，可能存在古代墓葬的遗迹。

经过三年多的艰苦工作，帝后陵的位置、深度已经基本测定，埋藏深度约在 4 米以下的区域。遥感考古结果显示，这些有着数百年历史的地下墓室并

没有坍塌。

宋六陵虽然名为“六陵”，但实际上这里埋葬着北宋的1位皇帝、2位皇后和南宋的6位皇帝皇后以及一大批皇亲国戚，史书记载共有陵墓101座。

和秦始皇陵相比，在不到2平方千米内挤着上百座陵墓的宋六陵无疑是拥挤的。而且，根据宋六陵地下遥感考古的探测结果看，几个区域内的墓葬，深度不大，从墓顶到地面约为4米。历史上多数帝王陵墓都是恨不得越深越好，那么，为什么南宋统治者们甘愿如此简陋地下葬？

史料记载，宋六陵是临时的皇家陵园，若能收复中原，这些皇帝的灵柩都要移葬到河南巩县的宋陵。正因为这样的浅葬，才使得宋六陵如此容易遭到盗挖。

虽然2007年开始的这次遥感考古给人们解开了不少谜团，但是更多的神秘和猜想仍然笼罩着宋六陵。比如，宋六陵遭盗挖的确切年代，皇帝遗骨曾被替换的传说是否属实等。

历史留下的痕迹总会有惊人的相似，宋六陵的衰败更有理由让人慨叹。但是随着人类文明的发展，那些湮没在历史烟尘中的物事，终将会有尘埃落定的一天。

第六节　宋代古墓障眼法

2006年年初，西安市公安局破获了一起特大盗墓案件，追回了大批精美瓷器，这些文物都来自于西安蓝田县五里头村的一片墓葬群，考古人员初步怀疑这片墓葬是中国考古学的鼻祖、北宋著名考古学家吕大临的家族墓葬群。

在北宋时期，陕西蓝田县一吕姓人家，有兄弟四人皆聪慧好学，四人都中了进士及第，故得“蓝田四吕”的美名。

关于这兄弟四人，在《宋史》中均有记载，其中吕大防在宋哲宗元祐年间曾任宰相。而吕大临则是最早对青铜器及其铭文进行系统研究的学者，著有《考古图》十卷，书里收录了200余件青铜器、石器、玉器的相关内容，为我国现代考古学、古文字学奠定了基础，被誉为为中国考古学的鼻祖。

在五里头村的小学校的位置，当年曾经有一座祠堂，有人说那里就是吕氏家族的家庙。直到现在，在学校的操场上仍然可以看到当年的地基痕迹，院子

里还有两棵老树，而在教学楼的后面还发现有安放房柱的柱础。然而，这些只是间接的线索，由于当年的家庙已经不复存在，具体的细节很难考证。

在蓝田县城附近有一座蔡文姬纪念馆，按照当地县志记载，这里就是著名才女蔡文姬的墓葬所在地。其中有一块石牌匾上书“宋四献祠”，还有两块碑刻上面记载了吕家四兄弟的官职等基本情况。据说这些碑刻就出自当年五里头村的吕氏家庙。然而，这些碑刻毕竟是后人制作的，要确定五里头村的那片墓葬就是“蓝田四吕”的墓葬，还需要更加确凿的证据。

要想揭开这众多的谜团，只能在考古发掘中寻找证据。一般情况下，这样的墓葬显露出真面目需要一个月甚至几个月的时间，所有人都期待着这些谜团能尽早揭开。

谁也没有想到，发掘刚刚进行了十几天，距地表三米处，在没有任何预兆的情况下，一块经过人工修整后的方形石块显露出来，这竟然是一块墓志。按照墓志的记载基本可以断定，这片墓葬就是吕家的家族墓地。随着发掘不断进行，已经挖到了充满小石子的砾石层，一般的墓葬到这里就应该出现了，但显然并没有发现任何墓葬的迹象。

发掘的进度仍然在缓慢地推进着，这座墓葬的深度显然超出了考古人员原有的经验。之后，一个让他们惊讶的事情发生了。发掘工作在穿过砾石层后又穿过了更深的很难穿透的石板层，但是仍然没有找到墓室。一般情况下，由于石板层很难挖穿，深度又是在 10 米左右，古人安葬的时候一般都选在这个层面以上的部分。难道，这里并没有古墓吗?

分析了众多线索之后，考古人员觉得，这里应该有墓葬，它很可能还在更深的地下。发掘工作还在继续，这天他们突然发现在墓壁的位置上竟然出现了两个类似于洞口的东西，难道这座墓葬已经被盗了吗?

考古人员对这两个洞的位置进行了详细的考察后发现，洞口里面的土质和周围的土质完全相同，因此他们认定，这只是两个自然塌陷形成的坑洞，和盗墓应该没有关系。

然而，随着发掘工作的进展，探方越挖越深，墓葬仍然没有出现。考古队员最终决定，在现在的深度上再用洛阳铲进行一次勘探。在洛阳铲又往下打了 8 米深时，奇迹终于出现了。这个深度的土质显然和之前的不同，应该是被翻动过的土壤，换句话说，这里很可能就是墓葬的位置。

得到了确实有墓葬的消息后，发掘现场的进度自然加快了。墓葬终于出

现了，和当时人较常用的明器陪葬不同，这里发现的器物全部都是实用器，其中最多的就是精美的瓷器。

随着发掘的进展，越来越多的墓志出土。按照这些墓主人的身份和辈分，一张完整的吕氏家族墓葬地图开始形成。如果按照这些推断，一座尚未开始发掘的墓葬很有可能就是考古学鼻祖吕大临的墓葬。考古人员决定马上对这座墓葬进行发掘。

让他们意外的是，刚刚挖掘了三四米深，地面上竟然已经能看到一个类似墓坑的痕迹，难道已经被盗了吗？但是仔细分析后却发现这里没有任何使用过的痕迹，也就是说，这里本来就是空的，而墓道的走向还在继续向下延伸，他们决定继续向下发掘。

没过多久，又一座类似的墓室出现了，同样是没有任何使用痕迹，而墓道的走向依然继续向下延伸。他们忽然明白了，这就是为了防盗而设计的假墓室。这种假墓室的出现，让这个墓葬是吕大临墓葬的可能性顿时增大了。

盗墓与反盗墓的斗争已经延续了几千年。据说在距今4000多年前的龙山时代，就发现有一些墓葬里面有盗墓的痕迹。

2005年，河南省考古研究所曾经发掘了一座古蔡国的王族墓葬，这座墓葬从古至今经历了数十次的盗掘，但大部分文物依然留存，就是由于它采用了一种特别的防盗措施——积石积沙墓。在它的墓室四周堆积了大量的细沙，从而给盗墓贼盗洞的挖掘制造了障碍。

在陕西蓝田吕家墓葬中，假墓室的设置同样起到了很好的迷惑作用。在第一个出现的假墓室上方，考古人员就发现了一处盗洞，盗墓贼在进入这个假墓室之后显然认为这是一座空墓，之后就没有继续向下挖掘。

随着发掘的进展，这座墓葬终于露出了它神秘的真容。里面出土了大量的瓷器和各种金属器皿，年代涵盖了西周到汉代。考古人员最关心的墓葬主人是否就是考古学鼻祖吕大临的问题却没有找到确凿的答案，因为在这座墓葬里竟然反常地没有墓志出土。

他们发现这个墓葬里竟然有一处盗洞，而这次盗墓的年代是在古代。尽管做了如此众多的防盗工作，但这座墓葬仍然没有避免被盗的厄运。让考古人员稍感安慰的是，墓室中的瓷器基本上没有被动过。

在清理随葬器皿的时候，考古人员发现了一件石圭，清理出来后，上面竟然刻有吕大防的字。考古专家推断，这是吕大临的长兄吕大防赠送给他的，因

为这上面有吕大防的官衔——"秘书省正字"。这可能是吕大临比较钟爱的一件东西,于是就把它埋进墓里了。

第七节　探秘南宋尚书墓

2009年2月至4月,为配合双溪口水库工程建设,浙江省宁波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和余姚市文物保护管理所联合对位于余姚市大隐镇的下磨村后山的山头上的一座大墓进行抢救性的考古发掘。

这是一座不寻常的墓。通往古墓的神道全由乱石铺成,长约30米,宽8米。神道两旁还有石像"看家护院",那里原本有对称的石羊、石马、石虎和石翁仲4对石像,雕得十分精致。此外,古墓前还有古代下级官员祭拜上级官员的拜坛,拜坛上还留着专门用来驮神道碑的石龟趺。这些迹象表明,这座墓的主人一定是大官,否则这些石像生不会有这样的建造样式和规格。

考古队员们根据当地村民提供的线索,决定从墓室上方地表开挖。时间一天天过去,小平铲不断翻出地下旧土,现场气氛也变得越来越焦躁不安。石砖的一角突然露出地表,找到墓室口了!为了不造成不必要的损伤,他们开始小心地用毛刷边扫土边挖掘。

扫开第一层土,出现在眼前的是素面青砖,掘开青砖是整块梅园石。在12人的通力合作下,位于墓室顶端的梅园石才勉强被挪开。梅园石被挪开后,墓室终于出现在大家面前,但在墓室中只找到一些北宋和南宋时期的铜钱、残破的陶器碎片。

此时,墓室东南角的一些陶器碎片映入了考古队员的视野,它们竟是紫砂壶残片,这说明墓主有紫砂壶随葬,应该是墓主生前心爱之物。

突然,考古人员在墓室棺台的缝隙中发现了一滴黄豆粒大小的水银。据记载,水银入葬的用法很多:可以灌入尸体口中起防腐作用,也可包裹在尸体外围防虫骚扰,还可在墓室中储注水银,用以防盗,用剧毒汞蒸汽杀死盗掘者。因为墓室不见尸骨也不见棺木,这水银原来所处的位置如今已经无法查证。

考古队员们挖掘到墓室后方时,一块小型面积的石墙暴露了。原来这是古人专门放置随葬品的冥器室。在这个长1.66米、宽1.0米、高0.4米的冥器室内,考古队员发现了59件随葬的陶制小冥器和一些小项链串珠等器物。

在墓室周围,考古人员还发现了一根排水道,排水道依地表山岩走势排列呈"S"形。这样墓室墙渗下的水可以通过排水管绕开墓室排到山下,避免墓室被水流淹没。

排水道的发现让考古队员们推测这一墓室的范围很大,于是他们开始大规模挖掘。这样,墓室后的卵石围墙悄悄"登场"了。卵石围墙长 0.8 米,宽 0.25 米,厚 0.2 米,呈半圆弧形砌筑。墙体除中间偏南部分略有塌陷外,其余保存相对较好。为起到紧固支撑卵石墙的作用,墙内还插入了三角形石钉。规模如此大的卵石墙,凸显出了墓葬的气势和墓主人的身份。

种种迹象表明,古墓曾遭多次盗掘。1951 年盗掘此墓时,古墓甬道前曾经立着一对男女陶俑。墓室中的"装潢"也十分讲究,有石桌、石凳,上面还摆放着银筷、银碗等银器,布局很惬意。当时挖出了大量金钗、金条、金锁和金护腕,金器总共有 1800 多克。除出土大量黄金外,墓室中还出土了大批陶瓷器,这些陶俑和瓷器抬下山没多久就都被敲碎了。墓主人到底是谁呢?这座古墓里以前是有墓志铭的,1952 年时被一户村民造墓时移用了。考古队员们在这户村民的墓里发现了墓志铭。虽然墓志铭已残缺,但部分字迹依然清晰,证明这座古墓主人就是南宋刑部侍郎、吏部尚书汪大猷。

第八节　神秘的"地下长城"

1948 年夏天,河北省永清县发生大水。位于县城西南 12 千米处的瓦屋辛庄村成了水乡泽国。村民们在惊慌失措疲于奔命之际,突然听到一声巨响,接着村内洪水全朝西北方向流去,瞬间积水皆无。胆大的村民们来到村子西北角一看,只见偌大一个洞口,这时人们才明白巨响之后积水消失的原因。

1951 年,位于县城正南方向 2.5 千米处的南关,一家住户室内突然塌陷。出于好奇,有人便从洞口钻进去一探究竟。下去以后,他们发现了地道,面积约有 150 平方米,洞的四壁有十几道小门,每个门连着一个地道,曲曲折折。洞内有小屋,屋内有炕,炕上有灯台,有的还有未燃尽的蜡烛。后来,曾有数百人怀着好奇的心情,钻进过这个地道。

1988 年,永清县组织力量成立了古战道开发小组。经过多方考察考证,发现古战道在永清县分布极广,覆盖面积约为 300 平方千米。

古战道，就是古代的军事工程。在考察中专家发现，永清的古战道不仅规模宏大、分布点广，而且洞体结构复杂、布局严密。设施上，既有翻眼、掩体、闸门等军用设施，又有气孔、置灯台、土炕等生活设施。建造所用的巨型青砖的规格均为 30×16×8 厘米。这种素面砖硬度大、土质细，制造时采用高温烧制。显然，这在当时是一个整体工程。

规模宏大的古战道是何时何人所建呢？为何在史料中没有记载呢？断定古战道所属年代的直接证据，就是古战道的建筑材料——青砖！经考察，永清县境内出土的素面青砖与雄县祁岗宋代地道砖属同一规格。由此可以断定，古战道当为宋代所建。鉴于古战道工程量浩大，分布面广，用砖数量相当可观，专家们断定，这在当时一定是由权威的主管部门直接策划的国家级工程。确定了古战道为宋代所建，并不能使古战道的真相大白于天下。

宋朝建国 300 余年，古战道到底建于宋朝什么时期？在历史上，宋朝的外患，前期有契丹族建立的辽国和党项族建立的西夏，后期有女真族建立的金国和蒙古族建立的元帝国。古战道到底是宋朝与哪个国家交战时修建的军事工程呢？

据永清县志记载，宋代时永清的北境已属辽国。专家们从古战道所处的特定位置及古战道产生的可能与必要性等诸方面，引证有关文献资料，经过反复的研究考证，最后认定古战道建于公元 1000 年前后。这一历史时期的格局是宋辽对峙。宋太祖赵匡胤在位时确定的作战方针是先南后北，在统一南北之前，对辽国暂不主动出击，而辽国此时也无力南进。这样，双方想争又暂时未争，必然导致在防御上下功夫，古战道正是这一历史时期战争防御的产物。

至于这一浩瀚的工程为何不见史书记载，专家估计有两种可能：一是该工程纯属国家机密；二是官修的史书有意回避，与史臣们为宋廷屈辱投降的对外政策回护有关。

尽管在史书中没有记载，专家们还是掌握了关于古战道的一些确凿证据：据明嘉靖二十六年（1547 年）编的《霸州志》记载："引马洞，为杨延昭所治，始自州城中，通雄县，每遇虏至，必以出师。"此外，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 年）所编《雄县新志》，也有关于引马洞的记载：北宋雍熙四年（公元 987 年），辽兵压境，宋太宗赵光义诏问群臣防边之策。宋淇等主张决黄河北堤，以水为防，或横断河北平原，在沧州、定州之间修造长城，以限敌骑；沧州刺史何承矩，比较熟悉河川平原地势，主张利用河川沼泽，制造方田，以此阻断辽军骑兵南下之路。

赵光义最终采纳了何承矩的建议，这就是史称的宋代防线“水长城”。而在永清县境内发现的古战道，位置在宋代防线以北，专家估计可能是当时的军事配套工程。

我国古代军事上的地道多用于攻城，而在军事防御方面，高山峻岭可筑长城以作屏障，江海湖泊可变方田以阻敌进，在一马平川的冀中平原地带只有“藏兵”才能“御敌”。永清县古战道发展了攻城术，将地道用于军事防御，因而应该说是我国军事史上的重大发现。

在民间，古战道为杨家将所造的传说很多。有人说，杨六郎镇守三关，辽兵死守永清县城以北地界，因此杨六郎修建地道，藏兵于洞，和辽军作战。还有人讲，永清南关是古战道的最北端，洞口设在奶奶庙的玉皇阁，一般情况下，庙里的和尚在上侦察敌情，一旦发现敌情，迅速将战报通过古战道传到三关……当然这些都是传说。专家们认为，作为古代军事防御工程的地下古战道，在一定的历史时期所起到的实际作用不逊于长城。

目前，考古人员在永清、雄县和霸州等地均清理发掘出了各类地下古战道。综合已发掘到的、有文字记录的、民间传说的地下古战道分布情况看，古战道区东西长约 65 千米，南北宽约 25 千米，面积约 1600 平方千米。根据宋辽边界向西延伸到容城县、徐水县(宋安肃军驻地)等地的历史条件推断，该地区也应有地下古战道分布。至于从永清往东，古战道还有多远，那又是一个巨大的问号了。

“地下长城”到底有多长？还有哪些秘密？沉睡地下千年的古战道虽然已经为人所知，但仍有许多疑团等着人们去发现、破解。

第九节　神秘的阿育王塔鎏金手镯

2008 年 11 月 21 日，北宋长干寺地宫出土了七宝阿育王塔，塔身内的佛顶骨舍利、感应舍利轰动全世界。考古人员还发现在金光灿灿的塔刹上“藏”有两个鎏金手镯，而且这两个手镯没有固定，可以上下自由滑动。

江浙闽等地都发现了阿育王塔，有银、铜、铁等质地，大小不同。在所有阿育王塔中，唯独长干寺地宫七宝阿育王塔有手镯在塔上，并和塔王连成一体。

塔刹是全塔最重要的部分，塔刹中的相轮(套在刹杆上的圆盘)是佛的表

相，象征佛，是佛教徒敬佛、礼佛的仰望标志。相轮的数目一般为奇数，最多为13个相轮。一座塔往往以相轮的大小和数目多少来表示塔的等级。

手镯就藏在塔刹的最下方，不太容易发现。塔刹最上方是有着异国风情的塔尖和智慧珠，紧接着是五个相轮，这些相轮从上到下一个比一个大，都是固定住的。手镯就藏在五重相轮之下，呈环形，一小一大，套在刹杆上。

这对手镯比相轮小，每个手镯上都有精美的花纹。上面一个手镯雕刻的是宝杵纹，这种纹饰本身就是法器的一种。下面一个手镯则雕刻的是天王图像，一共有4个天王图。

小手镯内径为6.3厘米，大手镯内径为7.8厘米。大小和现在人们佩戴的手镯差不多，应该是可以佩戴的。这对手镯金光灿灿，最外层是鎏金的。

这对手镯为何放在塔刹部位，有何用意呢？

一种观点认为，这只是一种巧妙设计。

塔刹、山花蕉叶、塔身、塔座……阿育王塔都是这种形制。五代十国时期，吴越国的最后一个国王钱俶是一个非常崇尚佛教的人。公元955年，钱俶命人造八万四千金涂塔，即这种七宝阿育王塔，每个塔的塔身有四面，每面绘有佛教故事。当时，杭州、南京、福建都是钱俶的管辖地，所以，这三地都发现了阿育王塔。

这应该是善男信女们放置的，是用来礼佛的。在雷峰塔地宫中，考古人员曾发现一条刻有鹦鹉纹的腰带，上面写着“弟子陈承裕敬舍身上腰带入宝塔内”。古代人在营造时，都会把随身带的珍贵物品拿出来供奉。这很常见。

这对礼佛用的鎏金手镯不放在塔身，而是和塔刹连为一体，这应该是一种巧妙的设计，和塔本身没有关系。

另一种观点认为，它象征相轮提升塔级别。

七宝阿育王塔在建造时是官方许可、民间集资的。唐代和宋代的功德主很不相同。在唐朝，功德主都是身份显赫之人，诸如皇帝、节度使之类；到了宋代，功德主则变成了普通民众，很多市民阶层参与了供奉物品的制作。

这对手镯虽然被山花蕉叶包围了，但本身看上去就像是相轮，有象征相轮的意思。阿育王塔本身有五重相轮，加上这一对手镯，就变成了七重。这不排除当时供奉人把手镯套在刹杆上，提升塔级别的用意。

这对手镯很显然是刻意放上去的，是预先设计好的。因为其他相轮都是固定住的，第五个相轮看上去比手镯大很多，根本取不下来。应该是在制造塔

的过程中，先把手镯放上去，而后把刹杆、相轮安放好。

谁会这么做？这两个手镯又是什么人捐赠的呢？

一种可能是扬州工匠所为。

七宝阿育王塔的塔身有20多条长短不一的铭文。其中一条铭文记载：北宋大中祥符四年（1011年），在演化大师可政、守滑州助教王文、会首张重望等人的倡导募化下，众位施主捐舍银122两，金2两8钱半，檀香7斤，大圣七宝念珠，以及水晶珠宝等物，聘用扬州工匠朱承信等人打造了七宝阿育王塔。

当时，善男信女们捐钱可以获得整轮的待遇，在上面刻上自己的祝愿。其中"扬州仁曹坊浦宅女弟子刘氏一娘，舍银九两三分打造相轮"就透露了其中有个相轮是"刘氏一娘"捐造的。

这对手镯又叫臂钏，在古代不一定是女人们才戴。佛教文化专家认为，手镯不排除是工匠自己的心爱物品。北宋的金银器都不是大作坊制作的，而是小作坊制作的。北宋时期，扬州的金银器制作已经相当成熟，而且这些工匠们都有特殊的信仰，所以他们对制作出来的物件都充满了感情，手工很精致。也许这个扬州工匠对佛教、佛祖充满了感情，在制作的时候，就把自己心爱的手镯放在了刹杆上。这样既美观又别致。

另一种可能则是一个地位高的有钱人捐赠的。

这对鎏金手镯有可能是七宝阿育王塔在扬州铸造的时候，施主在铸造现场经造塔主持人与工匠同意后添加上去的。添加这对手镯的人很可能与造塔主持人及铸造工匠们关系密切，因为只有得到造塔主持人的认可，这位施主才能将手镯加上去。而且，由于手镯摆放的位置位于塔刹与塔盖中间，处于阿育王塔的正中央，也足以印证这个人的地位很高。

这是目前发现的唯一一例在塔身中央安放手镯的器物，足以反映添加手镯的这个人对佛祖的虔敬程度，可以看出，佛祖在这位施主心目中的位置很重要。

这位捐赠者很可能是"榜上有名"的人物——长干寺地宫内出土了一件石函，石函的一面就雕刻有文字，文字中提及打造七宝阿育王塔的施主名字。捐献这对手镯的施主的名字有可能就刻在石函上，但至于到底是谁，目前还难以考证。

第十节　兴隆塔地宫之谜

位于兖州的兴隆塔塔高54米，共13层，在佛教里面属于顶级塔。2008年8月17日，地宫被完全打开，展现在世人眼前。它位于塔基下中心位置，底面为正方形，边长2.28米，中心处顶高3.1米，为青砖砌筑而成。地宫顶部为穹隆形，砖砌仿木结构16排斗拱，中间形成的天井为正方形。仰覆莲花座放置在地宫中央，其上为长方形石函，函上有盖。地宫中心有地井，上圆下方，口径0.26米，深1.68米，井水极为清澈。

专家们从地宫所处的文化层以及出土器物推测，地宫建于北宋时期。位于地宫东北侧的一个纪事碑上面的落款为北宋嘉祐八年（1063年），也进一步印证了上述判断。

在所有出土文物中，舍利金瓶里面盛装47颗世尊金顶骨真身舍利。金瓶通高13厘米、重达62克，为纯金制品，瓶体为宋代典型的瓜棱形，顶端一个比丘宴坐清静道场，神情肃穆，坐姿庄重，合十行礼，雕刻落锋利索，线条朴拙有力。碑刻文字中有"安葬舍利金瓶一两"，即是指此金瓶，为国内首次发现。

地宫中出土的石函也令人称绝。石函左右两长侧刻画了佛祖即将涅槃，众弟子、护法神等得知后纷纷赶来，劝佛祖继续住世，接受最后供养这一场景，并有"梵王众"、"帝释众"、"天王众"、"波旬众"、"比丘众"等榜题铭文。前后两侧分别为菩萨和天王形象，函盖刻画了龙、牡丹和金翅鸟图案。人物线条精美流畅，形象栩栩如生，图案纹样饱满，这在国内现有的宋代文物中是绝无仅有的。

石函内的鎏金银椁长0.45米，宽0.25米，高0.28米，以银做成棺的形制，表面鎏金，采用了打作、捶揲、钑镂、錾刻、铆接、镶嵌、鎏金等多种工艺手段，是已知宋代金棺中工艺最精细、图像最丰富的一件工艺品，也是我国考古发现中体量最大的鎏金银椁。

鎏金银椁上面所錾刻的佛祖涅槃图让参与研究的专家们睁大了眼睛。鎏金银椁上，佛祖将要涅槃时，只见诸众举手拍头，捶胸叫唤，其中或有身体战栗，瘫倒在地，涕泣哽咽。佛祖脚下，有一个抚摸他双脚的女性形象，应该是他的生母摩耶夫人。据佛经讲，佛祖涅槃时，感动了他的母亲摩耶夫人，她从天

宫来到人间与儿子告别。

在这幅静谧哀戚的佛祖涅槃图上，还出现了一个恐怖的面孔。此人三头六臂，头戴骷髅，手举日月。考古专家认为，这是左道密教护法神中的阿修罗王，他在佛即将涅槃时护卫道场。

在"临涅槃"的画面上，还有两个少见的胡人形象，一个是个子比较矮小的胡人国王，做着舞蹈的动作；另一个则在文殊菩萨旁边，给文殊菩萨牵狮子，他头戴胡帽，深目高鼻，满脸络腮胡须。

同时出土的安葬舍利纪事碑上面刻满了铭文，通篇32行，共910字。经过专家们对纪事碑的深入解读，一个久远的历史故事，渐渐铺陈完整。于阗国一个名叫法藏的高僧也随之走到了历史前台。

据专家研究，法藏为于阗皇族，是于阗老国王李圣天的儿子，当时的国王李从德的兄弟。公元970年前后，在与信奉伊斯兰教的喀喇汗王朝的战争中，于阗屡遭失利困扰，国王李从德任命法藏为使者，带着西天取得的释迦形象、世尊金顶骨其身舍利、菩提树叶前往开封求援。

碑文记载，法藏见了大宋皇帝之后，当廷就被封为"光正大师"，赏赐一件紫色袈裟，礼遇非同寻常。同时，法藏还带着舍利金瓶，奉宣云游，巡礼圣境，参访佛教圣迹，到五台山、川西、泗州等处，逐处斋僧一万人，各送金襕袈裟一件。政府也让沿途给他提供食宿条件，可见这次巡礼规模之大，规格之高，耗资之巨。

碑文中记载，法藏在兖州居住的时间渐长，喜欢上了此地的淳朴民风，于是决定不再回国，在此安度晚年。事实上，在他出使宋朝期间，于阗被喀喇汗王朝灭掉了，而当时的北宋正忙于中原的统一战争，对于阗是爱莫能助。法藏只得在兖州度过下半生。

30多年后的1008年十月，一个浩浩荡荡的皇家仪仗队向泰山进发，刚与大辽签订"澶渊之盟"的宋真宗开始了泰山封禅大典。有一个人想借助此次封禅大典的机会，来了结自己的一段心愿，这就是碑文中所记的"小师怀秀"。

多年来，怀秀屡次上呈地方政府，请求兴建一座宝塔以安葬法藏带到中原的佛教圣物，这是先师法藏的心愿，数年来一直未得到允许。于是，怀秀借宋真宗封禅泰山的机会，试图请求真宗为他们所在的寺院赐名，并建塔安葬舍利。

又过了50多年，直到1063年，兴隆塔才终于拔地而起，埋葬了佛顶骨真身

舍利，实现了法藏的大愿，此时已距法藏入中原过去了近百年。

第十一节　保国寺大殿千年不毁之谜

保国寺，坐落在浙江省宁波市洪塘北面灵山山岙，始建于东汉时期，名“灵山寺”，后废圮。晚唐僖宗广明元年（公元880年）重建，改名为“保国寺”。现存建筑多为宋、清时重建或增建。保国寺并不是以其宗教寺庙闻名于世，而是因为我们的祖先在1000年前就以精湛绝伦的建筑工艺令人叹为观止。

保国寺大殿重建于宋大中祥符六年（1013年），至今已有1000年的历史。按照史料的记载及一般的常识，即使是在正常的条件下，因为自然的原因，木结构建筑一般在60年左右就开始损毁。大殿能够存留至今，尤其是在气候湿润、白蚁横行的南方地区，其可能性更是微乎其微，这真是一个奇迹。这个奇迹也许与其独特的建筑设计有关。

中国的古建筑采用的是木结构体系，墙只是起到隔断的作用而不承受房屋的重量。因此，当遇到地震等突然、猛烈的冲击时，由于木结构各个构件之间都有榫卯连接，在结构上成为软性连接，富有韧性，不会发生断裂，因此有“墙倒屋不塌”的说法。

中国传统木构架体系建筑中独有的构件——斗拱用于柱顶、额枋和屋檐或构架间，斗是方斗形木垫块，拱是弓形的短木，通称为斗拱。拱架在斗上，向外挑出，拱端之上再安斗，这样逐层纵横交错叠加，形成上大下小的托架，起到传递梁的荷载于柱身和支撑屋檐重量以增加出檐深度的作用。

保国寺大殿斗拱组合类型较多，依据斗拱所处不同位置变换斗拱组合方式，充分发挥斗拱各部件的力学性能。保国寺大殿的斗拱用材断面高宽比为3∶2，这一比例在力学上的价值很高。大殿斗拱的断面比例正介于较高强度和刚度之间，兼顾了最高的出材率和达到最佳受力效果的关系，具有了最高的强度。

在百姓眼里，保国寺的闻名多半源于其中有一座“无梁殿”，传说整个建筑是没有梁的，且整个建造过程没有使用一枚钉子，非常神奇。

保国寺大殿外表看起来像是没有大梁支撑的，其实它是在前槽天花板上巧妙地安排了三个与整体结构有机衔接的镂空藻井，用天花板和藻井遮住了

大殿的梁架，因在下面不容易看到，故被称为“无梁殿”，这种做法可能也让鸟雀少了一些栖息之所。

保国寺大殿内有一个非常奇特的现象：虫不蛀，鸟不入，蜘蛛不结网，梁上无灰尘，堪称神奇。这是偶然的巧合，还是工匠营建智慧之功？

这种现象的产生原因，一直众说纷纭，连古建筑学家也没有给出一个明确的答案，只提供了两种值得争议的解释。

一种是材料说。大殿的构件用料经碳14测定是一种叫黄桧的木料。黄桧，又名扁柏、罗松，其木质坚硬致密，内部累积大量芬多精，可以散发出独特浑厚的原木芳香气息。因其材质特性，大殿内鸟雀畏避。但是近1000年的时间里，这种材料的特性在没有了生命力后是否还能永久保持，并用之不竭呢？

另一种是空气流动说。由于大殿结构使内部的通风性能较好，空气在这里形成了较强的对流。但是这种解释目前缺少大量科学数据的支持。所以这个现象至今还是我们研究大殿的一个课题。

古往今来中国人的传统审美心理是崇尚和谐，以对称为美。在建筑中，无论是建筑的单体，还是群体的布局，均体现出对称和谐。但在大殿中却有两处呈现不对称的地方，为后人留下了无尽想象的空间。

一是大殿后两内柱顶部的斗，它们的材质和形状不同。西侧为方形木质栌斗，东侧为圆形石质莲瓣纹栌斗。传说有天圆地方的意思。二是大殿东西两侧补间铺作里转出跳不同，东侧为四跳，西侧为五跳。四加五为九，传说有九为尊的意思。

寻根问底，依然没有确凿的解释。

宋代是我国一个伟大的创造时代，保国寺大殿正是当时高超建筑技艺的产物和证明。

第二篇　辽国史话

第十三章　大辽宫廷风云

第一节　阿保机称帝建辽

契丹是我国古代北方的一个少数民族。关于契丹族的起源，流传最广的是在史书上的一个神话传说。传说契丹部落的始祖奇首可汗，一次乘马沿土河（今赤峰市老哈河）出游时，遇一女子驾青牛沿潢水（今内蒙古赤峰市西拉木伦河）而来，两人在木叶山相遇相爱，配为婚姻，生有八子，遂繁衍为契丹八部。这个传说显然有些穿凿附会的意味，但它起码说明了契丹八部是互为兄弟的血亲氏族，都有以白马作为图腾的共同祖先。

当时进入中原的鲜卑族拓跋氏建立北魏后，为了获得马匹和牛羊、皮毛，曾攻打过契丹族，契丹八部也不断侵扰北魏边界，展开掳掠。在整个南北朝时期，整个契丹八部都处于被动挨打的局面，不断遭受北魏、柔然以及其后的北齐、突厥、回纥等强邻的压迫，丧失了大量的人口和牲畜，生存空间日益狭小，生存环境日益艰难。到了隋朝末年，突厥势力日益猖獗，不但对中原攻伐不断，契丹八部更是任其宰割。至此，整个契丹民族都处在生死存亡的危急关头了。契丹八部为了拓展民族的生存空间，逐渐走向了联合。此时的契丹民族的社会形式才进入了部落长老会议阶段，他们推举了部落联盟的酋长，以协调各部落的行动，共同御敌。

唐贞观三年（公元 629 年），为了摆脱突厥人的侵扰，联盟大酋长大贺氏摩会率八部归顺唐朝。唐太宗宴请了摩会及各部落长老，并把象征酋长权力的旗鼓赐给摩会。唐王朝并于公元 648 年在契丹住地设置松漠都督府，八部分置十州，加封此时的联盟酋长大贺氏窟哥为松漠都督称号，赐国姓李氏，各部落长分授刺史之职。

契丹的八部联盟实行长老会议制，联盟的酋长由八部民主推荐选举产生，每三年改选一次。但部落酋长的当选资格并不是八部轮流坐庄，当时八部中

阿大何部最为强大，而大贺氏又是该部落里人数最多的一个氏族，所以大酋长一般就来源于这一氏族，故史称大贺氏部落联盟。

契丹八部在连年的军事战争中产生了一个军事职位——夷离堇，其地位仅次于联盟酋长，唐王朝又加封其为静析军副大使。公元735年12月，乙室部贵族涅里杀联盟长郁捷，继袭松漠都督，重建以乙室部为主的部落联盟。至此，存在了100多年的大贺氏部落联盟被遥辇氏替代。

涅里推举乙室部的遥辇氏阻午为新契丹八部联盟长，并效仿突厥政权形式，称联盟酋长为可汗。涅里出任夷离堇，他实际上掌握了契丹族的军政大权。涅里是阿保机的八世祖，自此之后，夷离堇一职就在耶律一族中选任。

公元745年，回纥灭突厥，契丹遥辇部落联盟改附回纥，时间长达100年之久，受尽回纥汗国的压迫和盘剥。公元840年，契丹遥辇氏联盟长屈戌趁回纥汗国被黠戛斯推翻之际，重新投入唐王朝怀抱。唐授屈戌为云麾将军。但此时，唐王朝已处于帝国的后期，藩镇割据，宦官专权，自身正处于风雨飘摇之中，已无力约束契丹。契丹适逢这样一个前所未有的外部发展环境，便迅速发展壮大起来了。

辽国的创立者阿保机生于唐咸通十三年（公元872年），家族是契丹八部中最强大的迭剌部最显贵的耶律氏族，世为遥辇氏时代迭剌部的夷离堇。为夺取夷离堇的大权，耶律内部互相杀伐，异常残酷和血腥。阿保机出生那年，耶律狼德家族谋杀其祖父匀德实，夺得夷离堇职位。在混战中，阿保机险些丧命，匀德实的妻子萧月里朵抱着他逃到突吕不部的营帐藏匿起来，始得幸免于难。不久，匀德实系的蒲古只歼灭狼德，又夺回了失去的政权。此后，夷离堇一职便在匀德实一系世选。

在阿保机父亲撒剌的任夷离堇之后，其叔叔的儿子奄古只（匀德实弟帖剌后人）被选为新的夷离堇，异母弟辖底不服，在撒剌的亲弟释鲁的支持下强行夺得夷离堇职位。为感谢释鲁，便立他为“于越”。这个新职位总揽军国大事，是握有军政实权的一职，其地位高于夷离堇，仅次于联盟可汗。释鲁任于越后，创建了一支侍卫亲军——挞马，以防不测。

阿保机自幼聪明过人，他的叔父、于越释鲁每遇疑难问题时，总要找他商量，征求他的意见，每次他都侃侃而谈，给他叔父满意的答案。阿保机为人磊落，机智多谋，与众不群，雄建勇武，有胆略，好骑射，铁厚一寸射而穿之。释鲁出征时常把他带在身边，以历练他的军事才能。不久，就任命阿保机为“挞马

钺沙里”，即侍卫亲军的首领。

但释鲁在于越的位置上逐渐变得专横跋扈起来，引起了氏族内部贵族们的不满。不久，蒲古只联合耶律氏的其他家庭对释鲁一族突然袭击，大开杀戒，夷离堇辖底仓皇出逃，投奔到渤海。唯有阿保机临危不惧，率领自己手下的挞马精兵与蒲古只等贵族势力展开血战，最后击灭了以蒲古只为首的三大贵族之家，从而扭转了局势，掌握了主动权，并于公元901年被选为夷离堇，又于公元903年，被推选为于越，成为遥辇部落联盟的实际统治者。



耶律阿保机画像

此后，阿保机不断对外用兵，连克室韦、于厥、奚，后又征服霫及东北女真未附之部落，并且向南与李存勖结盟，攻占了刘仁恭统治的河北等地。俘获了大量的奴隶和牲畜，当时他的实际权力和经济势力已远远超过了联盟可汗痕德堇。在掠夺战争中，阿保机的政治影响不断增加，终于在唐天祐四年（公元907年）正月，阿保机利用契丹八部原有的部落选举仪式，废掉痕德堇，成为契丹族强有力的领袖。

阿保机非常仰慕中原先进的农耕文化和政治制度，因此重用汉人，尤其是汉人中的知识分子，这些人帮助他建立了各种政治文化制度，促进了契丹社会的发展，使契丹社会内部具备了建立国家的客观条件，这为阿保机的称帝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阿保机在汉族知识分子的影响下，决心在契丹建立帝制，像中原那样实现可汗权位的终身制和世袭制。要打破契丹旧制，势必要遭到氏族贵族的不满和反对，为恢复和维持契丹古老的世选制，那些和阿保机一样具有当选资格的氏族贵族便串通一气，拉帮结派，决心与阿保机决一雌雄，以期恢复被阿保机破坏了的世选制度。因此，围绕争夺可汗权位的斗争随之展开。

阿保机在担任可汗的第五年，仍然没有改选的意思。阿保机不肯交出权力，其他人便没有当选的机会。

在阿保机的亲族中，最有资格和能力与阿保机进行较量的是其叔父耶律辖底。辖底在蒲古只谋反时逃奔渤海，在阿保机取代遥辇氏后，辖底从渤海归来，被任命为新的于越。但阿保机牢牢掌握着联盟的军事和行政实权，于越变得徒有虚名，引起了辖底的不满。他躲在幕后煽风点火，并不出面，因为当初阿保机在他归来时曾以可汗职位相让，但被他拒绝了。其骨干成员是阿保机的几个弟弟剌葛、迭剌、寅底石和安瑞等人，他们打着维护氏族世选制的旗号，秘密串连，组成武装叛乱集团，并连续三年发动了三次较大规模的夺权斗争。史称“诸弟之乱”。

叛乱集团的中心人物是阿保机的大弟弟剌葛，在联盟任惕隐之职，他在几个弟弟中较有威信，三次叛乱都是由他来号召发动的。二弟迭剌智略过人，才思敏捷，颇得阿保机赏识。三弟寅底石和四弟安瑞则完全是懵懂年少，无知无畏，没有主见，只是受其兄长剌葛的蛊惑而已，并不知道参加叛乱活动的严重性。

公元 911 年 5 月，以剌葛为首的四兄弟唆使耶律氏中对阿保机不满的守旧贵族，借口索取俘虏来的汉人奴隶和牲畜，突然向阿保机发难。阿保机的妻子述律平料定此事并非如此简单，便予以拒绝。剌葛四兄弟便借机密谋，准备用武力攻取汗帐，抢夺象征王权的旗鼓和古老的神帐。安端妻粘睦姑怕祸及己身，向阿保机告密，阿保机随即采取了措施平息了第一次叛乱。但阿保机鉴于骨肉之情，与诸弟登山盟誓后，原谅了他们。

公元 912 年 7 月，剌葛和迭剌、寅底石、安端在阿保机的叔父、于越辖底的策动下，又发动了第二次叛乱。新任惕隐滑哥也参与其中。这次叛乱比第一次的力量更强大，联盟内部的几个最重要的官员于越、惕隐和夷离堇组成了强大的叛乱集团，对阿保机的汗位提出了严重的挑战。当叛乱发生时，阿保机正领兵在外亲征术不姑部，命剌葛分兵攻平州（今河北卢龙）。正当阿保机从西

南返回途中，剌葛等四兄弟领兵阻道，直言不讳地要求阿保机恢复部落世选制，让他们四人也有获得当选可汗的机会和权利。阿保机没有与他们发生正面冲突，反而引兵南移，来到十七泺。阿保机当机立断，于当天举行了隆重的继任可汗的仪式，继续担任契丹八部联盟的可汗。阿保机这一先发制人的举措，一下子就取得了政治上的优势，不但巩固了权位，而且得以高举维护传统的选举制的旗帜，以正义之师的名义率领大军征讨以剌葛为首的叛乱分子。

剌葛等人得知阿保机继任可汗的传统仪式举行完毕后，再也没有了反抗的理由，于次日纷纷向阿保机缴械投降。阿保机再一次宽容了他们，只把他们囚禁起来，让他们交代清楚问题，并未予以重罚，使之有机可乘。

剌葛等人在吸取了前两次叛乱的经验教训以后，又谋划了更加缜密的叛乱计划。这一次的规模超过了以往任何一次，乙室部落的贵族也参与了进来，共同组成了更庞大的叛乱集团。

公元 913 年 3 月，以剌葛为首的叛乱集团乘阿保机出征芦水之机，三管齐下，一面派迭剌、安端领军千余骑，谎称向阿保机汇报工作，借机下手谋刺阿保机；一面派寅底石去劫夺阿保机的行宫，夺取天子旗鼓和神帐；一面引众至乙室部落长老堇淀处，自制旗鼓，图谋篡位。

阿保机及时发觉了这个阴谋，随即设伏以待。迭剌、安端素无军事斗争的经验，不是阿保机的对手，很快就束手就擒。阿保机随后引军北上，追击剌葛。但由寅底石率领的另一支叛军却进展顺利，直捣阿保机的可汗营帐，留守营帐的述律平率领自己的亲军珊瑚军据险自守，终抵挡不住凶猛的叛军。叛军放火烧毁了大批的辎重、武库和庐帐，抢走了象征王权的旗鼓和神帐。述律平沉着应战，一面领兵救火，一面派兵去追，但也只把旗鼓夺回。

剌葛自诩为可汗，听说阿保机挥师来追，便向北逃窜。阿保机追至土河后便暂时停止了追击，他已安排好了他的腹心部侍卫军和已被征服的邻族室韦、吐浑等，在剌葛逃亡的必经之路上设下埋伏。最终阿保机彻底击溃了剌葛的叛军，夺回了神帐，生擒剌葛、辖底、寅底石等叛将。

这次叛乱所造成的损失是巨大的。阿保机遂下令处死了辖底、滑哥和乙室部的迪里古等 300 多人。但对其兄弟却网开一面，叛乱首领剌葛和迭剌二人杖而释之；寅底石和安端念其年幼无知，甚至被免罪，不加处置。随后，阿保机加快了建立国家的步伐。他在公元 913 年冬天再次召集氏族部落长老会议，在莲花泊燔柴举行了隆重的传统选汗仪式，再次确定了自己的权威。

继诸弟叛乱之后，公元916年，契丹八部除他所在的迭剌部外，都对阿保机投了反对票，强烈要求恢复世选制。阿保机万般无奈，只得交出象征可汗权力的旗帜和神帐给八部首领。阿保机对他们说："我任可汗九年，所获奚人和汉人甚多，我想自创一部专门治理。"

契丹八部首领同意了他的意见，于是阿保机率领着他所创建的奚迭剌部筑城邑于滦河之滨的炭山（今河北沽源附近）。与契丹的游牧区相比，这里是先进的农耕区，自然条件优越，矿产资源丰富，有着发达的农业文明。阿保机非常重视发挥汉族谋士韩延徽的智慧，采取以汉治汉的办法，给他们选择配偶，发放粮食和铁制农器，鼓励他们耕作。对于有手艺的人，鼓励他们发挥各自的特长；对于奚迭剌部的人用盐、铁与契丹八部贸易也不加禁止。这些措施的实施在不长的时间里大见成效，阿保机又有了雄厚的经济实力，于是开始向契丹八部反击，夺回失去的可汗权位。

经过谋划，阿保机采纳述律平的建议，通知契丹八部大人来盐池聚会。在酒宴上，阿保机要求他们今后每年向他进贡足够多的牲畜和土特产，否则停止供盐。迭剌部的耶律曷鲁是阿保机的亲信，带头拥护，其他七部大人不知是计，不愿进贡。述律平见状，命令伏兵冲进会场，将七部大人一个不剩地全部杀死，为阿保机彻底清除了登上可汗宝座的最后障碍，统一了契丹诸部。

公元916年，阿保机宣布废除部落联盟的世选制，建立以契丹族为主的奴隶制国家，阿保机正式登上帝位。在汉族谋士韩延徽、康默记的建议下，一切制度均以汉制为绳规，废突厥可汗称号，改称皇帝称号。阿保机称"大明大圣天皇帝"，妻述律平称"应天大明地皇后"，建元"神册"，国号"契丹"，立长子耶律倍为皇太子，正式确定了皇权的世袭制。终辽一朝，皇位都在阿保机一系传承。

阿保机称帝建国后，注重吸收汉族的先进文化，学习儒家礼仪，逐步建立完善了契丹的国家机构。他把原契丹八部拆分为北府和南府，分别由后族萧氏（审密）和皇族成员统领，划定了各部落固定的镇守之地。各部落夷离堇改称"令稳"，成为南北府宰相治下的普通官员，实现了朝廷的直接统治，契丹社会出现了相对稳定的发展时期。

此外，阿保机还令从侄鲁不古和突吕不依汉字偏旁创契丹文字，又令皇弟迭剌依回鹘文造契丹小字。公元921年，阿保机命大臣突吕不撰"决狱法"；又命康默记依汉人城邑建造城郭，修建庙宇等。在临潢建立城西楼，把上京作为

都城。从此以后，北方游牧民族政权拥有了固定的都城。

阿保机又在各地设置节度使、招讨使、防御使等地方官，还规定了各级官员的品级次序，开始逐步形成一套比较完善的统治机构。

阿保机还大力推行汉族文化，中原的战乱使大批的汉人流入安定的契丹国避难。汉人的到来不但给契丹人带来了先进的文化，也带来了先进的科学技术。他任用大量的汉族知识分子，从而促进了契丹社会的发展步伐。

阿保机这些举措的实施，使契丹社会迅速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契丹建国，对中国的历史影响至为深远，甚至改变和影响了中国历史的走向。

第二节　辽国的对外用兵和改革

在历史上，辽的国号曾经有过几次变动：公元 916 年定国号契丹，公元 947 年改称辽，公元 983 年改为大契丹，1066 年又改称大辽。此后不再改号，直到 1125 年被金所灭。但在史书上，通称为辽。

奴隶制国家的特点是掠夺成性，况且中原富庶，阿保机很是眼红。自从他取代遥辇之后，便几次整军备武，南侵中原，欲以黄河以北地区为国中心。

那时正是李存勖和朱温争锋最盛之时，无暇多顾。因此阿保机多次挥军南下，每次都能凯旋。但在公元 923 年，李存勖灭后梁建立后唐后，就开始腾出手来专门与阿保机决一死战了。两军在幽州一带展开激战，李存勖以 10 万晋军大破号称 30 万的契丹骑兵，从此阿保机再也不敢染指南向。

阿保机南侵中原的野心在李存勖的锋镝面前彻底挫了锐气，便对国家的战略及时作了调整，改为用兵西北和东北，欲清除两翼的威胁后再戮力向南，实现称霸中原的野心。公元 924 年，阿保机亲率契丹雄兵向西征讨，很快便击灭吐浑、党项、阻卜等部落，迫使甘州回鹘乌主可汗纳贡称臣。两年时间，阿保机即拓土万里，势力西抵今新疆阿尔泰山一带。

按照既定方针，阿保机解决了西北诸部，便全力转向位于乌苏里江一带的渤海国。渤海原居于粟末水（今松花江）一带，以靺鞨部人为主体，是我国唐朝时期东北地区的一个地方政权，一度受高句丽统治。唐高宗总章元年（公元 668 年），高句丽灭亡，粟末靺鞨人徙居营州（今辽宁朝阳），与契丹比邻而居。武则天时设营州都督府，统辖契丹、靺鞨诸部，后契丹李尽忠反唐，渤海部东奔

至挹娄旧地东牟山。契丹人李楷固率契丹军马追击，杀靺鞨族首领乞乞仲象和乞四比羽。仲象之子大祚荣在辽水的天门岭与李楷固决一死战，契丹全军覆灭，仅李楷固一人得以逃脱。由此，契丹人与靺鞨人结下世仇。公元712年，唐睿宗封大祚荣为忽汗州都督、渤海郡王，后世遂号渤海。渤海国以唐制度为旨归，使用汉字，形成以唐文化为基础的渤海文化，号称海东盛国。渤海国疆域最盛时拥有五京、十五府、六十二州，西接契丹，南邻新罗，北至外兴安岭，东尽于海（今日本海），乌苏里江和松花江皆是其内河。

公元925年12月，阿保机亲率大军30万东征渤海。此外还有从回鹘、吐蕃、党项和沙陀征来的西域兵作为先锋，又有汉人韩知古、康默记、韩延徽等统率的汉军随同出征，皇后述律平、太子耶律倍、天下兵马大元帅耶律德光等随行。阿保机倾举国之力，志在必得。此时的渤海郡国早已今非昔比，阿保机率军直捣渤海西部重镇扶余府（今吉林农安县城），渤海军一战即溃，扶余府很快被攻下。此后，契丹大军分兵两路，挥戈直奔渤海京师忽汗城（今黑龙江宁安县东）。渤海国王湮谍率文武大臣300余人出降，阿保机将其押送至辽上京临潢府。阿保机进入忽汗城，刻碑纪功，叙剪灭渤海的功绩。公元926年4月，阿保机易名忽汗城为天福城，改渤海国为东丹国，意为东方的契丹国，设率宾府，实施实际统治。册封太子耶律倍为东丹王，领原渤海辖地。

7月，凯旋的阿保机率军至扶余府时，偶感风寒，渐转沉重，迁延两日后，与世长辞，终年55岁。为纪念一代圣主阿保机，皇后述律平在阿保机驾崩处建升天殿，并改扶余府为黄龙府。皇后述律平称制，摄军国事。公元927年11月，述律平废长立幼，令次子耶律德光继位，是为辽太宗。

耶律德光为了树威，继续阿保机未竟的事业——向南用兵，企图建立包括黄河以北广大汉地在内的契丹国，这是契丹的基本国策。在阿保机在位时，契丹已经先后灭亡了西方的回鹘、党项，征服了吐蕃，又灭了东方的渤海国，现在唯一能够与契丹抗衡的只有中原王朝了。但中原的后唐经济势力雄厚，军队强盛，耶律德光不敢轻言用兵，他只有韬光养晦，待时而为。这机会很快来了。

公元933年，68岁的后唐明宗李嗣源驾崩。李从珂和石敬瑭为争夺帝位，互相猜疑，反目成仇。公元936年，李从珂率大军征伐石敬瑭。以当时石敬瑭的兵力和能力，还不足以抗衡李从珂，石敬瑭便慌不择路地寻求契丹的外援，不但向契丹称臣，还请求以父执之礼侍奉契丹，以求得契丹出兵相救，并许诺事成之后割幽云十六州给契丹。早就窥伺机会的耶律德光得信大喜过望。8

月,立即发兵相救。9月,辽太宗亲率大军深入雁门,进驻太原,击败后唐张敬达的军队;12月,唐末帝李从珂兵败,恼羞成怒的李从珂杀死了投奔后唐的耶律德光的兄长耶律倍(汉名李赞华),然后自杀。公元937年,辽太宗册封石敬瑭为后晋皇帝。就这样,耶律德光不费吹灰之力就将幽云十六州纳入囊中。并约定契丹与后晋永为父子之邦,是时石敬瑭45岁,耶律德光34岁。

公元942年,石敬瑭死,其侄石重贵继位,为晋出帝。石重贵是一个有志气但没能力的人,他不自量力,轻易调整外交政策,对契丹称孙不称臣。耶律德光面对石重贵的所为恼羞成怒,以对契丹违背盟约、不尊长者为借口,举兵南侵。从公元943年到公元947年接连发动三次大规模的伐晋之战,直至灭亡了后晋。

公元947年正月,耶律德光进入后晋都城开封,他改穿汉族皇帝的服装,接受文武百官的朝贺,建国号"大辽",改年号为大同,实现了他父亲称霸中原的夙愿。在接触汉族的先进文明后,他不得不接受汉地的封建秩序。

辽国在辽太宗统治时期达到了极盛,他改造了契丹社会,完善了国家体制。此时辽国地域广阔,从漠北到黄河以南,从库页岛到阿尔泰山,在不同的区域存在着不同的民族和民族政权,有的还停留在氏族部落社会,有的实行奴隶制,有的实行封建制。耶律德光为了使不同民族的事务都能得以更好地治理,他承袭阿保机"因俗而治"的原则,采取了不同的社会制度进行治理,为此创制了北南两套完整的官制。他以国制治契丹、以汉制待汉人,收到了极好的成效。

在地方官制方面,辽国同样采取了两套制度,就是部族制和州县制。在契丹和其他游牧民族地区实行部族制,汉人所居以及东丹国仍保持原有的封建制和文化习俗。在辽国的统一统治下,不同的社会形态可以平行地发展,不相互干扰和影响,保持了社会的繁荣和稳定,实为历史上的一个创举。

在礼俗方面,耶律德光注重学习汉族的先进文化,大量任用汉人官吏,改变契丹落后的风俗习惯。他废除了婚姻制度中姊死妹继的旧契丹民俗,诏令依汉俗,鼓励民族间自由通婚,这些都进一步促进了民族之间的交流和进一步融洽,也从根本上缓解了契丹和其他民族之间的矛盾,促进了契丹社会的和谐和进步。如果说,阿保机是大辽国的建立者和开拓者的话,那么,耶律德光就是大辽国的发展者和完善者。

第三节 “断腕太后”述律平

《辽史·后妃传》记载，辽国的开国皇后述律平以“简重果断，有雄略”著称。在阿保机为统一契丹东征西讨时，述律平或留守都城，或随行军中，或策划于帷幄，或驰骋于沙场，是阿保机不可或缺的参谋与帮手。为此，阿保机把述律平比作汉相萧何，赐萧姓为述律家族的姓氏，定萧家世代为皇后，共享富贵。

公元926年，阿保机突然病逝。一时间，朝野上下觊觎权力的部落集团蠢蠢欲动。面对危机四伏的契丹政局，述律平以其独具的魄力和超凡的勇气挺身而出，请诸部首领和重要大臣前来议事。述律平以让他们“侍奉先帝”为名，一声令下，近百名部落大人、大臣统统被砍了脑袋，送去殉葬。

此后，凡是被述律平怀疑不轨的高员显贵，都被拉到阿保机灵前杀掉了事。对于一些功勋盖世的大臣元老，述律平则先让人散布流言，然后以流言为罪，给他们扣上帽子，撤职的撤职，处斩的处斩。

正当述律平杀得兴起的时候，却碰上了一根硬骨头。

原平州刺史赵思温是投靠契丹的汉臣，在阿保机讨伐渤海国的战役中，赵思温力战扶余，身体多处重伤，阿保机曾亲自为他调药。当述律平也要让他去“侍奉先帝”时，赵思温却不肯就范。

述律平质问道：“你是先帝亲近的人，有什么理由不去？”

赵思温从容答道：“要说亲近，谁也比不上皇后，皇后如果去，臣一定跟在后边。”

述律平立刻回答道：“诸子幼弱，国家无主，无法前往！”话音刚落，述律平拔出金刀将自己一只手齐腕砍下，面不改色地命人将这只手送到阿保机棺内代自己“从殉”。述律平这一举动让在场的人目瞪口呆。从此以后，所有的皇亲国戚、满朝文武都对她十分畏惧，对她的主张再不敢有半点违抗。而少了一只手之后，述律平杀人殉葬的把戏也收敛了许多，竟然连逼她断手的赵思温都放过了。

述律平虽然胸怀大略，却是一个极其偏心眼的母亲。述律平一共生有三子一女。三个儿子分别是长子耶律倍、次子耶律德光、幼子耶律李胡。

耶律倍才华横溢，对汉学十分精熟，阴阳、音律、医药、针灸、文章、书画无

所不通。然而述律平却不喜欢耶律倍,主要原因正是耶律倍对儒家学术、汉地制度的推崇。述律平认为儒家文化不适合契丹民族,会把勇悍且藐视规矩的契丹人改造成胆小之辈。

次子耶律德光文采有限,但是武略出众。时任契丹国的兵马大元帅,东征西战,立过赫赫战功。更重要的是耶律德光很孝顺,这样的儿子当然会讨得母亲的欢心。不过,最让述律平喜爱的,还是她的小儿子耶律李胡。

耶律李胡既没有文韬武略,更没有为契丹国建立过任何功勋,在狠辣方面倒是与爹娘有几分相似。他一身蛮劲,心情欠佳之时就在下人脸上刺字消气。若是有人犯在他的手里,他不是把人活活剥皮抽筋,就是把人抛入水火之中淹死、烧死。契丹人上自高官贵族,下至平民奴隶,没有不怕他的。可不知道为什么,述律平偏偏就认定耶律李胡是最能干的儿子。

阿保机则认为李胡是三个儿子中最差劲的。然而,述律平最溺爱的就是这个一无是处的小儿子。

阿保机活着时,次子耶律德光经常跟随作战,功勋卓著,逐渐掌握了契丹国的军事实权。而太子耶律倍却和母亲一起局促在皇都中,被述律平尽情地横挑鼻子竖挑眼,怎么做都不能令母亲满意。

公元926年,阿保机灭了渤海国,将渤海国改称为东丹国,册封皇太子耶律倍为"人皇王"。他对耶律倍说:"此地不是我可以长久居住之地,留你在这里安抚人民,治理疆土,以彰显朕的爱民之心。"

连阿保机自己都说此地不是皇帝久居之地,却把一个未来的皇帝单独留在遥远的藩外之国,分析阿保机此举,不难看出,阿保机一定是听了述律平的话,已经不打算让耶律倍继位。

但述律平刚刚把看不上眼的大儿子留在东丹国不到三个月,阿保机却突然去世了。而此时,契丹皇太子的名分还属于东丹国"人皇王"耶律倍。

这个突然变故打乱了述律平更改继承人的步伐,为了保证自己易储大计的顺利进行,述律平搞了一个"群臣自主择明君"的把戏。

述律平让耶律倍和耶律德光骑马并立于自己帐前,然后对群臣说:"两个儿子都是我亲生的,我对他们一样重视。但皇位只有一个,我不知该如何选择,你们认为谁可以当皇帝,就去牵谁的马缰绳。"

众大臣从述律平的眼神中领会了她的意图,更畏惧她"侍奉先帝"的杀人手段,于是纷纷争抢着去拉耶律德光的马缰绳。太子耶律倍孤零零地待在一

边，欲哭无泪。

于是，耶律德光于公元927年2月冠冕堂皇地登基接班，当上了辽国的第二代皇帝，述律平被尊为“应天皇太后”。然而，述律平和耶律德光并没有就此放过耶律倍。

公元930年，耶律德光在母亲的授意之下，将述律平最心爱的幼子耶律李胡册立为皇太弟，即选定弟弟为继承人。这无疑是对耶律倍又一次沉重的打击。母亲和弟弟这样咄咄逼人，终于使耶律倍难以忍受了，无奈之中，耶律倍渡海逃向后唐。耶律倍的出走，终于使述律平和耶律德光松了一口气。

公元936年，耶律德光通过援助石敬瑭轻松地得到了幽云十六州，获得了后晋每年30万匹布帛的贡品，作为太后的述律平也荣登后晋皇帝石敬瑭祖母之位。这样的收获，对述律平而言已经足够了。不过她的儿子却不满意，他想要更多的土地，他要成为中原的皇帝。

在这个问题上，述律平并不赞成儿子的主张。她认为入主中原并不能给契丹带来真正的好处。就算契丹人得到汉地，也难以久驻，是得不偿失的事。一旦发生意外之变，则后悔莫及。

果然事情被述律平不幸言中了。耶律德光入主中原后，还没坐稳龙椅，就被各地风起云涌的起义逼得仓皇北顾。耶律德光在途中身染急病，高烧而死，年仅46岁。

得知耶律德光的死讯，述律平神色平静，没有悲伤之色，说：“等到事态平复之后，我再为皇帝举行葬礼。”

述律平的表现令契丹的高官贵族们既恐惧述律平向他们发泄丧子之痛，更恐惧她把所偏爱的幼子、杀人狂耶律李胡推上契丹皇帝之位！

不甘坐以待毙的他们决定另奉新主，以求生路。所有的人都不约而同地选中了耶律倍之子永康王耶律阮作为新皇帝。此时，他恰好随从在耶律德光的队伍里。

耶律倍投奔后唐才6年，后唐就灭亡了。准备自尽的后唐末帝李从珂将他杀死了，当时他才38岁。因为母亲的偏心，这位本该是契丹国主的男人落得如此下场，契丹国人都愤愤不平，拥戴他的儿子也就是理直气壮的事情。何况耶律阮也因父亲的遭遇而与祖母心存芥蒂，当然就更是众人的最佳选择。

这个消息很快就传到述律平耳中，一心想要小儿子耶律李胡当皇帝的她勃然大怒，立即派“天下兵马大元帅”耶律李胡率兵“讨逆”。双方一交战，耶律

李胡就被打得大败而归。

述律平怒火难耐，亲自整顿兵马，和耶律李胡一起率部来到上京城外的潢河（今西拉木伦河）岸边，准备和孙子耶律阮决战。

此时，不但耶律阮营中的将领没有一个肯临阵倒戈，就连上京城里的官员们也没有全数站在述律平一边。述律平没料到自己横行一世，到头来居然会落得被臣下和孙辈秋后算账的地步。垂头丧气之下，述律平将跟随耶律阮的贵族及将士家眷全部抓了起来，准备将几万人悉数杀死。

在这个关键时刻，契丹贵族中的顶尖人物耶律屋质挺身而出，分别到双方营中劝述律平与耶律阮议和。

耶律阮的手下人从耶律屋质的口中得知自己的家眷尽数成了述律平的人质后，不禁大惊失色，纷纷劝耶律阮与述律平讲和。于是，耶律阮和述律平终于在几天后见面了。

一见面，祖孙俩就大吵起来，述律平骂耶律阮"忤逆"，耶律阮骂述律平"无道"。眼看情形僵持不下，于是述律平让耶律屋质主持公道。

在耶律屋质的努力调解下，述律平和耶律阮达成了正式的"横渡之约"，承认耶律阮称帝，罢兵同返上京。

31岁的耶律阮终于成为名正言顺的辽国皇帝，是为辽世宗。他追封一生不得意的父亲耶律倍为"让国皇帝"，而风光一生的述律平也从此失去了一切权力。述律平不想就此罢休，不久又与耶律李胡密谋造反。阴谋被察觉后，耶律阮先下手为强，将祖母和叔父同时捉住，送往边地幽禁起来。

公元951年，耶律阮死于近侍的谋逆叛乱。两年后，述律平终于走完了她75年的人生历程，与已经去世27年的丈夫阿保机合葬在了祖陵之中。

第四节　荒唐残忍的辽穆宗

耶律璟（公元931－969年），绰号"睡王"，在位19年，他是辽国开国皇帝耶律阿保机的孙子、辽太宗耶律德光的长子。

公元951年，燕王耶律察割发动叛乱，杀死了耶律璟的堂兄耶律阮，此时的耶律璟正在军中酣睡。耶律璟在没完全睡醒的情况下，就稀里糊涂地当上了辽国第四任皇帝。

耶律璟经常通宵达旦地饮酒，白天睡大觉，整日昏昏沉沉。朝政大权全部交给大臣耶律屋质和耶律挞烈，自己什么事也不管，一门心思地喝酒玩耍。他爱喝酒的程度简直令人难以想象，只要他听说哪个大臣家里有好酒，便会前去畅饮，有时一天串好几家，喝高兴了就滥加赏赐，升人的官。就是这样喝还是觉得不过瘾，他于是换上老百姓的服装到市井中买酒喝，用100两银子买酒，命群臣也买酒，纵饮三日。

他能连着喝一个月的酒，不听政。大臣前来奏事，他回答道："朕醉中处事有乖，无得曲从。酒解，可复奏。"他倒是还知道自己喝多了迷糊，就是不知道会在什么时候清醒。以至于以穷兵黩武见长的契丹族，在他执政期间居然停止了南侵中原的战事。

耶律璟的另一个癖好是喜欢游猎，常常一玩就是一个月，朝政更是没空理了。他还一边在野外打猎一边饮酒。

由于过度饮酒，耶律璟的身体越来越虚弱，于是他就想寻求长生之药，这时一个名叫肖古的女巫声称有长生健体的秘方，但必须用男人的胆做药引子才管用。于是耶律璟从此每吃一服药，就要杀一个人，连近侍随从也难幸免。不几年，杀人甚多。结果他的身体不但不见好，反而越来越重，他察觉女巫在骗他，于是将女巫杀死。

耶律璟设置了多种毒刑，如肢解、炮烙、铁梳等，他以杀人取乐，对跟随他打猎的奴隶更是说杀就杀。不小心伤到他的猎物的也要倒霉，他在野外肢解了鹿人没答、海里等七人，还肢解了雉人寿哥、念古，杀鹿人44名。他还因为一点小事就杀人，虞人沙剌迭侦鹅失期，加炮烙、铁梳之刑而死。这样凶残的事比比皆是，几乎残忍到了变态的地步。

如此嗜杀，手下随从惶惶不可终日，终于奋起暴动。有一次他打猎归来，畅饮昏睡后，园丁、厨子、打杂等六人合力将其杀死。这个不问政事、荒唐一生又生性残忍的辽穆宗，得到了应有的下场。

第五节　萧太后的爱情

辽景宗皇后萧绰，生于辽穆宗应历三年（公元953年）五月。萧绰的父亲萧思温是"断腕太后"述律平的族侄，萧绰的母亲则是辽太宗耶律德光的女儿

燕国公主耶律吕不古。据说，萧绰的小名“燕燕”，就是来源于母亲的封号。

辽应历十九年（公元969年）二月，辽穆宗带着萧思温等亲信大臣前往黑山（今内蒙古巴林右旗岗根苏木境内）打猎。入夜，喝醉酒的辽穆宗被不堪虐待的近侍们刺杀。

萧思温封锁消息，协助与自己来往甚密的辽世宗耶律阮的次子耶律贤登上皇位，是为辽景宗。辽景宗晋封萧思温为北院枢密使、北府宰相、尚书令、魏王，并且征召他的女儿入宫。

萧思温和耶律吕不古一共有三个女儿，而辽景宗所选中的则是最小的女儿萧绰。这时的萧绰只有16岁，但早慧聪明，美丽动人，耶律贤慕名已久。

萧绰三月刚进宫就被封为贵妃，两个月后又被册封为皇后。

除了三女儿贵为皇后外，萧思温的长女嫁与辽太宗次子齐王耶律罨撒葛，次女嫁与辽太祖耶律阿保机三子“钦顺皇帝”耶律李胡之子赵王耶律喜隐。所以萧思温一时权倾朝野，引起南院枢密使高勋和飞龙使女里的妒忌。

保宁二年（公元970年）五月，辽景宗前往闾山（今辽宁阜新）行猎，萧思温也随行。高勋和女里合谋派人刺杀了萧思温。

父亲之死使年仅17岁的萧绰迅速地成熟起来。她开始发挥自己的才干，协助身体不好的辽景宗治理国家。

随着时间的推移，在辽景宗的默许下，辽国的一切日常政务都由萧绰独立裁决。若有什么重要的军国大事，她便召集各族大臣共商，最后综合各方意见再作出决定。她所作的决定，辽景宗最多只是听听通报，表示“知道了”就算数，不会作任何干预。

在萧绰的努力下，辽国军事日渐强盛，政局经济也步入正轨。

乾亨四年（公元982年）九月，35岁的辽景宗在出猎途中，病卒于云州（今山西大同）焦山行宫。临终之时他留下遗诏，将辽国交到了29岁的萧绰手里。

面对年仅12岁的长子耶律隆绪，萧绰首先想到的是主少国疑，宗室亲王实力雄厚，局势易变。萧绰将战功赫赫的耶律休哥安排在南京（今北京）留守，总管南面军事，加强边防，任命耶律斜轸为北院枢密使，管理内政事务，尤其是严管贵族。

与此同时，萧绰采纳南院枢密使韩德让的建议，剥夺了宗室亲王的兵权，解决了内部夺位的一大隐忧。

韩德让的祖父韩知古原是辽太祖皇后述律平的奴隶，因极具才能成为辽

太祖的亲信，屡立功勋。韩德让的父亲韩匡嗣在辽景宗朝做到了西南面招讨使、政事令、尚书、秦王。

韩德让比萧绰大13岁，他本来自幼与萧绰订有婚约，只是由于辽景宗即位为帝，萧绰奉命入宫，姻缘才中止。

在辽景宗去世后不久，萧绰愿与韩德让重谐旧好，再续前缘。韩德让深受感动，从此更对萧绰忠心耿耿。萧绰让他总领禁军，负责京师宿卫。此后，韩德让出入宫帐，与萧绰情同夫妻。他们出则同车，入则共帐，就连接见外国使臣的时候都不避忌。

在韩德让的辅佐下，萧绰对辽国的制度和风俗进行了一系列大刀阔斧的改革，包括奖励农耕、倡导廉洁、治理冤狱、解放部分奴隶、重组部族……

这些改革不但将辽国从奴隶制国家进一步向封建制转化，更改善了契丹族与汉族之间的关系。辽国内政呈现一片兴旺的景象。

当然，对于萧绰的私生活，契丹贵族内部也是有意见的。

有些人更以韩德让"非我族类"为由，坚决反对太后对他的宠信，甚至于散布一些韩德让不忠于太后和辽国的流言蜚语。萧绰面对所有的挑拨和挑衅，都不为所动，对韩德让始终如一。众人也就不了了之了。

虽然世人都知道萧太后与汉官韩德让之间的私情，但这毕竟是没有名分的事情，韩德让妻子的位置上仍然是其他的女子。萧绰终于按捺不住，暗暗派人将韩德让的妻子李氏毒死。

统和六年（公元988年）九月的一天，萧绰一反从前在皇宫中宴请皇亲众臣的惯例，在韩德让的帐室中大宴群臣，并且对众人厚加赏赉。所有人都明白，这就是萧太后改嫁韩德让的喜宴。

统和十八年（1000年），韩德让成为辽国权力最大的实权人物：太保兼政事令，总理南北二院枢密院事，拜大丞相，进齐王。

统和二十二年十二月（1005年），韩德让被赐姓辽国国姓耶律氏，改名为耶律隆运，出宫籍，封晋王，位亲王上。

除了这些头衔，他还得到了一座规制与皇宫不相上下的文忠王府，享有帝王级别的随从队伍。从此，以述律平皇后奴隶身份出现在辽国历史上的韩氏家族正式成为皇族。

韩德让没有辜负萧绰的信任和爱慕，终其一生，他都对萧绰忠心不二，殚精竭虑为辽国的振兴尽力。

萧绰正式表示下嫁韩德让之后，对于韩德让的"继父"身份，辽圣宗耶律隆绪不但毫无反感，而且对韩德让有着发自内心的尊敬和父子般的感情。

他每天都让自己的两个弟弟隆庆和隆佑去向韩德让问候起居，而且让他们在离韩德让寝帐千米以外的地方就必须下车步行。韩德让如果离京外出返回，两位亲王也要去站守迎接，问安拜见。

作为辽国皇帝的耶律隆绪本人去见韩德让时，礼节更是一点都不含糊——他会在50步以外的地方下车步行。虽然韩德让出帐迎接，隆绪却一定会先向他行礼，入帐后更是让韩德让高居上座，自己极为恭敬地向他执父子家礼。

享受着儿女孝顺、丈夫恩爱的皇太后萧绰在统和二十七年(1009年)十一月将皇权交还给了其子耶律隆绪，结束了她在辽景宗、辽圣宗年间40余年的摄政生涯，去南京安享晚年了。

不幸的是，就在南行的途中，萧绰染上了疾病。同年十二月初，她逝于行宫，终年57岁。

萧绰之死对晚年的韩德让来说是很沉重的打击。他从此郁郁寡欢，一年后便重病不起。统和二十九年(1011年)三月初，韩德让与世长辞，享年71岁。

辽圣宗耶律隆绪为继父举行了隆重的葬礼，一切规制都与母亲一样。他亲自拉着韩德让的灵车送出百步之远，并且为他服丧，随后将他安葬在母亲的身边。

第六节　皇太叔之乱

萧菩萨哥和萧耨斤分别是辽圣宗耶律隆绪的皇后和妃子。辽圣宗耶律隆绪先后有两位皇后。统和四年(公元986年)九月，圣宗15岁时，纳皇后萧氏。统和十一年(公元993年)，承天太后萧绰的侄女、大丞相韩德让的外甥女——年仅12岁的萧菩萨哥被选入宫，圣宗耶律隆绪时年22岁。统和十九年(1001年)三月，圣宗耶律隆绪30岁时，萧皇后被降为贵妃。同年五月，圣宗耶律隆绪册封19岁的贵妃萧菩萨哥为"齐天皇后"。

皇后萧菩萨哥有两个非同寻常的后台，当政的承天皇太后萧绰是她的亲姑母，权倾朝野的大丞相韩德让是她的亲舅舅。萧菩萨哥在当皇后之前，利用

姑母萧绰和舅父韩德让的权势做了很多陷害萧皇后的事情:她让姑母萧绰以莫须有的罪名逼萧皇后把皇后之位让给她,并争得和圣宗共同管理朝政的权力。册其为“齐天皇后”,目的就在于宣示她的地位和皇帝相同比齐。菩萨哥的齐天尊号超越了所有的辽国皇后,显示了她恃宠骄横、权力欲极强的性格。

在萧绰和韩德让先后去世之后,萧菩萨哥立即把朝纲管理权抢到手。在长达20年的时间里,她不通过圣宗就能够任命或撤换各级官员,下达处理朝政的各项敕命。在她把持朝政期间,仍不放过被废的萧皇后,竟于开泰六年(1017年)六月下令将其赐死。

这样一个恃宠骄横、权力欲极强的女人,却被《辽史·后妃传》赞誉有加。说她模样漂亮,人们看到她会以为是神仙下凡,皇帝丈夫也对她宠爱有加。美中不足的是,她生下的两个儿子很早就夭折了。

而元妃萧耨斤则与萧菩萨哥恰恰相反。《辽史·后妃传》中说她面容黝黑,目露凶光,性格也不大讨人喜欢。但是,萧耨斤有一大批好兄弟,在圣宗朝时就都已因功封王,权倾朝野。后来,她为圣宗生下一子,名为耶律宗真,萧耨斤因此被册封为元妃。

没有儿子的萧菩萨哥看到萧耨斤生了儿子,马上抱过去当作亲生儿子抚育,不许他同生母见面。被夺去儿子的萧耨斤妒恨交加,但碍于圣宗对皇后的万般宠爱,自己又处于妃妾之位,只能将失子之恨藏于心底,伺机报复。

在随后的几年里,萧耨斤又接连为圣宗生下一子两女。她把全部的母爱都给了小儿子耶律重元,而对被萧菩萨哥夺走的大儿子耶律宗真不冷不热。

随着儿女的成长,萧耨斤开始敢于对皇后表示不满了,她数次在圣宗面前说萧菩萨哥的坏话。因萧菩萨哥擅长弹奏琵琶,经常召见乐工燕文显和李睦文,她就向圣宗密告萧菩萨哥私通乐工,但圣宗对萧菩萨哥宠爱甚深,根本不信,对此没有予以追究。

1031年,圣宗耶律隆绪病重时,萧耨斤就当面辱骂萧菩萨哥,并派太监把萧菩萨哥软禁起来。圣宗在弥留之际,嘱咐萧耨斤要善待皇后,并告诫耶律宗真,千万不要和生母合谋杀害养母萧菩萨哥。

圣宗死前留下遗诏:立太子耶律宗真为皇帝,封萧菩萨哥为皇太后,立萧耨斤为皇太妃。但他刚咽气,萧耨斤就将遗诏烧了。年仅16岁的辽兴宗耶律宗真即位后,萧耨斤立即以新皇帝生母的身份自立为法天太后,临朝称制。

萧耨斤主政后,马上让自己的家奴诬告萧菩萨哥的弟弟、北府宰相萧钽不

里谋反，下旨将萧钽不里斩杀，向萧菩萨哥的家族势力开刀。

此时，萧菩萨哥的两大靠山——萧绰和韩德让早已去世，现在又失去了皇帝丈夫，在朝外也没有可依靠的力量，只能任萧耨斤宰割。

正在萧耨斤想着如何处理萧菩萨哥时，兴宗耶律宗真出来给萧菩萨哥讲情。兴宗的求情，使得萧耨斤对这个毫无感情的儿子彻底地不信任了。她见耶律宗真不听自己的话，就自行将萧菩萨哥迁到上京囚禁。齐天太后萧菩萨哥后来自杀而亡。

因萧菩萨哥的关系，萧耨斤与兴宗耶律宗真相处得不融洽，并冲突不断。萧耨斤于是就和朝中掌权的兄弟们商议，想废除耶律宗真，另立少子耶律重元。此时，耶律重元还是个孩子，听说消息后，竟然偷偷跑来向哥哥告了密。耶律宗真立即调动兵马，将萧耨斤的党羽全部抓了起来，最后把萧耨斤送到庆陵囚禁。

次年，辽兴宗狩猎经过祖州白马山，看到萧菩萨哥坟墓荒芜，想起养母生前对自己的恩惠，不禁失声痛哭。随后，兴宗派人另外选择了一个好地方，把萧菩萨哥迁葬了过去。

然而，萧耨斤终究是兴宗的生母，群臣不断劝说兴宗应该将其迎回，还请来高僧宣讲佛法。兴宗最终迎回了萧耨斤。

萧耨斤遭此打击后，对兴宗更加仇视。重熙二十四年（1055 年）辽兴宗去世时，萧耨斤丝毫没有伤心的表情。

由于对弟弟重元当初告发萧耨斤废立之事感激在心，兴宗对耶律重元倍加信赖、恩宠。兴宗先封他为皇太弟，又赐他金券誓书，并委以北院枢密使、南京留守、知元帅府事等重任。在一次酒席宴上，兴宗竟微带醉意地许诺，待自己去世之后就将皇位传给弟弟重元。但是，此话毕竟是酒话，清醒后的辽兴宗很快就把许诺忘在一边。

从长子耶律洪基 6 岁起，兴宗就开始培养他做自己的接班人。兴宗先封耶律洪基为梁王，耶律洪基 11 岁时，又被封为燕王。耶律洪基 12 岁时总知北南枢密院事，加尚书令，进封燕赵国王。耶律洪基 19 岁领北南枢密院事，21 岁为天下兵马大元帅，开始参与朝政。兴宗死后，耶律洪基顺利地继承了皇位，是为辽道宗。

此时的耶律重元已经明白了皇位意味着什么。母亲萧耨斤与哥哥兴宗的言行也助长和鼓励了他的权力欲，使他暗自懊悔当年放弃皇位之事。重元之

子涅鲁古也逐渐长大成人,他的权力欲望比其父更甚。因此,道宗的权力自其即位时就受到了叔叔和堂弟的挑战。

道宗深知父亲能坐稳皇位和自己能坐上皇位,叔父重元是至关重要的,于是对重元父子依然采取了安抚策略。在即位的第三天,他就封耶律重元为皇太叔;次年,又拜重元为天下兵马大元帅,给他以继承皇位的指望。同时,他还先后对重元之子涅鲁古封以吴王、楚国王,武定军节度使,知南院枢密使事。但是,这些封号并没有满足重元父子的权力欲,反而使他们的气焰更加嚣张了。

耶律重元知道等待侄子的皇位太不现实,在儿子涅鲁古的再三蛊惑下,耶律重元终于产生了取代道宗的想法。

清宁七年(1061 年),涅鲁古奉调回朝知南院枢密使事,于是他立即抓紧时机鼓动父亲造反,他向重元献计:诈称患病,待道宗前来探视时,抓住机会行弑。但重元当时顾虑尚多,所以未采取这项计谋。

后来,重元父子等来了一个更方便的机会:道宗要到太子山行猎。获悉这一消息,重元父子立即策划,打算在道宗行猎时袭击滦河行宫。但是,这一阴谋尚未付诸实施就被敦睦宫使耶律良发现了。他未敢直接向道宗奏报,因为他知道皇帝对重元父子正深信不疑呢!他首先向皇太后密报了此事。太后又将这一消息告知了道宗,但道宗根本不相信会有这等事。耶律良劝道宗及早设防,以免坠入重元父子的诡计之中。同时他还建议设计进行验证:召涅鲁古前来,如其不应召,即有此事。太后也从旁提醒:"此社稷大事,宜早为计。"道宗这才派人去诏涅鲁古,使者果然被涅鲁古扣留。

该使者趁看守不备,用随身佩带的刀割断捆绳得以逃出。待使者赶回行宫奏报了全部经过,道宗对耶律良的情报才确信不疑。他赶忙招来南院枢密使、许王耶律仁先,告以情况紧急,派其前往搜捕。可是,仁先未及备马,涅鲁古率 400 名士兵已至行宫。叛军来势甚猛,道宗被射伤肩臂,乘马亦为所伤。护卫奋勇射杀了涅鲁古,重元这才负伤而退。

黎明时分,不死心的耶律重元胁迫奚人猎户 3000 人再犯行宫。北院宣慰使萧韩家奴出阵对奚人说,这种做法将祸及奚人的族人。奚人全都害怕了,纷纷缴械投降。耶律仁先等乘机奋击,耶律重元逃至大漠,走投无路,自杀身亡。

第七节 绝代皇后的凄惨结局

辽道宗耶律洪基的皇后萧观音生于1040年，是辽钦哀皇后之弟、枢密使萧惠的女儿。萧观音不但天姿国色，还精通诗文，擅长音律，充满济世情怀与报国理想，是一位才貌双全的奇女子。

萧观音在4岁时就被父母许配给当时为燕赵国王的耶律洪基(后来的辽道宗)为妃。萧观音成年后端庄秀丽、婀娜多姿，深得道宗宠爱。1055年11月，16岁的萧观音被封为懿德皇后。

萧观音生下皇子耶律濬后，一时贵不可言。然而好景不长，危机随之而来。道宗统治后期怠于朝政，终日以游猎饮酒为乐，荒淫无度，有时还以掷骰子的方式任用大臣，视国事为儿戏，并把军国大权交予奸臣耶律乙辛等人。而萧观音常慕唐太宗、徐贤妃夫妇的琴瑟相和，并以之为楷模，常常在道宗留宿她处时向痴迷左道的夫君进谏得失。

辽国以武立国，男子成年后首要职责是练习骑射。道宗皇帝本人弓马娴熟，对游猎之道更是沉迷不已，经常举办打猎比赛。他有一匹快马，行猎之时，道宗往往骑着这匹马跑得无影无踪，侍从们累得气喘吁吁也追不上，道宗不加克制，反以此为乐。萧观音深以为忧，常常劝谏道宗。道宗表面上称赞皇后贤德，心里却很不高兴，于是渐渐疏远了萧观音。

耶律洪基对萧观音的疏远只是让她伤心抑郁，而耶律洪基假借萧观音的名义召大臣妻子入宫淫乱则彻底寒了萧观音的心。

丈夫移情别恋，萧观音备感孤独，满腹的寂寞与委屈无处宣泄。恰在此时，一个年轻英俊的小伙子出现在萧观音面前。于是，心怀叵测之人就势掀起了一场血雨腥风。

当朝权臣耶律乙辛因在一场平叛战争中立有大功被加封为太子太傅，权倾一时，朝堂中对其阿附之辈比比皆是，唯萧观音之帝后家族不肯屈从，这令耶律乙辛怀恨在心，而两方矛盾的聚焦点则是太子的降生与从政。

1075年，耶律洪基与萧观音所生的皇太子耶律濬开始参与朝政。太子耶律濬天资聪颖，仪表端庄，幼年时能言善辩，好学知书，长成后把国家治理得法制清明，条理井然，一时间受到众臣的拥戴和赞赏，更让辽国军民看到朝廷振

兴的希望。但太子的仁德与有为却令大权在握的耶律乙辛食不甘味，如何在太子登基前除掉这个危及自己政治前途的隐患，成为耶律乙辛一伙处心积虑、日夜筹划的核心机密。

扳倒太子，首先要除掉皇后萧观音。但对付皇后只能在谋反与宫闱淫乱两大罪状上寻找杀机，而且必须一招毙敌，不可给对手留下丝毫回旋余地，否则势必祸殃九族。

虽然萧观音已失去耶律洪基的宠爱，但两人毕竟是青梅竹马的结发夫妇，谋反之说不可能成立。因此，谋害萧观音、离间夫妻关系只能从宫闱秘闻中寻找蛛丝马迹。而恰恰在此时，萧观音却主动给对手送上了导致日后大祸的致命把柄。

萧观音独居苦闷且正值旺年，心中的情感渴求无人倾诉，便想在《回心院词》中抒发心中寂寞。萧观音虽精通音律，但需要一个助手完成这曲缠绵乐章的技术制作。她召来一个名叫赵惟一的宫廷乐师谱曲并演唱。赵惟一殚精竭虑谱好曲子，又与萧观音反复试奏。一支玉笛，一把琵琶，萧观音与赵惟一丝竹相和，每每使听者怦然心动。渐渐地，后宫开始有了闲话，别有用心的人则用邪恶的眼睛盯上了这一对抒情唱怀的男女。

单登本是叛臣重元家的婢女，重元父子被诛后，她因善弹筝和琵琶而被收入宫中。近日来，萧观音总是召赵惟一弹奏曲子而不召她，这使她心生怨恨。本来道宗也时常召单登来弹筝，萧观音对道宗说，单登是叛贼家的婢女，不宜让她靠近君主，以防不测，道宗此后果然不再召见单登，并把她派到别院值班。自此以后，单登对萧观音恨之入骨。

单登经常对妹妹清子倾诉自己的冤屈。清子是教坊朱顶鹤的妻子，她虽为人妻，却暗地里与耶律乙辛相好。清子常把单登讲述给自己的事情说给耶律乙辛听，其中就有萧观音和赵惟一私通的传言。耶律乙辛听后，如获至宝。接下来，耶律乙辛指使单登把《十香词》献给萧观音。《十香词》共十首，写女人身上各个部位的十种香气，婉约风流，暗蕴淫靡，虽为艳歌，但不减雅致。单登谎称此词为宋国皇后所作，萧观音若能把它抄下来并为之谱曲，后世将留下一段佳话。

萧观音是词人，一见到妙词佳句便爱不释手。而心怀叵测的单登投其所好，索要她的手书，于是萧观音一头栽进了耶律乙辛和单登等人设计好的陷阱里，她精心抄写了一遍《十香词》。

耶律乙辛拿到萧观音抄写的《十香词》后,先命单登和清子的丈夫朱顶鹤到北院告密,说赵惟一私通皇后。接着,又密奏道宗,在奏折中对二人私通的过程极尽描绘之能事,细加铺展,仿佛亲眼所见。

耶律洪基读后勃然大怒,马上召来皇后对质。萧观音没想到这游戏之作竟遭来如此大祸,万分惊愕之余,极力为自己辩解。而律洪基根本不听萧观音的辩解,盛怒之下,抓起身边的铁骨朵朝萧观音打去,猝不及防的萧观音被当场打晕,血流满面。紧接着,耶律洪基命令耶律乙辛和张孝杰处理此案。两人圣旨在手,马上将赵惟一抓起来,动用诸般酷刑,赵惟一熬刑不过,屈打成招。供状上报给耶律洪基后,耶律洪基便认定萧观音与伶官赵惟一私通,遂杀赵惟一全族,赐萧观音白绫自尽。

当时皇太子和几位公主都向道宗求情,请求替母亲一死,耶律洪基不许。临自尽之前,萧观音乞求面见耶律洪基,耶律洪基照样不许。萧观音遥拜宫禁后,自缢而亡。全不念夫妻之情的耶律洪基命人将萧观音的尸身扒得一丝不挂,卷在一领烂苇席里送回娘家。直到萧观音的孙子辽天祚帝登基后,才为自己的祖母平反昭雪,将萧观音厚葬。

灭掉萧观音后,耶律乙辛一伙大肆谋害忠良。他们使用同样的诡计诬陷太子谋反,不辨忠奸是非的耶律洪基竟听信谗言囚禁太子,甚至太子被耶律乙辛谋害后也不作调查,听之任之。此外,耶律乙辛还大设冤狱,几个月的时间就以各种借口除掉大臣 40 余人,一些国家的栋梁惨遭毒手,辽国国势从此江河日下。几十年后,北部边境崛起的女真族在其首领完颜阿骨打的统率下攻灭辽国。对辽国王室恨之入骨的女真人将萧观音的尸体从墓中挖出来,剥去身上金衣,裸尸任由牛马践踏。

生前蒙受不白之冤,死后为异族强权凌辱,与貂蝉、王昭君、杨玉环这些悲情美人的命运相比,萧观音的结局更为凄惨。

第十四章　辽代社会气象

第一节　辽代的科举制度

科举制度首创于隋代，成熟于唐代，对后世各代的影响深远。对于汉族知识分子而言，科举制度不仅关系到自身前途，而且也是汉文化的一种象征。科举制度还是少数民族政权笼络汉人、巩固统治的十分重要的手段。辽代在北京地区实行的科举考试便是一个例证。

公元938年，后晋皇帝石敬瑭将幽云十六州割让给辽国，其中的幽州就是今天的北京。辽国为了稳定社会秩序，安抚幽云等地的汉人，同年11月，辽太宗大赦天下，改元会同，并升幽州为南京，又模仿汉制进行官制改革，同时保留科举选官政策，招揽人才。史载，北京人室昉便在会同初年，登进士第，成为卢龙巡捕官。由此可见，辽代在吞并幽云地区之后，很快就实施了科举考试。根据现有史料记载，会同初年的这场考试既是北京在辽代的首场科举，也是辽代的第一次开科取士。这一行为昭示辽政权对汉文化的尊重，也可以借机吸纳汉族精英进入统治阶层，为朝廷效劳，可谓明智之举。

但此时的科举虽有形式，却未成定制。会同初年之后，开科时间不固定。直到辽景宗保宁八年（公元976年）在北京恢复礼部贡院，随后又在保宁九年（公元977年），辽圣宗统和二年（公元984年）、统和五年（公元987年）开进士科。直至统和六年（公元988年）正式下诏开贡举，辽代的科举制度才得以确立。

辽代的科举考试方法，最初时沿袭唐制，录取人数也无定额；后来又改用宋法，三年举行一次考试，取士名额有所增加。考试内容为诗赋、经义。辽圣宗时期，辽国只以词赋、法律取士。其中，"诗赋"或"词赋"即进士科，"经义"是明经科，"法律"又称"律学"，均是模仿唐代的考试科目。辽代最重诗赋或词赋，即进士科考试。考试层次分为乡试、府试、省试三级，乡中叫作乡荐，府中

叫作府解，省中叫作及第。考试对象面向汉人，契丹人无举进士之条。由此可见，辽代的科举制度根本上是为了笼络汉人而实行的。

北京一直是辽代科举考试的中心，主持科考的礼部贡院也设置在此。辽兴宗时，根据宛平人张俭的提议，辽代又开始施行皇帝亲自到礼部贡院及亲试进士的制度。从北京涌现出来的进士更是不胜枚举，有魏璟、魏上达、魏元贞、张俭、杨绩、王棠等。辽五京中，北京的进士最多。

通过科举考试，诸多汉人知识分子成为辽代统治集团中的一员，实现了政治抱负；辽国也借此笼住了汉族中上层的士人，稳定了政权。辽国的主体民族契丹及境内其他少数民族也因科举的施行而受汉文化影响，促进了民族间的交流。

第二节　辽代的服饰

契丹初兴之时，生活在冰天雪地的北方，过着游牧生活，居无定所，车马为家，其服饰以皮毛为主。契丹建辽后，随着渤海、燕云两大农业区的割入，中原移民的大量北上，以及巨额“岁币”滚滚而来等诸多因素，契丹社会的服饰发生了深刻的变化。

首先是服饰质料方面发生了重大革命，布帛压倒皮毛而成为契丹服饰的基本材料，把契丹这个马背民族装扮得花团锦簇、文质彬彬。

当然，布帛的大量使用，并不意味着传统的皮毛被废置不用。为了适应北方寒冷的气候，皮毛衣物，始终都是契丹人御寒的普遍着装，而名贵的狐貂衣裘，则是契丹上流社会抢手的消费品，并且在社会交际场合中，被作为上等礼品赠送赏赐。

第二个重大变化是衣服款式增多和穿服人众的扩大。辽国地处中国南北交通要道，草原丝绸之路东端，对外交往频繁，随时接受外部优秀文化。反映到服饰文化上，就是来自中原和西方的各种舒适优美的服装款式，很快被契丹人所接受，契丹服饰呈现出五彩缤纷的景象。同时，由于契丹国势的强大，影响所及，其南邻北宋、东邻高丽、北方室韦等也都流行契丹服饰，穿契丹服饰的人众数量大大增多。1089 年，北宋苏辙出使辽国时曾感慨作诗道：“汉人何年被流徙，衣服渐变存语言。”

第三个重大变化是随着辽国礼制的建立，契丹服饰也被纳入礼制的轨道。辽礼对上至帝后、下至普通百姓的服饰作了制度性的规定。按照“一国两制”的原则，契丹皇后和北面官穿国服，即契丹的传统服饰，包括祭服、朝服、公服、常服、田猎服等；皇帝和南面官穿汉服，包括祭服、朝服、公服和常服等。



辽代北班服饰

契丹服饰的颜色也独具特色。契丹民族素有敬天尚黑习俗，反映到服饰文化上就是以黑衣为上服。有意味的是，契丹世俗社会以黑色为上服，但在宗教世界里却恰恰相反，契丹萨满教巫师的法衣，就是白色的。在契丹人心目中，白衣神人是神圣而至高无上的，所以木叶山家庙中供奉的是白衣观音。

契丹服饰，分为头衣、上衣、下衣、手衣、足衣等几个方面。

头衣就是帽子。契丹人的头衣，依其制作质料，分为金冠、毡冠、皮冠、纱冠和巾帻诸种。

金冠是契丹社会最高规格的礼冠，每逢国家重大祭祀典礼或喜庆仪式，契丹君臣总是顶戴金冠，形成独具民族特色的金冠制度。从形制上看。主要有高体形金冠、高翅金冠、金花金冠、筒式金冠、三叉式金冠等。从质地上看，或为鎏金银质，或为鎏金铜质，契丹上层社会之奢华，由此可见一斑。

金花毡冠是契丹臣僚的朝服冠式，此外还有纱冠。皮冠则是契丹人为适应北方草原多风苦寒的气候环境所必备的头衣，不论男女贵贱，均需服戴。其款式，主要有卷檐和长耳等式。

契丹朝服中的纱冠，当为一种幞头。契丹贵族喜服的另一种巾帻是幅巾，古代以全幅绢帛束首谓之幅巾。辽中晚期以后，幞头和幅巾被规定为契丹君臣的官服，普通平民无权服戴。契丹的上衣，按其材质，可以分为裘皮和布帛两类，依其款式，则大体上分为交领、圆领和对襟三种。

皮质上衣，可以分为裘、袍、袄几种。裘是指那种翻毛在外的皮衣，而毛在里面的皮衣则为袍、袄，其中，长者为袍，短者为袄。

布帛是契丹建辽期间最基本的衣服材料，属于交领左衽者，大致有窄袖长袍、窄袖襦衫、左衽半臂等。袍乃用于御寒的长袄，相对于华贵而温暖的皮裘，

是贫穷人的衣服。襦衫，是指短衣，同袍相比，其明显的优点是便捷利于行动，故深受契丹人喜爱。半臂即无袖或短袖上衣，后世的坎肩儿、马甲等，均属此类服饰。圆领窄袖袍衫是契丹社会最为普遍的服饰，直领对襟上衣则是普通劳动阶层的服装。

此外，契丹的上衣，还有褡膊和裹肚等。褡膊是指一种束在衣外的腰巾，又称护腰，是男子衣饰，带有戎装性质，具有防护功用。裹肚又称兜肚，是一种保卫胸腹的贴身内衣。

契丹的下衣，最普遍而常服者，是长裤、套裤、裙子等。一般说来，契丹男子下衣一律着裤，女子则在贴身长裤外，再穿长裙，显得美观。

靴是最具北方民族传统特征的足衣。契丹人的靴子，有皮靴、布帛靴，还有类似于后世"毡疙瘩"的毡靴。鞋有草鞋、麻鞋、线鞋和丝鞋等种类。

手衣，也就是手套。契丹人的手套，与现代的手套式样完全相同，大体分为两种：一种为拇指单分式，另一种为五指单分式。

契丹是一个爱美的民族，除了丰富多彩的服装外，其佩饰也多种多样，有带饰、头饰、项饰和臂饰等。

带饰以玉带、金带为上，银带次之，铜带又次，最次者为铁带，显示出佩带者的身份地位。

契丹人喜欢以金玉、羽毛、花卉作为头饰。辽壁画中的仕女，都头梳双鬟高髻，挽成翻飞蝴蝶状，头上遍饰金簪花钿，恍然若仙。

契丹源出东胡，东胡民族有着源远流长的佩戴耳饰传统。契丹人的耳饰，精致玲珑，除女子佩戴外，男子也普遍佩戴。

由于辽地盛产玛瑙和水晶，所以，契丹人的项链，多数都是由玛瑙或水晶串连而成，美观而华丽。

契丹男女均喜欢佩戴戒指和臂钏，陈国公主墓中发现公主十指共戴金质戒指 11 枚，驸马手上戴戒指 6 枚，数量之多，品质之高，实属罕见。

第三节　辽代契丹族婚俗

辽代实行两姓通婚制度。契丹人基本为耶律、萧二姓。他们的通婚也基本在这二姓之间进行。婚嫁双方可能在同一地区，也可能在不同地区，只要是

异姓，就可结婚。在辽代218年的历史中，至今尚未发现耶律与萧姓同姓通婚的事例。

契丹人还规定士庶不婚，实行高门等级内婚制。辽制规定，王族只能与后族通婚。贵族与庶族通常不许联姻。辽代皇族是指耶律阿保机家族，后族是指述律氏家族。辽代帝王娶后（原配），只限于这两姓。在辽代九帝中，除世宗两后中甄氏为汉人，穆宗皇后世系不明以外，其余诸后均出于述律氏。在圣宗时更加严格，开泰八年（1019年）十月，他下诏横帐三房不得与卑小帐族为婚。

契丹在立国以前，就已进入一夫一妻制的婚姻形态，但这种制度只是对妇女而不是对男子的一夫一妻制。辽代贵族除在确立嫡妻地位的前提下，又拥有若干偏房小妾。嫡妻或正室均需正式聘娶，纳偏房小妾则往往表现为买卖婚形式。也有依仗权势强行娶纳的。

辽代契丹人聘娶婚主要特点是：男方备一定的财物为聘礼，女方经过对其家族考察、衡量，受聘则婚约成立，继而纳之。这期间要经过订亲、会亲、亲迎、拜奥四个程序。契丹人结婚要父母包办。首先，男方先请媒人提亲，女方同意后便是订亲。订亲后不得无故毁约，否则对方便认为受到莫大的侮辱。订亲之后便是会亲，即男女家族在男方家会面。亲迎是最隆重的程序。行拜奥礼之后，男女双方即为正式夫妻。成亲次日举行酒宴，演戏。第三日女族送亲者辞行。

契丹人存在继庶母婚（也称妻后母婚）、弟继寡嫂婚、姐亡妹续婚、异辈婚、姑侄相配等特殊的婚姻现象。

契丹统治者虽然限制贵族与庶族通婚，但不禁止与其他族上层分子联姻。契丹立国后，上自帝王、下至平民各阶层与外族通婚的现象亦日益普遍。在圣宗妃中，有马氏、大氏、白氏、李氏、艾氏、耿氏为外族女子。辽世宗还立汉女甄氏为皇后。辽景宗之女淑哥最初下嫁汉人卢俊，后又改嫁肖神奴；圣宗的几个女儿也下嫁给了汉人。

契丹妇女的离婚再嫁是平常之事。离婚权利是婚姻的重要方面，在契丹族中，这种权利为男女共有，男女均可根据意愿提出离婚要求。正因为如此，契丹人离婚再嫁者较多。契丹人贞节观念已经淡化。妇女再嫁，不以为耻，男人娶寡，无人论非，这已成为契丹人的习俗。这说明了契丹人婚姻中的开放风气。

契丹男人的初婚年龄为12～20岁，多为16岁左右。契丹女性的初婚年龄

也为12～20岁，平均15岁左右，较男性略低。

由上可以看出，在契丹族的婚姻之中，既有民族特性，又有吸收其他民族婚俗的内容。

第四节　辽代的饮食风俗

辽国是一个以北方民族契丹为统治民族建立的多民族（包括汉、渤海、奚等）政权，由于地理环境、社会经济发展水平、民族传统等因素决定了辽代饮食风俗具有某些显明的民族和地方特点。

契丹人从渔猎、畜牧业中获取的鱼、野兽及牲畜，成为他们肉食的主要来源。他们还通过战争，掠获大量牲畜，增加肉食来源，常常在一次战役中即获不可胜计的驼马牛羊。

契丹人食用肉类大致有生食、濡、烧烤、腊以及制成肉糜等方法。

由于契丹人长期过着渔猎、游牧的生活，在外缺乏烹饪条件，于是就养成了生食鱼肉的习惯。随着社会的发展，生活条件有了改进，食生鲜的习惯被保留了下来。

濡或作胹，就是用调味的汤烹煮食物。在辽墓壁画中留下了契丹人煮肉的场面。如巴林左旗白音敖包辽墓有契丹人割肉图。一个髡首契丹人面前放一椭圆形大木浅盆，盆旁有一长方木盘。契丹人左手持蹄肘，右手持长刀割肉，刀上已割下一长条肉片，刀下有已割下的数块肉片。

烧烤，也是契丹人日常生活中加工肉类的方法。

腊、脯，就是干肉。各种野兽、家禽、鱼雁等均可做成肉干，以利保存，为祭祀、待客及日常生活中所必备。辽国人还把野兽肉制成肉脯，作为馈赠邻国的礼品。

肉糜，即肉粥，是一种常见的肉食。史书记载，宋朝路振出使辽国，席间就有骆驼肉粥。

辽国具有本民族风味的特产有蜜晒山果、蜜渍山果、牛羊鱼鹿腊肉等。此外，辽国的名宴头鹅宴、头鱼宴，不仅在当时盛行，而且还被后世的金、元所承袭。

辽代烹饪食物的炊具多种多样，主要有炉、灶及锅、鼎等。

炉，是盛火的器具，用以烹饪、取暖等。考古工作者曾在辽宁建平张家营子辽墓中发掘出一个当时契丹人使用过的铁方炉。炉体呈正方形，外折平口，系锻打铁片制成，铆乳钉，炉四周分层铁片镂孔，两侧各有一把环。此外，在乎泉小吉沟和赤峰一带的辽墓中也都出土有大型长方铁火炉。火炉结构灵巧，造型美观。

灶是我国北方各族在定居之后所采用的炊具。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灶也为契丹人所采用。灶多用砖石垒成。

锅、鼎是辽人的主要炊具，一般为铁质和陶质，也有铜质者。锅、鼎是用来烹煮食品的。

此外，辽代的炊具还有鏊、钵、罐、镳斗、烤架、盆，以及割肉及切菜用的刀等。

辽代饮食器皿有木、陶瓷以及玉、玻璃、金、银等器，种类有鸡冠壶、碗、碟、盘、杯、勺、瓢等。

辽人所用的陶瓷器，多由辽国生产，也有少部分来自北宋的几个民窑。

在辽人使用的饮食和贮藏器中，最具民族特色的是仿照契丹人的皮制或木制容器所烧造的陶瓷器，主要有鸡冠壶、凤首瓶、长颈瓶、注壶、鸡腿坛等。

辽瓷中的碗、盘、碟、杯、盂、壶等，是依照中原陶瓷器形制而烧造的，特别是受唐、宋陶瓷的影响。

辽朝皇帝有时以金银器皿赏赐给臣僚、近侍等。每逢皇帝生辰及正旦等，辽宋互相馈献的礼物中，往往有金银器，其中也包括饮食器。

在陈国公主墓的随葬品中，有银执壶，银盏托，银匙，银刀、琥珀柄银刀、玉柄银刀，铜盆、铜盘，玻璃瓶、杯、盘，玛瑙盅，水晶杯等。其中玻璃器皿在当时极为名贵，是罕见之物。

第五节　辽代的丧葬礼俗

契丹人建立辽国之前，契丹先民曾一度实行过树葬。辽代人死后火葬的，只是一部分人。并且，越到辽代中后期，实行火葬的契丹人就越少，而大部分是辽地的汉人及寺院僧尼。受中原汉族丧葬文化的影响，辽建国后，主要实行的是土葬。

辽人死后入葬，一般均要随葬一些器物。到了辽代中后期，厚葬之风盛行。契丹墓葬中的随葬物从生产工具到生活用品等，应有尽有。

墓室以壁画做装饰，也是辽代葬俗的一大特色。在已发现的辽人墓葬中，在白灰壁面或木椁棺板及石椁上都有不同程度的彩绘，内容丰富多彩。

在辽人的葬俗中，还有一种比较奇特的习俗，就是在人死后，对尸体进行"药物"和"物理"处理，制成"干尸"，然后在尸体各部位都穿上铜丝网络，面部再覆盖金属面具。比如，辽道宗时契丹人处理猝死于宋境的契丹使臣耶律迪，就使用了物理"干尸"法。此外，据考古学家们认定，在内蒙古豪欠营辽墓出土的契丹女尸，在穿戴网络面具之前，也使用了物理"干尸"法。

契丹人在对尸体进行"干尸"处理之后，便开始给尸身穿戴铜丝网络。铜丝网络由 6 个部分、11 件组合而成。一是头网络，分上下两部分，上半部为半圆形球体状，下半部由脑后下垂，呈帘弧形，整个头网络略呈头盔状。二是身网络，它由前胸与后背两片组合而成，基本相同，上部留有半月形领口，下部为齐边。三是臂网络，臂网络展开之后，与现代西式衣袖相似，其缝合后类似通肩式衣袖。四是手网络，左、右手各一只，为五指全分式。五是腿网络，它由左、右腿两片组合而成，连接处在臀部下，与中式裤片相似。六是足网络，左、右各一只，呈短靴状，开衩处在足背上，靴腰两边各有一三角形突起，左右对称。

全身铜丝网络及丝织葬服穿完之后，接着是往尸体脸部戴金属面具。契丹人死后所戴的金属面具质地有银、铜和铜鎏金三类。根据面具覆盖面部的深浅不同，大体可以分为扁平浮雕式、半浮雕式和高浮雕式三种样式。金属面具的造型大致有成年男性面具、成年女性面具和儿童面具三类。男性面具，脸形胖、瘦、方、圆各不同，五官各有特点，有的还刻画有胡须。多数为闭目状，也有睁眼的。面部表情多为忧郁悲苦状。契丹女性面具的脸形有长、圆、方三种，五官也各不相同。儿童面具具有童颜特色，扁平的圆脸上，眼帘下垂，双唇紧闭而嘴角向下，流露有一种令人怜悯的悲戚表情。

辽代皇帝死后入葬，要举行一定规模的丧葬仪式。

入殓前一天，在位皇帝穿朝服，至菆涂殿已故皇帝尸前上香、奠酒、哭临。当夜，由北院枢密使、契丹行宫都部署等官员进入菆涂殿，将已故皇帝的尸体装棺入殓。

出殡之日凌晨，在位皇帝率群臣至菆涂殿在死者棺柩前"三致奠"，并派遣

北院枢密副使、林牙等官员将陪葬品先送入葬所幽宫内放置，然后将死者棺柩从菆涂殿西北门抬出，装入灵车中。然后由契丹巫师作法，驱鬼避邪。日出后，由契丹亲王等人将灵车向葬地方向推动。途中，要以契丹旧俗杀公羊祭奠，并且诸皇族、外戚及京州各级官员均穿丧服哭临，以次致祭。并把衣服、弓矢、鞍勒、图画、马驼、仪卫等物全部烧掉。灵车行至陵墓附近时，将棺柩从车上抬下，抬入寝宫内安放。

灵柩安放完毕之后，由在位皇帝上已故皇帝哀册，然后放入幽宫。随后，在位皇帝将已故皇帝的御幄用火点燃，并面向火致奠，祭拜三次，然后再向东拜祭天地。祭拜完毕之后，皇帝乘马率送葬人从陵前神门横木下走过，向东再拜天、地一次。当日晚，在位皇帝入陵寝，将已故皇帝遗物分赠给皇族、外戚以及大臣们。次日，在位皇帝率众皇族、外戚以及臣僚到陵前再次奠拜。第三日时，再拜一次。第四日时，在位皇帝率众人辞陵返京，葬礼仪式结束。

第十五章　契丹凤棺之谜

第一节　石壁背后的秘密

2003年3月9日，在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左翼后旗的吐尔基山采石矿上，一片奇异的石壁在滚落的山石后面突然裸露了出来。这片石壁上明显留有人工雕凿的痕迹。石壁背后难道有古人留下的东西？

3月15日，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闻讯，立刻派出考古队赶往现场。考古人员决定先从挖掘石壁开始。在经过一个月的清理碎石的工作后，一条甬道显露了出来。但在它的尽头赫然伫立着一块巨大的石门，挡住了里面所有的秘密。

考古人员走进甬道，发现甬道边的墙壁上有一些斑驳难辨的壁画，在壁画中还有一处像文字的奇怪符号。经挖掘现场的古文字学家断定，这是一种已经消失了700多年的契丹文字。考古人员推测，石门背后很有可能是一座古人的墓穴。

2003年4月23日上午，考古人员打开了巨大的石门，但石门的背后却没有出现预期的墓穴洞口。一道木门又挡在了面前，一米多高的泥沙淤积在那里，考古人员依然无法进入古墓。

考古人员将淤积的泥沙清理走后，木门完全暴露在了阳光下。一把锈蚀的铜锁紧锁着年代久远的古墓。经验丰富的考古人员担心这道门后面藏有机关，他们小心翼翼地探查着。在木门下，考古人员发现了一大一小两个铜铃铛，显然它们是随葬品。

这时人们已经查明，木门后面没有机关，考古人员看到，一个红色的棺椁摆放在古墓的中央，棺椁上还有一只华丽的金色凤凰。在等级制度森严的古

代，凤凰的图案是不能随便使用的，因为这是皇室女性的标志。难道这个古墓里埋葬的是一位契丹的皇后或者公主？

1988年，在离吐尔基山不远处的一座墓葬中，人们就曾看到过凤凰的形象。在这位墓主人的陪葬品中，她的金冠、银靴上雕满了凤凰。从墓中出土的一块墓志铭上人们得知，她是契丹一位皇帝的孙女，墓主人名为陈国公主。与中原的汉人一样，契丹人也用龙凤显示皇家的尊贵，象征皇室成员性别的不同。

根据史书的记载，契丹王朝前后共有9位皇后、16位公主。吐尔基山这个凤棺中的会是她们中的哪一位呢？

在古墓内，考古人员开始清理千年淤积的泥沙，当泥沙被一层层剥去后，墓主人的一些随葬品先露了出来，这都是一些令人吃惊的东西。

在墓门的左侧，一副鎏金银马鞍被清理了出来。马鞍上又一次出现了凤凰形象，金黄的光辉下图案显得异常精美。接下来考古人员又在这只银盒上面发现了用金子雕刻的一条团龙。

这个墓穴建造得很寒酸，与皇家气派的随葬品相比显得极不协调。这是一间近似正方形的墓室，长、宽均不足4米，顶高也只有3米多。墓室四周的墙壁用粗糙的大石块堆砌而成，里面的空间异常狭小。

在以往发现的契丹人墓中，即使是一般平民的墓室也大都用规矩的青砖砌成。这个墓主人明显是个身份尊贵的人，她的墓室建得这么简陋，考古人员分析，墓主人可能是在仓促中下葬的。

接下来，考古人员在墓室的地上又发现了一块块残缺的壁画。人们判断，这是从墓墙上脱落下来的。但奇怪的是，从墙上坍塌下来的壁画，面应该是朝下的，可这些壁画的面为什么是朝上的？这个迹象又一次证明，墓主人是在仓促中下葬的。但更加奇怪的是，直到现在墓志铭却还不见踪影，墓主人的身份始终没有答案。此前在墓室甬道上发现的那些契丹文字，对破解墓主人的身份毫无帮助。

一个多月后，除了棺椁，所有的随葬品都被清理了出来，可考古队员们还是没有找到墓志铭。考古人员最终确认，这是一座没有墓志铭的契丹古墓。要想揭开墓主人的身份之谜，考古人员面临的困难将是巨大的。

由于挖掘现场不具备开棺的条件，棺椁被密封，连同所有的文物一起运往了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棺椁被停放在了一间恒温恒湿的实验室里，人们即将开启这个尘封了一千多年的凤棺。

第二节　凤棺中的神秘女人

在契丹人的墓中，只要是有身份的人，大多会有墓志铭。而这个墓主人的随葬品虽然非常精美，身份显得异常高贵，却没有留下任何证明墓主身份的文字，而且墓穴简陋，墓室里到处遗留着仓促下葬的痕迹。

接下来，考古人员小心翼翼地揭开了巨大的棺盖，人们发现凤棺里面竟然还有一个内棺。棺盖上也绘着一只只金色的凤凰，在凤凰的中间还有一条金灿灿的团龙。龙和凤同时出现，说明墓主人的身份非同一般。随后，内棺的棺盖也被打开了，一千多年前死去的神秘女人显露了出来。

考古人员从医院调来了医用X光机，期望用X光发现死者身下隐藏的秘密。搜索是从死者的头部开始的。一些深深浅浅的阴影渐渐出现了，这些阴影有三四厘米宽。X光机又移向了死者的胸部，扫描显示，墓主人上身的骨头竟然完整地保存了下来。

随着搜索的继续进行，不久屏幕上显露出了一个轮廓清晰的东西。这些都是典型的契丹人的珠宝、首饰。

突然，人们看到在死者的胸部，一些大块的阴影中夹杂着许多的斑斑点点。随着X光机的移动，斑点越来越多，它们像血迹一样泼洒得到处都是。这些斑点大小不一，没有规则，显然不是成形的物品，更不是首饰。

考古工作者发现，在墓主人身上众多的随葬品中有两样东西来路不明。一个是死者的胸部上的许多无规则的斑点。另一个就是在死者的头部有一个奇怪的东西，从屏幕上只能看到几条深深的阴影。考古人员推测，这可能是显示墓主人身份的一个标志性物品。考古专家们决定从墓主人头部开始剥离。

几个小时以后，这个一千年前的契丹女人在人们的期待中露出了她的容颜。X光机中曾经出现的那几条阴影原来是一个用黄金打造的头箍，上面也

装饰着凤凰的图案。很显然，这不是一般身份的人能够拥有的随葬品。

在人们以往发现的辽代墓葬中，契丹人戴的不是头箍，而是一副面具，它是契丹人显示权力和地位的标志。不同身份的人，戴的面具也不同。除了面具以外，有身份的契丹人在死后还要穿上金属编制的网衣下葬，这也是契丹贵族或皇族墓葬中最常见的东西。

然而，吐尔基山的契丹女人没有戴面具，也没有穿网衣。考古人员只找到了几个铜铃和一根鞭子。

研究契丹史的专家认为，这些随葬品和契丹人信奉的一种古老的宗教有密切关系。根据中国宋代史书的记载，契丹人信奉萨满教，萨满巫师通常是由女性来担当的，墓主人有可能是位萨满巫师。

如果她真的是位萨满巫师，那么棺椁上的金凤、金龙又如何解释？历史学家认为，契丹王朝是一个等级制度森严的社会，只有皇家才可以使用龙和凤。在这样的环境中，龙和凤是绝不能随便使用的。一个神职人员是不能够享受这样的皇家待遇的。

在契丹人的早期墓中，只要是有点身份的人也会戴个铁面具。考古学家认为头箍是面具的前身，墓主人的下葬年代是在契丹王朝的早期。

考古专家们小心翼翼地剥离死者身上的丝绸衣服后，一副硕大的项链出现了。黄金和宝石在灯光下闪耀着金光。X 光机曾显示，在墓主人的身上还不止这些。果然专家们提取到了黄金手镯。

随后，人们在死者手指的部位又相继找到了五枚黄金戒指，戒指上镶嵌着绿松石之类的宝石。这些贵重、华美的随葬品再次表明了墓主人的身份非同一般。但令人奇怪的是，那些神秘的斑点却始终没有显露出踪影，也许它们还隐藏在更深的地方。

剥离还在继续，人们又发现了一件精美的丝绸绣衣，金丝线绣的团龙依然闪着光彩。这个契丹女人的身份果然异常高贵。有人提出是耶律阿保机的女儿。

为了顺利地剥离衣服，人们先抽出了死者的骨头。从死者上身抽出的每一根骨头都是漆黑的。难道这个女人是被毒死的？

第三节　孤独下葬的女人

历史记载，阿保机的女儿嫁给了萧家的男人。

如今已经探明，耶律阿保机葬在内蒙古巴林左旗哈达英格乡的一座口袋形的山谷，当地人称它为祖陵山。祖陵山与吐尔基山相隔数百千米。

在辽代的墓葬中，从兴安岭一直往东北延伸的一带埋葬的是辽代皇族家族。从赤峰南边的山上一直到辽宁的山上，埋葬的是辽代后族——萧氏。这两座山的中间正好是辽河平原，吐尔基山正处在这个地区，但是目前并没有找到其他的墓葬。

史书上记载阿保机的公主出嫁了，按照契丹人的习俗，她不仅应该和她的夫婿家族埋葬在一起，还要和她的夫婿同葬在一个墓室中。如果吐尔基山的墓主人是阿保机的公主的话，她就不应该一个人孤零零地下葬。看来，目前的证据还不足以证明墓主人就是阿保机的公主。

在考古剥离的工作接近尾声之际，正当人们准备取出死者贴身的一件衣服时，一些闪着银光的液体从里面流了出来。水银的出现，使得墓主人的死因增添了一层杀机。

水银是可以用来防腐的，考古工作者在契丹人的墓葬中就曾多次发现过水银。但是，吐尔基山古墓中发现的水银是在死者体内。水银是在死者体内发现的，加上墓葬中到处是仓促下葬的迹象，意味着还不能轻易排除墓主人被毒死的可能性。

水银的比重很大，人如果吞服了大量的水银，胃被坠破后将会导致死亡，水银则流向人的腹腔。当初人们正是在死者的胸部和腹腔发现了这些神秘的斑点。

水银的蒸汽的毒性更加剧烈，可以迅速置人于死地。吐尔基山的墓主人，如果真是被水银毒害致死，倒也不足为奇。因为这样一个身份高贵的女人，即便她不是阿保机的公主，也会是宫廷里的皇族显贵。在她生活的那个年代和那种环境里，阴谋和杀戮无所不在。史书记载，契丹萧太后的姐姐，因为得罪

了萧太后便被一杯毒酒断送了性命。

当年，这位吐尔基山的墓主人究竟犯了什么不能饶恕的罪，杀她的人有哪些不可告人的阴谋，时光远逝，其中的缘由已无从查找。

第四节　契丹女人死因之谜

上文已经提到，这座墓葬修造得很仓促，不但墓道不规整，而且墓室也修得特别小，完全和辽代墓葬修建是两回事情。

一个身份不寻常的契丹女人，生前拥有一般人没有的财富和特权，死后却蜗居在如此寒伧陋室中，会不会是在遮掩什么不可告人的阴谋？这个年轻的契丹女人，死亡对于她来说，似乎来得太早了。

她到底是生前服的水银，还是死后灌的水银，考古人员将做进一步鉴定。

实验人员分别测定了死者的指骨、椎骨、肋骨和一段头发中水银的含量，测定的结果是三份骨头样本中水银的含量大大超出了正常范围。墓主人头发中水银的含量最高，竟然是骨头样本的三倍。

专家认为，这样高含量的水银足以置人死命。但针对吐尔基山的墓主人却不能草率认定水银就是杀人真凶。因为死者和水银长期处在一个密闭的环境里，1000 多年来水银会不断蒸发。死者骨头和头发中的水银，很可能是在这期间一点点渗透进去的。而且从死者头发的水银含量高出骨头样本的三倍这个事实来看，正是因为头发的表面积大，吸收的水银才会更多。如果人被灌进大量的水银后，很快就会死亡，血液还来不及将水银带到头发中。如果立刻检测，在死者的头发里是很难化验出水银的。

中毒实验无法确认水银是死者生前吞服的，还是死后被灌进去的。到目前为止，没有强有力的证据能够排除水银是用于防腐的可能性。那么墓主人的死亡就有可能是正常的。

根据辽史的记载，阿保机的公主是因病死亡的。通过对这具尸骨的鉴定，证明墓主人生前患有严重的腰椎疾病。这恰恰和阿保机公主因病而亡的记载相吻合。

从死者的两侧耻骨联合面的形态变化来看，它的边缘已经完全形成，而且中央已经开始往下凹陷。这样的特征可以明确地说明，她的年龄应该是在30到35岁。墓主人35岁左右的年龄似乎更接近因病而亡的阿保机公主。在古老的年代，一个年近40岁身患疾病的女人的死亡也就并不奇怪了。

史书记载，阿保机的公主无子而终。墓中出土的一对纯金杯子有一组求子图，表达了墓主人对生育的期盼。也许吐尔基山的墓主人和阿保机公主一样，都无子嗣，所以才钟爱这样的图案。

辽史中记载，耶律阿保机的皇后述律平是西域人，她在嫁到契丹本部后，带来了大量的西域文化。在吐尔基山出土的随葬品中有一只西域特色的玻璃杯，应是从西域过来的。

尽管许多迹象都在接近墓主人是阿保机公主的假设，可这毕竟是一个没有墓志铭的墓主人。她的身份依然是个谜，她的死因也未能查出来，不免使人有些遗憾。

第三篇　西夏史话

第十六章　西夏王朝

第一节　党项民族的渊源

羌族是我国西部地区一支古老的游牧民族，它的历史最早可以追溯到黄帝时期，在殷商的甲骨卜辞和《诗经》里，都有关于羌人与商人、周人作战的记载。根据《诗经·殷武》的记载，羌人很早就臣服于商朝。

羌族世代居住在青海地区，它分为三支。东汉时进入西藏的一支叫发羌，后建立了吐蕃王朝；另一支党项羌也曾进入西藏，但遭到了唐旄羌的阻止，不得已又退回到了松州附近游牧，即今青海省东南部黄河一带。

党项羌人是以原始的氏族血缘关系为纽带，逐渐形成了拓跋部、黑部、雪山部等八个部落，其中拓跋部最为强盛。

到了西晋时期，北方鲜卑族慕容部的首领吐谷浑因与鲜卑大单于慕容廆不和，率1700户人家西迁到青海一带。吐谷浑有60个儿子，后来长子慕容吐延嗣位，建立了吐谷浑汗国。为笼络党项羌人，吐谷浑部落世代与拓跋部通婚。党项羌由此壮大起来。后来吐谷浑为唐大将李靖所灭，党项羌开始内附，其首领拓拔赤辞降大唐，大唐皇帝赐拓拔赤辞国姓李，迁其族人到了庆阳（今甘肃庆阳），并加其封号为西戎州都督。

唐代初期，吐蕃王朝崛起，不但压榨欺侮党项民族，还多次袭杀党项拓跋首领。党项各部落又被迫内迁，依附中原政权。经过这两次内迁，党项部落逐渐集中到了今甘肃东部、宁夏和陕西北部一带。迁居夏州的部落，称为平夏部，仍以游牧为主。党项人善于养马，党项马声名远播，骑手都以能拥有一匹党项马为荣。唐代时期，往往以部落首领充任州刺史或节度使来管理本部事务。

公元880年冬，黄巢起义军逼近长安，党项平夏部首领拓跋思恭随李存勖父子攻入长安。其弟拓跋思忠战死。唐僖宗嘉其忠勇，升夏州为定难军，令划

夏(今陕西横山)、银(今陕西榆林)、绥(今绥德)、宥(今靖边东)、静(今米脂东)等五州地区为定难军领地,提升拓跋思恭为节度使,封其夏国公的爵位,又赐其李姓。从此,党项族才算真正拥有了一块属于自己的根据地,成为藩镇,拥兵自雄,割据一方。

但此时的党项族还处在氏族部落时期,他们散居各地,以游牧为主,没有形成真正统一的部落联盟。拓跋思恭被唐朝廷任命为定难军节度使后,成为党项族众望所归的领袖。也因为有了自己的领地,一些党项部落遂进入汉地,入居州城。那些放弃游牧、接受汉族生活方式、从事农业和工商业的党项部落成员及贵族酋长,被称为"熟户"。仍居留原地继续从事游牧活动的氏族和部落,则被称为"生户"。虽然党项贵族们进城了,但原始民族的本性没改,他们掠夺成性,拓跋氏集团依靠武力频繁劫夺汉人和其他少数民族的人口和牲畜,逐渐积累起大量的财富和奴隶,由此形成了党项贵族的奴隶主集团。

唐朝灭亡后,五代时期中原战乱,王朝更换频繁,但党项族所居的夏州丝毫没有受到影响,拓跋思恭的后裔继续继承唐代时定难军节度使的称号。梁、唐、晋、汉、周等中原政权为了各自的利益,无不对拓跋氏集团施以怀柔之策,恩赏有加,连续被诏封,在定难军节度使名号上再晋爵为西平王。公元 960 年宋朝代周而立后,又马上加封定难军节度使李彝兴以太尉的称号。拓跋氏集团就在这种逐一内附中,不但多次度过政权危机,也使得夏州集团在夹缝中伺机发展和壮大起来。

第二节　收复五州之地

赵匡胤建立宋朝以后,有志于统一中国,因此对地方割据政权实施剪灭政策。宋在党项部落强制推行"汉法",这与党项奴隶主贵族的根本利益发生了矛盾。在党项内部,围绕着是继续采取依附政策,或是以武拒统、保持游牧民族的特性等方向性问题,发生了激烈的争吵甚至相互争斗。虽然夏州地方政权自唐末以来就开始自主经营,保有事实上的独立,但与庞大的宋帝国相比,党项的五州之地微不足道,与宋国抗争,无异于以卵击石。拓跋部首领李继捧权衡利弊后,决定应诏入京,献地内迁。遂率领部落、氏族长 270 余人,民户 5 万余帐,于太平兴国七年(公元 982 年)迁居宋朝的都城东京汴梁。宋太宗赐

李继捧国姓赵氏，并加封其为彰德军节度使。宋朝遂占据了夏、银、绥、宥、静五州之地。

但是，住在银州的李继捧的堂弟李继迁却不愿内迁。李继迁少年时胆识非凡，曾一箭射死一只猛虎，人称“射虎英雄”，被党项人视为民族的骄傲。李继迁时年20岁，袭父职为银州防御使。他对谋士张浦忧戚地说自己不愿内迁。张浦与他分析形势后，建议他北走朔漠，积蓄力量，争取外援，窥伺机会，然后卷土重来。李继迁遂采纳张浦的策略，假托乳母死亡，以出城安葬之名，暗藏兵器于丧车内，率部落氏族长数十人避走夏州东北150余千米的地斤泽（今内蒙古鄂尔多斯市），开始走上抗宋之路。

此后二年，李继迁以恢复祖先故土为号召，联络党项其他氏族部落屡屡攻宋，但每次都以失败告终。宋为彻底消除隐患，于公元984年派夏州都巡检使曹光实夜袭地斤泽，大败李继迁，火烧党项部落400余帐，俘获李继迁的妻子和母亲而归。李继迁率残部狼狈逃窜，败退至夏州北一个叫黄羊平的地方，争取到了党项野利氏的支持，并与之联姻。野利部落是大族，具有很强的号召力，很快便得到散居在山谷间的其他部落长的支持，力量迅速壮大起来。公元985年2月，李继迁采纳张浦的诈降之计，袭杀曹光实，轻取银州。这使得李继迁的声威大震，蕃族的依附者越来越多。

李继迁自称都知蕃落使，他以州刺史的名义把夏州以及宋朝西北的一些州郡分封给其他的部落长作为虚衔，许诺一旦攻取这些州郡，就会立即兑现诺言，以此激励他们死战。

宋太宗闻知此事后大为震怒，遂于当年三四月间派大军征讨。党项部落一遇到宋军即溃不成军，非降即亡。李继迁见部落败溃，遂于公元986年降附辽国，与辽国结盟以对抗大宋。辽圣宗遂授予他定难军节度使、都督夏州诸军事之职，并把宗室女义成公主嫁给了他。

宋朝廷得知李继迁归附了辽国后，就攻取了夏州，并采取“以夷制夷”之策授李继捧夏州刺史、定难军节度使及五州观察使等职，并赐名赵保忠，入守夏州，与李继迁争取党项的民心。

李继迁与李继捧遂在夏州一带展开争夺战，因为背后各有宋、辽两国的支持，双方互有胜负。

公元990年10月，党项贵族破丑重遇贵诈降李继捧，为李继迁攻城内应，结果李继捧大败。李继迁遂攻占银州、绥州。公元997年，宋太宗死亡，宋真

宗即位。已被李继迁骚扰得疲惫不堪的宋朝决定采取绥靖政策，于是和李继迁议和，决定恢复党项故地，复授其定难军节度使称号。经过十多年的战斗，李继迁终于夺回了五州之地，实现了收复故土的夙愿。

从此，他便以此为根据地四处攻略，党项族由此进入了一个全新的历史时期。

第三节　挺进西域

五州之地的收复，极大地膨胀了李继迁的野心。为了进一步扩张势力，他把攻略的重点放在了西部。因为北部和东北部是强大的辽国，东部和南部是强盛的大宋，而只有西部是早已衰落的回鹘和吐蕃部落。为了西进战略的实施，攻取灵州（今宁夏灵武）就是关键的第一步。灵州位于河套以西，地肥水美，宜农宜牧，有"塞上江南"之称。又西倚贺兰山，北控大漠，南抱河西走廊，是大宋西部边陲的咽喉重镇，如果灵州一失，那么沿边各郡将不可保。因此，宋王朝极为重视此地，派了 6 万大军防御。党项军队和宋军经过上百次的战斗，李继迁终于在宋真宗咸平五年（1002 年）攻陷灵州，改灵州为西平府，并于次年自夏州迁都于此，作为西进的据点。

在灵州周围散居着回鹘、吐蕃等游牧部落，李继迁要向西开拓疆土，势必与这些吐蕃部落发生殊死的冲突。回鹘、吐蕃为了自保，纷纷依附宋王朝以对抗党项。宋王朝失灵州之后，便加封吐蕃六谷部酋长潘罗支为朔方节度使，统治西凉。咸平六年（1003 年）十一月，李继迁又率军攻下西凉府（今甘肃武威），潘罗支伪降，就在李继迁放松警惕后，潘罗支暗中联合其他部族在途中袭击李继迁。结果李继迁被流矢所中，逃回了灵州。宋景德元年（1004 年）正月，李继迁去世，年仅 42 岁。

潘罗支射杀李继迁后，党项与吐蕃诸部便结下了仇恨。李继迁临终时遗嘱其子李德明，要内附于辽、宋两国，以腾出手来集中优势兵力对付吐蕃和回鹘。李德明秉其遗训，倾心内附，于是向辽、宋两国报丧。辽国封李德明为西平王，大宋也李封德明为定难军节度使、西平王。李德明同时向两国称臣，接受两国封号，并与大宋达成"景德和约"，开辟榷场贸易。因此，在李德明统治党项的 20 多年里，除了发生些小的摩擦以外，基本上和辽宋两国保持着和好

关系。

李德明在稳固了北方和东方之后,便集中优势兵力对回鹘和吐蕃部落展开大规模的攻略。宋大中祥符元年(1008年)十月,李德明派兵攻打盘踞在西凉府的六谷部,结果是没有取胜,于是又率兵攻打回鹘,遭到了回鹘军队的伏击,党项兵大败。李德明遂于第二年的四月派谋臣张浦率精兵2万向回鹘复仇,攻打甘州(今甘肃张掖市),结果仍以失败告终。1011年,李德明终于袭据凉州,但五年后又被回鹘夺走。回鹘的强大成了李德明的心腹大患。因此,当回鹘在1026年叛辽自立时,李德明积极鼓动辽、宋向回鹘用兵,李德明派出精兵助战,但辽、党项联兵竟不能取胜。1028年,李德明再派长子李元昊率党项大军与回鹘作战,不久就攻下了甘州,后来又夺得了西凉府。经过20多年的苦战,党项人终于取得了对回鹘的决定性胜利。瓜州回鹘可汗贤顺见党项士气正盛,也不战而降。党项势力自此深入西域之境。

随着党项版图的不断扩大,李德明遂萌生了称帝之心,他仿效宋王朝制度,立其子李元昊为皇太子。又役使民夫在灵州西北的怀远镇修建新的都城,即兴州城,并把都城从西平迁到这里。在做了一系列称帝的准备工作后,李德明便准备称帝建元了。可惜的是,在一切大典准备完毕的1032年,他却病故了,享年51岁,遗嘱传位于太子李元昊。宋王朝于是允许李元昊承袭其父的职位和爵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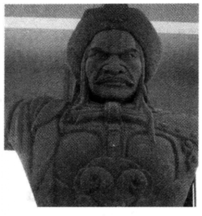
第四节 李元昊建国

李元昊承袭父亲的职位和爵位后,感到脱离宋王朝自立的条件已经成熟,便加快了建立国家的步伐。

党项族此时还停留在氏族社会崩溃的前夕,获得财富的主要方式就是对外进行残酷而野蛮的掠夺战争,不断掳掠外族奴隶。到李元昊执政时,战争规模进一步扩大。1033年,他攻破吐蕃唃厮啰部,占领牦牛城,俘获牲畜、人口无数;1036年,又攻取回鹘领地瓜、沙、肃三州(今甘肃安西、敦煌、酒泉),完全占领了富庶的河西走廊。同年,他又从吐蕃人手中夺得兰州皮南等地。这使得他的统治领域东到黄河,西至玉门,南接萧关,北控大漠,拥有30多个州。

大量汉族人口和汉族知识分子的涌入,加速了党项社会封建化的进程,拓

跋氏的上层统治者们普遍以接受汉族的物质生活和文化习俗为荣。在这股自上而下的汉化思潮背景下，西夏建国的重任就责无旁贷地落在了元昊的肩上。



李元昊雕像

李元昊为西夏国的建立和强盛作好了一切必要的物质和心理准备。

首先，他恢复了党项族原有的传统发式，禁止以汉人风俗结发。他自己首先自秃其发，为民树立了榜样，接着限令境内民众三日内必须秃发，否则格杀勿论；他废除了唐、宋两朝所赐的李姓和赵姓，恢复党项姓“嵬名氏”，又废除了宋王朝所封的西平王称号，自称“兀卒”，“兀卒”的意思为青天子，表示和赵宋皇帝所称“黄天子”相对等，二者为兄弟之邦，抗衡之意相当明显。他去除宋王朝明道年号，1034 年，李元昊建年号为广运，1036 年又改为大庆等。

其次，他改变了服饰，以白色、紫色和青绿色来区分贵贱等级；在礼乐方面，改变唐宋以来的繁文缛节，把祭祀的九拜改为三拜，音乐的五音改为一音，并令今后国中一律用党项人的礼仪。

再次，他教民以功利，以唤起党项族人泯灭已久的虎狼之心。

李元昊又令谟宁令野利仁荣依照汉字创制西夏《字书》12 卷。规定境内凡是行文、纪事等都必须使用西夏文，颁令尊西夏文为“国字”，与汉字并列。他设立国字院和汉字院，国字除在境内推广使用外，也用于对吐蕃、回鹘以及西域各民族的交往，汉字则主要用于对宋王朝的文书来往。他又建立蕃学，用西夏文翻译儒家经典，教授贵族子弟学习，授予考试优胜者官职，这实际上是宋王朝科举制的翻版。

虽然元昊极力主张去汉化，但儒家文化的巨大影响使元昊不得不从汉文化中汲取养料，借以推动党项民族文化的发展。为了作立国的准备，李元昊又升兴州为兴庆府，大兴土木，扩建殿宇。另外，李元昊还参照宋王朝的政治制度改革党项的官制，彻底废除世袭制，并于宋明道二年(1033 年)设官分职。由于党项境内有大量的汉人和其他少数民族，李元昊在设置官职时因时制宜，在设置汉官的同时又设置党项官。西夏的官制一切皆依汉制，中央设中书省和枢密院、御史台等，中书、枢密以下设有三司、翊卫司、官计司、农田司、群牧司、

开封府（又称兴庆府）、飞龙苑、文思院、蕃学、汉学等机构。地方行政机构也仿照宋制设府、州、县三级。大庆二年（1037年），李元昊为筹划登基，又将中央机构增至16司，官员由蕃、汉分任。由此形成了一套较为完整的两套并行并列的中央行政管理体制。

军队是政权的基础，李元昊对西夏的兵役制进行了根本的变革，国家设立常规军队、擒生军和侍卫军，给他们的待遇优厚。不但巩固了皇权，提高了对外作战能力，对内也使得各部落首领从此失去抗衡之力。擒生军是西夏军队的精锐部队，顾名思义，就是在作战中负责掳掠敌人以充作奴隶，使得西夏的奴隶数量急剧膨胀，促进了西夏社会的进一步转型。另外，李元昊还在西夏军队中设置了火炮营，负责攻坚。侍卫军在豪门子弟中选拔，以侍卫皇室为主。李元昊还模仿宋王朝的军事建制，将全国的军事防备划为左、右两厢，分设12个监军司，每一监军司都有规定的驻地，由部落首领统率各部落兵驻防，形成拱卫政权的地方驻军。西夏的地方军共有50万人，主要由骑兵和步兵组成，全民皆兵，平时生产，战时出征。每一监军司下设都统军、副统军、监军使各一员，由贵族豪右担任，其他的指挥使、散练使等则由一般的党项人和汉人充任。这样，西夏不但形成了完备的军事体制，而且全国的军事防御也固若金汤。

李元昊完成称帝的一系列部署后，遂于宋宝元元年（1038年）10月在兴庆府（今宁夏银川）正式建立政权，立国号为“大夏”，改元天授礼法延祚元年。尊其母亲卫慕氏为惠慈敦爱皇太后，封其妻野利氏为宪成皇后，立其子宁令哥为皇太子，其他的人也都有封赏。

大夏国从此正式驰骋纵横于中国历史的舞台上，谱写出了一曲波澜壮阔的英雄史诗。

第五节　开国皇帝之死

西夏开国皇帝李元昊的身材不高，脑袋滚圆，但在那道高耸鼻梁的衬托下，整个人显得气度不凡，威风凛凛。就连北宋边帅曹玮看到李元昊的画像后，也忍不住发出“真英物也”的惊叹。

李元昊称帝后，联合辽国制约宋王朝，通过三川口、好水川、定川砦三大战役的取胜，确立了宋、辽、西夏的鼎足之势。

为了排除异己，防止外戚篡权，李元昊实行“峻诛杀”的政策，猜忌功臣，打击母党，稍有风吹草动，就会毫不留情地举起屠刀。除了凶残嗜杀以外，李元昊还极其好色。他看到儿媳妇美艳动人，便占为己有；错杀了功臣野利遇乞后，便与其遗孀没藏氏偷偷幽会。而这两次好色之举，最终将李元昊推到了死亡的边缘。

本来，野利氏皇后被李元昊废黜后打入冷宫，太子宁令哥已是心存不满；而自己的爱妻又被父亲李元昊强行霸占，则让他与父亲反目成仇。野心膨胀的国相没藏讹庞决定利用宁令哥与李元昊之间无法调和的矛盾设计除掉太子，让妹妹没藏氏所生的儿子宁令谅祚取而代之。于是在没藏讹庞的挑唆下，一条“借刀杀人”的毒计已在秘密筹划中。

天授礼法延祚十一年(1048年)元宵节深夜，宁令哥乘李元昊醉酒之时，闯入禁宫用剑行刺。李元昊虽然躲过了致命的一剑，但整个鼻子却被剑刃削去。第二天，李元昊死亡。关于李元昊死亡的原因，主要有两种说法：一是受到惊吓而死，二是失血过多而死。试想，李元昊戎马一生，刀光剑影和流血事件经历得多了，况且御医们定会全力以赴地疗伤止血，显然上述两种说法站不住脚。有人猜测，李元昊是因为丢掉鼻子而死于气愤和羞辱的。

西夏人向来崇拜鼻子，所以对外族人施以“劓鼻”之刑一度成为这个民族的另类嗜好。据《西夏书事》记载，西夏和辽国发生战争时，李元昊总爱把被俘辽人的鼻子割掉后再放归，以此来羞辱敌军。如今，这种野蛮的刑罚竟然施加在自己身上，使得李元昊怒火攻心，羞于见人，最终死去。一个割掉数万人鼻子的操刀者，最终被亲生儿子削去鼻子，这真是历史对元昊开的一个天大玩笑。

第十七章　西夏与北宋的战争

第一节　延州之战

李元昊拥有一个主要由汉人组成的智囊团。西夏立国之初，张陟、张绛、杨廓、徐敏宗、张文显、嵬名守全为"主谋议"，除了嵬名守全是党项人外，其他五人均是汉人。而且，教诱李元昊侵宋的主心骨也是张元、吴昊这两个汉人。这两个人是久试不第的读书人，自恃胸中文韬武略，本来想投靠宋王朝边境献计献策立功名，却一直不受重视。气愤之余，二人就一起叛逃到了西夏，成了李元昊最重要的谋士。

张元、吴昊二人熟知军事战略，他们力劝李元昊占领关中，向中原腹地挺进。同时，与辽国联合，让契丹人在河北进袭宋王朝，最终使宋王朝两面临敌。

当时，宋王朝在西北的主要负责人是泾州知州夏竦和延州知州范雍，二人是西北方面人、财、物、军的首脑。夏竦极富才干，是一位有远谋的能吏。他针对西北边境形势，进呈十条建议：一是教习强弩以为奇兵；二是羁縻属羌以为藩篱；三是诏唃厮啰父子并力破贼；四是度地形险易远近、寨栅多少、军士勇怯，而增减屯兵；五是诏诸路互相应援；六是募土人为兵，州各一二千人，以代东兵；七是增置弓手、壮丁、猎户以备城守；八是并边小寨，毋积刍粮，贼攻急，则弃小寨入保大寨，以完兵力；九是关中民坐累若过误者，许人入粟赎罪，铜一斤为粟五斗，以赡边计；十是损并边冗兵、冗官及减骑军，以舒馈运。此十条建议都有利有理，多数被朝廷采用。但是，当时的朝中大臣和边境将领大多主张对西夏进行征讨，认为夏竦胆怯。

康定元年（1040年）春，李元昊自率大军以宋王朝延州为目的地，揭开了大规模战争的序幕。

当时，时任振武军节度使、延州知州的范雍正在延州。范雍虽然颇有政声，但在兵事方面欠缺远略深谋。当他得知西夏大军要进攻延州时，非常害

怕,忙上表要求增兵。但这道表奏并未引起宋朝廷重视。

李元昊选择范雍的延州为攻击目标,是经过深思熟虑作出的精心布置。宋夏两国以横山为界,边界线东起麟州(今陕西神木),西到原州(今甘肃镇原)、渭州(今甘肃平凉),绵延1000多千米。李元昊称帝后,宋王朝在这条边界线上不断派军驻防,经过数次进兵侵扰及试探性进攻,李元昊选定延州为攻击目的地,看中的正是鄜州(今陕西富县)、延州一带通路畅阔,便于进攻。

李元昊展开军事行动后,派人给范雍送去一封信,表示自己要与宋王朝议和。范雍竟然相信了他的话,没有准备。同时,李元昊猛攻延州外围的李士彬所率各部军事据点。李士彬当时是宋王朝的金明都巡检使,他本人也是党项族酋长,掌有十八寨近十万众的彪悍羌兵,驻扎于延州北面的金明寨。对于这个党项老敌手,李元昊用了各种计策都没有取胜。后来,李元昊派遣一批又一批党项部落向李士彬诈降。面对这些党项人,李士彬自己不好处理,就上报给范雍,要求把这些党项降人迁居到远离西北边境的南方安置。范雍没有军事计谋,反倒想"以夷制夷",厚赏这些西夏降人,并让李士彬把他们编入金明寨周围的各个军事据点。李士彬不好违背上级命令,只得照办。

安排停当后,李元昊诸军突然发动攻击,事先诈降的党项人纷纷而起,金明寨等十余个延州以外的宋王朝军士据点皆被西夏人占领,李士彬父子也被擒杀。李元昊乘胜率大军直至延州城下。

此时,范雍一面命人紧闭四城拒守,一面派人带信急召当时屯守庆州(今甘肃庆阳)的鄜延路副总管刘平和石元孙。刘、石二人闻信后仓促提兵,直趋土门(今陕西安塞)。这部宋军未得休息,又经保安、万安镇向延州方向驰进。鄜延都监黄德和、巡检万俟政以及巡检郭遵都接到范雍的告急书,也同时往延州方向集结。李元昊早已得知宋军动向,便在三川口(今延安西北)设下埋伏,静待诸路宋军。

刘平与诸将会合后,集步骑一万多人结阵东行。走了五里路,终于遇见严阵以待的西夏兵。当时,天下大雪,平地上的积雪有数寸深,两军均摆偃月阵,一时相持。很快,西夏军渡水而前,改为横阵,宋将郭遵率骑兵荡阵,不能入。刘平指挥宋军全力压上,杀敌百人,西夏军退却。忽然,西夏军"蔽盾为阵",宋军又发动进攻,"击却之,夺盾,杀获及溺水死者几千人"。混战之中,刘平的脖子和耳朵皆被流矢射穿,血流遍体。至日暮时分,宋军兵校纷纷手持人头,牵着所缴获的马匹拥至刘平面前请赏,刘平忙说:"现在敌人未退,你们各部自己

人记下功劳，战后一定各加重赏。”话音未落，西夏兵忽然又来一拨，“轻兵薄战”，宋军稍稍退却。其实，时前时却，是对阵交战双方军队非常常见的事情。关键时刻，远居后阵的宋将黄德和心怯，见前军小却，马上召集麾下往后狂逃。“众从之，皆溃”。由于是一时间的从众心理，本来一直在搏战中占上风的宋军忽然就掉头一齐往后跑。刘平见状，马上派自己的儿子刘宜孙乘马追赶黄德和，拉住他的马缰苦劝：“万望将军勒兵回击，并力击贼，不要再跑。”黄德和不听，纵马驰奔而去。刘平无奈，急遣军校“伏剑遮留士卒，得千余人。转斗三日，贼（西夏军）退还水东”。可见，宋兵此时的战斗力仍很顽强。特别是宋将郭遵，独出奋击，“期必死，独出入行间”，手持大槊横冲直撞，如入无人之境。西夏军知道此将不可当，派数人在一狭窄处持数条长绳欲拦截郭遵，均为这位猛将挥刀斩断。最后，西夏特派一股部队边斗边佯败，诱郭遵深入，然后万箭齐发，才把这位猛将射死。宋廷对郭遵非常痛惜，加封其父母，宋仁宗还亲自为其年幼四子起名。

刘平率众退至西南山，设立七栅以自固。半夜，西夏集大兵围攻，宋军苦战不支，绝大部分战死，刘平、石元孙皆为西夏军生俘。

刘平之父刘汉凝是宋太宗朝功臣。虽出将门，刘平本人却是进士及第，文武全才，为寇准所知，荐为泸州刺史，数次镇压当地夷人的反叛。后来，刘平入朝，任监察御史，多次上疏言事，得罪了丁谓。恰逢西北有事，丁谓就向当时的宋真宗推荐刘平，趁机把刘平外放。西北任上，刘平竭心尽力，多次镇压各蕃族的叛乱，还不停上疏献计，可惜一直未获采纳。三川口战败后，先行逃跑的黄德和竟然反诬刘平率兵降敌，使得朝廷发禁兵围其家。不久事发，黄德和被判腰斩，宋廷认为刘平已经战死，于是就追赠他为朔方节度使，谥壮武，对他的子孙及诸弟都优待。后来，有附降的党项人来报，称刘平在兴州未死，还在西夏有了孩子。宋廷还不信。石元孙被西夏放还后，朝廷才知道刘平确实未死。对此，宋廷也未深究。

三川口之战，西夏虽大胜，但因天降大雪，加之延州城坚，并未能一举攻克延州。不久，得知其余几路西夏军遇败，补给又不济，李元昊只得下令退兵。

第二节　好水川之战

三川口大败后，宋廷罢免了张士逊的相位，让吕夷简接任。同时，宋廷又命韩琦为陕西安抚使，协助总统西北防御的陕西经略安抚使夏竦。又任范仲淹为陕西都转运使。不久后，宋廷又下诏任韩琦和范仲淹同为陕西经略安抚副使，韩琦主管泾原路，范仲淹主管鄜延路。

范仲淹到任后，首先改变御敌策略。先前，敌军来攻，宋军军官总是最小的武将先迎敌。对此，范仲淹深恶痛绝。他大阅州兵，拣选18000精锐，将他们分为六部分，每部分各有一名大将统领，日夜训练，视敌人的多少，轮流迎敌。如此，既能通过战斗锻炼将领，又能通过实战练兵。范仲淹还命人四处修建防御堡垒，并建鄜城为康定军，加强抵御西夏的军力。

康定元年(1040年)十月，李元昊又连下乾沟、乾福、赵福三大军事据点，咄咄逼人。韩琦马上命令时任环庆副总管的宋将任福率兵七千，夜行军七十里，突袭白豹城，击败驻守的西夏士兵，焚其粮草而还，以震慑西夏人。鄜州判官种世衡也审时度势，急率军赶赴距延州东北二百里外的宽州，筑垒营墙，起清涧城，右可固延安之势，左可致河东之粟，北可图银州、夏州之旧。

庆历元年(1041年)，鉴于元昊攻势转剧，宋仁宋遣使向主持西北军政要务的夏竦问计，夏竦派副使韩琦和判官尹洙诣阙入对，呈上攻守两个方案，任凭宋仁宋选取其一。宋仁宗当时32岁，认定要对西夏展开攻势。他不顾朝中大臣的反对，诏鄜延、泾原两路会兵，打算正月进讨西夏。范仲淹上奏，认为正月塞外大寒，应该慎重行事。宋仁宗同意范仲淹所奏，下诏让西北诸师随机应变，择时向西夏进攻。

进攻还是防守，韩琦与范仲淹各执己见。范仲淹主张防守，韩琦则主张进攻。韩琦派尹洙亲至延州面见范仲淹，范仲淹坚持己见，认为防守乃最上之策。

庆历元年(1041年)三月，正当韩琦巡视军务走到高平之时，李元昊派军进攻渭州的消息忽然传来，兵逼怀远城。韩琦闻报，马上驰至镇戎军(今宁夏固原)，尽出其兵，又招募勇士18000余人，交给环庆副总管任福统领，以耿傅为参谋长，泾原都监桑怿为先锋，朱观、武英、王珪各以所部听从任福指挥。

韩琦在任福出发前交代：自怀远城经得胜寨（今宁夏西吉东南）直趋羊牧隆城（今宁夏西吉西北），出敌之后对西夏军发动攻击。各堡垒相距才四十里，道路便利，辎重在近，审时度势，能打就打，不能打就在险要之地设伏，扼住西夏军的归路。

庆历元年二月二十二日，宋将任福率轻骑数千先发，直趋怀远捺龙川（今宁夏固原彭堡），与镇戎西路的两位宋将合军，在张宗堡以南大败西夏部队，斩首数百。西夏军队丢弃马羊、囊驼，佯装战败，桑怿率骑兵追击，任福率军在其后。刺探情报的宋军尖兵来报，声言西夏兵很少，任福等人顿失警戒之心。宋将武英认为西夏兵可能潜伏，诸将不听。傍晚时分，任福与桑怿合军，在好水川（今宁夏隆德）屯军。朱观、武英也屯军于五里以外的笼络川（今宁夏西吉东南），相约次日会兵川口，全歼西夏军队。其实，李元昊率十万大军已经沿瓦亭川南下，在好水川、姚家川西侧的谷口设下埋伏，先前西夏"败军"，就是引宋兵深入的"诱饵"。

宋军因轻装奔袭未带足够的粮草，此时人困马乏，沿好水川西行，出六盘山下，在距羊牧隆城五里的地方，忽然发现已经列阵严待的夏军，诸将方知中了敌人的圈套。

虽知中伏，但宋军并未气馁，桑怿首先跃马冲阵，想给任福争取时间布阵。西夏部队毕竟是等候多时，准备严密，立刻派出铁骑轮番突阵，冲荡多时，终于把宋军阵型冲乱。宋军见势不妙，众将校还算稳重，各自指挥部众分头冲杀，想占据有利地形制敌。突然，山上竖起西夏创制的命旗鲍老旗，左挥则左边伏兵起，右挥则右边伏兵起，西夏的埋伏军士皆凭高而下，宋军士卒多被杀或堕下山崖摔死。先锋桑怿等人首先战死。同时，西夏又分数千精兵断绝宋军退路，形成合围之势。任福力战，身中十余箭，仍挥四刃铁锏，挺身决斗。其属下小校劝他乘间突围，任福表示要以死报国。最后，西夏兵涌上，乱战中一枪直贯其颊。任福知大势已去，抽刀自刎。双方合战时，宋将王珪自羊牧隆城引四千军士驰援，在宋将朱观的军阵西侧布阵，并屡屡身先士卒，荡突敌阵，但西夏兵多，阵坚不可破，知道大势已去，王珪东望再拜以示必死之心，然后又进入战场，击杀数十名西夏兵，最后眼睛中箭而死。西夏兵后来越聚越多，宋军大败，宋将武英、赵津等人相继英勇战死。诸路宋军中只有朱观一部率千余人退保于民垣，凭掩护向四处射箭击敌，恰值日暮，西夏兵引退。此次战役，宋军前后损失任福等多名大将，士卒死伤七万多，消息传出，关右大震。宋廷对阵亡将

官各有赠谥，抚恤甚厚。

此战失利后，韩琦主动上疏自劾。夏竦派人收拾宋军尸体，在任福的衣装中得到韩琦嘱诫诸将的公文，上表称好水川之役失败责任不在韩琦，于是宋廷未追究韩琦的责任。韩琦回军路上，阵亡将士家属数千人遮马号哭，抛散纸钱，向空中哀诉："你们先前跟从韩招讨出征，现在韩招讨回来了，你们都死了，希望你们的亡灵也能跟韩招讨一起回来！"哀恸之声震动天地，韩琦本人掩泣驻马不能前进。范仲淹闻此，也叹惜道："此情此景，再难置胜负于度外！"

第三节　定川寨之战

西夏好水川大捷后，李元昊派使臣送书信给范仲淹，信里语气极为傲慢，范仲淹气愤，就在夏使者面前将信烧毁。宰相吕夷简认为："人臣无外交，范仲淹先前擅自与李元昊通信，这次得其书又焚而不奏，真是胆大妄为！"于是朝廷下旨调查范仲淹与西夏通使焚书之事。

范仲淹辩称："我先前与李元昊通书信的目的是诱谕其归顺。任福军败，李元昊来书悖慢，为臣以为朝廷如果见书而不能对西夏征讨，则辱在朝廷。故而我当着僚属之面焚毁来书，以使悖慢之辞不得见于朝廷。"话虽有理，宋廷仍降范仲淹官一等。

庆历元年(1041年)秋，宋廷免去夏竦的西北统师之职，分秦凤、泾原、环庆、鄜延为四路，以韩琦知秦州、王沿知渭州、范仲淹知庆州、庞籍知延州，以抵御西夏的进袭。后来，宋廷让夏竦改判河中府，他自己也乐得接受，其本意是复返汴京做执政。在西北三年，除了上奏"十事"之外，夏竦基本没有任何建树，而且外出巡边还在军营中带美婢玩乐，几乎导致军变。

范仲淹到庆州后招抚诸羌，以诏书大行犒赏，诸羌皆受命。他又在庆州西北的马铺寨筑大顺城，并派遣其18岁的儿子范纯佑与兵将前往，抵拒了西夏兵的数次侵扰。

深秋时节，张元又撺掇李元昊向镇戎军进攻，最终目的是经渭州长驱直入，进击关中地区，东阻潼关，隔绝两川，就可以将长安握在掌中。李元昊对张元言无不从，立刻又点集十万精兵，两路出兵，准备会师镇戎军(今宁夏固原)。

渭州知州王沿虽不太会用兵，但手下有很多参谋。他马上下令副总管葛

怀敏率诸寨兵抵御西夏军队，宋军分兵四路直奔定川寨（今固原以北、葫芦河以西）。同好水川之战一样，李元昊早已在定川寨设好埋伏，并烧断河上木桥，堵住宋军的突围必经之路。

九月二十一日，葛怀敏刚刚与诸将于定川寨会合，四周顿时就涌出无数西夏兵马，拔栅逾壕，四合进攻。夏军又阻断定川水泉上流，截断了宋军的水源。无奈之下，葛怀敏只得硬着头皮出寨，布下军阵。夏军猛攻中军，宋军不动。夏军掉头又猛攻东北隅的宋将曹英一军。在此关键时刻，忽然吹起东北黑风，宋军迎风列阵一时大乱，军阵遂溃，兵士皆掉头往定川寨里面奔逃。宋将曹英本人面部中流矢，被射翻于城壕之中，葛怀敏手下亲军见此情景后更加害怕。由于宋军往回逃，正在阵中指挥的葛怀敏被溃兵挤下马，差点被踩踏而死，幸亏被卫士抬回寨中，过了许久才苏醒。宋军逃回寨内据守城门，虽然杀掉了不少夏兵，但大军已无斗志。

当晚，西夏兵在寨外四面举火，高呼要宋军投降。葛怀敏、曹英等诸将商议好久，也决定不了朝哪边突围。直至凌晨，葛怀敏自己决定结阵而出，向镇戎军方向突围。有宋将认为应该迂回行军，葛怀敏不从，执意要直接突围奔趋镇戎军。

宋军近万人马冲出重围，向东南跑出二百里地。但到了长城濠一带后，宋军发现西夏军早已切断退路，西夏军从四面冲杀过来。激战过后，全部宋朝官兵，包括葛怀敏、曹英等将领16人，皆力战而死。

西夏军击败葛怀敏率领的宋军后，李元昊长驱直入渭州，在焚毁房屋、居掠民畜后而去。幸亏诸路宋军坚壁固守，范仲淹率军来接，加之陕西诸路20余万驻兵的牵制，以及吐蕃诸部在西夏背后的“埋伏”，李元昊才没能重新上演一出天翻地覆的大戏。

定川寨大败之后，宋廷上下完全死心，再不做进攻的妄想，开始专心守卫疆土。西夏因为多年战争，国力大损，民不聊生，故而暂缓了对宋王朝的军事进攻。同时，由于宋答应每年增加辽国20万“岁币”，辽国拿到好处后，便不再向宋王朝施压，反而“义劝”西夏收手。在此情况下，如果再发动大规模战争，李元昊自己也不敢保证契丹人能做出什么事情。

西夏与宋休兵和好后，与辽国的矛盾便成为主要矛盾。西夏与辽国原以黄河为界河，沿边多无城堡，居民往来自由。李元昊自1038年称帝建国后，边境上的党项部落多叛辽附夏，使辽兴宗大为震怒，遣使诘问李元昊。李元昊不

以为礼，甚至扣押使臣。1044 年 10 月，辽兴宗亲率 10 万精兵直达西夏腹部。双方在贺兰山北遭遇，西夏军苦战不敌，退守贺兰山。李元昊见辽军势盛，便向辽兴宗上表谢罪，未获允许。李元昊见已无退路，只得突围反攻，西夏军借助地利与人和最终反败为胜。辽军损失惨重，辽将萧胡睹等数十人被李元昊生俘。辽兴宗也差点被俘虏，只得星夜败回东方。从此，辽国元气大伤，不得不与西夏签订和约。李元昊一战定乾坤，从此不再依附辽国。中国的历史由此进入宋、辽、夏长期对峙的鼎足阶段。

第十八章　探秘西夏文明

第一节　西夏王陵之谜

西夏王陵位于宁夏银川以西30千米处的贺兰山山麓下，这里安息着西夏九代帝王。

西夏王陵绵延东西4千米，纵贯南北8千米，总面积达40平方千米。园陵内有8座王陵及70多座陪葬墓。每座王陵都以夯土筑成，与古埃及金字塔陵墓有异曲同工之妙，故而被人们称为“中国金字塔群”。西夏王陵充满了众多的未解之谜，一直吸引着人们不断地探索。

西夏王陵的各个帝陵一般都由阙台、神墙、碑亭、角楼、月城、内城、献殿、陵台等部分组成。从整个群体来看，阙台犹如帝陵的门卫；往后是碑亭，碑亭是用汉文和西夏文刻制歌颂帝王功绩的石碑以供后世瞻仰；月城是置放文官武将石刻雕像的地方，用黄土垫实作为石基；内城是分层的八角形塔式建筑；献殿是用于供奉献物和祭祀的场所；陵台位于墓室下面，通常为土冢，起封土作用。

墓室一般为三室土洞式结构，墓室四壁有护墙板，墓里有棺材。

西夏王陵的布局有些令人费解。在中国陵墓文化中，一般王陵都是按照时间顺序或者帝王辈分由南向北排列，西夏王陵也不例外。但是西夏王陵的布局特别怪异，每座王陵的具体位置的安排似乎体现着一种事先设计好的规划。从高空俯视九座王陵的分布，好像与北斗七星图相似；而如果单独看其中八座王陵的分布，又与八卦图形相近似。有学者猜测可能是根据风水文化来定位安排的。但是西夏共经历九代皇帝，时间相差近200年，事先谁又能预测到西夏王位会传九代呢？而在党项族的文化渊源里，并没有一些明显的实际例子证明他们有相信八卦和风水的特征。不管是考古专家还是历史学者，都

难以解释王陵的格局呈八卦图形的缘由。

这里最早的一座王陵距今已有900多年的历史，在如此漫长的岁月中，许多附属建筑如阙门、碑亭、月城、内城、献殿、内外神殿、角楼等早已被风雨侵蚀而毁坏坍塌。但以夯土筑成的九座王陵主体却依然挺拔独存，这原因究竟何在？

有人认为，西夏王陵的平面总体呈纵向长方形布局，主要是夯土实心砖木混合密檐结构，这种夯土方法与砖木混合密檐结构相结合的建筑形式，也许就是王陵主体依旧巍然耸立的原因之一。这神秘的王陵背后到底隐含着多少西夏王朝的神秘踪迹？这是西夏人留给后代人的一个悬念。

西夏王陵周围多是牧民放牧的好地方，可是唯独王陵寸草不生。有人认为陵墓是夯土筑成，没有草籽驻留生根的缝隙，在其坚硬且光滑的表面没有草籽生存的条件。众所周知，石头只要稍微有裂缝，落下的草籽便可长出草来，陵墓的夯土也不可能一点缝隙没有。这很显然是一种牵强的说法。也有考古学家认为，可能是在当年修建陵墓时，通过熏蒸泥土除去草籽生长的养分，所以长不出草来。但熏蒸的作用是不能持续近千年的时间的，即使真是这样，陵墓难免有随风刮来带有草籽的泥土，这些浮土不是经过熏蒸的，草籽难道不能在此生根发芽吗？显然，这样的答案很难让人信服。王陵不长草的原因到底是什么？在王陵的修建过程中又有哪些不被人知的秘密？这又是西夏人留给后代人的一个悬念。

如果站在贺兰山麓远望西夏王陵，就会看到群群乌鸦和麻雀时不时地落在光秃秃的石头和枯树枝上，却从不见有鸟兽在王陵上歇脚。在人烟稀疏的西北地区，鸦雀遍地都是。乌鸦可以肆无忌惮地落在牛羊背上，麻雀更是集群在一棵枯树上，可是鸦雀为什么不落在王陵上？有人说光秃秃的王陵没有鸦雀可以觅食的草籽，可是光秃秃的石头和虬枝也不见得会有许多食物。莫非鸦雀也知道封建帝王的权威不容冒犯？这实在让人匪夷所思。

第二节　黑水城遗珍

位于额济纳河下游的巴丹吉林沙漠的边缘地带有一座城池，因旁边有黑

水河流过，故取名为黑水城。

黑水城始建于11世纪初，是西夏王朝设在北部边境的一座重要的军事城堡，也是西夏十二军司之一黑山威福军司的治所，故又有“威福军城”之称。城堡早在西夏王朝正式建国以前就已建成。尽管城池规模较小，但因其是河西走廊通往漠北的必经之路和交通枢纽，所以战略地位极为重要。

在西夏建国以前，黑水城一带就有大量居民在这里繁衍生息。西夏建国后，为了加强对这一地区的管理，以防东面辽国和漠北蒙古的侵入，曾先后调集两个统军司来驻守黑水城及整个居延地区。还将大批人口迁到黑水城一带定居，让他们在当地屯垦造田、生产粮食，以满足大批军民的生活需要。

到了西夏鼎盛时期，黑水城已不再是一座单纯的军事城堡，逐渐变成了一座经济、文化均较为发达的城市。当时黑水城内遍布官署、民居、店铺、驿站、佛教寺院以及印制佛经、制作工具的各种作坊，一派繁荣昌盛的景象。这种情况大约持续了200年。

1226年，成吉思汗率领蒙古大军征伐西夏，首先攻克了黑水城，并由此南下直取西夏国都中兴府，次年西夏灭亡。元朝建立后，黑水城依然沿用，而且受到元朝统治者的重视。当时这一地区划归甘肃行省，元朝在这里设置了总管府，管辖这一地区及西宁、山丹两州。

由于黑水城是漠北通往内地的重要交通枢纽，元朝统治者不仅派遣了大量军队来黑水城驻防，还从各地迁来许多汉族人和蒙古族人与当地人共同发展农牧业生产。当时，各族人民利用额济纳河的水利资源开渠造田，经过数十年的奋斗，先后屯田近万亩。

元朝时期，由于经济的发展和人口的不断增加，原来的黑水城已不能满足需要，于是在原有城池的基础上对城市进行了扩建改造。扩建后的黑水城东西宽450米、南北长380米，是原来城市面积的三倍。扩建后的城市不仅增加了城区面积，而且加强了城市的防御能力。当时黑水城的城墙高达10米，城内有登城马道7条，设有宽约6米的东、西城门两座，并在城门外加筑了瓮城。在四面城墙的外侧还修筑了马面、角台等御敌建筑。

在当时的城区内分布有街市、官署、驿站、学府、寺院等区域和百姓、官员、兵卒的住宅区，有直通城门的东、西大街和南北街巷组成的整齐街道。街道两侧布满了各种店铺，有饭馆、酒店、客栈、钱庄、杂货店、衣帛行、马具作坊等，并有马市、柴市及交换农牧产品的互市场所。不仅黑水城的城内十分繁荣，而且

在城外也有百姓集中的居民区和繁华热闹的街市。当时，居住在黑水城一带的固定人口有七八千人。

在黑水城众多的建筑中，宗教建筑是其一大特色。黑水城曾是一个多民族聚居的城市，历史上曾建造过许多宗教寺院，有佛教、道教和伊斯兰教等不同的建筑。其中以佛教建筑最多、占地面积最大。在西北角的城墙上，至今还耸立着5座宝瓶似的佛塔。最高的一座达13米。佛塔是用土坯垒成的，虽经数百年的风沙侵袭，今天依然耸立云端。

然而，到了14世纪中叶，这里的情况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昔日的绿洲被沙漠吞噬，变成了一片荒漠；昔日繁华昌盛的黑水城变成了一座废城。被沙掩埋的不仅是一座城池，连同黑水城一同沉睡在沙海之中的还有无数珍贵的文物。

1886年，俄国学者波塔宁在额济纳河考察时，无意间发现了黑水城遗址。1908年，俄国人科兹洛夫来到黑水城，他买通了当地王公，先后进行了三次发掘，掠夺了数千种西夏文刊本和写本古籍，征用了近百峰骆驼才得以把这些文物运走。

这些文献书籍中，罕见的书籍就达34种。此外，还有汉文、藏文、回鹘文、突厥文、女真文、蒙古文、叙利亚文等书稿。科兹洛夫除了盗取书籍外，还盗取了大量的纸、金属钱币、妇女装饰、家庭用具和日用品、佛像等文物，共达160千克。科兹洛夫将这些典籍运回了俄国圣彼得堡，分别珍藏于俄国科学院亚洲博物馆和俄罗斯博物馆，轰动了全世界。

科兹洛夫在黑水城的盗宝吸引了更多的盗宝者来到这里，他们以各种名义挖掘地下深埋的宝藏。从此，黑水城就陷入了一轮又一轮的盗掘之中。

1915年，英国人奥莱罗・斯坦因率领中亚探险队以"探险"的名义来到黑水城盗宝。经过一番挖掘后，他在这里发现了230册珍贵的汉文古籍和西夏文书。1923年，美国人兰登・华尔纳、雷勒斯・杰恩又在黑水城进行了10天的发掘工作。1927年，瑞典人斯文・赫定带领的中德西北科学考察团在黑水城掘得一部元刊本《大藏经》。1930年至1931年，中德西北考察团发掘出了一万多枚居延汉简，存于美国国会图书馆，成为镇馆之宝。

就这样，一座反映西夏古代文明以及周边国家文明的巨大图书宝库被肢解了。

在黑水城遗址，我国发现了最多、最完整的西夏文书资料，如西夏的《天盛改定新律》、《官阶封号表》、《文海》、《番汉合时掌中珠》等。元朝的统治者在攻

克西夏国都后肆意烧杀掠夺，西夏的许多珍贵典籍横遭劫灭。而元朝统治者更是对西夏历史不屑一顾，只编修《宋史》和《辽史》，却不修西夏史。西夏的历史和文明从此被黄沙掩埋，几乎被遗忘。黑水城众多西夏文献、文物的面世，弥补了西夏历史文化的断层遗憾，把西夏文明重新展现在世人面前。

历史学家们通过对出土文献的整理研究，发现了很多有关西夏历史、文化等方面的重要信息，还根据出土的西夏文书解读了西夏文字，为研究西夏、元朝社会历史和文化提供了极为宝贵的文献资料。

第三节　探秘西夏王朝的皇家寺院

天都山，是西夏王朝的一处重要活动场所。天都山之名，起于西夏。有一种说法，“天都山”是西夏语“上吉之地”之意。因民间传说在山中发现过金牛，故天都山石窟又叫金牛寺，当地人又因石窟中有神佛塑像亦称之为老爷寺。另外，古代还有“荣光寺”之称。全山共有石窟 9 处，大小殿宇 13 座。

昔日的天都山石窟寺庙成群，挑檐飞脊，庙貌辉煌，山岩峻秀，群山环抱，树木苍浓，奇峰翠壁，清泉流注，殿宇参差，古洞幽深。

自沟底而上，沿“之”字形路盘山而行，只见依山势筑台建寺，削壁凿窟。有土地殿和龙王殿。龙王殿下的一泓泉水古称“观音湫”，今叫龙王池。水从龙头中涌出，甘洌爽口……

天都山石窟的开凿年代尚无确切定论，有专家认为从开凿手法来看始于北魏，也有说法称始于唐代。

1000 年前，天都山伴着一个王朝的兴起迎来了一个车水马龙的繁盛时代。天都山地势险要、群峰交错，因其位于南北丝绸之路交汇处，加之“畜牧耕稼膏腴，人力精壮，出产良马”，被一代王者李元昊所看重。

天都山是一座与西夏王朝命运攸关的大山。史料记载：大中祥符三年(1010 年)，李元昊之父李德明的属下万子太保从天都山出兵劫掠龛谷(今甘肃榆中县)吐蕃倬克宗人贡马匹；西夏广运三年(1036 年)，李元昊以地广兵众，分左右厢，立 12 监军司，其左厢神勇驻天都山；西夏大庆三年(1038 年)，西夏野利遇乞领兵 5 万驻守天都山地区，号称天都大王；1041 年 2 月，李元昊于天都山汇聚 10 万兵马进攻渭州，大破宋军于好水川，震惊朝野，同时首创中外战争

史上使用军鸽传递信息的军事智慧。1042 年 9 月，借好水川战役的余威，李元昊于天都山点左右 10 万厢兵，分东西两路，合攻镇戎军(今固原县城)。定川寨一战，宋败，这就是著名的定川寨战役。

天都山作为西夏王朝一个战略要地不可置疑。而山上这些大大小小的洞窟，是传说中的避暑行宫吗?

这又是一段“江山美人”的历史传说。1046 年，西夏王李元昊见皇太子宁令哥之妻没移氏美艳无比，想强纳为“新皇后”。然而，由儿媳成为“新皇后”，又有点伤风败俗，不被世人接受。如何使儿媳变为“皇后”呢？在大臣没藏讹庞的建议下，李元昊决定学李隆基，借鉴杨贵妃身份转化的历史经验，便让没移氏在天都山石窟出家，吃斋、念佛、转身、还俗……并在宫殿内建七殿，极壮丽，府库馆舍皆备。由此，在西夏皇室内部发生了内讧，大将野利遇乞被害，皇后被废黜，皇室父子反目相互残杀，没藏讹庞继而篡权，西夏统一中原的文韬武略烟消云散。

天都山石窟为李元昊的避暑行宫的说法由来已久，但经过专家考证，基本否定了这种可能。原因是，西夏崇拜佛教，天都山石窟是一个佛教圣地，如果是避暑行宫，作为嬉戏之地，则亵渎了神灵。因此，这是一座西夏皇家寺院。

海原县是西夏国“南接萧关”的边疆地区，也是进攻宋朝的前哨和进入中原之门户。西夏每次攻打宋朝的重要程序中首先是到佛教寺庙去烧香拜佛。在 1042 年先后进行的决定西夏命运的两大战役——好水川、定川寨战役之前，李元昊都率重臣前去天都山石窟拜佛、敬神灵。

曾经的辉煌仅残存于雕凿的石壁中，天都山石窟在千年的沧桑中屡遭劫难，曾数次毁于战乱与地震，几次重修。原有的铜佛已毁坏殆尽，寺窟周围树木被砍伐一空，庙宇变成瓦砾。近代以来，石窟群又添新神像，该窟群融佛、道、儒三家为一体。

第四节　西夏的冶炼技术

传说苏轼得到一把西夏剑后，兴奋得让晁补之作了一首诗:“红妆拥坐花照酒，青萍拔鞘堂生风。螺旋锘锷波起脊，白蛟双挟三蛟龙。试人一缕立褫魄，戏客三招森动容。”据说这把西夏剑锋利得达到了吹毛即断的程度。

西夏剑在兵器中号称举世无双，在宋朝时与蜀锦、定瓷、浙漆等并称为天下第一。就连宋钦宗都十分喜爱西夏剑，常常把它带在身边把玩。戍守边疆的大臣也以从皇帝那里获得西夏剑作为最高规格的赏赐。由此可见西夏剑的名贵。

西夏的冶炼技术在当时处于顶尖水平。西夏剑只是其先进冶炼技术的一个代表，西夏的其他兵器也都制造得十分精良。史书记载，西夏甲胄用冷锻方法制成，坚硬光滑而晶莹，如果不用劲弩的话是射不透的。西夏陵墓中出土的甲胄残片制作精细，薄厚均匀，孔眼划一，有的外表有鎏金。西夏的神臂弓以檿为身，檀为销，铁为枪镫，铜为机，麻索系扎丝为弦，在三百步外能射穿很厚的物品，杀伤力很高。

西夏是一个在马上打天下的国家，为了保证战争的胜利并最大限度地减少伤亡，就对兵器的制造花了很多心思。除了战争的需要外，西夏的农业发展也使政府大力地发展冶炼技术。西夏的冶炼技术主要用于两个方面：一是用于制造皇室、贵族等人使用的奢侈品以及平民百姓所需的日常生活用品，二是制造兵器以及农业生产工具。

在制造奢侈品方面，西夏皇帝专门设置了"文思院"，用来专管金银犀玉的制造，以供皇帝使用。西夏金银器造型轻巧，外表光莹，厚薄均匀，做工精细。西夏金器的铸造有"生金熔铸"、"熟再熔"、"熟打为器"等多种工艺。西夏的黄金拉丝工艺水平很高，文献记载，西夏官吏戴金冠，更有甚者还把黄金拉成丝，织到毛、丝、棉织物中去。金属拉丝是技术性极高的工艺，十分复杂，这充分显示出西夏金银铸造的技术和工艺。

西夏的炼铜和铜器制造技术也很先进。他们除了冶炼青铜、红铜之外，还冶炼黄铜。黄铜的冶炼比青铜、红铜要复杂。西夏铜器的制造有打制和铸造两种工艺，但在具体制造过程中仅仅靠打制和铸造这两种工艺是很难完成一件优秀作品的。西夏陵出土的鎏金铜牛重 188 千克，造型逼真，比例匀称，线条流畅，是西夏艺术品中的珍品。制作它需集冶炼、模具雕塑、浇铸、焊接、抛光和鎏金等工艺于一体，工艺十分复杂。

由于西夏兵器的制造量非常大，用于冶炼的普通坩埚炉效率低下，不能满足需求。西夏人采用了中原先进的竖炉，这样就更适宜于大规模的生产，提高了炼铁效率。

1980 年，考古工作者在内蒙古伊金霍洛旗大型陵墓中出土了犁、锄、镰、

镢、锨、耙头等西夏农具，还出土了大量的生活用具，有锅、凿、釜、剪刀、灯、勺、铲、臼、杵和斧等。这些普通的生活用具中有的也使用了极为复杂的冶炼技术，如出土的铁锅的制造工艺比现在的制造工艺还要复杂、考究。

根据众多的考古发现，可以看出西夏的冶炼工艺已经出现了锻、铸、焊接、抛光、切削、钻孔、拉丝、镶嵌、镂刻和鎏金等各种先进工艺技术，不仅不比中原地区落后，在个别方面甚至更为先进。

在冶炼过程中，西夏人已经使用了鼓风设备。在西夏时期凿刻的榆林石窟中有一幅名为《锻造图》的壁画，壁画中有三个人正在冶炼，其中有两个人在锤打烧红了的金属，另一人则坐在一个墩子上推拉着一个像风箱的工具。这个工具就是古代的鼓风机。它不仅提高了锻造速度，也提高了锻造质量。

煤炭的广泛应用给西夏的冶炼技术带来了更大的发展空间。西北地区是重要的产煤地区，而西夏国所处的位置就在产煤带上。煤用在冶炼上比其他燃料更加省时，也能够带来更多的热量，更容易提高炉温。

第五节　西夏的酒文化

西夏的酒文化十分发达，所酿的酒均属上品。北宋陆游称赞西夏美酒“凭高酹酒，此兴悠哉”。

西夏的酿酒历史最早要追溯到党项族的祖先羌族时期。羌族生活在青藏高原上，由于气候寒冷，羌族人依靠饮酒来抗拒严寒。羌人虽然没有中原地区的粮食作物作为造酒原料，可是青藏高原却给他们提供了天然的原料——野生的大麦。《旧唐书》上就有羌族人“求大麦于他界，酝以为酒”的记载。

羌族的一支发展为党项后，承袭了祖先的造酒工艺。党项内迁后，出现了农耕和农业生产，党项人得到了许多粮食作物，这就为改进造酒工艺、增加酒的品种提供了契机。同时，随着对外的文化交流的扩大，党项学会了中原地区以及其他民族的造酒工艺。这些都使得党项的造酒技术大大进步，酒类的品种也逐渐多了起来。

西夏建国后，酿酒业得到了长足的发展。随着农作物品种和产量的显著增加，传统的酿酒业呈现出前所未有的生机。到第五代皇帝李仁孝统治时期，西夏的经济、国力达到了顶峰，酿酒业也随之达到最为繁荣的时期。统治者为

了不让他们特殊的酿造技艺外传，还专门设置了“酒务”机构，以管理酿酒作坊、发展酿造业。西夏法典《天盛律令》详细规定了酒的生产与管理制度：必须在官府批准并颁发许可证之后才可以酿酒，否则就要受到相应的惩罚，惩罚的轻重视私酿酒的数量而定。

安西榆林窟是西夏时期开凿的，其中有一幅《酿酒图》的壁画详细描绘了酿酒的工具、过程、原料等信息。画面中央是一个热气腾腾的灶台，上面是层层叠叠的方形器物。一位妇女身穿浅色的长袍，左臂卷着袖子，拿着吹火筒蹲在灶台旁正在烧火。灶台里面的火很旺，后面的烟囱冒着滚滚的烟。另一位妇女穿着深色的对襟大领长袍，拿着一个陶器站在灶台旁回头看着烧火的妇女，似乎在向她询问什么。灶台的左面放置着酒壶、贮酒槽、木桶等工具。从这两个酿酒人的性别、装束来看，这应该是西夏家庭酿酒时的一个场景。由此可见，那时西夏的酿酒业十分繁荣，家庭也已经掌握了酿酒技术。

酒是西夏人日常生活和社会活动中重要的组成部分，他们爱喝酒，而且常常饮酒取乐。西夏境内有许多酒楼、酒馆，每当遇到节日或高兴的事情，西夏人无论男女老少都会开怀畅饮。在统治阶级或贵族中，还流行着边饮酒边谈国事的习惯。据《西夏书事》记载，西夏皇帝李元昊在采取重大的军事活动之前都要把那些重要人物聚集在一起，饮用掺和着人血的酒，以示决心。

西夏人在祭祀、盟誓仪式以及与仇敌和解时都要饮酒。西夏有着深厚的祭祀传统，一祀天，二祭祇，三享人鬼，四释奠先圣先师。无论是祭奠哪一类神鬼，都要准备丰盛的祭品和充足的酒。《天盛律令》记载：一头有“神迹”的牛马死后，为了祭祀它，竟然耗费了一斗酒。可见酒在祭祀中的地位。

酒还是西夏人对外战争的一件隐形武器。他们利用西部游牧民族“嗜酒”的特点，给他们送去精心酿制的许多美酒，引诱他们背叛宋、辽，投奔西夏。战士们立了功，朝廷也往往是用美酒来犒赏。由此可见，酒也可以说是西夏部队取得胜利的一个法宝。

西夏提倡饮酒，人们喝醉了后又经常做出一些不应该做的事情，比如偷盗。对于这种情况，西夏的统治者考虑得十分周全。西夏的法律规定，对那些酒后闹事的人不会予以重罚，酒醉时牵走他人牲畜或拿走他人财物，只要酒醒后送还就可以了，牲畜或财物的主人不能因此事而告状。但是，如果醉酒者在酒醒后仍不把牲畜和财物归还，就要被判处刑罚了。

第六节　西夏的星曜崇拜

西夏人认为，有一种特殊的力量掌管着人间万物的运行和人的生老病死。他们发现世间的一切都是在变化的，而只有天上的太阳、月亮和星星每天都按固定的时间、地点出现。于是西夏人就认为这些天体是永恒的，在控制着人的命运。一旦这些天体出现了变化，他们就会认为有大事要发生。但这些都是他们无法预料的。为了使天下太平和自己不受伤害，他们唯一能做的就是祭祀天上的太阳、星星等。

后来，随着国家的不断发展壮大，西夏人开始接受一些外来的思想。12世纪时，西夏人在翻译汉文和藏文的佛经过程中，认识、了解和掌握了观星术，并结合本民族的一些风俗习惯逐渐发展出了属于本民族的星曜崇拜。《种咒王荫大孔雀经》、《九曜供养典》、《圣星母中道法事供养典》、《佛说金轮佛顶大威德炽盛光如来陀罗尼经》等西夏文献中，都说明了西夏星曜崇拜的盛行和举行法事活动的具体过程。西夏朝廷专门设有观测天象的机构——史卜司，由精通星曜之术的术师负责。这些人自称能看懂天上星相的变化，可以预测出人间的吉凶，并且能够凭借自身修行得来的法力帮助那些被灾难、祸事笼罩的人们走出困境。西夏统治者为了使统治世世代代地传下去，就修建了许多规模宏大的星曜崇拜的场所。

其实，西夏的星曜崇拜就是对星宫和黄道星宫的尊敬和崇拜。西夏人所崇拜的星曜有11个，即日神、月神、金星、木星、水星、火星、土星以及印度神话传说中流传下来的紫炁神、月勃神、罗睺神、计都神。

西夏人认为，罗睺神、计都神是两颗会带来祸事的星星，每当它们出现时就会遮盖太阳或月亮的光芒，也就预示着将会有不好的事情发生。在印度神话中，罗睺神和计都神曾是一个神。这个神偷盗了不死药后被日神和月神告发，天神毗湿奴一气之下就把他劈成了两半。这两个部分并没有消亡，而是形成了两个独立的星体，即罗睺神和计都神。他们便以制造日食和月食的形式报复告密的日神、月神。

西夏人还认为月勃星也是一颗灾星，是由土星多余的气体演化而来的，它一旦出现就会给人类带来灾难。

他们认为紫炁星是一颗福星，是由木星多余的气体演化而来的，它出现的时候会给人类带来吉祥和幸福。

西夏统治者为了禳除灾星带来的灾难，祈求福星带来祥兆，每年都要在规模较大的佛寺中举行盛大的法事活动。为了表现虔诚，他们一般都把举行法事的坛城修建得十分富丽堂皇，坛城的中心绘有炽盛光佛，四周绘有星曜、护佑诸神、鬼怪和恶魔。在坛城准备好之后，统治者及术师就会选择一个吉日向星曜神灵献上各种各样的供奉。在举行法事时，术师就会扮演佛的角色，手持法器向各处派遣天神来搜捕各方恶魔，并命令他们把捕获的恶魔驱赶到坛城的西南角并予以处死。同时，术师还会依仗着佛的法力消除灾星带来的灾难，并向福星祈求幸福。

做完这些法事以后，西夏人慌乱的心就会平静下来。他们相信那些四处游荡的恶魔已经被处死了，而灾星带来的或即将带来的灾难也消除了，从此天下太平。

在考古工作者发现的西夏时期的许多星曜崇拜图中，西夏人把每一个星曜都赋予了人的形象。图的中央通常是人间佛的本源——阿弥陀佛或手持法轮的炽盛光佛，形象十分高大。日神和月神在佛上方的云彩上面，其他的星曜分别侍奉在佛的两边。

日神在众星曜中处于最重要的位置，代表着光明和阳性。日神往往是帝王或大臣的形象，头冠上饰有太阳的象征——三足乌。

月神代表黑暗和阴性，通常都是手托绘有玉兔的圆盘的皇后形象。在我国的传说中，圆盘代表着月亮，玉兔在上面炼制长生不老药。

土星在星曜诸神中也有着重要的位置。土星代表的是大地，因此以黄色为主。在印度神话里，土星的形象是一位穿着宽大袍服的老者，他拄着长杖，手持象征法力的印信，他的头饰上面的公牛就是土星的象征。金星的形象是一位穿着黄色衣裙，弹奏着琵琶的女子。木星是掌管诉讼、大赦、惩罚的神灵，可以保护国家免受鬼怪的侵扰。因此，他以官吏的形象出现，旁边还有象征着惩罚的粗木棍和斩头台。火星是主管雷霆的神，对内执掌官府，对外统领军队，他的形象是一名手持利剑和敌人头颅的武士。水星的形象是一位手持书卷的女性，头冠上有猴形的饰物。

在星曜崇拜图中还有黄道十二星宫，这些黄道星宫与古希腊对黄道星宫的描绘十分相近，由此可以看出西夏受外来文化的影响之大。

第七节 西夏的科举制度

西夏建国之初还没有实行科举取士制度，李元昊创建了“蕃学”，作为培养人才、选拔官吏的途径。“蕃学”的学员是从蕃汉官僚子弟中选拔出来的。实际上，“蕃学”已具有科举取士的性质。

夏崇宗时期，李乾顺“命选人以资格进”，规定“凡宗族世家议功议亲，俱加蕃汉一等，工文学者尤以不次擢”，这又是具有恩荫察举性质的荐官办法。西夏宗室李仁忠、李仁礼，因先世之功，又通蕃汉文字，有才思，善歌咏，都被进官封王。大约在崇宗时期，西夏已开始实行科举取士制度。仁宗时期的名相斡道冲，经科举进入仕途，任国相十余年。史载，其八岁中童子举，约当崇宗正德至大德年间(1127—1139年)。

史书记载，西夏实行科举取士制度始见于仁宗时期。西夏设童子科，科举取士在此之前就已实行了。西夏科举取士的科目主要是儒家经典，早在西夏建国初期的“蕃学”中，就由野利仁荣主持翻译汉文儒家经典《孟子》、《孝经》、《尔雅》及《四言杂字》等。毅宗李谅祚曾上表向宋朝求请“九经”、《唐史》、《册府元龟》等典籍，供西夏人学习。仁宗李仁孝又曾派遣使者到金国，以重金购买名儒翻译的各种书籍，并于人庆三年(1146年)下令尊孔子为文宣帝，令各州、郡建庙祭祀。

西夏至仁宗以后，科举取士几乎成为升官晋爵的主要途径。根据史书记载，仁宗时的名臣斡道冲、高逸，神宗时的名臣权鼎雄，献宗时名臣高智耀等，都以进士升入官途。夏神宗遵顼为宗室齐王李彦宗之子，他博通群书，工隶篆，桓宗天庆十年(1203年)三月，廷试进士唱名第一，后被嗣齐王爵，不久，又擢大都督府主。天盛十三年(1161年)正月，西夏统治者仿照唐宋制度设翰林学士院，所选之人也是通过科举选拔的，为皇帝草制诏、备顾问的文学优长之士。神宗时的权鼎雄即以文学名授翰林学士。史书明确记载的西夏翰林学士有仁宗时的王佥、焦景颜、杨彦敏、刘昭、王师信、梁宇、王禹玉、余良等，桓宗时的李国安、张公辅，襄宗时的梁德懿，神宗时的权鼎雄等。此外，襄宗时观文殿大学士罗世昌，献宗时徽猷阁学士李弁等，他们也都是通过科举进身授职。

西夏的科举取士延续到国家灭亡之时。史书记载，夏献宗乾定三年(1226

年)三月,策士,赐高智耀等进士及第。但高智耀见蒙古军已兵临城下,国家将亡,不受官职,后隐居贺兰山中。献宗"策士"的前一年,宗室李桢随父避乱到金国时,还"应经童试中选",可见科举制度在西夏已深入人心。

第八节 西夏的婚姻习俗

在中国古制中,中表婚,是指姑、舅、姨表兄弟姐妹婚。历史上很多民族都盛行过中表婚,党项族就盛行姑舅表婚。党项族的中表婚应是双边交表婚,即一个男子既可以娶舅父之女为妻,也可以娶姑母之女为妻。

姑舅表婚在西夏上层统治集团中,特别是在皇族中极为常见。如西夏第一代皇帝景宗元昊娶舅父之女卫慕氏,第二代皇帝毅宗谅祚娶舅父之女没藏氏,第三代皇帝惠宗秉常娶舅父之女梁氏。皇室的中表联姻对社会上保持中表结亲起到了提倡和强化的作用。

西夏党项族在婚姻方面,妇女地位较高。女兵报仇,敌人躲避不战,是古代女权的一种表现,是对妇女的尊重。西夏时期还有女兵参加作战,这应看作是妇女有一定地位的表现。

在西夏婚姻制度中,妇女在婚权上比宋朝妇女有较多的自由,寡妇改嫁也比中原地区宽松。

在西夏社会中,婚姻行为的主婚权属于父、母亲,在没有父、母亲的情况下则由其祖父母、共居庶母、同母兄弟、嫂娣、亲伯叔、姨等共同商议。西夏婚姻应属于父母或期亲包办婚姻。男女订婚后,若女婿未往迎娶,或男子已死,女子则可嫁至"情愿处",若本人不愿去,婚姻仍不能成立。这也表明西夏妇女的婚权相对较多。

西夏许寡妇改嫁。寡妇改嫁要等到丈夫死后三年孝期满后才可以,还要征得公婆同意,无公婆则自己做主。

由于西夏对外的战争较多,如果丈夫被俘,长期不归,妻子应根据有无子女、是否迎娶分别等待一定年限。过了期限就可以改嫁他人。这在一定程度上保证了妇女的权益。

西夏婚姻中有妻妾之分,子辈有嫡庶之别,但西夏的妻妾不像中原地区那样尊卑严格,嫡庶之间的差别也不像中原地区那样大。

西夏法典对男女的"非礼"行为，也要进行处罚，但处罚较轻。《天盛律令》规定，寡妇及未嫁女与人行淫时，男人有罪。如果是寡妇，则判一年徒刑；如果是未嫁女，则判三个月徒刑。并罚女人十杖。若与有夫之妇通好，则处罚稍重，判女人二年徒刑。但强调当时捉捕必须有知证。

《天盛律令》卷八"夺妻门"用一门的篇幅专门对抢夺他人妻子作出规定，共有10条之多，可见当时确有抢妻之风，而且严重到要以法律的形式专项作出处理的程度。这与中原地区是很不相同的。

封建社会对非婚生子女都采取歧视的态度，西夏也不例外。

西夏婚姻制度中还有女子出嫁不从夫姓的现象。

党项人有一种特殊风俗：党项女子以身先荐国师（僧人）之后，才能嫁人。党项女子愿以身先荐国师，可能与他们本民族性关系较为自由之俗有关。

在西夏人的择偶标准中，姿容是主要标准。姿容固然重要，但是妇人内在的美，对丈夫的忠贞更为重要。党项族尚武，故勇敢者也能获得美满婚姻。同时婚姻还受经济实力的影响。

西夏婚姻制度上的这些特点，多与西夏主体民族党项族的传统婚俗有关，同时也反映了西夏社会特别是党项族当时的一些婚姻特征。

第九节　西夏的服饰

党项羌原为游牧民族，在经济生活与文化上逐渐受汉族封建体系的影响。蒙古族成吉思汗的铁骑多次进攻西夏国土，西夏文物典籍屡遭损失，西夏的服饰文化，也只能从一些历史陈迹中见其一斑。

党项人通常以毡帽、皮衣或毛织衣、皮靴等为主要服饰。从德明时期开始，北宋朝廷几乎每年都赐予党项贵族冬服等服装，西夏也经常从北宋购买幞头、帽子、红皮腰带、红皮衬等衣物，这对党项羌人衣着服饰的改变产生直接的影响。德明喜欢穿赭袍，李元昊年少时喜欢穿长袖绯衣，戴黑冠。

1036年，李元昊攻取瓜、沙、肃三州，尽收河西地后，改革礼乐制度，设蕃、汉二字院，西夏王穿汉式服装，因为他希望与中原皇帝平起平坐。而王妃则穿

回鹘装。

西夏的文官服饰为幞头、靴笏、紫衣、绯衣；武职则戴冠，且依官位高下分为金贴起云镂冠、银贴间金镂冠、黑漆冠三等，衣紫旋襕，金涂银束带，垂蹀躞，佩解结椎、短刀、弓箭。官员便服为紫皂色绣盘毬子花旋襕，束带。李元昊自己则着白色窄衫，红里毡冠，冠顶后面垂红结绶。至于民间百姓衣着，定为青绿色，以别尊卑贵贱。西夏衣冠制度中也有吉服、丧服等服饰之分。

西夏的服饰实物，在考古发掘中尚无完整的发现，但西夏的洞窟壁画、木版画等人物绘画保留了不少党项族的着装人物形象。在莫高窟第109窟东壁西夏王及王妃供养像中，西夏王头戴白鹿皮弁，穿皂地圆领窄袖团龙纹袍，腰束白革带，上系蹀躞七事，脚登白毡靴，手执香炉。身后侍从打伞撑扇，都戴白色扇形帽，窄袖圆领齐膝绿地黑小撮花衣，束蹀躞带，白大口袴，白毡靴。王妃鬓发蓬松，头戴桃形金凤冠，四面插花钗，耳戴镶珠宝大耳环，身穿宽松式弧线边大翻领对襟窄袖有曳地连衣红裙，手执供养花。这种衣裙与回鹘女装完全相同，可见是采纳了回鹘女装的格式。


西夏女性服饰

敦煌莫高窟第148窟男女供养人为西夏高级官员，男戴有檐小毡冠或扇形冠，穿圆领窄袖散答花袍，腰束绅带，绅带外再束蹀躞带而不挂蹀躞七事，脚穿皂靴。女戴桃形金凤冠或金花冠，广插簪钗，耳挂耳坠，穿大翻领窄袖宽松式回鹘裙装。女子发式，或宽鬓掩耳，或鬓发垂髻，余发披于后背。

安西榆林窟第29窟西壁南侧分上下两列画着女供养人。她们原来都戴桃形金冠，右边插花簪，耳垂耳坠，云鬓广额，穿交领、领口镶宽花边、右衽、窄袖、左右开衩的衣锦袍，袍内穿百褶裙，裙两侧和前方垂绶，脚穿翘尖履，合掌捧供养花，她们的服装就是党项羌的民族服装。同窟西壁北侧分上下两列画男供养人，他们是瓜州和沙州监军司官员父子孙三代。他们头戴毡帽，身穿圆领长袍，前两身帽前有金花为饰，腰有腰袱，腰带前有垂绅及地，脚穿皂靴。后一身腰间无腰袱，帽前无金饰。身后随从三人，其中两人髡发，一人戴巾帻，两人穿圆领齐

膝衣、长裤、绑腿、麻线鞋，一人穿圆领长衫、腰带、皂靴。

安西榆林窟第二窟有一对西夏武官和命妇供养人像，男戴毡帽，穿交领右衽袍，腰有腰袱（捍腰），绅带两端前垂，绅带外加饰有圆銙的蹀躞带，脚踏乌靴。女梳高髻，簪有钿花，左右双插步摇簪，耳垂耳坠，颈挂念珠，穿交领右衽窄袖高开衩长衫，内衬中单，下穿百褶长裙，裙左右两侧佩绶，前方绅带双垂，脚穿翘尖靴。

西夏的劳动人民，男子一般穿短襦短衫，小口长裤，有的小腿束绑带，足穿草鞋，女子则穿裙衫。

第十节　西夏的社会风俗

西夏的农牧民生活方式不同，党项牧民以牛、羊肉及乳制品为主要食物，还有吃生肉的习惯。乳制品有乳酪、奶酥、奶油、奶渣等。农业居民种植的农作物以大麦、荜豆、青稞为主，收成不好，则常辅以野菜度日。

西夏食品以面食为主，有面、粥、饼、馒头、包子等类。食品制作已采用了烧、烤、炸、蒸、煮、炒等方法，调味品有盐、油、椒、葱、蜜等。

西夏党项牧民居住在覆以毛毡木架的帐幕中，故一家称一帐。除牧民外，西夏人都住在房屋中，有官爵的人，住的是瓦房。有的地方是一列三间住房中，中间一间供神，左右两间住人。西夏皇室帝王效法中原皇朝，大筑富丽宏伟的宫殿、陵园、寺庙。贵族富豪、大臣官僚也都竞相大兴土木，修建官邸、府衙，庭院楼阁，亭榭台池，极尽享乐。

西夏人喜爱狩猎，他们既以此作为牧业的补充，也视为一种娱乐活动。元昊祖父继迁曾以一箭射中猛虎的眼睛而博得众部族的叹服。元昊成为党项羌首领后，每次出兵作战前，总要先召集各部落首领一起围猎。西夏的狩猎更多地体现了党项羌民族的尚武精神。随着西夏社会的发展，这一习俗也被逐渐认为是不合时宜，受到阻止。

西夏人也喜爱音乐。他们擅长吹奏羌笛。西夏人也爱唱歌，尤其是吟唱用宋词谱写的歌曲。

西夏的节日很少。西夏节气以十二月为岁首，故重视冬至节，亲友团聚欢宴，以示庆祝。建国后，李元昊规定每年四季月首和他的生日五月初五为节日，让全民欢乐为他祝寿。

西夏统治者笃信佛教，建国前李德明曾遣使赴宋朝河东地区的五台山（今山西五台东北）进香，又向宋朝求赐佛经。景宗李元昊也向宋朝求赐佛经，建国后又组织僧侣用新创的西夏文翻译佛经，并在首都兴庆府东修建高台寺。没藏太后早年曾出家为尼，元昊死后辅佐年幼的毅宗执政，因宋朝所赐《大藏经》，而于兴庆府西建承天寺。天祐民安元年（1090 年），还完成了西夏文《大藏经》的翻译。仁宗仁孝时期大量刻印散施佛经。黑水城遗址中发现的大量西夏文刻本和写本中大多数是佛经，也可见西夏佛教传播之盛。西夏佛教前期来自中原佛教，中期是回鹘佛教，后期是吐蕃佛教。

西夏也有道教流传。宋元丰四年（1081 年）宋军进攻西夏时，西夏灵州城中有僧、道数百人。

西夏人笃信鬼神，崇尚诅咒，每次出兵都先进行占卜，用以问吉凶，决疑难。西夏人作战忌晦日，重单日，战败后还要举行“杀鬼招魂”的仪式，用以超度亡灵。西夏人特别重视复仇，如仇家有丧则不受侵害；无力复仇者，则集壮妇享以牛羊酒食，赴仇家纵火，焚其庐舍，被焚者趋而躲避，因为党项有种风俗认为“敌女兵不祥”。

第十一节　西夏的丧葬习俗

西夏党项族主要有水葬、火葬、土葬、塔葬四种丧葬方式。

根据《西夏书事》的有关记载，西夏太祖皇帝李继迁在进行反宋战争期间，把自己的先祖彝昌葬在榆林红石峡。他堵住河水，引向北流。再在河床的石板上凿穿一个穴，把死者葬入石穴后再扒掉堵河的水坝，恢复河水流入，后人都不知道这个地方。李继迁这样埋葬祖坟意在深藏，是一种政治上的考虑，这种葬法不是党项人的固有风俗。

党项人早期为游牧民族，他们居无定所，多实行火葬，将骨灰盛于陶罐、小

石棺等容器中再埋入坟墓。西夏建国后，这种传统一直被保留下来，和后来兴起的土葬一起成为西夏两大主要的丧葬形式，但此时的火葬则是羌、汉、佛三大葬俗的合成，构成了一种礼仪繁缛和铺张浪费的火葬形式。

《马可·波罗游记》中详细记载了敦煌一带信仰佛教的居民的火葬仪式：当一个有身份的人去世，在等待安葬入土的时候，他的亲属请来巫师根据死者出生年月日选择合适出殡的日期和时辰。为趋吉避凶，亲属不敢随意改变巫师择定的日期，所以死者遗体不得不长期停留在家中，有时停柩一周或一周以上，甚至必须半年之后。为了防止尸体腐烂，他们用 10 厘米厚的木板为死者制作一副十分坚固的棺材，外面涂上一层油漆，接缝处填上沥青和石灰的混合物，然后把整个尸体用绸布包扎起来放在棺材里面，撒上大量的香树胶、樟脑和其他药材。一般在家里停柩期间，灵前的供桌上每日必须陈列面食、酒和其他食物约一餐饭之久，让死者能够享受食物的香气。有时巫师告诉亲属，死者的灵柩不宜从大门运出，亲属就必须把棺材从旁门运出甚至是穿墙而出。葬礼一般在城外举行，灵柩送出城外时，在必经之路每隔一段距离，必须建造一种独木的棚屋，装饰彩绸，作为临时停柩的地方。每逢灵柩停下时，不管时间长短，都必须摆上酒食，停一站摆一站，直到棺材到达目的地为止。他们以为这样做，能够让死者的灵魂得到休息，有力气跟着前进。同时，他们在殡葬过程中，还有一种风俗，即用某种树皮制作的纸，为死者绘制大批的公母马匹骆驼、钱币和衣服图形和尸体一起火化。他们认为死者在阴间将会享受纸片上所画的人物和器皿。在举行殡葬仪式的时候，所有乐器全部击响起来，霎时间吵闹喧嚣震耳欲聋。

西夏建国前后，历代帝王都实行土葬，王族宗室、官僚贵族仿效唐宋帝王的陵寝制度，在都城兴庆府附近的贺兰山东麓兴建了规模宏大、富丽堂皇的皇家陵园。

西夏国除了普遍的火葬和土葬两种葬式以外，还有塔葬。

塔葬是用墓塔放置活佛、高僧的尸骸、遗骨和遗物，是佛教中最高贵、庄严的葬法，只有高僧大德才能享此最高等级的殊荣。

西夏最典型的塔葬是拜寺口北寺塔群，在塔群的不少塔基中有骨灰片出土，它们应是西夏时期拜寺口北寺内高僧的墓塔。1909 年，俄国探险队在我国

额济纳旗黑水城遗址发现了一佛塔，塔内北墙边的台座上坐着一具骨架，并从塔内发现了大量西夏文佛经、文献。西夏佛教徒埋在塔内，尸体不用火化，也没有造葬具。这种非常特殊的埋葬形式，表现了佛教徒尊敬佛教的思想意识。

西夏时期已不再以活人为皇帝、皇室殉葬，而以俑、画像和财物代替人殉，这是西夏丧葬习俗的一大进步。西夏随葬的财物范围很广，包括日常生产资料、生活用品、钱币、兵器等，几乎无所不包。由于墓主政治地位和经济条件不同，其随葬品也有所不同。从这些种类繁多的随葬品中，可以反映出死者生前的身份地位、日常生活和爱好。

第四篇　全国史话

第十九章　女真金国

第一节　女真民族的统一

自古就生活在我国东北的女真人，最初只有几十个部落，过着原始的狩猎生活，发展极为缓慢。因他们居住的地方有一条河流叫蜿蜒水，他们便以此为名，自称蜿蜒部，后来改写成完颜部。那时的完颜部落都是以氏族为单位独立发展，所以没有成立过部落联盟，也就没有产生过共同的首领——大酋长。

传说在唐代时，高句丽有一个贵族叫函普，在国亡后北逃流落到完颜部落里。那时候的完颜部落还处在母系氏族阶段，各部族之间为了争夺财富而杀伐不已，甚至把俘虏当牲畜宰杀。函普立志要改变完颜部落这种同族相残的陋习。经过他多年的努力，果然使相邻的几个女真部族不再血亲复仇了，人们可以安心采摘和狩猎，生活资料的充裕也使得部族的人口迅速增加。完颜部族的人把他奉为智者，并共推他为完颜部族的大酋长。

后来，函普娶了一名完颜部落的女人为妻，并和她生了两个儿子。由于文明程度高，函普的这支完颜系发展最快，到函普的重孙完颜绥可这一代，氏族人口已达上百口了。

为了开拓更好的生存空间，完颜绥可决定带着这支氏族迁徙。他们在按出虎水（今哈尔滨东阿什河）一带找到了既可以狩猎，又可以放牧，还可以捕鱼的理想之地。于是，这支完颜部就在这里定居下来。

此处接近汉地，汉族文明影响到了完颜部落，无形中改变了部落人民的生活方式和思维方式。绥可之子石鲁即位后，他决心改变女真部落一盘散沙的状况，这支完颜部落先后吞并了青岭（今吉林平岭及南楼山一带）、白山、苏滨（大绥芬河）等地的女真部落，组成了女真完颜部部落联盟，石鲁任联盟长。至此，完颜部部落联盟已成为白山黑水一带一支势力不可小觑的部族。

女真人的崛起引起了辽国的警觉，在安抚不见成效的情况下，辽圣宗派大军征讨，尤其是耶律斜轸那次征讨，生俘女真10余万人、马20余万匹，自此女真部落元气大伤，只能向辽国称臣纳贡。每年除向辽朝进贡人参、蜜蜡、北珠和生金等贵重物品外，还要定期贡献产于五国部（今黑龙江依兰附近）的珍禽海东青。“海东青”是一种体型小却很凶猛的鹰。完颜部落并不出产，只有偏远的东北边境的五国部落才能找到“海东青”的踪影。辽国人之所以要完颜部进贡海东青，就是要让完颜部和五国部互相残杀，以利自己的统治。为猎取海东青，完颜部人经常与五国部人发生血斗，付出了巨大的牺牲和代价。完颜部为了将海东青按时送到辽上京临潢府（今内蒙古赤峰市巴林古旗林东镇），还专门修筑了一条鹰路。

石鲁死后，其子乌古乃接任联盟长，借口要向五国诸部猎取海东青，继续对完颜部落进行征战，又将叶赫、图们、耶懒（今俄罗斯塔乌黑河）、土骨论和五国诸部纳入联盟。当时，辽国为了对付其他时叛时降的部落，也就有意借重完颜部落联盟的力量，遂任命乌古乃为女真部族节度使。负责管理女真部族和搜索反抗辽国统治的逃亡者。这样，乌古乃有了朝廷的授权，更可以名正言顺地袭杀尚未归服的女真部落。为了提高军队的战斗力，他开始向汉人或辽国地方官手里购买铁器和甲胄之类的兵器，使部落的实力大增。

由于在战争中联盟长家族按传统可以分得更多的财产和奴隶，因此凡有资格竞争联盟长的家族，都无不觊觎这个位置。辽咸雍十年（1074年），乌古乃死亡，其次子劾里钵继为节度使。但他的叔父跋黑等人联合其他部族袭击劾里钵兄弟。经过数次苦战，劾里钵最终战胜了跋黑，部落联盟长从此就在乌古乃子孙一系传承。

劾里钵之后，其弟颇剌淑、盈歌相继继任节度使，由于南方是辽国的势力范围，为了避免刺激辽国，完颜部势力就向东北发展，相继征服了纥石烈部阿疎、乌古论部留可、库德、浑蠢（今吉林珲春河）、耶悔、星显和岭东等女真诸部，占领了阿疎城（今吉林延吉市附近）、米里迷石罕城（今吉林珲春县境）、留可城（今吉林珲春县），势力直达黑龙江下游及日本海一带。女真族也由氏族制社会向着奴隶制社会急剧转化，统一的女真民族形成了。

第二节　完颜阿骨打灭辽

1109年，盈歌死后，阿骨打的哥哥乌雅束继任联盟长。

据《金史》记载，阿骨打的箭法很好，一箭离弦，无不百发百中。有一次他与叔叔满都可，参加纥石烈部首领活离罕的宴会，在宴会期间有一场箭术比赛，参加者都是远近闻名的骑射高手。他的叔叔满都可当时也只射了100多步，而他小小年纪竟射出了320余步，不偏不倚，正中靶心，赢得一片喝彩。

阿骨打23岁那年，第一次随父劾里钵出征就不同凡响。在冲锋中，他好似一匹脱缰的野马，左右冲杀，如入无人之境。其父大为赞赏。颇剌淑任联盟长时，纥石烈部首领麻产（活离罕之子）违抗完颜部的命令，阿骨打亲自出马俘获麻产。盈歌任联盟长时，阿骨打率军追杀温都部跋忒、破留可城、取坞塔城，立下了赫赫战功，逐渐成为联盟内部有威信的、握有实权的人物。

此时正是辽天祚帝耶律延禧统治时期，因为辽国对女真部落的索取日渐增多，派到这里的官员趁机巧取豪夺，中饱私囊。特别是辽廷经常派遣银牌天使到女真各部巡视，还要当地安排最漂亮的女子陪夜，不管门第高低，不从则大祸临头，引起了女真人的强烈不满。阿骨打决心要把女真人从辽朝的残酷统治下拯救出来。

按照辽国的传统，辽国的帝王每年春天都要到春州（在今吉林省）巡游春猎，凿冰钓鱼。按照习俗，在每年春季最早捉到的鱼要先给祖先上供，并且要摆下头鱼宴庆祝，邀请生女真诸部首领边吃边汇报工作。天庆二年（1112年）2月，天祚帝巡游至混同江一带，在春州行宫举行了一场盛大规模的头鱼宴会，女真诸部首领都来朝拜。天祚帝一时高兴，命诸部首领依次起舞助兴。因为阿骨打对辽国已有轻慢之心，他就推说身体有病，拒绝跳舞，并在不打招呼的情况下退席而去。

1113年，阿骨打之兄乌雅束病逝，他承袭了其兄的职位，为女真部族节度使。他决心以此为契机反叛辽国，因此不向辽国报丧。他自称联盟长，利用女真人的反辽情绪，与国相撒改统率女真各部，做反辽的准备工作，伺机起兵。

女真民族是一个崇拜太阳的民族，阿骨打率领诸部落首领及其联盟核心人物撒改、宗干、宗翰和希尹等向东方初升的太阳设坛告祭，行跪拜礼，表示众

志成城、誓师伐辽的决心。这一年，阿骨打43岁。

希尹足智多谋，他提出，既然要伐辽，就要有名正言顺的借口。遂向辽国提出索要女真叛徒阿疏的要求。阿疏原是纥石烈部的酋长，被盈歌所吞并。阿疏逃到辽国，企图依靠辽国的力量恢复部落，给女真人造成很大的麻烦。辽国也把阿疏当作制衡阿骨打的一枚棋子。阿骨打知道辽国是不会轻易答应遣返阿疏的，因此就几次三番地派出使者去索要。他索要阿疏是假，侦探辽国虚实是真。当阿骨打得知天祚帝骄纵荒淫，辽国防御废弛时，不禁大喜。

当辽天祚帝得知阿骨打在备战后，一面派使者到阿骨打那里去责问，一面调动河北几路人马到东北威胁。

天庆四年(1114年)9月，阿骨打趁辽军部署尚未就绪之际，率领2500名精兵来到涞离水(今拉林河)畔的得胜陀(今吉林扶余石碑崴子)，举行战前阅兵。在阅兵时，阿骨打一席极富煽动性的话说得众将士热血贲张，敌忾同仇，人人愿死以求战，灭辽之声响彻云霄。阿骨打带着这支拼命之师，一鼓作气攻占了宁江州(今吉林五家店)，也使队伍扩充至3700人。

宁江州是辽国东北边防的前哨。宁江州失陷，辽国朝野震动。天祚帝以萧嗣先为都统，征武勇10万人屯驻出河店，准备一举吞灭女真。天祚帝从不把国事当回事，他没有足够的思想准备和周密的战略部署。阿骨打率3700骑疾趋混同江(今吉林第二松花江)上游，偷袭出河店，打得辽军溃不成军。出河店一战，阿骨打获战马3000余匹，斩获辽军不计其数。女真兵力已发展至万余人。

1115年正月，阿骨打在会宁(今黑龙江阿城南)正式宣布建立大金国，不再从属于辽国。完颜阿骨打就是金太祖。

金太祖即位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出兵黄龙府(今吉林农安县)。他采取"围点打援"之计：对黄龙府，只围不攻；对援军，务必全歼。果然，在阿骨打围困之下，黄龙府粮草断绝，辽军只得弃城而逃。

黄龙府是辽人最初的发祥地，失去黄龙，对辽国的心理打击非常大。1115年，天祚帝决定御驾亲征，他率领20万辽军逼近金国。此外，还有都点检萧胡笃、枢密直学士柴谊率领的3万汉兵，南出宁江州；驸马萧特末、林牙萧查剌率骑军5万、步兵40万屯驻斡邻泊。

当时阿骨打只有2万多兵力，双方实力悬殊。但辽国境内民族众多，兵力来源复杂，有些民族的兵不是真心替辽国卖命，军心不稳。天祚帝盲目地相信

辽军数目众多,限定数月内定要剪除女真势力。而金兵却一个个忧生乐死,士气旺盛。两军刚一接触,辽军就被金兵打得大败,武器、帐篷、炊具丢得满地都是。辽天祚帝想跟金国讲和,金太祖提出的条件是辽天祚帝必须投降。天祚帝恼羞成怒,凭借优势兵力再次组织进攻。

正当战争进入对峙阶段时,辽国发生了内讧,天祚帝却突然紧急撤兵。完颜阿骨打抓住这次机会立即反攻,在护步答冈追上辽军,几乎全歼了20万辽军。天祚帝日夜狂奔,才没被活捉。纵横北方200年、不可一世的辽国,从此一蹶不振。

1120年,金国和北宋订立了联合攻打辽国的盟约,即"海上之盟"。双方商定:金取辽中京大定府(今内蒙古宁城境),宋取辽南京析津府(今北京)和西京大同府(今山西大同),待到辽亡后,宋将原给辽之岁币转纳于金国,金则同意将燕云十六州(平州、营州除外)归还宋朝。双方均不得单独与辽媾和。

宋金结盟后,金国在与辽国的谈判中故意漫天要价,致使谈判破裂。金国反以辽国没有诚意为借口,于公元1121年冬,与宋相约攻辽。

1122年正月,金攻陷辽国中京大定府(今辽宁宁城西大名城),天祚帝闻讯后率领卫兵5000人逃往云中。3月,金军攻陷云中,天祚帝又急走西京大同府(今山西大同)一带,金军紧追不舍,他又逃入夹山(今内蒙古萨拉齐西北大青山中)苟延残喘。

宋徽宗眼看金兵大胜,即于1122年夏撕毁了宋辽之间相互信守120年的澶渊之盟,由童贯统率15万宋兵伐辽。但宋兵很快就被辽国大将耶律大石、萧干在雄州击败;后又在燕京被辽军打得溃不成军,不得不和辽罢战。

宋辽之战,辽军虽胜,势力也大为削弱,已成疲惫之师。接下来,金军不费吹灰之力就收复了幽云十六州。

1124年冬,天祚帝不听耶律大石等人的劝阻,执意要率残军出夹山,南下武州(今山西神池县),企图收复山西州县,又被金军击败,许多部下投降了金军。此时,据守南京析津府的耶律淳废黜天祚帝,自立为天锡皇帝,支撑残局。辽国内部分裂,天祚帝仅拥有沙漠以北及西南、西北两路招讨府。天祚帝东进,与金人战于奄遏夏水,兵溃西逃应州(今山西应县),路上水粮断绝,被金将完颜娄室追上俘获。金太祖降封他为海滨王,不久又将其杀死,自此大辽灭亡了。

第三节　金国的灭亡

金灭辽几十年后，草原上的蒙古势力日益壮大，并逐渐蚕食金国的土地。1214年七月，金国将都城南迁至汴梁。随着金都的南迁，蒙古势力逐步向南逼近。

自宋宁宗嘉定四年（1211年）金都被蒙古军包围，宋、金使节不通，南宋岁币便未能输金。金迁都前后，曾两次向南宋督索积年岁币。真德秀等人认为：金人衰微，已不足以抵御蒙古的进攻，其亡必然，如果再遣使予币，将为新兴强敌所轻视，所以，应当将岁币用于加强国防，增强自身的实力，以应付时局的变化。

以乔行简为代表的另一部分人则提出了相反的意见，认为：金虽内乱，灾害不断，外受蒙古攻迫，但国未大乱，上下严密，虚实难测，不可视为垂尽之敌。宋如助金抗蒙，金可能维持更长的时间，于宋应是有利的。

但金南迁以后的对宋政策则使宋金和解、联盟抗蒙的可能化为泡影，也使南宋政权内部主张借金屏宋的观点遭受严重的挫折。

当时的南宋政府最后采纳了程珌、汪纲削减岁币的建议，于金迁都的第二年，即1215年三月，派丁焴、侯忠信赴金贺长春节，向金宣宗转达宋宁宗要求减岁币的愿望。但被金宣宗回绝了。于是南宋政府便托词漕渠干涸，运输不便，断绝了岁币。

到了嘉定十年（1217年），由于成吉思汗“策金不能国”，授木华黎以经略汉地之权，继续攻金，而自己率主力发动了第一次西征。金人便乘蒙古退兵之际，于当年四月在西起大散关，东到淮河流域这一漫长的宋、金分界线上从多处对南宋展开了全面进攻。

金国的这次大举南掠，表面上虽然声称是南宋断绝岁币所致，实际上是想把失之于蒙古手中者再从南宋方面得到补偿，即扩张领土，掠夺财物。

当金军南掠之初，南宋就有人主张将积蓄了几年的岁币交给金国，以杜绝战祸。此议一出，立即遭到了朝野上下的一致反对。

正是金国的南掠政策，排除了金、宋和解及联合抗蒙的可能，打破了宋廷中企图借金为屏障者对金所存的幻想，使南宋关于对金政策的争论停止下来。

此后南宋为了自身的存亡，遂抛弃了蒙古大举攻金以后闭守观望的对北政策，不仅坚决抗击金军南下，而且公开招纳有相当实力的山东忠义军，同时与西夏会师夹击秦、巩，并与蒙古交往以减轻金军对自己的压力。尽管此后不断有金国大臣上疏力劝停止攻宋，使金免致徒耗实力、腹背受敌。但金宣宗对停止南掠的建议均未采纳，使得这场战争直到金宣宗驾崩、金哀宗即位后的嘉定十七年(1224 年)才结束。

金国发动的这场长达七年的对宋战争，大大加速了自身的灭亡。金国“取偿于宋”的目的不仅未能达到，反而严重削弱了自己的力量。在宋金停战之前，金国在河朔的势力就已基本被肃清。

与金两面为敌的做法相反，成吉思汗知道宋、金之间长期对立，矛盾很深，因而早在他大举攻金之初，就打算利用两者间的矛盾，联宋攻金。

嘉定六年(1213 年)秋，蒙古兵分三路深入金国境内，成吉思汗率中路军攻打金国的河北、山东诸州县。当年冬，中路军南进至济南时，成吉思汗即遣使臣主卜罕至淮河一线宋境打通联系，企图以将北宋河南故地归还宋为条件，争取南宋联兵攻金。主卜罕一行人于嘉定七年(1214 年)农历正月初九到达濠州，却被奉行谨边自守政策的南宋濠州守臣应纯之派人“捕送”至金国的泗州。

虽然初次通使未获成功，但成吉思汗并没有放弃与宋联兵的计划。宋、金冲突后的嘉定十一年(1218 年)，西征途中的成吉思汗再遣使臣葛葛不罕前往南宋通好。

尽管蒙古从一开始就采取了主动接近南宋的态度，但宋人从蒙古攻金之战中看到了蒙古的力量，更鉴于历史教训，对蒙古的潜在威胁普遍有较清醒的认识。因此南宋与蒙古交往的目的在于以蒙制金，而不是助蒙攻金。一旦以蒙制金的必要性消减，南宋就会中断这种互相利用的使聘交往。

嘉定十七年(1224 年)，金国新君哀宗着手改善宋金关系，几次遣使与宋释愿讲和，公开宣布不会南伐。宋金关系的缓和，使南宋以蒙制金的实际价值大跌。而与此同时，蒙古却在毫不迟疑地招诱南宋叛亡，打击南宋控制下的中原忠义武装。就在宋蒙使聘频繁的嘉定十四、十五年(1221 年、1222 年)，蒙古招纳了宋涟水忠义军统辖石珪和京东安抚使张林，木华黎又遣蒙古不花越过牛头关，擒斩了彭义斌，迫降李全。宋蒙关系的恶化，也使得以金屏宋的意义倍增。这样，南宋最终中断了与蒙古的使聘交往。

对于南宋态度的转变，蒙古人自然不会无动于衷。宋理宗宝庆三年(1227

年），蒙古在用兵西夏、经略关中的同时，试图以武力胁迫南宋臣服蒙古。这年二月八日，蒙古遣兵打着灭金、夏的旗号，攻打南宋利州路关外五州及其所属关寨城堡。宋军在确认这支突如其来的军队确系蒙古军后，受制于不得擅启边衅的命令，不敢与战，坐视蒙古军攻下阶州，包围西和州，之后蒙古军在进攻阶州将利县时前锋稍稍退却，驻守仙人关的南宋沔州都统程信误以为前方获胜，又急于解西和之围，遂轻率出击，被蒙古军大败于兰皋，南宋西边良将麻仲、马翼、王平皆战死。蜀帅郑损在得到败报后大惊，竟然不顾利州戎帅赵彦呐的反对，轻率地作出了放弃关外五州、退保三关（仙人关、七方关、武休关）的决定。五州之中，当时只有阶州被蒙古军攻破，西和州、成州、天水军都在坚守，凤州本未遭敌，只因郑损的错误命令，成州、天水军弃守，境内惨遭蹂躏，凤州因坚壁清野，遂委焚荡，其祸惨酷。唯独西和州在利州副都统何进的坚守下，一直坚持到三月底蒙古军退兵。这便是震惊南宋朝野的"丁亥之变"。

"丁亥之变"后，南宋荆湖南路转运使赵汝挡与在之前的宋金战争中俘虏的金国勇将黄掴阿鲁答在潭州商议联合抗蒙之策，淮东宋将赵范、赵葵更与金帅完颜合达、移剌蒲阿出于防蒙的目的而约为夹攻。

宝庆三年（1227年），成吉思汗病逝，生前留下了假道宋境灭金的遗言。事实上，早在成吉思汗西征未归时，蒙古就有绕道宋境以攻金的设想。但由于木华黎兵力有限，此时无力发起对金的全面进攻，所以这个设想也就不了了之。

这个设想的破灭，使得窝阔台在绍定二年（1229年）八月即位后对金国发动的大规模攻势，依然选择正面强攻潼关—黄河防线。但是，蒙古的进攻非常不顺利。绍定三年（1230年）正月，金军大败蒙古军于大昌原，解庆阳围；八月，史天泽率军攻黄河北岸重镇旧卫州城，以为渡过黄河的突破口，被完颜合达、移剌蒲阿击退；接着，窝阔台亲统大军强攻潼关，数月不克；次年正月，骁将速不台欲从潼关西南山区攻入河南，又被完颜陈和尚堵回。

数次破关入豫的失败，使得蒙古陷入"入关不能，渡河不可"的境地。这样，假道南宋灭金的方案又被重新提出。绍定三年（1230年），蒙古遣李邦瑞使宋，但南宋拒绝其入境。次年（1231年）二月，李邦瑞再次奉旨使宋，宋廷出于避免蒙古借机寻衅的考虑，接纳李邦瑞，恢复了宋蒙间的使聘往来，但对于李邦瑞提出的蒙古军"假道攻金"的要求则以不通融的态度加以拒绝。

但是此时，南宋对于蒙古假道的要求不答应也得答应了。

1231年三月，蒙古军在攻克金国陕西重镇凤翔后便大举进攻南宋四川地

区，试图以武力迫使南宋屈服。由于新任蜀帅桂如渊错误地认为蒙古军会按照“丁亥之变”的行军路线，西走吐蕃境内攻宋，遂将重兵布置于西面的七方关，而东边的战略要地马岭仅布置了忠义1400人屯守，使得从东道攻宋的数万蒙古军得以长驱直入。四月二十七日，蒙古军攻克凤州，；五月六日，蒙古军推进至三关之一的武休关。蒙古军以轻师佯攻武休关，主力则在武休关的东面分为两路，一路经华阳关前往洋州，一路从阳明、黄竹小道绕过武休关直趋兴元府。驻守武休关的权兴元都统潘福听闻蒙古出现在自己的后方，仓皇溃退，导致本就无兵可用的兴元府成为孤城。利州戎帅、知兴元府郭正孙被迫带数十万民众向米仓山方向撤退。五月八日，郭正孙一行在沙窝与蒙古军遭遇，他于次日力战殉国，随行民众亦惨遭屠戮，兴元府失陷。洋州方向，由于洋州位居平地，无兵可守，桂如渊在凤州失陷后急调金州都统司军队前往驻守。由于当时大批难民从兴元、洋州方向涌向金州，使得宋军未能及时抵达。知洋州高稼被迫退往黄金渡，洋州亦告失陷。高稼在到达黄金渡后，积极收拢溃军，招募忠义民兵，于六月收复兴元等处失地。

就在蒙古大举攻宋的五月，窝阔台在官山九十九泉召集诸王大臣商议灭金方略。会上，拖雷转述了当年二月蒙古军攻克凤翔时降人李昌国所献之计：“金主迁汴，所恃者黄河、潼关之险尔。若出宝鸡，入汉中，不一月可达唐、邓。金人闻之，宁不谓我师从天而下乎？”这一计策被窝阔台采纳。会上，蒙古正式确定了假道宋境灭金的具体布置：窝阔台自己率领中军由白坡南渡黄河，从正面进攻；斡陈那颜率左路军由济南西下；而拖雷所率的右路军自凤翔过宝鸡，渡渭河，假道南宋四川境内沿汉水而下，进入河南。三路大军约定于次年(1232年)春会师汴梁，消灭金国。

由于之前李邦瑞的出使已经表明宋朝不会同意蒙古军假道，因此实行武力假道便成为上述计划能够实现的唯一选择。所以在蒙古最高统治集团决定了假道攻金的战略布置以后，便发起了对南宋的新一轮大规模进攻。七月间蒙古军攻克同庆府(成州)、天水军，知同庆府李冲战死；八月又经过半个多月的苦战，以惨重的伤亡攻克西和州、仙人关，知西和州陈寅、西和通判贾子坤、摧锋军统领杨锐殉国；十月又攻克七方关。加上之前武休关、阶州、凤州已经被攻破，至此，自吴玠仙人关大捷以来南宋在蜀口经营百年的三关五州防线土崩瓦解。

十月十七日，蒙古使臣速不罕拥军至青野原，正式向宋提出假道要求。南

宋守将张宣让部将冯择伪降，诱杀速不罕。蜀口各处军民在得到消息后亦烧绝栈道，以示不允许蒙古军过境的决心。拖雷在得到速不罕的死讯后，以此为借口，分兵大举入宋，实行武力假道，并肆行抄掠。

十月二十日，蒙古军攻陷沔州，沔州都统、权知州杨起、沔州通判王友仲均战死。之后，蒙古军兵分两路，西路由沔州南下，十月二十四日攻大安军，驻守大安的宋军寡不敌众，全军覆没，宋军都统何进及麾下统制官全部殉国。蒙古军撤屋为筏，沿嘉陵江长驱深入，一直打到四川腹地方才北返，与东路军会合后东进金州。东路军则从沔州出发后，向坐镇利州的南宋蜀帅桂如渊以强硬口吻再次提出假道南郑，由洋州、金州达河南唐州、邓州，会师灭金的要求。桂如渊一面火速向朝廷请援，一面却不组织有效抵抗，而是和利州漕臣安癸仲等人轻车逃往川东合州，导致川北残存宋军处于各自为战的状态，直至宋廷于十月二十六日任命的新任蜀帅——原知遂宁府李真到任。

宋廷得到桂如渊的败报后，急令京湖帅陈赅派兵前往增援，但陈赅认为蜀口防线固若金汤，侵入四川的只是从小道渗入的少数蒙古游骑，所以只派宋春带三千军队前往金州协防。十一月二十五日，蒙古军在摆脱川北宋军残部的纠缠以后，经饶风关直扑金州，击败当地驻军，接着接着沿汉水东下，进入京湖边面。陈赅闻讯后急调孟珙前往拦截蒙古军，但为时已晚。十二月二十五日，拖雷全军在光化军地界渡过汉水进入金国境内。此后蒙古军在钧州三峰山大败金军主力，金军精锐尽丧，主要将领大部分战死。由于 1231 年按干支纪年为辛卯年，故而蒙古武力假道事件，又称“辛卯之变”。

绍定五年(1232 年)正月，窝阔台的中路军由白坡渡过黄河，抵达郑州，在与取得三峰山大捷的右路军会合后，接连攻下金国许多州县。但就在金国苦心经营 18 年的关河防线已被突破，金哀宗已成囊中之物的时候，窝阔台却弃而不取，于当年三月率大军北返，仅留速不台带部分蒙古军继续攻金，从而使得金政权得以延续近两年之久。

窝阔台带大军北返以后，只留下少数的蒙古军继续攻金。速不台猛攻汴梁 16 昼夜而不克，只得暂时退军。八月，蒙军攻金国中京洛阳，直到绍定六年(1233 年)六月才攻下。绍定五年四月蒙古军撤围后，汴梁粮尽，累招援兵又无人响应，金哀宗乃弃京出走，于绍定六年正月北渡黄河走河朔，被蒙古军拦击，于是又复渡河南走归德。当月，金国汴梁西面元帅崔立叛乱，以汴梁降蒙古。六月，金哀宗又逃往蔡州。九月，窝阔台命都元帅塔察儿率诸军包围汴梁。

绍定六年正月，蒙古军攻克汴梁；四月，宋军出兵攻占邓州等地，于马蹬山大破金军武仙所部，又攻克唐州，切断了金哀宗逃跑的退路。十月，京湖制置使史嵩之命京湖兵马钤辖孟珙统兵2万，与蒙军联合围攻蔡州。端平元年(1234年)正月，蔡州城被攻破，金哀宗自缢而死，金国灭亡。

第四节　荒淫残暴的海陵王

金国的海陵王，名叫完颜亮，字元功，是太祖完颜阿骨打之孙、金熙宗的表弟，生性猜忌、残忍。

完颜亮认为自己的父亲是太祖长子，自己应继承皇位，对熙宗以太祖嫡孙身份即位心怀不满，结纳死党企图夺位，在表面上却对熙宗十分忠诚。有一次，熙宗召他去谈话，讲到太祖艰苦创业之时，完颜亮装作感动的样子，使熙宗很信任他。

完颜亮和裴满皇后的关系很密切。皇统九年(1149年)完颜亮过生日时，熙宗命亲信大兴国去赐贺礼，裴满皇后也附赐了礼物。熙宗得知此事后大为不满，就将裴皇后的礼物追回，并杖责了大兴国。自此，完颜亮开始感到不安，以为熙宗已经察觉了他的夺位用心。

同年五月，翰林学士张钧获罪被处死，有大臣揭发张钧是受完颜亮指使的，熙宗知道后很生气，就将完颜亮贬往汴京任职。完颜亮经过中京(今北京)时，与中京留守萧裕密谋，准备在河南起兵反叛，北上夺取政权。不久，当他走到良乡时，熙宗突然又召他回上京，封他为平章政事，他又和唐括辩、乌带密谋发动政变。唐括辩和乌带曾主张在废去熙宗后，立皇弟完颜常胜或邓王子完颜阿懒为帝，完颜亮对此很不满。恰巧这时河南兵士孙进起义，自称皇弟。完颜亮就乘机散布谣言，使熙宗处死了完颜常胜和完颜阿懒等有资格继承王位的宗室。完颜亮和唐括辩等人的频繁密谋引起了护卫将军完颜特思的怀疑，并报告给了皇后，再由皇后转告给了熙宗。熙宗将唐括辩叫来，把他痛打了一顿。完颜亮设计诬陷完颜特思与完颜常胜等人是一党，熙宗又杀死了完颜特思。

同年十二月，完颜亮终于发动了政变，并杀死了熙宗，紧接着又假传诏旨，将熙宗的亲信大臣完颜宗敏等人骗进皇宫杀死。当晚，完颜亮自立为帝，改年

号为“天德”。

完颜亮即位后，为了防止别人和他争夺皇位，又杀死了太宗的子孙完颜宗懿等70余人和秉德等大批贵族。接着，他颁布求言诏，宣布无论公卿大夫还是普通百姓，都可以上疏提出建议。许多人提出上京远在一隅多有不便，建议迁都燕京（今北京），完颜亮采纳了这一建议，命令右丞张浩主持修建燕京。贞元元年（1153年），完颜亮迁都燕京，改称中都，并将祖陵迁到大房山，又下令拆毁上京的旧宫殿和女真贵族的住宅，平为耕地，并削去原有贵族的王爵，这些措施打击了保守势力，有利于女真族接受汉族文化，向封建制过渡。

完颜亮贪淫好色，被他收入内宫的竟有他的弟媳、妻妹、堂姐妹，甚至连他的叔母、舅母都不能幸免。

完颜亮的荒淫生活到了令人匪夷所思的程度。他在篡位之前，家中只有一妻三妾。一旦登上了皇位，其贪淫好色的本相便暴露了出来。先是宰执大臣劝他广纳嫔妃，以多子嗣，又将这些被杀掉的逆臣之女眷收到宫里。当时宫人在外面有丈夫的，都要轮流出入侍奉完颜亮。他还经常让教坊乐工在宫中轮流值班，每当临幸妇女，就让乐工奏乐，并命人把帏帐撤掉，毫无遮蔽，有时还派人当面说些污言秽语，以此为乐。

完颜亮素有统一天下之志，这种宏伟理念使他想先灭南宋，再灭西夏和高丽，使天下最后成为“一家”。

南宋都城临安，一向以风景秀美、繁华富庶而闻名。词人柳永作词吟咏杭州美景，曾有“三秋桂子，十里荷花”之句，完颜亮听到这个词句，不禁对杭州的美景产生了神往之情。于是派人去把西湖的景致都画了下来，制成屏风，又添画自己戎装骏马于吴山之上。

朝中的大臣多数都不赞成金国出兵南宋，认为与南宋订有合约，师出无名，国家人心思安，金军不习南方作战，又劳师袭远，粮草难济。于是完颜亮大开杀戒，竟连他的嫡母徒单太后也杀掉了，其他的人自然不敢再反对了。现在既然准备出兵南宋，他就觉得中都离南宋太远，于是又把都城迁到了南京汴梁。同时他罢废了宋金边境的榷场贸易，接着又大量征兵，开始为战争作全面准备。

就在完颜亮积极备战的时候，南宋朝廷还沉迷在“和议”带来的苟安局面。从金国出使归来的南宋官员曾向宋高宗报告说金人正在汴京大肆营建，肯定有南侵之意。高宗却自我安慰地说这不过修行宫罢了。后来完颜亮的南侵意

图越来越明显。宋高宗也不得不开始作了一些准备，但却还抱着求和的幻想，所以准备工作也就拖拖拉拉。于是完颜亮的大军一路攻城略地，过了淮河，可没想到却在长江边上的采石矶被虞允文打得大败。

金军遭到如此惨败，完颜亮把一肚子怒气发泄在兵士身上，把逃回去的兵士全部打死。他还不甘心，第二天又派兵渡江，却被宋军把他的300只大船困在江心和渡口，一把火全烧了。于是完颜亮只好带着留下的人马到扬州打算去渡江。

此时，完颜亮手下的士兵已经是人人厌战了，听说还要渡江打下去，都怨声载道。但完颜亮也有他自己的苦衷。在此之前，留守东京的完颜雍已经发动了政变，自立为帝，改年号为大定。

后院失火，前线作战又不利。进退两难的完颜亮还想先攻下南宋，再回师北伐。可此时完颜雍即位的消息已经在军中传开，军心动摇；而完颜亮为了渡江必胜，又把逃亡的士兵全部杀掉，于是人心更加不稳。

十一月二十六日，完颜亮集中兵力，勒令将士们在第二天从瓜州强渡长江，后退者斩。结果当夜就突发兵变，完颜亮被乱箭穿身，叛兵又一连几刀将他砍得血肉模糊，并用绳束套上他脖子用力将他勒死，用大氅裹住尸体焚毁。

后来，金世宗完颜雍降封他为"海陵郡王"，谥号炀帝，把他葬于大房山鹿门谷诸王的墓地间。臣下上奏说完颜亮罪恶深重，不应封王，也不应葬在诸王墓地。完颜雍又废他为"海陵庶人"，改葬于墓地西南20千米处的平民坟茔。

第五节　挨揍的金太宗

完颜吴乞买是开国皇帝阿骨打的弟弟，他力气惊人，经常跑到树林里，一个人赤手空拳跟狗熊打架。结果，每次倒霉的都是狗熊，他本人顶多只是皮外伤。

阿骨打开国后，吴乞买担任了暗班勃极列(皇位接班人)，跟随皇帝哥哥东征西讨，立下了汗马功劳。

金太祖统军伐辽时，他留守京都，总管朝政。天辅七年(1123年)八月，金太祖去世。九月，吴乞买继帝位，即金太宗，改年号天会。

金朝开国之初，家底儿太薄。金太祖完颜阿骨打郑重地与群臣定下誓约：国库中的财物，只有打仗时才能动用。如果有人违反了誓约，不论是谁，都要打 20 大棍。这一铁令一直被很好地遵守着，直到完颜阿骨打去世。

起初，完颜吴乞买也是很节约的，他的皇宫的墙是用柳树和榆树形成的篱笆。前厅办公，后院住人。放猪、赶羊的老百姓，前后院随便出入。除非进行重要的军事会议，不会有士兵把守。

有一天，完颜吴乞买终于忍不住了，他在夜晚偷偷打开了府库的大门，抓了一把财物去美美地享受了一次。事后，丞相清点国库时发现了此事，赶紧去告诉了重臣粘罕。粘罕马上在朝上揭露了此事。经过群臣商议，决定处罚这个奢侈浪费的“昏君”。他们把完颜吴乞买连扶带架请下宝座，打了 20 棍子。打完，又把他搀回宝座。然后，以粘罕为首的全体大臣一齐跪下请罪。

事已至此，完颜吴乞买也无可奈何，只好忍着疼痛将侍从端来的压惊酒喝完，然后恕众臣无罪。自此以后，他老老实实地过苦日子，直到驾崩。

第六节　宋金重装武士的较量

在宋金两国多年的战争中，金军有一支被宋人称之为“铁浮图”的军队，在著名的顺昌之战中，金军就使用了“铁浮图”军队与守城的宋军作战。金军的“铁浮图”又称“铁浮屠”，“浮屠”的意思本是佛塔，“铁浮屠”其实就是说士兵全身披重甲好像铁塔一样。

事实上，宋朝也有类似“铁浮图”的军队。南宋比较重视步兵的铠甲，连宋代皇帝都要亲自过问。根据《宋史》的记载，宋军重步兵披着数十千克重的甲，其防护范围包括全身，与金军相比并不逊色。宋军步兵由于装备过重，有时甚至影响机动性。柘皋之战中，宋军大败金军，但刘锜的军队因为步兵的甲重，不能奔驰，故没有俘获敌军。

宋军与金军除了在重步兵的装备上相似之外，在战术也相似。在顺昌之战中，金军的战术是以“三人为伍，以皮索相连”的“铁浮图”军居中，以号称“拐子马”的铁骑为左右翼夹击。其实类似的战术宋军也一样会使用，根据《宋史·吴玠吴璘传》的记载，此战中，宋军中路步兵“以拒马为限，铁钩相连”。这种战术运用几乎与顺昌之战时的金军“铁浮图”一模一样。



金国士兵

在陕川战场上,双方采取的战术如此相似,在这种情况下,哪方的统帅和士兵综合素质高,哪方就会获胜。历史记载,在宋绍兴二年(1132年)的饶风岭之战和绍兴四年(1134年)二月的仙人关杀金坪之战中,宋军一胜一负。这表明在同等条件下,宋军只要敢战,也一样有胜利的机会。

南宋有类似金军"铁浮图"的重铠甲步兵,是否也有类似金军"拐子马"的部队呢?

金军在作战中骑双马、三马或者四马冲前时,为了避免众多副马四面散开,必然要把其余副马长长的缰革系在主马身上,对手在远处看到后就有可能产生"贯以韦索,三人为联"的错觉。"三人为联"其实是"三马为联"(或者数匹马联在一起)。这就是金军"拐子马"的真相。金军连在一起的"拐子马"遭到敢于狙击的宋军时就会吃亏。"拐子马"中如果一马死亡,其余二马就不能奔跑,只能坐而待毙。

金军"拐子马"最引人注目的特点并非是左右翼夹击,而是其担任敢死队的某一翼,强行突入对方阵地,使敌人预先布置好的阵地处于瘫痪状态。

宋朝也有类似金军"拐子马"及"死兵"部队,但名字不同。宋朝的类似的部队叫"先锋","先锋"的任务也是强行突入对方阵地,使敌人预先布置好的阵地处于瘫痪状态。

比较一下金军"拐子马"与宋军的"先锋",就会发现两者有很多相同之处。一是金军的"拐子马"是人马皆重铠,宋军的"先锋"也是人马皆重铠。二是宋军也是有"副马之制"的。

金军的“拐子马”与宋军的“先锋”也有不同之处，一方面金军马匹比宋军多，因此金军的拐子马部队可能有两三匹甚至四五匹的副马。相反，宋军由于缺马，其先锋部队不一定人人都有副马，所以宋军不能像金军那样以骑兵为主、出击的左右翼全是骑兵。宋军通常仅仅只有“先锋”的这一翼是骑兵，而乘胜追击的则是步兵。

既然金军的“拐子马”与宋军的“先锋”都是突击队，那么，这两支部队到底谁强呢？岳家军大破金军“拐子马”的故事早已脍炙人口，岳家军的“先锋”出击金军阵地时，据《宋史·岳飞传》记载：“兀术益兵来，部将王刚以五十骑觇敌，遇之，奋斩其将。飞时出视战地，望见黄尘蔽天，自以四十骑突战，败之。”这一战，岳飞亲自做“先锋”大破金军。这一事实说明，尽管金军的“拐子马”与岳家军的“先锋”都是同一类型的部队，但岳家军的“先锋”的战斗力比金军的“拐子马”更胜一筹。

第七节　探秘郭虾蟆城遗址

郭虾蟆城遗址位甘肃省市会宁县郭城驿镇新堡子村西，关川河与祖厉河交汇处下游2千米处的古城社，西临祖厉河。郭虾蟆城与金国名将郭虾蟆有一段渊源。

郭虾蟆（1192—1236年），一名郭斌，由于其兄郭禄大曾被赐姓“颜盏”，因此也被称为颜盏虾蟆，金末会州（今甘肃靖远）人。

郭虾蟆出生于射手家庭，金宣宗时，以善射应募从军。兴定初年（1217年），郭禄大守会州，并且遥授同知平凉府事兼会州刺史，郭虾蟆随军。兴定四年（1220年）八月，西夏攻击会州，西夏将领和马均披挂金甲，出入阵中。距离200余步外的郭禄大遥发一箭，射中一人，接着又射一人，箭贯穿双手，将该人钉在树上，西夏军为之大骇。后因寡不敌众，会州城被西夏攻破，郭氏兄弟均被俘，两人誓死不降。金廷知道后，为了表彰两人的忠诚，破格任用郭禄大之子伴牛官之职，后郭氏兄弟两人拔掉胡须，设法逃归，但事迹泄漏，郭禄大被杀，郭虾蟆独自逃归。金宣宗感念禄大忠诚，再次升迁其子，遥授会州军事判官，虾蟆也连升两阶，担任同知兰州军州事。

兴定五年（1221年）冬天，西夏军进犯金国定西，郭虾蟆领兵击败西夏军，

斩首700，获马50匹，升同知临洮府事。元光二年（1223年），西夏发动步兵骑兵共数十万猛攻凤翔，金元帅赤盏合喜命郭虾蟆总领军事。一日巡城，见护城河外有一西夏将领坐在胡床上箭力无法抵达之处，赤盏合喜问郭虾蟆是否能射杀他，郭虾蟆目测后说："可以。"接着便弯弓搭箭，趁西夏将领抬肘，一箭射向他腋下盔甲无法掩盖之处，将其射杀。西夏军惊恐莫名，不久就退去。朝廷遥授郭虾蟆靖难军节度使，很快又改为通远军节度使，加授山东西路斡可必剌谋克，并派使者赏赐，在各郡宣扬他的事迹。

这一年冬天，郭虾蟆和巩州元帅田瑞攻击西夏所属的会州，郭虾蟆率领500名骑兵，身穿红衣，从会州南面山上冲下。西夏军猝不及防，以为神兵天将。城上有个士兵在悬风版后举手，郭虾蟆一箭射去，将手、版同时射穿，不久已有数百人遭郭虾蟆射死。西夏军惊恐，于是投降，被西夏占据四年的会州宣告收复。

正大初年（1224年），田瑞以巩州为据点叛金，金哀宗命陕西两行省共同讨伐，郭虾蟆亲率士兵攻上城墙，攻破巩州，田瑞开门逃跑，被其弟田济所杀。这一战，郭虾蟆斩首5000余级，因战功遥授知凤翔府事、本路兵马都总管、元帅左督监兼行兰、会、洮、河元帅府事。正大六年（1229年）九月，郭虾蟆向哀宗进献马匹，哀宗下诏，将马赏赐给郭虾蟆，另外又加赠许多宝物。

天兴二年（1233年），金哀宗迁都到蔡州又打算逃往巩州，任命粘葛完展为巩昌行事。天兴三年（1234年）正月，粘葛完展听说蔡州城破，哀宗自尽，率众守城，绥德州帅汪世显向来嫉妒粘葛完展，打算趁机攻打巩州，但是畏惧郭虾蟆的威望，打算约他合力攻打，遭到郭虾蟆严辞拒绝，于是汪世显独自攻破巩州，杀了粘葛完展，投降蒙古。后派出20多人向郭虾蟆劝降，都遭拒绝。

金国灭亡后，西部州府几乎都归降蒙古，只有郭虾蟆坚守孤城三年。南宋端平三年（1236年）十月，蒙古大军猛攻，郭虾蟆决定死战到底，将州中金属集中，铸造为炮，又杀牛马慰劳战士，烧毁自己房子、积蓄表示必死的决心。在郭虾蟆军拼死抵抗下，蒙古军无法轻易攻城。

军士死伤越来越多，郭虾蟆命令堆积柴草，召集家人和城中战士之儿女，关在一间屋内，亲自烧焚，然后率领将士在大火前拉满弓，等待蒙古军攻击。城被攻破，蒙古军万箭齐发，郭虾蟆站在大草堆上，以门作掩护，射出300支箭，百发百中，箭射完后，他把弓和剑抛入火中，自焚而死，年仅45岁。城中无一人投降。

郭虾蟆死后，其事迹逐渐被当地人民神化，会州城遗址也因此被称为“郭虾蟆城”。

郭虾蟆城平面呈长方形，由两道城墙、一道羊马墙、三条壕堑及南、北门并瓮城组成，城墙系黄土夯筑。内城南北门之间相距443米，墙基宽10米，顶部宽3米，城墙残高8～10米。城角筑有角墩，瓮城四角略呈圆形，南瓮城朝东开门，北瓮城朝西开门。东面城墙有6个马面，其间距40～50米。南北城墙残留2～3个马面，其间距35～37米。外城城墙残高5～9米，并在内侧筑有马面状凸出和内城城墙马面相错，内外二道城墙之间相距10～12米。羊马墙残高1米。城墙外有三条城壕，每条城壕底部均宽15米，壕之间距由内向外依次为26米、45米。由于历史、自然原因和人为破坏，以及被多次盗挖，古城保护工作于20世纪80年代才有实质性进展，但城内建筑和文物基本荡然无存。

当年郭虾蟆的一把焚城大火，几近将这座古城尽毁。大火燃烧过后所形成的建筑、尸体灰烬，厚厚地堆积了起来，直到20世纪80年代还有很厚一层。当时人们争相用车到城里取灰，以沃农田，因此也对残留在城内的文物破坏很大。

鉴于郭虾蟆城遗址被祖厉河水不断冲刷塌毁的状况，1982年8月21日至9月20日，原定西地区文化局曾组织人员对城址进行过局部的试掘，当时在城址的西北角布探方4个，探沟3条，发掘面积近400平方米，出土并采集了部分遗物。今会宁县仅存有耀州窑内刻菊花纹青瓷碗一个，其余出土文物及采集品现均保存于定西市。

当时曾经发掘了瓦当、陶器、瓷器、陶塑人像、钱币等一批极有价值的文物，特别是城内暴露和发掘出的大量木炭、草木灰、木头余烬、烧焦的人畜骨骼、陶瓷器残片及南北二门间发掘出土的门楼建筑构件等，充分印证了《金史·郭虾蟆传》记载的真实性。考古工作者当时还从当地农民手中征集到了叶形铜镜、瓷扁壶、玉壶春瓶、三彩彝、瓷马等多件文物。在所有出土和征集的文物中，最令人感兴趣的却是陶童玩具和胭脂盒。陶童为模制童男形象，衣衫右衽，头饰两发辫，左手捧桃，右手平置膝部，呈盘膝坐状，红陶，内空，中有小丸，摇动时可发出声响。胭脂盒为白瓷釉，饰圈足。

在这座城中，土地上残瓷断瓦仍随处可见，仿佛使人感受到700多年前郭虾蟆率领守城将士那列阵饮酒、摔碎酒碗的血性场景，以及同仇敌忾、奋勇杀敌，誓与会州共存亡的决心。郭虾蟆城不仅是金王朝最后灭亡的一座城池，更

标志着金王朝在历史上的彻底结束。

第八节 "塞北马王堆"之谜

20多年前，在哈尔滨阿城巨源乡（现道外区巨源镇）城子村出土了一座金代古墓。这座古墓的发现震惊了整个考古界，被称为"塞北马王堆"。

1988年5月16日，阿城巨源乡城子村村民李连生准备盖新房。因地面凹凸不平，他就租来一台推土机，将凸起的土堆推平，在继续向下挖了1.5米时，推土机碰到了一件"硬东西"，待清理掉上面的泥土后，在场的人发现这块硬东西是一块石棺的盖板，一座古墓就这样被发现了。

考古专家迅速赶到现场，初步认定这个古墓应该是金代墓葬，挖掘工作随后展开。

5月22日，古墓的发掘工作基本结束。墓葬起取后，发现棺木从外观上看保存基本完好。石椁内放置1具长方形木棺，朱漆墓棺内葬男女2人，尸体已腐烂，只剩骨骼以及衣着服饰。棺内尸体脚的方向对着东侧，有金代古城。叠砌石椁立角用的是金代布纹瓦，服饰纹样、衣服式样等均具有明显的宋代、金代时期的特征。

考古专家在古墓出土的文物中发现了两件有文字的东西，一件是棺盖上放置的银制铭牌，银牌由顶部莲朵与主体莲龛组成。中央用九叠篆字书写官衔"太尉开府仪同三司事齐国王"12个字，表明墓主人的身份。另一件是棺内男主人枕头下放置的一块长65厘米、宽23.4厘米的木牌，其上用墨书写汉字"太尉仪同三司事齐国王"，背面用墨书写"房一坐"字样。

墓主人官拜"太尉开府仪同三司事齐国王"，表明这个墓葬为金代齐国王墓。专家们根据发现的这些文字，并查阅《金史》后确定，这位男性墓主人姓完颜，汉名晏，本名斡论，是金太祖完颜阿骨打的堂弟。

1162年4月，完颜晏由尚书左丞相晋拜太尉，仪同三司事，实质上这是个荣誉虚衔，属于督办，没有实职。60多岁的完颜晏孤身一人在中都（今北京），时常感觉心情和身体不适，便告老还乡，世宗准奏。7月15日，完颜晏还乡，旅途颠簸劳累，再加上正逢暑伏的炎热天气，回到家乡后，就卧床不起，不久病逝。世宗完颜雍得到消息后，派官员拿很多的钱给完颜晏的家属用来办丧事。

5月25日，外省的专家相继到达哈尔滨。剥离起取前，哈医大的技术人员对木棺整体进行了X光透视拍照，以便掌握棺内遗物所在部位及其相关情况。X光胶片显示，完颜晏右臂和部分衣物压在女性尸体左臂衣袖上，说明女性是被人先放入棺木中的。

木棺内葬两具尸骨，男左女右，男性死亡时约60岁，女性死亡时年龄在40多岁。同棺之内，男女年龄相差约20岁，如果同时自然死亡则实属罕见。

技术人员通过对女性尸体腹部的X光片观测，发现其腹内肠管有灰白色颗粒状物质，距今800多年未腐。专家推断，这可能是女性临死前服了使其致死的毒药残存。结合女性是被人先放入棺木中的，专家断定，女性死亡为殉葬的可能性非常大。如果女性是殉葬人，那么她不太可能是齐国王的妻子，而应为齐国王生前的宠妃。从宠妃的服饰来看，也可以从一个侧面证明其身世显贵：她共着服饰冠带9层16件，衣服种类有袍、衫、裙、吊敦、腰带、花株冠、鞋、袜等，以及若干件佩饰。丝织品中的"脚蹬裤"与现在的脚蹬裤样式基本相同。宠妃头戴青罗莲纹花株冠，设计独具匠心，制作工艺精良。这顶花株冠是国内独一无二的。

至此，金墓主人的身份及死因之谜大白于天下。

第二十章　金代社会气象

第一节　金代的科举制度

金国的科举是仿照唐、宋及辽的科举，但与辽、宋略有不同，造成了金代科举的杂乱。

自金天辅二年(1118年)九月开始，凡是金国侵辽、宋时所攻占的地方均开科取士，有沉州榜、平州榜等，并无定制。金朝初期，以词赋科取一名状元。天眷元年(1138年)五月，以经义、词赋两科取士，打乱了进士、明经的界限。此外又根据士子们所学差异，开了南、北两选。天会五年(1127年)八月，皇帝下诏曰："河北、河东郡县职员多阙，宜开贡举取士，以安新民。其南北进士，各以所业试之。"直到金海陵王完颜亮天德二年(1150年)，才开始设殿试，并定为三年一试，不考经义，专以词赋取士。金世宗完颜雍大定十八年(1178年)，金国又复设经义，恢复了经义、词赋并列取士的旧制。金章宗承安四年(1199年)，金章宗完颜璟认为每场放两个状元不妥，于是下令以后廷试时，只取一个词赋科状元。

在金国，除了进士科以外，皇帝随时随地都会恩赐进士，而不经过科考。明昌三年(1192年)八月，以有司奏宁海州文登县王震孝行，以尝业进士，并试其文，特赐同进士出身，仍主教授一等职任。明昌五年(1194年)夏四月，金国皇帝下诏各路举荐德行才能之士，涿州时琦等6人，并特赐同进士出身。明昌六年(1195年)三月，以郡举才行之士翟介然以下3人特赐进士及第，李贞固以下15人同进士出身。这也是金朝对进士科举的一种使用。

到了金朝后期，科举考试人数增多，也有过宁缺毋滥之举。承安五年(1200年)春正月，以尚书省言，会试取策论、词赋、经义不得过600人，合格者不及其数。

金朝对科举的最突出贡献，就是将汉人、女真人在科举上融于一体，影响

了以后的科举。

金国的科举加快了女真族封建化的进程，继承与发展了女真族文化。开科取士后，金国统治者担心惯于征战的女真人荒于武功，在明昌四年（1193年）下旨女真进士及第后，仍试以骑射，中选者升擢之。承安五年（1200年）五月，定策论（即女真）进士及承荫人试弓箭格。但还是为以后历朝科举立下了汉人与女真人共同科考的先例。

根据《金史论稿》记载，金朝从金太宗完颜吴乞买天会元年（1123年）开科取士，到金哀宗完颜守绪天兴三年（1234年）为止，一共开科举43次。

第二节　金朝皇族的宫廷生活

岁月如梭，尽管那些当年高高在上的金朝皇族成员已经被湮没在历史的烟尘中，我们仍然可以从遗留下来的宫殿墓葬、奇珍异宝、古籍文献中去探索、重现当年的生活。

金朝宫廷的服饰饮食习俗很多直接来源于女真民族的生活习俗。

由于生产力低下，建国初年，女真皇族的衣食基本与整个女真民族相同。皇族的衣服往往以布帛、皮等为主要原料。由于女真人生活在寒冷的北方，秋冬寒冷的季节多用貂鼠、青鼠、狐等动物的皮革缝制衣服。衣服多为白色，款式为左衽、窄袖、盘领的短袍，脚穿尖底靴。妇女辫发盘髻，男子髡发，即剃掉前半部头发，只留颅后，编辫垂在后面。

后来，随着入主汉地，汉化程度也随之加强，女真皇族们开始仿照中原汉人的服饰来打扮自己。粘罕二太子初入中原时，只穿褐衫。攻下京城之后，其下无不衣锦绣。至月旦及视事，则幞头、公服、靴、笏，皆如中原之制。

由于女真贵族纷纷效仿中原衣着服饰，到了世宗时期，为了保持女真旧俗，不得不禁止女真人学习汉人装束。章宗时期又将禁止女真人学习汉人装束提上日程。

金代饮酒之风盛行。金章宗嗜酒好色，饮啖过人。金世宗曾经乘醉骑驴入室，金熙宗常与近臣通宵达旦地饮酒，因酗酒还影响了朝政。

饮茶是金朝皇族成员的共同爱好，但是本国不产茶，金国皇族饮用的茶叶主要是靠与宋朝的贸易和岁贡。茶的地位可以和酒相提并论。

在中国古代社会，婚嫁看重门第，讲求门当户对，金国的皇族成员更是如此。

金代史料记载，金朝皇族与徒单、唐括、蒲察、拏懒、仆散、纥石烈、乌林答、乌古论、裴满 9 支女真贵族世代通婚。历代皇后的选取以及公主下嫁基本上都是固定在这 9 家中。

在金朝初年，帝王择后严格限定在这 9 支女真贵族的范围之内。比较特殊的就是金宣宗在贞祐二年(1214 年)，立中都民家女子王氏为皇后一事。

从金太祖至金世宗朝，渤海与金朝的皇族累世通婚，在金朝的 9 位皇帝中就有 3 位由渤海女人所生，他们是海陵王、金世宗、卫绍王。金世宗大定后期，渤海人卷入了皇族内部的继承权之争，导致女真皇族与渤海世家累世通婚关系破裂。

文学艺术创作是金朝皇族生活的一部分。金代君主及皇族文人多有良好的汉文化修养，创造出了很多文学作品。

海陵王完颜亮是女真族中第一位用汉语写作的诗人，是皇族文学创作的佼佼者，留传至今的诗、词作品都堪称上乘。

完颜允恭好文学，善于作诗、画。宋章宗完颜璟幼好学，善属文，天资聪悟，诗词多有可称者。他也是金代帝王中存诗最多的一个。

完颜瑶是金代皇族文学家中佼佼者，他是皇族成员中汉化程度最深的，将金代皇族诗、文创作推向了最高峰。

金代皇室成员在书法、绘画方面也表现出了极大的热情。

完颜允恭喜好丹青，善画人马，学李公麟，尤工獐鹿，墨竹自成一家。完颜璟习汉学、雅好丹青的热情，使他最终成为金帝中对汉文化和书画造诣最深的帝王。完颜璹不仅是宗室文学的佼佼者，还是具有极高素养的书画及收藏大家。

每到喜庆节日时，金朝的宫廷中都有丰富多彩的娱乐活动。每逢元旦，金国皇帝要接受文武百官的参拜，皇帝也要准备酒菜，宴饮群臣。这时，宋、高丽、西夏等国遣使前来祝贺正旦，与此同时，金朝也要派贺正旦使去邻国致贺。

女真人到了燕京地区以后，因受到汉人的影响，接受并喜爱上了上元张灯的习俗，女真皇族们还过端午、重阳等节日。

金朝宫廷中的娱乐活动主要有骑射、射柳、角力、击鞠、玩“嘎拉哈”等。

女真人善骑射，骑射也是女真人的谋生手段。金世宗为了保持女真人的

生活方式和民族习俗，令女真皇族成员学习骑射。金朝的射柳习俗是从契丹人那里学来的，射柳一般在每年的五月五日举行。

角力就是今天的摔跤，是带有习武性质的娱乐活动，金朝宫廷常常举行这样的娱乐活动。

金朝的击鞠是皇族们非常喜欢的娱乐活动。金朝还曾将击鞠列为策论进士的考试科目。

金朝皇族们还喜欢玩棋，史书记载，金熙宗、海陵王都喜围棋。金代皇族们还喜欢玩“嘎拉哈”，即用猪、羊、鹿等动物距骨作为玩具。

此外，女真皇族还常常在洒酣之际载歌载舞。

第三节　人的诞生和命名礼

女真人的诞生仪礼，在金以前的情形不得而知。建国后浸染汉风，其仪礼程序趋于完备。金代女真人诞生仪礼的基本内容有求子仪、命名仪、洗儿仪、报谢仪等。宋代的汉人大致也是这些礼仪，只不过举行各种礼仪的日期不尽相同。

女真人本来没有寿庆活动，金国建国后上层人物开始重视寿诞礼。他们庆生日并不是在自己出生的日子，而是自己选择一个“佳辰”让大家庆贺一番。女真人大概记得儿女出生时是草青还是草黄，后代为自己选择生辰时可能会以此为参考。

金代女真人多有举办生日会的，有的生日盛会一直闹到深夜。章宗时的吏部郎中阿里剌因为给御史大夫唐括贡庆寿，违犯夜禁，被夺官一阶。

金代最隆重的寿诞礼是为皇帝庆贺生日，是为圣节。金代除海陵王以外，各位皇帝的诞辰都有一个节庆名称。太宗诞辰为天清节，熙宗诞辰为万寿节，世宗诞辰为万春节，章宗诞辰为天寿节，卫绍王诞辰为万秋节，宣宗诞辰为长春节，哀宗诞辰为万年节。圣节礼仪十分隆重，其礼如同元旦仪，群臣拜贺，宋、夏、高丽等通常也派使节来贺寿，举国上下大庆。章宗的天寿节还在各地对老弱病残和贫民大行施舍。

金初上层人物选择汉文化的吉日节庆为生辰，金朝历代皇帝的圣节讲究避讳，避讳就改期庆祝。他们一般避忌辰，避日食，避杀戮。皇帝在圣节，常常

大赦天下。

汉文化的命名习俗一般用来标志人生的不同阶段，一般人一生两次命名。初生所命之名为小名、幼名或乳名。成年之后再次命名，此名为大名或字。一个人被命大名，可以视为成丁礼的标志。女真人一生也是多次命名，出生不久命小名，成年之后命大名。按金代制度，男子17岁为丁，女真人的大名多是在成丁之后起的，但起大名的年份并不固定。金代的女真人往往有双重名称，一用女真语，一用汉语。

第四节　金代女真人的婚俗

女真人的婚俗呈现出多姿多彩的多样化发展趋势，归纳起来，主要有抢婚、自由婚、隶役婚、收继婚、指腹为婚与长辈包办的买卖婚六种。

抢婚，也称掠夺婚，是在母权制社会向父权制社会过渡时期所产生的一种婚俗。在母系氏族社会时期，均为“女娶男”。到了父系氏族社会时期，男子为了建立父权，令女子到男子的氏族成婚，女子则不情愿被男子娶去成婚，男子便采取强硬手段，抢夺女子成婚。这种婚俗在女真建国前后仍有部分残存。根据《金史》记载，乌萨扎部有位名叫罢敌悔的美女，曾被青岭东混同江（松花江）蜀束水人抢去成婚，生有二女，长女名叫达回，幼女名叫滓赛，皆生得美丽动人。后来，昭祖与贤石鲁率众抢夺了此二女，昭祖和贤石鲁各纳其一为妾。后来，这种抢婚习俗逐渐被废除，但在婚礼仪式上仍然保留一些残迹，如女真后人满族婚礼中有“叉车”、“抱轿”等抢婚仪式，很可能与女真人的抢婚习俗有一定渊源关系。

女真初兴之时曾实行过原始的自由婚。女真贫穷之家的女子到了结婚年龄，经过梳妆打扮以后，前往众人行走的道路上唱歌，歌词叙述自己的家世、容貌以及自己擅长的女工等，以表达自己的求婚之意。如果未婚男子通过聆听女子唱歌以及察言观色以后，觉得适合自己，并得到女子的欢心，即可将女子领到家中成婚。成婚以后，该男子再带上礼物和女子一同前往女方家中拜见岳父岳母。这是男女双方自择配偶的一种“自由婚”婚俗。

隶役婚制，就是婚姻中男子一方以为妻家服役的方式作为对妻家养育出嫁女儿的经济补偿。女真人当中流行一种男子成婚以后，要留妇家服役三年

的婚俗。男子在女家服役三年期满以后，男子与妻子、儿女同归夫家。夫妇归于夫家之时，女方家要送一定数量的奴婢和牛马等。后来，由于女真社会的进步和受中原文化的影响，这种隶役婚习俗逐渐被废除，而男子服役三年所创价值则部分加入聘礼之中，三年期满女方所送财物则变成了女方陪送的嫁妆。

收继婚，就是嫁入某一个家族的女子，在其丈夫死亡以后，不能改嫁其他家族或回娘家，只能在丈夫的家族内转房，成为丈夫家族内另一位男人的妻子或小妾。女真的收继婚可以收继后母、婶婶、嫂嫂和弟媳等。这与私有制产生以后，人们为了保证财产在本族中继承有关。这种收继婚，在古代北方少数民族中颇为流行，匈奴、乌桓、突厥、契丹等民族都曾实行过这种婚俗。后来，在汉族婚俗的影响下，女真人这种收继婚俗逐渐走向衰落。

指腹为婚是金朝早期流行的一种婚姻形式。后来这种婚姻形式虽不甚流行，但子女年幼订婚却很普遍。比如，世宗四五岁时就已订婚。也有到了结婚年龄才订婚的。无论是指腹为婚、年幼订婚，还是成年订婚，都由父母或宗族长辈包办，有的有媒人做中间人，有的则没有。这种由双方父母或宗族长辈包办的婚姻，多为买卖婚。

金代买卖婚非常盛行。女真人在订婚纳币之前，要先期“拜门”。行“拜门”之礼时，男方要率亲属携带酒食等礼物到女家拜见。“拜门”以后，男家要给女家送聘礼。金朝政府为了限制聘礼无限膨胀，曾专门下文对聘礼数作过规定。

第五节　金代女真人的酒文化

在女真人社会生活中可谓无酒不成“事”，无论大小祭祀、喜生贵子、日常婚嫁，还是时令节日，无论是迎送宾客，还是接待各国使节，无不需要饮酒。酒被用作待客佳品、礼仪用品，深入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

酒在金国的祭祀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女真人认为酒作为随葬品是有灵魂、有生命的，是生者传递特殊感情的介质。他们通过火烧的形式，让酒和死去的人一起到另一个世界为其继续服务。以酒为祭，这种表达纪念的方式带有原始宗教的神秘色彩。金国的人们通过给祖先献祭美酒佳肴来祈求得到保佑，这充分体现出女真人的一种祭祀文化形式。金国人在请神送神的过程中，

都离不开酒,酒的气味提升了萨满的神秘性,传递了祭拜者的心理慰藉。直到金代末期,民间仍以酒祭天来祈福驱病。

酒是女真青年恋爱的特殊"纽带"。贵族子弟有未婚欲娶者,在驰马戏饮、歌舞俏筋的过程中选择配偶。女真人好客,酒是待客的上品,所以如果有女子不吝惜酒食,这也会成为其被迎娶的重要条件。在金代,酒是男方财产象征的一部分,酒也可以作为其重要的彩礼,同时也是女方身价的体现。

女真人非常重视子嗣的延续,并且将生育视为盛大的节日来庆祝。酒是人们庆祝孩子诞生、彼此沟通情感、化解恩怨的润滑剂。

金人入主中原以后,有在元旦宴饮、上元张灯饮宴、重阳节饮菊花酒和在高地举行拜天的礼仪,这些节日都离不开酒的参与。

女真人居地多林木,故金代初期使用的酒器多为木制。建国后,女真贵族受汉文化的影响,开始使用瓷、金、银等各种精美酒器。

女真人喝酒吃饭是分开进行的,只有金国初期是先饭后酒,其后多是先酒后饭。清代满族人沿袭了这一习惯。

古人认为奇数为阳性,象征天,也称为天数。女真也是一个崇拜天的民族,女真人认为奇数能给他们带来好运,为图吉利,喝酒时也要行奇数酒。女真人行酒的次数几乎都是三行、五行、七行、九行。除非是喝到高兴的时候,不计巡数,以醉为度。宋朝接待金使饮酒时也是遵循其酒五行、七行、九行等的礼节。

金朝选善射者,为"伴射使"。宴会在没有浸染中原风俗之前,女真君臣都陪同使者射箭,中靶者有奖,有一边射箭一边围着炕桌饮酒吃饭的习惯。在宴席上,虽有君臣之称,而无尊卑之别。

女真人宴饮之时,有歌舞杂剧伴酒助兴,在接待使节时尤为突出。在金代墓室的壁画中也有这样的画面,宴饮图中伴有散乐图、杂剧散段图和标准的宴乐图等。

随着制酒业的发展,到了金代,出现了蒸馏制酒法,并且涌现了许多与之相应的服务场所——酒楼。酒楼成了许多名人志士的会聚场所,思想活跃、感情丰沛的女真文人在此饮酒作诗,挥洒才气,留下了大量的清新质朴、豪放粗犷的诗词作品。

金代初期,女真人酿酒只用曲。金代中叶以后,中原地区的曲蘖造酒工艺传到了上京地区,即以粮为原料制曲,并掺杂一部分粟(麦芽)用以制酒。普遍

认为，蒸馏酒的发祥地在今天的阿城玉泉镇，时间大约在金熙宗在位期间。

金代金源故地阿什河酿出的名酒为“金泉酒”，此酒度数高、质量好。原北宋四京及北方诸路所生产的酒有一两百种，如酮醒、琼酥、瑶池、兰芷、香桂、流霞、金波等。到金代以后，这些酒有相当数量被保留了下来。金上京城内，酒楼是当时重要的社交场所，是社会新闻和各种信息传递的网络。当时相州著名的酒楼有康乐楼、秦楼、月白风清楼、秦楼和翠楼。即便是当时相当荒凉的宿州城内，也有两所酒楼。除了酒楼，售酒还有多种形式。在邯郸县临洺镇，商贩在路旁售酒，他们就地取材，掘洞挖坑，以笤帚为招幌，以这种简朴的方式贩酒于过往行人。

酒与以士阶层为主体的饮食群形影相随，酒酣神驰而成的千古诗文，在金代文化长廊里熠熠生辉。在他们传世不多的诗词作品中，多有咏酒者。可谓酒助诗性，诗以酒成。

随着金代疆域的不断向外拓展，传统的女真酒文化不断地与契丹、汉族等饮食文化发生整合，女真族抛弃了其饮酒活动中的一些陋习，其饮食文明的成果被上层社会所独享，上下层的差距随着金代社会的发展而逐渐扩大。

第六节　金代女真人的丧葬习俗

金代的葬式经历了从土葬向火葬的转化过程。在金国建立之前，死者下葬时没有棺椁。生女真在南迁后臣服了辽，上层人物受辽国契丹人火葬的影响，率先焚烧殉葬品。在海陵王、世宗之后，佛教在女真人中极为盛行，受其影响，女真人才通行火葬。实际上，此时女真人所通行的是火葬与土葬并用的二次葬。

女真人的二次葬分为木棺火葬和石棺火葬二种。木棺火葬，大多是先将尸体火化，把骨灰及随葬品装入木棺，再在墓穴内将木棺、骨灰、随葬品一起焚烧，然后封土成冢。石棺火葬，就是将骨灰装入木匣或袋中，再放入石棺，或直接用土掩埋，或做成砖室墓。对于贫贱之人来说，只能焚烧了事，无力再举行正式的土葬。

女真人的丧礼和祭礼有大会亲族、烧饭、送血泪、殉葬等内容。

女真人在居丧期间，亲族都必须来吊丧。作为亲族，不去吊丧是要受谴责

的。烧饭，是女真人的祭祀仪式。《大金国志》记载，祭祀之时，生者要把饮食之物都烧掉，这称为"烧饭"。烧饭可以被用作一种祭奠仪式，也可以被用在死者的忌日，或在死后一个月、二个月，或在周年。

送血泪，是女真丧礼的一项重要仪式。根据《大金国志·初兴风土》记载，如果亲友死亡了，则用刀划破额头，血泪交下，称之为"送血泪"。似乎不如此不足以表达对死者的感情，即使是帝王吊丧也难免依俗而行。这一习俗曾经长期流行于北方民族，如匈奴、突厥、回纥等。

殉葬，曾是女真丧礼不可缺少的仪式，主要用奴婢和乘马为主人殉葬。以奴婢殉葬，基本上是金国建立之前的旧俗。以乘马殉葬，从金国初期就有人倡导废止。天辅年间以后，基本上就没有人沿袭这一旧俗了。

第五篇　元代史话

第二十一章　元帝国的兴起

第一节　蒙古族的起源

传说在2000多年前，有个被称为蒙古的部落与另一些突厥部落起了冲突，后来引发了大战。结果蒙古部战败，并遭到了大屠杀，只有两对男女幸运地逃了出来。他们跑到一个荒凉的地方住了下来。这两个男子的名字，分别是捏古思和乞颜。乞颜后来成为一个部族的名字，这个部族诞生了一个伟大的领袖——成吉思汗。

这些不过是很久以前的传说故事，未必可信。蒙古真正作为一个族的名称出现是在唐朝，那时它属于室韦各部中的一部——蒙兀室韦。室韦最早活动在北魏时期，当时写作“失韦”，突厥人叫作“达怛”，后写作鞑靼。室韦人原居于今天中国东北的嫩江流域。当时的草原正是突厥人的天下，室韦人只是他们的臣民。

到了公元745年后突厥汗国灭亡时，蒙古草原暂时出现了权力真空，此时蒙古部的先世——蒙兀室韦开始往西边的辽阔草原迁徙。当时蒙兀室韦的领袖是孛尔帖赤那，他的妻子是豁埃马阑勒。他们一起渡过腾吉思水，来到斡难河的源头，住在不儿罕山前面。突厥人汗国灭亡后的400多年里，蒙古高原经历过多次战乱、动荡，室韦人趁此机会渐渐朝西边迁徙，和残留在这里的突厥人、回鹘人、铁勒人杂居在一起。经过长期交往并相互影响，在辽阔的草原上形成了许多风俗不同的部族。

蒙古草原被成吉思汗统一之前，除了蒙古部族以外，还有七个部族，其中实力最强的是乃蛮人。乃蛮人经常在阿尔泰山的附近放牧，东与克烈部相邻，西面以额尔齐斯河为界，北连叶尼塞河，南隔沙漠与畏兀儿相望。

乃蛮人本是突厥人的一支，在突厥汗国灭亡后，通过兼并成为强大的部族。在契丹人建立国家时，他们臣服于契丹人；契丹人衰落后，他们又成为女

真人的属民。到了12世纪时，乃蛮的首领已经称汗，又叫太阳汗。

乃蛮是个比较文明的部族。乃蛮王曾经任用一个叫塔踏统阿的回鹘人做自己的机要秘书，掌管玉玺和文书。回鹘语是乃蛮人的官方语言。另外一方面，汉化的金人也对乃蛮人有很大的影响，不过多是政治方面的，最主要的是册封乃蛮首领。

乃蛮的东边是克烈部，克烈部的势力不小，常与乃蛮争锋。他们主要在肯特山以西的杭爱山地区游牧，北起土拉河，南到大漠，东西与蒙古、乃蛮相邻。

克烈部的东边是蒙古部，蒙古部的东边是塔塔儿部。塔塔儿部的牧场在今天的呼伦贝尔草原上，以呼伦、贝尔两湖为中心。塔塔儿部和蒙古部同是出自唐朝时的室韦，不过是最强的一支。塔塔儿部共有7万户，牧场邻近辽金本部。塔塔儿部受到辽金的控制，常充当辽金的爪牙，镇压草原的其他部族，因此和蒙古人、克烈人结成世仇。

克烈人的北边、贝加尔湖的南岸居住着好战的蔑儿乞人，蔑儿乞人的北边、贝加尔湖的西岸则是斡亦剌部的牧场。蔑儿乞人和斡亦剌人的北边有广大的森林，那里生活着八剌忽诸部，他们是“林中百姓”的一部分，在很早的时候就与蒙古部建立了亲密的关系。

克烈人的东南边、与蒙古部南北相邻的是汪古部。汪古人是突厥人的后代，和室韦人（鞑靼）沾亲带故，所以又被称作白鞑靼。他们的驻地在阴山的北边、漠南的中部。他们和辽金关系非常密切，所以经济文化比较发达。

成吉思汗所在的大部族驻牧的地方在今天蒙古国的东北边，鄂嫩河和克鲁伦河之间。

蒙古人的统一事业并不是从成吉思汗开始的。据说有一位名叫海都的蒙古首领，曾经击败过其他的部落。到了海都的曾孙合不勒时期，蒙古部的势力超过了塔塔儿、克烈、乃蛮，逐渐成为金国不可小视的力量。

合不勒死后，他的侄子俺巴亥汗即位。当时塔塔儿人嫉妒蒙古人的强盛，假意要与蒙古人结亲。于是俺巴亥亲自带领队伍送女儿到塔塔儿部，结果被塔塔儿人抓住并送到金人那里，金人竟将他们残忍地钉死在了木驴上。

俺巴亥死后，合不勒的第四子忽图剌即位。他为了替堂兄和前任俺巴亥报仇，带领蒙古人洗劫了金人的土地。金国皇帝决心发动一次远征，彻底消除蒙古的骚扰。1161年，在呼伦贝尔草原上，蒙古人被金人和塔塔儿人的联军击败。自此，新兴的蒙古王国被扼杀在摇篮里，蒙古人重新回到了分裂状态。

第二节　铁木真统一蒙古

成吉思汗，姓孛儿只斤，名铁木真，是合不勒汗的孙子、也速该的长子。他出生时，大漠南北，草原各部林立，互相征伐不已。

铁木真的母亲名叫诃额仑，出身于弘吉剌部。1161年秋，诃额仑同蔑儿乞部的赤列都结亲，途经蒙古部驻地。当时蒙古部的贵族也速该正在鄂嫩河畔打猎，他因贪图诃额仑的美貌和嫁妆，遂发动族人打败了蔑儿乞部人，把诃额仑抢了过来，诃额仑就成了也速该的妻子。到了第二年也速该在和塔塔儿部人打仗时，活捉了其首领铁木真兀格，这时族人来报，也速该的长子降生了。为庆贺胜利，也速该顺势就给自己刚刚出生的长子取名为"铁木真"。

铁木真9岁时，弘吉剌部的智者德薛禅要将自己的女儿孛儿帖许配给铁木真，其父也速该遂带他到弘吉剌部去求亲。但在返回的途中，塔塔儿部的首领铁木真兀格之子札邻不合请也速该喝酒，并在酒里下毒，也速该死于归途。也速该临终前要求铁木真在将来为他报仇时，一定要把高于车轮的塔塔儿男人全部杀掉。也速该死后，俺巴亥汗的孙子塔里忽台乘机煽动蒙古部众抛弃铁木真母子，这使他们一家失去了部落首领的地位，也使幼年时期的铁木真开始了颠沛流离的生活。

诃额仑将家族振兴的希望寄托在了儿子铁木真身上，希望他将来能成为蒙古部的首领。但铁木真的异母弟别克帖儿经常挑战他的权威，这令铁木真异常恼火。铁木真13岁时，因为和别克帖儿争抢一条烤鱼而发生冲突，铁木真与其弟哈撒儿一起射死了别克帖儿。母亲悲愤地说："现在我们什么也没有，越是在这种时刻，越应该兄弟一心，这样才能担负起振兴家族的大业。"铁木真细思母亲的教诲，深感有理。

1175年，铁木真14岁时，一家人被迫迁居到了青海子。

铁木真18岁时，德薛禅根据婚约将孛儿帖嫁给了铁木真。但两人结婚只有半年，孛儿帖就被蔑儿乞部的脱脱抢走，被强迫嫁给了赤列都之弟赤列格儿。为报夺妻之恨，铁木真决定向强大的蔑儿乞部开战。铁木真与当时的草原英雄克烈部首领汪罕和札答兰部首领札木合结为兄弟，并依靠他们的力量打败了蔑儿乞人，夺回了妻子。在回军路上，铁木真的长子降生了。

1184年，铁木真被部将推举为乞颜部落的可汗。但铁木真称汗一事却遭到了札木合的嫉恨，草原上的各部贵族也害怕铁木真的崛起，他们共同推举札木合为众汗之汗，组成13部大军向铁木真发动进攻，最初铁木真失利。后来铁木真与汪罕合兵猛烈反击，札木合的联军不到一天就被打败了，札木合投降了克烈部。

1196年，铁木真进攻有杀父之仇的塔塔儿部，其首领札邻不合战败后服毒自杀。1202年秋，铁木真集中兵力彻底消灭了这个部族。塔塔儿部的灭亡，不仅使铁木真报了杀父之仇，还使他统一了蒙古东部。由于铁木真的强大，金国授予他"诸部统领"的称号。随即，他又率部迫降了泰赤兀等部。

蒙古东部统一之后，铁木真把目光投向了蒙古西部各部。1203年，铁木真在土剌河畔攻灭了克烈部。克烈部首领汪罕逃到了乃蛮边界，被边将当作奸细杀死，其子桑昆也身死异乡。克烈部是当时蒙古草原上除塔塔儿部外最强大的部落，铁木真击败克烈部后就为统一蒙古排除了障碍。接着铁木真又陆续消灭了乃蛮部等蒙古诸部，于1206年统一了蒙古草原。

同年，蒙古贵族们在蒙古族的发源之地鄂嫩河源头，举行了一场忽里勒台选汗大会，44岁的铁木真被一致推举为全蒙古的大汗，尊称为"成吉思汗"，意为拥有四海的强大者，蒙古汗国就此宣告成立。

铁木真统一了蒙古草原后，下一步就是消灭女真族所建的金国、党项族所建的西夏和中原的赵宋王朝。

第三节　攻击金国

铁木真建立蒙古政权之后，他首先确立的政治目标就是推翻金国的统治。但是，新生的蒙古政权在人力、物力、资源和领土等方面都不能与金国相比。因此，铁木真制定了先取四周，去其羽翼，孤立金国，然后夺取肥沃的燕云之地和金中都(今北京)，最后联宋灭金的战略。

为此，在用兵金国之前，铁木真为了孤立金国、削弱西夏与金国的联系，曾在1205年、1207年和1209年对西夏先后发起过三次进攻，迫使西夏订立城下之盟。因为相对于强势的金国和宋王朝而言，西夏最为弱小。西夏只得向蒙古称臣纳贡。三次战争使得西夏损失惨重，尤其是1209年蒙古对西夏的征

伐，蒙古军队迅速击败了西夏，包围了西夏京城中兴府，西夏襄宗走投无路，不得已献女求和，蒙军掠夺了大量的珍宝财物满载而归。这次战争之后，蒙古政权彻底达到了战略目的，为日后攻打金国奠定了基础。

1211年，铁木真亲自带兵攻击金国。但他深知，要打败金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尤其是金国的军队"猛安"、"谋克"，其威名让人闻而生畏，其界壕边堡固若金汤，所以未敢轻举妄动。为此，他从称汗当年始，做了将近6年积极而又隐秘的对金战争准备。

首先，他利用往来于蒙金之间的使节、商人和居于阴山北部为金守边的汪古部人以及金国的降人等渠道，广泛搜集金国的政治军事情报以及山川地理状貌，从而尽得金国的山川道路、宫廷情况、界壕边堡布置和长城防线的虚实。

1210年，金国在西北界壕边堡上筑乌沙堡，侵犯了铁木真的利益。他为了试探金国的实力，就派大将哲别对乌沙堡进行袭扰，杀死了西夏不少人，占领了西夏的土地。从而得知，金国构筑的长达2000千米的界壕边堡防线并非不可逾越的天堑，金国的军队"猛安"、"谋克"也并非是不可战胜的。

在这时，铁木真得知金章宗完颜璟去世，而继任皇帝是卫绍王完颜永济时，对其极端蔑视。当初，铁木真曾入贡于金，接触过卫绍王，认为他庸碌不堪。此时完颜永济还不知道铁木真已被推举为蒙古可汗之事，他派往蒙古地区巡视的钦差大臣还像过去那样颐指气使，在召集各部落酋长传达皇帝旨意时命铁木真跪拜诏书。成吉思汗挑衅地问皇帝是谁，钦差大臣告诉他是完颜永济。成吉思汗鄙夷道："我原本以为南方皇帝都是天上人，想不到竟然是这种蠢货。"说罢，跨马驰去。

铁木真如此羞辱金国特使，其后果可想而知。金国决定设下圈套诱杀铁木真，然后引兵荡平蒙古。然而，金国的军队是由契丹及北方其他部族组成的武装力量，虽表面上受制于金，却倾向于新兴的蒙古贵族，因此多次给蒙古人报信。铁木真得到报信后，遂于1211年2月利用蒙古民众对金"怨入骨髓"的仇金情绪，以为被钉死在木驴上的俺巴亥汗报仇的名义，亲自率军南伐，从而拉开了蒙金战争的序幕。

蒙古兵如虎狼之师向金国攻击，金国的西京（山西大同）立即陷落。蒙古兵尾追金军沿途截杀，攻破居庸关。居庸关既破，幽云十六州便成了蒙古人的囊中之物。但由于蒙古兵力有限，不能长期占领，只能烧杀抢掠而去。金国很快收复了失地。1213年，蒙古兵再破居庸关，金国部队损失惨重，横尸150千

米，中都再被包围。此时，金国发生内讧，金军元帅给石烈胡沙虎杀死完颜永济，另立完颜永济的侄子完颜珣为帝，是为金宣宗。金宣宗在蒙古军兵临城下时束手无策，只能与群臣相对哭泣。有一个叫王守信的村夫吹嘘自己比诸葛亮强，金宣宗竟信以为真，便委以他军都统的重任。王守信招募一些市井无赖充当士兵，教练进、退、跳、掷之村术，无非儿戏，荒诞不经。面对蒙古铁蹄，后果可想而知。完颜珣只得再次向蒙古求和，并献出卫绍王之女岐国公主，再献出童男、童女各 500 人，马 3000 匹以及大批来自宋帝国进贡的金银绸缎。蒙古军的目的达到了，在金军的礼送下回师。

金国的中都两次面临蒙古族的威胁，随时有陷落的危险。而黄河以北的广大地区经过蒙古铁蹄的多次蹂躏，已残破不堪。名义上是金国的土地，实际上已经成为蒙古人的南方牧场。完颜珣遂决定南迁汴京（河南开封），称南京，以躲避蒙古大军的锋锐。铁木真得报，怒道："既然两国已经和解，而金国又南迁，金国如此无信义，不灭它更待何时？"于是立即三度南侵。驻守在金国中都以南的金军发生了哗变，投降了蒙古。1215 年 5 月，金国中都陷落。

1216 年，铁木真为彻底解决金国问题，派三摸合拔都率骑兵万余，从西夏出发，绕过潼关，远程奔袭汴京。由于金国的政治、经济、文化、军事中心南移，力保黄河以南地区，因此在河南屯有重兵，防守严密，结果蒙古骑兵渡河狼狈，奔袭失败。这次袭扰行动，使铁木真明白：金国虽然没落，但仍不失强悍，实力不可小觑，不可能在短期内灭亡金国。因此，他及时调整策略，转而西征灭夏。

第四节　西征灭夏

正在这时，中亚的花剌子模王国（乌孜别克撒马尔罕）讹答剌城的海儿汗全灭了蒙古汗国一支 450 人的庞大商队，铁木真派使者去交涉，其国王摩诃末又将交涉的正使杀死。铁木真怒不可遏，加速了他西征的步伐。

成吉思汗铁木真的征讨，其实早在 1204 年灭乃蛮部时就开始了。

当时乃蛮王子屈出律逃奔西辽，娶西辽帝耶律直鲁古的公主为妻。但屈出律不思回报，反而在花剌子模权臣的帮助下于 1211 年篡夺了直鲁古的帝位。虽然他依旧沿用西辽国号，但此时的西辽已非契丹人的西辽了。西辽对蒙古汗国很不友好。1218 年，成吉思汗派遣大将哲别率军两万西征屈出律，屈

出律被擒杀，西辽旧属领土尽归蒙古。花剌子模是中亚大国，没有西辽的缓冲，便直接感受到了蒙古人的威胁，就想趁蒙古在西方立足未稳之时，把它赶出这一区域。于是就发生了斩杀蒙古商队和来使的事件。

1219年，成吉思汗亲率大军西征，他几路进兵分割包围了各战略重镇，各个击破，采用大规模屠杀、夷平城市、派俘虏打头阵等残酷手段震慑敌人，蒙古大军所到之处鸡犬不留。在强大的蒙古军的攻击下，讹答剌城迅速沦陷。花剌子模国王摩诃末逃至里海孤岛，不久病死。花剌子模王子札兰丁逃入印度，成吉思汗派军队跟踪追击，深入恒河西岸。

1222年，蒙古大军占领了整个花剌子模和中亚地区，成吉思汗把花剌子模故地封给了他的次子察合台，建立了察合台汗国。

随后，成吉思汗又令哲别、速不台率军继续西侵，北越高加索山进入东欧俄罗斯境内，1223年歼灭南俄联军8万人于迦勒迦河畔(今乌克兰喀尔科河)。1224年，成吉思汗率领察合台、窝阔台和拖雷三个儿子由原路返回蒙古。

这次西征历时8年，于1225年结束。大规模的屠杀和破坏，给中亚各族人民带来了极大的灾难。

花剌子模王国的灭亡使成吉思汗和他的子孙们备受鼓舞，信心大增。在成吉思汗死后，蒙古国又进行了两次西征，拔都西征和旭烈兀先后建立了钦察汗国、窝阔台汗国和伊儿汗国。一度使蒙古国的领土横跨欧亚大陆。

1226年秋，成吉思汗借口西夏不遵守条约，又发动了对西夏的战争。这一次，他誓将西夏灭亡，但遇到了西夏军民的顽强抵抗。蒙古军经过将近一年的长期围困，才攻下灵州。灵州之役使得西夏主力消耗殆尽，城陷后，西夏的都城兴庆府已成为蒙古军的囊中物。此时，成吉思汗却染上热病，旧伤发作，于1227年7月12日病逝于六盘山。他临终留下了三条遗嘱，其中一条就是灭夏之计：不举哀，不发丧。西夏人以为成吉思汗未死，慑于其威名，便举国投降，不料却惨遭灭族，党项族自此从历史舞台上消失。

第五节　联宋灭金

西夏的灭亡，使金国失去了犄角之助。成吉思汗死后，众人推举其幼子拖雷监国。1229年，蒙古诸王遵照成吉思汗遗嘱，在和林召开大会议，拥戴窝阔

台为大汗，是为元太宗。窝阔台忠实执行成吉思汗的临终遗嘱，积极与南宋联络，制定出了联宋灭金的军事计划。1232 年，蒙古派使者前往南宋谈判，双方约定灭金之后平分金国的土地，南宋可得黄河以南之地。

此时，金国已经病入膏肓。金国自 1215 年南迁之后，君臣依然不知危险将至，依然苟安偷生，得过且过。每当蒙古大军压境之时，君臣这时才有天塌了的感觉；可当蒙古军退兵之后，则又纵酒淫乐不知晨昏。宰相们研讨时政往往议而不决，无非是有个事干而已。就连宣宗也不关心金国的命运和前途，他关心的只是如何消遣奢华的生活。

在此危及存亡之时，金国却内斗不休。因为庞贵妃得宠，其子完颜守纯便和太子完颜守绪展开王位之争，各自在朝廷拉帮结派。元光二年（1223 年）十二月的一天晚上，宣宗病危，近臣都已经出宫了，只有一位年老的前朝资明夫人郑氏在旁。宣宗便将后事托付给她，让她速召皇太子主持后事。郑氏秉持宣宗遗诏最终击败了庞贵妃母子，金哀宗完颜守绪得以继承金国的半壁江山。

哀宗完颜守绪继位后，因成吉思汗正在西征途中，无暇东顾，金国得以苟延残喘。哀宗也同其父一样，有着及时行乐的颓废心态。他对国人漠不关心，国人当然也对金国的统治彻底失去了信心。

1231 年，蒙古汗国皇帝窝阔台开始向金国进攻。1232 年初，两国军队在钧州三峰山展开生死决战，金军主力几乎丧失殆尽。三月，蒙古大军攻克金国的中京洛阳，并遣使至汴京敦促哀宗投降。哀宗打算以亲王为人质向窝阔台乞和，结果遭到了拒绝。当时汴京城内又发生疫情，金哀宗逃出汴京，渡河到卫州（今河南卫辉）。蒙古军接着追到了卫州，哀宗惊慌，夜间舍弃六军渡河逃到归德（今河南商丘），身边只有六七个亲信相随。

1233 年六月，哀宗从归德启程到蔡州（今河南新蔡），随行不过 300 余人、50 匹马。当时由于宋、蒙联合攻金的谈判一时无果，所以哀宗到达蔡州初期，城内较有生机。哀宗游乐本性依旧，大兴土木修建"见山亭"作为游憩之所，早忘记了城外的烽烟。

此时，蒙古都元帅塔察儿正抓紧时机再派使者至南宋襄阳，商量共同攻打蔡州之事。八月，宋、蒙双方达成了协议。十月，南宋孟珙、江海率军 2 万，运米 30 万石，赴蒙古之约。

十二月，宋、蒙双方的军队对蔡州城展开了猛烈的攻击。

1234 年正月初十，蔡州城破在即，哀宗下诏传位给总帅完颜承麟。此时，

宋军已破蔡州南门,然后招蒙古军冲入城内,哀宗自缢身亡,承麟率部巷战,最后为乱兵所杀,仅仅做了一天皇帝。

至此,金国在北方前后约120年的统治结束了。

第六节　汗位之争

金国灭亡之后,窝阔台于1235年在和林召开大会议,决议远征欧洲。

蒙古军第二次西征的统帅是成吉思汗的孙子拔都。蒙古军一直打到现在的波兰和匈牙利,占领了整个东欧和伏尔加河流域的广大领土。后来在捷克受阻。1242年窝阔台死亡,四月,讣报到达蒙古军营,大军便乘机回师。拔都则领本部留在钦察草原,建立了钦察汗国。

1246年春,窝阔台之子贵由被立为大汗。贵由继汗位不到三年就死了。1251年,蒙古的王公们推举拖雷之子蒙哥为大汗。蒙哥决定由其四弟忽必烈总管漠南中华大地的军政事务,另外又派遣其六弟旭烈兀第三次西征(1252—1259年),征服了波斯(伊朗)、叙利亚和伊拉克等西亚国家,旭烈兀留居帖必力思,建立了伊儿汗国。

成吉思汗建立的蒙古国家,经过三次西征,整个蒙古汗国形成了钦察汗国、察合台汗国、窝阔台汗国和伊儿汗国四大汗国,与中央是藩属关系。

1259年8月,蒙哥汗在进攻南宋时被宋军炮石射中,死于军中。成吉思汗家族的后人便陷入争夺汗位的混乱中。由于四大汗王为争夺大汗权位彼此争斗不已,矛盾激化,最终导致了远离蒙古草原的钦察汗国和伊儿汗国与元中央政府渐行渐远。

当时,忽必烈正在围攻南宋的鄂州,听到消息后,起初他不愿无功而返,因此对南宋展开猛烈的进攻,南宋朝廷震惊。在南宋当权的是奸相贾似道,他慑于蒙古军的威力,暗中派人乞和。恰在此时,忽必烈接到妻子的密报:他的弟弟阿里不哥正调兵遣将,准备继承汗位。忽必烈遂顺势答应了议和条件:南宋向蒙古称臣,以长江为界,长江以北的土地全部割让给蒙古,另外每年进贡蒙古银、帛各20万。忽必烈于是匆忙撤兵北返,争夺汗位去了。

1260年3月,忽必烈在自己的大本营开平府(今内蒙古正蓝旗及多伦一带)作了一番部署后,一反传统的选汗仪式,先发制人召开大会议。在都元帅

塔察儿、西路诸王合丹等人的拥护下，自立为大汗，建元中统，以造成既成事实。

四月，其幼弟阿里不哥闻知此事后大怒，也在阿蓝答儿、阿速台等支持下，在和林召开大会议，即大汗位，占据了漠北。阿里不哥因为得到了和林传统的忽里勒台贵族们的承认，具有正统性、合法性。但因为忽必烈手握重兵，又有中原汉族地主阶级和一部分蒙古贵族的支持，双方互不相让，经过四年内战，忽必烈终于在 1264 年击败了阿里不哥，夺得了蒙古汗国的最高统治权。忽必烈建都燕京（今北京），改为中都。1271 年十一月，忽必烈昭告天下，正式定国号为“大元”，年号为至元。忽必烈为元世祖。

1272 年，忽必烈在燕京旧城的东北筑新城，建设宫殿衙署。改都城中都为大都。元朝的政治重心至此南移，政治目标也完全转移到了中原。

第七节　灭亡南宋

元世祖忽必烈巩固了自己的地位后，野心勃勃地要建立庞大的帝国，因此就加快了统一中国的步伐。

1267 年，忽必烈决定再次大规模南下攻宋。

在宋元长达五年的战争中，忽必烈采取大迂回、大包围、大进攻的策略，直取四川、云南两地，实现了由川蜀战场向荆襄战场的转变。南宋前后左右受敌，抗元防线上只剩下了西北的襄阳和樊城。襄阳和樊城南北夹汉水互为依存，跨连荆豫，控扼南北，地势十分险要，自古以来为兵家必争之地，也是南宋抵抗蒙古军队的边防重镇。如果元军攻下襄阳和樊城，则南宋门户洞开，形势会急转直下。因此双方在襄阳都投入了重兵，展开了激烈的攻防战，这就是著名的宋元襄阳之战，这是宋元王朝更迭的关键一战。

元军围攻襄、樊两城的战斗是从 1267 年冬开始的。

南宋任命吕文焕知襄阳府，兼京西安抚副使。十一月，为打破元军的包围，吕文焕命襄阳守军进攻元军，但被元军打败，宋军伤亡惨重。1269 年三月，宋将张世杰率军与包围樊城的元军作战，又被元军打败。七月，沿江制置使夏贵率军救援襄阳，遭到元军的伏击，宋军大败。九月，宋殿前副都指挥使范文虎率水军增援襄阳，元军水陆两军迎战，宋军又败。

就这样，宋元两军在襄樊外围进行了长达三年的争夺战，但终因元军包围之势已成，南宋几次救援都未能成功，只好困守襄阳，败局已定。

襄阳被围六年，宋军粮尽援绝，城中军民析骨而炊，以纸为衣，多次向临安泣血求救。贾似道却隐匿军情，始终不派援兵。1273 年正月，樊城被元军攻破，守将牛富率众巷战，身负重伤投火牺牲。荆湖都统制范天顺力战不支而自杀。守将吕文焕孤立无援，于是献襄阳城投降。

襄阳的失守，使得南宋长江一线及以南的所有防线从此处于极其被动的局面。襄阳失守，也严重打击了南宋的民心士气，南宋灭亡的丧钟敲响了。

接着，忽必烈派丞相伯颜督统率大军，以降将吕文焕为前锋，由襄阳顺汉水而下，进入长江，很快攻下鄂州。南宋守将或败或降，沿江重镇相继陷落。

不久，宋度宗死亡。贾似道遂立年仅四岁的赵㬎为帝，继续操纵着南宋大权。

1275 年，在朝野的压力之下，贾似道不得已亲自督师抗元。13 万宋军从水路出发，船只首尾相接 50 余千米，辎重无数。队伍开到芜湖（今安徽芜湖）时，贾似道就迫不及待地派使者去元军大营议和，请求称臣送岁币，却遭到伯颜的拒绝，元军很快进兵至安庆（今安徽安庆）、池州（今安徽贵池），宋军士气早已丧失殆尽，一触即溃，后方督战的贾似道也惊慌逃窜。

贾似道丧师辱国，朝野震动，太学生及台谏、侍从官纷纷上疏请求处死贾似道以谢天下。谢太后只得将贾似道贬为高州（今广东高州东北）团练使，并派人监押。贾似道最终被绍兴府官员郑虎臣勒死。

1276 年 2 月，元军兵临临安城下，谢太后任命文天祥为右丞相兼枢密使负责与元军接洽。然而，文天祥前往元营和谈时却被伯颜扣留。谢太后无奈，只得向伯颜奉上传国玉玺和降表，开城投降。

恭帝赵㬎被元军俘获后，大臣陆秀夫等拥立八岁的卫王赵昺为帝，改年号祥兴，迁居到广东的小岛厓山继续抗元。1279 年，在元军的追击下，陆秀夫走投无路，只得背着末帝赵昺投海自尽。

南宋在中国南方 153 年的统治宣告终结，元朝最终完成了对中国的统一。

元朝的统一，彻底终结了自唐末以来中国没有真正大统一的分裂局面，谱写了中国历史上领土最为辉煌的篇章。

第八节　元代的民族政策

元朝建立后，忽必烈为维护蒙古贵族在全国的专制统治权，采用“民分四等”的政策把全国人分为四等：蒙古人在各等人中名列第一等，主要指蒙古族。色目人继蒙古人之后名列第二等，主要指西域人，是最早被蒙古征服的，如钦察、唐兀、畏兀儿等，另外，蒙古高原周边的一些较早归附的部族，也属于色目人，如汪古部等。汉人为第三等，指淮河以北原金朝境内的汉、契丹、女真等族以及较晚被蒙古征服的四川、云南（大理）人，东北的高丽人也是汉人。南人为第四等，指最后被元朝征服的原南宋境内各族（淮河以南不含四川地区的人民）。

这一政策是对被征服民族的压迫和歧视。一方面，投降蒙古贵族的上层汉人仍能得到较高待遇；另一方面，处于社会底层的蒙古族平民依然是被奴役的对象。但同时，元朝在民族文化上则采用相对宽松的多元化政策，即尊重国内各个民族的文化和宗教，并鼓励国内各个民族进行文化交流和融合。元朝还包容和接纳外国文化，甚至能准许外国人在中国做官、通婚等。欧洲著名历险家马可·波罗曾是元朝的重要官员。



成吉思汗

早在元朝成立前的大蒙古国时期，成吉思汗攻占中原后，有一位大臣提出将当地汉人驱赶后把中原变成蒙古人的大牧场。但成吉思汗的谋士耶律楚材以可以向汉人征收大量税收为由强烈反对这个计划，因而该提案没有实施。

蒙古人建立的元朝在消灭南宋前，忽必烈为了方便管治中土，就已在中土开始实行汉法，将中土的大都作为首都，建立了一套以传统中国中央集权为蓝本的政治体制。例如设立了三省六部和司农司等一系列专司机构，使用中土的统治机构来统治人民，并在朝中任用了大批儒臣，包括刘秉忠、姚枢、许衡等，元大都就是在刘秉忠等人的规划下建成的。此外，元帝国还建立了儒户来保护和优待读书人。后来，又恢复了科举制度，尊崇孔子，并将儒家学说中的程朱理学定

为大元帝国的官方思想。

然而,忽必烈"汉法"施行得并不彻底。而且,大元存在等级歧视制度。比如,元政府曾规定汉人不许结社、集会、集体拜神,禁止汉人私藏兵器,蒙古人被汉人打死需要偿命,而蒙古人因纠纷或乘醉打死汉人只需缴纳一定的罚金。汉人如当兵则不许充宿卫,如当官也往往只能做副职。这些法律规范对于汉族人均不平等。由于元朝的国土面积较广,除中原地区外还包括许多其他地方,不少中亚汗国君主以及蒙古王室成员都不满忽必烈行汉法的举措,忽必烈晚年也渐与儒臣疏远,因此汉法并未成为一套完整的体系。

蒙古大汗可以随时把农田连同农田上的汉人赏赐给皇亲国戚。宋朝灭亡后所举行的一次赏赐中,少者赏赐数十户、数百户,多者竟赏赐十万户。按照每户五口人计算,一次就得到50万个农奴。汉人忽然间失去祖宗传留下来的农田,而自己也忽然间从自由农民沦为农奴,没有地方可以申诉。蒙古人都可以随意侵占农田,他们经常突然间把汉人从肥沃的农田上逐走,任凭农田荒芜,生出野草,以便畜牧。

成吉思汗曾规定,杀蒙古人的要偿命,杀色目人的罚黄金40巴里失(一巴里失大概折合二两银币),而杀死一个汉人只要缴一头毛驴的价钱就可以了。遇到征伐战争,差别待遇较平时更甚。比如,1286年,元帝国统治者为了次年进攻安南王国,征用全国马匹,色目人三匹马中只征两匹,对汉人的马则全部征收。

蒙古族统治中国,从基层起就有严密而彻底的控制。每20家编为一"甲",首长称"甲主",由政府委派蒙古人充当。这蒙古人就是这20家的总管,他可以随心索取衣服和饮食,更可以随心所欲霸占女子和财产。

元政府有严厉规定:禁止汉人打猎,禁止汉人学习拳击武术,禁止汉人持有兵器,禁止汉人集会拜神,禁止汉人赶集赶场作买卖,禁止汉人夜间走路。"甲主"以上的地方政府首长全由蒙古人担任。当蒙古人不够分配或中亚人贿赂够多时,则由中亚人担任。蒙古官员大多数是世袭的,每一个蒙古首长所管辖地域,就是他的封建采邑,汉人则是他的农奴,他们对汉人没有政治责任,更没有法律责任。

第二十二章　大元揭秘

第一节　解读成吉思汗

成吉思汗虽然颇有些脾气，然而在必要时他是能够控制住自己的脾性的。例如前文所述，当他的正后孛儿帖被篾儿乞部掳去后，被配与力士赤列格儿做了妻子。但是等到她被夺还以后，成吉思汗的态度不仅和从前一样没有改变，仍旧待她很恩爱，很尊敬，而且还永远承认她为正后。唯有对于她所生的长子术赤，却只予了诸王的权力和称号。

成吉思汗之所以不喜欢术赤，是因为怀疑术赤不是自己的亲生儿子。据《史集》中的记载，孛儿帖在被蔑儿乞人掳去之前就怀有身孕了，在成吉思汗把她救回来的路上就生下了术赤。很显然，术赤肯定是成吉思汗的亲生儿子。

有时候成吉思汗也把后妃赐给有特殊功勋的将帅。他曾把札合敢不的女儿，汪罕的侄女，他的妃子亦巴哈赐给了主儿扯歹。至于理由，便是因为成吉思汗跟这个妃子一起睡觉的时候做了一个噩梦，恰巧这时候由主儿扯歹在担任警卫。于是成吉思汗便对亦巴哈说道："我不是嫌你无德行，无颜色，亦不曾说你身体不洁，我把你列为我的后妃之一。如今为主儿扯歹征战时舍性命有功之故，将你赐予他。你父札合敢不当初叫厨子阿失黑帖木儿等引 200 人来与你做从嫁。你如今去时，留着阿失黑帖木儿等 100 人作纪念罢。"

成吉思汗所爱好的娱乐便是围猎，同时他也爱好骏马和美酒。对于后者乃是他跟他的人民所共享的嗜好，但是在这里，也和在别处一样，他表现出他常有的自制心和节制力。他虽然在军队里是禁止嗜酒无度的，但是绝不去硬性规定完全禁止酒类的饮用。他说："假如人不能禁酒，务求每月仅醉三次，三次以上即是罪行。能醉二次自较三次为佳，能醉一次更佳，不醉尤佳。然在何处能觅此不醉之人呢？"

有一天，成吉思汗询问其僚友博尔术那颜道："人生何者最乐？"博尔术答道："春日骑骏马，搴鹰鹘出猎。"成吉思汗也用同样的问题去询问博尔忽和其他将领们，但是他们所回答的都跟博尔术一样。成吉思汗说道："不然，人生最大之乐，即在胜敌、逐敌、夺其所有，见其最亲之人以泪洗面，乘其马，纳其妻女也。"

这便是一种独特的言辞，从这里便可以显露出成吉思汗的很多个性来。他绝不会被勇武的欢乐、光荣，甚至权力所诱惑。他所珍视的胜利成果，就是复仇的渴望满足之后，从敌人那里获得对新财物的占有。这是被占有本能，尤其是依恋着物质的占有所支配的草原战士的理想体现。

在战事中，成吉思汗重视谋略，甚至去做各种各样的背信行为，但是在私生活上，他绝没有表现过这种特性。他对于公正无私是看得格外重的。在其他方面，他也有一种猜疑性的贪婪，并且还十分警觉地爱惜他的财产。

参加过许多次战役、指挥过好些次战斗和围攻的成吉思汗，并没有传奇式的勇武倾向，同时也没有抱着一点的冒险侥幸心理。他虽然领导着他的军队作战，并且还在正式交战时担任着指挥，但是从来没有参加过骑兵队的列阵混战。因为他十分了解这件事并不是统帅的任务。

第二节　成吉思汗的后妃们

汉族皇帝都有三宫六院七十二妃，那么成吉思汗作为草原霸主，又会有多少后妃呢？一种说法是成吉思汗的后妃将近有500个人，还有一种说法是他有"四大斡儿朵"。四大斡儿朵相当于汉人的四大后宫。四个斡儿朵里约有40个妃子。

她们当中有一个处于最高地位的，那就是成吉思汗的第一任妻子孛儿帖。孛儿帖是成吉思汗的父亲也速该带成吉思汗跑到弘吉剌部去求亲求来的。孛儿帖总能够在一些非常关键的时候，用她的智慧去帮助成吉思汗。比如当札木合和铁木真两个人内部已经出现过节的时候，札木合就说过这么一句话："如果靠着山放马我就能睡得安稳，如果依着河放羊我就能吃得好一点。"这似乎是在告诉铁木真一些简单的生活常识、生产的道理。铁木真没听出弦外之

音，孛儿帖就听出来了。札木合的言外之意是想与成吉思汗分道扬镳，自立门户了。

在汉人的眼里，即便是皇后，似乎也只是一个附属品。但是孛儿帖做了铁木真的大皇后以后，就不完全是附属品。这也是蒙古制度和汉帝制度的一个区别。在汉帝制度中，如果皇后要过问国家大事，就叫作干政，因为那是你做了你分内不应该做的事情；可是在蒙古草原上，女主人在帐篷里的权威是很大的，在蒙古的政治里就没有干政的概念。所以在大汗死了以后，新的大汗未选出来以前，原来的皇后就理直气壮地执掌国政。孛儿帖不仅仅是美女，更是一个识大体、识大局、断事英明的智慧女人。

成吉思汗的二皇后是忽兰哈敦。她的名字叫忽兰，"哈敦"是皇后的意思。忽兰哈敦是怎么和成吉思汗走到一块儿去的呢？那是在乃蛮部被成吉思汗打败以后，有一个人就要把他的女儿献给成吉思汗，但是因为他不能直接找到成吉思汗，所以就把女儿献给成吉思汗的将领大力士纳牙阿。但是纳牙阿把这个女人交给成吉思汗之后，成吉思汗非但没有奖赏他，反而要治他的罪。因为这中间隔了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有些人就说可能纳牙阿在这期间已经把忽兰给占有了，所以成吉思汗大怒。后来忽兰自己出来说话了。

忽兰对成吉思汗说："且不必问纳牙阿，若皇帝恩赐，天命父母生的皮肤全有，问我皮肤便了。"成吉思汗当天就"检验"了忽兰，这才发现忽兰果真没有被玷污，于是忽兰与大将军纳牙阿的绯闻事件终于告一段落。事情被澄清后，忽兰很受成吉思汗的宠爱，而且，她为成吉思汗生了儿子阔列坚。因为成吉思汗很喜欢忽兰，所以也很喜欢阔列坚。

成吉思汗最依赖的女人是也遂。也遂是塔塔儿部的人，而塔塔儿部是成吉思汗的仇家。也遂还有个姊妹叫也速干，成吉思汗实际上先娶的是也速干。当塔塔儿部落被成吉思汗打败后，也速干就非常担心她姊妹的安全，她就跟成吉思汗说，我还有一个姊妹，她甚至比我更漂亮。成吉思汗找到也遂后，也把她纳为了后妃。

也遂也不是等闲之辈，她曾在成吉思汗出征之前建议成吉思汗考虑一下身后事。于是成吉思汗召开了一次很重要的会议。这直接导致后来窝阔台被确立成为大汗的继承人。

第三节 成吉思汗陵迷踪

成吉思汗不仅创建了有史以来版图最大的蒙古帝国，还给后世留下了无数谜团。尤其是他的葬身之处，更是谜中之谜，几百年来人们一直没找到它。

1227年，成吉思汗征讨西夏时死于军中，时年66岁。

对于成吉思汗的死因历来说法很多。据《蒙古秘史》记载，在出征西夏的前一年，成吉思汗的身体状况不好。他在一次打猎时，从马背上摔下受伤，并发起高烧。当时进攻西夏的计划已定，因成吉思汗身体不适，曾经考虑退兵。但因使臣交涉，致使成吉思汗抱病出征。虽然灭亡了西夏，但成吉思汗却死在军营里。有学者据此认为，成吉思汗是病重致死的。

另外，曾经于13世纪40年代出使蒙古的罗马教廷使节普兰诺·加宾尼，在其传世的著作中却说成吉思汗是被雷电击中身亡。而意大利旅行家马可·波罗在留下的记载中则称，成吉思汗是在攻城时中箭而死的。清朝的《蒙古源流》中说，成吉思汗俘虏了美丽的西夏王妃古尔伯勒津郭斡哈屯，这位王妃在侍寝时刺伤了成吉思汗，然后投黄河自尽，成吉思汗也因伤重不治而亡。

目前，史学界和考古界对于成吉思汗的死因，大多倾向于《蒙古秘史》上的记载。

传说，成吉思汗下葬时，为保密起见，曾经以上万匹战马在下葬处踏实土地，并以一棵独立的树作为墓碑。为了便于日后能够找到墓地，在成吉思汗的下葬处，当着一峰母骆驼的面杀死其亲生的一峰小骆驼，将鲜血洒于墓地之上。等到第二年春天绿草发芽后，墓地已经与其他地方无任何异样。在这种情况下，后人在祭祀成吉思汗时，便牵着那峰母骆驼前往。母骆驼来到墓地后便会因想起被杀的小骆驼而哀鸣不已。祭祀者便在母骆驼哀鸣处进行隆重的祭奠。可是，等到那峰母骆驼死后，就再也没人能够找到成吉思汗的墓葬了。

对于成吉思汗墓地的具体位置，多年来大致形成了四种说法：第一种说法是位于蒙古国境内的肯特山南、克鲁伦河以北的地方，第二种说法是位于中国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境内，第三种说法是位于中国新疆北部阿勒泰山，第四种说法是位于中国宁夏境内的六盘山。

成吉思汗墓在蒙古国肯特山的依据是：有关史料记载，成吉思汗生前某日，曾经在肯特山上的一棵榆树下静坐长思，而后忽然起立，对手下随从说："我死后就葬在这里。"南宋文人的笔记中也记载，成吉思汗当年在宁夏病逝后，其遗体被运往漠北肯特山下某处，在地表挖深坑密葬。其遗体存放在一个独木棺里。独木棺下葬后，墓土回填，然后让马踏平。

成吉思汗墓在鄂尔多斯高原的鄂托克旗阿尔寨石窟附近的依据是：此处离鄂尔多斯市境内的成吉思汗陵不足 200 千米，地貌、地名等特征与《蒙古秘史》、《史集》、《蒙兀儿史记》等史料中有关成吉思汗葬地的描述极其吻合。在阿尔寨山的第 28 号石窟中，有一幅壁画与成吉思汗的安葬关系密切，这幅壁画应该是《成吉思汗安葬图》。这里曾是成吉思汗的大后方，驻扎了重兵而且距离六盘山的距离在三天之内完全可以到达。

成吉思汗墓在新疆北部阿勒泰山脉所在的清和县三道海附近的依据是：有考古专家在该地发现了一座人工改造的大山，推测有可能是成吉思汗的葬身陵墓。佐证之一是《马可·波罗游记》中的记载，书中写道："在把君主的灵柩运往阿勒泰山的途中，护送的人将沿途遇到的所有人作为殉葬者。"

成吉思汗墓在宁夏六盘山的依据则是：有记载说，成吉思汗是 1227 年盛夏攻打西夏时死于六盘山附近的。有考古专家据此认为，按照蒙古族过去的风俗，人去世三天内就应该处理掉，或者天葬，或者土葬，或者火化，为的是怕尸体腐烂，灵魂上不了天堂。因此，成吉思汗去世后就地安葬的可能性很大。

一位蒙古学专家预言，成吉思汗的陵墓里可能埋藏着他从 20 多个王国得来的无价珍宝，这吸引了考古界多年来前赴后继的寻觅。

2001 年 8 月 16 日，美国探险家克拉维兹的考古队在乌兰巴托东北 300 多千米处的森林中发现了一个城墙环绕的墓地，里面包括几十座没有打开过的陵墓。探险队由此向外界宣布"找到了成吉思汗的陵墓"，但后来被证明是匈奴墓。

2002 年 4 月，这个考古队又在蒙古首都乌兰巴托东北 322 千米处的肯特省巴士利特镇发现了一个由城墙环绕的墓地，里面至少包括 30 座没有打开过的陵墓。这个古墓被称为"非常可能是成吉思汗的陵墓"。然而，4 个月后，因蒙古政府和民间的阻止，考古队放弃了挖掘行动并撤出了蒙古。

2004 年 10 月 4 日，日蒙联合考古队在位于距离蒙古首都乌兰巴托约 240

千米处的阿夫拉加市达尔根哈安村附近发现了一座建在四角形基座上的13到15世纪的灵庙遗址。在灵庙的下方是一座几乎已成废墟的石头平台，在石头平台的下方藏有许多坑洞，里面埋葬着许多战马的骨灰和遗骨。从众多战马遗骸来看，这座陵墓的主人显然地位非同寻常。在25平方米方形的基坛上还发现了灵庙遗存的基石和柱穴，因为没有发现瓦和砖，所以推测土面所建应该是帐篷。

考古学家们认为，这个石头平台应该就是陵墓的原始地基。在灵庙内，还发现从上面看为“凸”形的、高约40厘米的石壁，上面有烧火的痕迹。基坛的周围发现了埋灰和马骨的坑，认为这是为祭祀成吉思汗而烧马等“烧饭”仪式的证据，这与中国史书的记载一致。另外，在灵庙的南侧出土了刻有作为皇帝象征的龙的纹样的香炉，这则与14世纪波斯史书的记载相一致。

考古发掘队的负责人之一、日本新潟大学的白石典之助教授介绍称，距这个陵墓11千米之内密布着各个时代的蒙古首领陵墓。种种迹象表明，这里应当是成吉思汗陵墓。

中国学者认为，仅仅依据日蒙联合考古队发现的情况，还不足以说明这就是成吉思汗墓。据史料记载，当时独木棺是把橡木中间剖开，然后为了防止木材腐烂解体，用三到四根金箍箍上。如果发现成吉思汗墓地，必须要找到这三四根金箍。因为金子是永远不会腐烂的。还应该有大量的随葬品。

众所周知，在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境内，有一座规模宏伟的成吉思汗陵。陵内后殿蒙古包式的黄色绸帐内，供奉着成吉思汗和夫人孛儿帖的灵柩。在它两侧的黄色绸帐里，安放着成吉思汗王夫人呼伦和三夫人伊绪的灵柩以及成吉思汗两个胞弟别力吉台和哈撒尔的灵柩。东殿内安放的是成吉思汗四子拖雷及夫人的灵柩。西殿供奉的是象征成吉思汗九员大将的九支苏力定，还陈列着成吉思汗征战时用过的战刀和马鞭等物。对于这座成吉思汗陵，历来有许多专家学者认为这只是成吉思汗的衣冠冢。

1956年，新建的成吉思汗陵园落成后，人们曾将成吉思汗的银棺开过一次。七层棺都开了，只见第七层棺内放着用一个香牛皮枕头裹着的一幅成吉思汗全家的画像。皮枕内装的是成吉思汗的衣物，以及衣物包着的成吉思汗的一块骨头。

第四节　拖雷死亡之谜

拖雷死得很突然，死得很蹊跷，死得充满了争议。争议的焦点就在于，他是意外猝死，还是死于哥哥窝阔台费尽心机的谋杀？

拖雷死前的三天喝了一碗水，这碗水是“巫咒之水”，怎么会喝下这种水呢？这要追溯到蒙古大军讨伐金国的时候。

当时，元太宗窝阔台忽然患病，几天几夜昏迷不醒。蒙古人相当迷信，于是召巫师前来占卜。巫师一到，窝阔台就醒了，问巫师吉凶如何。巫师说：可汗如果让病痊愈，必须得由一个亲人替你死。替死的方法是让巫师在一碗水里施下咒语，让一个亲人来喝。恰在此时，窝阔台的弟弟拖雷来探病，得知这一情况后，主动提出自己来喝这碗“巫咒之水”。巫师取来施过咒语的水，拖雷喝下后，几天后离奇身亡了。

拖雷一死，朝廷上下议论纷纷。史官记载此事，一方面给拖雷之死蒙上一层神秘色彩，另一方面又大肆渲染拖雷代饮“巫咒之水”事件。

那么，拖雷喝下的“巫咒之水”有毒吗？有一种可能性是没有毒，只是不干净，含有肮脏物质是有可能的。蒙古巫师作法一般是把烧衣纸后剩下的灰烬兑水饮用。烧的过程中，如果含有杂质，经过氧化作用，就会形成可溶于水的有毒物质，既是有毒物质，当然就能导致人生病或死亡。

即使水中不含有毒物质，但用于巫术的水的含菌量会比日常饮水高。拖雷长期征战，体质自然很强壮。但是，如果当时患有感冒的小症，人体的抵抗力就会下降。平日不得病的人，一旦患病就容易彻底倒下。

拖雷猝死的原因还有一种可能性，就是有关西方史书所记载的，拖雷是饮酒过度酒精中毒而亡的。蒙古人嗜好酗酒，这与大漠苦寒的气候有关。酗酒导致酒精中毒暴毙的案例，在当时的蒙古上层社会中屡见不鲜。因而，这一记载和说法并非毫无根据。

由此可见，拖雷喝脏水中毒和酒精中毒的可能性都存在，但仅限于推测，很难让人完全信服。如果这些可能性都排除掉，就只剩下谋杀了。这也是一种普遍的说法。

窝阔台杀拖雷的动机，就是自己的汗位受到了拖雷的威胁。选举大汗的

忽里勒台大会前，拖雷监国达两年。选举大会持续了40多天才达成共识。手握兵权又监国很久的拖雷觊觎汗位，这一点窝阔台很清楚。

拖雷的功劳很大，在灭金之战中的三峰山一战中，他独自歼灭金军主力20万，金国名将几乎无一幸免，剩下的部队被围困在三峰山中，只要拖雷率军继续进攻，就有可能全歼金军，完成父亲成吉思汗的遗愿。正在此时，有谋士劝谏拖雷暂缓进兵，等窝阔台大军到了后再一起攻打。谋士很有心计，让拖雷把大功让给窝阔台，既保证一举消灭金军，又不至于功高震主给自己招来祸患。

但拖雷不干，他认为战机稍纵即逝，决定及时进攻，果然全歼金军。当窝阔台率大军抵达时，拖雷已经把活干完了。窝阔台虽然口头上赞扬拖雷，但心里不痛快到了极点，他还有点畏惧拖雷了。如此强悍又功劳卓著的弟弟，如果要动自己的汗位，自己的胜算不大。

因此，在这样的背景下，窝阔台决定谋杀拖雷。窝阔台和巫师共同上演了一出戏，他假装病倒，暗中在“巫咒之水”中放了毒药，拖雷喝了后就中毒身亡了。

如果是这样，窝阔台可谓用心良苦，因为当时的蒙古人都信萨满教，利用萨满巫师来杀害拖雷，大家大多不会对拖雷之死产生怀疑。

然而，窝阔台做得再天衣无缝，拖雷一系的人也不相信拖雷是意外猝死的。窝阔台为了封堵传言，在拖雷死后大肆渲染和歌颂拖雷的献身精神。可在此前，窝阔台却封锁拖雷的死讯，直到返回蒙古草原后才公之于众，这个举动更令人生疑，难免不让人想到他心中有鬼。

当然，这一切只不过是推测，没有可靠的证据。拖雷究竟是意外猝死还是被谋杀，我们无法断言。

第五节　蒙哥大汗死亡之谜

元帝国是一个崇尚武力的帝国，在其162年的历史中，先后出现了15位皇帝，其中只有忽必烈和元顺帝的执政时间长一些，其他皇帝的执政时间都很短。而最让人遗憾的就是蒙哥大汗了。

蒙哥大汗是成吉思汗的孙子、托雷的长子，1251—1259年在位。他的军队以剽悍著称，攻破了许多城池。然而蒙哥大汗却在1259年攻打大宋的途中死

于四川省合川县钓鱼城下。

由于他死于此地这一重大事件却没有历史记录，许多学者一致认为蒙哥大汗的死是非常蹊跷的。史学家对其进行过多种猜测，但至今仍缺乏足够的论据。

现存于四川省合川县钓鱼城旧址的一座立于明正德十二年（1517年）的《新建二公祠堂记》石碑碑文上说，蒙哥是在攻城战中"中飞矢而死"。而南宋人黄震编著的《古今纪要逸编》则认为，蒙哥因为屡攻合州钓鱼城受挫，且多次被合州知州王坚挫败于钓鱼城下，败辱之至，以致在军中忧愤而死。另外，《海屯纪年》中则说，蒙古人一向以骑兵著称，尤其不善水战。由于蒙哥在进攻宋军时乘坐的战船被宋军潜水者凿穿船底，不习水性的蒙哥落水而死。

波斯政治家和文学家拉希德丁编著的《史集》，依据当时蒙古军中疫病流行的情况推断，当时天气炎热，蒙哥军中痢疾流行，蒙哥也染上了病，他是医治无效而死的。清人毕沅在《续资治通鉴》中也持此说法。

还有一种观点认为，蒙哥在率军攻城时，被宋军所发炮石击中，或是被炮弹爆炸时的冲击波震伤，最终死亡。清代《古今图书集成》中的《钓鱼城记》一文说，蒙哥在架设望楼窥视钓鱼城时，遭到城内宋军的炮石轰击，被炮风所震而受了伤。当合州知州王坚得知蒙哥中炮风之后，派人从钓鱼城天池里捞起一条15多千克重的大鱼，并做了好几百个面饼送到蒙哥营中。王坚给蒙哥写了一封信，请蒙哥吃鱼和面饼，并说城里粮食和水都很充足，蒙哥再有10年也攻不破钓鱼城。重伤中的蒙哥见到鱼和信，恼羞成怒而死。

以上各种说法均有可信之处，但蒙哥究竟是死于哪种原因，还需要历史学家们进一步考证。

第六节 蒙古监国公主传奇

蒙古历史上最有军事才能的少妇恐怕是监国公主阿剌海别，她就是成吉思汗的三女儿。

监国公主大约出生于1186年前后，她第一次出嫁，嫁给了铁木真的结义兄弟、汪古部首领阿剌兀思的长子不颜昔班。

汪古部是突厥后裔，后来归属金国，把守着阴山的要塞，在军事上占有相

当重要的地位。当时,漠北的蒙古部落被称为黑鞑靼,漠南的汪古部却被称为白鞑靼。汪古部骁勇善战,是一个非常强大的部落。

当太阳汗的乃蛮部与铁木真的蒙古部互相征伐的关键时候,双方都希望能够与汪古部结为联盟。这是一场关乎双方生死命运的结盟,而汪古部的首领阿剌兀思在这个时候毫不犹豫地选择了铁木真,为了表示诚意,还为自己的儿子、未来的继承人迎娶了铁木真的三女儿阿剌海别,并且亲自率兵助战。

铁木真得此强助,心花怒放,在万军阵前与阿剌兀思结为兄弟。接下来,两兄弟同心协力,灭掉了乃蛮部落。

正当阿剌兀思班师回返的时候,留守家乡的部众却忽然叛变,先是杀掉了留守的不颜昔班,接着备好陷阱,诱杀了归心似箭、毫无防备的阿剌兀思。

事出意外,不颜昔班的妻子、铁木真之女阿剌海别,万万没有想到,刚刚才得知父亲与公爹的胜利喜讯,转眼间就失去了丈夫,公爹也命丧九泉。

虽然事出意外,阿剌海别却在一片喊杀声中,领着婆婆阿里黑、小叔子孛要合、堂叔镇国趁着黑夜逃到城墙边。一个好心的守城人冒着生命危险将他们用绳索吊出城去。阿剌海别带着家人连夜远逃,投奔自己的父亲铁木真。

这年,阿剌海别大约 19 岁。

第二年(1206 年),阿剌海别的父亲铁木真成为全蒙古的大汗——成吉思汗。成吉思汗任命博尔术、者勒蔑为官员首脑,总管汗国政务,直接接受大汗的命令。

成吉思汗发兵征服云内州,平定汪古部的内乱,汪古部从此归入蒙古,成为四部之一。成吉思汗当众折箭向阿剌兀思的灵魂发誓:“我有了天下却不报答你的恩德,长生天不会放过我的。”

成吉思汗说到做到,马上就追封阿剌兀思为高唐王,阿里黑为高唐王妃。因为阿剌兀思的小儿子孛要合尚未成年,还没有立下功劳,所以就先封阿剌兀思的侄儿镇国为“北平王”,并且把掠夺来的一大批财物奴隶赠送给了这位新任王爷。

与此同时,成吉思汗再次为三女儿阿剌海别主持了婚礼,将她嫁给了前夫的堂弟、新王镇国。婚礼所用的是蒙古帝国最高级别的礼仪。规模浩大的婚礼过后,成吉思汗踏上了西征的路途,而且将孛要合带在身边,以便他立战功封王。

云内州是汪古部世代居住的地方,位置在今天的内蒙古包头一带。

成吉思汗率大军出征之时，将帝国事务都交给木华黎管理。与此同时，他任命自己的三女儿阿剌海别为“监国公主”，木华黎所做一切决策、军国大事，都必须与监国公主商议，并经由监国公主的许可，方能得以实施。

木华黎是孔温酷瓦的第三子。孔温酷瓦对成吉思汗有代死救命之恩，成吉思汗对他的家族非常敬重。木华黎智勇双全，而且骑射皆精，能开二石的弓。

在蒙古汗国中，与木华黎同受成吉思汗器重的人还有三个，分别是博尔术、博尔忽、赤老温。四人并称“人中四杰”。

虽然号称四杰之首，木华黎对监国公主阿剌海别的治国才能依然心服口服。凡事都要经过她的最后考量，木华黎才觉得真正算是成熟稳妥的好主意，然后才付诸实施。

成吉思汗的妻子孛儿帖年纪已长，而且她只是成吉思汗的“内助”，一生也没有真正走到大众面前，而阿剌海别却已经在不知不觉中取代甚至超越了母亲。

阿剌海别在成吉思汗出征的时候，代替父亲操持国务，而且还经常率领人马，巡视领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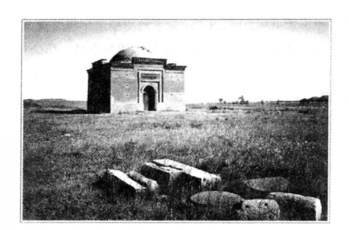
这年八月，蒙古军队来到青冢（今呼和浩特市南王昭君墓）休整。监国公主阿剌海别得到消息以后，立刻派使者前往驻军所在，对立功将士大加封赏，还举行盛大宴会，将士个个酒足肉饱，人人兴高采烈，自然对监国公主及她所代表的汗廷感恩戴德，随之愈发地杀气腾腾，势要将金国打得落花流水不可。

从这次犒军的经过和成果来看，监国公主阿剌海别对军队的掌控和驾驭，已经达到了炉火纯青的程度，蒙古军人也对这位公主敬仰至极。阿剌海别的确是难得一见的女中英雄。

第七节　梳妆楼墓葬之谜

河北沽源境内的元代墓葬建筑“梳妆楼”经考古勘察，已经确定其墓主身份为元代蒙古贵族元世祖忽必烈的外孙阔里吉思，从而一举推翻了以前认为该建筑是辽代萧太后“梳妆楼”的推测。

然而，全国发现的元代墓葬很多，但元代蒙古人的墓葬却极为罕见，而具



梳妆楼

有这种墓上建筑物的元代蒙古贵族墓葬形式更是独一无二。因为根据元史记载，元代蒙古贵族死后墓地一般被迁回其民族发源地，即古称漠北和林等地（今蒙古国境内），并且传说其墓地用马牛踏平，不留痕迹。但此墓为何建有祭祀建筑，目前还没有答案。

阔里吉思的墓葬何以未被迁回，并且违反祖训，在其墓地上建有建筑物？历史学家经过查阅大量史料和实地调查后，得出了两个大致原因。

其一，阔里吉思虽有蒙古血统，但是他所属的汪古部却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蒙古人。在成吉思汗统一蒙古各部落前，"蒙古"一词早先只是指蒙古草原的一个部落，是东胡语系室韦的一支。唐朝的文献中已有记载，称为"蒙兀室韦"。12世纪末，居住在漠北高原的部落有100多支，而蒙古部落是其中最强盛的一支。自成吉思汗统一各部（墓主阔里吉思所属汪古部也在其中）后，大漠南北概称为"蒙古地区"，所辖各部人民也就统称为"蒙古人"了，"蒙古"一词从此成为各部的共同名称。

而汪古部是中亚突厥后裔的一支，崛起于金国，当时居住在阴山一带，为金国守卫长城。宋、辽、金时，把漠北的蒙古等部称为黑鞑靼或生鞑靼，漠南的汪古部称为白鞑靼或熟鞑靼，可见汪古部与纯粹意义上的蒙古人有着较大的差别。

汪古部并非以放牧为生，而是以农耕为业，它是从古至今唯一在蒙古草原上从事农业的民族，当时人称"种田的白鞑靼"，其族上下大多信仰景教。

早在与蒙古联姻前，汪古部就被金人派到了这片介于草原和耕田之间的

地带。汪古人曾为金人守金界壕。汪古部在元朝时达到了极盛。元朝诸帝无不以联姻拉拢汪古贵族；景教从汪古部的集体信仰发展成了帝国崇福司的主要议题。正是在元朝，汪古部发展到了鼎盛时期，在蒙古草原上建起了一座规模宏大的都城——阿伦斯木城（即赵王城，其名来源于汪古部首领死后多被追封为赵王）。

自阿剌海别嫁入汪古部后，汪古部的首领世代与蒙古上层贵族通婚，比如孛要合的长子君不花娶定宗长女叶里迷失公主为妻；孛要合的次子爱不花（即墓主阔里吉思之父）继承高唐王爵位，娶世祖季女月烈公主为妻；阔里吉思娶元世祖忽必烈太子真金的女儿忽答迭迷失公主为妻，继室是忽必烈次孙元成宗铁穆耳的女儿爱牙迷失公主。而汪古部部落也从此成为蒙古部军政的主要支柱，人称蒙古四子部之一，被称为"蒙古人"了，但其部落无论人的相貌还是风俗都与蒙古部落有着巨大的差别。

由此看来，墓主阔里吉思虽被称为蒙古贵族，但其祖裔是汪古部，而汪古部的生活方式、风俗习惯都与蒙古部有巨大的差别，因此阔里吉思的墓葬与一般蒙古贵族的墓葬有所不同，没有被迁回漠北是正常的，因为汪古部的发源地本来就在漠南。

其二，从墓主阔里吉思本人来看，他是部落首领爱不花的长子，其父高唐王爱不花身为大将战功赫赫，其母月烈公主是元世祖忽必烈的女儿，所以阔里吉思应该是元世祖忽必烈的外孙。

阔里吉思是个富有传奇色彩的人物。他性格刚毅、文武双全，与一般蒙古贵族的纨绔子弟有天壤之别，在元代贵族中独树一帜。

他深受皇帝宠爱，少年时就担任甘肃平章、征东行省平章等要职。他连娶两个公主，在当时更是独一无二的。梳妆楼中主墓室左右两室发掘的女性尸骨应该就是这两位公主。

1297年，阔里吉思仅率精骑一千余人与叛王也不干数万大军交战，阔里吉思策马大杀其众，也不干以数骑遁去。阔里吉思身中三箭，斩断也不干头发后回营。皇帝赏赐他黄金3斤、白金1500斤，从此威震朝野。

成宗皇帝即位后，阔里吉思袭父高唐王爵位。叛王察合台的后代笃哇侵扰西北，阔里吉思再三请命前往平叛，在伯牙思之地再次大败叛军，俘虏敌方兵将数百人。第二年秋天，诸将合议都认为敌人不可能在冬天进攻，唯独阔里吉思严阵以待，果然敌人大举进攻，阔里吉思三战三胜。于是他乘胜追击，深

入险地，最终被俘。叛王笃哇爱其才，打算招降他，并想把女儿嫁给他，让他执掌兵权，作为前部，遭到了阔里吉思的严词拒绝。

笃哇诱降不成，在与海都联军越过金山（今阿尔泰山）入侵时被元军击败，笃哇膝上中箭瘫痪，见阔里吉思夺马要回奔元军，心中恼怒，便将他杀害在卜罗的荒远之地，就地埋葬。

阔里吉思死后，成宗皇帝追封他为高唐忠献王，加赠推忠宣力崇文守正亮节保德功臣、太师、开府仪同三司、上柱国、驸马都尉，追封赵王。其子术安年幼，由阔里吉思的弟弟术忽难继位。术安长大后，术忽难让位于术安。术安即位后首先奏请皇帝要把其父阔里吉思的尸体运回汪古部，成宗于是命重臣 19 人抬棺，精骑五百护卫，将阔里吉思的尸体从卜罗护送回汪古部的封地，并建楼以纪念他，把他葬在狼尾山脚、闪电河畔。因为他的棺是由一截完整的红松木凿出的，他的椁是由一排排红松树桩围成的，所以当地人将“树桩”作为其墓上建筑物的名称，后来谐音为“梳妆”楼。这就是“梳妆楼”名称的来历。

墓主阔里吉思虽是蒙古贵族，但他酷爱中原的优秀传统文化，言行均遵照儒家文化施行。其子不可能不遵从先父遗愿，按照元代汉族儒家的墓葬方式安葬先父。根据梳妆楼的发掘来看，阔里吉思的墓葬与元代汉族官僚地主的墓葬极其相似。

第八节　蒙古帝国速亡之谜

成吉思汗所建立的蒙古帝国，席卷了欧亚大陆，横扫了东西方各国，建立了中国历史上疆域最为辽阔的帝国。然而从铁木真建国到忽必烈建元才短短 60 多年，帝国便走向了分裂。又过了不到百年，元顺帝仓皇北逃，蒙古帝国在中国的统治宣告结束。元朝灭亡以后，四个汗国也随即衰败灭亡，消失在历史的长河中。

关于蒙古帝国在历史上昙花一现的原因，主要有以下五个。

一是民族的掠夺性使然。野蛮民族向来以掠夺占有为目标，他们只是为了享受而占领，为了掠夺而征伐。蒙古族是一个游牧民族，人们喜欢食肉狩猎，体格健壮，作战凶猛，因此只尚武而不善治。铁木真所实行的千夫长制对征战有利而对治理国家却不起作用，后来忽必烈建立元朝后所实行的行省制

度也错杂不堪。元朝统治者自我感觉优于其他民族，而不愿意向先进民族学习，大多数的元朝皇帝都不通汉语，更别说其他语言了。元朝只有忽必烈和仁宗时期可称治世，其余皇帝大多荒淫愚昧。四大汗国的统治也是以掠夺压榨为主，这种自私狭隘的统治必定不会长久。

二是政治上不善经营，统治根基薄弱。蒙古族先天的掠夺性也使他们占有欲异常强烈，铁木真及其继任者为实现永久的土地占领而推行的分封制埋下了分裂的隐患。忽必烈建立大元统治中国，其余四个汗国虽然在名义上依附，实际上则各自独立，窝阔台之孙海都更是联合察合台、钦察汗国起兵反叛忽必烈，蒙古大汗的号令已经不能通行全国；蒙古的征服是殖民地式的征服，始终受到狭隘的"部族思想"的束缚，只知掠夺剥削，甚至有将中原变成牧场的荒唐想法；在中国忽必烈又实行将人分为四等的种族制度，民族矛盾日益加深；元朝统治者为了实现对吐蕃的统治，崇信喇嘛教，致使喇嘛教徒在中国大地上无恶不作，佛事所需费用又从百姓处暴敛，弄得民不聊生；在货币政策上，元朝统治者不用铜钱，改用丝钞，导致物价数倍上涨。这些都是统治者在政治上不善经营的结果，致使其统治根基薄弱，暴露了掠夺民族浅薄狭隘的弱点。

三是内部继嗣之争导致祸起萧墙。铁木真长子术赤因被兄弟们疑心是蔑儿乞野种而遭到排斥，西征后一去不回，独据钦察汗国。蒙哥死后，忽必烈抛弃部族传统的公举制度，不等大会推举便自立为大汗，而后称帝，导致其弟阿里不哥自封漠北、窝阔台之孙海都西北反叛。铁木真子孙众多，且各自都有封地和势力，大元以西四大汗国相对独立，王室内部的争斗杀戮始终没有停止过，特别是在继嗣之际更是纷争不绝。这种上层内耗很伤元气。

四是好大喜功的本性致使战线拉长。蒙古帝国的疆域空前绝后，向西打到今天的波兰、奥地利，向南打到爪哇，向北打到北冰洋，创建了史无前例的疆土霸业，但也因为其战线拉得太长，很难兼顾各方。铁血屠城的高压政策并不能打下牢靠的统治基础。存在的隐患众多，一旦各地起义便会应接不暇。

五是实行的种族等级制度加深了各民族矛盾。蒙古族自认为是优秀的种族，十分排斥汉人南人，而汉族也一向有着民族和历史的优越感，民族主义思想从上层到民间是根深蒂固的，这种思想上的互相排斥并不能因为高压统治而有所改变。底层各族表面上虽向统治者屈服，但在内心时刻存在着反抗意识。而异族的压迫和各种不平等的待遇，更是在无形中酝酿构筑了民族主义的根基，一旦爆发便势不可当。元代末期发生天灾，各处群雄而起，只不过是

外在的一个理由和时机，这种反抗的思潮和起义的内因早已酝酿了。

第九节 “治天下匠”耶律楚材

耶律楚材（1190—1244年），字晋卿，号玉泉老人，法号湛然居士，蒙古名为吾图撒合里。他出身于契丹贵族家庭，生长于燕京（今北京），世居金中都（今北京），是辽太祖耶律阿保机的九世孙。

耶律楚材是个精通汉族文化的契丹人，他从小博览群书，天文、地理、历法、数学、医学，无不精通。他做过金朝的校官。1215年，成吉思汗攻下中都，听说耶律楚材很有才能，就下令召见他，让他在自己身边做事。

耶律楚材归附成吉思汗后，跟随他南征北伐，深得信任。成吉思汗去世以后，窝阔台继位当了大汗。

在治国方略上，太宗窝阔台即位时，耶律楚材参照中原王朝的礼仪，为他制定了登基的仪式，并劝服窝阔台的哥哥察合台率领皇族中长辈向他行参拜大礼。参拜礼节的制定，使大汗在蒙古贵族中至高无上的地位得到了确认和巩固，增加了大汗的威严和权力。这是耶律楚材推行自己的主张，按中央集权的方式向蒙古统治者施加影响的第一步。

在经济上，耶律楚材针对中原腹地遭受多年战争破坏，生产凋敝、百姓困苦的情况，主张轻徭薄赋，爱惜民力，发展生产。

在军事上，耶律楚材提出改革蒙古族军民一体的治理方法，主张军民分治，设立州县，管理民政；设置万户所，负责军政；课税所负责征收赋税。这样就把军权、政权和财权分割开来，可以相互牵制，相互监督。这一系列举措协调了汉族地主和蒙古贵族之间的矛盾，巩固了蒙古的统治基础，加速了蒙古统一全国、建立中央集权政治的步伐，对蒙古和中原的历史都产生了深远巨大的影响。

在教育上，耶律楚材大力倡导儒学，推崇孔子。他征得太宗的同意，修复了孔庙，优待孔子后裔，建立了国子学，用封建文化教育民众。1237年，耶律楚材又提出恢复科举取士。第二年，元朝首次开科取士，一次录取了4000多人。科举考试的恢复，提高了中原儒生的地位，为国家发现招揽了大量的人才，为忽必烈时期蒙古帝国的发展繁荣积蓄了力量，奠定了基础。

耶律楚材还坚决反对战争中的残暴行为。蒙古惯例，对拼死抵抗的城池，城破之时，就要屠城，作为报复。耶律楚材力劝太宗改变这种野蛮做法，保全普通百姓生命。太宗采纳了他的建议，一场毁灭中原农业文明的浩劫被阻止了，中原千百万生灵被保全了下来。

蒙古建国之初，实行军政合一制度，只有万户、千户、百户等统帅军队的长官，没有治理政事的长官，攻下城镇后不派兵镇守。耶律楚材为了改变这种状况，提出建议："地方上应设置官吏统治老百姓，另设万户总管军队，使军政相互遏制，防止独断独行。"窝阔台采纳了。窝阔台还根据他的建议，在中央设立了最高行政机构中书省，任命耶律楚材为中书令。

成吉思汗并没有制定完整的法律，"札撒黑"只是一种适用于草原的习惯法。蒙古统治范围扩大到中原以后，刑事案件大大增加了，情况也复杂得多了，耶律楚材提出《便宜十八事》作为临时法律，严禁地方官吏擅自滥杀老百姓，不准商人财主贪污公物，打击地痞流氓杀人盗窃，禁止地主富豪夺取农民田地，这样，社会秩序就渐渐安定了下来。

此外，在耶律楚材的建议下，窝阔台改变了过去"裂土分区"的分封制，在各地设立十路征收课税使，并定下"五个丝"制（5个人缴纳 1 斤丝），把征税的权力收归中央。耶律楚材还主张用孔孟之道作为治国治民的原则，还用儒士来担任各级官吏。

耶律楚材不愧为"治天下匠"，为蒙古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是促进蒙古贵族接受中国传统文化的第一人。人们为了纪念耶律楚材的功劳，专门为他修建了祭祠，至今还保存在北京颐和园里。

第十节 赵孟頫官场逸事

赵孟頫，字子昂，宋太祖十一世孙，是太祖之子赵德芳之后。基于南宋对宗室干部子弟的照顾，加上赵孟頫确实有才，少年时代的他便进入官员候补梯队。

13 世纪后期的南宋王朝处于风雨飘摇之境地，1279 年的厓山之役，元将张弘范把赵家皇族送进了大海。宋朝终于画上了一个哀伤的句号。宋朝将亡未亡之时，青年赵孟頫也曾心似火煎，恨自己不能成为两晋时王猛、谢安那样

的人物。

元朝统一中国后，忽必烈听从程钜夫建议，派这位汉臣到江南搜求“遗贤”。南行之前，忽必烈特意向程钜夫提及两个名字，一个是赵孟頫，一个是叶李。前者是赵宋宗室，非此人不足以藻饰太平；后者是曾经力抨南宋奸相贾似道乱政的南宋“忠臣”，非此人不足以显扬大元纵揽贤才的心胸。受荐名单中第一名是谢枋得，还有孔洙（孔圣人后裔）、胡梦魁、万一鹗等 20 多人。结果，除了谢枋得等几个人坚辞不出之外，大部分人皆欣然出仕。

忽必烈召见，见赵孟頫才气英迈，神采焕发，如神仙中人，大喜之下，便让他坐于右丞叶李的上位。赵孟頫得授的官并不大，兵部郎中，从五品而已。但相对其余 20 多人来讲，赵孟頫得留朝中任职，乍入大都，这种待遇已是不低。别的江南“遗贤”，大都被外派到地方任按察官员。当时元朝地方官皆是蒙古、色目世臣的地盘，形同土皇帝，可以想见，这些按察官员到了当地，不过是摆设。相较之下，赵孟頫得近天颜，已是“破格”提拔了。

赵孟頫有一首《述太傅丞相伯颜功德》，满纸谎言，遍篇谄媚，把伯颜这个刽子手描写成人民“大救星”。

赵孟頫初入元廷，很想有一番作为以报答忽必烈的“知遇之恩”。桑哥新钞法出台，众臣刑部会议，欲计至元钞 200 贯赃满者死，赵孟頫力排众议，直言以钞计法是草菅人命，为此得罪了不少人。后来圣元新钞实行得很慢，赵孟頫被派到江南行省问验当地官员的“慢令之罪”。依他当时的“钦差”身份，可以任意对地方官员加以笞刑，但他一直谨慎依理行事，不笞一人，丞相桑哥认定他办事不卖力。

在官场浸淫有日，赵孟頫也学得乖巧了，不再直接顶撞桑哥等人。至元二十七年（1290 年），元大都发生了地震，人民死伤数十万。赵孟頫劝忽必烈大赦天下，减免赋税，以应天灾。桑哥见诏书妨碍他敛财，怒诘赵孟頫：“此诏必非帝意！”赵孟頫回答：“天灾人死，钱粮也无从征收。如果今日不免，日后有人把赋税不足之罪归于尚书省，丞相您必受牵累啊。”桑哥转怒为喜，逐渐把赵孟頫当成自己人。后来听闻赵孟頫每天上班都要骑马经过宫墙东面一条临御河的小道，一次因道窄马失前蹄堕入河中，桑哥特意上报忽必烈，把宫墙往后移了 7 米，以方便赵孟頫上下班。不久，桑哥又说赵孟頫家贫，撺掇忽必烈赐钞 50 锭给赵孟頫，相当于赵孟頫月俸的 40 倍。

忽必烈很喜欢与赵孟頫聊天。有一次，他问赵孟頫，叶李、留梦炎两个大臣孰优孰劣。

赵孟頫说："留梦炎乃我父执辈，其人厚重，笃于自信，好谋而能断，有大臣器体。至于叶李，其所读之书，臣皆读之；其所知所能，臣皆知之能之。"

忽必烈摇头，他说："你认为留梦炎比叶李好吗？留梦炎在宋朝为状元，位至宰相。贾似道欺君罔上，留梦炎谄附取容。叶李一介布衣，敢于伏阙上书，显然他要贤于留梦炎。当然，留梦炎是你父亲的朋友，你不敢指摘他的过错。不过，你可以替朕赋诗讽刺他一下。"

这差事不好办，但皇帝金口玉言，赵孟頫又不能不写。于是赵孟頫写下四句诗："状元曾受宋家恩，国困臣强不尽言。往事已非哪堪说，且将忠直报皇元。"

后来，赵孟頫巧妙说服忽必烈侍卫近臣彻里，让他进言，尽道桑哥误国，最终导致了桑哥的被杀，为敛财而设置的中书省也被罢废。桑哥案株连了很多人，连叶李都几乎不免。眼见朝中政治凶险，赵孟頫自念久在元帝身边，必为人所嫉恨，便力请补外。因此，至元二十九年（1292 年），他出任同知济南路总管府事。由于当地没有一把手，他这个"同知"独署府事，四品官外放，又无顶头上司，他一时落得清闲。

忽必烈死后，巡按当地的蒙古"纪检"官韦哈拉哈孙见赵孟頫怠慢自己，不向自己孝敬金银，就上疏诬称他有罪。虚惊之下，赵孟頫数日难以安眠。幸亏新继位的元成宗没有理会，下诏召他入京修撰《世祖实录》，又逃过了一劫。

入京不久，赵孟頫深感仕途凶险，京城人事复杂，便借口有病，返回湖州休养。大德三年（1299 年），赵孟頫以集贤直学士身份行浙江等处儒学提举，这是一个清闲之官。十年任上，赵孟頫生活闲适，有不少诗画书法作品是在这个时期完成的。

元仁宗做太子时就素知赵孟頫名气，他即位以后，马上召赵孟頫入朝，授其中奉大夫之职。1316 年，又拜赵孟頫为荣禄大夫，这是从一品的大官。元仁宗待他甚厚，常以字呼他而不呼其名，并把赵孟頫与李白和苏轼相提并论。有一次，元仁宗赐赵孟頫钞 500 锭，怕中书省以国用不足为借口不支钱，派人特意从普庆寺皇帝的"私房钱"中取钞相赐。不久，见赵孟頫有一个月未入宫，元仁宗问左右侍从原因，侍从说赵孟頫年老怕冷。听说此事后，元仁宗马上派人

取御库中上好貂鼠皮大衣送给赵孟頫。

元仁宗喜欢赵孟頫，是因为他是个书画爱好者，拿赵孟頫当大师看待，崇拜得不得了。

元英宗至治二年(1322年)的夏天，赵孟頫在家中去世，享年69岁。元廷追封他为魏国公，谥文敏。

据赵孟頫的老朋友、杭州人叶森讲，赵孟頫老年时贪婪、吝啬，见人下菜碟。一次，有两个白莲教和尚上门求字，门人通报："有两位居士求见相公。"赵孟頫怒骂道："什么居士？是香山居士(白居易)还是东坡居士？这种嘴吃素腰无钱的东西，也敢称居士？"其老妻管氏一旁忙相劝："相公不要这么焦躁，只要来人有钱，总能买些东西吃。"赵孟頫气哼哼，仍旧不乐。一会儿，两位和尚入见，从袖中掏出交钞十锭："求相公您为本寺书匾，以此作润笔之费。"见到钞票，赵孟頫大喜而呼："来人，送茶来，居士看坐！"宾主欢笑，逾时而去。

第十一节　助忽必烈统一天下的汉人

忽必烈建立起了统一的元代。他重用汉族儒生，改革蒙古旧制，采取比较进步的政策。他这种思想的形成，是与刘秉忠、姚枢、郝经三个汉人分不开的。

刘秉忠，名侃，字仲晦。他17岁即为邢台节度使府的令史，算得上是位大器早成的神童。刘秉忠博学多才，天文、地理、律历无所不精，对《易经》造诣尤深。刘秉忠论天下事了如指掌，忽必烈非常喜欢他。他是忽必烈招纳的第一位汉族儒生。

郝经，字伯常，自幼家贫，他白天打柴买米供养母亲，晚上苦读诗书。在一次战乱中，其母被烟火熏死，当时才9岁的郝经居然用野菜拌着蜜汁将母亲救活。此事传到大将军张柔耳中，特将郝经接到府中，待为上宾。张家有许多藏书，郝经几乎都读遍了。后来，张柔听说忽必烈招纳贤士，便推荐了郝经。忽必烈问以"治国安民"之策，郝经陈述了"得民心者得天下"的道理。

姚枢，字公茂，柳城人，是当时有名的程朱理学家。他向忽必烈提出上千言的治国之道，从定典章、立纲常到兴办学校、重农桑等几乎都涉及了。

这三个人几乎在每一个历史转折点上，都对忽必烈有重要的影响。一次，蒙哥把漠南大片土地全赏给了忽必烈。他饮酒庆贺，独姚枢闷闷不乐："我看

此事非福，而是祸。天下乃大汗的天下，他把大片肥沃之地都给了你，他要什么？你不盖过大汗了吗？”忽必烈第二天便将漠南封地退回给蒙哥，避免了一场可能的杀身之祸。

还有一次，忽必烈奉命征讨大理，在一次军中宴会上，姚枢讲了当年宋太祖赵匡胤的大将曹彬攻占南唐后不杀一人、市不易肆的故事，委婉地劝谏忽必烈不要滥杀。忽必烈当时没有说话，第二天出发时，在马上大声对姚枢，也是对全军说：“汝昨夕言曹彬不杀者，吾能为之，吾能为之！”但是，不滥杀说说容易做起来并不容易。忽必烈的铁骑包围大理城以后，采纳姚枢等人建议，派玉律术等三名使臣前去劝降。大理国王段兴智有归降之意，但大权在握的外戚高和、高祥为了杜绝段兴智投降的念头，却暗中将使者杀害。脾气暴烈的忽必烈急了，下令杀光城里的人。姚枢、郝经苦苦相劝无果，而刘秉忠则把当权者比作牧羊人，把老百姓比作羊群，“牧羊人得罪了你，你拿无辜的羊出气，这公平吗？”忽必烈立即将“屠城令”改为“止杀令”。

在这些汉族儒生的影响下，忽必烈对军队约束较严。伯颜攻下南宋皇都临安（今杭州），史书称之为“九衢之市肆不移，一代之繁华如故”。这是非常不容易的。

后来，蒙哥在阿里不哥和宰相阿蓝答儿等的怂恿下，乘忽必烈远征大理之机，以其封地官员贪墨和府库亏空为由，设立以阿蓝答儿和刘太平为首的钩考局，对其官员进行钩考。除少数几个资深官员外，几乎全都关进监狱，严刑拷问，不少人被折磨至死。

忽必烈被激怒了，气势汹汹地要去与蒙哥辩理。又是姚枢、郝经和刘秉忠三人把他拦住了。他们认为，蒙哥就是要使忽必烈做出过激行动，以便抓住把柄将其整掉。忽必烈明白利害关系以后，不但自己赤背负鞭去向蒙哥请罪，而且把妻子和儿子送到和林汗廷做人质。这一做法果然解除了蒙哥的怀疑，撤销了钩考局，使忽必烈躲过一劫。

蒙哥在第二次攻打南宋时，暴死在四川钓鱼山前线。此时，忽必烈正在攻打围困日久的鄂州（今武昌），留守和林汗廷的阿里不哥是忽必烈的嫡亲兄弟，二人一向不和。

蒙哥去世的消息传到忽必烈大营以后，姚枢、郝经这些谋士们分析了形势，恳请忽必烈立即撤军，回和林汗廷商议拥立新大汗事宜。但忽必烈一是立功心切，二来对阿里不哥的野心认识不足，坚持攻下鄂州以后再班师。就在这

时，留守开平料理王府事务的刘秉忠，以王妃察必的名义送来紧急情报，把阿里不哥图谋抢登汗位的种种迹象密报给忽必烈。他这才意识到事态的严重，立即撤军，抢在阿里不哥之前登上汗位，争得了主动权。

另外，在以后的建立元朝，制定典章法度，设立官吏机构，以及治理国家等方面，姚枢、郝经、刘秉忠等人，都发挥了极为关键的作用。

忽必烈对这些汉族官员始终是信任的。建立元朝以后，他们都被封官晋爵，委以重任，都得到了善终。而这些汉族大臣，也始终没有对忽必烈起过二心。郝经奉命率使团出使南宋，被贾似道秘密关押达16年，但对忽必烈的忠心始终不改，一时传为佳话。

第十二节　元代"左榜状元"第一人

张起岩(1285—1353年)，祖居山东章丘，元代著名的政治家、文学家、史学家，谥号文穆公。他不仅是元代汉人中第一名状元，也是元代山东人中唯一的状元。

张起岩幼时勤奋好学、嗜书如命、聪颖过人。七岁即通四书五经，也善于诗词。他16岁便学有所成，被察举为福山县学教谕。因政绩卓著又被升迁为安丘县令。他19岁那年，元代科举首次开试，他考中进士第一名。

文宗时，张起岩任大礼使，后升为参议中书省事。顺帝时，张起岩被提拔为陕西邢台侍御史。当时，蝗灾蔓延，庄稼颗粒未收。灾民中出现生食人肉的惨景，他如实呈报朝廷，开仓放粮，架锅舍粥，使百姓度过灾年。(后)至元三年(1337年)，张起岩出任江南行台侍御史，随后又出任燕南廉访使。至正元年(1341年)，张起岩被升任为江南行台御书中丞，拜为翰林学士承赐知制诰廉修国史，知经筵事。至正三年(1343年)，张起岩又被调为翰林承旨，担任总裁官，累迁至荣禄大夫。

张起岩正色立朝、外和中刚，当时便有"元代欧阳修"之誉。他任监察御史时，敢于抗言直谏。曾与丞相剌沙辩难，因言辞过激而获罪。他义正词严地说："弹劾罪官，议论朝政，是御史的天职。如果因尽职而获罪，则会使风纪解体，忠良寒心。况且广开言路、维护政体，本是效法祖宗的治国之道。"最终，泰定皇帝被他的勇气所折服，当廷无罪释放，官复原职。

他担任燕南廉访使时，严厉打击放高利贷的富绅豪强。他还抨击封河神为侯爵的迷信活动，并且疏通河道、修堤筑防，为当地平息了水患涝魃，博得了百姓的赞誉。

泰定元年（1324 年）二月，当时担任监丞的张起岩主张废除旧法，以德行为标准选择人才，遭到中书左司员外郎徐有壬的反对。但他不惧强势，据理力争，使新政得以施行。担任侍礼郎的王炜曾经上疏皇帝，抨击当朝的政治腐败。张起岩选贤认良、坦言论事是他一贯的德行，他极力向皇帝上疏让王炜担当要职。他超人的胆识和魄力感动了皇帝，终于如愿以偿。此事不但声震朝野，而且名闻四夷，使张起岩威望大增。

张起岩才思敏捷，文字洗练、优美。40 年的官宦生涯中，他在全国各地名山大川都留下了数不胜数的诗词碑刻。

张起岩又是位学识渊博的史学家。元统元年（1333 年），他曾与欧阳玄等人奏诏，撰修了泰定、元历两本实录，史料全面翔实、立论精当，为后世史学家留下大量的第一手资料。

他一生苦读、善诵精撰，既熟悉金、辽典章故事，又知晓宋儒道学原委。至正三年（1343 年）三月，元顺帝下诏撰修“三史”，御史中丞张起岩、翰林学士欧阳玄、侍御史吕思成为“总裁官”，并推选一批史官正式开局。到至正五年（1345 年）十月，“三史”成立定稿，张起岩对此书殚精竭虑、一丝不苟，得到宫廷内外的一片赞誉。

至正八年（1348 年），元顺帝又下诏撰修功臣、后妃列传。以学士承旨张起岩、学士杨宗瑞、侍讲学士黄瑞为总裁官。张起岩对各方面来稿不论作者地位高下，一律字斟句酌、一丝不苟，整部史料据实审定，精益求精地完成了编撰使命。

张起岩在诸多史书编撰中，对人和事出于公心，不为权贵所左右，不偏袒任何一方。表现出一名史学大家的风范，在历代史界也都被传为美谈佳话。

“三史”编撰结束，皇帝为他授勋加爵封“文穆公”，但他按当朝律规辞官退职，遂告老还乡。此时，他已是 65 岁了。至正十三年（1353 年），68 岁的张起岩病故辞世。

张起岩是元代章丘人，故里为表彰他的历史功勋，明清两代曾在章丘县衙驻地、绣江河畔（今绣惠镇）为其建造起一座“状元坊”，以表怀思和纪念。

第十三节　忽必烈为何宠信能搜刮的酷吏

由于灭宋战争以及对付西北蒙古宗室王爷的挑衅，忽必烈的银库日益枯竭。打仗要花钱，平乱要花钱，拉拢蒙古贵族血亲所支出的大笔赏赐也要花钱，因此，“财臣”日见重用，阿合马等色目人因能够为忽必烈敛财，日渐得到宠遇，这些人也成为忽必烈平衡朝臣活动权力的有力砝码。特别是随着南宋的灭亡，大元帝国已无任何真正有力的敌对势力，黄金白银成为忽必烈最大的心头渴恋。所以，阿合马、卢世荣、桑哥三个敛财高手，陆续成为忽必烈的宠臣，为害 20 多年，搜刮财赋，横征暴敛，搞得天下骚然。

其实，忽必烈早期十分憎恶贪婪暴敛之徒，并因反对其兄蒙哥大汗手下左丞相阿蓝答儿的“钩考钱谷”而引祸上身。

自成吉思汗起，蒙古王公对中原汉地没有远大的政治远见，只知抢掠烧杀。窝阔台汗上台后，幸亏有耶律楚材上谏以收取赋税方法代替杀掠和抢夺，中原汉地人民才有幸稍得休息。

从 1239 年开始，回族巨商奥都拉合蛮买断了中原汉地的课税权，破坏了耶律楚材那种较为温和的搜刮方式。而后，花剌子模大商人牙剌瓦赤和奥都拉合蛮轮流上场，主管中原财赋及庶务，对当地人民进行敲骨吸髓式的剥削。贵由汗死后，蒙古内部乱成一团，贵族阶层更是浑水摸鱼，对中原汉地征求财货不绝。

蒙古王公对汉族士大夫不信任也不熟悉，他们只喜欢大笔奉上珍稀宝物的色目商人们，依靠他们充当“经纪人”，任凭这些人到中原搜刮，只要商人能向他们交上“份儿钱”，别的一概不管。

蒙哥大汗继位后，在中原汉地大肆推行“包银”制度，向中原汉人按户收取包银。在官府的催逼下，汉族人民害怕杀戮，只得向色目商人借高利贷。这种利滚利的高利贷，1 锭银子 10 年内可向上滚积成 1024 锭。家破人亡仍旧交还不起银子，大量汉人只能选择逃亡这条路，使得田亩荒废，良家失散，四处流离。幸亏蒙哥汗的亲弟弟忽必烈在汉人儒士的建议下，得到关中、河南等中原汉地作为封地，开府求治，使广大地区得以有效治理。1254 年，忽必烈又在桓州以东、滦水以北的龙冈兴建开平新城，雄心勃勃地准备放手经营中原。

蒙古贵族以及色目商人眼红忽必烈手中的财权，纷纷在蒙哥大汗面前说

他的坏话，说他有不臣之念，并诬称忽必烈王府手下人“多擅权为奸利事”。蒙哥大汗震怒，在削弱忽必烈兵权的同时，派出亲信阿蓝答儿等人到陕西、河南“钩考钱谷”展开“清污”运动，想验明忽必烈是否有罪。这群人大兴案狱，严刑逼供，当地官员被拷打致死的就有数十名。汹汹逞威之外，他们还随意向当地官吏敲诈勒索，得不到钱就把人关进监狱弄死。

为了在中土树立更高的威望，一直居于漠北的蒙哥大汗亲征南宋，一方面想彰显他的无上威权，另一方面想以灭亡南宋的胜利重新树立他在中原以及江南的影响力。已经丧失军权的忽必烈幸亏有汉人儒士替他出主意，送妻女至兄皇处为人质以示自己无“异图”。毕竟手足情深，两人会面后，误会暂时消除，蒙哥大汗也下令停止对中原一带钱谷财赋的“钩考”。

1258 年，进攻南宋的塔察儿一部蒙军遭挫，蒙哥大汗命令忽必烈重新率军征南宋。1259 年夏天，亲征四川的蒙哥大汗在钓鱼城下被一块炮石击死。忽必烈终于得喘一口大气，他回到草原去与弟弟阿里不哥争夺大汗之位。

忽必烈坐上大汗宝位，随着国土的扩大和战争的继续，昔日对于横征暴敛的反感，逐渐为对黄金白银的喜爱所取代。泱泱大元朝，真是太需要钱财了。

第十四节　美食家忽必烈

孛儿只斤・忽必烈，不仅是中华历史上能征善战的君主，还是一位美食家。而且，他在美食上的造诣，还颇有点“冰火两重天”呢。

蒙古族的美食，多以奶食和肉食为主。作为蒙古人的首领，忽必烈也非常爱喝牛奶。忽必烈率部灭掉南宋称帝之后，以大都(今北京)为都城，当时大都的夏季天气酷热，生鲜食物保存十分不易，新鲜的牛羊奶放几个时辰就变质了。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忽必烈灵机一动，想到在牛奶中加入冰块，以延长牛奶的保存时间。

这个无心之举却让忽必烈有了意外发现：牛奶和冰块融合之后的“奶冰”味道比鲜牛奶更鲜美，后来忽必烈在“奶冰”中又加入了蜜饯、水果等佐料，使“奶冰”的颜色更鲜艳，口味更好。此后意大利旅行家马可・波罗到中国旅行，受到忽必烈的接见与赏赐，忽必烈把只有贵族才能享用的“奶冰”赐给马可・波罗，马可・波罗便将它的制作工艺带回欧洲，经过改良，形成如今受人喜爱

的冰激凌。

蒙古草原盛产牛羊，马背上长大的忽必烈以牛羊肉为主食。传说南宋末年，忽必烈率军南下远征，经过几天的激战，三军将士都人困马乏，思乡情切。这时候，忽必烈突然想起了故乡一望无际的草原和肥壮的牛羊，想起在家乡同战士们一起烤羊肉的情形。为了提振士气，他命人从附近村落找来几只肥羊，并吩咐厨师马上烧火烤肉。

谁知，正当厨师准备烤羊的时候，探子飞马来报，敌人正在逼近。听说要烤羊，士兵们的馋虫都被勾了起来，哪有心情打仗呢。看到这种情况，忽必烈暴躁极了，在帐内大呼小叫，让厨子马上上羊肉。厨师们听说之后，个个都吓出一身冷汗。忽必烈性格焦躁，在军中令行禁止威风八面，谁如果得罪了他，一分钟人头落地。况且现在战事危急，如果因为一顿肉延误了战机，几个厨子都会性命不保。可是，古法烤肉动辄几个时辰，片刻之间怎么能上桌呢？在这个时候，一个年轻厨师急中生智，把羊肉切成薄片放进锅里，等肉色稍一变白，就立刻捞到碗里，撒上细盐，送给忽必烈。

忽必烈狼吞虎咽地吃了几碗，连连说好，翻身上马杀退了敌人，获得一场大胜。在庆功宴上，忽必烈又想起了当时的羊肉，让厨师再依法炮制来分给将士们。众将领也对它赞不绝口。厨师趁机请忽必烈为此菜赐名，忽必烈想了想，说："干脆就叫涮羊肉吧。"一道风靡祖国大江南北的名菜由此得名。

第十五节　元朝帝王的"精神生活"

蒙古帝国建立之后，在宗教政策方面十分开放，但都是为大元帝国服务。蒙古人本身信奉萨满教，成吉思汗时代中原汉地的僧人海云和道士丘处机等人深得青睐，蒙哥汗时代密宗大和尚那摩获得信任，并在1255年僧道第一次于和林举办的"大专辩论会"上击败道士，蒙哥汗为此把藏传佛教置于儒、道两教之上。三年以后，僧道第二次辩论会——开平之辩由忽必烈主持，由于他本人的"上师"是吐蕃人八思巴，自然佛教又获胜。

八思巴是萨迦派首领萨迦班智达的侄儿，七岁时即能诵经数十万言，国人称其为圣童，故名曰八思巴。萨班去世后，八思巴被拥戴为萨迦派第五位教主。1252年，八思巴在六盘山与忽必烈相见。由于要行军经过藏地，忽必烈把

八思巴请来，本想让他协助蒙军到藏地征集军需物资。但八思巴婉言拒绝了，表示说藏地地广人稀，财源稀少。忽必烈恼怒，便想马上打发八思巴回老家。但由于忽必烈的正妻察必信奉密宗，便劝夫君说，八思巴功德盛大，应该把他留下。为了保住萨迦派在藏的优势，八思巴历数自己宗族教派长期以来在吐蕃、西夏、印度等地的崇高地位。忽必烈派人查问，结果一切属实。忽必烈大悦，与八思巴日见亲近。

1253年初，忽必烈在大营中接受"喜金刚灌顶"仪式。当时，"弟子"38岁，"上师"才16岁。仪式结束后，忽必烈向八思巴"孝敬"了一块由巨大羊脂好玉雕成的印玺，并赠黄金、白银、珍宝、袈裟无数。而后，有好长一段时间八思巴经凉州返回西藏，但师徒二人精神上的关系十分亲密。

最初，忽必烈支持密宗、推崇藏传佛教不过是一种统战手段而已。但蒙古人一直缺乏健全、高级的"精神生活"，佛教又博大精深，忽必烈很快就成为真正虔诚的佛教徒。

中统元年(1260年)，忽必烈继汗位后，马上封八思巴为国师，授其白玉大印，任命他为中原法主，统领天下教门。至元元年(1264年)，忽必烈又设总制院，负责蒙古的一切宗教事务，并让八思巴负责。

在整个忽必烈时代，八思巴成为元帝国的一切辖地的"精神领袖"。藏传佛教终于奠定了在蒙古统治地区的无上地位。

八思巴对元朝做的真正有实际意义的一件事，是至元六年(1269年)奉诏创制蒙古新字。在此之前，蒙古人没有本民族文字。蒙古人兴盛后，主要以汉语和畏兀儿语传递文书和发布命令。八思巴的"蒙古新字"，填补了元朝"立国规模"的一项大空白。

八思巴"新字"，实际上是在藏文字母的基础上弄出整套方形竖写的拼音字母。由于他本人精熟梵语和蒙古语，又是学者出身，在弟子帮助下，创造出这种文字方案是很容易的。但是，由于八思巴文难于习写，不能在帝国中下层以及汉人中间推行，元末逐渐废弃不用。

1276年，八思巴返回藏地。忽必烈一直把他送到青海的阿尼玛卿雪山之下，两人依依惜别。四年之后，八思巴病死了，终年46岁。忽必烈闻之震悼，赐号"皇天之下一人之上开教宣文辅治大圣至德普觉真智佑国如意大宝法王，西天佛子，大元帝师"。

由于八思巴受到如此宠遇，蕃僧在元朝国内的地位日益提高。这些人自

恃能为蒙古帝王祈祷行愿，恃恩恣行，成为色目人中势力最大的一伙儿。忽必烈即位不久即颁诏书，下令各级官员、军队对藏僧皆不准欺凌，不准摊派兵役、赋税和劳役。密宗的殿舍，金牌使者也不能占宿，更不准向喇嘛庙索取饮食和乌拉差役，并且详细列明密宗寺庙不能占用的财产名目。元朝皇帝赐给藏僧物品和田地不计其数。

由于地位尊崇，有地可图，藏僧来内地者络绎不绝。元朝大德年间，藏地每年平均有千名僧人来内地，其中除了一些奉诏为帝王宗室做佛事之外，不少人是来中原和江南贩运货物求财的。他们往返的巨额费用不仅元政府要“报销”，连交通工具都是元朝政府全程提供。由于贩运货物数目巨大，每年都累死驿马无数。

对于宗教，忽必烈其实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实用主义者，只要对他有用，信奉什么都可以，前提是必须为蒙古统治服务。

忽必烈擅长在各教之间搞制衡。忽必烈对基督徒也有好感，每逢节日，忽必烈总是装出一脸虔诚的样子，与基督徒们一起举行宗教仪式。这些基督徒不仅能向他贡献各种异宝奇珍，又能向他讲述各种奇闻逸事和蒙古人未到之地的风土人情。

忽必烈时代，中国的道教最为沦落。丘处机死后，全真派随着教长的死亡而一蹶不振。特别是两次佛道大辩论，倾向性明显的忽必烈彻查道教徒伪造道经之事，并下令当众剃掉参与辩论的道士头发，迫其为僧，狠狠羞辱了这些道徒。

第十六节　元代皇陵的最后秘密

中国历朝历代的皇陵在史书上基本都有记载，现在也都有发现。但元朝的皇陵在史书中却没有记录，现实中也没有发现。

在元代以前的宋代盗墓现象十分严重，元朝统治者为了死后不被盗墓者抛尸荒野，所以有关皇陵的事情统统不予记载，为的是不让外界了解皇陵的任何信息。

元代建国以后，随着社会的发展，蒙古人和汉族人的文化开始互相融合，汉族的丧葬习俗也更多地被蒙古族所使用，尤其是皇族。在已经发现的元代

墓葬中，很多贵族的随葬品很多就是一个例证。蒙古人埋葬死者的习俗绝非都是下葬后用马把坟头踏平，然后杀死一只小骆驼把血洒在坟上这么简单。其实，许多的元代墓葬不仅有坟头，而且还会有随葬品，尤其是蒙古贵族。

有历史学家认为，元代帝王陵墓的地点应该在北京周边地区，分布的直线距离距北京不会超过 500 千米，因为当时是不可能把帝王的尸体运到内蒙古的，因为从北京出关有几条路线：一是从古北口到承德，再到围场，这条路有 400 千米左右，这还只是到围场的距离。二是从西边的延庆到张家口，再到张原，这条路有 500 千米左右的路程，这还只是到张北的距离。三是东出山海关走锦州，这条路到达内蒙古草原的路太过遥远，基本是被否定掉了。如果走西北两条路，都要走山路和无人区，不容易运送尸体，首先要防止尸体的腐烂，还要保证长途运输的安全，最关键是元朝建国后贵族基本上都南迁到了北京及周边地区，皇族在其起家之处已经没有亲人，又怎么可能劳师动众把尸体运送到千里之外的地方去埋葬呢？

所以元代的帝王陵墓极有可能是在北京的周边地区。

现在历史学家和考古学家普遍认为元代的帝王陵在起辇谷。在《元史》中不仅记载了元太祖（成吉思汗）、元太宗（窝阔台）、元定宗（贵由）葬在起辇谷，而且还明确记载了元世祖忽必烈、成宗铁穆耳、武宗海山、仁宗爱育黎拔力巴达、英宗硕德八剌、泰定帝也孙铁木儿、文宗图帖睦尔等都葬在起辇谷。起辇谷就在承德，在北京北边 200 多千米处。

元代的承德人烟稀少，皇陵所选的位置前为水、后为山，其山形似巨龙，其水形似弯月，是风水极佳之地。起辇谷南起承德市北郊的老西营，东至武烈河边的双峰寺北，谷地面积约有 40 平方千米。

1972 年，北方干旱少雨，双峰寺公社组织农民抗旱打井，三道河大队第十小队在靠近公路边的小孤山下打井。小孤山实际是一个直径有四五百米的土丘，土丘的高度有 10 多米。农民们选在树木茂盛的地方打井，往下挖到 5 米多深的时候挖出了人的骸骨，接着是一些残存的棺木、衣服碎片和一些钱币，原来是挖到了古墓。接着第九生产队也在距离这座坟墓 800 米左右的地方挖到了同样的古墓。但是没有人重视此事，骸骨被扔掉了，村民们只是把一些钱币拿回了家里。

1975 年冬，平整土地运动开始了。这个时候土地还没有封冻，所以进度很快，土地表面的一些凸起的软土很快被挖掉运走了，底下四五米深的土地非常

坚硬，普通的铁镐根本无法刨开，人们就采用放炮的办法炸开后再挖。

当人们用炸药炸开坚硬的土层后，发现这些硬土下面是坟墓墓穴，其中一个最大的坟墓面积有100多平方米，随葬的器物也最多，有瓷器、陶器、蒙古弯刀、铜钱币等。当人们打开棺木后，发现棺木是用整块松木板做成的，虽然有部分腐朽，但大部分保存完好。硕大的棺木打开后，里面还有一层棺木，第二层棺木保存完好，棺木上面用蒙古文字雕划。人们打开第二层棺木后发现棺木里除了有几件弓箭和蒙古小刀之外，只有一根木头。人们把木头抬出了墓穴，木头是用三道铜制镀金的箍捆住的，几个人打开了铜箍，木头裂开后人们发现木头被挖成人形，一个尚未完全腐烂的尸体躺在里面。尸体身着锦绣的黄色长袍，织物没有丝毫的腐烂，尸体头戴镀金的战盔，红色的缨络栩栩如新。

接下来的几天，人们在这个坟墓的周边发现了十几座小型的坟墓，这些较小型的坟墓大多随葬品不多，但其棺木大部分还没有完全腐烂，所有棺木的表面都经过了一些防腐处理，并且表面的蒙古文字和装饰花纹均清晰可见，随葬器物也大部分是蒙古刀、弓箭及少量的银制品。从墓葬的形式看，可以肯定：这些不是战争阵亡的将士坟墓，因为它的埋葬地首先不是战场，在元代及元代初期此处及周边地区并没有发生战争，这些墓葬里的尸体所穿的衣服华丽、做工精美，显然不是一般的平民和将士；墓葬中的尸体和骨骼都非常完整，所穿的衣服有锦袍，还有夹棉、厚棉不同季节的服装，很明显这些人不是在同一个时间里埋葬的；墓葬中的随葬品是蒙古人而不是汉族人墓葬中常见的，因为每个坟墓中都有蒙古人的器物，却没有汉族人常用的随葬品；这些比较集中的蒙古墓葬绝非平民的坟墓，这从尸体所穿衣服就可以看得非常清楚。

农历十一月底，土地被挖掉了有七八米深，更多的大型古墓出现了。人们在黄土下面又发现了七座古墓，这七座古墓尸体长幼不同，埋葬时间也不同，有的尸体骨骼已经腐烂，还有的尸体未完全腐烂。

所有的古墓中均为蒙古墓葬，棺木至少为两层，棺木表面都有蒙古文字和花纹装饰。所有的古墓中都有蒙古刀箭兵器随葬。所有的墓葬尸体无论长幼都头戴蒙古战盔，穿的都是蒙古袍，无论是单衣还是棉衣都十分华丽，绝非一般蒙古人所穿。

综上，这种规格的元代墓葬肯定不是平民百姓的墓葬，加上当时的承德人烟稀少，不可能有百姓死后到很远的地方埋葬，那么就只有一种解释：这些墓葬是元代的贵族或皇家的陵墓。

第二十三章　元帝国的军队

第一节　蒙元帝国的军力

蒙古帝国的兵力规模一直是个谜。即便是在枢密院任职的大臣，专门负责兵籍的官员，也只有少数人知道。

由于史料过于庞杂，且编著者背景各不相同，对同一史实的记载有时也会有出入。虽然我们无法了解蒙古帝国各个时期的兵力情况，却大致能了解几个关键时期的兵力情况。

如以《蒙古秘史》的记载为准，则在1206年成吉思汗统一蒙古时，其麾下有95个千户，即兵力大概是9.5万。到了13世纪50年代蒙哥大汗攻打南宋之时，其麾下有90个万户。同期的伊儿汗国和钦察汗国各有22个万户和43个万户。察合台汗国的兵力不详。

并非所有的兵力都能投入战斗，万户的实际兵力只能算六成，也就是说，在13世纪50年代，蒙古帝国不包括察合台汗国的实际兵力大概是93万。如果算上察合台汗国，则超过100万。也就是说，蒙古帝国的兵力在半个世纪的时间里增长了至少10倍。

蒙古帝国兵力迅速增长的原因与其征兵政策有很大关系。蒙古大军在征服一个地区后，往往会屠杀平民、转移工匠，还会整编被征服的军队。

与兵力之谜一样，在13世纪初，蒙古到底有多少人口，也是困扰学者的一个问题。综合学者们的估计，在1206年左右，蒙古人口在70万～250万。这个差距极大的数字，可以使我们得出这样一个判断：仅仅依靠本族人的力量，成吉思汗是无法实现自己野心的。于是，成吉思汗实行了整编敌军的政策。

整编敌军能迅速扩大自己的兵力，能够集合敌军中的人才，能够将敌军的优势化为自己的优势。这是蒙古帝国兵力飞速增长的重要原因。

在整编敌军的同时，蒙古统治者在其领土范围内，还根据实际的需要，实

行着标准不等的征兵政策。

由蒙古草原各部族组成的探马赤军，每家15岁以上、70岁以下的男子，不管多少都征发为兵。在窝阔台当政的第八年（1236年），征发宣德、太原、陕西等五路百姓当兵，每20名成年男子征1名士兵。在忽必烈当政的第十一年（1270年），中原地区每10名成年男子出1名士兵。

在伊儿汗国所在的中东地区，蒙古统治者出台的征兵政策也是每10名成年男子征兵1名。根据记载，当地所有15岁到60岁的男子都被要求服兵役。

除了征兵，蒙古统治者还有“征匠政策”。比如，窝阔台于1236年颁发的指令中，除了在宣德、太原等五路征兵外，还要“征匠”，除了纺织工匠以及在哈剌和林建造宫殿的工匠外，都要被征用。

按照元朝政府颁布的征兵条例，凡因病死于戍守地的人，100天之后，由其家第二名成年男子当兵；战死的人，免其家兵役一年；极其贫穷的、老无子者，从兵籍上除去他们的名字；家中人口死光了，另用别人补上；获得人身自由的奴隶，要为原先的主人贴军。

正是在这种征兵制度之下，蒙古帝国得以维持其兵力。

蒙古军队的指挥结构以“十进制”为基础。“万户”之下设“千户”，“千户”之下设“百户”，“百户”之下设“十户”。每一位指挥官只需指挥10个人，极大提高了指挥效率。

成吉思汗通过这种制度，将比较大的部族分而化之，打破各部族之间的界限。在这种指挥结构之下，士兵无法对原先部族首领效忠，只能对其所在的“户”效忠，最终表现为只对大汗效忠。

作为对这种制度的补充，万户长佩戴金虎符，千户长佩戴金符。并通过世袭制确保万户、千户们对大汗的忠诚。

同时，为了确保下属对上级的忠诚，成吉思汗还规定：人们只能留在指定的十户、百户或千户内，不得转移到另一单位去，也不得到别的地方寻求庇护。违反此令，迁移者要当着军士被处死，收容者也要受严惩。

这种制度在提高指挥效率的同时，还体现了一种“真正平等的精神”，因为无论各级长官的钱财和官爵如何，每个人的劳动都和他人一样多，彼此没有差别。

蒙古兵依职能分为兵、宿卫、镇戍、牧马军、屯田军、站赤军、弓手、急递铺兵、鹰房捕猎等九种。

宿卫是皇帝的禁卫军，其职能包括警戒宫廷重地、外交仪仗、守护皇家府库、押运地方向中央缴纳的物资等，随时听候皇帝诏令，在皇帝出巡之时，作为扈从军护卫。

镇戍军的职能是镇守四方。成吉思汗定下的制度是：边远的军事、交通要地由宗王们镇守；河洛、山东等地处国家的内地中心，由蒙古军、探马赤军各重要军事机构驻守；淮河、江南以南地区，由汉军和新附军戍守。

镇戍军是一支特别的军队，它由精选的千户组成，他们负责镇守被征服的地区，如有机会，他们会继续征战。

在诸兵种中，最具蒙古帝国特色的，当属牧马军。他们兴起于北方草原，以骑马射箭为习俗。他们可以对汉族村落采取“掠了就跑”的战术，他们可以快速地返回草原，躲避不迅捷的汉族军队的进攻。蒙古牧马军也设有“千户”、“百户”之职。

蒙古大军在征伐之时，每当遇到防守坚固的城池，就一定会实行屯田来与之相持。在征服并接管郡县之后，蒙古统治者会在郡县中设置弓手，负责防范盗贼、巡逻、抓捕罪犯，当官府有物资过境时，则承担接引护送的工作。

鹰房捕猎也是具有蒙古特色的兵种，在蒙古语中，他们被称为“昔宝赤”，是为皇帝和宗王豢养鹰隼的人。

第二节　蒙古铁骑

成吉思汗及其子孙们在 40 多年时间里连续发动一系列西征战争，建立起庞大的蒙古帝国，将东方和西方连为一体，被西方学者誉为“千年第一人”。

整个 13 世纪，成吉思汗及其子孙们率蒙古铁骑横扫欧亚大陆，展开了一个又一个胜利的进攻战役。

如果以欧洲骑士的标准来看，蒙古骑兵算是一种轻骑兵。因为蒙古骑兵的装甲多由皮革制成，轻便坚韧，虽然防护性不及欧洲重装甲骑兵身上的锁子甲，但负担轻，容易保持长时间的战斗力。此外，穿着它也不会像穿铁制铠甲那样在严寒酷暑时节成为难以忍受的酷刑。

成吉思汗从未像西方军队的首领那样对兵种的武器进行严格的分工，加之不像欧洲和中亚军队使用的武器那样笨重，因而蒙古骑兵随身携带各种武

器，可以完成不同的任务。

蒙古骑兵随身携带的武器通常有弓箭、马刀、长矛、狼牙棒。蒙古人的弓箭较长较大，需要极大的力量才能拉开，且这种箭射程远，是蒙古骑兵最重要的杀伤性武器。此外，蒙古骑兵常根据个人爱好装备其他武器，譬如套马的绳套和网马的网套。这在正规的西方军队看来是匪夷所思的，也是防不胜防的。

蒙古人从小玩的玩具就是弓箭，一到成年就可以算是职业军人了。由于在严酷的环境中长大，蒙古人大都具有极为坚韧耐劳的性格，爬冰卧雪为常事，远距离跋涉更是他们从小的习惯。对物质条件的不讲究使蒙古军队的后勤负担很轻。蒙古军人拥有东方和西方农耕定居民族所缺乏的连续作战的意志和能力，这是西方养尊处优的贵族骑兵们和中国中原地区穿上军装的农民无法比的。这种从艰苦环境和游牧制度中磨炼出来的精神上的素质优势就是蒙古军能够横扫中亚和欧洲的最主要奥秘所在。

第三节　战功赫赫的元炮兵

拿破仑曾以炮兵纵横欧洲，称霸一时。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时，炮兵被誉为战争之神。然而，炮兵的祖先却诞生在中国。

宋绍兴三十一年（1161 年），金主完颜亮率 30 万大军水陆并举南侵，南宋朝廷危在旦夕。当时宋军有个弓箭手出身的壮士名叫魏胜，知道消息后，立即聚集本乡义士 700 人北渡淮河，举起抗金大旗，袭取了山东海州，北方百姓纷纷起兵响应，归附魏胜者数千人。魏胜遂自称山东路忠义军都统制。金主亮闻讯，派出 10 万大军围攻海州。魏胜率军奋战，并且制作了“霹雳炮”。以火药填铁筒内，塞以碎石，置炮车上，遇敌引火发药，碎石可击出 200 步，杀伤敌人。这是世界上第一尊火炮的诞生。在此以前，宋军只有火箭、火牛，尚无火炮。魏胜制造了数十辆炮车，行军时用两人推车，宿营时则将炮车排列一周当作营势。敌人距远，用炮轰击；敌人临近，则由刀斧手从阵中突击奋杀。金兵慑于魏胜的火炮威力，败退而去。自此，中国开始有了世界上第一支炮兵。

到了宋理宗宝祐元年（1253 年），当时中国北方及中原一带皆归蒙古成吉思汗之孙蒙哥汗统治。这时陕西华县有个名叫郭侃的能工巧匠，他的祖父郭

宝玉、父亲郭德海都喜欢研究兵器，并且跟随成吉思汗参加过对欧洲的第一次远征。那时他们父子便想研制一种能够曲射的火炮，以便进攻雄踞高山的堡垒，但是没有成功便去世了。郭侃继承祖父和父亲的遗志，终于研制成功。这种火炮能够平射，也能曲射。平射能打250米左右，曲射能打100米高。

郭侃将他的发明献给了蒙哥汗。蒙哥汗曾亲自参加过蒙古军的第二次西征，虽然攻占了东欧和俄罗斯，但却被西南亚的高山城堡所阻。当他看见有这样强大威力的火炮后，高兴极了，又引起了他的雄心。于是派他的皇弟旭烈兀率领西征军，带着郭侃和100名工匠往征西南亚，开始了世界历史上的第一次炮兵远征。

旭烈兀率军西征的第一个攻击目标是位于里海以南的木剌夷(今伊朗西部)。旭烈兀仗着郭侃的火炮进攻非常顺利，连续攻占了几座城堡。但最后攻至吉儿都苦堡，郭侃的火炮根本打不上去。此堡建在山上，高达1500米，进攻又受到挫折。以后旭烈兀用反间计，使木剌夷国王父子自相残杀，旭烈兀乘虚进攻，新国王逃至新的都城梅斤迭司堡。但经不住蒙军的猛攻和郭侃的炮火，终于城破投降。这是中国远征炮兵的第一次立功。

旭烈兀随后继续向西南进军，不久便攻到阿拔斯王朝(在今伊拉克)的首都报达(今巴格达)。国王木司塔辛骄奢淫逸，大臣谟牙代丁对其怀恨，便派人与旭烈兀联系，愿做内应。旭烈兀不信，谟牙代丁便将首都报达的山川形势、兵力部署和最佳的进军路线绘制成图，派人送给旭烈兀。旭烈兀带兵按照谟牙代丁提供的地图和路线，很快打至首都报达城下。报达城紧邻底格里斯河，旭烈兀把郭侃的火炮架在战船上，顺流直通城下，向着城墙开炮，不久便把报达城墙轰塌一角。谟牙代丁趁机向国王木司塔辛禀报说："陛下，蒙古军的火炮实在厉害，只听'轰'的一声，便把我们的一角城墙和上面的守军全打没了。陛下如果再不投降，蒙军打进来，就全完了。"

国王也被郭侃的火炮声给吓呆了，只好马上开城投降，而卖国的谟牙代丁却因为不忠于自己的祖国被旭烈兀砍了头。随后旭烈兀又向叙利亚和埃及进军，建立了东自阿姆河、西至地中海、北自高加索、南到印度洋的庞大的伊儿汗国。这次远征使得中国的炮兵在世界上大扬威名。

第四节　蒙古士兵的装备

蒙古士兵的装备情况，是历史学家热衷讨论的问题。总的来说有两种观点，一种认为蒙古兵的装备以复合弓为主，装备比较精良。这种观点是基于卡皮尼的出使报告。卡皮尼是天主教方济各会修士，13 世纪 40 年代，他曾奉罗马教皇英诺森四世之命出使蒙古帝国。卡皮尼在出使报告中写道：



元代士兵及装备

他们(指蒙古兵)至少携带下列武器：两到三张弓，或至少一张良弓；满满三箭袋的箭；一把斧子；若干尺用来拖拉战争器具的缰绳。那些富裕的士兵则配备刀剑，他们的战马配有马甲，他们有头盔和胸甲。

另一种观点则认为，蒙古帝国刚开始时并不强大，只有少数人才配备武器。除了复合弓以外，其余的武器装备都是在战场上斩获的战利品。直到后来，蒙古人才有一套专业的装备其军队的体系。

蒙古人使用的主要武器是复合弓。这种弓由干、角、筋、胶、丝等材料制成，最大射程达到 500 米，有效射程为 300 米左右。这种弓比西欧十字军使用的十字弓要好得多。十字弓虽然穿透力比较强，但有效射程只有 75 米左右。直至 14 世纪，威尔士人和英格兰人才制作出可与复合弓匹敌的长弓，其有效射程为 220 米。

与持长弓和十字弓的弓箭手不同，蒙古人和其他游牧民族以及中东的弓箭手在拉弓时都会使用拇指环，以减轻弓弦对拇指产生的压力。使用拇指环会使拉弓变得更轻松，从而可以加快拉弓的频率。

复合弓的杀伤力还取决于箭头。制造箭头的材料有铁、钢、角或骨，它们因士兵的经常打磨而锋利无比。箭头的长度在 6 厘米左右，每种都有不同的功能，有的用来射穿盔甲，有的用来发射信号。

但潮湿的天气会降低复合弓的效用。如果在雨天使用，复合弓可能就毁了。如果游牧民族在雨中与农耕民族作战，游牧民族通常会选择撤退，他们的

马上骑射功夫虽然名闻天下，但地面上的刀枪功夫却不如农耕民族。

蒙古军队善于充分发挥武器的优势。由于复合弓的射程远，蒙古人往往用它来震慑敌人，经常制造“箭雨”以破坏敌军的阵形。如果蒙古弓箭手想追求命中率，他们会选择在150米以内放箭。

蒙古军队也会使用标枪、长矛、刀剑、套索等武器，但这些武器并非主要武器。

第五节　蒙古军队的饮食

蒙古大军以“十户”为标准，规定所需携带的食物和炊具。比如，在入侵花剌子模帝国期间(1219—1222年)，蒙古大军每“十户”配备的给养物品是3条或3条半干羊肉以及一口大铁锅。仅凭这些给养是无法满足士兵需要的。

蒙古大军的远征，不仅仅是蒙古大军，还包括军中将士的家眷，以及他们牧养的马、羊等牲畜。比如，旭烈兀率军西征时(1253年)，总共带了15万兵马，每名将士有五六名家眷，于是随军出征的家眷达90万之众。每家又估计牧有100只羊(或100只羊当量的其他牲畜)和10匹马。羊是主要的食物来源，而马则或是战马或是运输工具。如果以每匹马相当于5只羊计算，随军出征的羊的数量为2250万只。

如此庞大的行军队伍会影响行进速度。因此，在遇到紧急军情时，大军必然会加速先行，家眷及牲畜只能慢慢尾随。为了保证有足够的干粮，维持生命和战斗力，蒙古兵必然会频频抢劫。

蒙古统治者之所以不让士兵配备足够给养，是因为其奉行“劫掠平民以保证自己的给养”的哲学。蒙古军队需要的不仅是粮食，还包括牧场。如果有哪个地区拒绝臣服，蒙古军会将它夷为平地，使其变成一片牧场。即便选择了臣服，这个地区的良田也经常会被“改造”成为牧场。

蒙古人的膳食结构很简单。他们吃狗、狼、狐狸和马，迫不得已时，他们还会吃老鼠以及马的胎衣。

乳制品是蒙古人的主食。一匹母马每天能产2升多奶，而每个蒙古骑兵配备了五六匹马。一匹母马之乳可够三个人喝，马奶中富含的蛋白质和热量能够保证蒙古兵获得足够的营养。

战马死于沙场之后，蒙古士兵能迅速分割其尸体，把马肉进行腌制，或者做成干肉，或者做成香肠，或者当时食用，或者熏制后留待日后食用。

如果没有马奶和水可以饮用，蒙古士兵会饮马血。现代科学表明，即便是流失体内三分之一的血，也不会危及马的生命和健康。每匹马能提供15升的血。当然，这只能是权宜之计。

除了自身携带以及抢劫而来的粮食，蒙古士兵还会通过猎捕获得食物。如果出征过程中，把羊吃没了，就射兔、鹿、野猪为食。对喜好围猎的蒙古人来说，这是再正常不过的事情。

第二十四章　元代科学家

第一节　科学家郭守敬

郭守敬(1231—1316年),字若思,顺德邢台(今河北邢台)人。

郭守敬的祖父郭荣精通五经,熟知天文、算学,擅长水利技术。郭守敬是在他祖父的教养下成长起来的。祖父郭荣一面教郭守敬读书,一面领着他去观察自然现象,体验实际生活。郭守敬自小就喜欢自己动手制作各种器具。


郭守敬

郭荣为了让他开阔眼界,得到深造,曾把郭守敬送到同乡老友刘秉忠门下学习。刘秉忠精通经学和天文学。郭守敬在刘秉忠那里得到了很大的教益。郭守敬在刘秉忠门下学习不久,被刘秉忠介绍给了其老同学张文谦。1260年,张文谦到大名路(今河北省大名县一带)等地做宣抚司的长官,郭守敬也跟着他一起去了。郭守敬跟着张文谦到各处勘测地形,筹划水利方案,并帮助做些实际工作。

1262年,张文谦把他推荐给元世祖忽必烈。

至元元年(1264年),张文谦被派往西夏去巡察,带了擅长水利的郭守敬同行。郭守敬到了那里,立即着手整顿。有的地方疏通旧渠,有的地方开辟新渠,又重新修建起许多水闸、水坝。

1265年,郭守敬回到上都。同年被任命为都水少监,协助都水监掌管河渠、堤防、桥梁、闸坝等的修治工程。1271年,郭守敬升任都水监。1276年,都水监并入工部,郭守敬任工部郎中。

至元十三年(1276年),忽必烈攻下南宋都城临安。在统一前夕,命令制订

新历法，由张文谦等主持成立新的治历机构太史局。太史局由王恂负责，郭守敬辅助。在学术上则王恂主推算，郭主制仪和观测。

由于郭守敬的建议，元世祖派了14位天文学家，到当时国内26个地点(大都不算在内)，进行几项重要的天文观测。在其中的6个地点，特别测定了夏至日的表影长度和昼、夜的时间长度。其中，测出的北极出地高度平均误差只有0.35°；新测二十八宿距度，平均误差还不到5′；测定了黄赤交角新值，误差仅1′多；取回归年长度为365.2425日，与现今通行的公历值完全一致。这些观测的结果，都为编制全国适用的历法提供了科学的数据。

郭守敬为了编历，创制和改进了简仪、高表、候极仪、浑天象、仰仪、立运仪、景符、窥几等十几种天文仪器仪表。

郭守敬只保留了浑仪中最主要最必需的两个圆环系统，并且把其中的一组圆环系统分出来，改成另一个独立的仪器，把其他系统的圆环完全取消。再把原来罩在外面作为固定支架用的那些圆环全都撤除，用一对弯拱形的柱子和另外四条柱子承托着留在这个仪器上的一套主要圆环系统。这样，圆环就四面凌空，一无遮拦了。这种结构，比起原来的浑仪来，真是又实用，又简单，所以取名“简仪”。简仪在结构和使用上都比浑仪简单，除北极星附近以外，整个天空一览无余。

至元十五年(1278年)，太史局改称太史院，王恂任太史令，郭守敬为同知太史院事，建立天文台。当时，有杨恭懿等来参与共事。经过四年努力，终于在至元十七年(1280年)编出新历，经忽必烈定名为《授时历》。

中国古历自西汉刘歆作《三统历》以来，一直利用上元积年和日法进行计算。唐、宋时期，曹士等试作改变。《授时历》完全废除了上元积年，采用至元十七年的冬至时刻作为计算的出发点，以至元十八年(1281年)为“元”，即开始之年。所用的数据，个位数以下一律以100为进位单位，即用百进位式的小数制，取消日法的分数表达式。

郭守敬编撰的天文历法著作有《推步》、《立成》、《历议拟稿》、《仪象法式》、《上中下三历注式》和《修历源流》等14种，共105卷。

郭守敬在晚年致力于河工水利，兼任都水监。至元二十八至三十年(1291—1293年)，他提出并完成了自大都到通州的运河(即白浮渠和通惠河)工程。至元三十一年(1294年)，郭守敬升任昭文馆大学士兼知太史院事。他主持河工工程期间，制成了一些精良的计时器。

为纪念郭守敬的功绩，人们将月球表面的一环形山命名为"郭守敬环形山"，将小行星 2012 命名为"郭守敬小行星"。

第二节　天文学家赵友钦

赵友钦，生卒年不详，号缘督，字子恭，今江西德兴人，是宋王朝宗室之后。

赵友钦著有《革象新书》5 卷，分 32 篇，记述了中国传统天文学中的 32 个问题，每篇的题目都用 4 字表达。书中用浅显生动的形象比喻说明天文学问题。

《革象新书》明确肯定日道远，月道近，进而在中国首先提出了"日之圆体大，月之圆体小"这一正确的论断。书中还提出了测定两颗恒星的上中天的"恒星时"时刻差来求它们之间的赤经差的新方法，批驳了邵雍在《皇极经世》中提出的宇宙循环论，此外还说明了小孔成像的原理。

我国古代对光的直线传播、小孔成像等现象，很早就有研究。《墨经》、《梦溪笔谈》在这方面都有记载。赵友钦是最早对光线直进、小孔成像与照明度进行研究和大规模实验的人。他的这些实验在世界物理学史上是首创的，它被记载在《革象新书》的"小罅光景"那一部分中。

赵友钦还研究了"月体半明"的问题。他将一个黑漆球挂在屋檐下，比作月球，反射太阳光。黑漆球总是半个球亮半个球暗。人从不同位置去看黑球，看到黑球反光部分的形状不一样。他通过这个模拟实验，形象地解释了月的盈亏现象。

他对视角问题也有自己的看法。他认为，远视物则微，近视物则大；近视物则虽小犹大，远视物则虽广犹窄。

赵友钦在安排实验步骤时，每个步骤都确定一个因素作为研究对象，而将其他的因素控制不变。这种思想方法也是十分科学的。

赵友钦是 13 世纪末当之无愧的光学实验物理学家。

赵友钦除了著有《革象新书》一书之外，还著有《金丹正理》、《盟天录》、《推步立成》等书，可惜除《革象新书》外的其他著述，都已失散了。

第三节　农学家王祯

王祯(1271—1368年),字伯善,元代东平(今山东东平)人。

元成宗元贞元年(1295年),王祯担任宣州旌德县(今安徽旌德)县尹,后于元成宗大德四年(1300年)调任信州永丰县(今江西广丰)县尹。

王祯在县尹任内,一直过着极为俭朴的生活,从未搜刮过民财。他还捐出自己的部分薪俸,办学校、建坛庙、修桥梁,兴办了不少造福于民的公共事业。此外,他还兼施医药,救济穷苦有病的人,深受当地人民的称赞。

在永丰县尹任内,王祯以奖励农业和教育为主要任务,经常购买桑树苗、棉花籽教导农民种植,鼓励他们种好庄稼。旌德、永丰两县民众对他十分敬重,念念不忘。

王祯认为,吃饭是百姓的头等大事,所以作为地方官应该熟悉农业生产知识,否则就无法担负劝导农桑的责任,因此,他留心农事,处处观察,积累了丰富的农业知识。王祯每到一地,就传播先进耕作技术,引进农作物的优良品种,推广先进农具。这些做法为他后来撰写《农书》积累了丰富的材料。

大约在元成宗大德四年左右,王祯著成了《王祯农书》。

《王祯农书》比较全面系统地论述了广义的农业。

《王祯农书》中的"农桑通诀"部分,开头以"农事起本"、"牛耕起本"、"蚕事起本"为题,叙述了农事和蚕桑的起源。他在"授时"和"地利"两篇中,强调了农业生产中"时宜"和"地宜"的重要性。在尊重天时、地利等自然规律的条件下,全面系统地阐述了人事的各个方面,其中包括垦耕、耙劳、播种、锄治、粪壤、灌溉、收获等专篇。"农桑通诀"还分列了"种植"、"畜养"、"蚕缫"等专篇,阐述林、牧、副、渔等广义农业各个方面的内容。它还以"孝弟力田"、"劝助"、"蓄积"等篇,宣扬了官府的重农思想和劝农措施。

《王祯农书》兼论南方和北方农业。它对南北农业技术以及农具的异同、功能等进行了深入细致的分析和比较。

《王祯农书》中的"农器图谱"是王祯在古农书中的一大创造。它约占全书篇幅的4/5,插图200多幅,涉及的农具有犁、耙、砺等105种,可以说是丰富多彩,别开生面。

《王祯农书》中的“百谷谱”，是分论各种作物栽培的。其中包括谷属、蔬属、果属、竹木、杂类等内容。这一部分比其他古代农书多了植物性状的描述，这也是《王祯农书》的一项创举。

王祯不仅是一位出色的农学家，而且也是一位精巧的机械设计制造家和印刷技术的革新家。

王祯设计和绘制了大量比较复杂的农业机具图，并对一些早已失传的机械进行了复原，有的还进行了改造。比如，东汉时南阳太守杜诗发明了炼铁用的“水排”鼓风技术，到元代时已经失传。王祯经过长期反复的研究，终于搞清了“水排”的构造原理，并绘制成图。在复原过程中，他还把原来用皮橐鼓风，改为类似风箱的木扇鼓风。这既节省了费用，减轻了劳动强度，又提高了冶炼技术。

王祯为了使他的农书早日出版，在毕昇胶泥活字印刷术的基础上，进行木活字印刷的试验研究，终于取得成功。这一方法既节省人力和时间，又可提高印刷效率。

转轮排字法是王祯的另一发明。他发现木活字在拣字过程中，几万个木活字一字排开，人们穿梭来往很不方便，于是他就设计制造了转轮排字盘，从而为提高拣字效率和减轻劳动强度创造了条件。

第四节　医学家朱震亨

朱震亨（1281—1358年），字彦修，金华人。因他出生的赤岸镇有一条溪流名叫丹溪，所以学者多尊称朱震亨为“丹溪翁”或“丹溪先生”。

朱震亨在早年学习理学，后改为习医，受业于刘完素的再传弟子罗知悌。促使朱震亨从儒转医的原因，一方面是他素怀惠民之心，另一方面，在他30多岁时，母亲患病，很多医生束手无策，使他有志于习医。

当时盛行陈师文、裴宗元在宋大观年间制定的《合剂局方》（共297方）。朱氏昼夜研习，知其不足所在，但乡间无良师可从，于是他治装出游，访求名师。他过浙江，走吴中，出宛陵，抵南徐，达建业。后又到定城，始得刘完素的《原病式》和李东垣方稿，但始终未遇到理想的老师。直到泰定二年（1325年），他才在武林听说有名医罗知悌，随其学习一年多后，朱震亨医技大进，尽得诸

家学说之妙旨。

朱震亨用学来的医治方法治愈了许谦的痼疾之后，四方求治者、求学者盈门不绝。朱震亨总是有求必应，不避风雨。

在人体生理方面，朱震亨重视阴血，认为阴精难成而易亏，提出著名的“阳有余阴不足论”；在病因病机方面，朱震亨重视湿热、相火，特撰《相火论》，指出正常相火虽为人身动气，但若因物欲妄动，则可成为贼邪；在治疗上，朱震亨注重滋阴、养血、清热，反对滥用温补和盲目攻邪。

朱震亨强调辨证论治，他认为，患者的年龄、体质、病程久暂、标本先后、发病时令、所处方域等因素各不相同，因此即使同患一种疾病，也应因人、因时、因地制宜，处以不同方药。如果不经辨证，即以前人已效之方，应今人无限之病，则无异于刻舟求剑，按图索骥，难以获效。这对明、清医学的发展产生了很深刻的影响。

朱震亨在“阳常有余，阴常不足”之说中，申明了人体阴气、元精的重要性，故被后世称为“滋阴派”的创始人。临证治疗的效果很好，多有服药即愈不必复诊的病例，故时人誉之为“朱一帖”。

明代诸医家，如赵震道、赵以德、王履、戴原礼诸人，均师承其学。另有虞搏、王纶、汪机、徐彦纯等亦接受其学术思想，甚至远传海外，为日本医学家所推崇。由此，丹溪所创之学说被发展成一个学术流派——丹溪学派，朱震亨则成为这个学派的倡导者。

朱震亨节欲为核心的房中补益思想是医理与儒理的结合产物，与宋明理学的禁欲倾向是一致的，对当时及后世产生了较大影响。

朱震亨除了从医之外，还积极组织大家一起兴修水利，为民谋福。当地有个蜀墅塘，能灌溉农田6000多亩，但因堤坏水竭，屡致旱灾。在朱震亨的带领下，大家协力修筑堤防，并开凿了三条渠道，根据水量而舒泄之，使百姓均得受益。

朱震亨一生著有《格致余论》、《局方发挥》、《金匮钩玄》、《本草衍义补遗》等书。后人还将他多年的临床经验编辑整理成了《丹溪心法》、《丹溪心法附余》等书。

第五节　地图学家朱思本

朱思本(1273—1333年),字本初,号贞一,江西临川人。

朱思本的祖父以科举入仕,任淮阴县令。父不仕。进入元代后,他的长辈们抱着不合作的态度,坚决不仕元。长辈们厌世遁迹、薄视名利的处世心态,对年幼的朱思本产生了极大的影响。

1284年,朱思本到信州(今江西上饶)龙虎山学道。龙虎山是道教正一教派的中心,自四代张天师起即据此山传教。朱思本入山的十余年间,一直潜心学道,以其相当高的文化素养在龙虎山的地位不断上升。

元成宗大德三年(1299年),朱思本奉玄教宗师张留孙命,离龙虎山去大都,成为留孙、全节的得力助手。大德十一年(1307年),吴全节被授为玄教嗣师。

朱思本在学道之余,刻苦攻书,对天文、地理深有研究。从至大四年(1311年)到延祐七年(1320年)十年间,朱思本利用代天子祀五岳四渎等名山大川的机会,足迹遍及河北、河南、山西、山东、江苏、安徽、江西、浙江、湖北、湖南10省,进行实地考察,访问当地父老,寻求故迹遗址,考察郡邑沿革,验证《要迹图》、《樵川混一六合郡邑图》等古地图。

朱思本结合《水经注》、《通典》、《元和郡县志》、《元丰九域志》、《大元一统志》等历史资料,继承裴秀、贾耽"计里画方"法,先作各地分图,然后合成长、宽各2米多的大图,绘成《舆地图》2卷,精确度远胜前人,比前代更为精细详尽,图画上的山川湖泊、城镇区域注记也大大增加。

明嘉靖年间,地理学家罗洪先打算重绘天下舆图。他在经过反复比较之后,发现朱思本《舆地图》是他见到的地图中最正确、最可靠的地图,于是以朱图为基础,加以增补扩大,名为《广舆图》。

朱思本还善诗文,其诗多为外出途中所见触景生情即兴而吟,能直接反映现实和人民的苦难。他著有《九域志》、《贞一斋诗文集》2卷。

至治二年(1322年),朱思本离开大都到江西玉隆宫。这时吴全节已嗣为玄教大宗师。泰定年间,吴全节曾召朱思本去大都,显然有意让思本成为自己的接班人。但朱思本仍然无意追求道官的高位,数年后重返江西玉隆宫,在那

里过着隐居生活，直至病逝。

第六节　棉纺专家黄道婆

黄道婆，大约生于南宋理宗淳祐五年（1245 年），松江府乌泥泾镇（今上海徐汇区东湾村）的一个穷苦人家。

黄道婆出生前后，她的家乡便从闽广地区传来了棉花种植。乌泥泾人首先在一个名叫“八千亩”的地方，播下了棉种。到了黄道婆记事的时候，棉花种植已经普及浙江、江苏、江西、湖南等地，不少妇女学会了棉花纺织技术。

黄道婆在生活的重压下，十二三岁就被卖给人家当童养媳。她每天被家里活累得筋疲力尽，也还是硬挤时间继续练习纺织技术。没多久，她便熟练地掌握了全部操作工序。

白天她下地干活，晚上她纺织到深夜，还要遭受公婆、丈夫的非人虐待。沉重的苦难摧残着她，也磨炼了她。有一次，黄道婆被公婆、丈夫一顿毒打后，又被关在柴房不准吃饭，也不准睡觉。她再也忍受不住这种非人的折磨，决心逃出去另寻生路。半夜，她在房顶上掏洞逃了出来，躲在一条停泊在黄浦江边的海船上。后来就随船到了海南岛南端的崖州，即现在的海南崖县。

淳朴热情的黎族同胞十分同情黄道婆的不幸遭遇，接受了她，让她有了安身之所，并且在共同的劳动生活中，还把他们的纺织技术毫无保留地传授给她。

当时黎族人民生产的黎单、黎饰、鞍塔闻名内外，棉纺织技术比较先进。黄道婆聪明勤奋，虚心向黎族同胞学习纺织技术，并且融合黎汉两族人民的纺织技术的长处，逐渐成为一个出色的纺织能手，在当地大受欢迎，和黎族人民结下了深厚的情谊。就这样，她在黎族地区生活了将近 30 年。

在元朝元贞年间（约 1295 年），黄道婆从崖州返回了乌泥泾。黄道婆回来后，致力于改革家乡落后的棉纺织生产工具，她根据自己几十年丰富的纺织经验，毫无保留地把自己精湛的织造技术传授给故乡人民。她还改革出了一套赶、弹、纺、织的工具，包括去籽搅车、弹棉椎弓、三锭脚踏纺纱车等。

当时松江一带使用的都是旧式单锭手摇纺车，功效很低，要三四个人纺纱才能供上一架织布机的需要。黄道婆经过反复试验，把用于纺麻的脚踏纺车

改成三锭棉纺车,使纺纱效率提高了两三倍,而且操作也很省力。因此这种新式纺车很容易被大家接受,在松江一带很快地推广开来。

黄道婆还把从黎族人民那里学来的织造技术,结合自己的实践经验,总结成一套比较先进的"错纱、配色、综线、絜花"等织造技术,热心向人们传授。因此,当时乌泥泾出产的被、褥、带、帨等棉织物上有折枝、团凤、棋局、字样等各种美丽的图案,鲜艳如画。一时"乌泥泾被"大受欢迎,附近上海、太仓等地竞相仿效。这些纺织品远销各地,很受欢迎,很快松江一带就成为全国的棉织业中心,历几百年久而不衰。

1330 年,黄道婆去世。松江人民感念她的恩德,在顺帝(后)至元二年(1336 年)为她立祠。在黄道婆的故乡,至今还传颂着"黄婆婆,黄婆婆,教我纱,教我布,两只筒子两匹布"的民谣。

第七节　木工理论家薛景石

薛景石,字叔矩,河中万泉(今万荣)人。

万泉薛氏历来是名门望族,薛景石从小读书,后来家道衰落,便以木工为生。他由于聪颖而刻苦钻研,不仅很快掌握了一般木工技术,而且还能制造高档家具和复杂的纺织机具。他为了推广自己的技术经验,费时多年写出了专门总结木工先进技术的《梓人遗制》8 卷。

此书写成于元中统四年(1263 年)之前,以稿本、传抄本流布于世。明初《文渊阁书目》著录 3 册,《千顷堂书目》著录 8 卷。此前永乐六年(1408 年)修成的大型类书《永乐大典》,其卷 3518"九真"、卷 18245"十八漾",节录有《梓人遗制》部分原文。前者有 1000 多字、4 幅图,专门写各式门户的制作;后者有 9000 多字、84 幅图,写纺织机具。能选入专供永乐皇帝阅览的《永乐大典》,足以说明《梓人遗制》的不同凡响。残书中叙述每类木器时,均先写"叙事"(即沿革),次写"用材"(即部件的规格、尺寸、装配方法),最后写"功限"(即所需时间)。难能可贵的是,每种门户、机具均绘制有精细的总体图和零件图,很便于木工们的学习。

薛景石的技术,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又有个人的创新。其文字之详确、绘图之精良,均超过了当时流行的姜氏《梓人攻造法》。

晋南历来经济发达，元代广泛种植棉花后，纺织业更有较大发展。因而薛景石对专业性很强的纺织机械有精深的研究。书中所载华机子（即提花机）、立机子（立织机）、小布卧机子（织造丝麻织物的木机）、罗机子（织造罗类织物的木机）等，为古代织造麻、棉、丝、罗各类织物的机具，具有很高的实用价值。

第二十五章　元代社会气象

第一节　元代的科举制度

科举制度是隋朝以后各王朝设科考试选拔官吏的制度，系由分科取士而得名。一般的史学著作在谈到科举制度时很少提到元代，给人造成一种元代根本就没有举行过科举考试的错觉，但实际情况并非如此。

根据《元史・选举志》记载，蒙古立国之初确实行过科举考试，考试中选者享有免除徭役、赋税，与长官同署公事的权利，并且点出了第一批中选者中的榜首杨奂的名字。

到了元世祖至元二十一年(1284年)九月，当时的丞相火鲁火孙、留梦炎等人又一次重新建议开科取士，虽然因故未果，但当时的科举取士的方略却确定了下来。

到了元仁宗爱育黎拔力八达皇庆二年(1313年)十月，当时的中书省官员又上疏给皇帝，建议皇帝重开科举，不过范围比隋唐时代缩小了，只有德行、明经二科。元仁宗立即准其所请，并颁下了一道诏书。

元仁宗延祐元年(1314年)八月，元帝国所属各州、郡、县遵从皇帝的旨意推选出"贤者、能者"参加科举考试。

元仁宗延祐二年(1315年)二月，各州、郡、县推选出士子会试京师。

爱育黎拔力八达所下的诏书中对哪些人可以参加科举考试、考试的内容，甚至监考人员的组成都作了明确的规定。

诏书上说，年龄25岁以上、德才兼备的人才有资格参加科举考试。蒙古人、色目人与汉人、南人的考试内容和考试场数不一样。蒙古人、色目人只需考两场，汉人、南人则要考三场。

考试结束之后，汉人、南人作一榜，一榜第一名赐进士及第，从六品；第二名以下称为"及第二甲"，皆授给正七品的官职；第三名以下皆授正八品官职。

蒙古人、色目人只要通过两场就可赐进士及第。

为了保证科举考试的公正性，诏书中还规定：总监考由监察御史和廉访司官员担任，分监考由知员举、同知员举等人担任。

元仁宗延祐二年（1315年）春三月，经过严格考试，蒙古人护都答儿、汉人张起岩等56位士子，及第、出身有差。

除了延祐二年开科取士以外，元帝国还时断时续地举行过许多次科举考试。

从1315年到1340年的近30年的时间里，元帝国几乎每隔三年就举行一次全国性的科举考试，20多年的时间里有近600名士子获得了“金榜题名”的殊荣。

除了天顺帝阿速吉八、明宗及宁宗懿璘质班因在位时间太短以外，仁宗、英宗、泰定帝、文宗、顺帝均在金殿廷试过士子，成为当时的一大盛事。

元代的科举考试工作分得很细，甚至对于落榜者也尽可能地给予了关怀。《元史·选举志》记载，早在仁宗延祐年间，当时的丞相帖木达儿阿散和平章李孟等人就上疏给仁宗皇帝，建议朝廷对于蒙古人、色目人年满30岁以上，两次科举考试不中者，给予其教授之职；汉人、南人年满50岁以上，两次科举考试不中者，给予其教授之职。虽然“教授”是当时位居提督学事司之下的一个小芝麻官，但对于那些书生们来说，也是一种安慰。

第二节　元代的文学与艺术

随着城市经济的繁荣和市民群体的壮大，适应市民欣赏口味的叙事文学在唐宋两代的基础上迅速兴盛起来。其中戏剧——包含杂剧与南戏，作家辈出，名作如林，成为元代成就最高的文学（艺术）。据统计，现存元杂剧剧本名目共有530多种，而作家，仅据《录鬼簿》和《续录鬼簿》所载，有名有姓的就有220多人，而且其中“无闻者不及录”，因此还应有许多遗漏。至于南戏，作品大约有210种，只是南戏作家知其名姓者极少而已。这些剧作家们往往有很高的创作热情，他们当中有人专门为伶工写作演出的底本，有人如关汉卿等还“躬践排场”，参加演出；一些名公才人还在大都组成“玉京书会”，在温州组成“九山书会”，相互切磋。而元代的戏剧演出，也极为频繁，拥有大量观众。夏

庭芝在《青楼集志》中说：当时“内而京师，外而郡邑，皆有所谓勾栏者……观者挥金与之”。而城乡演出活跃，涌现了大批从业人员。夏庭芝说：“我朝混一区宇，殆将百年，天下歌舞之妓，何啻亿万。”当时可大体考知的演员有七八十人。在作家与演员们的共同努力下，戏剧取得了元代文学（艺术）的最高成就。

戏剧而外，小说也进一步发展。其中话本小说继续盛行，较有影响的有《全相平话五种》、《新编五代史平话》、《宣和遗事》、《薛仁贵征辽事略》等。文言小说也取得了一定的成就，《娇红记》描写娇娘和申纯对爱情的热切追求，刻画极为深刻细腻，其在文言小说中的地位，竟使有人比之叙事诗中的《孔雀东南飞》。

相比之下，元代的抒情文学则退居到了次要的地位。元代抒情文学的代表——散曲，虽然同样作者众多，作品也不少——隋树森《全元散曲》共收小令3853首，套数457套，而这显然不是当时散曲的全部——但总体成就远不如戏剧，尤其是杂剧。“诗词”虽然仍处于所谓“正宗”的地位，而且也有所创新，有些诗人像萨都剌、杨维桢也写出了一些令人瞩目的作品，但就它们的总体创作而言，其成就纵向看远不如唐、宋，甚而是清代也不如，横向看也不如同时代的散曲。

散曲是在金代“俗谣俚曲”的基础上，在唐宋诗词优秀艺术传统陶冶下，兴起于10世纪末到13世纪中叶的一种新型的诗歌艺术形式，它是一种合乐的歌曲，可以抒情，可以叙事。它一经出现，就侪列于与诗词分庭抗礼的同等地位。就散曲本身蕴涵的特质来说，同诗词比较，它的产生是一种进步，是发展，是更富于表现力的变革，是社会不断前进的历史潮流促使文学艺术形式自身随之而创新的重要标志之一。元代近百年间，文坛上涌现出了很多杰出的散曲作家。张养浩、张可久、乔吉、钟嗣成、睢景臣、贯云石、周德清等，就是这一历史时期名列前茅的佼佼者。

元代的壁画艺术也十分兴盛，这些都是劳动人民和民间艺人创作的。例如山西洪洞县广胜寺明应王殿内的元代壁画，内容不仅涉及宗教的题材，而且极其生动地描绘了元代戏剧演出的情况。山西永济县永乐宫的壁画，更是元代壁画的杰作。

元代绘画在继承唐、五代、宋绘画传统的基础上有进一步发展，其显著特点是“文人画”的兴起。与宋代文人画相比，元代文人画有四大特征：其一，绘画题材由简单的枯木竹石、梅、兰等扩展到山水，并使之从此以后成为中国绘

画史上最重要的一个永恒主题和无限象征。其二，画法较宋人的墨戏更为严谨。其三，重视绘画中的书法趣味，要求“以书入画”。其四，在画面的意境构成上追求以诗题画，讲求诗情画意的相得益彰。

元初钱选和赵孟頫在理论和创作实践上开元画之风气，继之而起的黄公望、吴镇、王蒙、倪瓒被称为“元四大家”。他们的艺术成就，体现了中国画又一次创造性的发展，对明清两代绘画理论和创作，均产生了极为深刻的影响。

第三节　元代的服饰





元代的服饰

元代服装大量用金，超过以往历代。织物加金，早在秦代以前就已出现。至于汉族服饰上得到运用，时间大约在东汉或东汉以后，而且主要在宫廷中使用。直到魏晋南北朝以后，服饰织金的风气才在全国范围内普及。宋代贵族服饰用金，在技术上已发展到了 18 种。辽、金统治地区织金技术也有很大进步，尤以回鹘地区最为流行，所织衣料最为精美。元代继辽、金之后，在织物上用金更胜于前代。

蒙古族男子戴一种用藤篾做的“瓦楞帽”，有方圆两种样式，顶中装饰有珠宝。辫线袄的样式，为圆领、紧袖、下摆宽大、折有密裥，另在腰部缝以辫线制成的宽阔围腰，有的还钉有纽扣，俗称“辫线袄子”，或称“腰线袄子”。辫线袄产生于金代，至于大规模使用则在元代，最初可能是身份低卑的侍从和仪卫的服饰，后来穿辫线袄已不限于仪卫，尤其是在元朝后期。一般“番邦”侍臣官吏形象，大多穿此服。这种服饰一直沿袭到明代，不仅没有随着大规模的服制变易而被淘汰，反而成了上层官吏的装束，连皇帝、大臣都穿着。

元代汉族妇女一般穿镶有阔边的对襟上衣及无边缘的短襦，对襟、下摆开衩、领襟镶有紫酱色绸边的背心，独幅无裥的夹裙及前面正中交叉缝制，其中

还有两侧打折裥的裙式。鞋子有两种样式，一是以回纹丝绸制成；另一种以素绸制作，鞋头尖耸，鞋面缀一丝线编成的花结，中纳丝棉，鞋底用粗棉布制。还有套裤、钱袋等均为妇女所用之物。

一般身份较高的妇女，都戴顾姑冠。普通妇女则戴皮帽。身上所穿的服装都是衣身宽大，袖身肥阔，但袖口收窄，其长曳地，走路时要有两个女奴扶拽，常用织锦、丝绒或毛织品制作，喜欢用红、黄、绿、茶、胭脂红、鸡冠紫、泥金等色。这种宽大的袍式，汉人称为“大衣”或“团衫”。男服除窄袖袍服之外，还有一种名为“比肩”或称“搭护”，是一种皮衣，交领，有表有里，较马褂长一些，类似半袖衫的服装，常穿在袍服外面。

元代汉族平民百姓多用巾裹头，无一定格式。蒙古男子则戴瓦楞帽、棕帽及笠帽。元代平民男子服装，以长袍为主，元代汉族女子，仍穿襦裙或背子，由于蒙古族的影响，男女服装的样式也有所变化，有时也用左衽，女服的色彩也比较灰暗。

元代铠甲有柳叶甲、有铁罗圈甲等。铁罗圈甲内层用牛皮制成，外层为铁网甲，甲片相连如鱼鳞，箭不能穿透，制作极为精巧。另外还有皮甲、布面甲等。戎服只有一种本民族的服饰，即质孙服，样式为紧身窄袖的袍服，有交领和方领、长和短两种，长的至膝下，短的仅及膝。

第四节　元代的饮食文化

蒙元帝国时期，饮食宴会之风甚盛。宴会的名目繁多，过年过节要饮宴，婚嫁生日要饮宴，请托酬谢要饮宴，亲朋聚会要饮宴，君臣议事更要饮宴。虽然宴会的规模、档次，因举办者的身份、地位、财力、嗜好而有所不同，但由于在当时是普遍比较流行的一种聚餐方式，因此也相对集中地反映了当时社会人们的饮食习俗。

“诈马宴”又称“质孙宴”，是蒙元帝国时期最高档次的，也是最负盛名的国宴。

诈马宴要在预先选定的日子里举办。日子选定以后，还要由宗教领袖亲自出面，举行止雨、祈福等盛大的宗教活动，以保证宴会的顺利举行。参加诈马宴的人须着盛装，如果宴会连续进行数天，必须一天换一色服装。而且每天

的着装不得重样、重色。元朝时将这种按日统一服色的衣服称为质孙服。因此，诈马宴又称质孙宴。

参加诈马宴的人要按规定就座。蒙元大汗和皇帝的御座御案，坐北朝南，高踞一台上。皇后、皇子分别在左右相陪。其他皇室成员和达官贵族，按各自的品级、爵位依次就座。只有品级较高者才有机会向大汗或皇帝敬酒。其余绝大多数人只能坐在大殿的地毡上自饮自食，更不能来回走动。

颁宴前朗读《大扎撒》。大扎撒是成吉思汗在蒙古帝国建立初制定的简单的成文法，由蒙古的习惯法和成吉思汗的"训言"等组成。

朗读《大扎撒》完毕之后，则正式颁宴，由皇帝亲自开第一筵。宴筵进行过程中，穿插有歌舞杂技助兴。

全羊席与蒙古八珍是蒙古宫廷筵宴中不可或缺的佳肴。

全羊席在成吉思汗时代就已经风行蒙古草原。所谓全羊席，实际上是蒙古族羊肉吃法、做法的一个大荟萃、大展示。其中常见的吃法和做法有：吃整羊（羊背子）、烤全羊、手把肉、腊肉、烤肉、烤羊腿，用羊肉炒菜，用羊肉做汤、调羹，用羊肉熬粥等。

全羊席上，用羊肉做的菜数以百计，许多羊肉菜不仅形色不同，口味各异，做得十分考究，而且连菜名都起得别具一格。全羊席上菜的次序也十分讲究，一般先上羊头菜，然后四个菜为一组，一道道呈上，最后才是各色点心、小吃和主食。

蒙古八珍，又称"北八珍"，因用八种珍贵的饮食组成，故有此名。八珍具体的名称是：醍醐、麆沆、野驼蹄、鹿唇、驼乳糜、天鹅炙、紫玉浆、元玉浆。

醍醐，就是牛奶中提炼出来的精华。麆沆，就是獐的幼羔。野驼蹄，就是野驼的蹄子。鹿唇，不仅指鹿的口唇，还包括犴的口唇以及鹿尾等。天鹅炙，就是烤天鹅肉，据说烹调法就像今日做北京烤鸭。紫玉浆、元玉浆，均为马奶酒或酸马奶的雅称。

蒙古人最爱吃的白食（查干伊德）制品，是鲜奶、酸奶、奶皮子、奶豆腐、奶油、奶酪等。

马奶酒是蒙古人日常生活离不开的饮品。蒙古人酷爱马奶酒，主要是因为它能养生治病。马奶酒在成吉思汗的远征军中，成功地救治过许多因战伤失血、疲劳过度而休克，乃至濒临死亡的将士，甚至拯救过成吉思汗本人和他的继承者窝阔台大汗的生命。在蒙元帝国建立，果酒和粮食酒大量引进以后，

广大蒙古民众依然偏爱马奶酒。

蒙元宫廷饮宴常喝的果酒，是出产于新疆哈剌火州和山西太原、平阳二路的葡萄酒。一般平民很少喝得到。元代的酿造方法是将葡萄捣碎入瓮，利用葡萄皮上带着的天然酵母菌，自然发酵成酒。元大都的葡萄酒基本上都为官卖。

元代的粮食酒最初只在以汉族为主的农耕地区流行，以后逐渐也成为宫廷饮宴的主要用酒。其中，阿剌吉酒采用蒸馏法加工制成，是中国酒制造史上的一大发明。

元代是我国饮茶方式从以“煎茶”为主向以“点茶”为主转变的一个过渡时期。内蒙古赤峰元宝山出土的两座元墓中的壁画，都出现有饮茶的场面。1号墓壁画反映的是研茶的情况，即人们正在将饼茶研成碎末以供点茶之用。2号墓描绘的则是正在点茶时的情景，即点茶人正在向茶盏中注入沸水。两幅壁画中出现的茶具有石臼、研杵、茶盏、茶罐、汤瓶、茶筅等。

蒙古人喝茶很讲究礼节。每当有客人来，一定要端茶待客。给客人端茶的妇女一定要衣冠整齐，仪态大方。客人用右手接住，倒在左手，用右手的无名指将茶蘸取少许，向天弹洒，并放在嘴里舔舔，以表示对天地的敬畏和主人的敬意。茶碗一定要完整，不能有裂纹、豁子，否则不吉利。给老人或贵客添茶时，一定要把茶碗接过来添，不能让客人把碗拿在手里，由主人添。新熬的茶在未喝之前，都要首先向天、地、火神等分别泼洒后，才能开始饮用。

第五节　元代的体育运动

从古至今，体育运动一直是蒙古最具群众基础的一项社会生活。其中被各种史籍记载的蒙古民族传统运动项目就有20多种，这些运动项目可以归纳为狩猎、球类、射箭类、田径类、骑术类、棋艺类6大类运动。

每年冬春之际外出狩猎，是蒙古人自古养成的一项传统性节令游乐活动。其目的不单是为了猎取野兽，更主要的是通过狩猎来锻炼身体并培养人们吃苦耐劳的意志。在蒙元帝国建立初期，围猎实际上又是成吉思汗训练军队的一种特殊方式。

在蒙元帝国时期，大型狩猎的组织安排皇帝几乎都要亲自过问。一般情

况下，蒙古贵族都要带领部属参加，猎场是早已准备好的。一般是春冬狩猎，猎场大多设在大都东南的柳林；夏天围猎，猎场设在上都附近的北凉亭、东凉亭、西凉亭和察罕脑儿一带。

元代皇室狩猎有严格的程序。首先，要派出人马侦察野兽的行踪；然后，参加围猎的人员要形成对野兽的包围圈，并不断地缩小包围圈，把野兽赶进围场。当人马全部集中到野兽周围后，皇帝先带领部分侍从进入围场射猎，皇帝射完后再来到围场附近的高地观看其他人射猎。猎物除献给皇帝者外，参加围猎的人都可以得到一份。围猎结束后，照例是不可或缺的饮宴。

古代蒙古人经常进行的球类运动有蹴鞠、马球、步打球等。

蹴鞠在宋代达到了巅峰，到了元代，仍流行不辍。元代著名戏剧作家关汉卿，就是个蹴鞠高手。而在元朝宫廷中，会蹴鞠者大有人在。元武宗海山就特别爱看近臣蹴鞠。

马球，又称"击鞠"、"打球"，是一种骑马持杖击球的体育运动。它兴起于唐代，历辽、宋、金而不衰，到元代依然相当流行。生活在草原上的蒙古人原来并不知道打马球。进入中原后，由于他们原本就习惯马上生活，很自然便喜欢上了这项运动。元统一全国后，打马球作为宫廷每年都要举办的大型体育运动，一般在端午和重阳时举行。除了大都以外，元代其他地方也举办有打马球活动。

元代的步打球又名"捶丸"，是从起源于唐代的木射发展而来的。所谓"木射"，有点类似现代的保龄球，立木柱为靶，以木球为矢，用木球击射木柱。在唐代，木射很受老年人欢迎和喜爱。到了唐代中后期，木射又衍变出一种"步打"运动。唐宋时代的步打规则与马球相近，只是徒步持杖，可以不使用专门场地，随意趋打。到了元代，步打演变成"捶丸"，其击打方式也略有改变，主要是将球击打入地穴之中，有点类似于现代的高尔夫球。

射箭是蒙古族男子三项竞技活动之一。由于射箭对古代蒙古人来说，既是防身自卫的武艺，又是谋生的手段和工具，所以，蒙古人自幼在练习骑马的时候也要同时练习射箭。在蒙古帝国建立前后，射箭比赛在蒙古部落和军队中时常进行。

射柳，即以柳条为的，参赛者骑在马上用箭射之，射中者为胜。元代射柳常在每年的春末夏初时节举行。比赛时，人们把柳枝插在场外，柳枝中间的一小段被削去了枝皮，露出白色的内杆，这段柳枝便被当作箭靶。射柳之人持弓

上马，用无羽横镞箭射向柳枝，必须从白杆处射断，并且要在断柳坠落之时用手接住。如果没在白杆处射断柳枝，或者虽然射断了但未在其落地前用手接住，都算告负。由于射柳属于比较高难度的一种体育竞技，参赛者除箭法高超，身手还得敏捷。所以，每次比赛观者如云，场面十分热烈、壮观。

射圃，俗称“射草狗”，又称“开草垛”，是蒙古皇室以射箭运动形式举行的一个脱灾免祸宗教仪式。射圃一般只在宫廷范围内举行，举办的时间多在每年农历十二月下旬，由萨满教巫师主持。届时，人们在开阔平坦的草地上，用稻草束一个狗形的靶子，以箭射之，借以祛除不祥。

蒙古人非常喜爱摔跤运动，在《元史》中，草原上出名的摔跤手被称为“孛可”(力士)，又称“布库”。成吉思汗当政时，曾经利用角抵(摔跤)的方式消除异己力量。当时的蒙古式摔跤主要是为了显示力量，娱乐性不是很强。从窝阔台登上汗位时起，这种摔跤运动逐渐朝着娱乐和强身方向发展。因此蒙元帝国的宫廷中经常举行大型的摔跤比赛。比赛的优胜者常常得到非常丰厚的奖励。

竞走运动在元朝时被称为“放走”。元朝的竞走比赛分别在大都和上都举行。参加比赛的人员统一着装，并在头发上作识别标志，他们需赤脚走 20 千米左右的路程。元朝的竞走比赛把线绳放在起点，是名副其实的“起跑线”，终点安排在皇宫前。参加比赛人员人人有奖，尤其是前三名赏赐不菲。

赛马，是蒙古族男子三项竞技活动之一。早在元帝国建立以前，蒙古人就经常举行以竞速和套马为主要内容的赛马活动，俗称为“诈马”。

蒙古人赛马分快马赛和走马赛。根据马的年龄不同，赛程可长可短，一般要跑几十千米。快马赛的赛马多半为骗马，由蒙古族儿童骑赛。走马赛的参加者多为老年人，而且不以马的奔跑速度作为评判标准，主要是比马的耐力和平稳。比赛时很少有裁判。赛后常评出一、二、三等马，分别授旗做记号。凡在盟旗级那达慕大会上荣获第一的冠军马，基本都授予一定的荣誉称号。对参赛违例者，则不予授奖。

蒙古象棋是成吉思汗西征时亲自引入，并按蒙古习惯加以改进而形成的一种独具民族特色的棋类。其外观形态与中国象棋有点类似，而走法和规则等与国际象棋更加接近。

蒙古象棋的棋盘共 64 格，双方各有子 16 枚，没有界河。棋子中的卒、车、马、士、象、炮、将，像国际象棋那样以狮、虎、马、骆驼等动物形象代替。由于北

方草原没有大象，所以蒙古象棋中的象就被骆驼的形象所代替。

玩髀石是蒙古族中流行的一种古老的游戏活动，玩髀石有踢、击、抓、猜等多种玩法，可两个人玩，也可几个人一起玩。

第六节　元代的婚姻礼俗

在元代，汉族的婚姻礼俗基本上沿袭了前代的原有传统，也有一些前代所没有的变化。

元代汉人婚姻礼制内容包括议婚、纳彩、纳币、亲迎、妇见舅姑、庙见、婿见妇之父母七条。

议婚，身及主婚者，无期以上丧，乃可成婚。但一定要事先使其媒人往来通言，得到女方同意，然后才能行纳彩礼。其他诸类议婚者，也依此例而行。

纳彩，也称为"下定"。男方家主把送往女方的礼品都写于纸上，早起，奉此书以告祠堂。然后以子弟为使者，至女方家行纳彩。女方家主见使者，并奉书以告祠堂。女方家出书以写男方礼品，表示接受，并以礼相待使者。使者复还，男方家主又以告祠堂。纳彩时，主人亲往也可。

纳币，即男方向女方家送聘礼。经此仪礼，婚约完全成立。接着主人以常礼待宾客。最后婿与女见面。

男女双方提前选择一天，女方派人到男方家铺设婚室。婚礼这一天，天一亮，男方家在婚室中央设主位，女方家设位于室外。新婿盛装，主人又告祠堂，使子行醮礼，并派子将新娘迎娶回家。然后再婿妇交拜，就座饮宴。饮宴完毕之后，婿出，复入，脱服，烛出，主人礼赞。

第二天清晨，新妇拜见公婆，接着拜见诸尊长。如果新妇是嫡长子的妻子，则给公婆馈赠一些礼物，公婆作宴款待，作为回礼。

第三天，新人到祠堂参拜祖先。

第四天，女婿前往妇家，拜见女方父母，然后拜见妇诸亲戚。妇家待婿如常礼。

元代汉族婚姻礼制与前代明显不同的是婚约既定，须立婚书。元廷此举，是中国婚姻史上的一次大革新或创新。

元廷还对汉族一夫多妻有明文规定要禁止。同姓不婚，也是元代婚姻礼

制的一种原则。

在元代，汉族人口众多，分布较广，经济文化发展不平衡。因而其婚姻习俗发展史也复杂，婚姻的构成形式呈现多样性。

元代汉人中流行的买卖婚是私有制婚俗的一种代表形式。元有纳彩和纳币两项。这两种仪礼是为议定娶妇的身价而设立的。而财礼的多寡是由品官、庶人品级和贫富的程度而定的。元代汉族买卖婚中大多有聘金及金银首饰、衣物、牲畜以及饮食等。

受此婚俗的影响，元代平民阶层的男娶女嫁完全成了赤裸裸的买卖交易，媒人亦如牙人。家长将嫁女作为可赚一笔聘礼贴补家用不足的交易。若妇女丧夫，双方家长更争相改嫁寡妇二次受财，丝毫不顾及守丧者服孝未除，更不理会当事人的悲痛心情。而迫于经济的困窘将亲生女儿嫁与养子、义子为妻，或采取同辈交门换亲、异辈换亲，或将女儿卖作童养媳的情况在平民社会更为流行。在平民社会的婚姻中，妇女完全是双方家庭的买卖交易之物和经济筹码。

典妻婚，也称承典婚，是买卖婚派生出来的临时婚姻形式，它以家财富足男子用财物租用经济贫困，丈夫无力维持生计的女子为特点。宋代已有此俗，元代盛行。在元代，也有穷困妇女典身于他人的现象。

元代平民阶层的婚姻，实质上是男方以极为廉价的财礼买到一个能纺线织布、下田作业、外出打工为家庭创造财富的劳动力，一位洗衣做饭操持家务的保姆，一个能满足生理需求、传宗继代的工具。平民妇女作为真正的社会人已不复存在。因此，当灾荒降临、生存出现危机之时，她们便理所当然地同家中的土地、牲畜和其他物件一样，成了家庭户主——男性逃避饥饿、赖以维持生计的典卖与转让对象。夫妻间因此成了一种极不正常的雇佣关系。助长了社会利欲的泛滥，使典雇妻女在灾荒年代贫困家庭的权宜之计变成了趋利者的生财之道。

指腹婚，俗称“胎婚”，是家长为子女包办预订婚约的婚姻形态。两家女人同时有孕，指腹相约，产后如一男一女，结为夫妻。此风在元代甚盛，被元代法律明文禁止。

赘婿婚，也称入赘婚，是一种母系家族婚制，从妻居、服役婚的古婚遗俗发展而来。赘婿婚以女不出嫁，招男方入女家为婿为特点。元代法律认可这种婚俗的存在。

元代的赘婿婚，有养老女婿、年限女婿、出舍女婿、归宗女婿等形式。元文献中还提到一种抱财女婿的形式。

养老女婿，就是无子之家招女婿以养老送终、补其世代，故亦称“补代”。

保财女婿，大体与养老女婿相同。不同的是女家是富足之家，而招女婿的目的之一就是为了保全家财，继承遗产。

年限女婿，即女婿有年限地到女家服役，期满带妻子回家。男子到女家不必改姓从女姓。

出舍女婿，亦称舍居婿，是男女双方约定年限已满或其他原因，婿带妻室，另立家户，与妻家析居营生者。当然与妻家的关系亦不变。

归宗女婿，是双方协定年限期满后与妻室离异回父家。或者妻亡后离妻家回父家，这是有些地区或民族中流行的“试验婚”的一种形态。

元代汉人中曾流行收继婚。元代法律准许兄收弟媳，弟收兄嫂。但同时规定，汉人不得收继婶母。在元代，汉人把收继婶母视为乱伦。

收继婚本是北方游牧民族为保证家庭和家族财产的稳定，不致因寡妇再嫁而使财产流向其他家庭或家族，将寡居妇女由亡夫亲属收娶为妻的婚俗。其特点是“父死则妻其从母，兄弟死则收其妻”，它是一种完全无视妇女人格的野蛮落后婚俗。

在元代法律上汉族妇女改嫁是无财产随嫁的，但不需聘财和必要的结婚花销就能获得一个劳动力和生养工具的收继婚，对经济落后的平民社会颇具诱惑力，因此很快就被汉族下层男性社会所接受而迅速流播盛行开来，并不顾官方只准汉族“弟收兄嫂”的规定，兄收弟妻、外甥收舅母、侄儿收继婶母，甚至长兄与小叔共同接续寡嫂成婚以及姑舅异姓小叔收继表嫂等同样盛行。就是弟收兄嫂也花样百出：有弟收继招赘之嫂者、收继兄之妾者，小叔将饥荒年典卖出去已有儿女的寡嫂收继者，还有小叔强行收继未过门即成寡妇者，官府无法干预。收继婚在汉地的流行，并与传统的男权文化相结合，成为婆家剥夺寡妇随意改嫁他人的借口，男子更视收继为一种权利，连有妻室的也要收继，官方政策则变相给予支持。元代平民妇女的人格彻底失落了，对妇女造成了极大的伤害。

童婚，是早婚的一种形式。在元代称“缩角儿婚”或称“缩角儿夫妻”。元代民间往往把未成年的儿童结发为姻。在元代民间流行的另一种童婚形式是童养婚。

元代汉人中也存在表亲婚、冥婚、转房婚等其他婚姻形式。

第七节　元代的丧葬习俗

在元代，蒙古族实行土葬，但没有坟头，富贵的人有棺，但形制与汉族的棺不同。蒙古族人将一整段木头从中间分为两段，挖成人形，仅能容身。殓用貂皮袄、皮帽，靴韈、系腰、盒钵（后衍称荷包），都用白粉皮制成，以车载棺，运到葬地，一路上由一蒙古巫媪骑马前行，这匹马称为金灵马。到了陵地，开穴所起的土块排列有序，埋入棺后，又依次掩覆。这是皇帝的丧式。

从成吉思汗开始，这样埋葬入土中之后，立即驱马踏平，上面覆草，不再修建陵墓。因此，他们的具体埋葬地点，人们不得而知。

蒙古人实行土葬时以死者生前的生活资料作为随葬品。普通的人，随葬品只有帐幕、马匹、武器等。贵族的随葬品有金银珍宝。有记载，成吉思汗死后有 40 个美女殉葬。拔都下葬时用奴隶及妻妾殉葬。这种人殉在忽必烈推行汉法后就被废除了。

据记载，成吉思汗临终前曾嘱咐不要发丧举哀，以便使敌人不知他已死去。蒙哥汗死后，灵柩被运回老营，在四处斡耳朵中轮流为他举哀。葬后，每日用羊两次烧饭以为祭，一直到第 49 日才完毕。有送葬官三员，居五里地之外，每日一次烧饭陵祭，三年后返回。陵祭日子延长到三年，可能是受到汉族丁忧之制的影响，因为蒙古族没有服丧三年的习俗。

元代汉族的丧葬礼制沿袭了原有的传统，而且把它更加牢固地建立在忠孝观念之上。《大元通制》第一次把五服在法典中列有专条。五服即斩衰、齐衰、大功、小功、缌麻五种近疏亲属服的规定，这是中国封建社会宗法关系在丧礼制度上的反映，元朝统治者决定用律文予以维护和施行。

汉族的三年服丧丁忧之制，在元代同样严格，蒙古人、色目人则不拘此例。有的蒙古人、色目人也进行效法。对此，元朝廷在大德八年（1304 年）曾规定可以允许。但后来对此发生争议，在致和元年（1328 年）时予以禁止。

至元十五年（1278 年），元中书省明文禁止汉族火葬，以厚风俗。此外，汉族居丧饮宴的活动在延祐元年（1314 年）也遭到了禁止，但蒙古人、色目人不在禁例。

《析津志》记载，元大都的城市人家在佛寺火葬死者，烧完后收骨而葬。孝子归家一哭而止，家中也不立神主。若望东烧，则以浆水酒饭望东洒之；若望西烧，则以浆水酒饭望西洒之。每到初一、十五时，洒酒饭于黄昏之后。蒙古、色目等，则各从本俗。

第八节　元代的祭祀礼俗

祭祀是中国古代礼俗的重要组成部分。元代的祭礼对象包括天地、宗庙、社稷、先农、先圣、岳镇海渎以及风师、雨师、雷师等。

元朝统治者特别重视祭天，这是直接与蒙古人信仰萨满教崇拜至高无上的“长生天”联系在一起的。在文献中，有很多成吉思汗祭天的记载。1254年，蒙哥大汗祭天于漠北的日月山。忽必烈即位以后，先是在每年四月九日和九月九日两次祭天，后认为这是亡金旧例，于是就改为每年六月二十四日祭天一次。这时，元帝在上都，所以元朝的祭天在上都举行。由于受汉族礼制的影响，从忽必烈时起，在祭天的同时祭地。但由于在汉族祭祀传统中天地应当分祭还是合祭是个争论不定的问题，元朝长期实施的仅仅是祭天的礼仪。

对于成吉思汗的祭祀，在窝阔台即位后予以重视。这是蒙古宗室祭祀祖先的开始，并且形成了传统。忽必烈即位后，在至元三年（1266年）建成太庙，基本上按照中国王朝的传统礼制进行祭祀，十分隆重。但是，元朝的太庙祭祀仍旧具有若干特色。祭祀的祝文用蒙古文书写，由蒙古巫祝宣读；除了常馔以外，增加了野豕（代替豢豕）、鹿、羊、葡萄酒以及其他野生禽兽；在太庙作佛事。这种“郊庙之仪”，按照传统，也应由皇帝亲自举行。但是从忽必烈起，祭祀成吉思汗改由巫祝主持。

由元帝遣使致祭的是社稷、先农和先圣。社指土地，稷指谷类，先农指农神。先圣包括三皇（伏羲、神农、黄帝）和宣圣（孔子）。对社稷、先农和先圣的祭祀是忽必烈在位期间逐渐制定的，是他推行汉法的一个组成部分，在礼仪方面接受了汉族农业社会的产物以及作为汉族传统文化思想的第一位代表人物的孔子。忽必烈还曾亲自举行过祭孔的典礼。

元帝还遣使代祀岳镇海渎和风师、雨师、雷师。岳镇海渎的代祀始自中统二年（1261年）。五岳四渎五镇四海，分五道，每道遣使两人，蒙汉各一人，出玺

书给驿以行，秩祀有常。这是国典，禁止诸王公主驸马遣人降香致祭。这些祭祀同样沿袭了中国的王朝传统，但也可以在蒙古风俗中找到若干相应的因素。例如成吉思汗由于藏在不儿罕山逃避蔑里人的追捕而保全了性命，因此决定子子孙孙永远祭祀此山。又如，对于祭祀风师、雨师和雷师，蒙古人是很容易接受的，因为他们的萨满教信仰使他们本来就对风、雨、雷这些自然界施威的现象充满了神秘感和畏惧心理。元朝还祭星于司天台。

在太庙大祭祀时，由蒙古博儿赤（司厨）跪割奠牲的肉，置于太仆卿奉侍的朱漆供盘之上，酹以马湩，而后祭供。蒙古太祝呼帝后御讳，致祭年月日数，致祭物品，最后读蒙古语祝文。礼毕，以割奠之余撒在南门外，名曰“抛撒茶饭”。凡是大的祭祀，行割奠之礼，以示隆重。

蒙古还有烧饭祭礼。据史料记载，在成吉思汗以前，蒙古已有烧饭的习俗。元代大都有烧饭园，在蓬莱坊，是皇家行烧饭礼的场所。蒙元的烧饭多用于祭祖祭孔，烧饭由萨满教的师婆主持，所用的牲畜，其胙由祭者分食，焚烧掉的原是骨头，后来也有肉。烧饭也烧掉肉，这可以看作蒙古贵族生活奢侈在祭祀活动中的表现。

元朝还有一些祓灾迎福的礼俗。一种是“游皇城”，至元七年（1300 年），忽必烈听从帝师八思巴的建议，在大明殿御座上安置一顶伞盖，上写梵字金书，称为“镇伏邪魔护安国刹”。从此，每年的二月十五日都要举行“游皇城”。周游时，出动数千人，有庞大的仪仗、乐队和戏队，首尾排列 15 余千米，大都的居民倾城聚观。同样的活动，每年六月中在上都也举行一次。另一种是“射草狗”，意为脱灾。每年十二月下旬选择一天，在大都西镇国寺内，束秆草为 1 个人形和 1 个狗形，剪杂色彩段为肠胃。先由显贵们交相发射，射至糜烂时，则以羊酒祭之。而后由帝后及太子嫔妃发射，并且各自解下衣服，让蒙古巫师祝祭。还有一种是脱旧灾、迎新福的风俗。每年十二月十六日以后，选定一日，帝后及太子坐于寝殿，用白黑羊毛为线，把他们自顶至足缠系了，由蒙古巫师念咒语，在银槽中烧米糠酥油，以烟熏他们身体，毛线断了，纳入槽中。然后，他们又用手撕裂数寸长的红帛，唾三次，并投火中，随即解下衣服交给巫觋。

从以上的礼俗可以看出，元代帝室的礼俗迷信的色彩十分浓厚。

第九节　元代的诗歌大奖赛

元代至正年间，元政府曾经举办了一次诗歌大奖赛。那时，东南沿海物阜民丰，江南一带富甲天下。后来张士诚割据吴中，自称吴王，政权相对稳定，统治也相对宽松。

张士诚虽是贩私盐出身，却热衷笔墨，雅爱词章，很喜欢扎在文人堆里，箕坐饮酒，唱和啸歌。他在苏州设弘文馆，开集贤馆，高楼雅座，延揽文士，管吃管喝，善待礼遇。故而苏、松、淮、扬地区的诗社活动，经此提倡，风起云涌，煞是景气。

张士诚还专程征聘元淮南行省参政饶介做他的咨议参军，主持文事。元朝的行省，就是行中书省，是中央派出单位；参政官至二品，在地方上是拥有相当权威的人物。饶介官虽大，但远不如他文坛领袖的名声大。

饶介(1300—1367年)，江西临川人，字介之，自号醉樵，元末诗人，书法家。据说，他加入张士诚政权以后，他周围聚集了后来在文学史上称为"吴中四杰"、"北郭十子"等一大批诗人，因为声气相投，因为同道契合，饶介成了他们的精神领袖。于是，就有了这次声势浩大的诗歌大奖赛。大江南北，报名响应，应征作品，纷至沓来，成为当时文坛一大盛事。

于是，政府出钱，咨议出面，官员支持，文人插手。那些日子里的苏州城，成为诗的世界，也成为钱的世界。任何评奖，最后都是与实际利益挂钩的。

《明史》记载了这次诗歌大奖赛："临川饶介，为元淮南行省参政，豪于诗，自称醉樵。尝集大名士，赋《醉樵歌》，张简诗第一，赠黄金一饼；高启次之，白金三斤；次杨基，犹赠一镒。"元、明时的市制一斤约合公制600克，一饼重三斤，为1800克。

张简的《醉樵歌》，写得气势磅礴，但这是一首为饶介量身定做的诗，或许是他被高置榜首的原因吧。在文学史上，得二等奖的高启才是明朝第一流诗人。

第二十六章　探秘元三都

第一节　辉煌的元上都

元上都位于内蒙古锡林郭勒盟正蓝旗“五一”牧场南4千米处，牧民称之为“北奈曼苏默”城，意为一百零八庙。

元上都地区山川雄固，风景优美。元上都兴建之前，属于金国的桓州管辖。成吉思汗曾经在这里避过暑。

1251年，成吉思汗之孙蒙哥登上蒙古大汗宝座。随后，蒙哥命令其弟忽必烈总领漠南汉地军国庶事。忽必烈于是立足金莲川，广招天下名士俊杰，建立了蒙元史上著名的“金莲川幕府”。

1256年，忽必烈奉蒙哥汗旨意，命刘秉忠在岭北滦水之北筑城堡，建宫室。刘秉忠勘址金莲川大城背靠山峦，南临滦河，历时三年建成，初名“开平”，是座具有游牧文化特色的草原都城，也融合了中国传统建筑于一身。

1259年，蒙哥汗率军伐宋，死于四川钓鱼山，忽必烈果断地与南宋议和，从鄂州前线北撤。次年三月，忽必烈以开平为根据地，联络蒙古各宗王。十月，忽必烈于开平即汗位，建元中统。随即，率军北上，夺取都城和林，迫使阿里不哥下野西退。开平自此一跃成为首都，设置中书省，总理全国政务。开平奠定了忽必烈取得汗位、建立元帝国的宏伟基业。

1263年，经扩建改造的开平正式加号为上都，设上都总管府。次年，忽必烈改燕京为中都。1267年，忽必烈又在中都东北建新城。1272年，忽必烈改中都为大都。自此，元朝实行两都制，大都为首都，上都为夏都。每年夏历二三月至八九月，皇帝及随行大臣、官员等有半年时间在这里避暑理政。元朝的主要机构在上都均有分衙或下属官署，上都仍是全国重要的政治中心。

元上都地理位置特殊，距离原蒙古汗国的政治、军事中心和林较近，是沟通南北东西的重要枢纽。对联络、控制拥有强大势力的漠北蒙古宗亲贵族作

用明显，在政治、军事上均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它不仅是对付蒙古宗王反叛势力的前沿阵地，也是便于运筹帷幄的最高决策场所。因而元朝前几位皇帝的即位都在上都举行。元朝中期以来发生的“南坡之变”、“两都之战”、“上都兵变”等宫廷斗争、流血冲突，都证明了上都极其重要的政治、军事地位。

上都在中外外交史上具有重要影响。元代中外交往频繁，上都常有阿拉伯、波斯、突厥等商人往来。意大利威尼斯人马可·波罗到中国，在上都受到忽必烈极高的待遇。从此，马可·波罗在中国生活了17年，深得忽必烈赏识器重。著名的《马可·波罗游记》详细记述了上都的宫殿、寺院、宫廷礼仪、民情风俗，第一次向世界介绍了上都，让世界了解中国。

上都在元代科技史上的地位更不容忽视。早在蒙哥汗时期，开平就设有天文观测所——承应阙。波斯科学家札马鲁丁曾受蒙哥汗委托筹建天文台。1271年，上都北司天文台正式成立。忽必烈令札马鲁丁为提点，为元朝国家任命的第一任天文台台长。札马鲁丁研制了许多大型天文仪器并制定了“万年历”，为上都天文台的建立和发展奠定了基础。

1262年，忽必烈在上都召见了著名科学家郭守敬，并采纳了他对北方水利资源和华北平原水利灌溉建设的六条建议。为保障上都城的安全，1298年，郭守敬在上都亲自勘查、测量、设计，并组织施工完成铁幡竿渠，将山洪导入滦河。

上都城有众多佛寺、道观、清真寺等宗教建筑，宗教活动十分兴盛。1260年，忽必烈封八思巴为帝师，在上都城西南建有八思巴帝师寺。道教在上都也有很大势力，各宗派都建有道宫。上都常有色目商贾往来，很早就建有清真寺。上都居民中也有信仰伊斯兰教、景教等宗教的。上都作为元朝夏都，是北方宗教兴盛的中心，同时也是多元文化交流的中心。

据记载，元上都曾拥有11万人口，城垣周长8千米多。城内有官署约60所，各种寺庙堂观160多处，驿道四通八达，为漠北与中原的交通枢纽。

全城由宫城、皇城、外城三重城墙和关厢组成。城墙用黄土夯筑，宫城、皇城城墙还用砖、石包砌。外城方形，每面长2200米，开四门，有瓮城。城内用土墙隔为两部分，北面是御园，南面是官署和作坊区。

皇城在外城的东南角，呈方形，城墙外砌砖石。城内街道整齐对称，多官署和寺庙建筑，国学和部分大型建筑也在皇城内。城内建筑错落分布，带有离宫色彩。

宫城为长方形，在皇城的中部偏北。宫城是全城的核心，有东华、西华、御天三门，城墙用砖包镶，其中南边的御天门最为重要，它与皇城南门明德门在一条中轴线上，是出入的主道。皇帝所下达的诏旨，都要在御天门上发布，再送往大都，然后转发全国各行省。主要宫殿楼阁和官署、宫学建在宫城内。宫城建有水晶、大明、鸿禧等殿，大安、延春等阁，华严、乾元等寺庙。宫城内还有泉池穿涌其间，园林特色十分明显。大安阁是宫城内最主要的建筑，也是元上都城的象征。它是元世祖移取汴梁（开封）的金国南京熙春阁的材料所筑成，建于1266年。

外城北部是皇家苑囿和金顶大帐“棕毛殿”的建筑所在。城外东、南、西有关厢，其范围很大，建筑遗迹甚多，百姓民居和商肆店铺、工匠仓库主要集中在关厢地带。每年春夏秋三季，上都城的城外比城内更繁华，有流动人口数十万乃至上百万，城区方圆数十千米。城西还有离宫西内，周围5千米，建筑以行宫和营帐为主。还有一处方圆25千米的大御花园，北郊则有很多寺庙、宫观等建筑。

元上都按离宫设计，有很强的园囿性，并极注意防御和对宫城的防护。把居民区设在城外，突出了此城整体的宫殿性质。

元上都地区在元朝时，不但有从中原来的商人，也有从中亚和欧洲来的商人，他们运来各种金属器皿、日用品和为统治阶级享用的奢侈品，而后运走上都地区的畜产品，促进了以元上都为中心的蒙古地区的经济繁荣。

1358年，红巾军攻克上都，焚毁宫阙衙署，结束了它作为一代陪都的历史。

第二节　神秘消失的元中都

据元史记载，1307年2月10日，元成宗铁穆耳去世。由于成宗皇帝无子，他的两个侄子海山和爱育黎拔力八达都有可能继承皇位。爱育黎拔力八达因身居帝国的权力中心——大都，在母亲的支持下抢先宣布登基。而海山早在10年前就被成宗皇帝封为宗王，派到漠北镇守帝国的北疆。那时，海山年仅17岁。在镇守漠北的10年间，海山从一位少年成长为杰出的军事将领，为保卫元帝国的疆土立下了汗马功劳。因此，当他听说弟弟在大都抢先登上了皇位，自然是心中不服，于是海山统领三路大军从漠北返回上都。迫于哥哥的军

事压力，爱育黎拔力八达将皇位又拱手让给了海山。

海山夺取了皇位以后，为了避开大都和上都遗老遗少们的掣肘以及弟弟爱育黎拔力八达的势力范围，尽快树立自己的权威，他做的第一件大事就是修建中都城。

海山由上都到达隆兴（今张北县），在太祖成吉思汗龙旗飘过的地方徘徊，想到先祖在这里以区区8万精锐大破金国40万大军的历史壮举，他决定在这里开始他的帝业，为此建城中都。

1307年7月1日，海山在上都开平城继位。10天后，他下令修建中都城。为了完成这一宏伟蓝图，还专门成立了领导中都宫阙建设的行工部。1308年正月，武宗不顾坝上地区天寒地冻，命令枢密院急调18500名六卫亲军开赴旺兀察都作为建都工役。同时，又从上都侍卫亲军中抽调3000人参与中都建设。除军队之外，还有大量的工匠、民夫、义工，建造中都的队伍无疑是相当庞大的。

从1307年7月1日到1308年7月23日，旺兀察都行宫就建成了，从动议到行宫建成正好一年。

中都宫阙建成以后，武宗在1308年中秋节举行了隆重的庆典仪式，并赏赐对建设中都行宫有功之人。同时，着手建立了相应的行政管理机构——留守司。留守司是一个掌管都城宫阙、调度物资供应、负责禁宫安全的机构，它的设立象征着国家权力中心的转移。

元中都自从元帝国灭亡以后，便从历史的记载中消失了。作为一座都城，不仅它的建设情况记载不详，就连它的毁灭竟然也没有任何记载，这在中国历史上十分罕见。

元中都遗址就位于河北省张北县西北的馒头营乡，当地人称它为白城子。

2000年春天，由河北省文物研究所组成的元中都考古队对元中都进行了发掘。宫城里共有30余处建筑遗址，考古人员把位于中心最高、最大的一处遗址命名为一号建筑遗址。

一号遗址南北长120米，东西宽38～59米，是一个亚腰形堆土台基，台基高出地面四五米，上面长满了杂草。当考古队铲去杂草以后，台基上露出了许多排列有序的大坑，这些大坑里还残留了一些汉白玉石块。考古队推断，这可能是大殿的柱础坑，而那些汉白玉柱础石已经被挖走或者被破坏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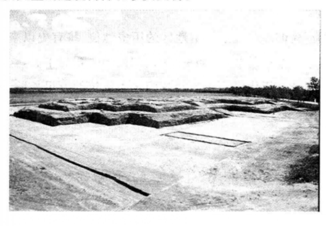
20世纪70年代，张北县在附近修建水库，把这些汉白玉柱础和石条全部

砸碎、挖走修了水库。幸运的是，当年挖掘得不够彻底，考古队竟然有了一个意外的发现。

在后殿部位，考古队员发现了两个汉白玉柱础，虽然略有损坏，但大体形制基本完整。其中一件的覆盆还雕有宝状莲花，非常精美。柱础直径为1.05～1.2米。如果根据《营造法式》的记载推算，它上面的立柱直径至少在半米左右。由此可见，这些地面上的建筑在当初是何等的雄伟壮丽。

经过几个月的发掘，元中都一号遗址被彻底发掘了出来，其规模之大令人惊叹。

在30多厘米厚的表土层下，就是大殿的原始台基，台基上还残存了许多汉白玉柱础和铺地方砖。特别是在台基中部的东西两侧和台基南部的东侧，出入大殿的坡道都保存完好。坡道宽4米，上面铺设有长方形草叶花纹砖和方形青砖以及大量的建筑构件和珍贵文物。



元中都遗址

随着发掘工作的深入，考古队揭去了覆盖在大殿基础上的文化层以后，令人振奋的一幕出现了：在大殿台基的四周出土了70多个汉白玉螭首，这些螭首有的被翻转过来，有的头被砸断，也有几件完整的，但都不在原来的位置上。从螭首损毁的情况看，当时对元中都的破坏是十分彻底的。是什么人对这座都城如此仇恨，考古队暂时无法考证。

一号殿址还出土了大量的琉璃构件，有塑龙琉璃残块、浮雕牡丹花，还有筒瓦、瓦当、滴水、凤鸟、仙人以及大殿屋脊上华丽的装饰残件等。艺术造型写实逼真，表现了大元帝国工匠们敏锐的观察力和深厚的造型艺术功底。

这些琉璃构件的三个拐角都出来了,就是三出阙。三出阙是指宫廷建筑基座拐角处的形制,从拐角处向外经过三次缩折与墙体相连,显得基座宽阔、厚重、稳固、霸气,它代表了中国古代建筑的最高规格。

在元代,只有元大都的大明殿和城门采用了这种三出阙建筑形制。因此考古队推断,这很可能就是元中都的中心大殿,是皇帝处理政务和召见文武大臣的地方。

经过一年的发掘,一号遗址最终的发掘面积达 9000 平方米。宫殿整体平面为"工"字形,台基分为上下两层,总体高出地面约 2.8 米,周围用青砖包砌。上层基面为宫殿的主体部分,下层基面为宫殿的回廊部分,在台基的周围一共有七条上殿通道。柱廊两旁各有一条上殿通道,这两条通道和宫城的东门和西门正对。在前殿的南侧共有三条上殿通道,中间是御道,两边是文武大臣上殿的通道。

元中都的创建彻底改变了坝上地区的历史地位,将有史以来中原王朝的北方疆界变成了元帝国的政治、经济、文化和民族融合的中心,这是一次历史性的跨越。它标志着历代中原王朝倾举国之力修筑的万里长城,第一次失去了存在的价值,使草原文明与农业文明更加紧密地结合在了一起。

第三节　繁华的元大都

1260 年忽必烈登基之后,以元上都为都城。但是上都位置偏北,对控制中原不利。因此,忽必烈在 1264 年解决了与其弟阿里不哥的汗位之争后,决定把首都迁至燕京地区。

燕京地区当时尚有金国中都故城,然而此城自 1215 年 5 月 31 日被成吉思汗的蒙古军队攻陷之后,城内宫殿多被拆毁或失火焚毁,而且其城市供水来源——莲花河水系已经出现了水量不足的情况,无法满足都城日常生活用水。1215 年,蒙古攻占金国中都后将其改名为燕京。1264 年八月,忽必烈下诏改燕京(今北京市)为中都,定为陪都。1272 年,忽必烈将中都改名为大都,将上都作为陪都。

忽必烈迁都燕京后，居住于城外的金国离宫——大宁宫内。至元四年(1267年)，忽必烈开始了新宫殿和都城的兴建工作。中书省官员刘秉忠为营建都城的总负责人，阿拉伯人也黑迭儿负责设计新宫殿。郭守敬担任都水监，修治元大都至通州的运河，并以京郊西北各泉作为通惠河上游水源。

到至元二十二年(1285年)时，大都的大内宫殿、宫城城墙、太液池西岸的太子府(隆福宫)、中书省、枢密院、御史台等官署，以及都城城墙、金水河、钟鼓楼、大护国仁王寺、大圣寿万安寺等重要建筑陆续竣工。同年，忽必烈发布了令金中都故城居民迁入新都的诏书。

从至元二十二年到三十一年(1294年)，有四五十万居民自金中都故城迁入大都。此段时间还陆续完成了宫内各处便殿、社稷坛、通惠河河道、漕粮仓库等建筑工程。元大都的营建工作至此基本完毕。此后元朝各帝陆续又有添建，如孔庙、国子监、郊祭坛庙和佛寺等，但对元大都总体布局没有变动。

元大都的平面呈长方形，周长28.6千米，面积约50平方千米，接近宋代东京的面积。元大都道路规划整齐、经纬分明。考古发掘证实，大都中轴线上的大街宽度为28米，其他主要街道宽度为25米，小街宽度为大街的一半，胡同宽度大致是小街的一半。城墙用土夯筑而成，外表覆以苇帘。由于城市轮廓方整，街道砥直规则，使城市格局显得格外壮观。

元大都新城规划最有特色之处是以水面为中心来确定城市的格局，这可能和蒙古游牧民族“逐水草而居”的传统习惯与深层意识有关。由于宫室采取了环水布置的办法，而新城的南侧又受到旧城的限制，城区大部分面积不得不向北推移。

元大都新城中的商市分散在皇城四周的城区和城门口居民结集地带。其中东城区是衙署、贵族住宅集中地，商市较多，有东市、角市、文籍市、纸札市、靴市等，商市性质明显反映官员的需求。北城区因郭守敬开通通惠河，使海子(积水潭)成了南北大运河的终点码头，沿海子一带形成繁荣的商业区。海子北岸的斜街更是热闹，各种歌台酒馆和生活必需品的商市汇集于此，如米市、面市、帽市、缎子市、皮帽市、金银珠宝市、铁器市、鹅鸭市等一应俱全。稍北的钟楼大街也很热闹，尤其引人注目的是在鼓楼附近还有一处全城最大的“穷汉

市”，应是城市贫民出卖劳力的市场。西城区则有骆驼市、羊市、牛市、马市、驴骡市，牲口买卖集中于此，居民层次低于东城区。南城区即金中都旧城区，有南城市、蒸饼市、穷汉市，以及新城前三门外关厢地带的车市、果市、菜市、草市、穷汉市等。由于前三门外是水陆交通的总汇，所以商市、居民云集，形成城乡结合部和新旧二城交接处的繁华地区。

元大都城市建设上的另一个创举是在市中心设置高大的钟楼、鼓楼作为全城的报时机构。中国古代历来利用里门、市楼、谯楼或城楼击鼓报时，但在市中心单独建造钟楼、鼓楼，上设铜壶滴漏和鼓角报时则尚无先例。

元大都的城市用水有四种：一是居民饮用水，主要依靠井水；二是宫苑用水，由西郊引山泉经水渠导入太液池，因水从西方来，西方属金故称金水；三是城濠用水，也由西郊引泉水供给；四是漕渠用水，此渠就是大都至通州的运粮河通惠河。由于地形落差较大，沿河设闸通船，所需水量很大。

四者之中以漕渠用水最难解决，金国曾引京西的永定河水入注漕渠未成，元朝水利专家郭守敬改用京北和京西众多泉水汇集于高梁河，再经海子注入漕渠，曾一度使江南的粮食与物资直达大都城中，因而受到元世祖忽必烈的嘉奖。但由于上游各支流被权贵和寺观私决堤堰浇灌水田、园圃，使水源日见减少，漕运不畅，朝廷虽然严申禁令，也未见效。

元顺帝至正二十八年(1368年)夏，朱元璋遣将领徐达、常遇春率军北征，七月抵达通州，元顺帝令淮王帖木儿不花监国，携后妃、太子、公主自健德门出城北逃，前往上都避难。至正二十八年八月初二(1368年9月14日)，明军攻陷大都齐化门，由此入城。明太祖将大都改名为北平。

由于元大都故城北居民稀少、地势空旷，在防守时城上军人无可依托，因此徐达在攻城后不久，即于洪武元年(1368年)在城中偏北部增建一道土垣，将城垣变为“日”字形布局，使北段城墙靠近居民密集区，战时守城士兵可以从容筹划衣食。由于新筑城墙西端正值河床，因此自今德胜门以西处向西南倾斜，造成明清北京城池西北缺角的格局。洪武四年(1371年)将此段新城墙以北的元大都城垣废弃，原来北城墙上的安贞门和健德门，以及东、西城墙上最北边的光熙门和肃清门也一并废弃。这四门的城楼，以及被划在城外的官署、住宅尽被拆除。

元大都北城垣虽被废弃，但并未被拆除，而是仍然起到拱卫城池的作用。直至明嘉靖朝庚戌之变时，在土城仍有明军驻守。

北平此后为燕王朱棣驻地，其城市格局在明初的50余年中没有变化。永乐四年(1406年)朱棣迁都北京后，将北京城南墙南移1000米，原元大都南城垣亦未完全拆除，而是任其自行湮灭。至明朝末年，元大都南城垣已经被剥蚀为数座土丘，并被称以“下岗”、“上岗”之名。至清朝，元大都南城垣遗迹已完全消失。

元大都土城现存北段、西段城墙遗迹，以及护城河(小月河)。现被开辟为元大都遗址公园。肃清门瓮城土墙南半部遗迹也清晰可见。